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梁晓声小说集



疲惫的人

作者：梁晓声

这是十一月里的一天。确切他说，是十一月九日，离来暖气还有一个星期。当然也是窗子不朝阳的北方人家阴冷的一段日子，他们盼着供暖像两地分居的恩爱夫妻盼探亲假。

王君生和妻子的关系谈不上恩爱，但是他和她也都不愿承认不恩爱。那是一种似是无情似有情的夫妻关系。大部分时间里，也就是每星期从星期一到星期五“似无情”；星期六深夜，儿子睡实了，他蹑悄地转移到妻子那张床上以后，有那么一个来小时夫妻之间“似有情”，如果某星期这一个来小时内没实质性的“活动内容”，那么第二天连同其后的六天，妻子必将对他更加显得“似无情”。不但“似无情”，还仿佛内心里忍受着特大的委屈。所以他一向很重视星期六深夜那一个来小时的同床机会，并且尽量向妻子奉献比上一次多点儿的温柔。不消说：妻子的回报一般总要比他的奉献质量高些，他也同样需要那个。四十六岁的他对于生活的需要已经不是很多了，“那个”是最起码的需要项目中较为主要的一项。

像这座北方城市的许多三口之家一样，他的家也是一大一小的两居室单元。大房间其实并不大，十四平米，小房间才七八平米。大房间朝阳，小房间背阴；小房间里有一张单人床、两只微型沙发、电视，大房间里有一张双人床，儿子的写字桌、一排书架、另有一张终端桌，准备凑足了钱为儿子买来电脑放上边。以前，儿子小时候，小屋里没有那张单人床，三口儿都睡在大床上。儿子发育得很猛，小学四五年级时是个小胖子，而后个子一蹿就蹿到了一米五。虽然他和妻子的身材都不算是高个儿的，毕竟的、三口儿同睡在大床上是挤不开了。于是就买了一张单人床摆在小屋里，依他的意见，该让儿子单独睡小屋了。妻子却反对，理由是小屋临街，楼下是菜市场，早晨四五点钟噪音就开始响起，太影响儿子的睡眠。

又背阴，终年不见阳光，势必影响儿子健康成长。再说，儿子从小有踹被子的习惯，没大人陪睡怎么行呢？

“踹被子是毛病。是毛病就得改！人家外国，啊，小孩儿三四岁起……”他企图坚持一下自己的意见。

“去去去，少跟我提外国！外国还有一家住一幢小楼的呐！那是好比的吗？……”

妻子急赤白脸地抢白他。

儿子默默从旁听着，一副事不关己的模样。

他又问儿子：“你自己的意见呢？”

儿子说：“我认为，我和我妈还是应该睡大屋。因为：我和我妈都比你起得早，所以，都比你需要保证睡眠质量。”

他张了张嘴之再什么话都没说出来。妻子乐了，当即在儿子脸上来了一下，感动他说：“好儿子！真是好儿子，心里知道疼妈了！”

儿子自从当上“二道杠”，说话不再像孩子了。话中不但“因为”、“所以”多了，还动辄“我认为”。

在家里，也不知究竟从哪一天开始她和妻子都相互比赛着似的讨好儿

子那种“我认为”。

从此，他睡小屋的单人床了。

儿子上中学后，个子又蹿了一蹿，快和他一般高了。

有天早晨，儿子上学去以后，“妻子前脚小屋门里，后脚小屋门外，手拿梳子一边梳头一边对正坐着穿衣服的王君生说：“哎，从明起，我睡小屋，你和你儿子睡大屋吧！”

他困惑地问：“怎么了？”

妻子白了他一眼：“还用问啊？你是盲人啊？看不见你儿子已经长多大了么？”

经妻子这一反问，王君生顿悟，儿子早已不再是小孩子了，不能再和妻子睡在一张床上了。再继续那么睡下去，对妻子对儿子，都是很尴尬的事了。

他闷闷地穿好衣服，下了床，走入大屋以换房人那种目光打量了一番，然后闷闷地走入小屋，又是一番打量。接着找出一段绳子，量单人床，量小屋的门。再次走入大屋，量双人床，量大屋的门。

妻子并没理睬他的举动，站在厨房里，手拿半张油饼，一边吃，一边等着煤气灶上的一壶水烧开。

他说：“哎，跟你商量个事儿。”

妻子从厨房探出头，两腮嚼动着，耐心有限地瞪着他。

“咱们把大床移到小屋，把小床换到大屋怎么样？”

妻子喉部一蠕，一口油饼不大顺畅地咽下去了。他看得出，妻子吃得怪干的，显然是希望在上班前能喝上口开水。儿子的早餐是半截肠，一个煎鸡蛋，一袋奶，像许多家庭一样，儿子是重点营养对象。妻子不享受儿子那种优待，一般早餐是半张油饼一碗豆浆。楼下卖豆浆的外地人回老家去了，她就连豆浆也喝不上了。他和妻子同等待遇，半个月来天天的早餐是油饼和开水。偶尔换样，不过是油饼变油条。三口之家，如果每人的早餐都是半截肠，一个煎鸡蛋，一袋奶，他们是吃不起的。或者不说吃不起这么难听的话，而说舍不得吃吧。

妻子已半下岗，每月三百多元工资。三口之家一个月都那么吃下来，儿子的电脑就甭想买了，电视机和冰箱也甭打算换了，妻子更甭打算每年添一两件新款式的衣服了。四十四岁的妻子，对自己的穿着偏偏的越发上心起来。她的节俭是情愿的，有个人主义的目的。他却一直都希望每天吃和儿子同样规格的早餐，只不过这希望实在难以启齿。并且，自忖即使说出口了，也不会获得妻子的批准。

妻子喉咙通畅以后说：“怎么？你要一个人占据大屋呀？想得倒美！”

他说：“你看你这人，动不动就对别人的话产生误会。我能那么自私？能那么想么？把大床移到小屋，咱俩从此不就可以同床了么？”

妻子眨眨眼，似乎还是没能立刻领会其意。

他又说：“反正是万万不可以让儿子睡小屋的。得保证儿子在家里也有一个安安静静学习环境是不？”

妻子点了点头。

“那你就快来动手和我搬床呀！还愣着干什么？”

“可，我再耽误几分钟，上班就该迟到了！”

“不迟到不是每月也照样三百多元么？”

“可如果再迟到，也许就……”

“你别罗嗦了行不行！”

他不禁恼火起来，冲妻子大嚷一句，他知道妻子想说的是“就轮我下岗了”。正是由于妻子想这么说，他才恼火。

妻子一声不吭，放下手里的油饼，走到大屋听从他指挥。

“你把手上的油擦擦！”

妻子就从床上抓起条枕巾擦手。

他看了更加来气，吼道：“你怎么用枕巾擦？”

妻子说：“你从来也不洗东西，你凶什么？”

他说：“擦上了油能洗掉么？”

妻子说：“你没看电视里的广告哇？新一代的‘活力二八’，半瓶子油倒在这条枕巾上也能洗干净！”

他气得张了张嘴，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妻子却扑哧笑了，反而催促他：“快点儿，快点儿！我听你指挥。依你也好，我没意见：省得我每个星期六半夜三更的偷偷溜到小屋去就合你那点儿需要！”

他刚抬起一边床，听了妻子的话，又放下了，目光很凶恶地瞪着妻子。

妻子赶紧又笑道：“你干嘛这个样子看着你老婆呀？开句玩笑都不成了？好好好，不是我就合你。我承认我也有那点儿需要行了吧？”

于是她弯下腰去先自抬起了她那边床。

他看出妻子内心里其实是很为他的英明决策所鼓舞的。决策无论对于他还是对于妻子，明摆着好处大大的，而且早都是各自的夙愿。分床其实比分居强不到哪儿去，在三十余平米的空间内夫妻的分床隔室，若非正闹离婚的两口子，彼此都难免会有种仿佛被相互虐待的感觉。

他意识到了自己的生气并没有什么道理，于是也笑了，也抬起了他那边床。

“两道门能通过这张大床么？”

“没问题，我量过的。”

“你量得准么？”

“你今天怎么这么多废话呀！转！不是往你那边转，是往我这边转！真笨！抬，抬高！”

再转！现在是往你那边儿转！”

“我可告诉你，差一丝一毫也过不去。”

“给我闭嘴！”

“是不是应该先把那张单人床拆了，把小屋腾空？”

“这……”

妻子的提醒无疑是非常之及时的，也无疑是非常之正确的。正确得像真理一样。

于是两口子暂时放下大床，都到小屋去齐心协力对付那张单人床。小屋的空间太小，要想成功地在小屋将那张单人床拆了，必得先将电视机和两只小沙发搬出小屋。也不能往大屋里搬。大屋塞满了，又势必影响一会儿搬大床。这个家没厅，所以只能往家门外搬，他们那么做了，看起来没几样东西，真往外一搬，一些平时用不大着的杂物，以及墙角床下的木箱纸箱，就都暴露在眼前了、单人床终于拆散，铁床架也搬到外边的楼道去了。楼道巴掌大的地方，堆放不下，有些东西就只得往楼梯上堆放。只剩下单人床的

床板，靠着—面墙立了起来。两口子都已出了满身大汗，而且都有点儿气喘吁吁起来。都是四十好几的人了，久没这么出力气地“劳动”过了。年岁不饶人啊！

当两口子重归大屋，妻子—屁股坐在双人床上，仰起汗津津的脸问他：“歇会儿不？”

他看出她是真累了，想歇会儿，但又希望歇会儿的话由他口中说出，他也有点累，却更希望早点儿把房间重新安顿好。

所以他说：“你很累么？”

妻子偏不说累，反问：“你就一点儿都不累么？”

他所问非所答地说：“我是替你考虑，你不急着上班去么？”

妻子看了一眼手表，终于站起来，不无抱怨地说：“都晚一个多小时了！行，那就不歇，接着倒腾。”

王君生马上跟了一句：“对对，还是你说得对，—鼓作气的好！”

听他那话，倒像是他在附和妻子似的。这使妻子白了他—眼。

不知从哪—年哪—月的哪—天开始，两口子之间说话，不大像两口子了。暧昧多了，明白少了，像两个相互将就，唯恐搞僵了关系的同事了。王君生原本是急性子，妻子原本也曾是个心直口快的女人，这样的一对儿夫妻，争执和争吵是免不了的，但那时你坚持什么，我反对什么，你心里怎么想的，我心里怎么想的，完全不必对方猜测，自己更无需乎绕弯子。

争执和争吵，那都是很明确的，某—天晚上，他们又由争执而争吵。突然的，灯全灭了。灯—灭，两口子也就停止争吵了。妻子探身窗外看看，说别人家都亮着灯，肯定是咱们家的电表保险断丝了。王君生就秉烛找保险丝。保险丝明明就放在抽屉里，却不见了。

“找保险丝是不是？”

王君生向儿子望去，半明半暗之中，儿子的背影，挺挺地坐在写字桌前。

“你知道在哪儿么？”

“在我手里攥着。电闸是我拉的，而且把保险丝弄断了。爸你再推上闸灯也不会亮的。”

儿子的语调异常平静，平静得使他听来冷冰冰的。

半明半暗之中，他的目光不禁的由儿子的背影转移向妻子的脸，妻子的目光也正望着他，脸上是—派半明半暗的不知所措。“你们接着吵哇。在黑暗中吵，也省得我看不惯你们的嘴脸。”

儿子语调依然。

当时的王君生，正秉烛站在大衣柜镜前，镜中—张男人的半明半暗的脸，愣征如呆地瞪着他，仿佛大梦初醒，—时分不清梦境和现实似的。

“你……你竟敢这么说父母，我揍你！”

他秉烛向儿子的背影走去。妻子想挡住他，被他—掌推得趑趄后退。

而这时，儿子岿然不动的身影，缓缓地就站了起来。儿子身体的正面，缓缓地就转向了他。儿子—手将椅子拎起，缓缓地放到了一边去，仿佛是为他清除障碍。王君生高举在半空中的另外—只手臂，顿时僵住了，他惊讶地发现，儿子显得高大了。而且，分明的，肩比他的肩还宽，胸背比他的胸背还厚，胳膊比他的胳膊还粗。那时儿子，六公斤的哑铃能开二十几次，而他这位父亲，憋红了脸使出吃奶的劲儿，最多只能开五六次。

他说：“我们那算是吵么？我们……那不过是在讨论……”

他尽量说得若无其事，声音很低，语调中还有一种屈辱的意味儿。僵在空中的手臂，也识趣儿地垂落了。

儿子说：“但是在我听来，你们那种讨论就是吵。没看见我在做功课么？心里都没想到我是多么的需要安静么？”

相应的，儿子的话也说得若无其事。声音也很低，比他的声音更低，但是再低，也不能使他这位父亲内心里不感到屈辱。那是一种彬彬有礼的、心平气和的；尽量不显得是冒犯的、绝没有超越儿子的家庭身分和地位的训导。确实彬彬有礼，确实心平气和，确实不能算是冒犯，但也确实是训导。而且，理完全在儿子一方。“没看见我在做功课么？”这就使儿子不但占着百分之百的理，同时像上帝一样具有威严性了。在上帝的威严面前，父亲的那点儿威严算什么呢？他似乎也只有屈辱的份儿。

妻子从旁默默聆听了儿子的训导。赶紧表示忏悔：“儿子你对。对，对，对。爸爸妈妈再也不那么讨论了，再也不影响你做功课了。儿子你可千万别生爸爸妈妈的气……”

“难道我生气了么？你们看我像生气的样子么？”

儿子语调平平静静地问，话说得那么的慢条斯理。

半明半暗中，儿子嘴角一动，脸上似乎有了些微的笑意。王君生不能判断那究竟是微笑，还是微微的冷笑，抑或是得意的心理优越的一笑。

儿子的目光从妈的脸上望向他的脸上，似乎那句话不仅是问母亲的，也是在问他这位父亲的。

他不禁地连连点头：“儿子你没生气，儿子我看你绝对地没生气。你妈她尽瞎说，儿子你怎么会因为一点儿小事就生爸爸妈妈的气呢？是吧儿子？……”

他的话成分多了。除了屈辱的成分，还加进了必要的忏悔的成分和讨好卖乖的成分。屈辱伪成分，被后两种成分冲淡了，稀释了，中和了，意味儿几乎完全没有了，完全听不出来了，只剩下了忏悔和讨好卖乖似的。但是他自己非常清楚，他内心里还是有屈辱的滋味。那一时刻他觉得儿子像父亲，像一位不必发脾气就足以显示威严的父亲；而自己像儿子，像讨好卖乖唯恐不及的儿子。

儿子一手拖着椅子，从他和妻子之间穿行而过。

他明白儿子是要去接保险丝了，自觉地秉烛尾随其后。

当儿子站在椅子上时，妻子急了，冲他嚷：“他爸，那多危险的事呀！你自己倒是快……”

站在椅子上的儿子，扭头朝妻子一望，妻子便噤若寒蝉。

他以请求的口吻说：“儿子，为了安全起见，还是让老爸……”

儿子却命令：“把蜡举高！”

他也立刻紧闭了嘴，举高了蜡。

“照左边。没见我的影子挡着闸盒么？”

他急忙将蜡烛换到左手举着。

“再高点儿！”

灯亮了。

妻子笑了。他也笑了。儿子的表情却显得额外严肃。

儿子说：“从现在起，保险丝由我保管了。”

王君生认为，也许正是从那一天晚上开始，他和妻子之间再也不发生争执不发生争吵了。至于妻子是否承认儿子那一天晚上大对他们的训导起了作用，他就不大清楚了。没问过。他常想，于妻子那方面，恐怕还有病理因素在起着作用。她舌根曾生过一个小瘤，已经动手术去掉了。医生说那是一个良性的小瘤，但如果不及时去掉，也有可能转化为恶性的。

小瘤虽从妻子舌上去掉了，但却没从她心头丢掉。从此她挎包里多了一面小镜子，无论在家还是在单位，每天总要将舌头长长地伸出口外自照儿番。区别是在单位背着同事，而在家却无需背着丈夫和儿子，有时还请他们观察。她相信少说话，小声说话，避免争执和争吵，就能避免舌上再生出小瘤来，并且避免它转化为恶性危及生命。不管是因为儿子那一天晚上的训导起了作用，还是她舌上曾生过的小瘤起了作用，抑或两件事同时起作用，总之两口子之间真的不再争执和争吵了。这对于促进家庭关系的和睦当然好，但副效应就是前边说过的，两口子之间说话不太像两口子了。试探性的话语多了，违心的话语多了，态度暧昧的话语多了，拐弯抹角的话语多了，像两个关系很微妙，地位平等又都想比对方高出一等，相互不愿冒犯但又不甘依从的同事了……

要从面积并不算大的大屋里，将那张很大的双人床弄出去，实在不是一桩容易之事。如今家具市场几乎见不着那么大的双人床了，它是十六七年前的产品。两口子结婚前一块儿去家具店买床，他一眼就看中了它。他说这家伙值得买！大！儿子五六岁以前不必添小床了。

她难能可贵地，半句也没与他争执就同意了。她当时悄悄地对他说，比一般的双人床宽二尺，却只贵上十几元钱，合适！仿佛买下它就等于占了一次大便宜。王君生已根本说不清当年是怎么将它弄进屋里的了，当年有他和她同事中的几个壮小伙帮忙，没让他两口子靠前。

她只记得大床摆好以后，几个壮小伙都累得东倒西歪；

王君生想得很缜密，怎么将大床竖起来，再怎么翻过去，怎么九十度一转，再怎么一竖，一翻，一推，一转……就进小屋了。但两个人按照他那缜密的“理论”去“实践”，结果满不是那么回事了。不是在竖的时候“理论”脱离“实践”，就是在翻转的时候“实践”背离了“理论”。妻子表现颇佳，他怎么指挥，她就怎么配合，始终一言不发，对他的指挥保持绝对的沉默和绝对的服从。终于，他们是将那大床竖着推到了小屋和大屋之间的窄过道里。代价是刮下了一大片墙皮，撞松了大屋的门合叶，铲起了一溜儿的地板革，碎了一只两口子都很珍视的花瓶，碰裂了鱼缸的一面玻璃，淌了满地水，还搞断了电话线，摔哑了电话机……

在过道儿，两口子隔于床的两边。王君生没法儿挪地方，被床挡在墙角了。妻子既进不了大屋也进不成小屋，被床挡在家门口了。而最糟糕的是，分明的，那竖起着的大床，并不能进一步被推入小屋。两只床腿卡于门外，不是卡着一点点，而是齐床裙那儿卡住了。即使将四只床腿统统锯掉，床也还是没法儿推入小屋。因为没法儿像他指挥的那样，将床在过道里再翻一次，再转一次。不是力气问题，而是立体几何问题。尽管被挡在墙角挪不了地方的他直嘟哝：“只要再翻最后一次，只要再转最后一次……”

连他自己也不清楚自己究竟在哪一步骤指挥错了。也许指挥步骤并没错，错在最初的理论设想。但总之，明摆着是错在他一个人身上。妻子是半点儿错也没有的，因为她一声未吭，只服从指挥来着，只来献力气来着。

她隔着竖起的大床对他说：“快，给我找创口贴！我手挤破了，进不去屋！”

他只能看见她的头，她也只能看见他的头。她紧皱着眉，而他咧着嘴——他一只脚正被床压住着。他在往外挣脚，一时挣不出来，他们的头倒是可以凑近的，但是那样的两颗头显然都无心往一块儿凑。

他说：“你先抬一下床，床压着我的脚呢！你站着怎么用劲呀，蹲下呀！”

于是她的头在他眼前缩下去不见了。

他一抽出脚，立刻同时听到她的叫声：“哎呀哎呀，我手也被压住了！快抬床快抬床！”

他就慌忙抬床。他要抬起床也得蹲下身才能用上劲儿，但是他被紧挡在墙角的身子却难以蹲下去。勉强蹲下去了，又不便于使劲儿。而她的“哎呀”声一直不绝于耳……

终于，她的手获救了，两口子又能看见对方的头了。

她说：“偏偏破了的手又被压了一下。”

他说：“那我也没法儿替你进屋去找来创口贴，我被挡在这墙角了。”

她说：“我提醒你应该再仔细量量门的吧？”

他说：“你并没像现在这样提醒，你只不过问我量没量门，而我预先量过了。”

她说：“那你究竟是怎么量的？怎么会现在这么一个结果？”

他说：“量的是没错，肯定实际搬时搬错了。”

她的头猛地向他的头凑近，挑眉瞪着他说：“你意思是，也有我一份儿错啦？”

“我没这意思。”

他想伪装出点悔意，实际上他心里也确有些许悔意，但那些许悔意并不情愿地从他心里爬到他脸上。他希望它明智又成功地爬到他脸上，所以暗中和它较劲儿。这么一来，就使他脸上的表情非常古怪，不但显得毫无悔意，看去反而似乎有几分无赖相。

“你知道我心里这会儿怎么想的吗？”

妻子瞪着他的双眼眯了起来，表情和语调都有那么几分戏剧的意味儿，仿佛在说一句台词。这是中国和国外的电视连续剧对人们日常生活的污染现象。它使不是演员的人们在某些日常生活的“规定情景”下，想象自己只不过是在演戏，并且说出类乎台词的话语，企图以此方式摆脱糟糕的局面。这种局面在人们的生活中是越来越多了。每每做一下演员之状的男人和女人也越来越多。

那时两口子隔着竖起的大床凑近着的两颗头，如一对儿欲斗的鹌鹑。妻子那颗浓发焗得蓬松而曲卷的头，像一只雌鹌鹑；而他那颗刚刚理过的头发稀少的头，像一只脱毛的雄鹌鹑。两颗头的态势一触即发，似乎立刻会将对方的眼睛啄了出来。

王君生被妻子那句有几分戏剧意味儿的话逗笑了。他说：“我知道你想和我大吵一架，也知道你其实不会和我吵，因为你怕舌头上再生出小瘤儿。”

他的表情和语调也有那么几分戏剧的意味儿，他想逗妻子一笑，企图减轻眼前糟糕的局面对自己和妻子的心理造成的压迫感。

妻子却没如他所愿地笑。她的头猛地向后仰去，与他的头拉开了距离。同时她眯起的眼睛又瞪大了，一支手臂高举在竖起的大床上方了……

王君生恐怕挨耳光，急忙往床下缩他的头。迟了。不过妻子的手也并没扇在他脸上，她扭住了他一只耳朵，扭得他龇牙咧嘴，歪着脸踮起了脚跟……

她小声然而威胁他说：“给我听清楚了！我下班回来以后，要看到这个家又恢复了家的面貌，否则你可别怪我跟你翻脸！”

进入不了大屋也进入不了小屋的妻子，用手绢包扎了受伤的手，撇下家门里外糟糕的局面，以及被囚隔在墙角的丈夫，匆匆地上班去了。

一个易拉罐儿滚下楼梯的锡鼓般的音响声，伴随着妻子匆匆的脚步声一直到楼下。

“这是谁呀？热闹劲儿的！一大清早，就不能让别人睡个回笼觉哇？！”

楼下传上来某男人的谴责。邻居们关系不惜，那男人的谴责很有分寸。王君生听出了那男人的恼火，猜他大概非常想骂，又不好意思骂出口。

他像爬墙一样从墙角爬到大床这边来了，但爬过来了也还是进不了屋。正一筹莫展之际，楼上一家的男人站在他身后了。

“哎呀，王大哥，你这是……要搬家么？……”

对方比他年轻十二岁，是商业局的一位处长，姓姚，而王君生是商业局下属酱油厂的一小小分厂的副厂长。按级套的话，勉强算是副科级。他一向觉得对方对他的敬称中，隐含着几分轻蔑。他不喜欢对方，正如对方一向假装和他亲近。

他没好气他说：“不是要搬家，我能往哪儿搬？只能在这儿画生命的句号了！我是想把大床弄进我这小屋去！”

“原来如此。”对方朝楼下一招手，“你们上来！”

于是上来几名棒小伙儿，印在他们工作服上的字告诉他，他们是搬家公司的。

对方说，“麻烦你们帮他把这大床弄进那小屋，完事儿我送条好烟谢你们！”

于是几名棒小伙儿挤进他家门，有的研究床，有的掏出卷尺量他家小屋门的高度和宽度。

王君生连忙对踌躇满志的姚处长说：“不必麻烦他们，不必麻烦他们……”

姚处长苦笑道：“别客气。我买了一套家具，正巧今天送来。你家堆在楼道的东西不清理了，我那套家具能往上搬么？老实说，我已经陪着他们在楼外等半个多小时了。不是我没耐心，是他们急，人家上午还有两处搬送任务呐！”

王君生的脸倏地红了，一连声说对不起。

棒小伙儿们中的一个，脸上毫无表情地对他说：“拿锯来！”

他一愣：“拿锯干什么？”

“不把四个床腿儿全锯掉，这床根本弄不进你这小屋去。”

“锯床腿儿可不行！把床腿儿全锯掉我妻子回来要生气的！”

棒小伙儿们中的另一个脸上毫无表情地说：“也不必四个床腿儿全锯掉，我看锯掉两个就行了！”

他指的不是前后的两个床腿儿，而是同一侧的两个床腿儿。王君生不禁地叫了起来：“那……那我这床不就成了滑梯了么？！”

棒小伙儿们看看他们的雇主，一个个都嘟哝——那就没办法了，爱莫

能助了！

姚处长急了，振振有词地说：“王大哥，你这样儿就不大好了吧？我雇的人，我劳他们的驾帮你忙，我替你出一条好烟谢他们，你怎么还难为起他们来了呢？”

王君生也火了：“你这叫什么话？依他们出的主意，我这床还能当床睡么？”

又有一个棒小伙儿说：“其实四条床腿儿都锯掉也没什么不好，如今时兴矮床。”

王君生吼道：“可是我老婆回来要生气的！我不想惹她生气！”

棒小伙儿们一时就都沉默了，都将目光望向姚处长。王君生从他们的表情看出，分明的，他们内心里是全都将他视为一个非常怕老婆的男人暗嘲着了。

他不由得又吼了一句：“我并不怕老婆！”两个棒小伙儿忍俊不禁地侧转身窃笑。

姚处长忙说：“王大哥你别发火儿！千万别发火儿！咱们再冷静想想，办法是人想出来的嘛！”——他说着掏出烟，一一分给棒小伙儿们，并给了王君生一支。

他心里生气。既生自己的气，也生那些棒小伙儿的气，还有点儿生姚处长的气——他妈的你怎么偏偏这时候添乱！由于生气，本不想接烟，但是一只手却不由自主地伸了出去……

他吸了两口烟，情绪镇定了些。转而一想，自己生别人的气，是那么的没有来由。

他歉意地冲姚处长笑了笑。

姚处长也冲他笑了笑，表白地说：“不是我没耐心，真的不是我没耐心，是他们着急……”

姚处长说完看了一眼手表。

腕上戴着手表的棒小伙儿们一也都受他的影响，低头看起手表来……

王君生终于义无反顾他说：“算了！我这床也不往小屋弄了，诸位干脆帮我把它归回大屋去吧！”

姚处长立刻将吸了半截的烟扔在地上，一脚踩灭，下达了命令，“抬！”

于是棒小伙儿们都一齐扔掉了烟，齐心协力抬那大床。终于的，众人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又将大床弄到了大屋门口。但是那大床也没法儿归回到大屋里了，还是两条床腿儿碍事，正是进也进不得，退也退不得。早知如此，何必当初！

姚处长却狡猾地对棒小伙儿们说：“诸位，王大哥对这张床挺有感情的，别硬往屋里弄了，弄掉哪条床腿儿王大哥该心疼了！我看让王大哥自己慢慢往屋里移吧。他能移出来，他就一定能移进去。咱们先帮王大哥把楼道的东西统统搬进来！……”

于是棒小伙儿们就都心照不宣地撤出去了。不愧是搬家公司的，转眼就将堆在楼道和楼梯上的东西全搬进来了。楼道和楼梯上的障碍是清除了，但是他的家里却被堆得几乎没有立锥之地了。

他们还替他将家门关上了。

听到家门外沉重的脚步声，他将家门开了一条缝朝外偷窥，见那些棒小伙儿们抬的是漆光闪耀的红木家具。他曾在家具店见过那样的一套家具，

标价两万多。他家在三层，姚处长家在五层。他家住一套两居室，姚处长家住两套两居室，打通了一堵墙。去年春节他曾到过姚处长家一次。姚处长家装修得很高档，如五星级宾馆，又具有咖啡厅的情调。那一次去姚处长家他的心理格外受刺激，所以再也不去了。他想，宽敞而又装修高档的住房，摆上一套红木家具，主人呆在家里的心情将会多好哇！这么一想，他就不禁地嫉妒起来。

他已经完全忘了，自己和妻子是怎么样将那大床从大屋里弄出来的。弄出来，是一套步骤；弄进去，必是另一套步骤。好比打算盘，加法和减法的口诀是不一样的，那些棒小伙儿们预先根本不思考步骤，所以床腿才又卡在大屋的门外了。要不，搬得出来的东西，怎么会搬不回去呢？唉唉，现在的年轻人啊，无论什么事情上，对别人是半点儿责任感都没有了！

最终，他自己也不得不锯了。幸亏他学过木工，家里还保留着一把锯。锯挂在阳台上，遭雨淋过，生了很厚的锈，凑合着还能使，往下锯床腿儿时，他觉得像自己截自己的肢。姚处长说得不错，他的确对这张大床有了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情。没有这张大床，就没有儿子啊！一家三口，曾共同在这张大床上睡过两千五六百个夜晚啊……

床，到底是被他又弄回到大屋里了。而且，又推到原来的位置了。它比以前矮了一尺，看去像屋地砌了一级台阶似的。他坐、躺、站，反复数次。觉得坐着别扭，膝盖必须耸着了，要想伸直，就只能把两只脚伸向前边去了。躺着呢，像躺在地上似的了。往起站，四十多岁的腰板得使把子劲儿了……

刚接上电话线，修好电话机，单位来了一次电话，问他是不是忘了，厂里要由他主持“打假预备会”。他当然忘了。若没忘，一大清早就不挪床了。想得太简单了，以为半个多小时就大功告成的事儿，不成想累了两个多小时，白累，可他对厂里说没忘。身为副厂长，不按时上班到厂，还把由自己主持的会给忘了，像话么？他撒谎说他病了，感冒了，早晨起来头疼得厉害，不能去上班了，请转告等他到厂开会的同志们，“打假预备会”改天再召开吧……

放下电话，发了半刻呆。心想真他妈的，什么都假，连酱油和醋居然也不能幸免，要是某一天假货比真货还多，那打得过来么？

将小床也重新支起在小屋里，将家具重新都归了位，赶紧的接着就拿起扫帚扫地，拿起墩布拖地。往外扔四条锯掉的床腿儿时，碰见姚处长从楼上下来，夹着一条烟。

姚处长笑了，略带挖苦意味儿地说：“王大哥，咱们楼上楼下住着，又是同一个系统的干部，你也太跟我客气点了吧？不就是锯掉四个床腿嘛！为什么就偏不让人家替你锯，偏自己锯呢？”

他怔怔地望着姚处长，一时竟不知怎么回答才好。

姚处长从腋下抽出那条烟给他看，又说：“你看，我这人多实在，说了替你送人家一条烟，就真送。你偏不让人家帮着锯掉四条床腿儿，我这条烟不是替你送的有点儿亏么？”

他本想这么顶一句：“用不着你替我送一条烟！”——可转而一想，如果这么说了，就得从自己家献出条烟。姚处长拿在手里的是一条“红塔山”，自己家还没一整条比“红塔山”好的烟，相比之下送不大出手。光顶一句拉倒呢，嘴上倒是痛快了，却又会显得自己未免大小气了。

于是话到唇边强咽回去，改口说：“我算什么干部，才管百十来个做酱

油的。还不是主管，是个副的！你今后甬用‘干部’这个词儿抬举我。”

他话一说完，转身便进了家门。

只听姚处长在门外嘟哝：“这话从何说起呢，这话从何说起呢……”

姚处长的尴尬，终于使他心里的气消了点儿。

家又恢复了往日的样子。由于床矮了墙皮刷掉了一大片，地板革被床腿儿铲起了一溜儿，鱼缸漏了，鱼全死了，大衣柜的镜子裂了……所以区别还是有些的。

妻子和儿子晚上在家门口遇着了，同时进了家门。

妻子小屋大屋来回看了一遍；将挎包在床上一抛，双手朝腰里一叉，瞪着他意欲发作。

儿子看看当爸的，看看当妈的，还没从身上取下书包，就像乐队指挥似的左右分开两臂，及时制止道：“同志们同志们，这有什么可惊有什么可怕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我对家变成了什么样子并不在乎，我在乎的是我在班里的学习名次！告诉你们，我可临近考试了！”

他赶紧表态：“儿子，我和你在乎的事情是一样的。”

于是妻子又在腰际的双手垂下了……

吃晚饭时，他搭搭讪讪地对儿子说：“儿子，跟您商量个事儿……”

儿子一口饭合在嘴里，撩起目光看他，像一位不喜欢被拍马屁的老板看着一名企图讨好取悦的下属。

妻子也不拿好眼色也斜着他说：“你酸不酸呀？跟儿子说话还您您的！”

他这才意识到自己用错了词，赶紧又自嘲地笑着说：“幽默嘛，调解家庭气氛嘛！我要跟您，不不，跟你商量的是这样中件事儿——你睡觉太不老实了，有好几次夜里差点儿一脚把你妈蹬下床，所以呢，你妈提出……”

妻子在饭桌下狠狠踩他脚，他赶紧纠正自己的话：“不，不是你妈提出，是爸爸主动要求，也可以说主动申请，从今天晚上起，和你共同睡在大床上……”儿子含在嘴里那口饭，还不往下咽。他看出儿子脸红了，同时也看出，儿子不是由于不好意思才脸红的，分明是感到被侮辱了，自尊心受到严重伤害了，他早就开始觉得，在他们这个三口之家，每个人的自尊心都比以前增强了，也敏感了，脆弱了，很容易受到伤害了。而首先需要共同爱护的，是儿子的自尊心，其次是妻子的，再其次才是他的。再其次也就是最后的意思，最后的意思也就是不太受到特别的爱护，伤害一下也没什么大不了的意思。儿子每升高一个学年，他就越发地感到。他们之间的父子关系在渐渐地发生倒错似的。他常独自暗想，到了儿子高考那一年，大概就是到了他这位父亲在儿子面前最像儿子的时候了！起初他还本能地惊异于这一种倒错，后来慢慢习惯了。仿佛有一种强大的渗透力，决定着这一种倒错是合理而且正常的现象。他今天竟对儿子称“您”，实在是由于那一种渗透力在潜意识中作祟。

他简直近乎小心翼翼地又补充了一句：“行吗儿子？你同意吗儿子？”

儿子嘴里那口饭终于缓缓咽下去了。

儿子喝了一口汤，顺了顺咽喉，然后眯起眼凝视着他反问：“爸，我在这个家里是什么地位？”

他和妻子不由得对视了一眼，妻子的一口饭也顿时噎住。

他不知究竟应该怎么回答儿子的话才妥。

儿子又说：“好，那么让我来替你们回答这个问题。我在家里的地位是——儿子！是刚上高二的儿子！既然是儿子，那就要做得像个儿子。而且，我认为，一切儿子，都应该尽量做个好儿子，我处处就是这么要求自己的。可你们，你们好像早就不把我当儿子看待了！你们常常搞得我没有儿子儿子的感觉你们知道么？而那一种是儿子的感觉对我很重要你们知道么？一个高二的大儿子还需要有人陪睡么？这要是传到同学之间多让他们耻笑我！我为什么不能单独睡那间小屋？为什么不能自己睡那张单人床？爸、妈，我主动要求，也可以说主动申请，从今天晚上起，单独睡小屋！”

妻子一急，嘴里的饭没往下咽，吐在桌上了。她说：“那可不行！那可不行！小屋太阴，终年不见阳光！你小时候着过凉，已经落下了关节炎！”

“关节炎——儿子打鼻孔里嗤出了一声，“我是足球场上的前锋，我自己怎么不觉得？”

儿子的目光望向了当爸的。

王君生立刻从旁证实：“对对，你妈说得对，她没骗你。你现在不觉得，是因为爸妈那以后一直加倍爱护于你……”

妻子不满他说：“你比我对儿子的责任感更强？”

他便又纠正自己的话：“是妈爸，妈爸那以后一直加倍爱护于你。还因为你现在年轻，精力体力都处在充沛阶段，所以自己不觉得。再说睡在小屋那边也太吵，会影响你学习。你学习成绩的好坏，是咱们家目前的头等大事！”

儿子看爸爸，看妈妈，低声说：“那，我要在这件事上表现得像一个好儿子，就只有接受我爸的申请罗？”

他说：“爸爸是这么希望的，这么希望的……”

妻子说：“好儿子其实就是那种善于理解爸爸妈妈爱心的儿子，儿子你在我们心目中正是这样的好儿子呀！”

儿子问：“爸，那么你把床腿儿锯掉了，是为了防止被我从床上一脚蹬到地上摔着？”

他笑了，摸了儿子的头一下，解释性他说：“那倒不是。如今时兴矮床嘛！”

儿子说：“为了赶时兴，不惜以种种损坏为代价？”

他挠挠头，笑得苦涩起来。

儿子又问妈：“妈我夜里真乱蹬乱踹么？把你从床上蹬下去过么？”

妻子被问得直眨巴眼睛。他看得出，妻子是多么不情愿将莫须有之事强加在儿子身上啊。

他一时变得机敏起来，俏皮地替妻子回答，“对于儿子问的话，母亲如果不便回答，有权保持沉默。”

三口人面面相觑了一阵，突然都大笑不止……

那一天晚上，儿子十一点半以后才上床。王君生在儿子做课时，一直躺在床上看一本《世界名人幽默》。他不好意思先睡，有意陪伴儿子。他的目光几次离开书页，望向儿子的背影，心中涌起一股股浓厚的体恤之情。但一想到如果两年后儿子高考落榜，对儿子对他和妻子意味着什么，也就只有一再打消催促儿子上床的念头。进而想到许多家庭高二的儿女们肯定都是这么用功地学习着，为父者的感情便平衡了。

那一本书中每页都有名人的幽默污语和可笑之事，但他默默地读者，竟一点儿也笑不起来。

儿子反而心疼他，几次劝他先睡，并将台灯光用纸罩住了半边。他谎说不困，其实很困。劳累了一天，怎么会不困呢？

儿子上床前，没刷牙，没洗脸也没洗脚；他关灯不久，儿子便发出轻微的鼾声。

他刚翻过身去，又隐隐听到妻在小屋抽泣。欠身细听，一片寂静，头一挨枕，眼一闭上，又听到了。

小屋比大屋的温度低四五度。他想妻子白天手上带着伤，心里憋着气，因为配合他的举措而上班迟到，这合儿肯定非常希望获得他的温存和体贴吧？但再一想，那么谁来哄哄我呢？也就有点儿懒得理她。但妻子的抽泣声伴随着儿子的鼾声，并不自行地停止，终于使他听得心中有些不忍了，于是悄悄起身，赤着脚溜到小屋里，还没忘用脚跟勾上小屋的门。

黑暗中，妻子将被卷裹在身上，似乎不欢迎他的光临。小屋的确冷，他只穿条裤衩，在床前冻了片刻，浑身一哆嗦打了一个大喷嚏。觉得怪没趣儿的，一转身淌着清鼻涕就想离去。妻子的手却及时从被窝里伸出来，在他大腿上拧了一把。他领会到这是被接纳的表示，于是掀开被一条黄鳝似的钻进了妻子被窝。

妻子悄问：“你把什么搞到枕中上了？黏糊糊的！”

他说：“清鼻涕，我用枕中角擦了鼻子。明天我要是感冒了责任在你。”

妻子说：“讨厌！”——顺势往他怀里一偎。

他就将她搂抱住了，嘴贴着她耳朵说：“你有什么可委屈的？我才委屈呢！我要把大床换到小屋来，还不是为了从此咱俩可以像两日子那样天天晚上同睡在一张床上？还不是为了给儿子创造更良好点儿的学习条件？”

妻子说：“这我都明白。”

他说：“你明白，半夜三更还在这屋抽抽泣泣的！”

妻子说：“我心里的委屈和烦，是因为另外的事儿。今天我们商场领导找我谈话了，让做好下岗的思想准备。”

“就找你一个人谈话？”

他心情一沉。

“找了二十多人一起谈的，都是我这种四十好几的人……”

他感到妻子的泪弄湿了他的胸。

“这你犯不着觉得委屈，更犯不着流泪。不少单位都要开始动员，前些天我这小小酱油厂的副厂长也找了几名职工下毛毛雨呢！”

前些天厂办公会决定让他负责下岗职工的动员工作。这可不比领导“打假小组”打假，这是得罪人的很棘手的事，他本不愿管，可厂长等几位厂级干部一致讲他人缘好，为人正派，工作比较好做些。他却之再三，没办法只好应下。找几位下岗对象一谈，对方不是痛哭流涕痛说家境困难，就是怒气冲冲骂不绝口。搅得他心里沉甸甸的不好过。想不到自己的妻子也面临下岗的境况。他不禁对妻子生出一阵怜爱，不停地抚摸她的身子，吻她的肩和颈子。

“这一次看样子不是下毛毛雨，要来真格的了！”

“那也不必慌，更不必怕，到时候我自有安排。”

其实他在说大话。他自己内心里，受到这件出乎意外又似乎意料之中的事的冲击，开始慌和怕起来了。妻子原在一家小商店当售货员，是他四处

送礼求人，才将妻子调到目前这家大商场当售货员。没想到这家大商场的经济效益一天比一天下降，前景越来越不妙。而当初那家小商店，由于周围一片新的社区先后落成，买卖却一天比一天红火。

“当初真不该听你的，我说都四十多岁了，不必再调了，你偏怂恿我调。偏说人挪活树挪死！我要不调走，兴许能当上副经理呢！那不就和你一样，也混入国家干部序列了？什么事儿一听你的，结果准糟！”

妻子又在他胳膊上狠狠拧了一把。

一当上副经理又怎么样？还不就是个副科级！都不敢往名片上印，反而怕被别人小瞧。”

“听说原先那小商店，每人的月奖金就三四百元呢！我要真下岗了，每月可就只能拿二百来元了，光指你每月那六七百元工资，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呀！”

“放心，车到山前必有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对于以后的生活状况的慌和怕，一出现在他内心里，就像蚂蚁出窝似的，顷刻成为一群，在他那男人的胸膛四处乱爬，乱钻乱咬。

他没有了困意。

“你就会……”

黑暗中，他猜到了妻子还想继续抱怨他，于是使用自己的嘴去吻堵住她的嘴，同时将她搂抱得紧紧的。

妻子在枕上晃着头，想要躲开他的吻，想要说出她一心想说的话……

他一翻身，将她牢牢地压在自己身下，并用双手捧住她的头，不许她的头再晃。他内心里涌起一股强烈的冲动，似乎只有靠了那一种冲动的实现，才足以抵消掉渐渐扩散满胸膛的慌和怕……

妻子服帖了，温顺了，不但开始接受他的亲吻，也开始抚摸他了……

他从沉睡中被妻子推醒，没醒前做着梦。

梦见不会游泳的自己在激流中随波而下，紧抱着一只鱼形的儿童救生圈不敢稍微放松。

醒来才发觉紧抱着的乃是妻子的两条腿。

妻子指指窗，灰白的天色透过了窗帘。他一时有些懵懂，不知自己怎么居然会来在小屋里，和妻子挤在一张单人床上。

妻子将一根手指压在他嘴上，另一只手朝大屋指了指……

他这才想起夜里的事，同时立刻明白了妻子的暗示。幸亏自己还不算是个胖男人，他想，否则单人床就容不下妻子躺了。显然，妻子若不与他头脚倒置而眠，两个人谁都别想睡成。

他悄悄起身下了床，内疚地问：“没睡好吧？”

半明半暗中，他看出妻子的脸有些浮肿。

妻子温情脉脉地笑着说：“还行。”

“夜里……你好么？……”

“好。”

妻子温情脉脉地回答，使他心里不那么内疚了。

他俯身吻了妻子一下，又赤着双脚，蹑悄悄地溜回大屋，轻轻躺在地铺般的大床上。

“爸，你小心着凉。”

儿子冷不丁他说了一句。

“儿子，你……什么时候醒的？……”

连他自己都听比来了，语调是那么的羞惭。

“刚醒。”

儿子背朝他，一动未动，看样子并不打算向他翻过身来。

“我上厕所了。是我上厕所把你弄醒的么？”

话一说完，他立刻觉得说得太不像话。明明是从妻子的床上溜回来的，怎么可以说成是“上厕所了”呢？这不等于是在侮辱妻子么？

他从床头柜上摸起手表看了看，四点过五分，还有两个小时可接着睡。听听儿子的呼吸非常之均匀，以为儿子又睡过去了，却不料儿子再次说：

“爸，其实你们大可不必……”

显然非是梦话。

他一时仿佛被粘在床上，动不得了。半天，才细语悄声地问：“儿子，我和你妈……大可不必怎么呀？”

那份儿心虚，如同他和妻子加入黑社会而被儿子有所觉察了。

“你们的心理完全可以放轻松点儿，大可不必把我的存在当成一回事儿。”

儿子的口吻听来无比郑重。

他一阵发怔。又半天，以其昏昏使人昏昏地说：“那我们可做不到啊！儿子，你对我和你妈很重要……”

他向儿子翻过身去，靠拢过去，隔被将一条手臂搭在儿子身上。

他又说：“你的存在非常重要。我们只你一个儿子，哪能不把你的存在当成一回事儿呢？”

“爸，再睡会儿吧！”

儿子仍一动也没动。

他却在心里反复破译儿子的话，不知儿子的话是泛指一向的家庭关系，还是针对夜里自己贼一样的行径……

吃早饭时，这三口之家，每人的表情都显出了几分庄严的意味儿。

他由于前二十四小时内，心理方面和身体方面都有较大的消耗，而且睡眠不足，没能恢复过来，在单位从上午到下午一直处于腰酸腿软头晕目眩的状态……

今天，暖气是早已经来了。元旦已经过去，春节就要到了。

今天他躺在大屋的床上休病假。确切他说不是休病假，而是疗养公伤。其实疗养公伤也不算说得很确切。因为他的伤不是在单位造成的，而是在离家不远的街拐角造成的。也不是在工作时间内造成的，而是在公休日造成的。

那一天是星期六，上午十点多钟，他推着坏了闸的自行车到街拐角去修，迎面碰上一个戴墨镜穿夹克衫的青年。

对方彬彬有礼地拦住他，彬彬有礼地问：“您是不是姓王？”

他说是，我姓王。

“你就县王君生先生吧？”

他点头，谦虚他说不必称先生。

对方笑了。

他也笑了。笑着反问：“您是……”

对方笑着从兜里抽出了右手。手上戴着金属撑子。就是黑帮电影里打手打人的那一种。

他在家里看过些黑帮电影的录相带，对那玩艺儿并不眼生。

“对训你这个王八蛋！”

他刚意识到情形有点儿不对，还没来得及做出什么防范的反应，额头上已挨了重重一击，倒在地上。

不知从哪儿又冒出了两个家伙，他们一并用穿着皮鞋的脚踢他，踢得他刚从地上支撑起身又倒下去，刚从地上支撑起身又倒下去……

他没喊叫求救，四十六岁的他，一向是个老好人，并不曾得罪过谁，也平生第一次遭到殴打。所以他的嘴还根本不习惯喊叫出求救的话语，他完全是在一声不吭地遭受着殴打。当然，也完全丧失了抵抗的能力，更谈不上反击了……

他住了半个多月医院。肋骨折了两根，眉骨那儿缝了几针。额上也缝了几针，耳朵险些被撕下来，缝了十来针，脸肯定是要落疤的，万幸的是眼睛丝毫也没受伤。

在他住院期间妻子报案了。公安人员曾到医院当面向他取证，又经过一番调查，初步断定是由于他领导厂里的“打假小组”参预端了几处“制造”假酱油的黑窝点，因而遭到对方的报复。

厂里的人也都这么认为，所以将他的受伤视为“严重工伤”，不但全额报销医药费，而且多次派人慰问。如果他挨打真和“打假”有关，那也的确是全厂最严重的一次工伤事件，厂里的另几位头头们经过讨论，一致决定颁发给他五千元奖金。不过案子还没破，打他的三个家伙还没逮着。究竟是不是因公遭到报复，最终要等那三个家伙被逮着了，招供了，才能开全厂表彰会，才能颁发奖金给他。尽管从各方面分析都是没什么疑问的事，但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啊！万一全厂表彰会开了，奖金也颁发给他了，又不是那么一回事儿了，他自己和别人不是都会陷入被动，笑柄流传么？

本市新闻界不知怎么也获悉了这件事儿。报社的、电台的、电视台的记者都曾到医院去采访过他，搅得他别提有多烦。真相还没最终大白呢，他有什么可对他们说的呀！可他们都执意在采访，说那叫“超前新闻”。如果不是那么一回事儿了，压下就是。一旦逮着案犯，真相果然，采访可以最及时地推出……

回到家里疗养这几天情形好多了，不受记者们的滋扰了。额上的和眉上的伤已封口了，拆线了。留下的两道疤都在一边，而且太近，也就相当明显。好在已经是四十六岁有老婆孩子的人了，不存在影响找对象的问题。两肋却仍打着石膏缠着绷带，医生说近五十岁的人了，骨头接茬愈合得慢，晚点儿拆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妻子终于还是下岗了。但她单位的领导说，在她重新找到工作以前，仍享受商场正式在岗职工的一切待遇。因为她的丈夫可能是“打假”英模啊！对可能是“打假”英模的男人的妻子，当然应该予以特殊的照顾。尽管他还仅仅“可能是”。但万一真是，在他卧床养病期间，竟然对他的妻子一点点都未予以照顾，不是显得她商场的领导们太不近情理了么？他猜她商场的领导们准是这么想的……

妻子对他是关怀极了，在医院里因为心疼他而放声大哭过。每天都守护他一个上午或一个下午，每天都做了营养的好吃的饭菜从家里带到医院。还替他剪手指甲、脚趾甲、刮胡子、挠痒痒儿。

今天是他从医院回到家里的第十二天。妻子和与她同时下岗的几个老

姐妹相约了一清早就到劳务市场找工作去了。

今年的冬天暖气供热不足，家里并不怎么暖和。早六点晚六点各供一次热，每次不过一小时，夜里十一点至一点再供二次热。一天二十四小时，供三次热。总供热时间四小时。煤涨价，有些住户无限期地拖欠取暖费，锅炉工嫌工资低，多次闹情绪变相罢工，当年管道施工马虎。接口不严漏水、埋的浅经常被冻裂……这一切综合因素导致供热不足。大厦里的温度也不过能维持在十度左右，小房间里才七八度。而且，大屋里也没有了每年冬天充足的阳光。二百多米以外，斜对着他家窗子的方向，某房地产公司盖起了一幢十八层塔楼，那正是每天太阳升起的方向，那幢塔楼盖到十层的时候，阳光就照射不到他家里了，而且永远。楼里一二三层的许多人家，曾联合在一起，公推他为代表，找那家房地产公司理论，他当时也曾再三推却，说自己人微言轻，必负重望无疑。可大家说好歹他也是位副厂长，这年头，大小是个官儿，就比一伙儿平头百姓捆在一起有些份量。他建议让五层的姚处长作为交涉代表，姚处长能言善辩，还与不少局长们过从甚密，正可以为全楼居民们的利益据理力争。何况，姚处长家的阳光也被挡住了嘛！即使不愿代表大家，为他自家的利益，他也本至于袖手旁观啊！大家都说去找过姚处长了，说姚处长不但不肯作大家的代言人，而且态度严肃地拒绝参预。甚至，令大家困惑地完全地站在房地产公司的立场，极言对方手续的齐备与合法，批评大家企图进行交涉的动念近乎无理取闹。王君生听了，大为不解。他想不通姚处长那么一向寸利不让、寸利必得、连芝麻大的一点儿小亏都不肯白吃一次的人，怎么在这件明摆着利益受到较严重侵害的事上，态度竟一反往常起来？他正如坠五里雾中地糊涂着，众人就一个劲儿地从旁夸他一向比姚处长好，一向多么肯于为了大家的利益挺身而出仗义执言，一向多么具有交涉的杰出能力。总之，又是夸他又是怂恿他又是激他。他起初还能自谦，还能保持头脑的冷静，还有几分自知之明，清楚看自己并不像大家夸的那样。后来就被夸蒙了，仿佛自己真是大家所认为的那样子了。结果晕头转向地不知怎么就答应了大家的请求。斯时，在他的意识中，除了被众口当面美化的愉悦，还滋生着一种好大喜功的心理。你姚处长拒绝于大家的，我王厂长偏要为大家挺身而出。你在邻里关系方面的损失，正好增长我在邻里关系方面的威信。如果你姚处长手拍胸膛接受了大家的请求，反而显不着我了呐。如果你不负重望，你今后还更有资本在我面前趾高气扬了呢！嘿嘿，你拱手将一次表现自己能力的机会相让，我又干嘛不趁机表现表现自己呢？

于是有一天，他在班上请了假，开始实行他的承诺。他先去一家高档理发店理发。

理发师傅说：“哎呀你哎，头发倒是还不算太稀，就是枯了，跟一蓬干草似的。平时缺乏保养的原因啊！”

他说：“所以才来保养的嘛！”

理发师傅问：“我们这儿有法国进口的特效护发膏，给您洗发时用不用？”

他说：“当然用！”

理发师傅说：“可是贵了点啊。”

他说：“花多少钱我不在乎，只要我离开您这儿变得精神了就行！”

有了他这话，人家便细细地为他理，为他洗，为他吹。当他从理发椅子上站起身时，镜中的自己看去年轻了五六岁。他十分满意。

“多钱？”

“八十五。”

他的脸一下子拉长了。随即，脸上又挤出一堆极勉强的笑，竭力掩饰起受骗上当了似的表情。

“我以为得多少钱呢！才八十五啊，不贵，不贵！下次我还来这儿理！”

嘴上如此说，心中却暗暗叫苦不迭。他已多年没进过理发店了，头发长了，一向只在街头街尾让“马路理发员”们理短拉倒，而那么理一次才三元钱。迈出理发店的门，他心中速算了一笔帐——他是将自己以后两三年的理发钱，此次一总儿地预支了。但是为了将邻里们重托之事办成，他又自私安慰地想——这点儿个人利益的损失是不应该计较的。

那一家房地产公司设在一座非常气派非常豪华的大厦内。

一位秘书小姐向他找谁？

他说找总经理。

问他有何公干？

他犹豫了一下，说洽谈业务。

问他县哪个单位的？

他说是“红星集团”的，并且尽量挺直腰板，伪装出较有身份的人的模样。

秘书小姐翻着白眼想了想，似乎要从自己的特殊记忆中搜索到“红星集团”的印象。显然并没搜索到，却也显然不太敢怠慢于他。

她礼貌地请他稍候片刻，旋即进入经理办公室，片刻出来，替他拉开经理办公室的门，做了一个优雅的手势，客气地笑盈盈地往里请他……

经理办公室宽大而且布置得庄严。总经理看去比姚处长还年轻还有风度还踌躇满志。对方从高靠背的老板椅上站起身，矜持地绕过两米左右的大办公桌，主动与他握手。对方脸上的表情也是那么的庄严，与办公环境的庄严协调一致，相得益彰。

二人在舒服松软的皮沙发上坐下后，对方不无敬意地说：“我对你们‘红星集团’的实力仰慕已久啊！听说你们的股票上市后一直在涨？”

他搪塞地嗯嗯着。

对方轻搓着滋养得白白嫩嫩的双手又说：“如果你们的集团和我们的公司能达成什么合作项目的话，那真是珠联璧合，珠联璧合啊！请问，你们方面有什么意向？”

他觉得实难再装下去了。在生活中，他第一次为了达到目的而演戏。既然已见着总经理了。他认为也就没必要再骗下去了。为了平定一下心情，鼓舞起必胜的信心和斗志，他从西服兜里掏出了烟。那是一盒包装很低劣价格最便宜的烟，民工们常吸的那一种烟。那盒烟往茶几上一摆，对方似乎立刻就着出了破绽，于是对方的目光打量在他身上。他身上穿的一件新西服是从地摊儿买的，那是穿名牌儿的人一眼就看得出来的，而对方正是那类一身名牌的人物。

他吸了两口烟，在对方审视之下，从西服的内衣兜摸出一张名片递给对方。

“你……酱油厂的？……”

“您别以为我骗您了，其实也不能算骗。我们厂生产的酱油是‘红星’牌儿。如果我们厂有一天牵头儿成立酱油托拉斯，那么肯定就会另有一个‘红

垦集团’诞生的。说不定我也会和您一样，当上位总经理什么的……”

“等等，等等，”——对方打断了他的话。“别扯远了，推销酱油么？”

“不。我们的销路很旺，不搞直销。搞直销也不必我这位副厂长亲自出马。”

于是他话锋一转，直切正题。

对方倒也显得耐心可嘉，并不往外撵他。他则相应地暗自要求自己识趣儿，尽量把话说得简短。

“说完了？”

“说完了。”

“那怎么办呢？让我们将盖了一半的楼铲为平地？”

“我理解，我们那幢楼的居民倒也没这个意思，只不过要求点儿经济补偿，平衡平衡心理嘛！现如今，谁的个人利益受到了侵害，都会产生这种要求的是吧？”

“也包括你自己罗？”

他楞了一下，诚实地点头。

对方站起身说：“咱们换个地方谈。”一说完往外便走。

他也赶紧起身跟着，跟到了秘书那间屋隔壁的小屋里。相比于宽大庄严的经理办公室，那小屋的布置简陋多了。两张单人床，两只小沙发，一张桌子和茶几而已，桌上还摆着一台十四时的小彩电。

还没等他坐下，对方已拨脚离去。

“什么阿猫阿狗你都引见给我！再发生一次这样的事我辞了你！”

他听到了对方语势汹汹的训人之声，对那秘书小姐，他心里不禁地感到了几分歉意。

紧接着进来了两名五大三粗的保安，手里各拎着电棍。

一个将他那盒烟及他的名片拍在桌上，冷冷地瞪着他说：“这都是你的东西，给你。”

另一个也冷冷地瞪着他说：“请你立刻离开这里，这里是我们的休息室！”

他说：“你们经理刚才跟我说换个地方谈，问题还没交涉完呢，我不走。”

“不走也得走。”

“这叫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他们一边一个，架着他的胳膊，将他从沙发上架起来，架出了那小房间。

他的目光刚一和秘书小姐泪汪汪的目光接触，她便厌憎地背转过身去。

他被架着穿过长廊。他挣扎，但哪里摆脱得了两个五大三粗的保安的挟持。

“我是公推的代言人！你们这样对待我是不行的！你们经理是要后悔的……”

他扯着嗓子威胁地喊叫。但是寂静的长廊里，只有他自己愤怒的回声。

他们一直将他挟持到电梯口才放开他，

“对不起，我们只不过是在履行职责。我们总经理要求你从我们公司这一层楼消失，消失得越快越好。”

他们中的一个摆弄着电棍这么说。

而另一个，则用电棍捅了一下电梯灯标，电梯门一开，他被推了进去……

此后他又去了两次，却连房地产公司那一层楼都没上去。

他不得不向邻居们通报情况。通报时别提多么沮丧，多么惭愧，一再地承认自己的无能，一再地说些辜负众望的自卑话。大家一听就炸了，都说是孰可忍，孰不可忍？都说房地产公司欺人太甚。说我们居室的阳光明明被遮挡住了，不给予经济赔偿绝不答应，绝不善罢干休。说要众志成城，同仇敌忾，要打官司，要求助于舆论的道义声援……

他说自己在态度上同意是同意，也不会转变立场，只是另外推举一位代表吧！因为事实已经充分证明，自己是没能力交涉好这件重托的。

大家却都说别介啊！都说谁也不信赖、就慎赖他王君生的能力！不但信赖他的能力，更信赖的是他一向具有的甘为别人鞍前马后的责任感和牺牲精神。就是再推举一百次，代表非他王君生莫属！自知是盾，赞美是矛，但若用赞美这柄矛刺自知这块盾，则几乎，不，不是几乎，则一概地没有不被刺穿的。从帝王到庶民，从圣人到小人。都同样地经不起赞美。相对于赞美这柄矛，自知这块盾往往都似是画了蒙人图案的纸板做的。王君生当然既非圣人亦非小人，他是一个老好人。他活到四十六岁，只被赞美过两次，另一次便是这些人对他的前一次赞美。他们两次赞美他的目的都是一样的，中小学生在选举“劳动委员”时，往往就是那么七言八语而又齐心协力地对他们的某一个同学极尽赞美之能事的。那某一个同学，又往往和王君生似的，既是老好人既不善于坚决地说不，又多少有那么点儿受宠若惊……

结果是他从那一天开始为自己更是为众邻居写诉讼状。他生平第一次写那玩艺儿，少不得要借本《法律常识手册》夜夜细读，少不得要自费到律师事务所去咨询。连经几个晚上，儿子写至深夜，他也写至深夜，儿子占据着桌子写，他坐在床上，夹子垫在膝上，一沓信纸垫在夹子上写，妻子问他写什么？他不敢讲真话，撒谎说自己写的是副厂长工作总结。

后来就是一次次跑法院，催促人家尽快立案受理。

不久他发现他住的那幢楼起着变化，一些人先后将阳台用铝合金窗封起来了。封阳台的正是那些阳光被挡住的人家，铝合金窗使他们各家的阳台变得美观了。而另外一些人家在装修，或铺木块地板或对四壁进行喷涂，邻居们见了他一如既往地亲切点头、微笑、主动打招呼，却没有一个人询问他起诉的事。这曾使他心中有几分纳闷儿，但仅仅纳闷而已，并没将两件看似不相干的事敏感地有机地联系起来想过。

谜底是由妻子揭开的。

有一天他下班刚进家门，妻子将他扯到小屋里悄悄说，“你知道别人家为什么都封起阳台来了么？是房地产公司免费替封的，室内装修的人家，也得了房地产公司的赔偿款，少则一而千，多则五六千。不要钱想要物的人家，房地产公司给换了冰箱，或买了微波炉送上门。听说房地产公司原本是预备下了一笔赔偿款的，有十多万元钱呢！赔偿也肯定有咱家的份儿，你说咱家要钱还是要物呢？”

妻子的话使他当时呆住了。

前一天他还去法院催促立案来着。

他这才意识到，自己熬了几个夜晚呕心沥血反复修改多次并花钱打印了的诉讼状，其实已经完全没有了任何代表性可言。分明的，邻居们已暗中与那家房地产公司达成了解决矛盾的种种协议，而且，要求都获得了不同方

式的满足。可想而知，他们在力争条件的满足之时，一定都还曾以打官司相要挟过，却没有一个人预先告诉他这一点。甚至在他们的条件已经获得满足之后，也“忘记”通知他打官司的事可以终止。

我被出卖了——这一种意识像误食了一大口芥菜的感觉。吐已经晚了，芥菜被唾液所稀释，大部分咽下去了，其辣直冲脑顶。他顿觉血脉喷张，两眼出泪、鼻孔里仿佛要往外冒烟冒火。

妻子见他那样子异常，奇怪地问：“你怎么了？”

他说：“想打喷嚏，却打不出来。”

妻子从她自己头上扯下根头发，两指捏着递向他：“拿着。捅捅鼻孔，一痒，喷嚏就打出来了。”

“不用！”

他生气地将妻子的手从眼前拨开。

“你这人，我白扯下了一根头发！”妻子一边将那根长头发往自己手指上绕，一边以不容商量的口吻说：“这次我拿主意，咱们要钱！顶数咱家的阳光被遮挡的多，少于三千不行！要来了，先凑足钱给儿子买电脑！他许多同学家都有电脑，他却还没摸过电脑呢。儿子懂事不提，咱们做父母的不能不替他想到！”

他一屈服坐在单人床上，继续发呆。

“你倒是说话呀！”

“买电脑急什么？我厂里不是还要发给我五千元奖金么？”

“可……谁知道哪年哪月才破得了案？反正这事儿我作主，你去办，过几天我向你耍三千元钱！”

妻子说完，离开小屋，走到大屋去，向儿子讨好。“儿子，儿子，妈告诉你件好事儿！

咱家将获得房地产公司的一笔补偿，少说也是三千元！过几天就能替你买电脑回家来了！……”

听看妻子的话，他点燃一支烟，大口大口地猛吸。他平生第一次想破口大骂，骂那些曾两次当面对他说尽赞美话语的男人和女人……

那一天夜里他失眠了。是单枪匹马地和房地产公司打官司，还是不要那三千元钱了、当成一次人生的教训忍了？如果是代表众邻居打官司，他自忖有七分打赢的信心；如果单枪匹马，那么七分信心就只剩下三分了，阳光何价？这是没法儿换算的。再说对方有齐备的手续，阳光又是从大前提上讲应该共享的，曾照进谁家的，并不意味谁家就有垄断权。打官司就得请律师，即使打赢了，估计三千元也刚够付律师费的。又估计那家房地产公司显然已经恨上了他，采取的分明是团结一大片，孤立他一家的策略。对方也显然早已做好了法庭上见的种种部署，那肯定将是一场打起来十分之艰难的官司吧？一想到即使打赢了，补偿也将全归律师，而一旦官司输了，还将损失几千元律师费，他便英雄气短了。倘儿子心理也受到官司的干扰和冲击，影响了学习，岂非因小失大么？可如果当成一次人生的教训默默忍了，又哪儿去弄三千元钱向妻子交待呢？干脆对妻子来个“彻底坦白”么？当时都没讲实话，现在怎么讲呢？妻子要不一一找那些邻居们去吵架才怪呢！——都吵翻了，还能在这幢楼里继续住下去么？又将给儿子的心理造成多么恶劣的影响呢？他是早已变成这样一位父亲了——凡事一想到儿子，多大的苦都能吃，多大的委屈都能默默承受，多愤怒的时候都能自我消解变得一点儿脾气也没

有了……

第二天去上班时，碰见住另一单元的老张也推着自行车要去上班，老张是肉联厂的推销科长。老张当面赞美他时表情最为由衷语言最为真挚。

“君生，上班？”——老张对这幢楼里与自己平辈的男人们，一向略姓呼名，而且总流露出饱满的一视同仁的亲近。那一种亲近具有着不可抗拒的，使人简直不能不对他也同样亲近起来的声情魅力。那一种特殊的魅力是使他成为一名成功的推销员的必备条件之一。

“是啊，上班。”——王君生报以一笑。笑得极不自然，分明对老张那种亲近接受得有几分保留，有几分勉强。

“邀到烦恼事儿了？”——老张并不推了车马上就走，而在等着他一块儿走。瞧着他一时打不开那把破旧的车锁，老张又说：“该换车锁了。我还有把链锁，用着不习惯，明天送给你，反正放物也是白放。你这个人啊，太内向，有什么烦恼总爱闷在心里。这不好，很不好，会闷出病来的。我等小百姓，谁少得了与烦恼的事儿撕扯不开的时候？要善于对人说。

听者无害，说者有益，说就是宣泄嘛。宣泄和出汗一样，是一种心理的自我保健嘛！”

他终于打开了即把破车锁，于是一手扶着自己的车把，一手搭在老张的车把上，瞪着老张茅塞顿开似的说：“那么，老张我就问你，大家是不是背地里已经得到房地产公司的好处，没谁再想和他们打官司了？”

老张说：“不是得到了他们的什么好处，是他们理应对我们进行的补偿！人家既然补偿了，咱们还有什么官司和人家打的？”

他说：“这情况却没有一个人告诉我，我家也没得到任何补偿。前天我还跑了一次法院，催促立案。现在看来，变成我一家要和房地产公司打官司了！”

他心里以为，老张听了他的话，一定会很尴尬，很不得意思，很内疚，甚至显出无地自容的样子。殊料老张一点儿也不觉得尴尬，并没像他想的那样面红耳赤支支吾吾。

“什么？你……还根本不知道？竟没一个人告诉于你？”老张仅仅表现着惊诧，继而表现着愤慨：“这算啥事儿？这太不应该了嘛！不可以这样的嘛！怎么的嘛！”

不可以这样的嘛！怎么能这样呢？我是想过要告诉你的。但又一想，肯定会有人告诉你的，我何必多此一举呢？你看，亚明来了，你再问问他！”

老张看了一眼手表，又吃惊地说：“哎哟，我得先走了，不然要迟到了！不像话，不像话……”

老张抓着他的腕子，将他的手从自己的车把上拿开，不停地嘟哝着“不像话”，匆匆地就走掉了。

叫亚明的男人姓周。原先也是酱油厂的厂办公室主任。后来通过姚处长的关系，调到局里当后勤副处长去了。

周亚明一边用目光寻找他的自行车，一边问：“老张刚才和你说我什么？”

王君生还没完全从自己和老张的对话中摆脱出来，他觉得在刚才那场对话中，自己和老张似乎都错位了。本来有理由有权利生气的是自己，觉得尴尬觉得不好意思的应该是老张，怎么的竟反过来了呢？老张既然像是自己，成了有理由有权利生气的人，那么自己也只有像老张，觉得尴尬觉得不

好意思了。怎么的竟反过来了呢？他一时想不明白。

他愣怔之际随口回答同亚明：“我们没说你什么？”

“说了吧？我都听到他提我的名字了！”

周亚明已发现了自己的自行车，但是并不走过去，而是横移一步，挡在他的自行车前边。看样子，如果他不作出解释，周亚明显不肯放行的。

他只好说：“大家暗中都得到了房地产公司的补偿，而我仍蒙在鼓里，还一直准备代表大家和房地产公司打官司，老张因此有点儿生气，让我问问你……”

“问我？问我什么？”

“我想……我想……他的意思是，让我问问你心里有什么感觉吧？……”

“这还用问么？”——周亚明倒顿时面红耳赤起来。不过显然非是由于尴尬非是由于不好意思，而是由于和老张同样的愤慨：“竟没一个人告诉你？这算什么事儿？这大不应该了嘛！不可以这样的嘛！怎么能这样呢！全楼多少户人家啊！一个想不到，两个想不到，老张想不到，我想不到，有情可谅，怎么就都想不到呢？几乎家家都有电话，临睡前拨下电话，五分钟的时间内就告诉清楚了么！出来进去的碰见了，几句话也就告诉清楚了么！这些人心里成天都想什么呢？问我的感觉，我好生气！老张多生气我就多生气！”周亚明的话，几乎和老张说的话一样，仿佛他们商量过了怎么说。

周亚明对他放行了。一边说一边走向自己的自行车，他一弯下腰开车锁，就不打算直起腰了似的。王君生望见他那是辆新自行车，当然也是新锁。他不明白周亚明为什么开新车锁比他开自己锈迹斑斑的破车锁还费劲。

他一时尴尬极了，觉得难堪极了，不好意思极了，仿佛两个邻居中的男人所凶责的恰是他自己似的。

他讪讪地说：“那，我先走一步了。”——说罢，推着自行车便走，好像有点儿怕周亚明追上来继续进行谴责……

他没直接骑到单位，而是先去了法院。

几次接待过他的一位年轻的法官，听了他的话，皱眉道：“你这人真古怪！前天你来催我们立案，我们昨天刚立上案，你今天一早又来撤诉，当我们这儿是什么地方啊！”

一位老法官将那位年轻的法官扯到一旁去，凑头嘀咕了几句。究竟嘀咕了些什么他也没听清，只隐约听到“打过招呼”、“撤得正好”两句。

“那么好吧，你去办理一下撤诉费吧！”

于是那年轻的法官，就不动声色地将诉状还给了他。

“还要交撤诉费？”

他下意识地将一只手捂向衣兜，仿佛怕对方搜他的兜。

“怎么？不情愿啊？”——对方又将诉状从他手中扯了回去，似乎要作为扣押物。

“不不，我不是不情愿。真的不是……”

他那只捂住衣兜的手伸入了衣兜，掏出一把零钱，很窘地解释：“我身上没带多少钱。”

您看，就这点儿零钱……”

那名老法官本已走接待室，听到他们的对话又返回来，劈手从年轻的法官手中夺过诉状，沉下脸以训斥的口吻说：“你可真多余！”

他双手将诉状还给王君生，微笑着，非常之客气地安抚道：“特殊情况

特殊对待，免了免了，这个主我做得了，您快上班去吧！”

王君生离开法院，将诉状丢在车筐儿里，匆匆地往厂里蹬去。经过一只垃圾筒，他一手抓出诉状，扔到垃圾筒里去了。

他想——妈的这件事儿就让它结束吧！他决定不再向其他众邻居们提起或质问。他明白，即使提起，即使质问，他们回答他的话，也必和老张和周亚明是一样的。

一到厂里，他就找到主管厂长，恳求厂里借给他三千元钱。他是位没有“小金库”的丈夫，不给妻子一个说法是不行的。而若给妻子一个说法，只有借钱。

厂长问他借钱干什么？

他支吾了半天，说老岳父病了，得住院。

厂长凝视着他大摇其头，说我的副厂长，你难道忘了，你老岳父已经死了两年了，是厂工会帮着料理的后事啊！

他腾地闹了个大红脸，一时吭吭哧哧地不知再说什么好。

幸而厂长与他关系不错。厂长说——得，我也不逼你非回答借钱干什么了，只要不是去赌去嫖。不是去花天酒地，我批准财务借你。但只能借你两千元，超过两千元要开会研究，这个规矩你也是知道的

那一上午剩下的时间里，他就在厂里见谁向谁借钱。吃午饭前，终于借够了一千元。

他并没当天晚上就将三千元交给妻子，怕“任务”完成得未免太快，妻子起疑心，一个星期后才将钱交给妻子。

妻子接钱时眉开眼笑，一边点数一边问他：“顺利么？”

日子过得拮据，他十分理解妻子对钱那种喜欢的程度和心情。

他皱着眉说：“还算顺利，你别点数，我已经点过了，差不了的。”

妻子却如同没听到他的活，一直点完为止。将钱收好后，絮絮叨叨地竟开始抱怨他索贿太少。

他说：“你当时一开口说了个三千元嘛！”

妻子说：“我当时说的是少于三千元不行！你自己没长脑子呀？数咱家阳光被挡的多，所以咱家有理由要求比别人家多的补偿！”

他火了，吼道：“你还有完没完？”

家里霎时一片静。妻子在那一片静中不安地瞧着他噤若寒蝉。

儿子出现在小屋门口。

儿子说：“你们整天钱、钱、钱，庸俗不庸俗？”

儿子一说完，清高地转过身去走向大屋。

那一片静持续了好久，似乎具有神圣性，做父母的不敢轻易打破似的。

那一天王君生明白了一条生活真理——钱对一个家庭如果太重要了，这个家庭就没法儿不充满与钱有关的琐碎又庸俗的内容。

从此他中午在厂食堂只买素菜吃。

现在，他身上盖着一件厂里发的穿旧了的棉大衣，正仰躺着翻看相册。

阳光是不再赐惠他家这间大屋了，而且永远。若在国外，他想，补偿那就多了去了。他明白，他所招惹的，并不仅仅是那一家房地产公司。在对方背后，还有形形色色的互利势力。他们一起视他为“公敌”，他不忍又能怎么样他们呢？

妻子临出家门，怕他寂寞，将些旧杂志和一只小半导体收音机放在他

身边。他说不需要，说想看相册。

妻子怜悯他说：“你呀，这就叫老啦。只有老人们才喜欢翻旧相册。”

他伤感地回答：“是啊，我觉得我已经很老很老了，活了一万年似的。”

在那相册里，有一张他的“百日”黑白照。挺大的头，瘦小的精光的身子，如同一条娃娃鱼。算来照片已经保存了四十六年了。他久久端详着自己的“人之初”，仿佛在研究一块古生物化石。他不禁又想，四十六年，无论对于一个民族，还是对于一个国家，该发生多少重大的事件啊！就是近十几年吧，中国“改革开放”了、苏联“解体”了、南斯拉夫分裂了、香港回归了……而时间以坐命的形式体现在自己身上，却不仅那么的平淡无奇，碌碌无为，甚至充满了屈辱的、猥琐的、拘缩的、苦涩无奈的体验。最令他沮丧的是，伸长脖子踮起脚往前看，所看到的内容依然皆是体验过的内容，一抹亮色也看不到。所看到的比所体验过的分明还要灰暗——那人生的终点尤其灰暗，无非是每月二三百元退休金混老等死，那时候的物价将比现在又涨了几倍呢？退休金够自己和妻子吃饭么？看来只能指望儿子了。可儿子自己也是要组建家庭也是要当丈夫当父亲负起自己小家庭的经济责任的啊！如果儿子变不成“大款”或小老板之类富人，如果儿子未来的生活也和自己目前的生活一样灰暗，能赡养得了老爸老妈么？可不能成了儿子的累赘……

他一边胡思乱想，一边信手翻着相册。除了那张“百日”照，直到他26岁前，他的生命在那相册中是一段空白。这使他不禁地回忆往事，企图使那段空白浮现出美好的内容。

美好的岁月和时光，一经执著地进行回忆，居然还是有些的。

一个刚刚理了发，穿一件新背心的男孩儿，一手拎着酱油瓶子一手拿着一只粗瓷大碗去食杂店买酱油和面酱，新背心印着“祖国花朵”四个字，新背心使他觉得自己是个很神气的男孩儿。“因为觉得自己神气，心情格外愉悦。

那男孩儿是自己么？

当然是的。

夜里下过雨，一路所经许多人家的“板障子”湿漉漉的，不知为什么，他从小特别喜欢夜里下过雨的第二天是一个晴朗的好天气。夜里下过的雨不要太大，太大第二天到处是积水，人不好走路；也不要太小，太小一夜蒸发尽了湿度，空气中就没有那么一种湿漉漉的清润新爽了，他也从小特别喜欢看自家的或别人家的“板障子”和房屋的外墙湿漉漉的情形。

如果夜里的雨确实是一场不大不小的暴雨，那么第二天人一定会发现，院子里街路上的土地，仿佛都被冲洗过了似的。四下望去，到处干干净净。那个年代，在这一座城市，除了市中心有石头路有柏油路，居民街区皆土路，最烦人的是一夜小雨不停，第二天早晨土路被渐渐地浸透了，一脚带起一坨泥。而夜里下暴雨就绝不至于这样。所谓“板障子”，其实就是不像栅栏那么美观的栅栏，而且也不像栅栏那么低。

“板障子”普遍较高，最低的也有一个大人的身材那么高。高的两米多，都是用木板钉成的，那些木板一般都旧得苍灰色了。围护着独居人家的房屋，或成为大杂院和街道之间的“屏风”。被一夜雨水淋过的“板障子”，半干半湿，比触目一色的苍灰看去舒服多了。而树梢啊，花蔓啊，草茎啊，就从“板障子”的上边或缝隙探出着攀缘着，撩得人的心念想从缝隙在“板障子”里边看，看“板障子”里边究竟开着些什么花儿长着些什么草儿。所以“别趴

人家板障子”这句话，又成为家长们对自己的小儿女经常进行叮咛的一句话。孩子们却正是通过那一种窥望，刺探大人们的生活内容，并想象自己以后的人生。半干半湿的房屋的外墙望去也令人舒服，这座城市的人家早年喜欢将房屋的外墙粉刷上颜色，通常粉刷浅蓝、深绿、淡红和桔黄四种颜色。经一夜的雨水淋过，颜色加重了，仿佛夜里被人用水彩重新染过，而天亮了没来得及染完匆匆罢手而去。

那男孩儿就贴省“板障子”往前走，口中一路轻轻吹口哨。他刚学会吹口哨，怎么用力也吹不太响。有一只翠绿的，比麻雀还小的鸟儿，从人家“板障子”上边探出的树梢儿间宛转地用叫声回应他的口哨。惹得他止住脚步，仰着脸用口哨和那鸟儿交流了半天……

当那男孩儿一手拎着满满一瓶子酱油，一手端着满满一碗面酱回到家里，不禁对母亲自豪地大叫：“妈，我一丁点儿也没弄到新背心上！”

而他的母亲，待他放下酱油瓶子和碗，冲他温和地一笑，以犒赏的口吻说：“剩下的二分钱你留着看小人书吧！”……

那个从记忆的幽深处渐渐浮现出来、面目模模糊糊的小学五年级男生又是谁呢？在小学母校的操场上，在上课间操的十五分钟内，在全校同学目光的注视之下，他惶惶不知所措地走向体育老师的领操台，站在领操台上的已不是男体育老师，而是一位永远板着一副严肃面孔的女校长。如今想来，她当年并不算老，只不过五十余岁。但对于当年那小学五年级男生来说，五十余岁的女人确实够老的了，何况她已经有了许多白头发。他踏着木梯登上领操台，从女校长手中接过了一张奖状。当年的奖状就是一张价值四分钱的印有花边和“奖状”二字的纸，在全市最大的文化用品商店才能买到。如果它上边没用毛笔写了字盖了章，那么其价值仅仅等于两枚市内邮票，当年市内邮票二分钱。无论写了字盖了章，抑或没写字没盖章，一经被从文化用品商店买走，就再也不能抵四分钱用，但它被写上了字盖上了章以后，对于获得它的人，似乎便是一种对人的终生具有得殊意义和价值的东西了。起码在当年是那样。

那五年级男生在登上木梯的最后一级时踏空了一脚，险些从一米半高处摔下去。幸亏女校长及时抓住他一只手，将他拖上了领操台……

他因在马路上捡到钱包交给老师而获那张奖状——钱包里有一百七十多元钱。一百七十多元钱在当年是一大笔钱，相当于女校长两个多月的工资，相当于他父亲三个多月的工资，相当于他班主任四个多月的工资。当年还没有拾元的纸币。所谓“大票”，分壹元贰元叁元伍元四种。一百七十多元钱是厚厚的一沓钱，他捡到的是塞得鼓鼓的大钱包。

那份奖状是他四十六岁的人生中唯一的荣誉。那一天他成为全校的“明星”那课间十五分钟乃是他四十六岁的人生中唯一的一次“辉煌”。确切他说那一次“辉煌”并没有十五分钟那么长的时间，实际上仅仅六分多钟。

如今，四十六岁的小小酱油分厂的副厂长王君生日想当年，心情竟仍莫名其妙地有几分惶惶不知所措，还有几分受之有愧的羞惭。因为事实上，他捡到那个鼓鼓的大钱包以后，并没立刻想到应该交给老师。他将钱包带回了家，藏在窗台下的一个墙洞里，藏时他数过那些钱，已知道那些钱相当于他父亲三个多月的工资，正因为如此他才藏起来，他幻想那些钱能成为自己家的钱，希望那些钱能使父母受穷愁的压迫而布满脸上的皱纹得以舒展开来，他首先想悄悄告知的是母亲而非父亲，如一切穷人家的男孩子一样，母

亲是他的第一位知心朋友。而父亲更是一个使他觉得欠恩太多太久希望早日进行报答以减轻心理负担的男人。但是他张了几次嘴都没能对母亲说出口。至他现在四十六岁为止，他只捡过那么一次钱。以后倒是多次丢过钱，累计起来已远不止二百七十多元三百七十多元四百六十多元。自从中国发行了拾元和百元钱币，丢钱和捡钱的面额都大了，人丢钱的晦气和捡钱的喜悦也都大了。第一次捡那么多钱的孩子不知怎么告诉自己的母亲似乎也是必然的……

藏在墙洞里的那鼓鼓的大钱包使他没法儿安睡。小学五年级的男生第一次尝到了失眠是什么滋味儿，半夜里他将头缩在被窝哭了。母亲被他哭醒拉亮灯问他怎么了？这一问他的暗哭就变成了号啕，结果父亲也被哭醒了弟弟也波哭醒了……

当一家四口瞪着摊了一炕的那些钱时，都呆住了。

父亲平静地对母亲说：“别人的钱，摊在炕上看个什么劲儿？深更半夜的，还不便收起来！”——又对他说：“哭什么？谁叫你往家里带？自作自受！明天交给老师！”

父亲说罢，率先倒头便睡。

母亲有点儿忐忑不安地问他，“儿呀，你没花人家的钱吧？要是花了，你可千万实说，妈得给人家补上！”

他发誓一分也没花，母亲才放心地往一起收拢钱，而他忽然觉得弟弟神情异样，双膝跪着，双手压在膝下。

他断定地说：“妈，弟弟拿钱了！”

母亲便也起了疑心，厉命弟弟将双手从膝下抽出，弟弟却咬着唇不肯。他和母亲就分别拽弟弟的手，掰弟弟攥着的两只小拳头。弟弟的两只小拳头攥得很紧，他和母亲费了好大劲儿才分别掰开，弟弟的左手里什么也没有，右手里果然有，但只不过是一角钱，攥成一个纸团，攥出了汗。

弟弟哇的一声哭了。

父亲腾地坐起，甩手给了弟弟一巴掌，将弟弟扇得倒在被子上……

当他将那张奖状带回家，母亲行完了给父亲看，父亲看完了说：“那贴在墙上吧。”

母亲说：“这就好了，这就好了。”

只有弟弟连一眼都不瞧。

当他用一勺粥在墙上贴那奖状时，听到母亲喃喃自语：“一百七十多元，节省着花，够咱家花小半年的了。”

父亲也喃喃自语：“能买两辆半新的自行车了！”

父亲最大的个人心愿，就是能攒钱买一辆半新的自行车，父亲在铁路上做装卸工，因没自行车骑，每天早早故便离家去上班，每天下班回到家里也很晚……

他听出父母的话中都有某种暧昧不明的，在他们之间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成分。

从他当众获奖那一无起，他觉得和他一路上学放学的同学们，目光都有些心照不宣起来，一个个低着头东瞧西看的，仿佛睡都希望也发现一个鼓鼓的大钱包丢在路上……

以后他对钱便产生了一种近乎恐惧的心理。如同患有恐血症的人见不得鲜血或类似鲜血的红色浆液汨汨流淌的情形一样，他觉得钱具有某种非常

邪性的魔力，人一旦内心里开始总寻思它，那就会对别的任何东西丝毫也不感兴趣了。仿佛能寄生在人灵魂里的蛔虫，并在人的灵魂里生下一窝窝小蛔虫，最终将人的灵魂变成一个外薄内胀的蛔虫袋儿。有一次厂里发工资，人手不够，请他这位副厂长去帮着清点。一捆一捆的钱堆了一桌面，他点着点着，心慌了，头晕了，手颤了，出汗了。“这些钱要都是我的多好！多好！多好！多好！……”这么一种既不切合实际又与犯罪念头搅在一起的想法，纠缠在他头脑中怎么也挥之不去，他借口上厕所赶快逃开……

那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又是谁呢？她不高不矮的身材是多么的苗条啊！她穿一件白色的布满小蓝花的短袖衫，一条藕色的裙子。手臂和腿白皙得如同象牙，乌黑的齐耳的短发裹着一张标致的鹅蛋脸儿，也白皙得如同象牙，两腮泛着淡淡的红晕。她的眉很习，很细，也很长，眉梢一直延入到鬓发中。在那样两条秀眉下，是一双黑白分明的杏眼。都说双眼皮儿的眼睛，尤其女性的眼睛，毫无争议地美过于她们的单眼皮儿的眼睛。他却认为她那一双单眼皮儿的杏眼，肯定是全中国无与伦比的最美的眼睛，那双眼睛里有一种恬静无比的单纯得像小鹿一样的眼神儿。她胸脯很丰满，走路的姿态很悠然。她脚穿一双带扣绊的平底的黑布鞋，未穿袜子，衬得她的脚面也白得如玉……

那么她究竟是谁呢？

他不知道。

那一年他已是一名初二的男生。“文化大革命”早就开始了，他在去学校参加“大批判”活动的路上常看见她，她显然也是一名初二或初三的女生，但显然和他不是一所学校的，否则他们就有机会同路了。他看见她时，她总是从一条坡路上悠然地走下来，而他则必须横穿过那一条坡路走入一条胡同。他往往故意低着头放慢脚步走，待与她的距离接近了，才突然抬起头，为的是能够有机会近距离欣赏她那张清丽的脸。即使如此，他也从未能引起过她的注意。是的，从未。那一年的夏季他大约看见过她十五六次、有幸近距离欣赏过她七八次。但她从未因他而放慢过脚步，目光也从未向他瞟过一次。他虽然处心积虑地接近于她，虽然巴望着获得到她的一瞥，哪怕是不经意的一瞥，但她却浑然不觉。她眼中的一种漠然的眼神儿，好像中国当年发生的一切天翻地覆的大事件，都一概地与她毫不相干……

第二个夏季，他就再也没看见过她。

然而她成了他确曾暗恋过的一个恋人。一个美得使他根本不敢想入非非只不过希望再见到几次哪怕一次的美神。直至他现在四十六岁了，当年的她仍印象清晰地保留在他记忆中。

无论什么时候只要回想，她就会栩栩如生地从他的记忆中浮现出来，比他对自己童年和少年时期的任何深刻记忆都难忘怀。他明白，毫无疑问的，她将在自己的记忆中被珍藏一辈子了。

后来，他的父亲由于心脏病而猝死。父亲在班上扛着一个沉重的麻袋没走几步一头栽倒，死得那么的容易。

再后来他母亲患了癌症。母亲没住过院，因为没有工作单位，没哪方面垫付医药费，也就住不起医院，母亲是一天天熬死在家里的。那是他记忆中最悲惨的一些日子，班级的初中毕业合影上甚至也没有他。在母亲一天天病于床上苦熬的日子里，他哪儿有心思照毕业照？也舍不得交那七角多钱。

母亲临终前，一手抓着他的手，一手抓着弟弟的手，噙泪告诉他——

他并不是父母的亲生儿子，与父母没有血缘关系。他是父母结婚三年多以后，父亲从一个铁路桥洞下捡的。当年母亲愁于不孕，于是一商议，就将他当自己的亲生骨肉抚养着了。不料才半年后，不知哪一副偏方对父母哪一方起了效用，母亲竟又不可思议地怀上了孕，所生自然应是比他小一岁多的弟弟……

母亲说：“君生啊，儿呀，天地良心，妈对你究竟怎么样，你心里总该是有数的。妈不指望你年年为我和你爸烧纸上坟什么的，只求你能像照顾自己的亲弟弟一样，照顾好你弟。

不管亲生不亲生，你们俩可都是妈一手拉扯大的……”

那时刻他就伏在母亲身上失声痛哭，那真叫是哭得天昏地暗死去活来。他并不在乎什么养母和生母的区别，也不在乎自己是被生下自己的女人缘何抛弃的，他只是绝望于一位将他抚养大，并以她自己做人的道德准则谆谆教诲他的善良的女人眼睁睁地就要死了。而她是这世界上最爱他的女人，也是他所最敬最亲的女人。他无法救她活下去的绝望，以及他以后也将没机会报答她的恩情的绝望，使他恨不得替她死，陪她死……

他一边失声痛哭一边绝望地用自己的额撞炕沿。撞得木炕沿咚咚响，撞得额头肿了起来。而母亲，则流着泪哀求他：“儿呀儿呀，别这么样啊！”妈知道你心里难受，可你这样，妈看着心里也难受啊！……”

母亲骨瘦如柴的双手，慌慌地抖抖地护着硬木炕沿，为的是不使他的额头一下下直接磕在炕沿上

第二天，他和弟弟给母亲净脸净手时，发现母亲几个手指的关节都青了。那是在他顿头一次次的撞击下，被炕沿棱角硌时。

一个人的慈母一旦变成了养母，而且已是确凿的事实的话，那么这个人就会感到他的历史完全被颠倒了。从此他开始对自己的生母作各种各样的想象，那想象的魔症伴随了他十几年，直至他结婚并有了自己的儿子以后才渐渐淡化。再后来就是“上山下乡”。按规定，他和弟弟之间必须走一个。他想，得“上山下乡”去的当然应该他。但进而一想到养母的临终嘱托，又委实放心不下不谙世事缺乏自理能力的弟弟。经过几番考虑，他决定逃避“上山下乡”运动，跟弟弟一商议，弟弟支持他。他看出弟弟是那么的依赖于他，仿佛身边少了他就根本不知该如何生活。

于是几天后的一个夜晚，他告别依依不舍的弟弟，带着十几元钱和一个小包袱，悄悄离开了家混上火车流浪外省。他向弟弟保证半年后回到弟弟身边。他们的头脑当年都那么简单，以为“上山下乡”运动只不过是阵政治风，最长半年就会在中国刮过去。

他的流浪生活之饥寒交迫饱受欺辱无需细述。他偷过东西挨过痛打被收容过装疯卖傻过。半年后他如期回到家里，迎接他的却不是朝思暮想的弟弟，而是家门上的一把大锁。邻居告诉他，他离家出走后一个多月，弟弟由于招架不住学校和街道委员会的联合动员，到北大荒去了。从邻居的表情中，他看出了对他这个哥哥的谴责。是啊，自己逃避到外省去而将弟弟推给了“上山下乡”运动，还配做哥哥么？他已在流浪中学会了吸烟，那一夜他吸光了整整一包劣质烟。

翌日他找到街道委员会，以被劣质烟熏得嘶哑了的嗓音，请求允许他去北大荒换回弟弟。

可街道委员会的人说，他要去北大荒可以，什么时候去什么时候欢送。但若企图换回他的弟弟，简直等于白日做梦。注销了的城市户口想再落上就

可以再落上的么？又说他们兄弟父母双亡，没什么负担也没什么牵挂，正应该都到广阔天地去锻炼锻炼。

他向对方要弟弟的通讯地址，对方冷冷地回答不知道。

他又到弟弟的学校去要，校方只给了他一个大概的地址。说具体分到了哪一团哪一营哪一连，校方也不清楚，只有向师部写信查询。

他按照学校提供的那个大概的地址发出了一封信，久无回音，又发出一封信，还是久无回音。第三封信写好了正要寄，邮递员送来了耶师部的一封公函，他急切地撕开信封抽出信纸，所见却是一份死亡通知书。其上只简要地写着“意外死亡”四个字，促家人速往料理后事……

他晕倒了。

弟弟的死的的确确是“意外死亡”——一天弟弟和几名男知青肩扛着钎刀打马草归来，沿河岸走。河水清可见底，弟弟发现河里有鱼。在河边游动，于是弟弟做了个手势让大家噤声，于是大家全都驻足，望着弟弟高高举起钎刀，用钎刀柄扎鱼。河岸到河面一米多高，还没等大家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儿，弟弟已经栽到河里去了，河水顿时染红。大家七手八脚慌慌张张地将弟弟拖上河岸，发现弟弟的头齐后脖梗几乎被钎刀斩掉，仅仅连着一层皮……

团里和连里的领导告诉他，已经处分了一位老战士排长。因为当排长的有责任向初用钎刀的知青讲清使用钎刀的种种安全常识。

当地没有火葬场。他没法儿将弟弟的骨灰带回城市，弟弟被埋在北大荒的土地上。在连队的几天里，他感觉到恰恰几名自称是弟弟生前关系友好的知青，对他的态度反而异乎寻常的冷淡。他们不愿理睬他如同不愿理睬一个卑鄙小人，他不清楚究竟为什么。有一天他实在忍受不了那一种明显的蔑视，将他们中的一个拖出男知青宿舍汹汹逼问。对方告诉他，弟弟与他们谈起他时，言语中充满了怨恨。在没见到他之前，他们在他们心中就已经有恶劣印象了。他们和他的弟弟一样，认为他是一个背信弃义并且忘恩负义的家伙……

“我不是！”

他吼着，双手扼住对方脖子，恨不得将对方扼死。

“你是！你为了自己能留城，耍花招骗你弟弟！你自私透顶！你根本不配他把你当亲哥哥！你的目的不是明摆着达到了么！”

对方被他扼红了脸，却并不挣扎，一副宁肯被扼死，也绝不承认他是一个好哥哥的模样。

“我不信！我不信！我弟弟不会这么想，更不会对你们说这种话！”

“他就是这么想的。他也不止一次亲口对我们这么说的！你不信可以去看看问他另外几个朋友！”

他扼住着别人的脖子，同时觉得自己的脖子也仿佛被一双无形又有力的大手扼住着，憋得胸膛透不过气。他终于垂下了双手，张大着嘴，呆瞪着对方，哈哧哈哧地粗喘着，像一头被电棍击得有点儿晕头转向的熊。

“我也是哥哥！我们弟兄俩也得走一个！可义无反顾地报名伪是我！义无反顾地来到北大荒的也是我！我没法儿瞧得起你！”

对方朝地上啐了一口，倏地转身离他而去。

一心替弟弟着想的初衷，变成了后来被弟弟猜疑的误解，而且永远也没有澄清和消除的机会。

这件事从此像一把刀子插在他心上，至今那刀子也没从他心上放出来。只不过被心肌紧紧地吸住了夹住了，不再流血了。要拔出这把刀只有靠弟弟，而弟弟已经死了。

连里和团里的领导问他有什么要求？

他说只有一个要求，那就是希望留在这个连队做一名替补弟弟的知青。

他的要求被批准。之后风言风语在全连传开。这使他不敢幻想有朋友，事实上他似乎也不再希望有朋友，不但没有朋友，而且心中没有了任何追求。什么争当“五好战士”、“毛著标兵”；什么招工、上大学、男女知青间的传情递书，统统都轮不到他。他仿佛仅仅成了连队的一头牛，或一匹马。每天只知道干活、吃饭、睡觉；睡觉、吃饭、干活。

他经常独自登上连部后面的山坡。弟弟的坟在山坡上。下雪天，有人曾见他呆呆坐在他弟弟的坟前，身上落满雪，似雪人。下面天，也有人曾见他呆呆坐在他弟弟的坟前，任大雨浇淋，一动不动，如同在大雨中坐化了的佛。

如果当初自己不自作聪明，主动报名下多，那么弟弟不会死；哪怕和弟弟一块儿下乡，弟弟也不会死。因为排长失职，他这个哥哥却一定会想到并且细心尽责——如此这般的一些自悔自恨，利齿鼠似的经年累月地啃他的心，啃他的灵魂，使他的灵魂难以获得片刻安宁。

后来，就连他自己也有点儿分不清，自己的初衷究竟是良好的，抑或真的是耍花招。他的存活，似乎简直就是仅仅为了忏悔而存活。别人也渐渐习惯了仅仅视他为一具忏悔者标本。

既不同情他，也不再过分歧视他。因为谁都认为他应该那么样永远地进行忏悔。因为一个模范的忏悔者在生活中也有存活的意义，可做背信弃义者和忘恩负义者的反面教员。他就这样甘愿被忽视，默默地在北大荒度过了一年又一年，七八年内竟没探过一次家，一个没有了亲人企盼着自己回归的破败的家，还算是家么？

直至“大返城”，全连知青的放逐命运都结束了。的那一天，他们才开始意识到，他或许是一个值得交往值得善待值得同情甚至——值得尊敬的好人。他干活最肯卖力气，他从没参与过知青中的任何帮派倾轧。他不争名不夺利，从不搬弄口舌制造是非。而且，七八年间，有七八名男女知青“借用”过他的探亲假，竟谁也没谢过他一句，他也没向谁暗示过自己需要一份谢意的表达。他没吃过“借用”他探亲假的女知青们从城市带回的一块糖，没吸过“借用”他探亲假的男知青们从城市带回的一支好烟……

是他赶着马车送他们去县城搭长途汽车的。

临分手，众知青围着马车围着他，似乎都有很多话要对他说，又似乎都不知该对他说些什么话才好，

当他坐上马车扬起了鞭子，一名女知青才怯怯地低低地问：“王君生你自己什么时候走？”

他说：“我不走。我要陪我弟一辈子。”

只这一句话，使众知青热泪泉涌，失声恸哭。他们不分男女，一个个扑向他，都欲和他拥抱告别。

而他一声“驾！”——鞭落马背，驱车冲开他们的包围，顶着北风寒雪返去……

后来，经连里几番苦口婆心地动员，他才离开北大荒。七八年间他积

攒下了一千多元钱，他留下了五百元给连里一名他最信赖的老职工，嘱托对方每年替他为弟弟的坟拔拔草，培培土……

返城后他“待业”三个月，花去了一百来元钱，用三百元钱“走后门”进了酱油厂。如果他当年再多几百元钱，可能有幸被分配到一个条件好的单位。那么他的人生有机会发生另外的走向，兴许如今也混成了一位处长。但话又说回来，当年的某些好单位，十之七八如今发不全工资，在裁员。倒是当年谁都不情愿去的酱油厂，如今在全市是“蝎子巴巴毒（独）一份”，反倒成了不但确保工资，而且奖金较高的单位……

回忆起这往事桩桩，四十六岁的、被陌生人打折了两根肋骨、躺在被剥夺了阳光的家里养公伤的男人，眼泪不知不觉吧嗒吧嗒滴在相册上。

他用手背抹了抹泪，目光落向自己和妻子的结婚照，那是一张六寸的半身的黑白照。那一年已经有彩照了，但价格对当年的他们来说未免太贵，他们没舍得照彩照。何况结婚对他们似乎更是一项人生任务，婚前他们相互都很坦率地承认这一点。所以也就都主张以简单节省为首条原则。

从自己的“百日”照到和妻子的结婚照，相册中的空白是靠回忆添补上了，但是却感到了一种格外的疲惫，一种心累。难道回忆有时竟是一件比干重活儿还累的事儿么？他想不通，很困惑。他已经多年没这么投入地回忆过往事了，即使偶尔回忆，往往是片断式的。他觉得今天所进行的汹涌似潮一泻如注式的回记，使自己像被抽了几百CC血，处于一种不可形容的软弱无力的严重虚脱般的状态。他甚至搞不大清自己的泪水是因回忆中的哪一部分而夺眶的。是因养母的死还是因弟弟的死？是因自己当年心中的苦还是因知青伙伴们当年围住自己那情不自禁的集体的一哭？是因负疚还是因感动？说不清。总之是说不清。“剪不断，理还乱。”

结婚照后是儿子的“百日”照，他不停地翻过来看自己的“百日”照，又不停地翻过去看儿子的“百日”照，觉得“百日”的自己和“百日”的儿子，都是那么的像娃娃鱼。都有点儿古怪，有点儿可笑。古怪与可笑，合成为一种使人顿生怜悯之心的可爱。他是婴儿时营养不良，儿子也是。他的“百日”照是养母临终前交给他的。养母说养父捡到他时，照片在包他的小被里，在他的小胸脯上。那照片后用歪歪扭扭的铅笔写着——“此儿生母曲秀芳，生父张德山”。他从养母手中接过照片之时，字迹尚隐约可辨，如今字迹模糊得完全看不清了。如今他早已彻底打消掉了寻找生母生父的念头。谁知他们还在不在人世呢？谁知他们如今是不是夫妻不是夫妻的话还有没有联系了昵？他们会高兴忽然有一个四十六岁的活得没什么奔头而且活得疲惫极了的大儿子出现在面前么？如果他活得挺富裕，他倒愿意不计被弃之嫌让他们沾沾自己的光；如果他们活得挺富裕，而且有遗产可继承，他也幻想能沾沾他们的光。谁叫他们是自己的生母生父呢？可……若他们不但活在世上。而且是一对儿无依无靠穷困不堪的可怜老人呢？……自己的妻子又“下岗”了，失业了……自己还有能力赡养一对儿老人么？四十六岁的他常觉得自己早已活够了，疲惫得快撑不住了。好比一匹被主人以前使役得太辛苦的半老不老的马……

他感到自己如今仅能勉勉强强尽一份责任一份义务了，那就是对儿子的责任和义务。再稍加一点点责任或义务，他就将被压垮了。

由儿子的“百日”照，自然便联想到了儿子的出生。他永远也忘不了那一个深秋的雨夜——妻子捅醒他，呻吟不止他说：“快去医院，我要生了！”

他立刻坐起，瞧看妻子高隆的大肚子，半信半疑，心中没有主见地问：“你有把握么？我去医院打听过的，医院床位紧张，送早了的孕妇是不收的。”

那年头老婆生孩子也要托关系走后门儿，没关系没后门儿，就只能靠孕妇自己准确地掌握时间了。一般是提前三天才有入院资格，若想提前四五天，就得凭后门关系了。而身为丈夫的他，没有任何医院方面直接或间接的关系和后门，他做决定的前提只能是妻子的自我感觉。在三天和四五天之间自我感觉掌握得准确无误，对于一名孕妇，尤其一名初产的孕妇，其要求不亚于雇主对钟点家务女工的要求。生孩子和死人是不同的。一个人说“我不行了。我要死了！”那往往是真的不行了，真的马上就要死了。而一名孕妇说：“我要生了！”则也许完全是某种临产的假象，是对他人的误导。所以身为丈夫的他表现得冷静镇定，临危不惧，临事不乱！

妻子却流出了眼泪，骂他：“王君生你王八蛋！你不拿我们娘俩儿的安危当一回事儿是不是！要是我们娘俩儿有个三长两短，我和你一辈子没完！哎哟！哎哟天呀，我怎么摊上这么个肉头大夫啊！”

于是他确信妻子是要生了，哪里还敢迟疑，慌慌地穿衣下床，也顾不得找把伞撑着，冒雨奔出家门到马路上去拦车。那年头没如今这么多出租车，何况又是深秋的雨夜，马路上死寂沉沉，盼了半天，连一束车灯都没望见。他想别死心眼儿干等了呀！就回到家里动员妻子坐他的自行车去医院。妻子不敢同意，说万一从车上摔下来，摔流产了怎么办？怀胎十月，那不是竹篮打水一场空么？他一听，觉得妻子的顾虑也有道理，可一时又想不出更妥善的去法儿，急得团团转，妻子提醒他，说曾见过一辆平板车在车棚里，就是不知谁家的。他两眼顿时一亮，找到一把老虎钳第二次冲出家门。那平板车果然仍在车棚，果然不出自己所料，锁着。费九牛二虎之力，弄伤了子，才将车锁钳断。按按双轮，瘪的，一点儿气也没有。半夜三更的，没处找气筒打气，也顾不得打气。先回家去抱了褥子铺在平板车上，再进楼去抱了一趟被子。最后才一手撑着伞，一手搀着妻子离开家，小心翼翼地楼梯，缓缓地走到车棚里。将妻子扶上车坐好，用被手围严了，雨伞交在妻手里撑着，这才推出车棚，骑上便蹬。轮胎没气的破旧平板车，哪里快得了呢？每蹬一下，各处都发出紧滞缺油的刺耳的响声。而妻子却不停地在背后催促：“快，快！你劲儿都哪去了呀？蹬快点儿不行啊！想让我把孩子生在平板车上呀！……”

终于是气喘吁吁到了医院，汗水和着雨水从头流到脚。办理过了一道必不可少的手续，才算将妻子送进妇科夜诊室。

片刻后，不待他喘息平定，值班大夫走出司空见惯地对他说：“来早了，回去吧！”

他一愣，拦住大夫结结巴巴地问：“那……那……我们究竟该过几天再来啊？”

大夫白了他一眼，待答不理地说：“又不是我怀孕，我怎么能说那么准？我只能告诉你来早了。来早了就没床位，没床位你们就得回去。明白不？”

他可怜兮兮地哀求：“医生，想想办法，替我们想想办法吧！您看深更半夜的，又下着雨——我们家离医院挺远，已经来了……”

医生又白了他一眼，爱莫能助地说：“我能替你们想出什么办法？确实没床位，我又变不出一张床位来。”

这时妻子双手捧着大肚子，慢腾腾地，一小步一小步地也走出了夜诊

室。她显然不忍见他那种可怜兮兮的模样，挺有志气地说：“得啦，求也没用，那咱们就回家！”

他瞧瞧妻子，瞧瞧医生，恼火得要命，却又不知自己有理由生谁的气。

回到家里，被子褥子全湿透了，觉也睡不成了。

妻子流着泪嘟哝：“你要生气，就生我的气吧。都怨我心里没底……”

落汤鸡似的他，阴沉着脸，默默地瞪着妻子。瞪着瞪着，气消了，心中涌了一股对妻子的大的怜悯，又由大的怜悯变成温柔的爱意。他双手捧住她脸，亲了她的额头一下说：“咱俩谁跟谁？两口子嘛，别说怨不怨的话，谁叫咱们是小老百姓呢？小老百姓就得经受如此这般的些个小磨难嘛！”

第二天，他感冒了，发起三十九度多的高烧，却丝毫也不敢显出发高烧的样子，强撑着照顾妻子。

平板车的车主发现车锁被弄坏，在楼外大骂。他急忙跑到楼外，向人家解释，向人家道歉。并请求人家答应自己以后再用两次，保证赔人家新车锁。幸而对方是个嘴恶心软之人，不好意思地红了脸满口答应……

妻子吸取了一次教训，似乎变得能够正确对待自己了，不再呻吟了，不再说“我要生了！”不再制造“山雨欲来风满楼”的虚惊了。当他试探地问她自我感觉时，她总是含糊地简短地回答：“还行。”

而他则默默地细细地咀嚼“还行”两个字，陷入困惑，不知该作何理解。

第三天早上，他见妻子紧咬下唇，紧握双拳，满脸是汗，看去十分痛苦。

他惴惴不安地又问：“现在感觉怎样了？”

妻子答：“还……还……还……”

分明的，连“行”字都痛苦得说不出口了。

这一次轮到他觉得刻不容缓十万火急了。当即作出英明果断的决定，又用那辆平板车将妻子送到医院……

另一位医生检查过后，训他：“你是怎么做丈夫的？都快破羊水了！这多危险！立刻去办理入院手续！”

当儿子上小学一年级后，有天吃罢晚饭，儿子在玩智力拼图时，他望着儿子沉思了许久，以一种充满慈父柔情的口吻说：“儿子啊，先把拼图收起来。”

儿子头也不抬地回答：“不嘛，我才开始玩。”

“收走来！”

他口吻严厉了。

儿子一挥手将拼图扫得到处都是，撅起嘴，身子朝他一背。

“转过身来！”

儿子不情愿地向他转过了身。

正在厨房刷碗的妻子，探头冲他嚷：“你抽疯啊！闲着没事，扫孩子的玩兴干嘛？”

他说：“你别管，我要和咱们儿子严肃地谈一谈。”——接着，郑重其事地对儿子说：“儿子，你现在已经是小学生了，到该懂事的年龄了。你要知道，你的出生，对爸爸妈妈都是不容易的……”

于是，就娓娓他讲起了儿子出生的波折，讲起了儿子出生后，夫妻二人抚育儿子成长付出的种种辛劳和遇到的种种烦愁。讲到动情处，自己眼

眶先湿了。妻子不知何时也坐一旁听，陪着抹泪。儿子垂头，双手背身后，似乎听得很认真。

终于讲完，又以先前那一种充满慈父柔情的口吻问：“儿子，听了这些，你心里有感想么？”

儿子说：“有。”

夫妻对视一眼，妻子眼中一亮，都倍觉欣慰地微笑。

妻子迫不及待地替他追问儿子：“快告诉爸爸妈妈，你心里有什么感想？”——并做出了准备随时搂抱住儿子大肆亲吻的架式。

不料儿子说：“有的小朋友在妈妈肚子里就天天坐小汽车了，没想到你们一辆平板车瞎对付我！”

妻子眼中的耀亮顿时熄灭。

他皱着眉问：“还有别的感想么？”

儿子说：“要是你们觉得委屈，以后千万别再生了，就我一个得了！”

说得两口子互瞪着，一时都哑口无言。

他瞧出儿子的双手并未老老实实背在身后，伸长脖子俯向儿子身后一看，见儿子的双手居然还在背着鼓捣拼图。身世教育彻底破产，他这一气非同小可，扬起巴掌就想扇儿子，而妻子却及时将儿子搂在怀里保护住了。

妻子警告：“你敢打儿子，”

儿子从妈怀里拱出头抗议：“是你非逼着我说想法的！”

儿子反而委屈得眼泪汪汪了。

儿子小学三年级时，有一次学校的老师说：“没发现你们儿子有什么别的特长，但听力奇好是真的。全班都在读课文，他能听到有只越冬的蚊子在哪儿嗡嗡，站起来东张西望，还果然被他发现了。这要好好培养培养，将来说不定是块当指挥家的料！”

说者无意，听者有心。从此夫妻二人专执一念，做梦都梦见以后的儿子成了大指挥家。

为了使梦想实现，夫妻二人不惜动用口挪肚攒下来的一点点有限的积蓄，四处求人、送礼，搭上些七拐八绕的关系，带着儿子厚着脸面登门央求拜师学艺。可事实证明，儿子的那双耳朵，不过是一双一般孩子的耳朵。并且终于经几位本市音乐人士的说服而接受了一个道理——仅仅靠听力好是当不成指挥家的，还须有其他方面的音乐天赋。那些天赋儿子一概没有……

儿子小学四年级时，他们发现儿子具有绘画的天才。的确，儿子迷上了照着卡通画册临摹卡通人物。实事求是地说，也的确临摹得很像。这一发现又曾使他们激动万分。他们尽量压抑着惊喜，不露声色地给儿子买彩色笔，炭铅笔和正规的图画纸。好比两位伯乐，共同发现了一匹小千里马驹子，耐心地期待它成长得更健美一些再予以训练和调教。在儿子的假期，轮番陪儿子去各类少年美术班。可是进了少年美术班，儿子对绘画的兴趣却一扫而光了，并且滋生了自卑心理。因为绘画天才曾是儿子在同学中唯一的得意，这唯一的得意被美术班里许多同龄的，甚至年龄比儿子小好几岁的孩子比没了，比得平庸无奇了。后来，他们又都知道，各自的同事们的孩子，也都很迷过临摹卡通人物，也都能临摹得很像……

儿子小学五年级时，在班级新年联欢会上表演自编的“小品”——《被爸爸罚站的孩子》，获得了一个文具盒，文具盒所代表的是一等奖。一等奖哇！他们望子成龙的心又死灰复燃了。常在家里鼓励甚至命令儿子摹仿葛优、

陈佩斯、赵本山、香港头牌搞笑影星周星驰。他们不但觉得儿子确实确实有表演的天才，而且具有葛优式的前额、赵本山式的下巴、陈佩斯式的苦恼小人物无奈无助的天生表情、周星驰说话时那一种快速的神经质的半结巴不结巴的特殊蛙力……

“儿子，你长大了想当影视明星么？”

当爸的这么问。

“比如周星驰，你不是挺喜欢看 he 演的电影么？你忘了爸爸妈妈带你看过 he 主演的……”

“《大话西游》。他演孙悟空。”

“对对，你说你想当影视明星么？”

儿子庄重地考虑了一会儿，淡淡地回答：“也行。”

当爸的说：“儿子，这么回答不可以。要非常肯定地回答——想，或不想。因为，这关系到你将来的人生前途，关系到爸妈如何尽快培养你成材的义务和责任。关系到这么严肃的问题，你不可以仅仅用‘也行’两个字回答！”

儿子又考虑了一会儿，小声儿回答：“那……那就……想……”

于是，他们又一次不惜动用一点点有限的积蓄。又开始四处求人、送礼，搭上七拐八绕的关系，终于在本市最出名的少儿表演培训学校招考前夕，搞到一张报考表。

招考那天下小雨。妻子因商店盘点清库，得加班，是他陪着儿子去考的。偌大一个厅用屏风隔开，一半是考场，一半是候考场。考孩子时，不许家长往考场探头探脑。但考场那边儿的回答、朗颂、唱歌，屏风这边却能听得一清二楚……

忽然候考场一片骚动，是由于一颗据说当年受过培训而如今成了“星”的二十来岁的靓妹的出现，家长们唧唧喳喳地传言她是来兼当考场老师的。

一位当妈的跟她认识，牵着自己的女儿走到她跟前，似乎胸有成竹地当众问她自己为女儿“设计”的“形象”如何？

二十来岁的“星”将那花枝招展的女孩子从头到脚从脚到头打量一番，遂将那当妈的扯到一旁，神秘兮兮悄悄他说：“你怎么给女儿梳了两条小辫儿？多没时代感！多没个性！我当年考取可是剪的短发，和男孩子的分头差不多长的短发！老师们所以一眼就相中了我有培养前途！”

于是那原本胸有成竹的妈着急了，顿着一双穿高跟鞋的脚直嚷嚷：“谁带剪刀了谁带剪刀了！谁带了我花高价借用一次……”

还真有那有备无患的家长，当即从挎包里掏出剪刀来，不过没立刻租借给她，而是首先咔嚓两剪刀，果断地破釜沉舟地将自己女儿的两条小辫剪了下来……

于是那一把剪刀在些个带了女儿来考的家长们手中传、抢、夺。于是十几分钟以后，几乎所有的小女孩儿们都变成了短发的假小子。

那些个爸妈手里攥着剪下来的一截截小辫儿不知该如何处置，而变成了假小子的小女孩们一个个体瞧我我瞧你面面相觑……

忽然又是一片骚动——一辆崭新的进口“子弹头”轿车驰至门外停下。车门一开，依次下来八个大人！最后才下来一位西服革履的小小阔少，看去年龄最大也不超过十二岁。听八个大人相互间的称呼，不难判断他们是那小小阔少的爸、妈、叔、姨、爷、奶、姥爷、姥姥。一千人等簇拥着小小阔少，扬扬长长地便往屏风后直奔而去。这引起了其他家长们的愤愤不平，都嚷嚷

着指责怎么可似不排队不等叫号？

那小小阔少的叔一瞪眼睛：“乱嚷嚷什么？等不耐烦的出去！我们每年赞助二三万，难道连这点儿优先的资格还没有？”

霎时间大厅里被镇住得鸦雀无声，家长们一个个噤若寒蝉，仿佛认为他才真正是决定自己儿女命运的人。

那小小阔少的姨鹤立鸡群地站在大厅中央打手机，以仿佛站在舞台上演话剧的音量说：“一会儿就离开！不过走走形式。其实没这必要，可咱们贝奇心劲儿高哇！孩子嘛，也得满足一下他走走过场的愿望嘛！……”

儿子扯扯王君生衣角，仰脸悄悄说：“爸，一部外国电视连续剧里的狗也叫贝奇……”

他赶紧用一只手捂住儿子的嘴。

接着考场那边传来对话：

“贝奇，你想表演点儿什么呢？”

“你说吧！你出什么题，我表演什么！”

“嚯，这么自信？”

“那当然！没自信也不来！”

“那……你表演一下吃西瓜怎么样啊？”

“吃西瓜？我……我没吃过西瓜！”

“你没吃过西瓜？这不可能吧？西瓜又不贵，你怎么会没吃过西瓜呢？”

小小阔少的爸妈立刻奔到屏风后。

“他是没吃过西瓜！从小长这么大他就没吃过一块西瓜！”

“他爷爷奶奶一向把西瓜瓢剌出来，再用榨汁机榨到杯里。主要是怕他被西瓜子噎着，所以我们贝奇只喝过西瓜汁，没吃过西瓜！”

“我表演喝西瓜汁怎么样？”

“这……也行也行！表演吃，表演喝，反正都是一回事儿……”

那时刻大厅里肃静得出奇。所有的大人孩子皆屏息敛气，仿佛都在聚精会神地留意倾听什么神秘莫测的天籁之声似的。

屏风后响起了一阵掌声。王君生在那阵掌声初起之际，扯着儿子的手悄语：“儿子，咱们先出去一会儿，爸爸憋闷得透不过气了！”

儿子说：“爸，我也是。”

于是父子双双离开大厅，到了外边。一站到避雨处，他就赶紧掏为烟来吸。接连猛吸几口，胸中那一种丝棉似的憋闷对算被尼古丁“腐蚀”开了，才算觉得透过些气了，不知为什么，他对于在大厅里所眼见的情形，心里生出难以言传的悸惧。

儿子又扯了扯他衣角，朝甬路旁的小树林呶嘴：“爸，你看……”

他的目光顺着儿子示意的方向望去，见小树林里活动着母女二人的身影——七八岁的女儿扎着两条冲天小辫，一只手背在身后，另一只手的食指，指着太阳穴那儿，作若有所思之状低着头慢慢往前走。那当妈的跟在后面，弯着腰，为女儿撑一柄漂亮的，粉色的，带穗儿的小伞。那样的一柄伞，舞蹈演员在舞台上表演伞舞正有特色，而在现实生活中遮真的宇宙之雨，显然是非常不通用的。雨点儿落在伞上，顺着粉色的伞面往下淌，再经由那些伞穗形成一道道细水流，流在那当妈的平阔的背上，好比山泉垂淌到平原上。那母亲的白衣背全湿了，和身子贴在一起，透出着肉色，而她似乎浑然不觉。

王君生不见犹可，一见之下，心中便又生出一股悸惧来，仿佛自己的身子和湿衣服贴在了一起，身上倏地起一片鸡皮疙瘩。

儿子问：“爸，他们怎么回事儿？”

当爸的说：“这你还看不出来？她妈在陪着她进入角色啊！”

儿子说：“可她妈的衣服全湿了。”

当爸的也说：“是啊，全湿了。”

“她妈为什么撑那么一柄伞呢？”

“可能原本是曾她带着做道具的吧，”

“大厅里那些小女孩儿不是都把小辫儿剪掉了么？咱们要不要告诉她也该把小辫子剪去？”

“别，儿子，咱不多那事儿。儿子你记住，即使出于好心，多事儿的下场也往往是落埋怨。”

当爸的不失时机地对儿子进行着人生经验之灌输，同时，望着那湿衣服下透出肉色的平阔的背，联想到了“可怜天下父母心”那句话，心中于悸惧之外，又生出几许的感动，几许说不清道不明的忧伤……

儿子喃喃地嘟哝：“爸，我有点儿怕。”

他立刻给儿子打气：“怕？这又不是癌症大普查，有什么可怕的？你有表演实力，别怕。报考表呢？估计快轮到考你了儿子，拿手里准备着。”

儿子却说：“爸，报考表不在我这儿啊！”

“什……么。不在你那儿？！……”

“出门时，我妈没给你么？”

“坏了！准是在你妈那儿！让她带到班上去了！”

他这一惊，其程度好比飞机乘客在检票口前发现没带机票，唰的出了两手心一脑门子冷汗。

“儿子，你在这儿等着，爸给你妈打电话去！……”

他心慌意乱地跑向传达室，守传达室的老头儿很倔，说传达室的电话不外借。经他拱手作揖左哀求右哀求，老头儿才算发了一点儿慈悲，限定他只许用五分钟。还好，电话通得很顺，并且几乎是立刻就有人接了。当然接电话的并非妻子，而是妻子的一位同事。人家告诉他妻子刚清完库，一身脏，洗澡去了

“她……她……她可把我儿子的前途断送了！……”

他喊出这么一句，一时握着话筒呆如木鸡。

老头儿从他手中夺下话筒，啪的放下，指着手表冷冷地说：“都七分钟了！”

他一手握成拳，往自己另一只手的手心狠狠一擂，口中同时发出“嗨”的一声、双膝一软，蹲了下去。

那老头儿也不睬他，坐在椅子上，望着窗外还在小树林里走过来走过去的那母女俩的身影，喃喃地自语着：“这年头哟，中国人都怎么了呢？大人孩子怎么都得怪病了似的呢？……”

儿子跟到了传达室。他打电话那会儿，儿子就默默地站在他身后。

儿子往起扯他，一边说：“爸，爸，咱们不考了，咱们回家吧！我不想当明星了，一辈子也不想……”

他听出儿子的话拖着哭腔。

由于没报考表，也由于儿子无论如何不肯考了，那一天他们等于白去，

只做了旁观者。

父子俩并没马上回家，当爸的估计当妈的会送报考表来，父子俩索兴等着她一道回家，果不其然，她坐一辆“面的”赶来了。一奔入大厅，见空空荡荡的大厅里，只有父子俩并身呆坐在角落的一张长椅上，她立刻就明白了结果，扑过去搂住儿子哭了。边哭边说：“儿子，儿子，妈对不起你！是妈使你的机会落空了……”

儿子懂事儿地劝妈：“妈，别哭，别哭，你们别再替我瞎操心了，我向你们保证，我长大以后一定争取有出息还不行么？”

儿子说完，也哭了，哭得伤心极了……

儿子初中升得很不顺利。按儿子一向的成绩，升入一所区一级的重点中学应该是不成什么问题的。儿子考前的心理状态也较好，表现出难能可贵的沉着与自信。然而考试结果却大令儿子自己和他们夫妻俩失望与沮丧。倒也不是考得太差，仅比区重点中学的录取分数线低半分。半分之差，使儿子进不了区重点中学了。儿子班里另外一些学生的家长，那些日子纷纷登门，捕风捉影地散布学校在判卷中的种种不正之风，怂恿他们两口子去查卷。当然，意思是让他们两口子做“尖兵”，而自己做“后盾”。若“尖兵”首战告捷，“后盾”便继而扩大与自己儿女利益紧密相关的战果。他们说——就凭你们家儿子一向良好的成绩，居然差半分岂非咄咄怪事么？

妻子受了怂恿的影响，主张去查分。

他这位当丈夫的心里没底——万一查不出问题那将多么的被动呢？因此问儿子要不要去查分？

儿子为难地想了半天，惭愧地说：“爸，妈，也许我真的没考好，求你们还是别去查吧！不管分到一所什么样的中学，我都认了。”

儿子一岁岁地长大，也越来越显出对他这位父亲那种得过且过秉性的无奈的继承。他也从儿子身上越来越看出了自己遇事心虚怯懦不争的影子。这一点常使他暗自发愁，又不便对儿子进行批评。先天基因不良，就算是“错误”，那也是自己的“错误”啊！

儿子又透露，老师暗中保证——将会向除了区重点本区最好的一所中学推荐他。

校方既然这么抬举着儿子，关怀着儿子，还去查什么分呢？倘受了别人的怂恿而去做对学校进行质疑的“尖兵”，不是等于被人利用么？

于是三口人空前一致地统一了态度，安安心心地在家等发榜。但儿子去学校看榜那一天，是哭着回来的，儿子被分在了本区最差的一所中学。似乎作为安慰，儿子还带了一份“三好生”证书。

“那，你们老师对她的保证怎么解释？”

“老师说……说……”

“别吞吞吐吐的！快讲！”

“老师说，她为我尽力了……关系生太多，自费生也太多……她很遗憾……”

他从儿子手中一把夺过“三好生”证书，越看越来气，连撕带揉，扔在地上……

第二天他让儿子找出以前的两份“三好生”证书，而自己戴上一只手套。儿子猜到了他戴上一只手套要去干什么，小声说：“爸，你用不着去外边翻垃圾。这学年的‘三好生’证书我粘起来了……”

他几乎一夜未合眼。他想必须帮儿子一次，否则他觉得自己太愧作父亲了。他记得曾听儿子讲过。连续三年是“三好”学生的，是有资格被保送的。瞧着那一份揉皱了撕碎了又被粘起来了的“三好生”证书，他心中一时替儿子感到极大的不平。

“儿子，这三份证书是连续三学年的么？”

“是，……从四年级到六年级……”

“嗯。幸亏你把六年级这份粘起来了！”

他不禁摸了儿子的头一下。

“爸，我不是说过么？别为我瞎操心了！我在最差的中学今后也会努力学习的！已经发榜了，这些证书除了当成纪念，没另外的意义了……”

听了儿子的话，他心里一阵难受，眼眶有点儿湿。

他又摸了儿子的头一下，尽量以一种淡淡的口吻说：“爸爸要怎么样去做你别管，爸爸不去做会一辈子内心不安。”

那一天他在电话里请了假，随即便蹬自行车开始了全市范围的父亲推荐儿子大行动。遭到的白眼、冷淡、讥嘲不必细述。然而他不灰心，不怕碰壁，“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发誓不将全市较好的中学都找到不罢休。三天后，到底被他感动了一位校长。人家一开始对他也很冷淡，初考录取的日子里，正是各中学校长最有机会端架子板面孔的时期，所谓不端白不端不板白不板。要想人家脸色好，除非交钱。可他又没钱。

那位校长看了他儿子的三份“三好生”证书，奇怪地问：“这一份是怎么回事？”

他脸一红，急中生智，撒谎说是猫撕的。

人家细看了看，说怎么不像猫撕的，像人撕的呢？

他说家里养了两只猫，两只猫争着撕，所以就撕成了那样。

那校长家里也养猫，而且是个爱猫如子的人。听他说家里养了两只猫，视他为养猫的专家，虚心向他请教，如果猫爱挠毁东西，怎样才能避免损失？

他献计说最好为猫做四只爪套戴上。

找到了共同话题，二人谈得十分融洽。

最后校长说：“你儿子我们收了，明天交三万元钱来吧！”

他一听，傻眼了，讷讷说自己交不起。

“二万呢？”

“那也交不起。”

校长一拍桌子：“我信你，不为难你，可你也别使我太为难。干脆，一万。”

他满脸愁苦大摇其头，低声说：“真的校长，我妻子，也就是孩子他妈……早开半薪了……我虽然交不起钱，但是我可以……”

校长说：“你别绕弯子，可以怎么？痛快点儿！”

“可以送您四只猫爪套！”

“……”

“用绸布做的，漂亮极了。松紧的！”

轮到校长注视着他大摇其头了。

“校长！……”

他几乎要哭。

校长立刻向他推过一只手掌制止：“你别哭。你这么大个男人了千万别

在我这儿哭起来！你让我想想。”

校长想了几分钟，终于又开口说：“我不要你那绸布做的、漂亮极了的猫爪套。我看你家根本没养过猫，你儿子的‘三好生’证书也根本不是猫撕的，两只猫争着撕也撕不成那样儿。大概是你撕的吧？”

被这一问，他的眼泪可就流下来了。

校长说：“我也不问你为什么撕儿子的‘三好生’证书了。能想得到，连续三年的三好生，仅仅半分之差，就被分到全区最差的中学，你儿子心里肯定比你更憋屈！冲你儿子一向是好学生，我破例收他了！”

他趋前一步，将校长的手从桌面上抓起，用自己的双手紧紧握着，激动而又感动，嘴唇哆嗦，说不出话。

“别这样别这样，用不着这样。”校长抽出自己的手，脸又严肃地板了起来，郑重他说，“但有一个前提，那就是——不许对任何人宣传我们破例没收费，否则，都来找我，我就招架不了啦！”

他点头不止地保证着：“校长您放心，一定，一定！”

今天，回想起这些往事，他心中如同打翻了五味瓶，咸酸苦辣麻，滋味儿种种，滋味儿难分。四十六岁，可以说是前半生了。如果仅能活到七十岁，甚至可以说是活了大半辈子了。他认为自己最多也就能活到七十岁。近年他常有种预感，似乎某类斩寿的疾病，压潜伏在自己以后的某一个日子里，不定哪天便会一跃而起，张牙舞爪面目狰狞地扑向自己。而自己又肯定是经不住那一扑的，于是也就该活到头了。怎么的，还没从容地好好儿活过呐，稀里糊涂跟头把式地就混过去大半辈子了呢？好像被谁运足气力踢了一脚的球，明明前边是一堆火，却没法儿停止不向前滚动，也没法儿自行改变滚动的方向，只能服从惯力继续向前滚动，一滚到火堆里，扑的一声烧爆了，冒一股青烟，散发一股胶臭，化作一小撮灰骸，所谓人生也就玩完了。那堆火非是什么幻想之火，而是确确实实存在着日夜不息燃烧着的火，火葬场火葬炉中之火。自己这样一只磨损得快露了胆的球，正朝那火滚。以前如上的想法如上的预感曾非常使他惶恐不安。不知为什么，近来不怎么怕了，有点儿变得无所谓起来。仿佛自己只不过是一根半枯不枯半老不老的枝，存在的意义仅为枝头的一颗果。那果园前还青着，那果儿还依赖于他这枝。哪一天那果儿大了，成熟了，自己这枝则朽便朽，断便断，化作泥尘便化作泥尘，真的无所谓了。那果儿是儿子。在他四十六岁的人生中，遭遇过许多小人，曾深受小人之害。也逢识过几位好人，有幸承蒙好人相助过。与一些小人的遭遇与一些好人的逢识，往往是不期然的，雪上加霜式的或峰回路转式的。小人和好人的名字，后来渐渐的都忘却了，心中仅存着些永久的伤痕和不明所以的人生温馨罢了。那位校长是他近年又有幸运识的好人。他和好人已经久违了，他常想对方可能是他此生所运所识的最后一位好人了。他要求自己永远牢记住对方，到死那一天也要祈祷上苍保佑好人一生平安。但是他再也没去见过对方。当然，也严格地遵守着自己的保证，除了妻子，再没向任何人透露过儿子被免费招收的真相……

对他恩重如山的好人当然虽是养父母，他一家眼下的住房，非是酱油厂分的，是由养父母的房子搬迁过来的。否则，他一家三口还不知住哪儿呢？很可能根本住不上一套单元楼房。他曾多次动念，打算将弟弟的遗骨从北大荒请回来，再在郊区买几尺地和将养父母一家三口合葬了。自己现继承着恩人一家的房权，也总该使恩人一家地下团圆啊！但一来目前经济状况不允许，

二来个人精力不允许。动念也就只不过是动念，迟迟的实行不了，顾不上实行。有些深夜，梦见养父养母和弟弟，醒来每每扪心自问，谴责自己确实有点儿忘恩负义，默默地祈祷他们宽恕自己。

接近中午时分，妻子回来了。一见妻子那沮丧的样子，就知道妻子没找到工作。只张了张嘴想问，却并没问什么。

“哎，你一上午就看相册来着？”

“嗯。”

“还好意思嗯！”

“那我动不了，能干什么？”

“你可别从此瘫在床上啊，瘫在床上没人侍候你下半辈子！”

“放心，真瘫了，我自裁。绝不牵累你，更不牵累儿子。”

看得出，妻子完全是由于心情不好，才一进家门就和他拌嘴。她洗去脸上的脏，坐在了他身旁。

“你怎么就不主动问问我结果？”

“结果如何？”

“结果悲惨，你还‘如何’！都嫌我们这拨女人老了。哪哪儿招工，都要年轻的，漂亮的，有大专以上学历的，会外语的！我看我们算完了，成了这个时代没人要的破烂儿了！化了妆装青春，真可怜！却没人可怜，只有自己可怜自己……”

“也别这么自卑。我可怜你。”

他故作多情地搂住妻子的腰。

妻子一扭身打开她的手：“别烦我！钟点工的活几倒不难找，而且几乎立刻就有人雇。”

你这个样子躺在家里，我能应聘么？”

他自惭他说：“我也不会总这个样子躺在家里。”

“不谈找工作的事儿了。告诉你个好消息吧！”——妻子俯下身，压低了声音说：“五楼姚处长要栽了，市纪委和公检法已经联合对他立案审查了！”

他不明白妻子为什么认为这是个“好消息”，但还是感到极为震惊，继而，如同服了一丸立竿见影的爽心丹，心中的积郁一扫而光。仿佛妻子带回来的这消息，既不但对妻子是久已企盼的“好消息”，对于自己其实也同样是“好消息”似的。唉，唉唉，王君生啊王君生，难过你的生活里已没了任何能使自己振奋使自己喜悦的事，只有将别人的身败名裂当成自己幸灾乐祸的好消息了么？这么一想，他顿时有点儿瞧不起自己了。然而又真的很激动，简直没法儿不激动不为之高兴。

“你怎么知道的？谁告诉你的？消息可靠么？”

他连珠炮似的发问。要坐起来，一想到断了还没长好的两根肋骨，只得手足胡乱动弹了一阵，没敢硬往起坐。

“和我一块儿下岗的一个老姐妹今天路上告诉我的！她邻居是法院的，说五楼的事儿如果一桩桩坐实了，轻则判个十年二十年的，重则可能连命都保不住……”

说到最后两句话，妻子双眼闪光。仿佛在说的不是别人的事，而是自己买的一张彩券，以及彩券十有八九中大奖的“可能”……

“我提醒你，千万别乱讲。这种事儿乱讲不得，他与局里的干部处长好得一个人似的。”

他一句话，我这小小厂长就能由副变正，也能连副的都当不成！”

“瞧你胆儿小劲儿的！我不是在家里背着儿子跟你说说么！别人透露给我了，我能憋心里，连你都不告诉么？”

“谣言！我的判断是谣言！他如今在局里红得发紫，听说不久后还要提升为副局长呢！”

咱们挪床那天，他家刚买了一套红木家具。如果要犯事儿他自己能一点儿不觉察？还大天白日的往家里搬红木家具？”

“一名处长，工资高也有限，哪儿来的钱买高档家具买汽车？”

妻子的话不无道理。但也正因为不无道理，惹得他实然大为生气。他要是“纪委”的，早就对姚处长立案审查了。可他不是，没那权力。除了高档家具和汽车，除了姚处长家豪华的装修和手腕上据姚处长自己说八万多元的名贵手表，他还知道姚处长另外一些受贿之事。

他却连向某级“纪委”或公检法写封匿名检举信的勇气都没有。那些受贿之事好比手电光，你说存在，你明明看见了，人家一关电门——查无实据，什么都不存在了，结果你反而会背上诬告的黑锅。何况受贿之事，还需有行贿者们的供词才能坐实。积近年之社会经验，他知道如今的行贿者们，往往都是受贿者们的“铁杆儿保皇派”。他也就是有时心中过过检举的念头罢了，哪儿敢动真格儿的呢？

他气呼呼地冲妻子吼：“你闭嘴！以后在家里也不许你散布这类谣言！”

妻子也火了，也冲他嚷嚷起来：“你急赤白脸的干什么？你怎么知道一定是谣言！”

两口子像相斗的鸡似的互瞪着，楼上响起了轰轰的音乐声，震得窗子似乎都在发抖，那是大频率音箱的效果。

他趁强烈的音乐声的间隙又说了一句：“听，人家不是活得高高兴兴地在欣赏‘重金属’么？”

妻子静听了一会儿之后说：“不是五楼传来的，是四楼。要是五楼，四楼早不干了！”

他喝斥：“我看你耳朵有问题！”

妻子为了证明自己耳朵没问题，出了家门，站在楼梯口听了阵，无精打采地回到屋里向他“汇报”，“确实是五楼，我想起来了，四楼两日子带着孩子回老家去了……”

妻子的话刚说完，五楼又传来了姚处长的引吭高歌：

我要喝啤酒，啤酒最好喝。上菜敞开要，不能太抠索，轮流来坐庄，谁也没话说……

“叫你喝！”——妻子将为她自己刚沏的一杯茶狠狠摔在地上。杯碎了，茶叶水点儿溅得四处都是。他从脸上抹下几片茶叶，心里反而平静了，细声细语地说：“你这不是搞得自己连杯茶也喝不成了么？”

晚上，妻子做好了饭，两口子静静地等着儿子放学归来。在等不归，右等不归，沉默得都有点儿不自在起来。于是相互搭搭讪讪地找话说。不知怎么一来，话题扯到了妻子在儿子之前曾打掉的一胎。

妻子说：“那一胎兴许是女儿。”

他说：“眼下这要不是个儿子，是个女儿，可就省心多下！考个职高，将来分到哪个宾馆去，不挺好的么？”

妻子叹了口气：“当初是你坚持打掉的，世上没后悔药。那一胎要真是

个女儿，准挺漂亮的！”

他也不禁叹了口气：“儿子最不幸的，就是哪哪儿都长得太像你了！”

妻子反唇相讥：“身材像谁？腰长腿短大猩猩似的身材像谁？还不是像你！长得一般般，将来再考不上大学，没咱俩省心的日子过！”

“还莫如当初不要孩子。”

“你这会儿后悔了？……”

一听到开门声，两口子立刻都缄口了。儿子一进屋，妻子满面堆笑迎将上去，关怀备至地问怎么回来这么晚？是不是自行车坏了？穿的少不少？受没受冻？

儿子一走到他眼前，他也立刻巴结似的说：“儿呀，饿坏了吧？快伸手过来，让老爸焐暖你的手！”

儿子既不多看妈一眼，也不多看爸一眼，更没将手伸给他让他焐，仿佛根本就没听到他的话似的。儿子一放下书包，往饭桌前一坐便自顾自地狼吞虎咽起来。吃完一碗饭，盛第二碗时，冷不丁地冒了一句：“今天公布名次了。”

他急问：“什么名次？”

妻子也急问：“什么名次？”

“参加全区数学‘奥林匹克’竞赛的名次。”

他追问：“儿子你名次多少？”

儿子头也不抬，矜持地淡淡他说：“没发挥好，只取了第七名。”

妻子手抚胸口大舒长气：“不错，不错。能取全班第七也不错了！儿子你可千万要再接再厉！”

儿子白了当妈的一眼，吞下一口饭，不但矜持而且简直有点儿心不在焉似的说：“不是全班第七。”

“那……全校？……”

他刮目相看地朝儿子瞪大了眼睛。

“全区。全区第七名，没发挥好。所以你们只能将就着接受这一个事实了……”

他和妻子一时的互望着，都显出一种可笑之极的呆样儿，都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妻子仿佛不愿破坏那一种异乎寻常的肃穆的宁静，小声问：“你说是全区第七名？”

“是的。全区第七名，怎么？你们的耳朵今天都不好使了么？”

儿子说时，仍头也不抬。

他对妻子大叫起来：“你看不出饭菜凉了呀？快给儿子热热去！再多炒两个菜！真是的，我一个想不到，儿子就得受委屈！”

是夜，他又失眠了。是由于被儿子带口的好消息冲击的。他开亮灯，欠起身，久久地端详着儿子酣睡的脸。认为儿子其实长得很体面，简直可以说是相貌堂堂，一表人才，儿子今后绝对比自己有出息。他想，儿子带给自己的，才是真真正正的好消息呢！至于五楼的姚处长是否会被立案审查，见他妈的鬼去吧！与自己有何相关呢？姚处长就是已经被枪毙了，自己一家目前怎样生活，以后不是还得照常怎样生活么？他在心里对儿子说，儿子，儿子，好儿子，争气的儿子，老爸谢谢你了。有你这么个争气的儿子，看爸的命运还不算太糟。活得再累也值了啊！

一个星期后，他能起动了。姚处长的家，恰在他能起动那一天被查抄了。开来两辆大卡车一辆警车。姚处长家那套才买的红木家具，还有高级组合音响，超大屏幕电视机什么的，装了满满两卡车拉走了。最后，戴着手铐的姚处长，也被两名公安人员一左一右挟持着离开了家。他们下楼时，姚处长和站在家门口的他打了个照面。姚处长的目光刚一接触到他的目光，便迅速将头一低。那样子仿佛是因为做了什么危害他的利益的事才犯法的。那一瞬间，他心中竟然倏的生出一种大的同情。往日由于嫉妒而严重倾斜的心理，不但恢复了较正常的平衡甚至充满了悲天悯人的姑息之慈。姚处长被押上警车后，五楼叮叮咚咚地又响了一上午才平静。是留下的几名公安人员在他家接着搜寻赃款……

他心中那一种悲天悯人的姑息之慈，居然纠缠了他整整一白天。

妻子外出回来后，他对妻子说的第一句话便是：“你告诉过我的不是谣言，他家今天上午真的被抄了，他也被戴上手铐押走了。”

他惊异于自己为什么并不能真的幸灾乐祸起来。经常碰见一身名牌儿的姚处长上楼下楼，他内心里日日夜夜暗自巴望的不正是这么一天吗？他很不明白自己了。

他原以为妻子肯定会幸灾乐祸喜不自胜眉开眼笑起来的。可不知为什么，妻子也丝毫没显出高兴的样子。当然也没显得多么震惊多么意外，只不过脸上没什么表情地缓缓坐下，陷入了长久的悻然的沉默。

“街两旁看热闹的人都站满了。”

“……”

“从他家拉走的东西装了两卡车。”

“……”

“你哑巴了？”

“他爱人……其实倒是个挺好的女人，每次见着我，总是主动客客气气地打招呼。咱们儿子半夜肚子痛那一次，还是求他爱人开车送医院去看急诊的呢……儿子在医院观察了两个多小时，人家在汽车里等了两个多小时……”

他万没料到，妻子竟以充满感情的口吻说出这样一番话。这一番话似乎使他们看待五楼那一户人家的一向态度完全地来了个大转弯。仿佛那一户人家所摊上的是一桩飞来横祸，是大不幸的事件。

他以近乎陌生的目光呆望了妻子片刻，试试探探地问：“那……咱们……要不要上楼去瞧瞧？”

“去他家的人不少吧？”

“我想，肯定没人去……一下午楼道静悄悄的……”

“去不去依你。”

“依你。”

“还是依你……”

他看出妻子是有心上楼去瞧瞧的，投其下怀地说：“邻里邻居的，就上去瞧瞧吧！”

于是妻子也不急着做晚饭了，两口子双双登上五层，来到了姚处长家门前。

轻轻敲了几次门，才听到姚处长也上高二的的女儿姚雪在门内怯怯地问：“谁……”

妻子低声回答：“是我们，你三楼的王伯伯和王婶儿……”

又听姚雪在门内请示：“妈，是三楼的，开不开门？”

接着听到姚处长妻子的声音：“问他们有什么事儿？”

于是姚雪又问：“你们有什么事儿？”

两口子在门外对视一眼，一时都不知该作何回答。妻子捅了他一下，他张了几次嘴，说出的一句话竟是：“来安慰安慰你妈……”话一说完，自觉立场大大成问题，心虚地楼上楼下望了望，唯恐暗中有耳将自己的话听去。门终于开了。

夫妻二人迈进门，但见那往昔像五星级宾馆套房似的家，到处被抄翻得乱七八糟。几个房间的门皆敞开着，高档的家具都被抄走，几个房间都显得空空荡荡。某些柜门上，还贴着封条——有几处地板块儿被撬起来了，客厅里的壁纸也被撕下了几条……

两个女人一个站着，一个坐在沙发上，既相识又陌生地望着。望着望着，坐在沙发上那个漂亮女人忽然双手捂住脸哭了，边哭边说：“我早料到会有这么一天，早就料到的！不敢动大贪大贿，专整我们这种小不拉子……”

于是他妻子就趋上前也坐到沙发上，将手轻搭在对方肩上劝道：“想开点儿，想开点儿。事儿既然摊到头上了，也只能往开了想是不？”

于是姚雪也哭起来。

而他则抚摸着那高二女生的头不无同情他说：“你别哭，你别哭……你一哭……你妈更难过了……”

姚处长的妻子抬起头，泪眼汪汪地求他：“大哥，你要有路子，千万托人捎个口信儿给姚雪她爸，叫他别硬撑着，统统交持算了！免得受煎熬，也争取个宽大处理啊！……”

他顺口而言地说：“没问题，这事儿包在我身上了。我想……我想我我还是有能力办到的。”

其实他也明白，自己哪儿来的那种关系那种能力？满口的承诺不过是等于零的大活罢了。

从五楼回到家中，儿子已经放学了。

儿子问：“你们上哪儿去了？”

妻子犹豫了一下如实说：“上五楼去了。”

“姓姚的那家今天被抄了吧？”

他问：“你刚放学，你怎么知道？”

儿子打鼻孔里嗤了一声。

他又说：“儿子，以后遇见姚雪，可不许你歧视她。要主动和她打招呼。”

儿子沉默几秒钟，注重他说：“如果她以后不再那么高傲了，我可以考虑主动和她打招呼。但我也不能在她面前表现得太没尊严。别跟我谈他家的事了，快做饭吧！”

儿子说完，复又埋头写作业。一副不管世上乱纷纷，一心只读圣贤书的模样……

王君生上班后，在厂里听人们议论——姚处长还有收费替人“跑官”方面的罪……

听了那些议论，他又是几夜睡不着觉。他想起一年半以前，自己也曾给姚处长送过礼，求他帮自己往局里调动。这究竟算不算是“跑官”呢？他有点儿拿不准。从此多了一块心病。如果自己主动交待，姚处长那头儿将

自己交待出来了，不算“跑官”不是也算“跑官”了么？那自己在酱油厂还有脸混下去么？经过多次思想斗争，最后决定还是明智一点儿，抢在姚处长把自己交待出来之前主动去说清楚的好……

“你送的什么？”

“一瓶酒。还有……两条烟……一副……钓鱼杆儿……他爱钓鱼……”

“什么酒？”

“马爹利。”

“那也算是法国名酒了。烟呢？”

“很普通的烟……‘红塔山’……”

“‘红塔山’还很普通？那你这位副厂长平时尽吸什么烟啊？”

“别误会，你们别误会。我心慌，顺嘴那么一说……我平时吸最便宜的烟……”

他惴惴地从兜里掏出半盒低价低质的烟给对方看。

“鱼杆儿。说说鱼杆儿多少钱？”

“不大贵，二百八十多元……”

“如今下岗工人一个月的生活保障费才二百元多一点点。”

他脸倏地红了。

“好，现在我们来算一算……一共能有一千多元吧？”

“差不多……同志……我……你们认为……我这也算‘跑官’么？……”

对方严肃地冷冷地反问：“你自己认为呢？”

他吭哧了一阵，无话可说。

对方命他在记录上签了名，按了手印，就打发他走。

他临走问：“会处分我么？我这事儿，就是按‘跑官’论，我不是也没跑成么？他只收了我的东西，并没真替我办啊！”

对方以一种凛凛的目光瞪着他说：“要我把你这些话也记录在案么？”

他又被闹了个大红脸，急说：“千万别千万别……”识趣地逃之夭夭。

交待以后，心病非但没去，反而加重。悔之晚矣，对自己的轻率甚是懊恼。又常暗想，王君生呀王君生，四十六岁的大男人了，也算经历过些人生严峻关头的“洗礼”和考验了，怎么越活越胆小，遇事还是太沉不住气太不成熟呢？不就是心存晋升之念，求过一次人送过一次礼么？这年头，少于一千元那还算礼还送得出手么？人往高处走，世之常态，谁他妈不是这样啊？还没谁问罪到头上呢，自己倒是慌的什么主动交待的什么劲儿呢？

如此这般地想时，恨不得自己扇自己嘴巴子。

懊恼闷在心里，封在嘴里，连对妻子都只字未提。

一个星期后，并没因主动交待引出什么自己担心的下文，于是又暗自侥幸起来。觉得还是主动交待好。起码，懊恼了几天，心里干净了。

后来听邻居们议论——那幢十八层高楼之所以能批准在仅距他们这幢楼几十米处破土建盖，姚处长为房地产公司立下了汗马功劳。一些“关节”是他出面打通的，一些批文是他斡旋官场关系跑下来的。当然，那些官们皆获得到了不同的好处。而作为对他的“奖励”，房地产公司答应连产权“赠”他一套一百二十平米的单元。这终于解开了他心中当时对姚处长产生的困惑。邻居们尽管获得了补偿，但都还是有被出卖的感觉。姚处长已被收审，不可能对姚处长集体问罪，于是气都出在姚处长的妻子和女儿身上。曾有女邻居当面骂过姚处长妻子，并在她脸上啐过唾沫。那母女二人受气不过，某

夜悄悄回她娘家住去了。她仅向王君生一家告别，托他们照看走后的家。

又过了一个星期，局里通知他去开有关“菜篮子工程”的质量会。没了酱醋，百姓的生活就没了朴素的滋味儿。所以市里局里对于酱醋质量非常重视。会后，一位副局长请他留下个别谈话，他心里咯噔一下发毛。果然，副局长开门见山单刀直入：“王副厂长，你的交待，由‘纪委’转到局里了。你能主动交待，这是明智的。‘纪委’对你这一点还是充分肯定的。但……”

副局长“但”住了，吸起烟来。

“要把我一撸到底么？副局长你只管照实说，把我怎么着我都没怨言。我承受得住……”

他尽量说得平静。却连自己也听得出，语调在发抖。四十六岁了，三分之二的人生过去了，好不容易才熬上一位副厂长当啊！虽然只不过是副科级，可如果连副科级都当不成了，四十六岁重新开始当工人，而且是酱油厂的工人，那不是越活越凄惨了么？当工人离下岗可只有一步啊！妻子已经下岗了，怎么告诉她呢？

他觉得后背上有几条小虫蠕蠕似的往下爬冷汗。

“你别紧张，没那么严重，没那么严重。人无完人，金无足赤。来，你也吸一支……”

副局长递给他一支烟。他猛吸几口，呛得直咳嗽。

副局长待他止住咳嗽，才又说：“没想到你也会有那样的事儿，局里几位领导都挺替你遗憾的。你们厂长再过些日子就该退休了，本来，局里已经决定任命你为厂长，当个四五年，五十一二岁，再调局里当哪个处的处长，局里一直在暗暗考察你，打算重点培养你的嘛！”

听了对方的话，他懊悔得直想以头撞墙，也愤怒得直想跳起来破口大骂！——打算重点培养我为什么从未给过我一点点暗示？要是给过我一点点暗示，我还至于拎了东西低三下四地去求那姓姚的么？

“王副厂长，听了我的话，你对于自己的错误有什么认识？或者，有什么反思？……”

“我……我辜负了局领导的栽培之心，我对不起诸位局领导……我羞愧……我无地自容……”

而他心里说的却是——“滚你妈的蛋！”

他早就听人议论过，平庸无能的对方之所以当上副局长，正是由于擅长“跑官”。

“嗯，有这种真诚的态度就好。其实呢，发生在你身上的事，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你自己若不主动交待，估计也没人知道，即使姚处长把你交待出来了，局里也会替你抹抹平的。可你……你主动交待了，‘纪委’备案了，交待材料转到局里了，既成事实了，所以，局里也就不能不……我的意思你明白？……”

“明白……”

“那我就代表局里，口头向你宣布局里对你的处分——第一，厂长的职务你是不可能接了，由你们厂管行政的李副厂长接。他比你年轻十几岁，希望你今后好好配合他工作。

第二，如果副厂长还照当着，实际上也等于没处分你。万一群众知道了你的错误，对局里提意见，局里没法解释。所以，副厂长你也别当了。由你们的厂办主任接替你。你呢，和他调换一下，当厂办主任吧。但他们都比

你年轻，你可不要对他们不服气。局里在任免令上，会照顾你的自尊，什么都不提，只强调由于你有健康情况，而且是你自己请求的，你不挨打了么？正好是个借口。你看这样行么？……”

“行……”

“副科级还为你保留着。明天你让厂里转一份请求书来，好不好？……”

“好……”

副局长与他的谈话从始至终和颜悦色，使他没法儿不心怀几分感激。

晚上，他背着儿子对妻子宣布：“你以后和人谈起我，再别说我是副厂长了。我已经不是了，是厂办主任了！”

“这……这不是降了么？你犯什么错了？……”

妻子不禁地“友邦惊诧”。

“什么话，我能犯什么错？一个小小的酱油分厂，副厂长和厂办主任有什么高低区别？我的副科级不变！……”

妻子暗暗舒了口气。

这使他看在眼里，悲在心里，苦在心里，唉唉，不足论道的一个副科级，却原来在自己和在妻子的意识中，都是那么要紧的事。

他又说：“当销售副厂长大累了。领导这样安排，纯粹是出于对我的关怀和照顾，也是希望我能更好地扶佐一下年轻人。这是特殊的信任你懂么？……”

听他那口气，仿佛一位资格很老的老干部。他还想多说几句，瞥见儿子正扭头望向自己和妻子，打住不说不下去了。

他从儿子的目光中，感觉到了大人般的心照不宣的明察意味儿和几分……怜悯……

回到厂里后，他从别人闪烁其词的议论中才恍然大悟——其实局里并无诚意提拔他，正拿他的安排犯难呢。他自己一坦白，恰好为局里解除了一道难题。

成为厂办主任以后的他，希望自己不失落，可在两位比自己年轻得多的厂长副厂长面前，却怎么也掩饰不住自己的失落和尴尬。尤其是当他们向他布置什么事，而他向他们请示什么事的时候。他清楚——厂办主任，这是四十六岁的自己最后的一种“保险”。在活到三分之二的岁数上，如果再连厂办主任也不慎丢了，那自己可就接近着一无所有了。他明白自己是再也丧失不起什么了……

借厂里人的钱该还了。人家不提，他见人家每每怪不好意思的。

有天趁新任厂长和副厂长在一起，他鼓足勇气，豁出面子，请求他们从自己那五千元奖金中再预支给他两千元。

厂长副厂长对视一眼，一时都显出有口难言的样子。最后，副厂长在厂长的暗示之下，措词谨慎他说：“老王啊，实话告诉你吧，瞒下去也不是一回事儿。总瞒着，你心里就会老惦记着那五千元。那三个家伙逮着了，案子也结了……”

副厂长说到这儿，卡壳了，目光求援地望向厂长。

厂长却挠挠头说：“你告诉他你告诉他，你已经开口告诉他了，还为难个什么劲儿啊！”

老王和咱们是绝对的自己人，我相信该他担待的，他一定担待得了……”

他瞧瞧厂长，又瞧瞧副厂长，颇犯糊涂地问：“发我五千元奖金，职工代表会上不也讨论过，并且一致同意的么？你们不是也都支持那决定的么？你们现在可有什么为难的？……”

在他的催促之下，副厂长吞吐了半天，才又开口道：“老王啊，表彰会是不能开了。那五千元奖金嘛……这个这个……告诉你了你可千万别生气……不是造假酱油的那些人报复你……是……是咱们自己厂的一个混小子找了那么三个王八蛋……”

“咱们自己厂的？为什么？”

“还能为什么呢？不是分工你去动员厂里二十几个人‘下岗’么？他们中的一个……”

“谁？！究竟是谁？！……”

他霍地站了起来，仿佛周身的血液一下子都涌上下脸，如同炽热的岩浆急需寻找到地层薄弱处喷发一样。

“老王，老王，坐下，坐下……”——厂长双手搭在他肩上，将他用力按坐了下去：“你看你眼都红了，想杀人似的。咱们是领导，咱们得忍。要顾全大局呀是不是？那混小子已经后悔了，分别找我俩承认错误了。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的。他也没料到会把你打得那么惨……老王你说这，表彰会还能开么？还能发你五千元奖金么？以什么名目发啊……”

“好！好好好……奖金我不要了！可……可你们为什么不让公安局法办他？……”

“老王啊，这事我们也研究过几次了，为难啊！自己厂里的职工，家里有老婆孩子，送公安局去还不得判个一年二载的？这事我们也正想眼您商量商量，怎么处置，也得听听您的意见。当然了，这混小子办的事也该法办，更不用说下岗了……”

他的头嗡嗡地响，厂长再说的什么他也听不清了。他万没想到平日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工友能下此黑手，太让人寒心了。自己平时从没摆过副厂长的架子，没和谁红过脸。“不曾想却为下岗之事而遭此毒打，不法办他公理难容，可又一想，这混小子此次下岗是准的了，再被判刑关几年，他家里的日子还能过吗？想到自己的妻子下岗、儿子上学的难处，他心软了……”

“你们不是要问我的意见吗？我看就别送公安局了。杀人不过头落地，人家不是认错了么？还是由厂里处理为好。至于是谁，我也不知道了，我也不愿知道了……”

副厂长赶紧附和“对对对，还是不知道的好，还是不知道的好……”

他觉得双腿软了，再也没力气往起站了。觉得肋骨和眼眶哪儿，又开始痛了似的……

厂长不安地问：“老王，你没事儿吧？”

他嘿然摇头，无声苦笑。

厂长推心置腹地说：“老王，咱们在这个小厂共事多年了。你是好人，我俩心里都有数儿。我俩已经商议过了，提议工会讨论，补助你三千元。这样，你欠厂里，欠别人的钱，就可以都还上了。在厂里条件允许的前提下，好人应该受到点儿爱护……”

副厂长也说：“你向厂里借钱，向别人借钱的原因，我俩也是知道些的。你爱人下岗了，我俩的提议名正官顺，估计工会讨论通过也没什么问题……你脸色不好，你……”

他身子晃了几晃，一阵头晕目眩，栽倒了……

下午，厂里出车，副厂长亲自将他陪送回家。副厂长告辞后，他仰躺了一会儿，见儿子的桌上书书本本堆得太乱，起身替儿子整理。整理中，发现了儿子的日记。没想到儿子还记日记，没想到已经记了大半本儿。他退向床，坐下翻。看着看着，眼泪流下来了——一向似乎连对父母都冷淡无感情的儿子，却原来是一个对父母感情深厚的好儿子！一页页一行行一句句，记下了平日里对父母的般般种种的体恤！

妈妈由于下岗，连日来心情糟透了，动不动就和爸爸发生不必要的争吵。这很影响我学习，但我一定要忍，因为爸爸已经做了我的榜样。我绝不可流露出对家庭生活的忧虑，我还是学生，再忧虑也没法子。如果流露了，反而会增加爸爸妈妈的烦恼……

我觉得自己也活得很累。今天学校又收费为学生买课外复习资料。我早已看出爸爸妈妈手头儿紧，回家只字未提……

爸爸老了，头发已经花白了。妈妈这一年也老得明显，变得爱唠叨了。我心里好可怜他们。他们对生活的唯一希望，已经完全寄托在我身上了。但我如果考上大学，他们真的供得起我么？四年啊！我像一座山，还要继续压在他们身上么？我不忍心。爸爸妈妈，我不忍心啊！……

我不想上大学了！我想工作，为了减轻爸爸妈妈的经济负担。我想早点儿打工！，……

他再也看不下去，将儿子的日记压在胸口，伏在床上放声大哭！

没想到没想到儿子也活得这么疲惫……

厂里每两年例行一次的身体普查的第三天，合同医院通知他复查——X光片显示他肺上有几处可疑阴影。

去？——还是置之不理？

他独自思考了几天，如同哈姆莱特终日苦苦地思考“生——还是死？”

他将通知单撕了，决定置之不理。

内心里倒也没什么惶恐，只不过觉得太疲惫了，不愿命中再出现任何“麻烦”之事来纠缠自己了。从此，一种无所谓的，近乎视死如归的人生态度，渐渐形成在他的意识里。归去来兮？归去也好。他常这么想，唯觉得早死太对不起妻子对不起儿子。

第一场雪下得很厚，很松软。到处银妆素裹，玉砌琼雕，城市变得干净而又美丽。雪是从天黑时分下起的。第二天是个明媚的朗日，雪不化，也不太冷。而且，是星期日。

“今天谁也不许扫我的兴！今天咱们一家三口都要出去赏雪！中午到饭店撮一顿！”

妻子和儿子对他的提议倍感意外，但都表示依从。那一种依从的态度中，又都有几分大人照顾小孩儿好情绪的成分。他看出来，却并不因而沮丧。相反，兴致更高了。不知为什么，那一天，他忽然极想当一次孩子。极想被人哄，被人宠，被人亲爱地予以呵护，哪怕是有些勉强于妻子和儿子。

一家三口去了公园。

他在雪地上打滚儿，用雪球儿抛妻子，往儿子领口里塞雪，真的忘了自己年龄似的，顽皮得没边儿。

在他兴高采烈的好情绪的影响之下，妻子儿子脸上也时时露出平常难得的快乐的笑容。

一家三口闹累了，相依相靠地坐在长椅上。有一对儿带着五六岁小女孩的外国夫妻，在他们打闹时一直望着他们笑。当他们坐在长椅上后，那外国丈夫又用立显相机为他们拍照。将照片交给他们时，竖起大拇指说了一句英语，儿子站起身礼貌地用英语回答了一些什么。他们走后，他问儿子人家说的什么？

儿子回答，人家说——幸福好。

又问是说他们自己还是说咱们？

妻子抢答，这还用问么？当然是说的咱们一家三口。

儿子权威似的点了一下头。

他不禁地喃喃自语——幸福好？幸福当然好啦。如果幸福不好，这世上还有什么好呢？

妻子也喃喃自语——咱们一家三口，几年来没这么开心过了……并当着儿子的面亲了他一下。

他忽然想起了什么，郑重其事地对儿子说：“儿子，爸爸妈妈今天要向你透露一件家庭秘密。”

说完，他从内衣兜取出一个存折给儿子看：“儿子，看清楚，上边存了多少钱？”

儿子看了一眼，说一万。

“不对。”

儿子接过存折认真看了一会儿，一丝不易觉察的笑意挂在嘴角：“噢，我少数了一个零，是拾万啊？爸，谁的存折？”

“当然是咱们自己家的罗！是没生你时，咱们家搬迁，国家补的一笔搬迁差价。儿子，你可一定要争取考上大学。只要你考得上，爸爸妈妈就供得起！有这十万元在手，咱们家经济上其实没什么愁的是不儿子？……”

嘴里一边说着，一边向妻子使眼色，暗中拧妻子手指。

那是几年前的存折。其实只有拾元钱。他摹仿了多遍笔迹，加了四个零。损失拾元，给儿子服一颗定心丸，他认为值。花拾元钱在药店里能买到如此奇效的定心丸么？

妻子也附和着他的话说：“儿子，爸妈从来没舍得动用这拾万元钱，就是预备给你上大学后用的……”

“我上大学用不了这么多钱……”

“还有你结婚呢！”

“爸，妈，你们放心，我会考上大学的。这对我来说没什么问题！我结婚也不会再用你们的钱！我工作后，一定要使你们生活得幸福！我要非常非常地孝敬你们……”

儿子低头抚摸着存折，好一会儿才抬起头，双手郑重地将存折交给他：

“爸，收好。千万收好……可别丢了……”

当儿子将存折还给他时，他才敏感地发现儿子的目光有些异样。

儿子又低声说：“爸，妈，我不仅长大了……而且……成熟了……”

由儿子的话，他忽然联想到了——“人长大了意味着能够看穿某些事情的真相，而人成熟了则意味着明明看穿了也不说出来。”

难道……难道被儿子，被不但长大了而且自认为成熟了的儿子看穿了么？

他不禁地显得不大自在。

“儿子……”

“嗯？……”

“爸爸最近……总想使你明白……”

“明白什么？……”

儿子的头靠在妈怀里，只将目光望向他。那一时刻，他觉得儿子的目光又如婴儿时那样的纯净无邪，他想不起是从什么时候就再也没见到儿子童真的目光了，心里不由得一颤。

“我想使你明白……在许许多多之间，比如今天我们所见的那些陌生人之间，不是所有做爸爸的都是副厂长对不？”

妻子温柔地纠正他：“厂办主任。”

儿子说：“是的，爸爸。”

“你妈妈下岗了，可有的孩子，爸爸妈妈都下岗了……”

“这我知道，爸爸。”

“更不是所有的人家，都有十万元存款。”

“你说得对，爸爸。”

“那么，你对此有何看法？”

“爸爸，你的意思是，我应该感到幸福？”

“我正是这个意思。”

儿子笑了，笑得眯起了眼睛。

“许多儿子的爸爸是工人，而我的爸爸是厂办主任；许多儿子的父母都下岗了；而我的爸妈中只不过一人下岗了；许多人家欠债，而我们家有‘十万元’存款……”

妻子接着儿子的话说：“许多人家只有一间住屋，甚至三代同室，而我们有两间……”

他接着妻子的话说：“许多人家有各种不幸，而我们一家三口十几年来太太平平……”

儿子以总结的口吻说：“爸爸，妈妈，如果我感到幸福，会使你们内心快乐是不？”

他和妻子对视一眼，都点点头。

儿子虔诚地说：“爸爸，妈妈，自从我上中学以来，就几乎没有过幸福的感觉了。但是今天，这会儿，你们又把它给予我了！谢谢爸爸，谢谢妈妈……”

儿子的左手抓住了爸的一只手，儿子的右手抓住了妈的一只手。儿子眼中泪光闪闪。

他和妻子的眼中，也不禁泪光闪闪。

那一刻，他觉得一家三口仿佛真是处于一种无边无际的绵绵不知始于何日何处的大幸福之中……

从远处飞来一群喜鹊，落在他们头顶的树上，喳喳喳叫个不停，弄下一片雪……

正午的太阳，又红又大，阳光慷慨地普照着他们。

儿子说：“爸，我饿了。咱们中午吃烤鸭吧！”

他一跃而起：“走！向饭店——前进！”

于是儿子扯着妈的手跑到前边去了。

“爸，快点呀！……”

望着妻子和儿子的背影，他大声唱了起来：
我不是一个特殊的灵魂，不能给你多彩多姿的梦，我不是一个传奇人物，不能给你一些动人的奇迹……
“老爸，别唱了！你糟蹋潘美辰的主打歌，人家会提抗议的……”
儿子转身望他，倒退着走，调侃中洋溢着浓浓的父子呢情。
“好小子，敢贬损你老爸！反教啦！”
他边走边抓起一团雪，攥成雪团，瞄了瞄，准准地击中儿子肩头。
他孩子似的哈哈大笑……
那一群喜鹊被惊起，喳喳叫春从他们上空飞过。
不知何处，传来一声悠悠长的，韵味儿十足的吆喝：
“冰糖葫芦！……”
1997年11月3日于北京

我所站在的弧上

梁晓声

有些现象是相似的——比如树的年轮、比如靶环、比如影碟和音碟细密的纹、甚至，比如声波……

于是我常想，以上种种，正好比社会群体之构成和排列吧？

在我的主观中，越来越认为社会是环状的。某环之外，一环又一环，环环相吻。反之，某环之内，亦是如此。

环的正中，是实心的。就像圆的中心一样，是一个点。这个点非常重要。没有此点，圆不成其为圆。因而这个点，在中国的政治术语中，又叫“核心”。“核心”只能有一个。若居然有了两个或几个，圆就不圆了。

社会人群，一环一环地，围绕此“核心”而自然分布。以其差不多的生存状态，聚集为同一环链。

社会的阶层越细密，环越多。

那么，我就常问自己——我这位作家，站在社会之哪一环的哪一段弧上呢？

在中国，作家是可以站在离“核心”较近的某一环的某一段弧上的。如果此时作家的眼还向内圈看，那么他或她一定是短视的。因为这由视野的半径所决定着。

所以，我一向要求自己向外圈闪退。站在能离外圈较近的某一环的某一段弧上。

这样，对于作家的创作有一个好处——向内圈看，能看明白中国的大举措是怎么酝酿的，怎么成熟的，怎么发生的。便较为可能地对中国形成可靠的大感觉。而转身向外目看，则能较清楚地看到芸芸众生的生存形态。我们都知道的，芸芸众生一向生存在社会构成的外圈……

我出自于他们之中。我自认为相当熟悉他们。我不愿远离了他们。因为除了这一种熟悉，另外的熟悉不大能引起我创作的直接冲动。比如对当代文人的熟悉，对演艺圈的熟悉，对某几类官员以及某几类商人的熟悉……

其实，我已经被我所熟悉的群体排除于外了。但是，对于其它的群体，我又是那么的反感，实在不愿跻身其中……

所以，我常觉我的处境是尴尬的。

我站在一段并不容纳我的弧上。尽管如此，以我的眼向社会最边缘的几环上看，仍能较清楚地看到一群群疲惫的人们。他们的疲惫，我认为绝非我的夸张。我相信我的眼的可靠，因而，我不禁地同情疲惫的人们……

疲惫的人们不是不想潇洒，不是不愿潇洒，而是没起码的前提潇洒。

便只有疲惫下去。

1998年4月7日于北京

激杀

梁晓声

“你还回来呀？”

“这是我的家。”

“你还知道有家呀？”

韩德宝虎视眈眈瞪着妻子，突然扇她一耳光。

她懵懂而又困惑，一时呆住了。闻到他口中呼出的阵阵酒气，不禁地有些怕……

九岁的儿子当时正写作业，听到一声脆响，抬起头，见妈妈一手捂脸，眼泪噙在眼眶里，立刻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他将目光缓缓移向爸爸——爸爸从妈妈身边跨过，一屁股重重地坐在沙发上。

“你要是敢哭闹，”——韩德宝朝妻子一指，恶声恶气地说：“我杀了你！”

儿子从床上蹦下地，赤脚将妈妈推到小房间去了……

妈妈搂抱他，咬住嘴唇不发出哭声——妈妈的眼泪弄湿了他衣肩……

赵敏和韩德宝结婚十一年了。十一年中，丈夫的爱培养起了她一种娇妻的感觉。事实上，在他那一方面，也是将她当娇妻宠着的。没有一个妻子是不希望这样的。女人一旦在家庭中巩固了这一种娇妻的地位，女人就更本能地愿意做家庭的酵母了。女人扮演愿意的角色，总能扮演得极好。家庭的面团靠了她们的发酵作用，再经社会的烤箱一烘，就会散发出面包或点心般的香味了——普通的人们则管这叫“幸福”。老百姓体会到这一种“幸福”一般也就知足常乐，其乐陶陶，乐在其中了。

这个三口之家便是这样一个很幸福的小家庭。赵敏一向感到幸福。韩德宝也一向感到幸福。连他们九岁的儿子都时时刻刻感到着……

然而近来，准确说是近十几天来，韩德宝性情大变，判若两人。首先是不按时下班回家了。再就是回到家里的时候每每浑身酒气，七分醉三分没醉的样子。她一责问，他就很凶地瞪起眼睛。以往他下班回到家里，洗洗手就进厨房，帮着她做晚饭。很自觉，绝不必她要求。他爱做饭，爱和妻子在狭小的厨房里，一问一答地一边聊着闲嗑儿，一边合计着焖干的还是熬稀的，炸荤的还是拌素的。忙里偷闲的，小两口挨挨腻腻的，相互调笑中犯点儿粘乎，那时刻倒也别有一番亲爱。若赶上星期六，他兴之所至，还非亲自掌勺露两手儿不可。不论咸了淡了，妻子总是予以夸奖和鼓励，一迭声儿地说好吃好吃。儿子经妻子背地里调教过了，从不曾当面扫爸爸的兴，也一迭

声儿只说好吃好吃……更不要说他下班早的日子，做好了饭菜，一盘一碗地摆在桌上，和儿子极有耐心地坐在桌旁期待着她，她一推开家门，见此情形感到的那一种家庭温幕了……

最使她感动并觉得幸福异常的是星期六的晚上。

有天晚上两口子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的时候，他将一张什么报纸铺在膝上，一条手臂搂着她的脖子，另一只手指点着报纸，受到重大启发地说：“读读，亲爱的你读读！”

那是一篇对著名作家刘心武的专访文章。文章说刘心武是很善于营造也很珍惜家庭温馨气氛温馨时光的男人——吃晚饭的时候，一向熄了灯，在桌上点起彩色蜡烛，为的是最充分地体会并享受那一时刻的家庭之幸福内容。

她一撇嘴，讥笑他：“人家是大作家，你算名人么？也配那样子的么？”

他就轻轻拧她脸蛋儿：“怎么说话呐？瞧不起你老公是不是？好歹我也是一位科长，而且是合资企业的！每月一千多元的工资，算是中国先富起来的一部分人！不就是关了灯，点了一支蜡烛么？难道和著名作家比起来，咱们连蜡烛都买不起？点蜡烛还同时省电了呢！著名作家的体会，本人也偏要体会体会……”

她不再说什么，更不想继续讥笑他了——她认为他的话也对，不就是在家里预备几支蜡烛么？一个月平均三十个晚上，五支蜡烛绰绰有余了。而且，可不是嘛，点蜡烛还同时省电了呢！

“听着！这可是刘心武的名言——爱情、亲情、友情，三者皆拥有，是谓幸福；三者缺一，是谓遗憾；三者缺二，实乃不幸；三者皆缺，虽生如死！我韩德宝左有娇妻，右有爱子，就是有了爱情与亲情；我韩德宝在单位有自己说了算数的一份儿权，在社会上对人讲义气，别人对我也都挺够哥们儿，现如今这就叫友情！我三者皆拥有，按大作家的话，是谓幸福！幸福之人的幸福之家，吃晚饭的时候还不该像作家的家里一样，也关了灯，饭桌上点支蜡烛么？”

他说这番话时，双眼熠熠闪光。她看出那乃是从自己丈夫的内心里，由衷地反射出的幸福之光。她顿时地享受到了他对她的爱，对他们的儿子的爱，对他们的家的爱，不单是爱，还包含着莫大的责任感，依恋情结……

那一时刻她好生的感动，觉得好生的幸福！她情不自禁地，小猫儿似的往他怀里一偎……

他则用双手捧起她的脸

他爱意荡漾地悄问：“咱们家吃晚饭的时候，从此是不是也该关了灯，点蜡烛？”

她就娇羞地温柔地回答——是应该那样的……

于是他如同初恋之中的小青年似的，深且长久地吻她……

于是从那一天开始，吃晚饭之时，这个幸福的小家庭的饭桌上，也点燃起蜡烛来了。

工艺品造型的那一种……

韩德宝是个喜欢饮酒的人。但酒量不大。他很善于控制自己，从不逞能。觉着自己到量了，无论谁怎么劝酒，也是不为所动的。一般地来讲，饮酒之对于他，纯粹是好心情的添加剂，浅尝辄止，心情的愉悦之中，再兑入点儿另一种愉悦罢了……

他不喜欢在外边饮酒。因公也不喜欢。他觉得，有了好心情，在家里与妻子对酌缓饮，那才是饮酒的乐趣。她的酒量，比他大些。陪他饮很够水平。每每的他饮到七分量，她才饮到四五分量。如果不是星期六，她就会体恤又关怀地劝：“打住吧！明天都还要早起忙活地上班呐，啊？”

他一向都很听话。表现得很乖。

如果是星期六，情形则就例外了。不是她劝他“打住”，而是他主动提出“打住”了。

她每每的装出任性模样，摇头说不嘛。

倘儿子在前，他就频频向她丢过去只有她才能意会的眼色。儿子不在前，他就明白地说：“这可由不得你，晚上还有重要节目呢！”

于是勤快地收拾了饭桌。

其实他那句“明白”话，非但儿子听了并不明白，就是别的大人听了，也是不能明白的。只她一个人明白。可谓小两口间的暗语。

而她则对他刮脸皮，羞他。

于是三口人儿开始看录像。每个星期六他差不多都带回家一盘录像。有时是可以和儿子一块儿看的。有时是“儿童不宜”的。有时干脆就是从头“黄”到尾的。倘属于后两种，自然就得安顿儿子睡熟了，才没什么顾忌地看。看到都欲火中烧时分，于是“趁热打铁”，做起好事来。夫妻间那一种颠鸾倒凤，蝶乱蜂狂情形，宛若新婚燕尔，胜过新婚燕尔，那才真真叫是造爱！正在男如狼女似虎的年龄，且折腾起来没够呐。

那便是他说的“重要节目”了。

所以夫妻俩都大不欢迎星期六晚上来的客人。不得不予以接待，也是心不在焉，虚与委蛇。内心里巴望客人赶快告辞。倘是一位屁股沉的客人，那夫妻中的一个，就会寻找借口，下逐客令了。

自从改成四十四小时工作制，逢“大星期六”，就更不欢迎客人，更愿从容不迫地互相厮守着消遣温情脉脉缱绻不尽亲狎万分的家庭时光了……

可是近十几天韩德宝变得仿佛不再是从前的他自己。他使妻子感到异常的陌生了。

甚至也使儿子感到陌生了。他每天都很晚才回到家里。几乎每次进家门浑身都散发着酒气。有两次一进家门就瘫倒在地挣扎不起，还呕吐得一地污秽……

像每一个做了妻子的女人一样，赵敏首先产生的猜疑就是“第三者”的介入。她偷偷翻过他衣兜，并没获得什么证据。当他睡熟后，她还闻过他的体味儿。浑身上下闻了个遍，也没闻出别的女人可能在他身上留下的什么殊味异息。然而这并不能证明根本就没有一个“第三者”在勾引他在唆使他在破坏他们的家庭幸福，她本能地这么认为。

她内心里受到极严峻的危机四伏的压迫，感到很恐慌。

她曾打算到他的单位去背地里对他进行调查进行了解，却并没有付诸行动。他好歹是一位科长啊！手下管着十几个人呐！而且，是一位中日合资单位的科长。日方董事长对他相当赏识，据他自己洋洋得意地讲，有十之七八的可能，将会被提拔为副总经理。

那么他的工资将比现在高一倍多。不是一千多元而是两千多元了。上下班也将有小车接送了。正因为他前程似锦，单位里的中方员工，从上至下，不管内心里都揣着些什么想法，反正个个表面上对他是敬着三分的。敬中有

畏。不服气他的，表面上也不敢得罪他。

她唯恐在这件事上一旦做法冒失，会影响了他的提拔，会断送了他的前程。他的前程也便是他们的幸福小家庭的前程啊！

所以这女人，也就只有将一概的猜疑一概的不安一概的委屈和苦恼憋闷在内心里，夜夜祈祷她的丈夫能靠了自己的理性从婚外恋的泥淖之中自拔出来……

而今天恰恰是一个星期六的晚上。一个“大星期六”的晚上。也就是从前的星期五的晚上。

十几天来，每晚温情脉脉的家庭时光和幸福氛围，已不复存在了。晚饭桌上，也不再点蜡烛了。夫妻间更没了从前那种亲亲爱爱，没了“重要节目”……

五天前是儿子的生日。

晚上，她大显身手，做了一桌好菜，桌上点起蜡烛，和儿子耐心地守候桌旁，在烛光的照耀下虔诚地期待他的归来。

可他一进家门却大声吼着：“开灯！”

她吓得浑身一抖，赶紧开了灯。

他又吼：“把蜡吹了！”

她浑身又一抖，急俯身刚欲吹，儿子抢先一口，噗地吹灭了蜡，然后一动不动规规矩矩，忐忑不安地瞪着他，大气儿也不敢出。

“妈了个×的，吃顿晚饭还点起蜡烛来了！你倒是闹的什么猴烧的什么包哇？点支蜡烛吃饭你就贵族了？贵族你妈了个×呀！……”

他指定她，夹杂着不堪入耳的极脏的字骂了她一通，她一声未吭扯着儿子躲避到另一房间去了……

他虽然是胡同里长大的男人，虽然也曾是个满嘴粗话脏话的男人，但自从认识了她那一天起，他知道了一个男人开口则污言秽语是很羞耻的。尤其是，自从他进了那一家中日合资单位，言语举止很是刻意地学着斯文学着“绅士风度”了起来……

那一天他仿佛是一个极粗鄙的丝毫也没受过文明教化的连起码的羞耻感都没有的男人……

而今天他竟动手打她了！

深夜里，这女人的眼泪悄悄地往下淌，枕巾被眼泪湿了一大片。她咬住被角，尽量不发出咽泣之声。在黑暗中她无声地痛骂，哭得浑身发抖，抽缩一团……

他的一只手，向她的身体探了过来。一条蜥蜴似的，试探地在他的腹部趴了一会儿，然后缓缓地滑行上去，终于习惯地伏在它喜欢的地方不动了……

那女人顿时不哭了，却也没有回报什么相应的情。她浑身仍在发抖，显然并不能从极度伤心的状态挣脱……

仿佛的，他深深地理解这一点。因为他的手又识趣地缩回去了……

他长长地叹了口气……

她听到他也哭了。事实上，她是感觉到他也哭了。

于是她倒有些怜悯起他来了。她缓缓翻过身，面对着他，轻轻推了他一下，低声问：“你哭什么啊……有话说开了么！”

“我对不起你，对不起咱们儿子……”

女人这时竟很平静了。

她又低声问：“是一个什么样的女人，把你的魂勾去了？”

“和女人无关……”

“我不信。”

“真的。”

“我不信。”

“真的。真的和女人无关……”

“……”

“我心里只有你。我只有你一个女人就够了。就艳福不浅了。你又不是不漂亮，我多爱你，你自己还不清楚么？”

女人终于开始相信他的表白之辞了。

“那，你近些日子，怎么就变得那么的凶，让人家见着都害怕！……”

女人又咽泣了。

他又长长地叹了口气。

“所以，我觉着对不起你，对不起孩子……”

于是他温爱地抚摸她……

“有时，我心里太烦……”

“因为工作？……”

“嗯，又烦又累……”

“在单位碰到不顺心的事了？”

“那倒没有……”

“告诉我实话，千万别瞒着我……”

“真的没有。不过是……无缘无故的烦……”

于是她更加怜悯起他来了。她满腔爱意地搂抱住了他，并很热烈地吻他……

“我再也不对你和儿子犯混了！”

他顺势一翻，将她压在了身子下边……

分明的，他急迫地想要从她身上获得慰藉。而那一种特殊的慰藉，一个女人在那一时刻能给予一个男人的最大的最美妙的慰藉，正是她非常之愿意给予他的。岂止愿意，简直还非常渴望！她显得比他还要急迫。在那一种渴望和那一种急迫的情形之下，她有一种意识——那就是她认为经过此一番云雨绸缪之后，他们这个幸福小家庭的幸福的日子，从明天的早晨起必定的又将恢复了。也许比从前还要温馨，还要幸福。夫妻之间的感情，也必定的又将恢复到从前的如胶似漆的程度……

一切的不快一切的憋闷在她心头的委屈一切的笼罩在他们幸福生活之上的不安的阴影，都将烟消云灭都将荡然无存……

但是他那男人的器物却没有适时地坚挺起来。

以往它坚挺起来的过程是很快的。

以往它坚挺起来之后也是很雄壮的……

她不但急迫而且有些急躁了。

他也是。

他惭愧又自卑地央求着：“帮帮我……帮帮我……”

她莺声娇语地附耳悄悄对他说：“别急亲爱的，别急嘛，在咱们自己家里，两口子之间，这有什么可急的呢？明天后天都不用上班啊……”

于是她在被子里缩下身去……

然而她并不知道怎样帮助他才好。以往他并未需要过她的帮助，完全不需要，根本不需要……

以往他在床上的表现总是相当出色的。

她徒劳地对他进行着种种她认为应该是奏效的帮助，然而对它没有意义也不起什么作用……

终于她的头又从被窝里钻出来了，很是困惑也很是索然地瞧着他，仿佛承认自己无能似的，负疚地嘟哝：“我没办法……”

她并不能理解，也绝然地不能想到——他央求“帮帮我”，乃是他发自内心里的求助的呼吁。这一种呼吁其实和当时的规定情景无关，即或有关，那关系也是间接的，并且不是主要的关系……

甚至，连他自己当时也不能十分了然，自己所求助的是什么。是性，又分明的不是。

正是在这一种自己对自己感到的迷惘感到的绝望之中，他一句接一句地重复着说“帮帮我……帮帮我……”

突然他放声大哭。哭得伤心极了。

他们的儿子醒了。儿子从自己的小房间赤着脚走来，走到他们床边，揉着惺松睡眼，迷里迷登地问：“爸，你怎么了？”

他哭……

儿子又惴惴地望向母亲——“妈，我爸怎么了啊？……”

儿子嘴角一瘪，看样也要哭了……

当世人在絮叨“机会面前人人平等”这句话的时候，往往忽略了一个前提或曰一个事实——那便是所谓“机会”本身乃是世上不平等的“东西”之一，在许多时候许多情况之下甚至是最不平等的“东西”。好比树上的果子，在更多的时候更多的情况下，只能任由猴子、拂拂、猿、猩猩们尽情摘获，而不太可能属于其它动物一样……

人生恩赐给韩德宝的机会少得可怜。

他天资不错。从小学到初中，学习成绩在班里一直名列前茅。他是全考区总分数第三的好成绩升入高中的。考入重点高中的韩德宝踌躇满志，仿佛一只脚已经迈进了某一所名牌大学的技门。这并不算作什么非非之想。因为那一所重点高中每年的高考升学串在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每年都向各名牌大学输送为数不少的一批新生。可是正在他野心勃勃地陶醉在大学梦的时候，在木材厂当了大半辈子锯台工人的父亲病故了。他母亲没工作，是家庭妇女。他身下还有一个比他小六岁的妹妹。父亲病故的结果直接导致他大学梦的彻底破灭。他只有弃学，到父亲的厂里去接父亲的班。那一年他读到初二下学期。不过他不是当锯台工人，而是当甩料工。甩料工和锯台工的区别，好比火车司机和司炉的区别。靠的是力气而非是技术更非是经验。每天几吨木方和木板，要经由他那骨头还未长结实的肩膀红出车间，上跳板、分类归放。几天后他的双肩就红肿起来了。命运好象和他标上劲了，偏要因了他的什么罪过惩罚他似的——两个月后厂里从日本买了一台半新不旧的带锯，淘汰了原先那台圆锯。厂小，又穷。穷则思变，所以才要大老远地从日本买一台带锯。尽管是一台半新不旧的，与原先那台国产的老圆锯相比，锯树的效率还是大大提高了。厂里没有足够的外汇园时从日本买回本应配套的甩料系统，就仍由他一个人担当守锯台的甩料工。

领导对他说：“年轻人，要学会以苦为乐，以苦为荣嘛！锻炼锻炼有好处，这是对你的考验。”

刚入厂，他不敢不乖。不敢不收起尾巴做人。

那台从日本买的半新不旧的带锯，几乎每一天都将他累趴下了。

当年他恨透了那台带锯。也恨日本。

他的大学梦的残余碎片早已在头脑中荡然无存，渐渐地嬗变成另一种野心。那就是——哪一天自己取代了那老锯台工，让别人来干甩料工。

以后那老锯台工就常出现半大不小的责任事故。

而他也就常去拢领导，很负责任地说：“这样下去不行哇头儿们，师傅眼也花了，耳也背了，反应也迟钝了，这可都是流血大事故的隐患呀！轻则掉胳膊掉腿，重则丢命，那厂里就往外掏抚恤金吧！

……

半年后那老锯台工被提前劝退了。于是他当上锯台工的野心实现了。自然，他不但往圆木里敲进去过大钉子，还往各领导们家里送过礼的……

一年后他在厂里上上下下都混得很有人缘了。他想，他是应该考虑着摆脱体力劳动，往办公室转移转移了。厂虽小，也有办公室，也有脱产人员网。傻瓜才认为脱产和不脱产是一样的哪！再说，变了脱产人员，和领导们接触的机会也多些，遇什么好事儿也能被领导心里边真真假假地想着点儿……

从甩料工到锯台工的过程，教会了一个穷老百姓的儿子韩德宝实现自己野心的谋略和手段。在那个一百多人的小木材加工厂里，他的每一种新的野心都受到客观现实的局限，不可能膨胀得无边无际。也就是说他从来也不曾梦想过自己当厂长。他谨慎地将自己的野心固定在足可实现的范围以内。而所谓谋略和手段，无非是溜须拍马，效忠送礼那一套。简单到家也祖国到家。却往往立竿见影，相当起作用。在那么一个小厂，实现他那些小野心，本不需要什么太精明的谋略和太狡猾的手段……

一年后他就真被调到了办公室，充当一名类似秘书的角色。那么一个小厂，又是集体性质的，非是个体性质的，厂长也就不怎么敢公然地有一位秘书。所以他也就是类似秘书的角色……

后来木材就成了短缺物资。

于是和这个小小的木材加工厂友好往来的单位日渐地多起来。

于是他这个类似秘书的角色之社会关系也就日渐地多起来丰富起来了。

有几次，他竟能和本市一些他从前绝对仰视，甚至连仰视的机会都太缺少的人物在同一宴桌上相互敬酒……

社会关系日渐多起来丰富起来之后的韩德宝，给厂里增加了不少收入，给头头们带来了不少实惠，也给他自己挣了不少“回扣”。

于是厂里上上下下也就对他另眼相看起来了。他成了厂里很特殊的一个人物。特殊到竟能被批准三个月之久的“病假”，给什么电视剧组去当副制片。不但无须交劳务，而且工资和奖金照发。条件是他使厂长的女儿在电视剧中演一个群众角色，保证在屏幕上总共显示三分钟左右的镜头。

他调动了一切他可以调动起来的或勉强可以调动起来的或虽力有不逮但又非调动起来不可的社会关系，使出浑身解数，为剧组四处奔波，效尽鞍前马后之劳。停机后，全剧组都成了他的铁哥们儿。导演本人也由衷地对他

感激着。

导演问：“小韩啊，你为咱们这个剧院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告诉我实话，究竟图的什么？想混进影视圈儿？”

他回答：“我哪儿敢产生那种念头呢？我是什么东西，配往影视圈里混么？”

导演说：“你也不必把自己看得那么卑下，把影视圈看得那么神圣。我知道，影视圈里不是东西的人，只比中国别的地方多，不比中国别的地方少。你还没告诉我实话呢——究竟图的什么？”他说：“图交上您这样的朋友。我明白，我韩德宝混到今天，不过还是这世上的一棵狗尾巴草。谁看我不顾眼，一脚就能把我踩扁，谁觉得我这人还有可交之处，呵护我一下，可能就易如反掌地改变了我的命运。所以我必须为自己交一些像您这样的高档次的的朋友，不定哪一天我有需要您关照一下呵护一下的时候……”

他当时说的是一番实话。也是一番心里话。

那导演大大地被感动了。导演的艺术档次并不高，成就也就不大。在影视圈里，基本上还属于默默无闻之辈。但却不失为一个好人。甚至还可以说是一个大好人，好人有时也格外需要别人的奉承，听了奉承话也高兴。尤其一个又是好人又是导演还是一个默默无闻的导演者，那有时候就不仅需要别人的奉承，更需要别人的崇敬了。

韩德宝的话，他当时那一种虔诚之至的表情，使导演丝毫不怀疑——自己在对方的心目中，是被摆在受崇敬的地位的。

受到崇敬的导演一拍他的肩，热血衷肠地说：“小韩，冲你的话，我交你这朋友！”

我的一位亲戚，正在策划与日本人合资办一个厂，你若觉得是你的一次机会，我就将你推荐给他。有我这一层关系，合资厂办起来后，像受不着委屈的……”

韩德宝喜出望外。这是他做梦也想不到的天赐良机呀！做梦想到了以前也只有在梦里想想罢了根本实现不了的啊！他当时受宠若惊几乎要给导演跪下磕头……

木材加工厂的头头们，听说他要调走，皆作出依依不舍的样子，说些依依不舍的话。其实他主动要求调走，正中他们的下怀。他们已隐隐地感到，他在厂里的人缘越好，交情越普遍，办事的能力越比他们显得高强，越是一个不可久留的家伙。说不定哪一天，就会因为他的存在，他们中的一个权力动摇。所以他们内心里是乐于他调走的。何况，他们抬举过他，厚爱过他，将来他在一个中日合资的单位混得出人头地，凭着他们曾多次抬举过他厚爱过他的资本，也许还能沾他点儿什么光呐……

于是专门为他开了欢送会。会后厂长们一千人等十几位，还在一家半大不小的饭店为欢送他而设宴。至于对他的鉴定，那更是写得花团锦簇，好得没比……

松井石根先生，是日本的一个小资本家。说他是一个小资本家，在全世界资本的递增数值飞速膨胀的今天，在资本家比雨后的蘑菇还多的世界资本格局中，似乎太把他摆放在过于正儿八经的资本座标上了。按中国以前的成份定位法，更确切地说，他大概应属于小业主一类。靠着几代人的孜孜不倦的苦心经营，拥有了一亿日元左右的资产。也就是九百来万人民币。也就是一百来万美元。一片小厂，雇着三十几名工人，维持着手工作坊式的生产。

若在中国，可以算他是个小小的“乡镇个体企业家”吧。也许还是比大了点儿。

他那片小厂，原先是专门生产厨房抹布的。也附带生产拖地的拖布。日本人赚钱的原则是大钱赚，小钱也赚，凡是钱就赚。所以日本才成为如今世界上的经济强国。同时日本的男人们当然也就比世界上其它任何国家的男人都活得累。你若站在东京某一幢大厦的某一层凭窗俯视，准可见日本男人们一片片秃顶或半秃顶，仿佛海面上涌来涌去的一批又一批鳖群——秃顶是日本男人们为赚钱付出的共同代价之一种。这世界上绝没有哪一个国家的秃顶男人比日本还多。

七十四岁的松井石根先生不消说也是位“绝顶”聪明的日本男人。但是由于日本“绝顶”聪明的男人实在太多，商场竞争激烈有时甚而惨烈，他也就枉自从四十多岁便开始“绝顶”，似乎聪明反被聪明误，至今依然的还是小业主而已。他却并不气馁，也不灰心，反而更加老当益壮，野心勃勃，发誓要在有生之年由小业主而变成为大资本家，给子孙后代创下半壁江山。他曾幻想有一天全世界一切的家庭全用上日本的抹布，和拖布，当然抹布上应有他的机绣的头像，拖布把上应刻下他的姓名。既然日本的家用电器和日本的汽车几乎在全世界各个国家的消费市场上霸居主流地位，日本的，也就是他那片小厂里生产的抹布和拖布为什么不能？他还曾幻想过全世界的电视机屏幕上朝一日全都出现这样的画面——各种不同肤色年龄各异的家庭主妇，操着各种语言说这样的广告词——“抹布还是日本的好。拖布也是日本的好！当用日本的抹布和拖布的时候，请记住松井石根这个名字奥！”

你不能不承认石根先生的野心是美妙的野心。你也不能不承认他的幻想同样是美妙的幻想。如果有朝一日全世界的一切人家真的极其统一地只用一种抹布和一种拖布，世界大同不是就多一分指望了么？

然而一切美妙的东西都是人可企望而不易求的东西。比如美妙的花儿在别人家里开放得很美妙，连花盆搬到自己家里就侍弄不活了。美妙的鱼也是。美妙的女人更是。美妙的野心和美妙的幻想尤其是。它们的实现过程，要比将一盆美妙的花儿搬到自己家里，将几尾美妙的鱼养在自己的鱼缸里，将一个美妙的女人的芳心征服，使她成为自己的老婆或情人难上何止十倍百倍呢？对于普遍的全世界的男人，如今这世界上只剩下两件顶难顶难的事儿了。那就是征服女人的芳心和积累个人资本。海湾战争一个月内就解决问题了，曾是台湾影视界“白马王子”的男演员追求是他同行的一位情爱偶像，却追求了十几年最终竹篮打水一场空。而一位资本家则至少需要三代的嬗变。石根先生要实现他的野心和幻想，似乎还缺整整一代的过程。倘这地球上只有一个国家是日本，那么不管石根先生是一个多么目标明确意志坚定不移的人，他的野心和幻想，恐怕都是很难实现的了。在日本人和日本人之间的竞争，也就是在绝顶聪明的一部份人类和绝顶聪明的另一部份人类之间的竞争中，石根先生已经显得力不从心了。他的经验往往被更年轻一代的野心、魄力和锐气无情挫败。由一个小业主而资本家大资本家，毕竟不像反过来变那么简单。事实上他曾很认真地思考过，要不要激流勇退，将自己的野心和幻想移交给儿子去实现？

幸亏这地球上不只日本一个国家。和它同在亚洲还有一个庞然大国叫作中国。又幸亏中国进行了“改革开放”。这乃是中国为它自己也为全世界作的最巨大的贡献。世界上因而多了一个有十二亿之众消费人口的超级国际

市场。世界性的广泛的经济疲软仿佛被及时地注射了一针吗啡。日本这头极善于和剩余价值交配的经济动物，在较为谨慎却又为时很短的试探之后，勃起了它那强大的经济之根，率先亢奋地从太平洋上朝中国游来。在它眼里，中国无疑是，甚至只不过就是一具雌体，情欲绵绵而又温柔庞大。

石根先生却并非是第一批急促匆匆赶来中国进行投资考察的日本商人之一。也不是第二批第三批之一。他对中国一向取不信任态度。认为若带着他父辈人苦心经营几十年积累下来的资本去到中国，乃是十分冒险的。在这一点上他很理性，承认自己缺少足够的资本实力冒这份儿险。他隔洋观望，暗暗抱着幸灾乐祸的心理，巴望看到别的日本人大上其当，蚀光资本，沮丧而归。但他看到的恰恰是相反的事实——中国不但对他的那些日本同胞取一种最由衷最热情的欢迎态度，而且给予了他们最优惠的投资政策。使连他这么谨慎的日本人，都丝毫也不怀疑——只有非常愚蠢的日本人在中国才赚不到大笔大笔的金钱。

于是石根先生忙不迭地也到中国来了。同时带来了他的全部资本的四分之一——二十五万美元。虽然他是一个拥有百万美元的小业主，但百万的一半是不动产，是想带到中国也没法带来的。而一半的一半是要留给后人作遗产的，他不愿动用后人的生存保障进行投资。其实他又何尝不想尽数带来呢？

但是石根先生来得有些晚了。在一批又一批他的同胞对中国进行动辄数百万数千万甚至亿万美元的大规模投资之后，在中国的许多特区和许多大中城市都出现了由日方单独投资或由中日合资兴建的商厦、厂房之后，在大小中日合资企业与日俱增的形势之后，在中国人渐渐开始学会对寸利是图寸利必得的聪明之至的日本人谈判合资条件之后，他这个瘦小的，其貌不扬的，仅仅带了二十五万美元来到中国的小老头，确实根本不曾引起过中国官方人士的接待兴趣和注意力。也根本不曾引起中国公私两类商企界人士的兴趣和注意力。对于中国商企界，他的量级真是太小太小了。好比一个巨人张开怀抱，是没法儿拥抱着一个侏儒的。只能将他像抱一个孩子一样抱起来。而中国需要的是经济人，不是小孩子。他终于明白，自己最好是将目光投向中国的那些小业主或企图从平民百姓上升为小业主的人们身上。也终于悟到了“人以群分，物以类聚”这句中国话对他意味着些什么。他知道他们是很多很多的。多得触目皆是。他站在中国的这一座城市的喧闹街头，睹望着每一个从他眼前闪过的中国人的身影，心想只要他叫住他们中的某一个，告诉他们他带着二十五万美金的支票，选定了对方作为他在中国的投资合伙人，或投资代理人，那个对方不论是男的中国人或女的中国人，不论是和他一样年纪的中国人还是年轻得可以做他的儿子或女儿的中国人，都一样会感恩戴德喜出望外的吧？但是尽管他们多如蝼蚁，他却一个也不认识他们啊！何况，他并不打算当某一个中国人的上帝，将他可以赋予的良机随便赐予。他在中国的那些日子里感到了极大的失落。也感到了被漠视被忽视是多么有失尊严的事情。甚至使他感到被轻蔑了。他很想欺骗某些最能成全他的愿望的中国人，撒谎说自己带来中国的并不是二十五万美金，而是两千五百万。至少想撒谎说自己带来二百五十万。他清楚，以他一位日本人的身份，以他七十四岁的年纪，以他那张轻易不笑的亲和不足严肃有余的脸，欺骗个把中国人是很容易成功的。那么他所处的被漠视被忽视的情形，必将发生戏剧性的大转变。那一种转变无疑将把他推到这一座中国城市的至尊贵宾的地位上去。可他虽

然生性狡黠，虽然唯利是图，虽然专执一念为利而来却毕竟自幼就受过良好的诚实教育，认为撒谎骗人是比女人卖淫不算还成心将性病传染给男人更可耻的。

正当他感到中国之行窝窝囊囊准备打道回府的时候，有位在这一座中国城市投资开了一家中档饭馆的叫小野的日本人，巧巧然地碰见了。小野几天后将他介绍给了这一座中国城市的区委办公室主任。是副的，不是正的。那区委办公室的副主任接受了他作为初次见面的礼物殷情相赠的日本照像机。全自动的，也就是被中国人叫作“傻瓜”的那一种。价值一千来元人民币。于是几天后对方又将一位生产玻璃器皿的小厂的厂长介绍给了他。双方洽谈了三天之后，决定合资办一家水果蔬菜双功能榨汁机。对方说中国人的饮食开始讲究起营养学来了，开始乐于接受时髦的东西了。那一种家庭小机械，只要广告作得妙，销售前景看好无疑。他接受了这一建议。于是双方签定了合同，他投资二十五万美金，中方投资七十万人民币。由他担任董事长，他的儿子担任经理，中方委派一名全权代表者担任副经理。而那一位中方副经理，便是前面提到的那一位导演的妻子的表兄。

于是，在这家中日合资，更准确地说，是日本合资的生产榨汁机的小厂的初创阶段，韩德宝被引荐到了董事长松井石根面前。

“这里有两个厂名——‘红达榨汁机厂’或‘昭和饮料机械厂’，你认为我们更应该确定哪一个？”

石根先生那双目光一向冷峻的眼睛，咄咄地盯住韩德宝的脸，用生硬的中国话慢条斯理地发问。

韩德宝明白，这就等于他是在接受面试了。他思付片刻，自信地回答：“当然是后一个。”

“为什么？”

石根先生不动声色。一般人是难以从这日本小老头当时的脸上捕捉到什么的。因为那张脸上几乎没有任何表情变化。但韩德宝非是一般人。这从生活最底层胸有成竹踌躇满志地向上攀爬的中国青年，靠的就是善于察颜观色的高超本领。这种本领其实社会向许多和他一样的青年传授过。它并不需要太高的天份。只不过需要格外的细心。然而在这浮浮躁躁的大时代，许多中国青年不经意间便彻底丧失掉了的便是审时度势的那份儿细心。韩德宝却是社会这一位导师的高材生。他注意到，在他回答了之后，石根先生的目光，向桌上的烟盒瞥了一下。吸烟之人，中国人也罢，日本人也罢，当他们内心感到满意的时候，吸上一支烟是他们的本能的反应。他知道自己答对了，也就是说他知道自己的回答，和对方心里早已确定为正确的答案是相一致的了。尽管对方的手并未伸向烟盒。他暗自庆幸，得意地笑了。笑在心里。他的脸上也没有任何表情变化。得意也仅仅在心里。丝毫没呈现到他脸上。连老奸巨滑的石根先生，都是窥见不清他当时的内心活动的。

他说：“第一，‘红达’两个字，太中国意味儿了。而‘昭和’两个字就不同了。

许多中国人都知道‘昭和’曾是日本的年号。这就向世人确定了这一点——我们这家厂，主体上是一家日本人开办的厂……”

石根先生的手终于伸向了烟盒。

“第二，普遍的中国人，作为一个消费者的时候，现在都有一种‘日货消费情结’。

利用这一种情结，有利于我们的产品的推销……”

韩德宝从兜里掏出打火机，按着了，恭恭敬敬地一手擎着，一手护着火苗，举至石根先生面前。

石根眼中不禁掠过一诧。这日本小老头虽然老奸巨滑唯利是图，但同时却是个倔老头儿。他不大喜欢对上司过份殷勤的人过份殷勤的举动。他的人生经验告诉他，如果一个雇员对上司太善解人意了，那则证明那个雇员太善于揣度和研究分析上司了。经常处于被揣度被研究分析之境的上司，是有被下属经常利用的隐患的。他更喜欢那类对上司并未公开宣布的意图始终处于懵懂状态，既不费心思揣度更不暗自进行研究分析的下属和雇员。也就是那类指东向东指西向西，从不庸人自扰地去想为什么的人。

他吸了一口烟，缓缓吐出，同时研究地分析地注视着韩德宝。一时拿不定主意是留下他还是打发走他。韩德宝身上有石根先生较为赏识的一面，也有石根先生较为警惕的东西。

“年轻人，说下去。”

韩德宝来见石根先生之前，对于这家合资小厂的前景，是预先做了种种思考的。他有洋洋万言的十一条之多的合理化建议。起码自认为是合理化建议。字迹工整地写了十几页，就揣在他衣兜里。然而他却不打算掏出来了。凭着一种本能，他感觉到石根先生未必会真的赏识一个见解周详侃侃而谈的中国小子。何况，他自己知道，他那洋洋万言之中，含水量太大，十一条建议，一半左右是纸上谈兵，华而不实的。是打算借助自己的伶牙俐齿，当面炫耀能力，以博得对方大的好感的。

“您刚才问我的问题，我已简短地回答完毕。”

他想他还是少说为妙。

“怎么？再就没有什么想说的了么？”

“您不具体问的，我不具体去想。我认为，在合资企业中，这是一个好雇员的标志之一。”

“那么，雇员又怎么去发挥他们的主观能动性呢？”

“任何一个企业，只需要极少数聪明的头脑去思考就够了。绝大多数雇员的作用并非是像上司一样去想，而是去干。去努力实现上司的想法。”

“噢？那么好，我再具体问你一个问题，你要更言简意明地回答——我们这个厂的至高精神应该是什么？”

“敬业精神。一切雇员的敬业精神。”

“我还想再问一个问题。”

“我正在聆听着。”

“我们这个厂的至高原则应该是什么？”

“统一的权威，和统一的意志。”

“它又是什么？”

“董事长的绝对权威，董事长的绝对意志。”

“也就是我的罗？”

“是的。”

“但我并不能常驻中国。”

“您不在的时候，便是总经理的绝对权威。总经理的绝对意志。”

“请吸烟吧。”

“不。”

“你有打火机，证明你是一个吸烟的人。”

“一个雇员可以心安理得地接受上司的提拔和奖金，但是永远不要心安理得地吸上司的烟。”

“噢？为什么？”

“因为那他就难免有时会向上司敬烟。上司一旦接受了他的烟，就等于同时接受了他强加给上司的某种亲近关系。而这种亲近关系有时会模糊了雇佣关系，也就可能削弱了雇员对上司的责任感。”

“你回答得很坦率。很有道理。”

“雇员回答上司的问题，可以很愚蠢，但是不可以不坦率。”

“这么说，你要永远做一个不吸上司的烟的人罗。”

“前提是我的上司如果不是一个中国人的话……”

于是，石根先生就按灭烟，缓缓站起来，绕过桌子，踱到韩德宝跟前，注视着韩德宝……

韩德宝以一种从容的镇定的目光迎住着石根先生的目光。韩德宝用目光在说——您错过了我，就等于错过了一名将会对您最最忠心的雇员……

石根先生读懂了他那种默默期待的目光里所包含的意思。石根先生将一只手放在韩德宝肩上，按了一下，慢条斯理地说了一句话：“留下，好好干。”

韩德宝并不知道，在他离开后，石根先生从抽屉中翻出他的简历，又认认真真地看了一遍。在没见到韩德宝之前，根据简历，他只不过想留下韩德宝将来当一名普通工人，现在跑跑腿儿打打杂儿。但和韩德宝谈过之后，他改变了主意，开始认为韩德宝是他最需要的那类雇员之一了。起码在初创阶段，在中国，他格外需要韩德宝这样的年轻的中国雇员。他想他一定要充分利用这中国小子的能力。他相信对方身上有某种特殊的能力，甚至还有某种急待开发的潜能。也相信对方将会鞍前马后任劳任怨。但他同时又打定了主意，永远不会重用这个中国小子，这个中国小子在与他交谈时那一种精明，那一种机灵，回答问题时那一种城府。都是他所不喜欢的。甚至是他所反感的。他暗自惊异，百思不得其解，一个只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中国最低层的老百姓所生所养的中国小子，内心里何以竟会那么善于奉迎？明明是在奉迎人时表面上又何以竟会那么不动声色那么虔诚似的？韩德宝关于“一种权威，一种意志”的话，简直是一矢中的说到他心坎上了。

即使像他这么老奸巨滑的日本人，当对方的话说到自己心坎上时，竟也会不禁一阵飘飘欲仙。他尤其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一个中国人怎么竟会为了谋得一次被雇用的机会，准备像死心塌地的汉奸一样，完全站在日本人的立场上，用比他自己的儿子还鲜明的情感色彩去替日本人思考问题？……

松井石根先生并不知道，在来见他之前，韩德宝几乎逛遍了本市的书店和书摊，几乎将一切有关《谋职指南》之类的外中书籍都买了。一本一本认认真真读了几天。几本从日文译过来的书。不但读得格外认真，还做了笔记。莫说石根先生所问那几个问题，就是日本“丰田”公司或“日立”公司或其它什么全世界闻名的大公司派最有经验的人来对他发问，他自信也能回答得八九不离十。实际上，他对面试并不满意。不是不满意自己。而是不满意对方。因为在那短短的二十来分钟里，对方提的那几个算不上面试内容的问题，使他觉得自己白白浪费了几天的时间和精力。尽管回答了，尽管回答

得分明使对方很满意，但自己却觉得回答得太不过瘾。好比一个准备充分的重量级举重运动员，参赛时却不得不去抓举最轻量级的，甚而简直就是少年量级的杠铃……离开松井石根之后，他竟多少有种英雄失去了一次用武之地的遗憾……

当然，除了失落感，他内心里还有一种羞耻感。不很严重。多多少少有着。和松井石根百思不得其解的那一点一样，他也觉得，自己在那个日本小老头面前，简直就有些像汉奸在“皇军”面前一样。那一时刻，他的确是完全站在一个日本人的利益立场上，用比日本人还日本人的头脑去思考问题和回答问题的。他不动声色地回答的每一句话，说出口之前都反复掂量了份量，专冲着对方心坎儿那地方说去的。一旦摆放在对方心坎那儿，就自信肯定会使对方心坎那儿感到舒服。但是羞耻感很快就过去了。因为他十分需要十分渴望在这个刚刚初创的合资小厂里谋到职位。与这个目的相比，其它的一切又算得了什么呢？

于是他满心愉悦，脚步轻快起来……

公平而论，在“昭和饮料机械厂”创立之初，韩德宝的确立下过汗马功劳。从四处奔波办齐一应合资手续，到选定厂址，与建筑队讨价还价，最终签订合同督建起厂房，再到第一批产品出厂后的广告、宣传、推销，没有韩德宝，每一项策划实现的过程，必定要长得多。但这与其说韩德宝神通广大，莫如说中方那位姚副经理平庸无能更恰当。

没有专车，也没有充足的经济实力做后盾。石根先生精打细算，既舍不得一次次地请客吃饭，也舍不得一次次地花钱送礼。凭的是韩德宝的一双腿，一辆破自行车，和一张嘴，一副厚脸皮。当很不起眼的一座厂房终于在市郊很不起眼的一条小街的街口落成之后，韩德宝的体重减轻了十四斤半，被送入医院打过三次“点滴”……

石根先生对韩德宝的犒赏，是安排他和副经理到日本去免费旅游了十天。其实那也算不上是旅游，因为十天中有五天，是住在北海道。住在石根先生的老家，一个僻静的小村里。那儿有石根先生祖辈留下的一幢旧屋。而且不是乘飞机去的，也不是坐小汽车去的，是乘列车去的。到东京后的第二天就去了。石根先生的女婿陪去的。不但陪住了五天，还给他们当了五天厨师。石根先生的女婿在台湾留过学。中文口语水平相当不错。

所以他们语言交流上并无障碍。那幢旧屋中没有电视，当然也没有冰箱。石根先生的女婿，就将从集贸市场买回的蔬菜、水果、鱼肉之类，存入东家的冰箱里一点儿，存入西家的冰箱里一点儿。晚上通常是陪着他们饮酒、唱歌儿排遣寂寞。石根先生的女婿有一天看出他们确实是寂寞得不行，而自己又再没什么日本歌儿唱给他们听了，就不得不陪他们到小镇上去看了一场电影。还带回了两个日本妓女，不知为什么，她们对两个来自中国大陆的，而不是来自台湾香港或东京唐人街的中国男人，表示出了极大的兴趣和好感，纠缠住他们，一再地通过石根先生的女婿向他们言明——可以在价格方面予以大大的优待。石根先生的女婿，非常得体非常文明又非常机智地翻译成中国话是——友情第一，经济效益第二。他们起初难免的扭扭捏捏，一再表白他们都是很严肃很正经的中国男人。她们听了石根先生的女婿的翻译，就一齐嫣然又灿然地笑将起来，笑个不停。分明的，反而似乎对他们更有兴趣更有好感了。最后干脆言明不要钱了。免费招待远道而来的中国客人算了。人家已经免费了，他们自然也就没什么话说。于是那一天晚上，在那一幢日

本乡间的旧屋里，两个中国男人一个日本男人和两个日本妓女，一会儿聚坐饮酒，一会儿又唱又跳。村里的日本男女大人孩子们，闻到热闹之声，也三三两两来了不少，参与着一块儿唱一块儿跳。两个日本妓女能歌善舞，并且姿色可人，因而将气氛营造得非常活跃。直热闹到后半夜，村人们才陆续散去。于是两个日本妓女，分别拥了韩德宝和姚副经理，各入他们自己的房间，接着闹腾别的“节目”去了。那一夜累得个韩德宝精疲力竭，有些明白了妓女和一般的女人，尤其是日本妓女和中国女人，虽然同属亚洲人种，到底还是很有区别的。他拥着那日本妓女四肢瘫软将睡未睡之际，石根先生的女婿悄没声儿地溜入房间，很不好意思地对他说，自己也感到空前的寂寞，独自一人无法成眠了。韩德宝当时只想睡觉，再也不想干别的，尤其不想也力不从心再和那日本妓女练一把，于是顺水推舟，乐得送个间接人情，便将她推到了石根先生的女婿的怀里……

第二天将两个日本妓女送到村口，望着她们的身影袅袅娜娜地远去，韩德宝和姚副经理互相都有些不好意思。幸亏石根先生的女婿没陪着他们送，他们互相之间的不好意思也就片刻而过了。

姚副经理说：“小韩啊，这事儿就当根本没发生过吧。”

韩德宝说：“那当然。”

姚副经理又说：“其实这事儿也算不了什么。谁大老远地来到资本主义国家，不想对资本主义多增加点儿感性认识呢？”

韩德宝说：“人家都根本不讲经济效益，只讲友情了，咱们还能唬着脸不给人家面子么？傻瓜才不！”

于是上司和下属之间，党员和非党员之间，忽然地都觉得寻找到了共同的语言，越说越投机，关系也越加亲和起来。最后他们得出了一个共同的结论——还是人家资本主义好哇。只有资本主义才笑贫不笑娼。那些村人们，明明看出她们是妓女，不是丝毫也没歧视她们么？不是经济高度发达的国家，哪里就能有如此升华了的精神文明的境界呢？……

但是石根先生的女婿见到他们时，却发觉他们，更确切地说是他岳父大人的这两位中国客人无精打彩愁眉紧锁，甚至还显出了几分忐忑不安黯然神伤的样子。仿佛在送走两个日本妓女回来的路上，丢了他们自己的心魂似的。经再三追问，他们才道出他们心底的恐惧——原来一夜的寻欢作乐之后，他们倏忽地想到了三个可怕的字是——艾滋病。

石根先生的女婿就安慰他们，说没那么巧的事。说比例是很小的。说他询问过她们，她们是有“营业执照”的。也就是说她们的“质量”是完全可信的。还说，为了对嫖客负起人道主义的责任，她们都是被要求定期体检，体检合格了，才会允许填表，重新登记，重新注册。没经体检没经注册是犯法的，好比无照营业是犯法的一样。两人听了，这才放下心来。都又觉得日本确实有许多让人乐不思蜀留连忘返之处了……

五天后他们回到东京，被安顿在一家三等旅店。剩下的五天，石根家族的不同成员，轮番陪他们逛商场。还给了他们每人两万日元的零花钱，在他们回国前，赠送了他们一人一套便宜的西服，并且配有一条便宜的领带……

于是他们对石根先生非常地感恩戴德起来。觉得这十天之中，着实是太给石根先生的家属们添麻烦了。他们在日本“度假”，而石根先生本人，却仍在中国主持着他们共同的事业，他们竟觉得非常的羞惭了。所以，当被要求在行李中夹带回中国两部电脑散件时，他们便都认为是义不容辞的

了.....

其实，他们有所不知，他们在日本那十天内的行止，包括每天的伙食标准以至住宿开销，乃至买什么礼物赠送给他们，都是石根先生早有详细安排，并提前写信通告了家属们的。

在石根先生方面，只有一个原则，那就是怎么省钱怎么接待。细算下来，他们夹带回中国的两部电脑散件，组装后在中国就地“处理”，所赚之钱比送给他们每人那套便宜西装连同便宜领带所花的钱要多得多.....

当两个第一次出国的中国男人在机场很动情地说些感激的话的时候，石根先生家族的送行者们，内心里却是极其瞧不起他们的。在对方眼里，他们并非什么客人。而只不过是——石根家族在中国的投资企业的两名雇员罢了，投资企业虽有大小之分，但在对方想来，雇员却是没有高低之分的。雇员永远是雇员。统统的都首先是雇员。对方的热情接待，不过是按照石根先生的要求所表现出来的罢了。石根先生的要求是——钱要花得越少越好，态度却要越热情越好.....

而在韩德宝和姚副经理想来——一个出过国的中国人，便是很有些“高级”起来的中国人了。或者反过来说，一个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中国人，倘竟一次国门都没出去过，不是活得太掉价了么？是石根先生圆了他们的出国梦，所以他们要对石根先生感恩戴德，以后还要对石根先生忠心不二。尤其韩德宝，自我感觉没比的好。石根先生心中有他。

他是陪中方副经理一块儿去日本“度假”的。全厂五十多名中国员工中，只有他一个人首享殊荣，这一点使他认为，在这个小小的合资企业中，他是地位仅次于中方副经理的一个人物.....

他就是从日本回到中国不久以后，认识了他的妻子赵敏的。她是“昭和”附近一处小小的邮电所的邮电员。那邮电所只两名邮电员。另一名是位四十多岁的妇女。除了星期一星期六两天忙碌些，她们平时挺清闲的。韩德宝有次替石根先生到那儿去发信，一见之下就被她那张秀色可餐的脸儿迷住了。他想不到在离他那么近又那么小那么冷清那么不起眼儿的地方，竟存在着那么可爱的一位待嫁的姑娘。而她对于俨然一副“白领阶级”派头的他，似乎也芳心萌动。他寄完了信还搭搭讪讪地跟她说了半天话儿。走时送给她一张那种叫作“撕不烂”的名片。名片上的文字显示他是“昭和”集团公司的“公关部主任”。是他背着石根先生偷印的。其实石根先生知道他这种行为，也见识过一张他偷印的名片。不过因为他的行为非不至于损害“昭和”的什么利益，反而能对“昭和”起到某种变相的夸张了的广告效应，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全当不知道。后来干脆给他正名，真的封了他一个“公关部主任”的莫须有的头衔。

受封后的韩德宝，更频频地出入于那个小小的邮电所了，有时隔一天去一次，有时一天去两次。平均了，差不多每天一次。他对她发起攻势的战术很特别——他先从别的邮局往她所在的邮电所向她发出了一封求爱信。盘算着她无疑收到了，他再去当面捕捉反馈。她对他一如既往地客气。目光相迎之际，她满脸羞红，模样显得愈发地可爱了。

于是他明白自己首战告捷。从他们熟悉起来到她答应嫁给他为止，他一共给她写过四十几封情书。每一封都是他当面交给她，经由她的手印上挂号邮戳，展转两日她才收到的。

以至于她请她那位女同事吃喜糖时，对方“友邦惊诧”得不得了，奇

怪于就发生在自己眼皮底下的爱情，自己竟毫无觉察……

他们结婚的日子是“昭和”成立三周年纪念日。那一天石根先生亲自宣布为十名中方雇员加薪，其中自然少不了韩德宝。而且他的名字被列在第二位。仅在姚副经理的名字之后。仅比姚副经理少十五元钱……

石根先生是将加薪这件事当成一种仪式来进行的。每名加薪者还从石根先生手中接过红艳艳的“加薪荣誉纪念证书”。

他将它当成新婚礼物，连同一条金项链庄重地送给自己的新娘。

那一天他觉得他幸福极了。她也是。

在以后的两年中，利润源源不断地从中国汇往日本石根先生的私人帐户上。老石根满面春风满面朝气，仿佛年轻了十岁。见到中国雇员，也比过去客气多了。

住上了厂里分配给的一套两居室住宅，每月底带回一千二百元工资，韩德宝觉得自己真的已经是中国的“白领阶级”之一员了。如果这还不算是，那么究竟怎样才算呢？现如今，全中国有百分之几的“上班族”每月能拿到一千二百元的工资啊？百分之二三都不到吧？

觉得自己真是中国“白领阶级”之一员了的韩德宝，变得举止斯文了。变得气质“贵族”了。变得谈吐矜持了。变得很像个人物了。不消说在厂里是那样，在路上，在公共汽车或出租汽车里，在地摊前或商场，更是那样。总之，时时处处，他脸上开始挂起“白领阶级”之一员的脸相了。有时他甚至认为自己不应该还是一个中国人。起码在许多平凡又平庸的中国人眼里，不应该被视为一个中国人了。他常照着镜子暗自发问——难道我韩德宝长的不像一位日本人么？同是亚洲人种，日本人和中国人究竟有什么明显的区别呢？不就是衣着么？他也像许多日本“白领阶级”一样穿得体的体面的啊！再就是气质了，他的气质也并不俗。尽管他承认原先他的气质中的确是有些俗的成份的，但现如今的他，气质不是已经相当优雅相当绅士了么？他这种不太满足于仅仅是当代中国的“白领阶级”之一员，希望从种族上变为日本人，起码变成半个日本人，至少是被自己的同胞当成日本人看待的意愿；日渐地变得强烈无比起来。那时他已学会了二三百句简单的日本口语。和不认识他的中国人对话时，他常常存心说日语，或者存心将中国话说得很别扭，很生硬，仿佛一个纯粹的日本人说半流利不流利的中国话似的。不图别的，就图被自己的同胞误以为是日本人，过一把瘾。

他还常常幻想自己是石根先生的儿子。尽管明明知道石根先生已经有一个儿子了。

并且还是“昭和”的未到任的总经理。他也常常幻想“昭和”奇迹般地发展为一个很庞大很庞大的企业集团，在中国的三十一个省份里都拥有子公司。每一处子公司都有一幢办公大厦。当然的，在北京还要有常驻机构。那应该是一幢和“中信大厦”可相媲美的建筑。而他自己应该是全权代表。是它的第二主人。可以说，在“昭和”的五十几名雇员中，包括中方法人代表姚副经理在内，没谁比他对“昭和”更热爱的了。他这一个中国人，从来没有那么地热爱过中国的任何事物。甚至对中国也比不上对“昭和”那么热爱。他觉得中国并没真正给予他什么，更准确地说，是从不曾给过他想要获得的一切。

而“昭和”几乎统统给予他了。起码给予了他对一个中国人非常之重要的一切，比如房子，比如每月一千二百元的高薪，比如那份儿单靠自己培

养是完全培养不起来的中国“白领阶级”的感觉。那是一种多么美好的感觉啊！而重要中之最重要的，美好中之最美好的，是“昭和”给予了他一个又漂亮又温柔体贴又贤淑又善于持家的妻子。如果他不是“昭和”仅次于中方法人姚副经理的人物，仍在那个小木材厂混职的话，她又怎么肯委屈了自己做他的妻子呢？即使做了他的妻子，难道会像现在这样感到生活无比幸福无比甜蜜么？何况“昭和”今后还会继续给予他许多重要的美好的东西呐！比如更宽敞的住房，比如更高的工资，比如更令别人刮目相看的职位，比如专车。它不是已给予姚副经理一辆专车了么？接下来难道还不该给予他了么？它的产品投入市场后大受青睐，销售前景好得不得了。可谓如日中天产销两旺。明年准备另购地皮重建厂房广招雇员。

显示在电脑蓝图中的“昭和”，是一幢日中建筑风格相结合的五层楼……等等，等等，他实在是没有任何理由不热爱“昭和”的呀！

当他将儿子的“百日照”恭而敬之地送给石根先生的时候，石根先生看了一眼，随口说：“很可爱，但愿今后我也有这么一个孙子。”

石根先生的话使他暗暗激动了好几天。和妻子一商量，就为他们的儿子起了一个日本名字叫韩敏太郎……

儿子入学那一天，老师很奇怪地问他：“你们夫妻俩不都是中国人么？”

他说是的。

“那为什么给孩子起一个日本名字？”

“我的日本老板非常喜欢他。他将来肯定是要到日本去留学的，所以……”

老师说：“明白了……”

随后看着他的儿子，那目光更像看着一个中国“龙种”了——也不知道她究竟明白了什么？……

不过当时他内心里十分得意。

他巴望着能有一个适当的机会，以一种巧妙的方式，幸运地将石根先生请到家里作客，哪怕就是一个小时的工夫呢！那么他要鼓励儿子当面叫石根先生一句“爷爷”……

对于脾气古怪又很倔的石根先生，这有点儿冒险。但是他认为值得冒这一次险。只要石根先生答应了一声，那么他在“昭和”的地位岂不就更加特殊了么？他的儿子今后不就会多少沾上一位日本“爷爷”的光了么？……

他是将他自己，他的家庭，他儿子今后的前途，很彻底地与“昭和”紧密联合在一起了。是的，他真是那么地热爱“昭和”，那么地感激“昭和”。更具体地说，是热爱石根先生，崇敬石根先生，感激石根先生。在他心目中，“昭和”早已不是什么日中合资企业，更不是什么中日合资企业，而完全是一家日本企业。他与姚副经理不过是石根先生的一个“催拨儿”。一种合资的象征罢了……

他比以前更加对自己的家庭具有责任感了。比以前更加爱自己的妻子了。比以前更加关心自己儿子的学习成绩了。他努力地想要做一位好丈夫，一位好父亲，“昭和”的一位好职员。他比以前更加自觉地按照一位“白领”男士的风格和形象塑造自己了，他甚至比自己的妻子还注意修剪指甲了，他再也不进一般的小理发铺去理发了。他已经拥有了一打左右的领带了，他说话慢条斯理并且咬文嚼字了，他甚至打算戒烟了——因为石根先生已经戒烟了。

你不能不承认他的变化，基本上是一种向善的，向文明和良好方面的变化。从客观而公正的角度想想吧——从前他不过是一个家里又穷个人遭际又落魄的中国青年，是一个连对街头巷尾的小痞子们都觉得没资格轻蔑的人，是一个靠了溜须拍马才能维护住自尊不时时受到伤害和袭击的人，是一个几乎命中注定了要在社会的最底层混一辈子的人……

然而对于一切人来说，自己认为所拥有的最好的东西，也是最容易为他人所毁坏的。

一个多月前，总经理松井健茨传讯了韩德宝。是的，那意味着是一次传讯，而绝非一次寻常的召见。

松井健茨甚至没请他落座，铁青着脸劈头便问：“你为什么要制造谣言？”

他怔愣地站在那儿，一时懵里懵懂。

“说！……”

对方猛地拍了一下桌子。

“我不明白……”

当时松井石根因为感到身体不适，回日本疗养和诊治去了。松井健茨匆匆赶来中国，接替他的父亲成为“昭和”的新主宰。

“难道不是你制造了谣言，而且四处散布，说我们石根家族的人，是南京大屠杀的元凶松井石根的后代么？”

对方又拍了一下桌子。言语汹汹，声色俱厉。

“我没有……”

他真的没有制造而且散布这种谣言。他当然知道在当年的日军侵华史上发生过南京大屠杀这一血案。但也就是知道而已。根本不清楚那究竟是哪一年哪一月的事。更不清楚元凶究竟是一个叫什么名字的日本人。恰恰相反，正因他知道南京大屠杀这件事，他在与石根先生接触时，一向是谨慎地避开历史上的中日关系的，唯恐一言偏差，伤了他的日本老板的民族感情。而与松井健茨，他还没机会像那一天一样单独接触过呢……

“你撒谎！有许多人证明是你！……”

对方霍地站了起来，几步跨到他跟前，虎视眈眈地瞪着他，又猝然转身，一掌推开了套间的门……

于是从套间里鱼贯踱出四十二三名本厂员工。其中半数以上平常和他的关系相当不错。

对方朝他们一指：“现在该由你们来集体揭穿他了！”

于是他们一个个开口，言之凿凿地证明——是他制造的谣言。是他散布的谣言，有时间，有地点，有场合，有具体情节和具体细节……

他一时陷于孤立无援之境，有口难辩。

望着他们，他明白了——他们想彻底搞坏他的命运。分明的，他们早就暗暗嫉妒着他了。早就合谋着寻找机会陷害他了。他们集体地将一种陷害编织得那么细致，那么天衣无缝，那么令人确信无疑。即使他是松井健茨，他也会确信无疑的……

“你！忘恩负义！你连造谣的水平都是很低的！告诉你，在我们大和民族，三代人之内是绝不会起同一个名字的！你对我们日本人了解的太少了！……”

接着，松井健茨使用他所学会的全部骂人的中国话，将韩德宝骂了个

狗血喷头。

而那些“证人”们，瞧着他，默默听着，一个个显出很快感的样子。仿佛是他们自己在当面骂他……

韩德宝哪里知道，松井健茨的父亲松井石根，当年竟是攻陷南京的日本士兵之一。

是年龄最小的日本士兵之一。只有十七岁，尽管，对于南京血案，小士兵松井石根是顶替不了总司令长官松井石根大将负什么罪责的（后一个松井石根早已在二次大战结束后被国际军事法庭处以绞刑），但是犯罪感一直像疾病一样在石根家族的人们之中代代传染。使他们对于中国和中国人，又打算亲和又本能地保持距离，又想大把大把地赚中国人的钱又本能地觉得良心不安。这便是老石根先生为什么差不多是最后一批来中国投资的日本人的真正原因。也是致使松井健茨怒不可遏的真正原因……

幸而姚副经理及时出现，才替韩德宝解了围。他将韩德宝扯走了。他请韩德宝去一个小酒馆喝酒，一边喝酒一边好言相劝。说是万事忍为上策。不如暂且先忍了，先认了，给松井健茨一个了解他的过程，以后再寻找机会澄清事实。到时候他也会帮韩德宝澄清的。事实胜于雄辩嘛！

似乎也只有这样。

于是韩德宝向松井健茨交了一份“道歉书”……

于是松井健茨原谅了他，看在他是有功之臣这一点上，并没解雇他。但是撤销了他公关部主任之职，削减了他五百元工资。罚他到包装车间去“苦力的干活”……

于是韩德宝渐渐明白，自己是上了姚副经理的当了。一场合谋陷害的原始策划者和幕后导演，不是别人，正是姚副经理。对方早就恼火于他在对方面前那一种似乎有资格来起平坐的良好的自我感觉了。早就视他为眼中钉肉中刺了。早就处心积虑寻找时机“修理”他了……

于是他决定反击。决定重新夺回失去的一切，以及将来肯定会属于他而现在被断送了的一切。他写了十几封信，向有关方面四处投寄，揭发检举姚副经理作为中方法人代表，如何如何在许多时候无原则地放弃中方权益，如何丧失中方法人对中方员工义不容辞的保护原则，反而站在日方立场对中方员工实行“管、卡、压”。当然，同时控告了姚副经理对自己的卑鄙陷害。信发出之后，他反而泰然了。他想矛盾明朗化了也好。姚副经理身败名裂之日，岂不正是他取而代之的时候么？全厂的人拨拉来拨拉去，那个松井健茨不用他还能用谁呢？不愿用也得用啊！他韩德宝也是有一些“铁哥们儿”的。他们一一向他发誓，不管哪一方面来调查，他们都将坚定地站在他一边，和姚副经理们斗到底的。韩德宝不是糊涂蛋。不是北方人贬称为“二杆子”的那种冲动起来就没了理智的人。他懂得千万不能冒犯了松井健茨。所以在他那些信中，一方面将姚副经理说得坏透了，另一方面却将松井健茨说得好极了……

松井健茨却根本不领他的情。当这方面那方面派来调查员对这家小小的合资企业进行调查时，松井健茨暗暗发誓，对韩德宝绝不再予以宽恕了。不管这平素趾高气扬的中国小子是不是“昭和”的什么他妈的有功之臣……

而在这方面那方面的调查员们看来，韩德宝所揭发所检举之详，尽管都是事实但却都不过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鸡毛蒜皮的小事就是鸡毛蒜皮的小事，逃过几次税，补上就是了，不近情理地罚过中方员工几次奖金，以其

它方式予以安抚就是了。吃吃喝喝，中国人自己的吃喝之风还纠正不了呢，插手管人家日本人做第一老板的企业干什么？不是吃饱了撑的么！至于姚副经理是不是对韩德宝进行陷害了，这牵扯到法律，他韩德宝可以去起诉么。而韩德宝不敢起诉。因为那十二三个“证人”恼羞成怒，王八吃秤砣铁了心了，扬言头可断，血可流，“证词”是任凭官司打到哪儿也不会改变的。何况，松井健茨还要告他一个诽谤罪呐！……

而他那些“铁哥们儿”，这方面那方面的调查员来了之后，却没有一个人肯出头为他作证人了。他们中有人出卖了他。姚副经理易如反掌地，预先就一个一个将他们收买的收买，摆平的摆平了……

松井健茨和姚副经理奉陪着，几顿宴餐之后，各路调查员销声匿迹，再也不来了。

厂里还送了他们每人一台榨汁机。他们接受时都很高兴。

姚副经理在宴桌上说：“我这个中方法人，不是好当的呀！合资单位，总不能按咱们中国人那一套管理吧？既要对日方投资者负责，又要对中方利益负责，既要对员工实行严管理高要求，又要做到使他们高高兴兴的自觉自愿的；这就需要双向的水平嘛！我水平低，总得给我个提高的过程吧？……”

各路调查员纷纷点点头，无一不说是的是的……

在韩德宝和姚副经理之间。似乎存在着一种悖论关系。这一种悖论关系，又似乎早已就埋伏在二人之间了。而且，它似乎也参与了姚副经理们的合谋，并起着他们所无法起到的作用。

的确，姚副经理乃庸常之辈。他被推到中方法人代表的位置上，纯粹是某些操权握柄之人赐给他的人情，为了一次性地犒赏他多年来在他们身上的投资。和韩德宝当初在那一家小小的木材加工厂，被从一个出料工提拔到办公室充当一个秘书的角色性质是一样的。在“昭和”的初创时期，姚副经理尤其显得是一个庸常之辈。不，何止是一个庸常之辈，简直就是一个无能之辈。石根先生当初对他的无能的容忍，实在是出于无奈。当初几乎没有一项难办的事是靠了他才办成的。当初他更像一个职业食客。唯一常做的事，无非就是以中方法人代表的特殊身份，陪着各方各面的人们吃吃喝喝罢了。

只在这一点上，他表现得还算到位。与他相比，韩德宝当初要鞠躬尽瘁得多。只差没死而后已了。姑且不论他为“昭和”坐过多少次冷板凳，吃过多少次闭门羹，受过多少次冷眼和倨傲无礼的慢待……

然而自从“昭和”的产品在中国市场打开销售局面以后，情况渐渐发生逆转。首先是“昭和”在这座城市里要达到的种种商业目的，实现起来容易了，有的时候，某些人们甚至乐于主动为它疏通关节，开亮绿灯。因为“昭和”每年已经有了一笔固定的，数目可观的“公关经费”，这一笔固定的，数目可观的“公关经费”，又定期地变成为某些中国人的“灰色收入”。一个没有“公关经费”或舍不得固定一笔钱作为“公关经费”的企业，无论它是个体的还是集体的或国有的，也无论它是合资的还是独资的，都是休想“搞活”起来的。石根先生明白了这一“中国特色”的规律以后，脑筋开窍了，在“公关”支出方面也大方多了……

按理说，“公关经费”应由韩德宝这个“公关部主任”支配运用，但姚副经理将这笔钱控制住了。实际上可由韩德宝支配运用的，也不过就是十分之二三而已。两人之间曾展开过激烈的明争暗斗，结果以姚副经理批准，韩

德宝使用告终。其实等于还是控制在姚副经理手中。韩德宝曾向石根先生诉过苦，石根先生没明确表过什么态。只以教诲的口吻，说了些希望他以“昭和”利益为重，与副经理搞好团结的话。石根先生自有想法——两个中国人之间相互制约着也好，岂不在很大程度上避免“公关经费”落入他们个人腰包么？倒无须他自己时时对他们双方都瞪大监督的眼睛了。石根先生在中国很快地就掌握了一套怎样利用中国人制约中国人监督中国人的经验。

当姚副经理的手是一只批钱更是一只买单的手以后，他由原先的一个庸常之辈变成一个似乎办事能力极强的人了。变成一个社会公关网中“路路通”式的人物了。有时一个电话，事情就顺利圆满地解决了。而且，从来也没像当初韩德宝办事一样，坐冷板凳吃闭门羹受冷眼受慢待……

倒是韩德宝这个所谓“公关部主任”仿佛变成一个客串角色，甚至一个虚设的角色。

近二三年内，他像当初的姚副经理了，像一个职业食客了。唯一常做的事，也无非就是陪着各方各面的人们吃吃喝喝罢了。而他却耽于他那一种虚幻的良好的自我感觉，从来也没清醒地意识到，对于“昭和”，他已很久没有什么新贡献和新功劳，不过在吃着往日的老本儿……

石根先生不允许一个雇员，尤其一个中方雇员，在他投资兴办并任董事长的企业里吃什么老本儿的。是所谓功臣也不行。他在回国之前对他的儿子交代——看来韩德宝是没有什么可以再重用或再利用为“昭和”效忠的价值了，石根先生认为，这个中国小子的全部的能力，在“昭和”初创阶段早已耗尽了。如今一个能靠跑断腿磨破嘴才办得成事的中国人，对于“昭和”已完全是一个多余的人了。而“昭和”不是慈善机构……

松井健茨对韩德宝暗暗考察了一段日子，完全同意他老爸的结论。如果没有发生以后那些令他恼怒的事，他会打发韩德宝到一个活儿相对轻些的车间去当工人的。然而那些令他恼怒的事毕竟发生了……

韩德宝被“昭和”解雇了。向他宣告的当然不是松井健茨本人，当然也不是姚副经理，而是由姚副经理从车间调到公关部的一个妖娆的一向喜欢穿紧身衣裤的女孩儿，桌上当时有一个信封，她用指甲染了丹红的细长的手指，将信封向他推过去。她说信封里是六百元钱。她还低声说，“昭和”限他最迟一个月内交出住房。她说时脸上似乎流露着几分对他的恻隐……

他发呆几分钟，一转身冲出去……

他没敲门就闯入了经理办公室——然而他并没有提出抗议，他给松井健茨跪下了，双手搂抱住对方的一条腿，仰脸可怜兮兮地望着对方，哭泣着，哀求着……

松井健茨并非一个傻瓜。他已开始意识到，跪在他面前双手紧紧搂抱住他一条腿的这个中国人，哭泣着哀求着他的这个中国人，看来显然是受了他的同胞们合谋在一起的陷害了。但是他丝毫不想改变他的决定。相反，他甚至厌恶对方鄙视对方了。同时，一个一向在“昭和”趾高气扬、踌躇满志，俨然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什么人物似的中国小子，竟跪在了他面前，使他心理上非常快感。他的一句话，就使这中国小子对自己未来生活的一切憧憬一切野心归于幻逝，这样的一个人，这样的一种权威，使他心理上不但非常快感，而且非常满足，非常得意，毁灭也是足以给造成毁灭的人带来自信的激情的。尤其当被毁灭的是另一个人的全部生活的时候……

既然这个与他年龄不相上下的中国小子，和中方的法人代表之间营营

苟苟到了不能在“昭和”和平共处的地步，那么他没有任何理由为了一个中方雇员而向中方法人施加压力。尽管他多少也有点儿可怜对方，但最终还是厌恶和鄙视占了上风……

他用力挣脱了自己被紧紧搂抱住的那条腿，缓缓举起手臂，朝门一指，冷冰冰地说出一个字是——“滚……”

韩德宝又冲入了姚副经理的办公室——姚副经理不在。姚副经理躲入厕所里去了……

于是，半个多月以来，他在这一座城市里，变成了一条没有人愿意收养的狗。这座城市教育他——像他这样文化水平不高，一无专长也无任何社会背景的人，要谋到另一份职竟是那么的难。当然，挣口饭吃的杂活还是有得干的。但是这一个曾自认为是中国“白领阶级”之一员的人，却早已丧失掉了干辛苦活的本能和特殊身心……

撇开文化不文化专长不专长的不谈，他四处寄信的事，尤其使一些单位的头头脑脑们对他望而生畏，避之唯恐不及，拒之唯恐不坚……

他于绝境中想到了他当年的恩人那位导演。他厚着脸皮去找人家。人家透过门上的“猫眼”看清楚是他，连门都设给他开。只冷冷地说从不记得认识过他这么个人。想想看吧，姚副经理毕竟是人家妻子的表兄啊！人家不臭骂他一通，就实在是够有涵养的了……

他向石根先生发去了一封加急电报求援。石根先生给他回了一封短信，用他自己曾说过话提醒他“昭和”的至高原则——董事长不在，总经理就是“绝对权威”。并引用一句中国话——理解的要服从，不理解也要服从。言外之意是“绝对权威”的权威，是需要“绝对”加以维护的。是需要有人为之作出牺牲的。即使那一种牺牲是无辜的、何况他并不完全无辜……他把那封信撕得粉碎。一边撕一边歇斯底里爆发地大骂：“老日本鬼子我操死你全家！……”

走投无路之下，他把最后的希望寄托在他当年天天盼着有机会离开的那一家小小的木材加工厂。却不过是又多受了一次冷眼多听了一些奚落和讥讽，他自认为是中国的“白领阶级”之一员后，并没常去和他当年的呵护者们进行感情交往。也根本忘了感激他们……

“天亮了，起来吧！”

他睁开了眼睛，见他漂亮的妻子坐在床边，含情脉脉地俯视着他。

“你今天不去上班！”

“晚一点儿没什么……儿子呢？”

“上学去了呗！”

“你怎么还不去上班？”

“我……我怕你是病了，你在发烧……”

妻子温柔地伏在他身上，和他脸贴着脸，对他显出无限的偎爱。

“原谅我，我不该对你那样……”

妻的小手捂住了他的嘴……

“给咱们的儿子，把名改过来吧。别再叫韩敏太郎了。”

“听你的。”

“我爱你。很爱很爱，尤其这会儿……”

“我永远是你的第二小宝贝，小心肝儿……”

妻妩媚百种，轻轻地吻他……

而他顺势将她扯上了床。

“别嘛，昨天晚上不是才……”

妻娇羞地半推半就……

“我还要……”

他将他的妻子搂紧得快要窒息了。他恨不得将她搂入到自己的胸膛里去。似乎只有那样，才能放心地感到她还是他的女人，将永远是他的女人……

“这刀多少钱？”

“三十元。真正的蒙古刀，瞧这刀锋，快得刮胡子都可以了……”

他并没讨价还价，买下了它。

在那一天以后的一段日子里，在中国的这一座城市和日本东京附近的一个小市里，分别有一个日本男人和两个中国男人的尸体被送到火葬场焚化了。那个日本男人和其中的一个中国男人，都是三十多岁的男人。都有一个温馨幸福的小家庭。他们的妻子都是他们的爱妻。他们的儿子都是他们的娇子。另一个中国男人自然是姚副经理……

中国和日本的几家小报，分别对此作了些渲染性的，以图取媚读者的报导。一个时期，成为中日两国某些市民茶余饭后津津乐道的谈资，但不久也就如一阵风似的，从普通的人们的头脑中刮过去了……

父亲

作者：梁晓声

关于父亲，我写下这篇忠实的文字，为一个由农民成为工人阶级者“树碑立传”，也为一个儿子保存将来献给儿子的记忆……

小时候，父亲在我心目中，是严厉的一家之主，绝对权威，靠出卖体力供我吃穿的人，恩人，令我惧怕的人。

父亲板起脸，母亲和我们弟兄四个，就忐忑不安，如对大风暴有感应的小鸟儿。

父亲难得心里高兴，表情开朗。

那时妹妹未降生，爷爷在世，老得无法行动了，整天躺在炕上咳嗽不止。但还很能吃。全家七口人高效率的消化系统，仅靠吮咂一个三级抹灰工的汗水。用母亲的话说，全家天天都在“吃”父亲。

父亲是个刚强的山东汉子，从不抱怨生活，也不叹气。父亲板着脸任我们“吃”他。

父亲的生活原则--万事不求人。邻居说我们家：“房顶门，屋地打井”。

我常常祈祷，希望父亲也抱怨点什么，也唉声叹气。因为我听邻居一位会算命的老太太说过这样一句话：“人人胸中一口气。”按照我的天真幼稚的想法，父亲如果出唉声叹气，则会少发脾气了。

父亲就是不肯唉声叹气。

这大概是父亲的“命”所决定的吧？真很不幸！我替父亲感到不幸，也替全家感到不幸。但父亲发脾气的时候，我却非常能谅解他。甚至同情他。一个人对自己的“命”是没办法的。别人对这个人的“命”也是没办法的。

何况我们天天在“吃”父亲，难道还不允许天天被我们“吃”的人对我们发点脾气吗？

父亲第一次对我发脾气，就给我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一个惯于欺负弱小的大孩子，用碎玻璃在我刚穿到身上的新衣服背后划了两道口子。父亲不容我分说，狠狠打了我一记耳光。我没哭，没敢哭，却委屈极了，三天没说话，在拥挤着七口人的不足十六平米的空间内，生活绝不会因为四个孩子中的一个三天没说话而变得非常的。全家都没注意我三天没说话。

第四天，在学校，在课堂，老师点名，要我站起来读课文。那是一篇我早已读熟了的课文，我站起来后，许久未开口。老师急了，同学们也急了。老师和同学，都用焦急的目光看着我。教室的最后一排。坐着七位外校的听课老师。

我不是不想读。我不是存心要使我的班级丢尽荣誉，我是读不出来。读不出课文题目的第一个字。我心里比我的老师，比我的同学还焦急。

“你怎么了？你为什么不开口读？”老师生气了，脸都气红了。

我哇地一声大哭起来。

从此，我们小学二年三班，少了一名老师喜爱的“领读生”。多了一个“结巴嗑子”。

我，出从此失掉了一个孩子的自尊心……我的口吃，直至上中学以后，才自我矫正过来。

我变成了一个说话慢言慢语的人。有人因此把我看得很“成熟”，有人因此把我看得“胸有成府”。而在需要“据理力争”的时候，我往往又成了一个“结巴嗑子”，或是一个“理屈词穷”者。父亲从来也没对我表示过歉意。因为他从来也没将他打我那一耳光和我以后的口吃联系在一起……

爷爷的脾气也特火爆。父亲发怒时，爷爷不开骂，便很值得我们庆幸了。

值得庆幸的时候不多。

母亲属羊。像羊那么驯服，完全被父亲所“统治”。如若反过来，我相信对我们几个孩子是有益处的。因为母亲是一位农村私塾先生的女儿，颇识一点文字。遗憾的是，在家庭中，父亲的自我意识，起码比“工人阶级领导一切”这条理论早形成20年。

中国的贫穷家庭的主妇，对困窘生活的适应力和耐受力是极可敬的。她们凭一种本能对未来充满憧憬。虽然这憧憬是朦胧的，盲目的，带有浪漫的主观色彩的。期望孩子长大成人后都有出息，是她们这种憧憬的萌发基础。我的母亲在这方面的自觉性和自信心，我以为是高于许多母亲们的。

关于“出息”，父亲是有他独到的理解的。

一天，吃饭的时候，我喝光了一碗苞谷面粥，端着碗又要去盛，瞥见父亲在瞪我，我胆怯了，犹犹豫豫地站在粥盆旁，不敢再盛。

父亲却鼓励我：“盛呀！再吃一碗！”

父亲见我只盛了半用，又说：“盛满！”接着，用筷子指着哥哥和两个弟弟，异常严肃他说：“你们都要能吃，能吃，才长力气！你们眼下靠我的力气吃饭，将来，你们都是要靠自己的力气吃饭的！”

我第一次发现，父亲脸上呈现出一种真实的怎样，一种由衷的喜悦。一种殷切的期望，一种欣慰、一种光彩、一种爱。

我将那满满一大碗苞谷面粥喝下去了。还强吃掉半个窝窝头。为了报

答父亲，报答父亲脸上那种稀罕的慈祥 and 光彩。尽管撑得够受，但心里幸福。因为我体验到了一次父爱。我被这次宝贵的体验深深感动。

我以一个小学生的理解力，将父亲那番话理解为对我的一次教导，一次具有征服性的教导，一次不容置疑的现身说法。我心领神会，虔诚之至地接受这种教导，从那一天起，饭量大了。觉得自己的肌肉也仿佛日渐发达。力气也似乎有所增长。

“老梁家的孩子，一个个都像小浪崽子似的！窝窝头，苞谷面粥，咸菜疙瘩，瞧一顿顿吃的多欢，吃的多馋人哟！”这是邻居对我们家的唯一羡慕之处。父亲引以自豪。

我十岁那年，父亲随东北建筑工程公司支援大西北去了。父亲离家不久，爷爷死了。

爷爷死后不久，妹妹出生了，妹妹出生不久，母亲病了。医生说，因为母亲生病，妹妹不能吃母亲的奶。哥哥已上中学，每天给母亲熬药，指挥我们将家庭乐章继续下去。我每天给妹妹打牛奶，在母亲的言传下，用奶瓶喂妹妹。

我极希望自己有一个姐姐。母亲曾为我生育过一个姐姐。然而我未见过姐姐长的什么样，她不满三岁就病死了。姐姐死的很冤，因为父亲不相信西医，不允许母亲抱她去西医院看病。母亲偷偷抱着姐姐去西医院看了一次病，医生说晚了。母亲由于姐姐的死大病了一场。父亲却从不觉得应对姐姐的死负什么责任。父亲认为，姐姐纯粹是因为吃了两片西药被药死的。

“西药，是治外国人的病的！外国人，和我们中国人的血脉是不一样的！难道中国人的病是可以靠西药来治的吗？！西药能治中国人的病，我们中国人还发明中医干什么？！”

父亲这样对母亲吼。

母亲辩驳：“中医先生也叫抱孩子去看看西医。”

“说这话的，就不是好中医！”父亲更恼火了。

母亲，只有默默垂泪而已。

邻居那个会算命的老太太，说按照麻衣神相，男属阳，女属阴。说我们家的血脉阳盛阴衰，不可能有女孩。说父亲的秉性大刚，女孩不敢托生到我们家，说我夭折的姐姐，是被我们家的阳刚之气“--”逃了，又托生到别人家中去了。

一天晚上，我亲眼看见，父亲将一包中草药偷偷塞进炉膛里，满屋弥漫一种苦涩的中草药味。父亲在炉前呆呆站立了许久，从炉盖子缝隙闪闪出的火光，忽明忽暗地映在父亲脸上。父亲的神情那般肃穆，肃穆中呈现出一种哀伤

我幼小的心灵，当时很信服麻衣神相之说。要不妹妹为什么是在父亲离家，爷爷死后才出生呢？我尽心尽意照料妹妹，希望妹妹是个胆大的女孩，希望父亲三年内别探家。

唯恐妹妹也像姐姐似的，“托生”到别人家中去。妹妹的“光临”，毕竟使我想有一个姐姐的愿望，某种程度上得到了一种弥补性的满足。

父亲果然三年没探家，不是怕“--”逃了妹妹，是打算积攒一笔钱。父亲虽然身在异地，但企图用他那条“万事不求人”的生活原则遥控家庭。

“要节俭，要精打细算，千万不能东借西借……”父亲求人写的每一封家信中，都忘不了对母亲谆谆告诫一番。父亲每月寄回的钱，根本不足以维

持家中的起用开销。母亲彻底背叛了父亲的原则。我们在“房顶开门，屋地打井”的“自力更生”的历史阶段，很令人悲哀地结束了。我们连心理上的所司“穷志气”都失掉了……

父亲第一次探家，是在春节前夕。父亲攒了三百多元钱，还了母亲借的债，剩下一百多元。

“你是怎么过的日子？啊？！我每封信都叮嘱你，可你还是借了这么多债，你带着孩子们这么个过法，我养活得过吗？”父亲对母亲吼。他坐在炕沿上，当着我们的面，粗糙的大手掌将炕沿拍得啪啪响。

母亲默默听着，一声不吭。

“爸爸，您要责骂，就大骂我们吧！不过我们没乱花过一分钱。”哥哥不平地挂母亲辩护。

我将书包捧到父亲面前，兜底儿朝炕上一倒，倒出了正反面都写满字的作业本，几截手指般长的铅笔头。我瞪着父亲，无言地向父亲申明：我们真的没乱花过一分钱。

“你们这是干什么？越大越不懂事了！”母亲严厉地训斥我们。

父亲侧过脸，低下头，不再吼什么。许久，父亲长叹了一口气。那是从心底发出的沉重负荷下泄了气似的长叹。

那是我第一次听到父亲叹气。

我心中攸然时父亲产生一种怜悯。

第二天，父亲带领我们到商店去，给我们兄弟四个每人买了一件新衣服，也给母亲买了一件平绒上衣……

父亲第一次探家，是在三年自然灾害期间。

“错了，我是大错特错了！……”——细瞧着我们几个孩子因吃野菜而浮肿不堪的青黄色的脸，父亲一迭声说他错了。

“你说你什么干错了？……”母亲小心翼翼地问。

父亲用很低沉的声音回答：“也许我十二岁那一年就不该闯关东……猜想，如今老家的日子兴许会比城市的日子好过些？就是吃野菜，老家能吃的野菜也多啊……”

父亲要回老家看看。果真老家的日子比城市的日子好过些，他就将带领母亲和我们五个孩子回老家，不再当建筑工人，重当农民。

父亲这一念头令我们感到兴奋，给我们带来希望。我们并不迷恋城市。野菜也好，树叶也好，哪里有无毒的东西能塞满我们的胃，哪里就是我们的福地。父亲的话引发了我们对从未回去过的老家的向往。

母亲对父亲的话很不以为然，但父亲一念既生，便会专执此念。那是任何人也难以使他放弃的。

母亲从来也没有能够动摇过父亲的哪伯一次荒唐的念头。母亲根本不具备这种妇人之术。母亲很有自知之明，使预先为父亲做种种动身前的准备。

父亲要带一个儿子回山东老家。

在我们--他的四个儿子之间，展开了一次小小的纷争。最后，由父亲作出了裁决。

父亲庄严地对我说：“老二，爸带你一块儿回山东！”

老家之行，印像是凄凉的。对我，是一次大希望的大破灭。对父亲，是一次心理上和感情上的打击。老家，本没亲人了。但毕竟是父亲的故乡。故乡人，极羡慕父亲这个挣现钱的工人阶级。故乡的孩子，极羡慕我这个城

市的孩子。羡慕我穿在脚上的那双崭新的胶鞋。故乡的野菜，还塞不饱故乡人的胃。我和父亲路途上没吃完的两掺面馒头，在故乡人眼中，是上等的点心，父亲和我，被故乡一种饥饿的氛围所促使，竟忘乎所以地扮演起“衣锦还乡”的角色来。

父亲第二次攒下的三百多元钱，除了路费，东家给五元，西家给十元，以“见面礼”的方式，差不多全救济了故乡人。我和父亲带了一小包花生米和几斤地瓜子离开了故乡……

到家后，父亲开口对母亲说的第一句话是：“孩子他妈，我把钱抖搂光了！你别生气，我再攒！……”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父亲用内疚的语调对母亲说话。

母亲淡淡一笑：“我生啥气呀！你离开老家后，从没回去过，也该回去看看嘛！”仿佛她对那被花光的三百多元钱毫不在乎。

但我知道，母亲内心是很在乎的，因为我看见，母亲背转身时，眼泪从眼角溢出，滴落在她衣襟上。

那一夜，父亲回身不止，长叹接短叹。

两天后，父亲提前回大西北去了，假期内的劳动日是发双份工资的……

父亲始终信守自己给自己规定的三年探一次家的铁律，直至退休。父亲是很能攒钱的。母亲是很能借债的。我们家的生活，恰恰特别需要这样一位父亲，也特别需要这样一位母亲。所谓“对立统一”。

在我记忆的底片上，父亲愈来愈成为一个模糊的虚影，三年显像一次。在我的情感世界中，父亲愈来愈成为一个我想要报答而无力报答的思人。

报答这种心理，在父子关系中，其实质无疑于溶淡骨肉深情的衡释剂。它将最自然的人性最天经地义的伦理平和地扭曲为一种最荒唐的债务，而穷困之所以该诅咒，不只因为它造成物质方面的债务，更因为它造成精神上 and 增感上的债务。

父亲第三次探家那一年，正是哥哥考大学那一年。父亲对哥哥想考大学这一欲望，以说不二成的成严加以反对。

“我供不起你上大学！”父亲的话，令母亲和哥哥感到没有丝毫商量余地。

好心的邻居给哥哥找了一个挣小钱的临时活--在菜市场卖菜。卖十斤菜可挣五分钱。

父亲逼着哥哥去挣小钱，哥哥每天偷偷揣上一册课本，早出晚归。回家后交给父亲五角钱。那五角钱，是母亲每天偷偷塞给哥哥的。哥哥实则是到公园里或松花江边去温习功课的。骗局终于败露，父亲对这种“阴谋诡计”大发雷霆，用水杯砸碎了镜子。

父亲气得当天就决定回大西北，我和哥哥将父亲送到火车站。

列车开动前，父亲从车窗口探出身，对哥哥说：“老大，听爸的话，别考大学！咱们全家七口，只我一人挣钱，我已经五十出头，身板一天不如一天了，你应该为我分担一点家庭担子啊！……”父亲的语调中，流露出无限的苦衷和哀哀的恳求。

列车开动时，父亲流泪了。一滴泪水挂在父亲胡茬又黑又硬的脸腮上。我心里非常难过，却说不清究竟是为父亲难过，还是为哥哥难过。我知道，哥哥已背着父亲参加了高考。母亲又一次欺骗了父亲。哥哥又一次欺骗了父亲。我这个“知情不举”者，也欺骗了父亲。我因无罪的欺骗感到内疚极了。我，很大程度上是在为自己难过……

几天后，哥哥接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母亲欣慰地笑了。哥哥却哭了
我又送走了哥哥。

哥哥没让我送进站。

他说：“省下买站台票的五分钱吧。”

在检票口，哥哥又对我说：“二弟，家中今后全靠你了！先别告诉爸爸，
我上了大学……”

我站在检票口外，呆呆地望着哥哥随人流走入火车站，左手拎着行李卷，右手拎着网兜，一步三回头。

我缓慢地走在回家的路上，手中紧紧擦着没买站台票省下的那五分钢市，心中暗想，为了哥哥，为我们家祖祖辈辈的第一个大学生，全家一定要更加省吃俭用，节约每一分钱……

我无法长久隐瞒父亲哥哥已上了大学这件事。我不得不在一封信中告诉父亲实情。

哥哥在第一个假期被学校送回来了。

他再也没能返校。

他进了精神病院--个精神世界的自由王国--个心理弱者的终生归宿。
一个明确的句号。

我从哥哥的日记本中，回出了父亲写给哥哥的一封信。一封错字和白字占半数以上的信。一封并不彻底的扫盲文化程度的信：

老大！你太自私了！你心中根本没有父母！根本没有弟弟妹妹！你只想到你自己！

你一心奔你个人的前程吧！就算我白养大你，就算我出你这个儿子！有朝一日你当了工程师！我也再不会认你这个儿子！

每句话后面都是“！”号，所有这些“！”号，似乎也无法表过父亲对哥哥的增怒。

父亲这封信，使我联想到了父亲对我们的那番教导：“将来，你们都是要靠自己的力气吃饭的！”我不由得将父亲的教导做为基础理论进行思考：每个人都是有把子力气的，倘一个人明明可以靠力气吃饭而又并不想靠力气吃饭，也许竟是真有点大逆不道的吧？哥哥上大学，其实绝不会造成我们家有一人饿死的严峻后果。那么父亲的愤怒，是否也因哥哥违背了他的教导呢？父亲是一个体力劳动者，我所见识过的体力劳动者，大至分为两类。一类自卑自贱，怨天咒命的话常佳在嘴边：“我们，臭苦力！”一类盲目自尊，崇尚力气，对凡是不靠力气吃饭的人，都一言以蔽之曰：“吃轻巧饭的！”隐含着一种渺视。

父亲属于后一类。

如今思考起来，这也算一件极可悲的事吧？对哥哥亦或对父亲自己，难道不都可悲么？

父亲第四次探家前，我到北大荒去了。以后的七年内，我再没见过父亲。我不能按照自己的愿望和父亲同时探家。

在我下乡的第七年，连队推荐我上大学。那已是第二次推荐我上大学了。我并不怎么后悔地放弃了第一次上大学的机会，哥哥上大学所落到的结果，远比父亲对我的人生教导在我心理上造成更为深刻的不良影响。然而第二次被推荐，我却极想上大学了。第二次即最后一次。我不会再获得第三次被推荐的机会。那一年我25岁了。

我明白，录取通知书交给我之前，我能否迈入大学校门，还是一个问号。连干部同意不同意，至关重要。我曾当众顶撞过连长和指导员，我知道他们对我耿耿于怀。我因此而忧虑重重。几经彻夜失眠，我给父亲写了一封信，告之父亲我已被推荐上大学，但最后结果，尚在难料之中，请求父亲汇给我二百元钱。还告知父亲，这是我最后一次上大学的机会。我相情我暗示得很清楚，父亲是会明白我需要钱干什么的。信一投进邮筒，我便追悔莫及。我猜测父亲要么干脆不给我回音，要么会写封信来狠狠骂我一通。

肯定比其哥哥那封情更无情。按照父亲做人的原则，即使他的儿子有当皇上的可能，他也是绝不容忍他的儿子为此用钱去贿赂人心的。

没想到父亲很快就汇来了钱。二百元整。电汇。汇单的附言条上，歪歪扭扭地写着几个槽别字：“不勾，久来电”。

当天我就把钱取回来了。晚上，下着小雨。我将二百元钱分装在两个衣兜里，一边一百元。双手都插在衣兜，紧紧撮着两迭钱，我先来到指导员家，在门外徘徊许久，没进去，后来到连长家，鼓了几次勇气，猛然推门进去了。我吱吱唔唔地对连长说了几句不着边际的话，立刻告辞，双手始终没从衣兜里掏出来，两迭钱被拒湿了。

我缓缓地在雨中走着。那一刻一个充满同憎的声音在我耳边说：“老梁师傅真不容易呀，一个人要养活你们这么一大家子！他节俭得很呢，一块臭豆腐吃三顿，连盘炒菜都舍不得买……”

这是父亲的一位工友到我家对母亲说过的话，那时我还幼小，长大后忘了许多事，但这些话却忘不掉。

我觉得衣兜里的两迭钱沉甸甸的，沉得像两大块铅。我觉得我的心灵那么肮脏，我的人格那么卑下，我的动机那么可耻。我恨不得将我这颗肮脏的心从胸腔内呕吐出来，践踏个稀巴烂，践踏到泥土中。

我走出连队很远，躲进两堆木持之间的空隙，痛痛快快地大哭了一场。我哭自己。

也哭父亲。父亲他为什么不写封信骂我一通啊？！一个父亲的人格的最后抹光彩，在一个儿子心中出坏了，就如同一个泥偶毁于一捧脏水。而这捧脏水是由儿子泼在父亲身上的，这是多么令人悔恨令人伤心的事啊！

第二天抬大木时，我坚持由三杠换到了二杠--负荷足沉重的位置。当两吨多重的巨大圆木在八个人的号于声中被抬高地面，当抬杠深深压进我肩头的肌肉，我心中暗暗呼应的却是另一种号子--爸爸，我不，不！……

那一年我还是上了大学。连长和指导员并未从中作梗，而且还。把我送到了长途汽车站。和他们告别时，我情不自禁地对他们说了一句：“真对不起……”他们默默对望了一眼，不知我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那个漆黑的，下着小雨的夜晚，将永远永远保留在我记忆中……

三年大学，我一次也没有探过家，为了省下从上海到哈尔滨的半票票价。也为了父亲每个月少吃一块臭豆腐，多吃一盘炒菜。

毕业后，参加工作一年，我才探家，算起来，我已十年没见过父亲了。父亲提前退休了，他从脚手架上摔下来过一次，受了内伤，也年老了，于不动重体力活了。

三弟返城了。我回到家里时，见三弟躺在炕上，一条腿绑着夹板，呆在半空。小妹告诉我，三弟预备结婚了。新房是傍着我们家老鹰山墙盖起的一间“偏厦子”。我们家的老屋很低矮，那“偏屋子”不比别人家的煤棚高

多少。

我进入“新房”看了看，出来后问三弟：“怎么盖得这么凑凑乎乎？”三弟的头在枕上门向一旁，半天才说：“没钱，能盖起这么一间就不糟了。”

我又问：“你的腿怎么搞的？”

三弟不说话了。

小妹从分房他说：“铺油毡时，房顶木板大朽了，踩塌掉进屋里……”

我望着三弟，心里挺难过，我能读完三年大学，全靠三弟每月从北大荒寄给我十元钱。

吃过晚饭后，我对父亲说：“爸爸，我想和你谈件事。”

父亲看了我一眼，默默地等待我说。父亲看我时的目光，令我感到有些陌生。是因为我们父子分别了整整十年吗？是因为我成了一个大学毕业生吗？我不得而知。他看我那一限，像一匹老马看自己带大的一头鹿。

我向父亲伸出了一只手：“爸爸，把你这些年拟的钱都拿出来，给三弟盖房子用吧！”

父亲又用那种有些陌生的目光看了我一眼，仍下头，沉默半晌，才低声说：“我……不是已经给了吗？……”

我说：“爸爸，你只给了三弟二百五十元钱呀！那点钱能够盖房子用嘛！”

“我……再没钱……”父亲的声音更低。

我大声说：“不对！！爸爸，你有！我知过你有！你有三千多元钱……”

父亲腾地从炕沿上站了起来，脸色涨得赔红，怒吼过：“你！……你简直胡说！我什么时候攒下过三千元？！……”

躺在炕上的三弟插嘴说：“二哥，你何必为我逼爸爸呢！爸爸一辈子都想攒钱，如今总算攒下了，能舍得拿出来为我盖房子？”口吻中流露出一儿子内心对父亲的极大不满。

我生气了，提高嗓门说：“爸爸，你这样出不对！三弟能在那样一间煤棚似的破屋里结婚吗？那里出生的，将是你的孙子，或是你的孙女！你将在子孙后代面前感到羞愧的！……”我心中倏然对父亲鄙视起来。

“住嘴！……”父亲举起了一只拳头。拳没落到我身上，在空中出了片刻，沉重地垂下了。

母亲，回弟和小妹赶紧从里间屋出来，把我往里间屋拉。

“你！……十年没见我，见我就教训我么？！好一个儿子啊！你就是这样给你弟弟妹妹们作榜样的么？你可算念成了大学了！你给我滚！……”父亲脸腮抽搐着，眼中喷射出怒火。他那凶暴的语词中，有一种寒透了心的悲凉成分。他用手用我一指，又吼出一个“滚”字，再说不出别的活来。

我一下子挣脱了母亲和四弟拉住我的手，大声说：“爸爸，我永远不再回这个家！……”说完，冲出了家门。

我一口气走到火车站，买了一张三个小时后开往北京的火车票，坐在候车室的长凳上，一支接一支吸烟。

不知过了多久，听到有人轻轻叫我，抬起头，见母亲和四弟站在面前。

四弟说：“二哥，回家吧！”

母亲也说：“回家吧，妈求你！”

“不……”我坚决地摇摇头。

母亲又说：“你怎么能那样子跟你父亲争吵呢？他的确是没攒下那么多

钱呀！他攒下的一点钱，差不多全给你三弟了……下个月初就要给你哥哥交住院费……”

几个好奇的男人女人围住了我们，用各种猜疑的目光注视我。

我听到一个上了年纪的女人离开时叹了口气，说：“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我分明是被看成了个不孝之子了。

我打断母亲的活，说：“妈妈，您别替我父亲辩护了！我在大学时，您亲自写信告诉过我，我父亲已积攒下了三千元钱，他怎么能对他的儿子那么吝啬？”

母亲怔了一下，说：“傻孩子，是妈不好，妈那是骗你的呀！为了让你在大学里安心读书，不挂虑家中的生活……”

听了母亲的活，我呆呆地望着母亲那张憔悴的脸，发愣许久，说不出话来。

“听妈的话，回家吧！回家用你爸认个错……”母亲上前扯我。

我低下头哭了……

我跟着母亲和四弟回到了家里。我向父亲认了错。父亲当时没有任何原谅我的表示。

小妹那时已中学毕业，在家待业两年了，一直没有分田工作。母亲低眉下眼地去找过街道主任几次，街道主任终于给了一个活口说：“下一次来指标，我给使把劲试试看吧！”

母亲将这活学给父亲，对父亲说：“为了孩子，这人情，管多管少，无论如何也得送啊！”

父亲拉开抽屉，取出一个牛皮纸钱包，递给母亲，头也不抬地说：“我这个月的退休金，刚交了老大的住院费，剩下的，都在里边了……”

牛皮纸钱包里，大票只有两张拾元的了。母亲犹豫了一阵，将其中一张交给妹妹，妹妹就用那拾元钱买了点不成体统的东西，当天拎着去街道主任家

“表示表示。怎么拎去的，又怎么拎回来了。

母亲诧异地问：“怎么拎回来了？”

小妹沮丧地回答：“人家不肯收。”

母亲又问：“嫌少？”

“人家说，多年住在一条街上，收了，就显得不好了。人家说，要是咱们非愿意表示表示，她家买了一吨好煤，咱们帮忙给拉回来……”小妹说罢，怯怯地瞟了父亲一眼。

父亲始终没抬头，听罢小妹的话，头更低下去了。过了好一会儿，父亲才开口说：“我和你四哥……一块儿去给拉回来……”

四弟刚巧从外面回来，问明白后，为难地对父亲说：“爸，我们厂的团员明天要组织一次活动，我是团支部书记，我不能不去呀！”

小妹急了：“什么破四支部书记，你当得那么上瘾？！明天不给拉回来，人家的煤票就过期了……”

这一切话，我都在里屋听到了，我跨出里屋，对小妹说：“明天我和爸去拉。”

父亲突然莫名其妙地火了：“谁都用不着你们！我明天一个人去拉！我还没老的不中用，我还有力气！”

头天晚上就下起了大雨，第二天白天，雨下得更大了。我和父亲借了辆手推车，冒雨去拉煤。路很远。煤票是在一个铁道线附近的大煤厂开的，距我们住的街区，有三十来里。一吨煤，分三趟拉。天黑才拉回第三的。拉第三趟时，一只车轮卡在铁轨岔角里。

无论我和父亲使出多大的力气，车轮都纹丝不动，像被焊住了。我和父亲一块儿推。一块儿拉，一个推，一个拉，弄得浑身是泥，双手处处是伤，终于一筹莫展。在暴雨中，我听得见父亲像牛一样的呼哧呼哧的喘息声。

我扶了一把脸上的雨水，对父亲大声喊：“爸爸，你在这儿看着，我去值班房找个人来帮帮忙！”

“你的力气都哪去了？！”父亲一下子推开我，弯下腰，用他那肌肉萎缩了的肩膀去扛车。

远处传来厂火车的吼声，一列火车开过来了。在闪电亮起的刹那，我看见一块松弛的皮肤，被暴雨无借地鞭打着。是一个老年人的丧失了力气的脊梁。

车头的灯光从远处射了过来。

父亲仍在徒劳无益地运用着微不足道的力气。

我拔腿飞快地朝道班房跑去。

道班工人发出了紧急停车讯号。

列车停住了。

道班工人和我一块跑到煤车前。

父亲还在用肩膀扛煤车。他仿佛根本没有发现有火车开过来。

“你他妈的玩命啊！”道班工人恶狠狠地骂了一句。

火车车头的光束正照着煤车，父亲的肩膀，终于离开了煤车。父亲缓缓抬起了头。

我看清了父亲那张绝望的脸。那张皱纹纵横的脸。每一条皱纹，都仿佛是一个“！”号，比父亲写给哥哥的那封信中还多……

雨水，从父亲的老脸上往下淌着。

我知道，从父亲脸上淌下来的，绝不仅仅是雨水。父亲那双瞪大的眼神空洞的眼睛，那抽搐的脸腮，那哆嗦的双唇，说明了这一点……

这个雨夜，又使我回想起了几年前那个雨夜。我躲在我们连队木楞堆之间大哭过一场的那个雨夜……

四

今年四月的一天，我收到一封电报。电文--“父即日乘十八次去京，接站。”

我又几年没探家了。我与父亲又几年没见面了。我已经 35 岁了，可以说是一个中年人了。电报使我心中涌起了一个中年人对自己老父亲的那种情感。那是一种并不强烈的，撩拨回忆的情感。人的回忆，是可以随着年龄的增长而改变“焦臣”的，好像照片回着时间改变颜色一样。回忆往事，我心中对父亲的谴责少了，对自己的谴责反而多了。我毕竟没有给过父亲多少一个儿子对父亲的爱啊！

电报没能在头一天交到我手里，却被从门底缝塞进了我的办公室，我头一天熬夜，第二天上班推迟，看看手表，离列车到站时间，仅差一小时十五分，马上动身，完全来得及接站，我手中拿着电报，心里修忽产生了一个念头--雇一辆小汽车去接站，这念头产生的很随便，就像陕西人想吃一顿“羊

肉泡馍”。父亲生平连次小汽车也没坐过，我要给予父亲“生平第一次”。我给几处出租汽车站打电话，都没车。20 多分钟在电话机前过去了。乘公共汽车接站，已根本来不及。只有继续拨电话。又拨了 10 多分钟，终于要到了一辆车。说很快就到，却并不很快，半小时以后才到。一路红灯，驶驶停停。到火车站，早已过时。

我打开车门就往下跳，司机一把揪住我：“车费！”我一摸衣兜，钱包没带！只好向司机陪笑脸，告诉他我是来接人的，接到再给他车费。说了不少好话，最后将工作怔押给他，他才算松开了手。

站内站外，都没寻找到父亲。

我沮丧地回到出租汽车跟前，央求司机再送我回家，来去车费一块付。

司机哼了一声，将车开走了。我见方向不对，暗着笑脸问：“你要把我拉哪去呀？”

司机冷冰冰地回答：“出租汽车总站。我饿了，该吃午饭了。你在总站再要一辆车吧！”

我自认理亏，不便再说什么。

在出租汽车总站，又等了一个多小时，才终于坐进了另一辆小汽车里。回来倒是一路飞快，算帐时，可把我吓了大跳--二十三元！

我不由得问了一句：“怎么二十三元啊？”

司机瞪了我一眼：“加上从火车站到出租汽车总站的那一段车费！”

“那一段路也要车费？”

“笑话！你想自坐啊？”

一进家门，见父亲已在家中了。

我埋怨道：“爸爸，你怎么不在火车站多等会啊？让我白接了你一趟！”

父亲说：“等了一会儿，没见着你，我心想你不会来接了……”

“拍了电报，我能不去接吗？真是的！”

“我心想，大概你工作忙，脱不开身……”

我说：“爸，先给我二十三元钱！”

刚见面，伸手要钱，父亲奇怪，疑惑地瞧着我。

我只好解释：“爸爸，我是租了一辆小汽车去接你的，司机在下边等着呢，我的钱包放在办公室了。”

仿佛为了证实我的话，司机按了几声喇叭。

父亲当时那种表情，就好像听说我是租了一艘宇宙飞船去接他似的。他缓缓解开衣扣，拆开经在衣里儿的一块布，用手指捻出三张拾元的纸钞，默默递给了我。我从父亲的目光中看出了他心里想说的一句话：“你摆的什么谱啊！”

“爸爸，这钱我会还你的……”我接过钱，匆匆奔下楼去。

当我回到屋里，见父亲脸色变得很阴沉，也不瞧我，低头吸烟。

我省悟到，我刚才说了一句十分愚蠢的话……

父亲，不再是从前那个身强力壮的父亲了，也不再是那个退休之年仍目光炯炯，精神矍铄的父亲了。父亲老了，他是完完全全的老了，生活将他彻底变成了一个老头子。

他那很黑的硬发已经快脱落光了，没脱落的也白了。胡子却长得挺够等级，银灰间黄，所谓“老黄忠武”，飘飘逸逸的，留过第二颗衣扣。只有这一大把胡子，还给他增添些许老人的威仪。而他那一脸饱经风霜的皱纹，

凝聚着某种不遂的夙愿的残影……

生活，到底是很厉害的。

我家住在一幢筒子楼内，只一间，十三平米，在走廊做饭，和电影《邻居》里的情形差不了多少。走廊胜，黑，苍蝇多，老鼠肆无忌惮，特肥大。

父亲到来的第一天，打量着我们家在走廊占据的“领地”，不无感触地说：

“老二，你有福气啊！你才参加工作几年呀，就分到了房子，走廊这么宽，还能当厨房……你……比我强……”

这话从父亲口中说出，以那么一种淡泊的自卑的语调说出，使我心中有些难过。

父亲当了一辈子建筑工人，盖了一辈子楼房，却羡慕我这筒子楼里的十三平米……他是被尊称为主人翁的人啊……

编辑部暂借给我一间办公室。每天晚上，我和父亲住在办公室，妻和孩子住在家中。

我虽没有让父亲生平第一次坐上小汽车，父亲却沾了我的光，生平第一次住上了楼房。

父亲每天替我们接孩子，送孩子，拖地板，打开水，买菜，做饭，乃至洗衣服，拆被子，换煤气。一切的家务，父亲都尽量承担了。

我不希望父亲，我的老父亲沦为我的老勤杂员。我对父亲说：“爸爸，你别样样事都抢着做。你来后，我们都变懒了！”

父亲阴郁地回答：“我多做点，倒累不着。只要能在你们这儿长住下去，我就很知足了……你妹妹结婚后，家中实在住不开了，我万不得已，才来搅扰你们……”

父亲的性格也变了。变成一个通情达理的，事事处处，家里家外都很善于忍让的，老无脾气的老头了。

除了家务，父亲还经常打扫公共楼道，楼梯，厕所，水池。他不久便获得了全楼人的称赞和敬意。父亲初来乍到时，人们每每这么问我：“那个大胡子老头就是你父亲吗？”以后我听到的问话往往是：“你就是那个大胡子老头的儿子呀？”在我意识中，父亲是依附于我的人格而存在的，但在不少人心目中，我则开始依附于父亲的人格而存在了。

一些从不到我家中走动，大有“老死不相往来”趋势的工人们，也开始出现在我家了，使我同一种更普遍的生活贴近了。

我惊奇地发现，不是家用洗澡的日子，父亲也可以公然到厂内浴室洗澡。没票，父亲也可以从容不迫地进入厂内礼堂看电影，忘带食堂饭菜票，父亲也可以从食堂且先端口饭菜来，而人们还都对他很客气，很友好。这些“优待”，是连我也没受到过的。父亲终于以他所能采取的方式，获得了和我并存的独立人格。我不再阻止他打扫公共卫生。

我理解，人们注意到他，承认他的独立存在，如今对他来说是何等需要，何等重要！这是一个没机会受过文化教育的，丧失了健壮和力气的，自尊心极强的老父亲，在一个受过大学文化教育的，有了一丁点小名气的儿子面前保持心理平衡的唯一砝码。我告诫自己，我要替父亲珍视它，像珍视宝贵的东西一样。

父亲身上最大的变化，是对知识分子表现出了由衷的崇敬。以前，他将各类知识分子统称为“耍笔杆子的”。靠“耍笔杆子”而不是靠力气吃“轻

巧饭”的人，那是他所瞧不起的。每天接踵而来找我的，十有八九是地地道道“耍笔杆子”的。我将他们介绍给父亲时，父亲总是臂微垂，腰微弯，很不自然地做他所不习惯的鞠躬状，脸上呈现出似乎不敢舒展的禁而敬之的笑容。随后，便替我给客人沏茶，点烟。当我和客人侃侃而谈时，父亲总是静默地坐在角落，一会儿注意地瞧着我，一会儿注意地瞧着客人，侧耳聆听。倘我和客人谈到该吃饭时，父亲便会起身离去悄然做饭。倘我这个主人有时竟忘了吃饭这件事，父亲便会走进屋，低声问我：“饭做好了，你们现在要吃么？还是再过一会？”饭后，照例抢着刷洗碗筷。

一次，送走客人后，我对父亲说：“爸爸，你不必对客人过分恭敬，过分周到，他们大多数是我的同事，朋友，用不着太客气。”

“我……过分了吗？……”父亲呐呐地问，仿佛我的话对他是一种指责

几天后，我收到了友人的一封信。信中写道：“昨天我到你家找你，你不在，我和我的老父亲交谈了两个多小时。他真是一位好父亲，好老人。但我感到，他太寂寞了。

他对我说，连和你交谈几句话的机会都没有。你真那么忙吗？……”

这封信使我无比惭愧，无比自责。是的，父亲来后，我几乎没同父亲交谈过。即使一次不太长久的，半小时以上的，父子之间的随随便便的交谈也没有过，父亲简直就像我雇的一个老仆役，勤勤恳恳，一声不吭，任劳任怨地为我做着一切一切的家务。

而我每天不是在写，写，写，就是和来客无休止地谈、谈、谈……

第二天晚饭后，我没到办公室去抄那将急待发出的稿子，见妻抱着孩子到邻居家玩去了；我便坐到了父亲面前。

我低声说：“爸爸，跟我哪几句家常话吧！”

父亲定定地看了我片刻，用一种单刀直入的语调问：“老二，你为什么不争取入党啊？”

我怔住了。我预先猜想三天三夜，也料不到父亲会向我提出这样的问题，难道这就是父亲最想同我交谈的话题么？

我低头沉默了一会儿抬起头又说：“爸爸，聊几句家常话吧！”

“你们兄妹五个，你哥呢，就不提他了……比起来，顶数你有了点出息，可你究竟为什么不入党啊？听你们同事讲，你说过，要入也不现在入共产党的话？你是说过这话的么”父亲的目光仍定定地看着我，揪住这个话题不放。

我默默地点了点头。是的，我说过，而且是在某个会议上当众说的。我并不想欺骗父亲。我对党的信仰是萌发于一种朴素的感恩思想的。这种感恩思想，毕竟不是建立在切身体会的基础之上。而是间接灌输的结果，是不稳固的。是易于倒塌的。也是肤浅的，不足以长久维系下去的。动摇过的事物，要恢复其原先的稳固性，需要比原先更稳固的基础。信仰不像小孩子玩积木，抚乱一百次，还可以重搭一百次。信仰的恢复需要比原先更深刻的思想观和认识观。这比给表上弦的时间长得多。

父亲的话，使我的自尊心受到了挫伤。我故意用冷漠的语调反问：“爸爸，你为什么对我入不入党这么在乎呢？你希望我能入党，当官，掌权，而后以权谋私吗？”

父亲听出来了，我的话对他的愿望显然是嘲讽。父亲缓缓站起，一只手撑着椅背，像注视一个冒充他儿子的人似的，眯起眼睛，眈眈地瞪着我。他突然推开椅子，转身朝外就走，椅子倒在地上，发出很响的声音。

父亲在门口站住，回过头，瞪着我，大声说：“我这辈子经历过两个社会，见识了两个党，比起来，我还是认为新社会好，共产党伟大！不信服共产党，难道你去信服国民党？！把我烧成了灰我也不！眼下正是共产党振兴国家，需要老百姓维护的时候，现在要求入党，是替共产党分担振兴国家的责任！……你再对我说什么做官不做官的话，我就接你！……”说罢，一步跨出了房间。

在那一时刻，站在我面前的，又是从前那威严而易怒的父亲了。

我怀着复杂的心情离开家，来到了办公室。

我坐在办公桌前，双手捧着脸腮，陷入了静静的思考。

我理解父亲对共产党的感情。他六岁给地主放牛，十二岁闯关东，亲眼看到过国民党怎样惨害老百姓。他被日本人抓过劳工。要不是押劳工的火车被抗联伏击，很难想像他今天还活着，也不知这个世界上会不会还有我这位“青年作家……”

但写一份入党申请书，这要比创作一篇小说更大的严肃性。而且，在我心灵中，还有许多腌渍得没勇气告人的欲念，还时时受到个人名利的诱惑，还潜藏着对享乐的向往，还包裹着对虚荣的贪婪，还……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句话是庄严地写在中国共产党的党章上的。我不能够怀着一里一颗极不干净的灵魂在一张雪白的纸上写下：我要求加人……

人可以欺骗别人，但无法欺骗自己。

我在心中说：“爸爸，原谅我！我不，现在还不……”

办公室的门被突然推开了。

父亲来了。他连看也不看我，径直走到他的那题的那张临时支起的钢丝床前，重重地坐了下去。钢丝床发出一阵吱吱嘎嘎的声响。

我转过身去瞧着父亲。

他又猛地站了来，用手指着我，愤愤地大声说：“你可以瞧不起我，你的父亲！但我不允许你瞧不起共产党，如果你已经不信服这个党了，那么你从此以后也别叫我父亲！”

这个党是我的救星！如果我现在还身强力壮，我愿意为这个党卖力一直到死！你以为你小子受了点苦就有资格对共产党不满啦？你受的那点苦跟我在旧社会受的苦一比算个屁！

我想对父亲解释几句什么，却一句适当的话也寻找不到。我一言不发地望着父亲，心想：爸爸，你说的不对，不对，我并不像你认为的那样啊！……

我觉得委屈极了，直想哭。

五

父亲对我教训了这一次之后，接连几天不理我，不跟我说一句话。

一天傍晚，有一个外地的陌生姑娘来到我家中，她自称是位文学青年，读过我的几篇作品，希望能同我谈谈。

我带她来到了办公室。

她很漂亮。身材很美，又高，又窈窕。一张白净的鹅蛋形的脸，容貌端庄娴雅。眼睛挺大，闪闪着充满想像的光彩。剪得整齐的乌黑的短发，衬托着她那张动人的脸，像荷叶衬托着荷花，她穿一件五彩缤纷的花外衣，只有三颗扣子，好像是骨质的，月牙形，非常别致，半敞的衣襟露出里面深红色的毛衣。裤线裤角带有古铜色镶边的牛仔裤，奶黄色的坡底高跟鞋。她端

坐在沙发上，修长的双臂微向前探，双手习惯地揽住两膝。她从头到脚焕发着浪漫气质，举止文静而有修养。

我沏了一杯茶端给她。

她接过去，看了一眼，欠身轻轻放在桌上，说：“我不喝绿茶。我从小就是喝花茶的。”

我说：“请便。”将椅子搬到她斜对面，瞧着她问：“你想和我谈些什么呢？”

她妩媚地一笑：“当然是谈文学啦……不过，也希望不仅仅限于文学。”

我说：“那么就请谈吧！不过，我也许会令你失望，我不是个理想的交谈者。”

儿子有些发高烧。走出家门时彦正在给儿子灌药。而父亲在给我洗衣服。我尽量排除思路上的干扰，集中精力。我想她一定会首先向我提出什么问题。但她没有，她用悦耳的音调向我讲述起她自己来。

她说她离开家已经一个多月了。从南到北，旅游了不少大城市，拜访过了许多颇有名气的青年作家。接着，便依次向我说出他们的名字，有人是我认识的。有人是我没见过面的。还说她崇拜某某及其作品，难以忍受某某及其作品，欣赏某某的作品但不喜欢作者本人，她很坦率。

我愿意同坦率的人交谈。

我问：“你此行是出差么？”

“噢不，”她摇摇头，又是那么博人好感地一笑：“就是为了玩，散散心。”

“你的单位竟会给你这么长一段假了？”

“我现在不受任何单位管束，自由公民！”

“你是个待业青年？”

“我想有工作时便可以有种工作，腻烦了就当自由公民。”

我迷惑不解地望着她。

她揽住两膝的双手放开了，身体舒展地靠在沙发上，目光迅速地在我的办公室内环视一番，说：“你的办公室可以容得下五对人跳舞。”

我说：“我不会跳舞，大概是可以的。”

这口轮到她迷惑不解了，怀疑地盯着我，要看出我说的是不是真话。

我惭愧地笑笑。

她的目光移开了，落在写字台上，又问：“自由市场上买的吧？”

我点点头：“是的。”

“样式太老。”

“不，是太俗气，但便宜。”

她的目光又盯在了我脸上，那模样仿佛我对她承认了我是一个下流胚子似的。

我说：“请接着谈下去吧，你刚才谈到自己的话还使我有些不明白。”

“是吗？”怀疑的神态，怀疑的口吻。接着，轻轻叹了口气，平平淡淡地说：“报考过电影学院，音乐学院，都没考上。在外贸局工作了三个月，在旅游局工作了半年，这两个单位都没能更长久些地吸引住我。在省图书馆混了一年，因为那有书，才拴住我一年，看书也看腻烦了，于是就辞职了……回去以后，也许会到省电视台，看我那时心情好不好，乐不乐意……”

我终于明白，她是来自另一个天地的。

“你出来这么长时间，父母放心么？”

他们也没什么不放心的。每座城市都有父亲当年的老战友。或者住他家中，或者住高级宾馆……”

我觉得没有必要再问什么了，期待着她说。

她沉默了一会儿才又开口，“你一定无法理解我……小时候，我和姐姐，觉得世上任何好吃的东西我们都吃过了，我们就将糖和盐拌在一起，再浇点辣椒油……现在，我的心境就跟小时候似的，我觉得我丢了。我觉得我对什么都腻烦了，对生活失去了热情，就好像我小时候对食物失去了味觉一样……”我依旧望着她那张漂亮的脸，心中对她产生了一种同情，类似对一只将要溺死在蜜中的小昆虫的同情。

她见我在很认真地听，继续说下去：“本想离开家散散心，但结果心境反而愈来愈不好。每座城市都到处是人，人，人，愚昧的，没文化的，浑浑噩噩的人，许许多多的人，每天都在谈论房子问题，待业问题……”

我平静地问：“你无法忍受这样一些人们吗？”

“难道你能够忍受这样一些人吗？”她坐端了身子，目光又盯在我脸上，现出一种对我的麻木不仁开始感到失望的表情。

我没有立即回答她。

我又想起了我躲在木楞堆间痛哭过一场的那个雨夜，也想起了我和父亲为了妹妹早日分配工作给街道主任拉煤那个雨夜。小雨，大雨，都是下雨的夜

为什么保留在我记忆中的都是雨夜呢？

我毕竟从我生活中的两个雨夜度过来了。我毕竟扯着父亲的破衣襟，扯着一个没有受过文化教育的，头脑中有着狭隘的农民意识的父亲的破衣襟，一步步从生活中走过来了，一岁岁长大了……

“古老的国家，古老的民族，生活在这么一种氛围中，每个人都将要被窒息而死！……”那姑娘的悦耳的声音，使我的注意力不能从她身上过久地分散。

我要求说：“让我们谈谈文学吧！”

“文学？……”她嘴角浮现一丝嘲讽，大声说：“中国目前不可能有文学！中国的实际问题，就在于人口众多。如果减少三分之二，一切都会变个样子！”

我冷冷地回答她：“好主意！减少的当然应该是那些愚昧的，没文化的，浑浑噩噩的，每天都在谈论房子问题和待业问题的人——”

我情绪的变化并没有引起她的注意。她皱起眉头，用一种忧国忧民的语词说：“就在今天，就在你们北影厂门口，我看到一个白胡子老头，抱着一个傻乎乎的孩子，在围观一辆外国小汽车，我心里真是悲哀极了！我要写一篇心理小说，将我内心这种悲哀表述出来！这就是我们的人民，我作为一个中国人真感到羞耻！……”她那样子悲哀得快要哭了。或者说，她是要将我感动哭了。然而我并没有受到丝毫感动。我已不再依从前那么易于动感情了。我在想，她那颗心一定很渺小，因此也只能产生这么一点渺小的悲哀，我已经不再同情她。

我告诉她，那白胡子老头，肯定就是我的父亲，而抱在他怀中那傻乎乎的孩子，是我的儿子。

“是你……父亲？……”她的脸微微红了，现出动人的窘态，呐响他说：“请原谅！”

我……还以为你是……”

“这不值得请求原谅！因而我也不想对你表示原谅！我并不想否认，我的父亲没有文化，他在扫盲时所认识的字，绝不会比你这件花外衣上的花朵多，他还很愚昧，由于他的愚昧，由于他的农民意识的狭隘，给我们的家庭造成了重大的不幸，因为他不相信医生的话而相信算命先生的话我的姐姐夭折了！我的哥哥，因为他鄙薄文化而崇尚力气、疯了！我原谅了他，但却不能忘记这些，我要比你更加憎恨愚昧！我要比你更加明白文化对于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意味着什么！我诅咒造成愚昧和没有文化的落后状况的一切因素！……”我从椅子上站了起来。我的声音很高，我内心很激动。我仿佛不是在对我面前的这一位姑娘说话，而是在对众多的各种各样的人说话。

我还想对她说，她可以对我们的人民没有感情，她也尽可以像她读过的小说中那些西方的贵夫人一样，对他们的愚昧和没有文化表示出一点高贵的怜悯，这无疑会使像她这样的姑娘更增添动人的魅力。但她没有权力瞧不起他们！没有权力轻蔑他们！因为正是他们，这在历史进程中享受不到文化教育而在创造着文明的千千万万，如同水层岩一样，一层一层地积压着，凝固着，坚实地奠定了我们的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土地，而我们中华民族正在振兴的一切事业，还在靠他们的力气和汗水实现着！愚昧和没有文化不是他们的罪过，是历史的罪过！是我们每一个对振兴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缺乏热情，缺乏责任感的人的惭愧！

我还想对她说，至于她自己，不过是我们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土地上一小片水分充足的沃壤之中的一朵小花而已。美丽，娇弱，但没有芬芳。因为她不是树木，所以她那短细的权须是触及不到水层岩层的，的所蔑视的正是她所赖以存在的。她漠视甚至嘲讽他们的最现实的烦位，但她那种因没有什么值得忧郁的事才产生的忧郁，那种一颗空泛的心灵内的微渺而典雅的悲哀，与他们可能经历过的悲哀相比，其实质是不值论道的。

我还想对她说……

我什么也不想对她说了。

我又想到了发烧的儿子。我认为我应该回到儿子身边去了。

“非常抱歉，我不能再陪你交谈下去了！”我走到办公室门前，推开了门——门外，站着我的父亲，呆呆地，一动不动地，像根木桩似的。一手拎着水表，一手拿着一瓶墨水。

他是给我们送开水来的。

他分明是听到了我方才大声说的某些话。

那姑娘走下楼梯时，还回过头来看了我一眼。我这样对待她，肯定是她绝没想到的。

父亲一声不响，放下水壶，默默走向他睡的那张钢丝床。

一直到熄灯，我和父亲彼此没说一句话。我静静地躺着，无法入睡，我知道父亲也是在静静地躺着，没睡。

我真想翻身下床，走到父亲身边，跪下去，将头伏在父亲胸上，对他说：“爸爸，原谅我那番话又无意伤害了你，原谅我，爸爸……”

隔了一天，我从朋友家很晚才回来，一进家门，妻便告诉我，父亲走了。

“走了？上哪儿去了？……”

“回哈尔滨了！”

“你……你为什么不拦他？！”

“我拦不住。”

病刚好的儿子在哭叫：“爷爷，我要爷爷！我要找爷爷嘛！……”

我问：“父亲临走说了什么没有？”

妻回答：“什么也没说。”

我一转身就从家中冲了出来。

我赶到火车站，匆匆买了一张站台票。

我跑到站台上时，开往哈尔滨的列车刚刚开动。我跟着列车奔跑，想大喊：“爸爸！……”却没喊出来。

列车开出了站台。

送行者纷纷离去了。只有我一个人还孤零零地伫立在站台上。望着远处的铁路信号灯，我心中默默地说：“爸爸，爸爸，我爱你！我永远不忘我是你的儿子，永远不耻于是你的儿子！爸爸，爸爸，我一定要把你再接到北京来！

远处的铁路信号灯，由红变绿了……

母亲

作者：梁晓声

淫雨在户外哭泣，瘦叶在窗前瑟缩。这一个孤独的日子，我想念我的母亲。有三只眼睛隔窗瞅我，都是那杨树的眼睛。愣愣地呆呆地瞅我，我觉得那是一种凝视。

我多想像一个山东汉子，当面叫母亲一声“娘”。

“娘，你作啥不吃饭？”

“娘，你咋的又不舒坦？”

荣城地区一个靠海边的小小村庄的山东汉子们，该是这样跟他们的老母亲说话的么？我常遗憾它之对于我只不过是“籍贯”，如同一个人的影子当然是应该有而没有其实也没什么。我无法感知父亲对那个小小村庄深厚的感情。因为我出生在哈尔滨市，长大在哈尔滨市。遇到北方人我才认为是遇到了家乡人。我大概是历史上最年轻的“闯关东”者的后代——当年在一批批被灾荒从胶东大地向北方驱赶的移民中，有个年仅 12 岁的子子一身衣衫褴褛的少年，后来他成了我的父亲。

“你一定要回咱家去一道！那可是你的根土！”

父亲每每严肃地对我说，“咱”说成“砸”，我听出了很自豪的意味儿。

我不知我该不该也同样感到一点儿自豪，因为据我所知那里并没有什么值得自豪的名山和古迹，也不曾出过一位什么差不多可以算作名人的人。然而我还是极想去一次。

因为它靠海。

可母亲的老家又在哪里呢？靠近什么呢？

母亲从来也没对我说过希望我或者希望她自己能回一次老家的话。

她的母亲是吉林人么？我不敢断定。仿佛是的。母亲是出生在一个叫“孟家岗”的地方么？好像是。又好像不是。也许母亲出生在佳木斯市附近的一个地方吧？父亲和母亲当年共同生活过的一个地方？

我很小的时候，母亲常一边做针线活，一边讲她的往事--兄弟姐妹众多，七个，或者八个。一年农村闹天花，只活下了三个--母亲、大舅和老舅。

“都以为你大舅活不成了，可他活过来了。他睁开眼，左瞧瞧，右瞧瞧，见我在他身边，就问：‘姐，小石头呢？小石头呢？’我告诉他：‘小石头死啦！’‘三丫呢？三丫呢？三丫也死了么？’我又告诉他：‘三丫也死啦！二妹也死啦！憨子也死啦！’他就哇哇大哭，哭得憋过气去……”

母亲讲时，眼泪扑簌簌地落，落在手背上，落在衣襟上，也不拭，也不抬头。一针一针，一线一线，缝补我的或弟弟妹妹们的破衣服。

“第二年又闹胡子，你姥爷把骡子牵走藏了起来，被胡子们吊在树上，麻绳沾水抽……你姥爷死也不说出骡子在哪儿，你姥姥把我和大舅一块堆搂在怀里，用手紧捂住我们嘴，躲在一口干井里，听你姥爷被折磨得呼天喊地。你姥姥不敢爬上干井去说骡子在哪儿，胡子见了女人没有放过的。后来胡子烧了我们家，骡子保住了，你姥爷死了……”

与其说母亲是在讲给我们几个孩子听，莫如说更是在自言自语，更是一种回忆的特殊方式。

这些烙在我头脑里的记忆碎片，就是我对母亲的身世的全部了解。加上“孟家岗”那个不明确的地方。

母亲她在没有成为我的母亲之前拴在贫困生活中多灾多难的命运就是如此。

后来她的命运与父亲拴在一起仍是和贫困拴在一起。

后来她成了我的母亲又将我和我的兄弟姐妹拴在了贫困上。

我们扯着母亲褪色的衣襟长大成人。在贫困中她尽了一位母亲最大的责任……

我对人的同情心最初正是以对母亲的同情形成的。我不抱怨我扒过树皮捡过煤核的童年和少年，因为我曾是分担着贫困对母亲的压迫。并且生活亦给予了我厚重的馈赠--它教导我尊敬母亲及一切以坚忍捧抱住艰辛的生活，绝不因茹苦而撒手的女人……

在这一个淫雨不潇潇的孤独的日子，我想念我的母亲。

隔窗有杨树的眼睛愣愣地呆呆地瞅我……

那一年我的家被“围困”在城市里的“孤岛”上--四周全是两米深的地基壑壕、拆迁废墟和建筑备料。几乎一条街的住户都搬走了，唯独我家还无处可搬。因为我家租住的是私人房产--房东欲握机向建筑部门勒索一大笔钱，而建筑部门认为那是无理取闹。

结果直接受害的是我一家。正如我在小说《黑纽扣》中写的那样，我们一家成了城市中的“鲁宾逊”。

小姨回到农村去了。在那座二百余万人口的城市，除了我们的母亲，我们再无亲人。

而母亲的亲人即是她的几个小儿女。母亲为了微薄的工资在铁路工厂做临时工，出卖一个底层女人的廉价的体力。翻砂--那是男人干的很累很危险的重活。临时工谈不上什么劳动保护，全凭自己在劳动中格外当心。稍有不慎，使会被铁水烫伤或被铸件砸伤压伤。

母亲几乎没有哪一天不带着轻伤回家的，母亲的衣服被迸溅的铁水烧了片的洞。

母亲上班的地方离家很远，没有就近的公共汽车可乘，即便有，母亲

也必舍不得花五分钱一毛钱乘车。母亲每天回到家里的时间，总在七点半左右，吃过晚饭，往往九点来钟，我们上床睡，母亲则坐在床角，将仅仅 20 支光的灯泡吊在头顶，凑着昏暗的灯光为我们补缀衣裤。当年城市里强行节电，居民不允许用超过 40 支光的灯泡。而对于我们家来说，节电却是自愿的，因那同时也意味着节省电费。代价亦是惨重的。母亲的双眼就是在那些年里熬坏的。至今视力很差。有时我醒夜，仍见灯亮着。仍见母亲在一针一针，一线一线地缝补，仿佛就是一台自动操作而又不发声响的缝纫机。或见灯虽着着，而母亲肩靠着墙，头垂于胸，补物在手，就那么睡了。有多少夜，母亲就是那么睡了一夜。清晨，在我们横七竖八陈列一床酣然梦中的时候，母亲已不吃早饭，带上半饭盒生高粱米或生大饼子，悄没声息地离开家，迎着风或者冒着雨，像一个习惯了独来独往的孤单旅者似的“翻山越岭”，跋出连条小路都没给留的“围困”地带去上班。还有不少日子，母亲加班，则我们一连几天甚至十天半个月见不着母亲的面儿。只知母亲昨夜是回来了，今晨是刚走了。要不灯怎么挪地方了呢？要不锅内的高粱米粥又是谁替我们煮上的呢？

才三岁多的小妹她想妈，哭闹着要妈。她以为妈没了，永远再也见不到妈了。我就安慰她，向她保证晚上准能见到妈，为了履行我的诺言，我与困盹抵抗，坚持不睡。至夜，母亲方归。精疲力竭，一心只想立刻放倒身体的样子。

我告诉母亲小妹想她。

“嗯，嗯……”母亲倦得闭着眼睛脱衣服，一边说：“我知道，知道的。别跟妈妈说话了，妈困死了……”

活没说完，搂着小妹便睡了。

第二天，小妹醒来又哭闹着要妈。

我说：“妈妈是搂着你玫的！不信？你看这是什么？……”

枕上深深的头印中，安歇着几茎母亲灰白的落发。

我用两根手指捏起来给小妹看：“这不是妈妈的头发么？除了妈妈的头发，咱家谁的头发这么长？”

小妹亦用两根手指将母亲的落发从我手中捏过去，神态异样地细瞧；接着放下在母亲留于枕上的深深的被汗渍所染的头印中，趴在枕旁，守着。好似守着的是母亲……

最堪怜是中秋、国庆，新年、春节前夕的母亲。母亲每日只能睡上两三个小时。五个孩子都要新衣穿，没有，也没钱买。母亲便夜夜地洗、缝、补、浆。若是冬季里，洗了上半夜搭到外边去冻着，下半在取回屋里，烘烤在烟筒上。母亲不敢睡，怕焦了着了。

母亲是太刚强的女人，她希望我们在普天同庆的节日，没条件穿件新衣服，也要从里到外穿得干干净净。尽管是打了补丁的衣服，还想方设法美化我们的家。

家像地窖，像窝，像上丘之间的窝。土地，四壁落土，顶棚落土。它使不论多么神通广大的女人为它而做的种种努力，都在几天内变不往劳。

母亲却常说：“蜜蜂蚂蚁还知道清理窝呢，何况人！”

母亲拼将她那毫无剩余可谈的精力，也非要使我们的家在短短几天的节日里多少有点象样不可。

“说不定会有什么人来！”

母亲心怀这等美好的愿望，颇喜悦地劳碌着。

然而没有个谁来。

没有个谁来母亲也并不觉得扫兴和失望。

生活没能将母亲变成个懊丧的怨天怨地的女人。

母亲分明是用她的心锲而不舍地衔着一个乐观。那乐观究竟根据什么？当年的我无从知道，如今的我似乎知道了，从母亲黧黧地望着我们时目光中那含蓄的欣慰。她生育了我们，她就要把我们抚养成人。她从未怀疑她不能够。母亲那乐观当年所根据的也许正是这样的信念吧？唯一的始终不渝的信念。

我们依赖于母亲而活着。像蒜苗之依赖于棵蒜。当我们到了被别人估价的时候，母亲她已被我们吸收空了。没有财富和知识。母亲是位一无所有的母亲。她奉献的是满腔满怀仁温不冷的心血供我们吮咂！母亲啊，娘！我的老妈妈！我无法宽恕我当年竟是那么不知心疼进、体恤您。

是的，我当年竟是那么不知心疼和体恤母亲。我以为母亲就应该是那样任劳任怨的。

我以为母亲天生成就是那样一个劳碌不停而又不觉累的女人。我以为母亲是累不垮的。

其实母亲累垮过多次。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在我们做梦的时候，几回回母亲瘫软在床上，暗暗恐惧于死神找到她的头上了。但第二天她总会连她自己也不可思议地挣扎了起来，又去上班……

她常对我们说：“妈不会累得，这是你们的福分。”

我们不觉得福分，却相信母亲累不垮。

在北大荒，我吃过大马哈鱼。肉呈粉红色，肥厚，香。乌苏里江或黑龙江的当地人，习惯用大马哈鱼肉包饺子视为待客的佳肴。

前不久我从电视中又看到大马哈鱼：母鱼产子，小鱼孵出。想不到它们竟是靠惯使它们的母亲而长大的。母鱼痛楚地翻滚着，扭动着，瞪大它的眼睛，张开它的嘴和它的腮，搅得水中一片红。却并不逃去，直至奄奄一息，直至狼藉成骸……

我的心当时受到了极强烈的刺激。

我瞬忽间联想到长大成人的我自己和我的母亲。

联想到我们这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上一切曾在贫困之中和仍在贫困之中坚忍顽强地抚养子女的母亲们。他们一无所有。他们平凡，普通，默默无闻。最出色的品德可能乃是坚忍。除了她们自己的坚忍，她们无可傍靠。然而她们也许是最对得起她们儿女的母亲！因为她们奉献的是她们自己。想一想那种类乎本能的奉献真令我心酸。而在她们的生命之后不乏好男儿，这是人类最最持久的美好啊！

我又联想到另一件事：小时候母亲曾买了十几个鸡蛋，叮嘱我们千万不要碰碎，说那是用来孵小鸡的。小鸡长大了，若有几只母鸡，就能经常吃到鸡蛋了。母亲满怀信心，双手一闲着，就拿起一个鸡蛋，握着，捂着，轻轻摩挲着。我不信那样鸡蛋里就会产生一个生命。有天母亲拿着一个鸡蛋，走到灯前，将鸡蛋贴近了灯对我说：“孩子，你看！

鸡蛋里不是有东西在动么？”

我看到了，半透明的鸡蛋中，隐隐地确实有什么在动。

母亲那只手也变成了红色的。

那是血色呀！

血仿佛要从母亲的指缝滴滴下来！……

“妈妈，快扔掉！”

我扑向母亲，夺下了那个蛋，摔碎在地上--蛋液里，一个不成形的丑陋的生命在蠕动。我用脚去踩，踏。不是宣泄残忍，而是源自恐惧。我觉得那不成形的丑陋的一个生命，必是由于通过母亲的双手他吸了母亲的血才变出来的！我抬起头望母亲，母亲脸色那么苍白，我内心里充满了恐惧，愈加相信我想的是对的。我不要母亲的心血被吸干！

不管是哪一个被我踩死了踏死了无形的丑陋的生命，还是万恶的贫困！因为我太知道了，倘我们富有，即使生活在腐朽的棺材里，也会有人高兴来做客，无论是节日抑或寻常的日子。并且随身带来种种礼物……

“不，不！”我哭了。

我嚷：“我不吃鸡蛋了！不吃了！妈妈，我怕……”

母亲怒道：“你这孩子真罪孽！你害死了一条小性命！你怕什么？”

我说：“妈妈我是怕你死……它吸你的血……”

母亲低头瞧着我，怔了一刻，默默地把我搂在怀里。搂得很紧……

小鸡终于全孵出来了，一个个黄绒似的，活泼可爱。它们渐渐长大，其中有三只母鸡。以后每隔几日，我们便可吃到鸡蛋了。但我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不敢吃，对那些鸡我却有着种特殊的情感，视它们为通人性的东西，觉得它们有着一种血缘般的关系……

连续三年的自然灾害使我们的共和国也处在同样艰难时间。国营商店只卖一种肉--“人造肉”，淘米泔水经过沉淀之后做的。粮食是珍品，淘米泔水自然有限。“人造肉”每户每月只能按购货本买到一斤。后来“人造自”加工收集不到足够生产的淘米泔水，“人造肉”便难以买到了。用如今的话说，是“抢手货”。想买到得“走后门儿”。

中央广播电台在“为人民服务”节目中，热情宣传河沟里的一层什么绿也是可以吃的，那叫“小球藻”。且合有丰富的这个素那个素，营养价值极高……

母亲下班更晚了。但每天带回一兜半兜榆钱儿。我惊奇于母亲居然能爬到树上去撸榆钱儿。然而那就是她在厂里爬上一些高高的大榆钱树撸的。

“有‘洋拉子’么？”

我们洗时，母亲总要这么问一句。

我们每次都发现有。

我们每次都回答说没有。

我们知道母亲像许多女人一样，并不胆小，却极怕叮上的‘洋拉子’那类毛虫。

榆钱儿当年对我们是佳果。我们只想到母亲可别由于害怕‘洋拉子’，就不敢给我们再撸榆钱儿了。如果月初，家中有粮，母亲就在榆钱儿中拌点豆面，和了盐，蒸给我们吃。好吃。如果没有豆面，母亲就做榆钱儿汤给我们喝。不但放盐，还放油。好喝。

有天母亲被工友搀了回来--母亲在树上撸榆钱儿时，忽见自己遍身爬满“洋拉子”，惊掉下来……

我对母亲说：“妈，以后我跟你到厂里去吧。我比你能爬树，我不怕‘洋拉子’……”

母亲抚摸着我的头说：“儿啊，厂里不许小孩进。”

第二天，我还是执拗地跟母亲去上班了。无论母亲说什么，把门的始终摇头，坚决不许我进厂。

我只好站在厂门外，眼睁睁瞧着母亲一人往厂里走。不回家，我想母亲就绝不会将我丢在厂外的。不一会儿，我听到母亲在低声叫我。见母亲已在高墙外了，向我招手。

我趁把门的不注意我，沿墙溜过去，母亲赶紧扯着我的手跑，好大的厂，好高的墙。跑了一阵，跑至一个墙洞口，工厂从那里向外排污水，一会儿排一阵，一会儿排一阵。在间隔的当儿，我和母亲先后钻入到了厂里。面前榆林乍现，喜得我眉开眼笑。心内不禁就产生了一种自私的占有欲--都是我家的树多好！那我就首先把那个墙洞堵上，再养两条看林子的狗。当然应该是凶猛的狼狗！

母亲嘱咐我：“别到处乱走。被人盘问就讲是你自己从那个洞钻进来的。千万别讲出妈妈。要不妈妈该挨批评了！走时，可还要钻那个洞！”

母亲说完，便匆匆离开了。

我撸了满满一粮袋榆钱儿，从那个洞钻出去，扛在肩上，心内乐滋滋地往家走。不时从粮袋中抓一把榆钱儿，边走边吃。

结果我身后跟随了一些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孩子。馋涎欲滴地瞅着我咀嚼的嘴。

“给点儿！”

“给点儿吧！”

“不给，告诉我们在哪儿的树上撸的也行！”

我不吭声，快地走。

“再不给就抢了啊！”

我跑。

“抢！”

“不抢白不论！”

他们追上我，推倒我。抢……

我从地上爬起时，“强盗”们已四处逃散，连粮袋儿也抢去了。

我怔怔地站着，地上一片踏烂的绿。

我怀着愤恨走了。

回头看，一年老妪在那儿捡……

母亲下班后，我向母亲哭过自己的遭遇，凄凄惨惨戚戚。

母亲听得认真。凡此种种，母亲总先默默听，不打断我的话，耐心而怜悯的样子。

直至她的儿女们觉得没什么补充的了，母亲才平静地作出她的结论。

母亲淡淡地说：“怨你。你该分给他们些啊，你撸了一口袋呀！都是孩子，都挨饿。”

还那么小气，他们还不抢你么？往后记住，再碰到这种享儿，惹人家动手抢之前，先就主动给，主动分。别人对你满意，你自己也不吃亏……”

母亲往往像一位大法官，或者调解员，安抚着劝慰着小小的我们与社会的血气方刚的冲突，从不长篇大论一套套的训导。一向三言两语，说得明明白白，是非曲直，尽在谆谆之中。并且表现出仿佛绝对公正的样子，希望我们接受她的逻辑。

我们接受了，母亲便高兴，夸我们：好孩子。

而母亲的逻辑是善良的逻辑，包含有一个似无争亦似无奈的“忍”字。

仅仅为使母亲高兴，我们也唯有点头而已。

可能自幼已得太多了罢？后来于我的性格中，遗憾地生出了不屈不挠的逆反。如今 39 岁的我，与人与事较量颇多，不说伤疤累累，亦是擦伤遍体。每每咀嚼母亲过去的告诫，便厌恶自己是个犟种。忏悔既深久，每每地克己地玩味起母亲传给我的一个“忍”字。或反之逆反，或曰“二律背反”也未尝不可。却又常于“克己复礼”之后而疑问重重。弄不清作为一个人，那究竟好呢还是不好？……

一场雨后，榆钱儿变成了榆树叶。

榆树叶也能做“小豆腐”。做榆树叶汤。滑滑溜溜的，仿佛汤里加了粉面子。

然而母亲厂里的食堂将那片杨树林严密地看管起来了，榆树叶成了工人叔叔和阿姨的佐餐之物。

别了，喧腾腾的“小豆腐”……

别了，绿汪汪的“滑溜溜”……

别了，整个儿那一片使我产生强烈的占有欲并幻想伺以狼犬严守的榆树林……

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共产主义分配原则，可做“小豆腐”可做“滑溜溜”的榆树叶儿“共产”起来，原本也是清理之中的事儿。倒是我那占为己有的阴暗的心思，于当年论道起来，很有点儿自发的资产阶级利己思想的意味儿。

不过我当年既未仟悔，也未诅咒过。

母亲依然的有东西带口给我们，鼓鼓的一小布包--扎成束的狗尾巴草。

狗尾巴草不能做“小豆腐”吃。

不能做“滑溜溜”喝。

却能编毛茸茸的小狗、小猫、小兔、小驴、小骆驼……

母亲总有东西带回给每日里眼巴巴地盼望她下班的孤苦伶仃的孩子们。

母亲不带口点什么，似乎就觉得很对不起我们。

不论何种东西，可代食的也罢，不可代食的也罢。希奇的也罢，不希奇的也罢，从母亲那破旧的小布包抖落出来，似乎便都成了好东西。哪怕在别的孩子们看来是些不屑一顾的东西。重要的仅仅在于，我们感受到母亲的心里对我们怀着怎样的一片慈爱。那乃是艰难岁月里绝无仅有的营养供给高贵的“代副食”啊！

母亲是深知这一点的。

某天，放学回家的路上，我被一辆停在商店门口的马车所吸引。瘦马在阴凉里一动不动，仿佛处于思考状态的一位哲学家。老板子躺在马车上睡觉，而他头下枕的，竟是豆饼。

四分之一块啊！

我同学中有一个是区长的儿子，有次他将一个大包子分给我和几个同学吃，香得我们吃完了直咂嘴巴。

“这包子是啥馅的？”

“豆饼！”

“豆饼？你们家从哪儿用的豆饼？”

“他爸是区长嘛！”

我们不吭声了。

豆饼是艰难岁月里一位区长的特权。

就是豆饼……

我绕着那辆马车转了一圈儿，又转一圈儿，猜测那老板子真是睡着了，就动手去抽那块豆饼。

老板子并未睡着。

40 来岁的农村汉子微微睁开眼瞅我，我也瞅他。

他说：“走开。”

我说：“走就走。”

偷不成，只有抢了！

猛地从他头下抽出了那四分之一块豆饼，吓得他的头在车板上咚地一响。

他又睁开了眼，瞅着我发愣。

我也看着他发愣。

“你……”

我撒腿便跑，抱着那四分之一块豆饼，沉甸甸的。

“豆饼！我的豆饼！站住！……”

懵怔中的老板子待我跑开了挺远才明白过来是怎么一回事，边喊边追我。

我跑得更快，像只袋鼠似的，在包围着我的家的复杂地形中跳窜，自以为甩掉了追赶着的尾巴，紧张地撞人家门。

母亲愣问：“怎么回事？哪儿来的豆饼？”

我着急慌忙，前言不搭后语地说：“妈快把豆饼藏起来……他追我！……”却仍紧紧抱着豆饼，蹲在地上喘作一团。

“谁追你？”

“一个……车老板……”

“为什么追你？”

“妈你就别问了！……”

母亲不问了，走到了外面。

我自己将豆饼藏到箱子里，想想，也往外跑。

“往哪儿跑？”

母亲喝住了我。

“躲那儿！”

我朝沙堆后一指。

“别躲！站这儿。”

“妈！不躲不行！他追来了，问你，你就说根本没见到一个小孩子！他还能咋的？……”

“你敢躲起来！”母亲变得异常严厉：“我怎么说，用不着你教我！”

只见那持鞭的老板，汹汹地出现，东张西望一阵，向我家这儿跑来他跑到我和母亲跟前，首先将我上下打量了足有半分钟。因我站在母亲身旁，竟有些不敢贸然断定就是我夺了他的豆饼，手中的鞭子不由背到了身后去。

“这位大姐，见一个孩子往这边跑了么？抱着不小一块豆饼……”

我说：“没有没有！我们连个人影也没看见！”

“怪了，明明是往这边跑的么！”他自言自语地嘟哝：“我挺大个老爷们，倒被这个孩子明抢明夺了，真是跟谁讲谁都不相信……”

他悻悻地转身欲走。

“你别走。”不料母亲叫住他，说：“你追的就是我儿子。”

他瞪着我，复瞪着母亲，似欲发作，但克制着，几乎是有几分低声下气地说：“大姐你千万别误会，我可不是想怎么你的儿子！鞭子……是顺手一操……还我吧，那是我今明两天的粮啊……”一副农村人在城里人面前明智的自卑模样。

母亲又对我说：“听到了么？还给人家！”

我快地回到屋里，从粮柜内搬出那块豆饼，不情愿地走出来，走到老板子跟前，双手捧着还他。

他将鞭杆往后腰带斜着一插，也用双手接过，瞧着，仿佛要看出是不是小了。

母亲羞愧他说：“我教子不严，让你见笑了啊！你心里的火，也该发一发。或打或骂，这孩子随你处置！……”

“老大姐，言重了！言重了！我不是得理不让人的人，算了算了，这年头，好孩子也饿慌了！……”

他反而显得难为情起来。

“还不鞠个躬，认个错！”

在母亲严厉目光的威逼之下，我被人按着脑袋似的，向那车老板鞠了个草草的躬。

我家的斧头，给一截劈柴夹着，就在门口。

车老板一言不发，拔下斧头，将豆饼垫在我家门槛上，嘿嘿几下，砍得豆饼碎屑纷落，砍为两半。

他一手拿起一半，双手同时地掂了掂，递给母亲一半，慷慨地说：“大姐，这一半儿你收下！”

“那怎么行，是你的于粮啊！”

母亲婉拒。老板子硬给，母亲婉拒不过，只好收了，进屋去，拿出两个窝窝头和一个咸菜疙瘩给那车老板。又轮到那车老板拒而不收，最后呢？见母亲一片真心实意，终于收了。从头上抹下单帽，连豆饼一块儿兜着，连说：“真是的，真是的，倒反过来占了你们个大便宜，怪不像话的！……”

他在围困着我们家的地基壕壑、沙堆、废墟和石料场之间择路而去，插在后腰带上的长杆儿鞭子，似“天牛”的一条触角。

“你呀，今天好好想想吧！”

直至吃晚饭前，母亲只对我说了这么一句话。不理睬我。也不吩咐我干什么活儿。

而这是比打我骂我，更使我悲伤的。

端起饭碗时，我低了头，嚅嗫地说：“妈，我错了……”

“抬头。”

我罪人一般抬起头，不敢迎视母亲的目光。

“看着妈。”

母亲脸上，庄严多于谴责。

“你们都记住，讨饭的人可怜，但不可耻。走投无路的时候，低三下四

也没什么。

偷和抢，就让人恨了！别人多么恨你们，妈就多么恨你们！除了这一层脸面，妈再任什么尊贵都没有！你们谁想丢尽妈的脸，就去偷，就去抢……”

母亲落泪了。

我们都哭了……

夏天和秋天扯着手过去了。冬天咄咄地来了。我爱过冬天，大雪使我周围的一切肮脏都变得洁白一片了。我怕过冬天，寒冷使我家孤零零的低矮的小破屋变成了冰窖。

那一年冬天我们有了一个伴儿——条小狗。我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发现了它，被大雪埋住，只从雪中露出双耳。它绊了我一交。我以为是条死狗，用脚拨开雪才看出它还活看。

快冻僵了。它引起了我的怜悯。于是它有了一个家。我们有了一个伴儿。一条漂亮的小狗，白色、黑花、波兰奶牛似的。脖子上套着皮圈儿。皮圈儿上缀着一个小铜牌儿。小铜牌儿上压色出个“3”。它站立不稳，常趴着。走起来踉踉跄跄。前足抬得高高的，不顾一切地一踏，于是下巴也狠狠触地。幸亏下巴触地，否则便一头栽倒了。喂它米汤喝，竟不能好好喝。嘴在破盆四周乱点一通，五六遭方能喝到一口米汤。起初我以为它是只瞎狗，试它眼睛，却不瞎。而那双怯怯的狗眼，流露着无限的人性，哀哀地乞怜着。我便怀疑它不过是被冻的。它漂亮而笨拙，如同一个患羊癫疯的漂亮的小女孩，它那双褐色的狗眼，不但是通人性的，且仿佛是充分女性的。我并未因其笨拙而前生厌恶。弟弟妹妹们也是。

我们那么需要一个小朋友。

而它可以被当成一个小朋友。

就是这样。

母亲下班回到家里，呆呆地瞅着那狗吃和走的古怪样子，愣了半晌，惊问：“这是什么？”

我回答：“狗。”

“扔出去！”母亲想过：“快给我扔出去！”

我说：“不！”

弟弟妹妹们也齐声嚷：“不扔！不扔！”

“都不听话啦？”母亲一把抓起了笤帚，高举着先威胁的是我：“看我挨个儿打你们！”

我赶紧护住头：“就不许我们喜欢个什么东西吗？”

弟弟妹妹们也齐声表示抗议：

“就不许我们养条喜欢的狗吗？”

“就不许我们有个捡来的伴儿吗？”

母亲吼道：“不许！”笤帚却高举着，没即刻落到我头上。

我大胆争辩：“你说过的，对人要心善！”

“可它不是人！”母亲举着的手臂放下了：“人都吃糠咽菜的年月，喂它什么？还是这么条狗！”

我说：“我那份饭分它吃。”

弟弟妹妹们也说：“还有我们！”

母亲长长叹了口气，逐个儿瞧我们，垂下了手臂。

在一中住读的哥哥那天晚上也回家了，研究地望着那条狗说：“我知道

了，这是条被医院里做实验的狗，跑出来了！老师带我们到医院参观过，那些狗脖子上挂的都是这种编了号码的小铜牌儿。肯定做的是小脑实验，所以它失去平衡机能了。生物课本上讲到这一点。不养它，它死路一条……”

可怜的我们的小朋友！

母亲又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不知是因狗，还是因她的儿女们集体的发难。宽容的我们的母亲……

那一条狗，也是可以和我们雪地上玩耍的。感谢上帝，它的大脑里的人性是没人做过什么实验的。它那种古怪的滑稽的笨拙的动态，使我们发出一串串笑声，足以慰着我们的幼小的孤独的心灵。

雪地上留下一片片生动的足迹，我们的和狗的……

一天上午，趴在窗前朝外望的三弟突然不安地叫我：“二哥你快看！”

外面，几个大汉在指点雪地上的足迹。

他们朝我家走来。

“是想抢我们的狗吧？”

我也不安了，惶惶地将“3号”藏入破箱子内，将小妹抱到箱子盖上坐着。

高叫：“我们是打狗队的！”

大汉们在敲门了。

“我们家没养狗！”

然而他们闯入家中。

“没养狗？狗脚印一直跑到你家门口！”

“它死了。”

“死了？死了的我们也要！”

“我们留着死狗干什么？早埋了。”

“埋了？埋哪儿？领我们去挖出来看看！”

“房前屋后坑坑洼洼的，埋哪儿我们忘了。”

他们不相信，却不敢放肆搜查，这儿瞧瞧，那儿瞅瞅，大扫其兴地走了……

“他们既然是打狗队的，既然没相信你们的话，就绝不会放过它的……”

晚上，母亲为我们的“小朋友”表现出了极大的担心。

我说：“妈，你想法救它一命吧！”

母亲问：“你们不愿失去它？”

我和弟弟妹妹们点头。

母亲又问：“你们更不愿它死？”

我和弟弟妹妹们仍点头。

“要么，你们失去它。要么，你们将会看到打狗队的人，当着你们的面儿活活打死它。你们都说话呀！”

我们都不说话。

母亲从我们的沉默中明白了我们的选择。

母亲默默地将一个破箱子腾空，铺一些烂棉絮，放进两个掺了谷糠的窝头，最后抱起“3号”，放入箱内，我注意到，母亲抚摸了一下小狗。

我将一张纸贴在箱盖里面儿，歪歪扭扭我写的是--别害它命，它曾是我们的小朋友。

我和母亲将箱子搬出了家，拴根绳子，我们拖着破箱子在冰雪上走。

月光将我和母亲的身影印在冰雪上。我和母亲的身影一直走在我们前边。不是在我们身后或在我们身旁，一会儿走在我们身后一会儿走在我们身旁的是那一轮自晃晃的大月亮。不知道为什么月亮那一个晚上始终跟随着我和我的母亲。

半路我捡了一块冰坨子放入破箱子里。我想“3号”它若渴了就舔舔冰吧！

我和母亲将破箱子遗弃在离我家很远的地方……

第二天是星期日。母亲难得休息一个星期日，近中午了母亲还睡得很实。我们难得有和母亲一块儿睡懒觉的时候，虽早醒了也都不起。失去了我们的“小朋友”，我们觉得起早也是个没意思。

“堵住它！别让它往那人家跑！”

“打死它！打呀！”

“用不着逮活的！给它一锹！”

男人们兴奋的声音乱喊乱叫。

“妈！妈！”

“妈妈！”

我们焦急万分地推醒了母亲。

母亲率领衣帽不齐的我们奔出家门，见冬季停止施工的大楼角那儿，围着一群备料工人。

母亲率领我们跑过去一看，看见了吊在脚手架上的一条狗，皮已被剥下一半儿。一个工人还正剥着。

母亲一下子转过身，将我们的头拢在一起，搂紧。并用身体挡住我们的视线。

“不是你们的狗！孩子们，别看，那不是你们的狗……”

然而我们都看清了--那是“3号”。是我们的“小朋友”。白黑杂色的漂亮的小狗，剥了皮的身躯比饥饿的我们更显得瘦。小女孩般的通人性的眼睛死不瞑目……

母亲抱起小妹，扯着我的手，我的手和两个弟弟的手扯在一起。我们和母亲匆匆往家走，不回头。不忍回头。

我们的“小朋友”的足迹在离我家不远处中断了。一滩血仿佛是个句号。

自称打狗队的那几个大汉，原来也是备料工人。

不一会儿，他们中的一个来到了我家里，将用报纸包着的什么东西放在桌上。

母亲狠狠地瞪他。

他低声说：“我们是饿急了……两条后腿……”

母亲说：“滚！”

他垂了头往外便走。

母亲喝道：“带走你拿来的东西！”

他头会得更低，转身匆匆拿起了送来的东西……

雨仍在下，似要停了，却又不肯停，窗前瑟缩的瘦叶是被洗得绿生生的了。偶而还闻一声寂寞的蝉吟。我知道的，今天准会有客来敲我的家门--熟悉的，还是陌生的呢？我早已是有家之人了。弟弟妹妹们也都早是有家之人了。当年贫寒的家像一只手张开了，再也攥不到一起。母亲自然便失落了家，

歇栖在她儿女们的家里。在她儿女们的家里有着她极为熟悉的东西--那就是依然的贫寒。受着居住条件的限制，一年中的大部分日子，母亲和父亲两地分居。

那杨树的眼睛隔窗瞅我。愣愣地呆呆地瞅我。古希腊和古罗马雕塑神低沉的眼睛，大抵都是那样子的。冷静而漠然。

但愿谁也别来敲我的家门，但愿。

在这一个孤独的日子让我想念我的老母亲，深深地想念……

我忘不了我的小说第一次被印成铅字那份儿喜悦。我日夜祈祷的是这回事儿。真是了，我想我该喜悦，却没怎么喜悦。避开人我躲在个地方哭了，那一时刻我最想我的母亲……

我的家搬到光仁街，已经是 1963 年了。那地方，一条条小胡同仿佛烟鬼的黑牙缝。

一片片低矮的破房子仿佛是一片片疥疮。饥饿对于普通的人们的严重威胁毕竟开始缓解。

我是小学五年级的学生了。我已经有 30 多本小人书。

“妈，剩的钱给你。”

“多少？”

“五毛二。”

“你留着吧。”

买粮、煤、劈柴回来，我总能得到几毛钱。母亲给我，因为知道我不会乱花，只会买小人书。每个月都要买粮买煤买劈柴，加上母亲平日给我的一些钢镚儿，渐渐积攒起就很可观。积攒到一元多，就去买小人书。当年小人书便宜。厚的三毛几一本。薄的才一毛几一本。母亲从不反对我买小人书。

我还经常去租小人书。在电影院门口、公园里、火车站，有一次火车站派出所一位年轻的警察，没收了我全部的小人书。说我影响了站内秩序。

我一回到家就嚎啕大哭。我用头撞墙。我的小人书是我巨大的财富。我觉得我破产了。从绰绰富翁变成了一贫如洗的穷光蛋。我绝望的不想活。想死。我那种可怜的样子，使母亲为之动容。于是她带我去讨还我的小人书。

“不给！出去出去！”

车站派出所年轻的警察，大沿帽微微歪戴着，上唇留撇小胡子，一副葛列高利那种桀骜不驯的样子。母亲代我向他承认错误，代我向他保证以后绝不再到火车站租小人书，话说了许多，他烦了，粗鲁地将母亲和我从派出所推出来。

母亲对他说：“不给，我就坐台阶上不走。”

他说：“谁管你！”砰地将门关上了。

“妈，咱们走吧，我不要了……”

我仰起脸望着母亲，心里一阵难过。亲眼见母亲因自己而被人呵斥，还有什么事比这更令一个儿子内疚的？

“不走。妈一定给你要回来！”

母亲说着，母亲就在台阶上坐了下去。并且扯我坐在她身旁，一条手臂搂着我。另外几位警察出出进进，连看也不看我们。

“葛列高利”也出来了一次。

“还坐这儿？”

母亲不说话，不瞧他。

“嘿，静坐示威……”

他冷笑着又进去了……

天渐黑了。派出所门外的红灯亮了，像一只充血的独眼，自上而下虎视眈眈地瞪着我们。我和母亲相依相偎的身影被台阶斜折为三折，怪诞地延长到水泥方砖广场，淹在一汪红晕里。我和母亲坐在那儿已经近四个小时。母亲始终用一手臂接着我。我觉得母亲似乎一动也没动过，仿佛被一种持久的意念定在那儿了。

我想我不能再对母亲说--“妈，我们回家吧！”

那意味着我失去的是三十几本小人书，而母亲失去的是被极端轻蔑了的尊严。一个自尊的女人的尊严。

我不能够那样说……

几位警察走出来了，依然并不注意我们，纷纷骑上自行车回家去了。

终于“葛列高利”又走出来了。

“嗨，我说你们想睡在这儿呀？”

母亲不看他。不回答。望着远处的什么。

“给你们吧！”

“葛列高利”将我的小人书连同书包扔在我怀里。

母亲低声对我说：“数数。”语调很平静。

我数了一遍，告诉母亲：“缺三本《水浒》。”

母亲这才抬起头来。仰望着“葛列高利”，清清楚楚他说：“缺三本《水浒》。”

他笑了，从衣兜里掏出三本小人书扔给我，嘟哝道：“哟呵，还跟我来这一套……”

母亲终于拉着我起身，昂然走下台阶。

“站住！”

“葛列高利”跑下了台阶，向我们走来，他走到母亲跟前，用一根手指将大沿帽往上捅了一下，接着抹他的一撇小胡子。

我不由得将我的“精神食粮”紧抱在怀中。

母亲则将我扯近她身旁，像刚才坐在台阶上一样，又用一条手臂搂着我。

“葛列高利”以将军命令两个士兵那种不容违抗的语言说：“等在这儿，没有我的允许不准离开！”

我惴惴地仰起脸望着母亲。

“葛列高利”转身就走。

他却是去拦截了一辆小汽车，对司机大声说：“把那个女人和孩子送回家去。要一直送到家门口！”

我买的第一本长篇小说是《青年近卫军》。一元多钱。母亲还从来没有一次给过我这么多钱。

我还从来没有向母亲一次要过这么多钱。

我的同代人们，当你们也像我一样，还是一个小学五年级学生的时候，如果你们也像我一样。生活在一个穷困的普通劳动者家庭的话，你们为我作证，有谁曾在决定开口向母并要一元多钱的时候，内心里不缺少勇气？

当年的我们，视父母一天的工资是多么非同小可呵！

但我想有一本《青年近卫军》想得整天失魂落魄，无精打采。

我从同学家的收音机里听到过几次《青年近卫军》长篇小说连续广播。那时我家的破收音机已经卖了，被我和弟弟妹妹们吃进肚子里了。

直接吃进肚子里的东西当然不能取代“精神食粮”。

我那时还不知道什么叫“维他命”，更没从谁口中听说过“卡路里”，但头脑却喜欢吞“革命英雄主义”。一如今天的女孩子们喜欢嚼泡泡糖。

在自己对自己的怂恿之下，我去到母亲的工厂向母亲要钱。母亲那一年被铁路工厂辞退了，为了每月二十七元的收入，又在一个街道小厂上班。一个加工棉胶鞋帮的中世纪奴隶作坊式的街道小厂。

一排破窗，至少有三分之一埋在地下了。门也是。所以只能朝里开。窗玻璃脏得失去了透明度，乌玻璃一样。我不是迈进门而是跃进门去的。我没想到门里的地面比门外的地面低半米。一张踏脚的小条凳权作门里台阶。我踏翻了它，跌进门的情形如同掉进一个深坑。

那是我第一次到母亲为我们挣钱的那个地方。

空间非常低矮。低矮得使人感到心理压抑。不足二百平米的厂房，四壁潮湿颓败，七八十台破缝纫机一行行排列着，七八十个都不算年轻的女人忙碌在自己的缝纫机后。

因为光线阴暗，每个女人头上方都吊着一只灯泡。正是酷暑炎夏，窗不能开，七八十个女人的身体和七八十只灯泡所散发的热量，使我感到犹如身在蒸笼。那些女人们热得只穿背心。有的背心肥大，有的背心瘦小，有的穿的还是男人的背心，暴露出相当一部分丰厚或者干瘪的胸脯，千奇百怪。毡絮如同褐色的重雾，如同漫漫的雪花，在女人们在母亲们之间纷纷扬扬地飘荡。而她们不得不一个个戴着口罩。女人们母亲们的口罩上，都有三个实心的褐色的圆。那是因为她们的鼻孔和嘴的呼吸将口罩滞湿了，毡絮附着在上面。女人们母亲们的头发、臂膀和背心也差不多都变成了出色的。毛茸茸的褐色。我觉得自己恍如置身在山顶洞人时期的女人们母亲们之间。

我呆呆地将那些女人们母亲们扫视一名，和发现不了我的母亲。

七八十台破缝纫机发出的噪声震耳欲聋。

“你找谁？”

一个用竹篾拍竹毡絮的老头对我大声嚷，却没停止拍打。

毛茸茸的褐色的那老头像一只老雄猿。

“找我妈！”

“你妈是谁？”

我大声说出了母亲的名字。”

“那儿！”

老头朝最里边的一个角落一指。

我穿过一排缝纫机，走到那个角落，看见一个极其瘦弱的毛茸茸的褐色的脊背弯曲着，头凑近在缝纫机板上。周围几只灯泡的电烘烤我的脸。

“妈……

“妈……

背直起来了，我的母亲。转过身来了，我的母亲。肮脏的毛茸茸的褐色的口罩上方，眼神儿疲竭的我熟悉的一双眼睛吃惊地望看我，我的母亲的眼睛。

母亲大声问：“你来干什么？”

“我……”

“有事快说，别耽误妈干活！”

“我……要钱……”

我本已不想说出“要钱”两字，可是竟说出来了！

“要钱干什么？”

“买书……”

“多少钱？”

“一元五角就行……”

母亲用衣兜。掏出一卷毛票，用指尖龟裂的手指点着。

旁边一个女人停止自缝纫机，向母亲探过身，喊：“大姐，别给！没你这么当妈的！

供他们吃，供他们穿，供他们上学，还供他们看图书哇！……”又对我喊：“你看你妈这是在怎么挣钱？你忍心朝你妈要钱买图书哇！……”

母亲却已将钱塞在我手心里了，大声回答那个女人：“谁叫我们是当妈的啊！我挺高兴他爱看书的！”

母亲说完，立刻又坐了下去，立刻又弯曲了背，立刻又将头俯在缝纫机板上了，立刻又陷入手脚并用的机械忙碌状态……

那一天我第一次发现，我的母亲原来是那么瘦小，竟快是一个老女人了！那时刻我努力要回忆起一个年轻的母亲的形像，竟回忆不起母亲她何时年轻过。

那一天我第一次觉得我长大，应该是一个大人了。并因自己 15 岁了才意识到自己应该是一个大人了而感到羞愧难当，无地自容。

我鼻子一酸，攥着钱跑了出去……

那天我用那一元五毛钱给母亲买了一听水果罐头。

“你这孩子，谁叫你给我买水果罐头的？！不是你说买书，妈才会得给你钱的么？！”

那一天母亲数落了我一顿。数落完了我，又给我凑足了够买《青年近卫军》的钱……

我想我没有权利用那钱再买任何别的东西，无论为我自己还是为母亲。

从此我有了第一本长篇小说……

后来我有了第二本、第三本、第四本、第五本……《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牛虻》《勇敢》《幸福》红旗谣……

我再也没因想买书而开口向母亲要过钱。

我是大人了。

我开始挣钱了--拉小套。在火车站货运场、济虹桥坡下、市郊公路上……

用自己辛辛苦苦挣的钱买书时，你尤其会觉得你买的乃是世界上最值得花钱最好的东西。

于是我有了三十几本长篇小说。15 岁的我爱书如同女人之爱美，向别人炫耀我的书是我当年最大的虚荣。

三年后几乎一切书都成了“毒草”。

学校在烧书。图书馆在烧书。一切有书的家庭在烧书。自己不烧，别人会到你家里查抄，结果还是免不了被烧，普通的人们的家庭只剩下了一个人的书，并且要摆在最显眼的地方。

街道也成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执行委员会”--使命之一也是挨家挨户查抄“毒草”焚烧之。

“老梁家的，听说你们这个院儿里，顶数你们家孩子买的黑书多啦，统统交出来吧！”

面对闯入家中的人们，母亲镇定地声明：“我是文盲，不知哪些书是黑书。”

“除了毛主席和林副统帅的书，全是黑书，毒草。这个简单明白的革命道理文盲也是应该懂得的！”

“我儿子的书，我已经烧了，烧光了。现时我家只有那几本红宝书啦。”

母亲指给他们看。

他们怀疑。

母亲便端出一盆纸灰：“怕你们不信，所以保留着纸灰给你们验证。若从我家搜出一本黑书，你们批判我。”

“听说你儿子几十本书呐，就烧成这么一盆纸灰？”

“都保留着，十来盆呢。我不过只保留了一盆给你们看。”

母亲分外虔诚老实的样子。

他们信了。

他们走时，母亲问：“那么这一盆纸灰我也可以倒了吧？”

他们善意地说：“别倒哇！留着，好好保留着。我们信了，兴许我们今后再来查一遍的人们还不信呀。保留着是有必要的！”

纸灰是预先烧的旧报。

我的书，早已在母亲的帮助下，糊在顶棚上了。

我下乡前，撕开糊棚纸，将书从顶棚取下，放在一只箱子里，锁了，藏在床下最里头。

我将钥匙交给母亲时说：“妈，你千万别让任何人打开那箱子。”

母亲郑重地接过钥匙：“你放心下乡去吧！若是咱家失火了，我也吩咐你弟弟妹妹们抢救那箱子。”

我信任母亲。

但我离开城市时，心怀着深深的忧郁。我的书我的一个世界上了锁，并且由我的母亲像忠仆一样替我保管，我没有什么可不放心的。然而谁来替我分担母亲的愁苦呢？即使是能够分担一点点？

我知道，不久三弟也是要下乡的。

接着将会轮到四弟。

那么家中只剩下挑不动水的妹妹，疯了的哥哥和我瘦小的憔悴的积劳成疾的母亲了！

我们将只能和父亲一样，从相反的两个方向，大东北和大西北遥遥地关注我们日益破败的家了……

母亲越是刚强地隐藏着愁苦，我越是深深地怜悯母亲。

上帝保佑，我的家并未失过火。却因房屋深陷地下，如同母亲挣钱的那个小厂一样，夏季里不知被雨水淹了多少次。

1979年，时隔五载，我第一次从北京回去探家，帮助母亲从家中清除破烂东西，打床底下拖出那一只挺沉的箱子。它布满了滑溜溜的霉苔。

我问母亲：“妈，这箱子里装的什么呀？”

母亲看着，回忆着，和我一样想不起来。

“妈，把打开这锁的钥匙给我……”

“妈也记不清楚哪把钥匙是开这把锁的了，你试吧！”

母亲从兜里掏出一串钥匙给我。

锁已锈死，哪一把钥匙也打不开。最后被我用砖头砸开了。

掀开箱盖，一股霉味直冲鼻腔。一箱子书成了一箱子发黄的碎纸。

碎纸中有几个粉红色的小小的生命在钻动，像刚刚被剥下来的保养得极润的女人手指。

我砰地关上了那箱子盖，并用双手使劲按住，仿佛箱子内有一个面目狰狞的魔鬼。

即使将世界装在那样一口箱子里也是会发霉的。

一箱子里到底是什么啊？”

母亲困惑地又问了一句……

父亲带着一间受了伤害的心离开北京回四弟家中去住了，我致信三弟希望母亲能到北京来住。这是 1985 年的事。算起来我又六年未见母亲了。父亲的走，使我更加想念母亲。我心中常被一种潜在的恐慌所滋扰，我总觉得一个不可还免的事实伏在距离我很近的日子里，当它突然跃到我跟前时，我不知我如何承受那悲哀和内疚和惭愧。

母亲便很快来到了北京。

母亲是感知到了我的心情么？

我和妻每夜宿在办公室，将我们十三平方米的小小居室让给了母亲和安徽小阿姨秀华和我们三岁半的儿子。一老一少两个女人和一个孩子夜夜挤在一张并不宽大的硬床上。

母亲满口全是假牙了。

母亲的眼病是更严重了。

“你是她什么人？”

在积水潭医院眼科，医生对母亲的双眼仔细检查了一番后，冷冷地问我。

“儿子。”

“为什么到了这种地步才来看？”

我无言以对。我知道弟弟妹妹们为了治好母亲的眼睛，已是付诸了许多儿女的义务和孝心。我也听出了医生话中谴责的意味。

“眼翳是难以去除了，太厚，手术效果不会理想的。而且也极可能伤到瞳仁……”

“那--至少，是应该植假睫毛的吧？……”

可怜的母亲，双眼连一根睫毛也没有了！丧失了保护的眼睛常被炎症所苦。

“应该想到的事，你不认为你想到的有些晚了么？眼皮已经这么松弛了，植了假睫毛还是会向内翻，更增加痛苦。”

“那……”

“多大年纪了？”

“67 了。”

“哦，这么大年纪了……。开几瓶常用药水吧，每天给你母亲点几次，保持眼睛卫生……这更现实些……”

我搀扶着母亲，兜里揣着几瓶眼药水，缓慢地往医院外面走。

默默地我不知对母亲说什么话好。15 岁那一年，我去到母亲为养活我们而挣钱的那个地方的一幕幕情形，从此以后更经常地浮现在我脑际，竟至

使我对类似踏破缝纫机的一切声音和一切近于褐色的颜色产生极度的敏感。

“儿，你替妈难过了？别难过，医生说对，妈这么大年纪了，治好治不好的又怎么样呢！……”

8岁的儿子，有着比我在15岁时数量多的“书”——卡通连环画册、《看图识字》、《幼儿英语》、《智力训练》什么的。妻的工资并不高，甚至可以说是“低收入阶层”，却很相信“智力投资”一类宣传。如这等样的书，妻也看，儿子也看，因为妻得对儿子进行启蒙式教育，倘我在写作，照例需要相对的安静，则必得将全部的书摊在床上或地下，一任儿子作践，以摆脱他片刻的纠缠。结果更其值得同情的不是我，而是他那些“书”。

触目皆是儿子的“书”，将儿子的爸爸的“读物”从随手可取排挤到无可置处，我觉得愤愤不平，看着心乱。既要将自己的书进行“坚壁清野”，又要对儿子的“书”采取“三光政策”。定期对儿子那些被他作践得很惨的“书”加以扫荡，毫不吝惜。

这时候，母亲每每跟着我踱出家门，站于门口，望我将那些“书”扔到哪儿去了，随后捡回。如是频频，我不知觉。

一天，我跨入家门，又见满床满桌全是幼儿读物的杂乱情形，正在摆布的却不是儿子，而是母亲。浆糊、剪刀、纸条，一应俱全。母亲正在粘那些“书”。那些曾被儿子作践得很惨被我扔掉过的“书”。

母亲唯恐我心烦，慌慌地立刻就要收起来。

我拿起一册翻看，母亲粘的那么细致。

我说：“妈，别粘了。粘得再好，梁爽也是不看的，这些书早对他失去吸引力了！？”

母亲说：“我寻思着，扔了怪让人心疼的不是……要不让我都粘好，送给别人家孩子吧。也比扔了强呀！”

我说：“破旧的，怎么送的出手？没谁要。妈你瞧，你也不是按着页码粘的，隔三差五，你再瞧这几页，粘倒了啊！……”

母亲说：“唉，我这眼啊，要不寄给你弟弟妹妹们的孩子，或者托人捎给他们？”

我说：“千里迢迢，给弟弟妹妹们的孩子寄回去捎回去一些破的旧的画册？弟弟妹妹们心里不想什么，弟妹们和弟媳妹夫还不取笑我？”

母亲说：“那……我真是白粘了么？……就非扔不可了么？粘好保存起来，过几年，梁爽他长大了几岁，再给他看，兴许他又像看没看过的一样的吧？”

我说：“也可能。妈你愿粘，就粘吧。粘成什么样都没关系，我不心烦。”

于是我和母亲一块儿粘。

收音机里在播着一只歌：

旧鞋子穿破了不扔为何？

老先生老太太他们实在太罗嗦……

我想像我这样的一个儿子，是没有任何权利嘲弄和调侃穷困在我的母亲身上造成的深痕的。在如今的消费心理和消费方式的对比之下，这一点并不太使我这个儿子感到可笑，却使我感到它在观实中的格格不入的投影是那么凄凉而又咄咄逼人。

我必庄重。

对于我的母亲所做的这一切似乎没有意义的事情，我必庄重。

我认为那是母亲的一种权利。

一种特权。

我必服从。

我必虔诚。

我不能连母亲这一点点权利都缺乏理解地剥夺了！

我知道床下，柜下，还藏着一些饮料筒儿、饼干盒儿、杂七杂八的好看的小瓶儿什么的，对于十三平方米的居室，它们完全是多余之物。毫无用处。

我装作不知。

是的，我必庄重。

它没什么值得嘲弄和调侃的。倘发自于我，是我的丑陋。尽管我也不得不定期加以清除。但绝不当着母亲的面，并且不忍彻底，总要给母亲留下些她也许很看重的……

一天，我嘱咐小阿姨秀华带母亲到厂内的浴室洗澡。母亲被烫伤了，是两个邻居架回来的。

我问邻居：“秀华呢？”

她们说她仍在洗。

我从没对小阿姨表情严厉地说过话。但那一天我生气了，待她高高兴兴地踏进家门之后，我板起脸问她：“奶奶烫伤了你知道不知道？”

“知道呀！”

“知道你还继续洗？”

“我以为……不严重……”

“你以为……你以为！那么你当时都没走到奶奶身边儿去看看了？我怎么嘱咐你的！……”

母亲见我吼起来，连说：“是不严重，是不严重，你就别埋怨她了……”

半个多月内，母亲默默忍受着伤疼。没说过一句抱怨之词。

母亲又失去了假牙。母亲一天取下泡在漱口杯里，被粗心粗意的小阿姨连水泼掉了。

母亲没法儿吃东西了，每顿只能喝粥。

我正要带母亲去配牙那一天，妹妹拍来了电报。

我看过之后，撕了。

母亲问：“什么事？”

我说：“没什么事。”

“没什么事哪会拍电报？”

母亲再三追问。

尽管我不愿意，但终于不得不告诉母亲——长住精神病院的大哥又出院了……

母亲许久未说话。

我也许久未说话。

到办公室去睡觉之前，我低声问母亲：“妈，给你订哪天的火车票？”

母亲说：“越早越好，越早越好。我不早早回去，你四弟又不能上班了！”

母亲分明更是对她自己说。

我求人给母亲买到了两天后的火车票。

走时，母亲嘱咐我：“别忘了把那瓶灌油和那卷药布给我带上。”

我说：“妈，你烫的伤还没好？”

母亲说：“好了。”

我说：“好了还用带？”

母亲说：“就快好了。”

我说：“妈，我得看看。”

母亲说：“别看了。”

我坚持要看。母亲只好解开了衣襟--亲干瘪的胸脯一大片未愈的烫伤的溃面！

我的心疼得抽搐了。

我不忍视，转过脸说：“妈，我不能让你这样走！”

母亲说：“你也得为你四弟的难处想想啊！”

.....

母亲走了。带着一身烫伤。失落了她的假牙。留下的，是母亲的临时挂号证，上面草率的字写着眼科医生--已无手术价值。

今年春季，大舅患癌症去世了。早在 1964 年，老舅已经去世了。母亲的家族，如今只活着母亲一个女人了，老而多病，如同一段枯朽的树根。且仍担负着一位老母亲对子女们的种种的责任感。那将是母亲至死也无法摆脱的了。

我想我一定要在母亲悲痛的时候回到母亲身旁去。我想如果我不去就简直太混蛋了！

于是我回到了哈尔滨。

母亲更瘦更老更憔悴了。真正的就好似根雕一个样子！

母亲面容之上仿佛并无悲痛。那一副漠漠然的神态令我内心酸楚。母亲其实已没有了丝毫能力担负她的责任和使命了呀！母亲好比是一只老猫，命在旦夕，只有关注着她的亲人和儿女们在这个世界上艰难地死去的份儿了！母亲她苍老的生命大概已完全丧失了体现她内心悲痛和怜悯之情的活力了吧？

在四弟的家里，只有我和母亲两个人的时候，母亲强打起她最后的尊严，问我：“你写的那篇叫《雪城》的书，为什么闹得个满世界风风雨雨？”

我缄默。

“为了稿费？”

“妈.....不是.....”

“不是？那究竟为什么？”

“听着，妈和你爸从来没指望你当什么作家。你既然已经是了，就要好好儿的当。

妈和你爸都这么大年纪了，别在我们活着的时候，给我们丢脸.....”

“妈.....不是.....”

“可报上是这么说的，你弟弟也是这么认为的。连你妈和你弟弟都不能原谅你的事，你还觉着自己没多大错么？.....”

“妈，我错了！我一定记住您老人家的话！.....”

那一时刻，我真想给母亲跪下，告诉母亲我心里的实话--为了好好儿当一个作家，我是活得多么苦多么累！

母亲对我已无它求。

“不会干别的才写小说”--这一句话恰恰应了我的情况。

在这大千世界上我已别无选择，没了退路！

母亲，放心吧。我记住着你的话，一辈子！

若有人问我最大的愿望是什么？我会毫不犹豫地回答：将我的老母亲老父亲接到我的身边来，让我为他们尽一点儿拳拳人子的孝心。然而我知道，这愿望几乎等于是一种幻想是一个泡影。在我的老母亲和老父亲活着的时候，大致是可以这样认为的。

我最衷心地虔诚地感激哈尔滨市政府为我的老父亲和老母亲解决了晚年老有所居的问题。使他们还能和我的四弟住在一起。若无这一恩德降临，在这家原先那被四个家庭三代人和一个精神病患者分居的二十六平方米的低矮残破的生存空间，我的老母亲老父亲岂不是只有被挤到天棚上去住吗？像两只野猫一样！而父亲作为我们共和国的第一代建筑工人，为我们的共和国付出了三十余年汗水和力气。

我的哈尔滨我的母亲城，身为一个作家，我却没有也不能够为你做些什么实际的贡献！

这一内疚是为终生的疚憾。

梁晓声他本非衔恩不报之人！

对于那些读了我的小说《溃疡》给我写来由衷的信，愿真诚地将他们的住房让出一间半间暂借我老母亲老父亲栖身的人们，我也永远地对你们怀着深深的感激。这类事情的重要的意义是，表明着我们的生活中毕竟还存在着善良。

我们北影一幢新楼拔地而起。分房条例规定：副处以上干部，可加八分。得一次全国奖之艺术人员，可加二分。我只得过三次全国中短篇小说奖。填表前向文学部参加分房小组的同志核实，他同情地说：“那是指茅盾奖而言，普通的全国奖不算。”我自忖得过三次普通的全国中短篇奖已属文坛幸运儿，从不敢作得三次茅盾奖的美梦。而命运神即使偏心地只拥抱我一个人吧，三次茅盾奖之总分也还是比一位副处长少二分，而我们共和国的副处长该是作家人数的几百倍呢？

母亲呵，您也要好好儿的活着呀！您可要等啊！您千万要等啊！

求求您了，母亲！

母亲呵，在您那忧愁的凝聚满了苦涩的内心里，除了希望您的儿子“好好儿的”当一个作家，再就真的别无所求了么？……

淫雨是停歇了。瘦叶是静止了。这一个孤独的日子，我想念我的母亲。有三只眼睛隔窗瞅我，都是那杨树的眼睛。愣愣地呆呆地瞅我，瞅着想念母亲的我。

邻家的孩子在唱着一首流行的歌：

杨树杨树生生不息的杨树，

就像那妈妈一样，

谁说赤条条无牵挂？……

由我的老母亲很想到千千万万的几乎一代人的母亲中，那些平凡的甚至可以认为是平庸的在社会最底层喘息着苍老了生命的女人们，对于她们的儿子，该都是些高贵的母亲吧？一个个写来，都是些充满了苦涩的温馨和坚忍之精神的故事吧？

我之揪然是为心作。

娘！……

遥远地，我像山东汉子一样呼喊您一声，您可听到？……

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梗概)

梁晓声

我们连队由于选点错误，连年歉收。团里决定解散它。在老连长宣布决定时，副指导员李晓燕激烈地反对接受耻辱的“解散令”，并代表全连立下了开垦“满盖荒原”，“当年开荒，当年收粮”的军令状。那神秘的“满盖荒原”一马平川，沃土万顷，但被死寂的无边大泽挡着，人们叫这片大泽为“鬼沼”，流传着许多恐怖的传说，没有人敢涉过它。

团里收回了已经下达的决定。几天之后，我们这支垦荒先遣队就冒着风雪向“满盖荒原”进发。此刻，在爬犁上，副指导员正将头靠在铁匠王志刚宽厚的肩膀上打盹。王志刚绰号“摩尔人”，魁梧健壮，给人以意志坚强、力大无穷的印象。他曾在宿舍里公开承认他爱副指导员，这使我很嫉妒，因为我也暗暗地爱着她。

副指导员长得很美，亭亭玉立，像一支挺拔的小白桦。她我们全团知识青年扎根边疆的光荣榜样。就在她被任命为副指导员不久的一个傍晚，在小河边，我发现正在洗衣的副指导员忘情地唱着“十八岁的哥哥惦记着小英莲”这支当时禁唱的歌，还跳起了墨西哥民间舞。但当着我这个目击者的面，她竟装出一副迷惑的样子，一口否定刚才跳过舞和唱过那支歌。我被她公然的愚弄激怒了，愤愤地斥责她“虚伪”。不久，我收到母亲病重的电报。连长没有准我的假。我只得悄悄离开连队，在家中一直陪伴到母亲去世。

回连队后，连长指示团支部开除我这个“逃跑主义者”的团籍。副指导员主持会议。我没有争辩，只喃喃地说了句“我母亲……死了”。会场立刻变得一片沉寂。过了许久，我听到副指导员低微的声音：“散会！”之后，又听到从连部传来的她与连长激烈的争吵声。从此，我完全消除了对她的误会和偏见。

过了两天，副指导员突然约我单独谈话，告诉我妹妹梁珊珊做了人工流产，她已将她调到我们的连队。我十分痛恨妹妹做出如此身败名裂的事。见面时，我像凶猛的豹子疯狂地朝她扑去，扭住她的头向墙上撞，直到挨了副指导员狠狠两记耳光才清醒过来。只见她紧紧搂住我妹妹，欲以命相搏地瞪着我。从那天起，我从心里爱上了她。

我们在茫茫雪原上奔驰了两天，终于通过“鬼沼”的冰面到达了“满盖荒原”，在一条小河边扎下了帐篷。

冰雪开始消融。拖拉机在荒原上翻起了第一垅处女地，尾随着拖拉机的，是三五成群地捕食土拨鼠的野狼。一天深夜，我从睡梦中醒来，却没有听到拖拉机翻地的轰响——拖拉机不响，意味着正在翻地“摩尔人”出事了！我一下跳了起来，冲进了用毯子隔开的副指导员和我妹妹的帐篷。我们正要奔出帐篷，“摩尔人”却钻了进来。他身上背着一只狼，两手拽着狼的两只前爪。“快动手，它还活着！”我们一起用棍棒打死了这只白毛老苍狼。

我妹妹是垦荒队的“内务大臣”，给大家做饭、洗衣服。我早已饶恕了她。从妹妹嘴里，我了解她是真心地与人相爱，也了解到副指导员其实是爱

着自己。我激动万分，从心底里发誓“绝不弃她别爱”。

第一场春雨下过之后，副指导员就病倒了，接连两天昏迷不醒。第三天，她稍微清醒了些，知道粮食快要吃完，便让一部分垦荒队员回去通知连队，在“鬼沼”开化之前往荒原搬迁。四天过后，“鬼沼”完全开化，但还不见连队到达。我们已断了粮。妹妹在挖野菜时为了追赶一只受伤的小豹子，不幸陷进了沼地，在我和“摩尔人”面前倏然消失。副指导员仍在昏迷中。黎明时，出走一夜的“摩尔人”骑着一匹马回来了。他说副指导员染上了可怕的出血热，用命令的口吻要我赶紧护送她回连队。我只好背着副指导员骑上他向鄂伦春猎人借的马，沿着他指点的方向而去。刚绕过“鬼沼”，马已累倒在地。清醒过来的副指导员让我将她放在地上，拉着我的手说出了最后的要求，便终止了呼吸。

我终于迎来了搬迁的连队。由于“摩尔人”为全连探出了一条“鬼沼”的路，全连人马平安地到达了荒原。大家没有找到“摩尔人”，只发现了他的血迹斑斑的衣片，一柄大斧和三只死狼。全连在悲痛中开始播种。我们在“鬼沼”旁树起了一块石碑，石碑上刻着三个垦荒者的名字：李晓燕、王志刚、梁珊珊。

（原作载《北方文学》1982年第8期）

《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作者梁晓声，1949年生，黑龙江哈尔滨市人。70年代末发表小说，已有《天若有情》、《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白桦树皮灯罩》、《秋之殒》等小说集及长篇小说《雪城》问世。梁晓声从他生活过的北大荒提取创作素材，作品以描写知青生活及知青返城后的命运遭遇著称。他的“知青小说”一反以往某些同类作品凄切、悲怆的格调，肯定知青的人生追求和劳动创业的价值，讴歌青年人在暴虐的大自然面前所显示的不屈的意志，褒扬他们为祖国乐于吃苦、勇于献身的英雄主义精神，为知青题材小说注入了一股阳刚之气，开创了一种雄浑之美。最先显示作者这一创作倾向的，是短篇《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

小说集中描写了屯垦“满盖荒原”的

男女知青——李晓燕、王志刚、“我”及其妹妹梁珊珊壮烈的行动，丰富的情感，美好而辛酸的爱情，以及因爱情而引起的同性间的纠葛。其中写得颇有特色的是李晓燕和王志刚。

副指导员李晓燕，为了替连队洗刷“养活不了自己”的耻辱，带领一支垦荒先遣小队勇敢地越过阴森恐怖的“鬼沼”，在幻化为“魔王”的荒原上进行着艰苦的开拓。她属于“文革”时期这样一类年轻人：虽易受某些“革命”旗号的蒙蔽，但又不失却革命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虽有某些违心的行动，但并不泯灭真诚、纯洁的天性；性格坚毅、顽韧却又不失却美好的同情心。她为实现自己的誓言献出了年轻的生命，不愧为这片神奇土地的灵魂，垦荒者中的精英。作者怀着一腔纯洁的感情去刻画她，即使写她无奈中的“虚伪”，也只是为了揭示一颗在极左路线重压下被扭曲的颤抖的心，流露出对处于特殊年代的纯真少女的无限同情。铁匠王志刚有“摩尔人”伟岸的体魄、铁一般的意志和奇勇的性格，坦荡和无私又使他深受战友的信任。在“满盖荒原”，他只身为连队探寻涉过“鬼沼”的路径，在与恶兽血的搏斗中谱写了一首壮勇的青春之歌。

小说描写了一个同心合力、目标一致的垦荒集体，但这不是作品所要表现的主旨所在。它着力揭示的，是这一垦荒集体在非常年代跟暴虐的大自

然的冲突、奋勇抗争及人与兽的搏斗，从而使李晓燕、王志刚们从身躯到灵魂都闪耀出革命英雄主义的光辉，使小说成为对奋斗的一代知青的诚挚的颂歌。

梁晓声在雄奇、阔大的背景上，在险象丛生的环境中塑造粗犷、悍勇、刚烈的人物形象，谱写以英勇悲壮为主旋律的人生交响。他坚持对北大荒屯垦生活作现实主义的再现，人物和情节常常带有某种传奇色彩，场景的描写洋溢着北国边陲特有的气息。值得注意的是，小说中的“鬼沼”、荒原，无不融注了作家的主观感情。一方面，大自然显得如此粗蛮和暴虐——“鬼沼”不仅吞噬过人与兽，而且还吞噬过庞大的钢铁——拖拉机；另一方面，人——当然是“大写的人”，又始终坚强地挺立着，没有屈服于自然的暴力。他们凭着力志和智慧，依靠群体的力量，在荒原上开垦、播种，迎来秋天的收获；他们经历了大自然的肆虐，但并未被它所摧毁。在小说里，跟自然暴力激烈抗争的人的伟力得到了充分的肯定与赞许。同时，作为一种象征的载体，暴虐、险恶的自然现象又使人们联想起“文化大革命”的环境，社会的邪恶势力，感受到了当时的时代气氛。

钳工王

作者：梁晓声

好大一场雪！

这是一九九六年最后几天中的一天。更确切地说，是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六。

四天后一九九七年就和人们碰脑门儿了……

章华勋在梦中被电话惊醒——“厂长，下雪了！”

他听出是厂办主任李长柏的声音。他先撩起窗帘一角朝外望了望，天还完全黑着。扯亮灯，又从床头柜上抓起手表一看，四点十五。

“你没见过下雪呀？”

他不禁有些生气。他昨晚十一点半才回到家里。和港方代表的“谈判”很令他沮丧。事实上那并不能算是一场正式的谈判。谈判结果早已形成具有法律意义的合同。他企图改变合同内容的要求显得唐突而又强人所难。全过程无非是他慷慨激昂了一通，甚至大发脾气——对方非常有涵养，非常理解，却又爱莫能助地听着罢了。结束的时候几乎什么都没改变。这一点在他的预料之中。他明知改变不了什么竟仍强烈地要求改变什么，完全是受一种巨大的责任感的促使。没谁逼着他非担负起那一种责任感。他有充足的理由推卸得一干二净。是他自己非负担起那一种责任感的。它鼓励他扮演一个挺身而出同时回天乏术的角色。

“三二三”厂是国内的老军工厂。建国以来它一直生产一种东西——枪。各式各样的枪。各式各样的枪所需要的子弹。“抗美援朝”战争中，它生产的枪武装过志愿军。那时它只有五百多人，现在发展到三千多人了。还不包括他们的家属。如果包括了，已经一万二千余人了。在A县之县城的东南地带，“三二三”厂的三千多名职工加上他们的家属，组成了一片庞大的社区。

不过是一片房舍老旧甚至可以说破烂不堪的社区。整个社区内仅有几条水泥路和几条沙石路，其余皆是土路。当地的土质盐碱成份含量大。灰白色，狼粪那一种灰白色。夏秋两季，大风一刮，灰白色的土尘飞扬起来，远远望去像放了烟雾弹似的。而春季冰雪一化，土路皆被跨成一条条灰白色的泥泞带。因而邻县的一家鞋厂，与“三二三”厂一直保持友好。“三二三”厂的职工，每家都有邻县鞋厂生产的几双胶鞋或雨鞋。除了厂一级领导和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住的是几排砖房，其余人家住的全是泥房。他们的泥房当然也是灰白色的。所以A县人，将他们那一片社区叫作“茧房区”。将他们和他们的家属及子女，不分老少，一律叫作“蛾子”。

但正是经由这些“蛾子”之手制造出来的枪，始终源源不断地供给着中国的军队。他们引以为荣的是，大约每十支中国造的步枪的枪身上，有一支准印着永远也磨不平的“3 2 3”。前几年，军工厂“下马转产”。“三二三”厂错过了机会。中国既还有军队，军队既还需要枪，就不能没有造枪的厂。这个道理是再简单再明白不过的。结果“三二三”厂“下马转产”的报告没被批准，仍造枪。主要是步枪。“三二三”厂生产的步枪是跟得上世界水平的。中国军人“大比武”年代的“神枪手”，乃至近些年在国际射击比赛中获了金牌的冠军们，用的也几乎全是“蛾子”们造的步枪。

没有战争，武器的生产便没有利润可言。“蛾子”们一如既往，一代代为国家造枪，“三二三”厂一年比一年穷。它的前几任厂长，曾因资金短修不起厂房，改造不起社区的路况而烦恼多多，一筹莫展。它的后几任厂长，却早已因拖欠工人的工资而有苦无处诉了。像许多大中型企业一样，“三二三”厂的退休工人，比在厂职工还多出一千余人。如今，许多商品的价格都由市场来“调整”了，有些商品的价格已涨了十几倍，乃至几十倍。但“三二三”厂生产的精良步枪，毕竟不是什么“商品”，毕竟不可能按照“市场行情”来进行价格“调整”。国家是以成本价收购“三二三”厂生产的步枪的。这成本价已十几年没提高过了。

“三二三”厂的穷也是再简单再明白不过的事。

“蛾子”们的日子过得穷，更是再简单再明白不过的事。

穷只有一个好处，无须防贼。在“三二三”厂的庞大社区内，多年来没发生过失窃案。

某些人家仍没养成离家锁门习惯。县城里的贼也不滋扰“茧房区”。知道那里没油水儿。

三年前，一位军界首长视察“三二三”，所见令他辛酸万分。

一行人走在社区内，走至一户人家门前，见门虚掩着，那军界首长问：“可以进去看看么？”

陪同的厂长书记们说：“可以。有什么不可以的。首长请进去看看吧！”

于是十几个人都进去了。屋内无人。里一间，外一间，只有几样破旧家具。火炕上铺的是城里人家若干年前时兴铺的那一种简易铺地革。图案已经磨损得模糊了。

首长秘书说：“什么东西，用得好，莫如用得巧。这就是用得巧的一个例子。不过这地板革太旧了，该换块新的了！”

党委书记听了连连点头说：“是啊是啊，是太旧了！”

厂长也说：“该换块新的了。的确该换块新的了！”

章华勋当时也是陪员之一。他当时是李长柏现在的角色——厂办主任。

他当厂长后，李长柏才替了他的厂办主任。他当时听出了，也看出了书记和厂长的话说得都不那么由衷，都不过是在虚与委蛇地随口附和罢了。他忍了几忍，终于没忍住，冷脸瞪着首长秘书说：“换块新的当然好啦！那多美观呀！可那不是得花钱买么？工人的钱是工资。厂里已经三个月只发百分之六十了。工资基数低，平均一来不过一百七十多元。你的算术一定比我好。你算算，一百七十多的百分之六十是多少？”

他的话，使首长秘书的脸顿时红到了耳根，仰起脸讪讪地望着屋顶，默默退了一步，避开他那不敬的目光，隐到了首长身后。

他说话时，首长没看到，而在瞧着炕上的一盆蒸土豆，他说到工资基数时，首长从那盆里拿起一个土豆，剥了皮，挺爱吃地吃着。待他的话说完，首长手里的土豆只剩下了一小块儿。首长将土豆全送这入口，掏出手绢擦手。首长咽下了土豆。揣起了手绢，这才将脸转向他，不动声色地盯着他脸问：“你是厂里的什么人物？”

党委书记替他回答：“首长，他是厂办主任。姓章，文章的章，章华勋。他父亲是解放前咱们兵工厂的有功之臣，四七年牺牲了。那时他刚一岁多。”

首长仍不动声色地相着他脸问：“这么说你是烈士子弟罗？”

他刚欲开口，厂长又抢先替他回答了：“对对，他是烈士子弟，烈士子弟。”

厂长一边说，一边向他暗使眼色，那意思是免开尊口，别惹首长不高兴。他明白，书记和厂长，都是为他好。因为首长在视察过程中，已发过了几次火。

首长又问：“听你刚才那话的意思是，工人们已经穷得连几米铺地革都买不起罗？”

这一问，使书记和厂长一时你看我，我看你，都噤若寒蝉，不敢替他回答什么了。其他一千人等，也都面面相觑，空气一时仿佛凝固了。

他犹豫一下，也用肯定地口吻说：“对。情况正是首长理解的这样。尤其这一家，生活更困难。”

“厂里像这一家生活这么困难的工人，还有多少？”

“少说有几百户。”

首长不再问什么了。又抓起一个土豆，若有所思地剥着吃。比吃第一个土豆下口慢了。

于是书记说：“大家吃土豆，吃土豆呀！这土豆是厂里开了片荒地自己种的，很沙，也很面。”

于是厂长双手去抓土豆，一一分给大家。

于是大家都默默地剥着吃。偶尔有人小声说，是很沙，是很面。只有章华勋没接土豆。

他若接，就不够分的了。当然他没接，并非因为不够分，而是心里知道那盆土豆的重要，不忍接了吃。

大家正吃着，一个少女回家了。她见满屋子人，显得非常局促不安，目光朝炕上一望，见小盆空了，一个土豆也没有了，愣了片刻，哇地一声哭了。

大家被哭得懵里懵懂。

章华勋从旁低声说：“咱们把她家的午饭吃了。孩子下午还要继续上学呢！”

屋里的空气顿时又像是凝固住了。

有那没吃完的，窘态万状地，将手中啃得不成形的土豆，惭愧地放回了盆里。

首长的秘书尤其窘尤其惭愧，连说：“对不起对不起……”

“你别废话了！”——首长打断他：“你给我到县里去买馒头！买包子！买烧饼！买挂面！要多多地买！开车去！限你十分钟内买回来！……”

秘书二话不说，拔腿便走。

首长蹲下，双手轻轻拉住那少女的双手，端详了她片刻，张张嘴，想说什么，话到唇边却咽回去了。首长直起身，摸了一下少女的头，从内衣兜掏出钱包，放在了炕上。愣了愣，又脱下呢大衣，撸下手表，一并放在炕上。

首长一言不发，谁都不看，拔腿往外便走。

众人默然，肃然，一个个悄没声息地跟将出去。门外蹲着一个人，正是五十多岁，胡子邋遢，面色黑黄的“钳工王”。那是他的家。那是他的女儿。他还有一个儿子，当时读高中，住校。

首长发现“钳工王”，脚步停住了一下，似乎想走到“钳工王”身前去问什么话，但犹犹豫豫的，又将目光从“钳工王”身上转移开了，撇下众人，独自蹒跚前行。

章华勋注意到，首长眼角挂着一滴泪。

他问“钳工王”：“你怎么见家里有了客人，就连家门都不进了？”

“钳工王”袖着双手，头也不抬地嘟哝：“日子过成这样，没脸待客。更没脸见什么首长。”

那时刚过完新年，离春节还有半个来月，正是最冷的日子。一阵北风啸过，卷起一团雪，将首长瘦小的身影几乎完全裹没了……众人怕首长冻坏了，有的在拦车，有的脱了自己的大衣追赶上去……

春节一过，刚到三月份，上级出其不意地下达了文件，批准“三二三”厂转产。并批准可以行使如下企业自主权——合并、被兼并、合资、拍卖，乃至宣告破产。

这一文件使全厂干部职工着实地欢天喜地了一番。仿佛那文件本身即是一剂灵凡妙药，足以使该厂起死回生似的。

公正而论，三千多被叫作“蛾子”的军工厂的工人们，并非一个个皆是穷而精，一门心思坐等国家拯救的人。有一个时期三千多人下了班几乎人人都去摆摊儿“创收”。但是全县城才十几万人，是个穷县，忽啦啦剧增了三千多摆摊儿的，别的百姓还做不做小买卖小生意了？“改革开放”十几年来，老百姓终于获得了被允许做小买卖小生产的“特权”，一旦受到来自三千多“三二三”厂的工人巨大冲击，矛盾发生了。由发生而渐渐激化了。“三二三”厂是军工帮，又使这一矛盾似乎带有了影响军民关系的性质。于是县里的领导们，紧急会晤厂里的领导们。最后解决矛盾的办法是——在县城边上，辟出一块场地，专供“三二三”厂的三千多工人摆摊设位做小买卖小生意。三千多人，形成了一处规模极庞大极壮观的民间贸易市场。但是县里的居民们，定了同盟之约似的，几乎都不到那市场去买什么。因而那市场的情形往往是只见卖家，不见买主。三千多人的工资水平都很低，消费水平更有限得可怜。人人都成了卖家，县里的居民也不去买，买卖状况是那么冷清也就可想而知了。往往是捱到天黑不得不收摊儿时，以我家的萝卜，换你家的白菜，或以你家的小葱，换我家的大蒜罢了。

章华勋和工人们的关系都挺不错。那时他常想——怎么着肥水也别流外人田啊！买菜啦，买小东西啦，他一向去那市场。但工人们都不好意思收他钱。几元钱的东西，关系都挺不错，能好意思收他钱么？几次以后，连他也不去那市场买菜买东西了。

不久那市场自行解体，又成了一片空旷地。有许多工人非但没为自己的家庭“创”什么“收”，反而还赔了钱。都道是买卖买卖，有赔有赚，赔赔赚赚。可对每月工资只能拿到手一百七十多元二百来元的百分之六十的他们，一个月内赔个一百来元，就足以赔得他们胆颤心寒啊！

他们只剩下了一个盼头，盼着什么效益好的厂来与他们合并，盼着什么财力雄厚的大公司来兼并他们，盼着有外商来支持本厂的转产。在盼的过程中，并未停产，还一如既往地造枪。总不能停了产盼着啊！他们普遍都有这样的觉悟。一边生产一边盼，仍月月圆满完成国家下达的生产指标……

有一阵子，厂里的头儿们似乎全都变成了公关先生，从早到晚忙于接待，忙于引领着来宾们四处参观，一个个介绍起厂情厂况来，都变得能说会道了，当然，还要陪宴。既陪宴，也就还要陪酒。常都喝得红头涨脸的。厂里的工人们，不像别的厂别的企业工人们，看见了知道了就来气，就恨，就骂娘。恰恰相反，他们高兴。知道厂头们是在忙于为厂找“婆家”，为工人弟兄们找出路。那一阵章华勋最忙，跑前跑后，忙得一天到晚顾不上回家。而他和厂头们一旦消停了，不在会客室里而在办公室里了，工人们的情绪便低落落了，有人便垂头丧气长吁短叹了……

终于有一次几乎就让工人们盼出头了——国内某公司意欲接手改变“三二三”厂的命运了。意向书已签定了。消息不胫而走，已经沸沸扬扬地传开了。工会主席已经向车间主任们下“毛毛雨”了，说不久将要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重大选择了……

但后来摸清了对方们的牌路……他们并不诚心改变“三二三”厂的命运。他们的动念在于据说国家将会贴补的三千多万“企业破产安置费”。一旦三千多万到手，他们便宣布“三二三”厂破产，用一千多万打发工人们回家，余下的一千多万，岂非得来全不费工夫么？正所谓“醉仇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险些既成事实，上一次空前大当！工人们一怒之下，揍了那些“机关算尽太聪明”的家伙们一顿，并烧毁了他们的一辆“凌志”。他们想告，想要求赔车，但惹恼的不是三十名三百名工人，而是三千多名工人。这个数字使他们畏惧，没敢告……

经历了那一件事，领导也罢，工人也罢，似乎全都明白了——他们的厂不是俊俏媳妇，没人愿娶！县里自是没有魄力接受的。两亿多元欠款，县里若接收了，猴年马月才能替厂里还清啊！省里也没一家企业或集团公司有胆量染指“三二三”厂。除了两亿多元欠款，还有三千多工人转产后的再就业问题呐，还有四千多退休工人的劳保福利问题呢，还有工人子女的就读问题呢！“三二三”厂是企业社会化的一个典型。

好事多磨。现在，厂是终于“嫁”出去了。用词更恰当地说，是卖出去了。卖给香港富商了。合同一年前就签毕了。并且公证了，具有法律性质。前几天，香港富商派全权代表来正式接收工厂了。而也直到前几天，章华勋才明白，按照那合同，全厂四十岁以下的工人，只有百分之五十经过严格考核，方能重新被招募为合工。其余百分之五十的工人，只有一个选择——领取几个月的辞退金，回家另谋出路。而四十岁以上的工人，只能照顾性保留

百分之二十，百分之八十得领辞退金回家！也就是说，全厂三千多人中，将有半数以上陷入失业困境。

这合同是前任厂长签的。当时人们皆因厂终于被“嫁”出去了而高兴。仿佛人人自己都是“老大难”女子，终于被“嫁”出去了一样庆幸，一样喜出望外。所以也就没谁真正关心那合同的详细内容。前任厂长签完那一份合同不久，香港方面就汇来了款，于是全厂工人都补发了工资。那一天一些年轻的工人们，放了鞭炮，扭起了秧歌。这之后不久，前任厂长调到省里当什么厅的副厅长去了。还带走了几个人，都是了解合同内容的人。从此，那合同就在保险柜里存放着，没谁再去多想它。连新任厂长章华勋也不曾多想到它，更不曾打开保险柜看它。他认为，自己这个新任厂长，事实上只不过是位过渡厂长。而过渡时期又是很短的。香港人一来，自己将这个厂一交接清楚，自己这个厂长也就等于自行的废黜。连自己的去留或任用，都将听香港新厂主的安排，他哪里还有那种打开保险柜取出合同文本细看的好奇心！……

他是在收到一份电传后才命秘书取出合同文本的。那是一份很普通的电传。文字极短，通知全权代表何日到达而已。他看那合同文本时心理很特殊，似乎有几分不情愿。有几分被迫。似乎与自己的命运紧密相关，又似乎与自己一点关系都没有。他对这个厂有深厚的感情，却对自己的去留持无所谓的态度。儿子已经上大学了，学费全由岳父母包管了。岳父母都是离休的师级干部，他们只有一个女儿。儿子的大学和岳父母安度晚年的干休所在同一城市，使他们夫妻俩简直半点儿都不必为儿子操什么心。至于他自己，他的几名当“总裁”当“董事长”的大学同窗，已向他发来了又郑重又诚挚的邀请信，希望他去助他们“一臂之力”，当位副经理什么的。许下的月薪也是很可观很令他满意的。何况，他这位厂长，并非上级红头文件正式委任的。厂都将不厂了，还委任的什么厂长呢？说得体面点儿，是“代理”厂长。说得不敬，其实不过是短期的“维持会长”。在这个厂还没被接收前，总得有人临时维持着不是？不能叫人家来接收一盘散沙无首人群吧？

但他看过那份合同后，震惊极了。呆坐了半天，接连吸了三支烟，仍缓不过神儿来！一半还多的工人明摆着将要面临失业呀！他妈的怎么能这么卖厂！这不是卖厂，已经意味着是出卖一千几百名工人弟兄的最根本利益了呀！他妈的这样的人怎么还能升官呢？走时还受到许多工人们自发的欢送！工人们还依依不舍千恩万谢！

他恨得七窍生烟。如果对方正在他面前，他定会一个大嘴巴子狠狠扇过去！

他又将那合同文本锁进了保险柜，没敢将他看到的内容向任何人透露。如果合同中的两个百分数被工人们知道了，后果不堪设想。愤怒起来的工人们，也许会变成三千头愤怒的狮子吧？

从那一天起，他没再睡过一个踏实觉。

从那一天起，他在他肩上担起了一份责任。他想他章华勋，要为工人弟兄们的根本利益义正辞严地向港商的全权代表提出修改合同的建议。不错，使合同生效的是法，但在这个国家里，与法同在的，总该还有点儿良心吧？三千多几代工人并不情愿是包袱呀！他们平均拿一百七十多元的月薪，每月干的可能绝不是只值一百七十多元的活呀！说他们是包袱，太昧良心了吧？就算他们是沉重的不知该往哪儿甩的包袱，那么又是谁将他们变成了包

袱的呢？往小的说还不是这个厂么？往大了说还不是这个国家么？还不是这个国家将他们牢牢地死死地几十年如一日一代代按住在这个厂的么？历史事实是，当年谁如果进了这个厂穿上了这个厂的工作服，那就等于是在无期限的生死契约上按了手印画了押！若想活着离开这个厂，几乎是痴心妄想！都说当年的知青返城难，成了这个厂的工人再想离开这个厂，绝不比当年的知青想返城容易！他章华勋当年就曾因企图调离这个厂，不但受到了大会小会的批判帮助，还险险乎被开除党籍！……

这种时候，是一个人最需要与别人商议的时候，也是需要党委作出理性的“集体决定”的时候。但章华勋却不知该去与谁商议。老书记已经离休，回原籍去了。一位副书记在那份合同签订以后调走了。另一位副书记便是他自己。还有三四位党委成员，章华勋认为他们的嘴巴又都不够严。与他们商议的结果，无非有两种可能——或者真情泄漏，全厂义愤填膺，闹静坐请愿，闹示威游行，闹集体上访，最终将合同闹成废纸一张拉倒；或者他们籍口合同已签，厂已实际上易主，党委已没有存在的意义，不肯和他一起做出什么决定。因为道理是那么简单——不管做出的是怎样的决定，谁一旦参与了意见，谁就将对那决定负起一切责任。请愿、上访的责任，谁肯与他分担呢？将合同闹成废纸一张的责任，谁肯与他分担呢？这种时候，谁还有那么许多的责任感呢？

最初的震惊与愤慨平息下去以后，章华勋也不再生他的前任厂长的气了。两亿多贷款，港商全部替还。拖欠工人的工资，港商全部补发。将被解雇的工人，由港商给予补贴，将一个生产步枪的厂，改造成一个服装厂，港商非再投入数亿而难达目的，一千多人的服装厂，已然是一个规模不小的服装厂了，非要求人家将三千多工人全部安排了，人家做不到啊！转产要对工人进行集体培训，人家愿多保留年轻的工人，也是理所当然的啊！前任厂长能签定这么一份合同，其谈判过程，可想而知该是多么的艰难啊！其功劳也是不可抹煞的啊！起码是功大于过的啊！而港商的条件一点也不算苛刻么！人家做到的，人家都做到啊！与其三千多人捆绑在一起沦为有厂无薪的困境，莫如先给一千多人找条出路，也不失为上策啊！

章华勋真后悔不该在这么特殊的时期当上了什么代理厂长！他觉得自己所面对的现实，简直是在对他进行刻毒的嘲弄。说是耍弄也不过分！……

港商的全权代表一见到他，便客气地对他说：“章先生，我方诚意聘请您出任新厂的副总经理，不知您愿不愿今后与我们同舟共济？”

这是他万万没想到的。

全权代表年轻得很。才三十一二岁。风度翩翩，踌躇满志。对他所表现出的客气，是那种矜持的客气。矜持中有几分居高临下的意味儿。

尽管，对方居高临下的心态，是用相当客气甚至不失敬意的语调“包装”了的，比对方年长近二十岁的章华勋，还是感到自尊心被什么尖锐又细长的东西深深刺了一下。

他怔了几秒钟，一笑，不置可否地说：“我非常感谢贵方对我本人的信赖。我想提醒对方，难道就不需要对我进行一番起码的了解和考查了么？……”

对方也一笑，说早了解过了，也考查过了。对他在工人中的群众基础和威信，对他管理方面的能力，是丝毫不怀疑的。还如背个人简历似的，道出他在哪一年毕业于什么大学什么专业。哪一年开始当车间主任，哪几年

成功过哪几项技术改革，哪几年当过一时期的厂长助理……

“为了表达我们的诚意，现在就可以由我向您颁发委任证书！”——对方打开拷克箱，取出大红证书，郑重地双手向他呈送。

刚握过手没几分钟，就当面颁发委任证书！对方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使他内心暗暗钦佩。

但他并没伸出手去接证书。

他迟疑了一下，说：“可我是有二十余年党龄的党员……”

对方又一笑：“这没什么。章先生太多虑了！我们对信仰不干涉的。只要不影响将来的企业管理和发展，我们绝不要求任何是党员的人退党。”

他仍犹豫着不接证书。一想到将有半数以上工人失业，他内心里矛盾极了。仿佛接了证书，就等于从道义上背叛了那半数以上的工人似的。

“章先生有什么条件，尽管讲出来。只要不过分，我们都可以考虑的！”

“……”

“您的儿子大学毕业后，如果愿意，可以入厂。厂里今后将需要和重用一批大学毕业生……”

他双手不由自主地接过了证书。

“那么，现在，我们之间，就是志同道合的自己人的关系了。希望章先生鼎力相助，使我顺利完成接收事项……”

“一定，一定！请您放心……”

章华勋嘴上这么说着，又想到那半数以上工人的失业问题，心里很不自在，很别扭，很不是滋味。暗暗谴责自己未免太快地就成了对方志同道合的“自己人”。

他陪对方四处视查厂区时，几次欲开提出修改合同上那两个百分数的建议，但对方不断地问这问那，使他根本没机会提出。

一些工人们正在厂区挖沟，抢修暖气管道。

全权代表站在沟沿上，望着沟中锈得起鳞的管道问：“多少年没换过了？”

章华勋据实相告——好些管道从五一年建厂起，就深睡在地下了。距今已四十五年了。

“真不可思议！”

全权代表说着，跃下了两米多深的沟底。而且竟能像高水平的体操运动员一样，一步也未跟啮稳稳地就站了起来。

对方既已跃下，章华勋也不能站在沟沿上。他也跃了下去。他落地情形可没对方那么潇洒，毕竟五十多了，毕竟比对方年长近二十岁。他落地时向前扑倒在稀泥堆上，双手和衣服都沾了稀泥。

全权代表则已蹲下细看那管道了。他捡起一块卵石敲管道。管道一敲掉一片锈渣儿。

一名工人担心地说：“先生您别敲哇，没见我们在修嘛！敲个大窟窿怎么办？”

全权代表弃了卵石，掏出手绢一边擦手一边感慨地说：“都这样了，居然还能将就着供暖，你们居然还善于修，不简单！难为你们了啊！……”

另一名工人说：“我们是干这个的嘛！再不容易修，也得修啊！哪怕锈成了酥皮儿点心似的，只要厂里不便换，我们也得保证修好保证供暖啊！……”

管道四处射水，沟底下“细雨”蒙蒙。那几名工人的衣服全湿了，脸也全湿了。在十二月的寒冷之下，一个个冻得双唇发紫，浑身哆嗦。

全权代表看了他们一眼，什么也没再问再说，一声不吭便往沟上攀。沟上垂下一条绳子，沟壁上铲出了几个踏脚的浅窝儿。他攀得也很灵活，猫似地转眼就攀上去了。

章华勋就没他那般灵活了。他有关节炎。由于厂里的供暖管道常出问题，许多个冬季，车间里的暖气热三天，凉五天。他的关节炎，就日久天长落下了。几名工人见自己难以攀上去，不得不托着他屁股朝上举他。全权代表也不得不伸下手拽他。

他上了沟，不禁的满面窘色。

全权代表又发感慨：“在这样的厂里，拿差不多是世界上最低的工资，造出差不多是世界上一流的步枪，这个厂的工人们都很可敬啊！”

对方的话使章华勋心头一热，顿时觉得，和对方的关系，真有那么点儿“自己人”之间的关系了。

他也感慨起来：“对对。您说的对极了！我们厂的工人，个个都是好工人！绝非一半素质好，一半儿素质不好。这一点我可以很负责地向您打保票！……”

对方有点儿困惑地看了他一眼，似乎不解他的话为什么要那么说。

“我们厂的老工人们，尤其有一种良好的传统。遵厂规，守厂纪……”

不料对方打断他说：“遵守厂规厂纪，那是一名工人起码应该做到的。如果工人连这一点都做不到，是管理松懈，管理者失职。”——用手朝沟下一指，俯视着那几名工人低声又说：“你替我记住他们的名字。他们都可免过考核这一关成为厂里的工人！我们面临的第一件事是改造厂房，很需要他们这样的管道工……”

章华勋听了，心中亦喜亦忧。替那几名可以免过考核的年轻工人喜，替“钳工王”等一批老工人的命运如何而忧。他们中许多人也和章华勋一样，患了比他还严重的关节炎。有的还因风湿性关节炎而风湿性心脏病。但他们年轻时都曾是厂里的骨干工人。十之八九曾是各级“劳模”。“钳工王”还曾是章华勋的师傅……

回到会客室，章华勋为全权代表沏了一杯茶，待对方坐在沙发上后，终于有机会说他早想说的话了。

“我们现在谈谈合同好么？”

“谈谈……合同？合同不是早签定了么？”

对方将刚端起的茶杯，缓地又放下了。很显然，他的话使对方感到了几分意外，也感到了几分麻烦。而对方那种猜疑的表情和那种本能设防的口吻告诉他，一切关于合同的话题，都是对方所不愿谈、认为根本没必要谈的。

“是啊是啊，是早签定了。但不是我签的，是我的前任……”

对方的态度，使章华勋的心理倍受压力。

“我知道是你的前任厂长签的。我方的签署人也不是我。不管是谁签的，总之是签定了，而且公证了，具有法律性质了。所以关于合同的一切条款，都已经是既成事实。我的责任和权限，只不过是来履行一下接收这个厂的程序罢了。我看我们最好不要谈合同。谈超出了我们二人责任和权限的问题，我认为对我们都是不明智的，也肯定是徒劳无益的！”

对方以毫不含糊的言词封章华勋的口，一开始就不给他留有一点儿余

地。

“可……我现在不还是这个厂的厂长么？所以我认为那合……”

因为明明知道从对方到达那一天起，便意味着这个厂已经正式易主了，便意味着自己这位厂长已经被取消资格了——章华勋有点儿理直气壮不起来。

“可你已接受了委任证书。你已不是什么‘三二三’厂的厂长了。‘三二三’厂已成为历史了，不存在了。你已是我们将定名为‘绅士服装厂’的副经理了。所以我有必要郑重提醒你，你的立场，应该彻底地发生一个转变，转变到和我相一致的立场上来！”

对方的口吻中，已经带有训导的意味了。

“即使我以‘绅士服装厂’副经理的头脑思考，我也还是认为那合同……”

“章副经理，我再强调一次，我不愿，不想，也没有半点儿义务跟你谈合同，请不要使我反感！”

对方沉下了脸，口吻已经变得有点感气凌人了。

章华勋怔愣住了。他眯起眼望着对方，一时陷入尴尬，不知还该怎么继续谈下去。

而对方重又端起茶怀，缓和气氛地笑笑：“咱们君子协定，说不谈合同就不谈合同！你也坐下嘛，喝杯茶暖暖身子嘛！今天可真够冷的，有零下三十度吧？……”

章华勋突然大光其火，挥了下胳膊，放开嗓门嚷道：“谈！必须谈！非谈不可！你他妈竖起耳朵给我听明白了，我说时你再也不许打断我！……”

对方没料到他会突然发作，被他的嗓门惊得手一抖，洒了一身茶。

于是轮到对方愣住了，眯起眼望着他陷入尴尬。

他从桌上拿起了那大红的委任证书，一大步跨到对方跟前：“你以为就这么个玩意儿，就能收买我的良心啊？就能使我一点儿都不替工人利益着想啦？就能使我彻底地站在你们的立场上啦？没门儿！你们以为我章华勋和工人是什么关系？我章华勋不那么容易收买！……”

他将大红的委任证书抛在了对方脚旁。

对方弯腰捡起证书，掏出手绢擦了擦沾土的水迹，竖立地按在膝上，二指轻轻敲点着，不言不语地矜持地笑望他——那意思是，你说吧，我洗耳恭听。但你说也白说，我听也白听。

于是章华勋开门见山，直奔主题，就合同中的两个百分数，慷慨陈词，据理力争。

他说时，对方果然耐心可嘉地听着，一次也不打断他。不过二指始终轻敲点证书，任由他自说自话。

章华勋直说得口干舌燥，直说得嘴角泛起了白沫儿。他说得声情并茂，至仁至善……

“您说完了！”

“说完了！”

“您说了半天，说到底只有一个意思，就是认为——四十岁以下的工人保留百分之五十，四十岁以上的工人保留百分之二十，都保留得太少太少，对不对？”

“对！”

“我们接受这个厂的同时，根本不可能保留百分之百的工人，这您同意

吗？”

“同意！”

“很好。我很高兴在这一点上我们首先达到了共识。那么，就得打发回家一批工人。无论从有良心没良心，是否符合社会正义感，以及是否仁是否善的角度思考，这都是没办法的事，对不对？……”

“……”

“您回答我呀，大叫大嚷地回答也没关系！”

“对……”

章华勋的声音低了下去。

“那么，依您章先生，四十岁以下的工人究竟该保留多少？四十岁以上的工人又究竟该保留多少？……”

“这……”

章华勋没想到对方绕了两个弯子，将问题反问给他了：

“前提是——只能从三千余名工人中，重新吸引一千三百余名工人。这可不是一个保守的数字，而是一个在极限边缘的数字。这个数字，是由一些专家们，根据企业的规划、投资的总额，未来几年内生产、销售的科学预测确定的。也是经过电脑一次又一次进行的各项数据印证了的。多保留年轻工人，就只能少保留老工人。两部分工人都想多保留，那么就超过了吸纳极限。超过了极限，企业就背上了人员过剩的包袱，就没有发展二字可言了。那么不必您章先生慷慨激昂，我方也就不会投资了。您的良心不会有什么不安了，您也实现了您所谓的社会正义感，完善了您的仁和善的主张。但您同时也应该为全体工人找工作。否则，您的所谓良心，所谓社会正义感，所谓仁和善，不是空洞得很，虚妄得很，事与愿违么？……”

章华勋从对方跟前一步步退开了，缓缓坐在沙发上了，低头吸烟了……

“我们是办厂的，办企业的，不是办同情收容所，办慈善事业的。我认为，我们的总裁，比您章先生慈善得多！至今他已将几千万捐给了大陆的各项慈善事业！他的慈善才是名副其实的慈善。但是，如果他办一个厂，一个厂亏，他又哪儿来的钱捐给什么慈善事业？所以，我们总裁有句格言——以硬心肠创业，以软心肠济世，先薄爱而后博爱之！不知章先生以为如何？……”

章华勋一口接一口吸烟。吸罢了一支，又燃一支。他被对方驳得无话可说。他提不出他自认为合情合理的两个百分数。与合同上的两个原百分数差距太大，等于强词夺理。正如对方所言，等于从基础推翻合同。姑且不论他是否能够做到，一千三百多名可重新被吸纳为工人的人，要不恨死他才怪呢！另外一千七百多人也并没从中获得丝毫利益，因而也未必会感激他。空洞的、虚妄的，事与愿违的良心、正义感，以及仁和善，不是明摆着反而破灭了一半左右的工人们的希望么？而与合同上的两个百分数差距不大，也不过就等于再勉强塞给对方些人，还是解决不了更多的人不可逃脱的失业命运……

“章先生，我看这样吧！”——对方站了起来，第二次双手将委任证书递向他，“用您的话说，这个玩意儿，您还是应该接受。我们并没有什么收买的意图。未来的企业需要您。

你熟悉的一千三百多工人，我想也是需要您的。希望您别太感情用事。我虽然比您年轻得多，却明白感情用事的严重危害性……”

章华勋抬起头来，伸出手去了，双手欲接未接之际，不知为什么又缩了回去。

“当然，考虑到您在厂里可能有一些特殊的人际关系需要感情照顾，我个人作主，给你五个名额。只能五个，再多一个我也没权利了。我也是性情中人，该理解的，可以理解。大陆不是有句话，叫‘理解万岁’么？……”

对方又笑了笑。

章华勋也不禁地笑了笑。连他自己都意识到了，他是笑得多么的不自然啊！又是笑得多么的屈辱啊！

他的双手，违北意愿地伸了出去，第二次接过了那份大红的委任证书……

对方从拷克箱里取出一页纸，将自己的笔横放在纸上，然后饮起茶来——单等他在那页纸上写下五个人名。

这是他平生所面临的，最使自己感到颜窘，感到心理屈辱和难堪的情形。

他抬头望着桌子，吸着烟，许久未动。

对方也不催他，也不看他，独自默默地静静地饮茶。

他终于按灭烟，起身走向那桌子，坐了下去，拿起了笔……

他在纸上写下的第一个名字，是“钳工王”的名字。

写罢他开始发呆。发呆了半天，才写了第二个自己认为必须照顾的老工人的名字。又发呆了半天，落笔写下了第三个老工人的名字。只剩下两个名额了。他觉得手中的笔沉甸甸了！他手心出汗了。他放下笔，将手在衣服上抹了抹，一笔一划地写下了第四个名字。

“五个。五个名额。对我来说，这也是一个极限了。希望您千万不要使我太为难……”

对方低声从旁提醒着他。

而这时他心里正想到他的妻子。她的年纪当然也在四十岁以上。是老车工。按车工这一行来说，她的年龄太大了些，眼力也不行，再干下去是很容易出事故的。服装厂不需要四十五六岁的女车工，她当在被淘汰的百分之八十老工人以内。而且肯定将是属于坚决淘汰的人。她对这一点怕极了，近来已经怕到神经兮兮的可怜地步，一天到晚絮絮叨叨地问他，她变成了家庭妇女以后他会不会烦她会不会和她闹离婚？他的怕也影响得他有些怕了。怕她真变成了家庭妇女以后整日愁眉不展长吁短叹，仿佛一名害了思乡病的终身女佣，而他真的烦她又没法儿安慰她没法儿为她再谋职更没法儿“解雇”她。这时代哪个单位还需要四十五六岁的女车工啊？……

她那张神经兮兮的表情可怜的脸，清清楚楚地浮现在他眼前了，似乎在发急地对他说——写我的名字！快写上我上的名字！最后一个名额得是我的！要不然我跟你一辈子别扭起来没完！

他闭上了一会眼睛，然而还是能清清楚楚地看见她那神经兮兮的表情可怜的脸。

“还没写完！……”

他睁开眼睛，一横心，在纸上写下了最后一个名字。并非他妻子的名字，仍是一位老工人的名字。

他将那页纸交给对方时，以为对方一定会问问他，那些人都跟他是什么特殊的关系。其实，除了“钳工王”曾当过他两年师傅，另外四人和他的

关系丝毫也不带有特殊性。他写上他们的名字仅只因为一点——他们还能否有一份儿工资对他们的家庭生活实在是太举足轻重之事了。即使对“钳工王”，也非是师徒之情在起大的作用。“钳工王”的老妻比他的妻子大两岁，同样是厂里的车工。四年前患了胃癌，手术后提前病退了。在全厂人都只能开百分之六十工资的情况下，给她那点儿退休金不过三十多元。前不久她又住了一次院，癌症复发，早已全面扩散。如果“钳工王”再失业，他们的日子就没法儿过下去了……

章华勋想好了，对方一旦问，他就从“钳工王”开始讲起，讲完五位老工人的具体情况，还要接着讲许许多多老工人几十年来对厂里的贡献，讲他们和厂史那种休戚与共的关系，给对方好好上一堂中国工人阶级的起码概念课。

然而对方并不问他。对方看了那页纸一眼，当即折起，锁入拷克箱了。分明的，对方对他们究竟是五名什么样的工人，对他和他们的关系，丁点儿都不感兴趣。

对方向他保证地说：“你放心，他们的事就这么决定了吧！到时候你给我提个醒，免得我忘了。”

他却什么也不愿说了。

“怎么，我们之间这场由不愉快开始的谈话，只能不愉快地结束么？你还有什么指教？”

“我……我愉快了……”

章华勋强作一笑……

厂办主任李长柏打来电话时，他正梦见着“钳工王”。梦见着“钳工王”满身满脸都是血，拉着女儿的手向他走来。走到他跟前，开口便命女儿给他跪下，叫他“爸爸……”惊得他扯起那少女，骇问“钳工王”怎么了？怎么弄得满脸满身都是血？“钳工王”惨然一笑，眨眼不见了。他正转着身子寻找“钳工王”，电话便响了……

“厂长，厂长你在听么？……”

“在听！有什么要紧事儿你快说！没什么要紧事儿你把电话放下！现在才四点多你知道不知道……”

“知道知道！厂长我是有要紧事儿才不得不给你打电话的！……”

“别罗嗦！”

“好好好，我不罗嗦。我简明扼要向你报告——刚才，也就是半个小时前，厂里的粮店被盗了！我现在已在现场……”

“什……么？！……”

“厂里的粮、店、被、盗、了！……”

“你别离开，我马上去！……”

他放下电话急急忙忙穿衣服。

妻子也醒了，不安地问他出了什么事？

他没好气地吼了一句：“少问！睡你的！……”

他家住的是平房。他推了几下，才将门推开。西北风啸起一阵阵唿哨，其声凄厉。风将雪托向他家那一排平房，家家户户的门前都堆起二尺高的雪墙……

雪仍在下。他弯着腰，低着头，袖着双手，顶着一阵强过一阵的西北风，踏着深雪，艰难地朝粮店的方向走去。路上他看见大标语牌被刮倒了。

标语牌上写的一条标语是——发扬工人阶级优良传统，争取改革年代再立新功！他也看见一株大树被雪压折了巨枝，如同一条被折断的手臂，垂撑于地。只不过那白森森的断处没有鲜血流淌着，只不过树是不会发出痛苦的呻吟的……

粮店门口，手电光晃来晃去，有几个人出出进进的。一个人向他迎上来，他看不清对方是谁。

“李主任！李长柏！……”

“厂长，你不来，我还真不知道该如何处理！天一亮，人人看见了，那影响可就太恶劣了！……”

他这才听出迎到跟前的正是厂办主任。

被盗了多少！……

“你亲自看看吧……”

“我在问你！”

“不少！三百多袋苞谷面、一百多袋面粉、六七十袋大米……”

他走入粮店，见情况并不像预想的那么糟，看不出什么哄抢的迹象，更没有肆意破坏的迹象。只不过堆放粮袋的库房几乎空了，使人觉得更像是被一伙人秩序井然地搬运空的……

“挂面、油、馒头什么的，都光了……”

“你是谁？”

“我是粮店负责人。厂长，我们可是几个人承包的，你得给我们做主哇！……”

对方嚤嚤地，孩子似地哭了。

“别哭！一个大男人，动不动就哭，讨厌！李主任，你过来！……”

李长柏立即走到他跟前。

“什么人带的头？……”

“这……这我现在也没弄清楚……没一点儿动静。巡夜的警卫巡到这儿，见粮店门开着，觉得奇怪，进去一看，空了，心想可能是被盗了……”

三百多袋加一百多袋再加六七十袋，还有挂面，油，没二百人，绝不可能悄没声地，迅速地就将粮店搬空了！

章华勋走出粮店，见一片脚印虽然被雪复盖了，却依稀可辨。所去的方向都是一致的，将他的目光导向了宿舍区的一条主要土路。

“你们就没谁想到，应该顺着脚印追查追查么？”

“厂长，我们都想到了……”

保卫科长这么说着，走到他跟前，打算向他汇报的样子。

“别叫我厂长！厂都被接收了，我还是什么厂长！”

“那……那……怎么叫你？……”

“叫我名字！或者叫我老章！叫什么都行，就是不许再叫我厂长！……”

他离家时忘了戴棉帽子，此时两只耳朵是锥刺似地疼，只得用双手捂耳朵，心里一股股的恼火直往脑门儿窜。

保卫科长呆瞪着他，不开口了。

“你倒是说话呀！哑吧了？”

“滚你妈的！老子没什么跟你好说的了！你不是厂长了，难道老子还是科长么？香港老板并没委任我是保卫科长！哼，老子回家睡觉去了！……”

保卫科长一说完，转身便走。走了几步，又回头对保卫科一千人吼：“你

们干嘛还不走！陪在这儿挨冻，都不知是在替谁尽职尽责！走哇！……”

于是保卫科一千人，犹犹豫豫的，都先后跟随保卫科长走了。

转眼间，粮店门前只剩下了章华勋和厂办主任二人。厂办主任李长柏临出家门没顾上穿棉鞋，脚上是一双在家里穿的单鞋，脚冻得不停地蹦高。

章华勋迁怒地冲他嚷：“你还在这儿挨冻干什么？你也走哇！走哇！……”

李长柏哀求地说：“厂长……”

“别叫我厂长！”

“老章，咱们进粮店吧！我脚冻僵了！……”

“你家被窝里暖和！滚回家去吧！……”

李长柏却一转身冲进了粮店……

章华勋跟入粮店，见李长柏已脱了鞋，坐在地上，双腿上翘，将两脚蹬在暖气上。

李长柏看也不看他，自言自语似地说：“人人火气都大，这是可以理解的。但发火之前也得想一想，发的多少有点儿道理没有？人家保卫科长一接到汇报就来现场了，人家按常规照了相，人家及时通告了我，人家也顺着脚印追查了……但厂里许多人都走那条路，夜里又过了几辆车，再加上大雪一覆盖，分辨不……”

他听出，李长柏也憋了一肚子对他的不满。

他靠着暖气蹲下，低声问：“你认为谁干的？”

李长柏一抑脸，瞪着房顶说：“没根没据的，这我怎么能随便乱猜疑呢？不过一会儿县公安局的人就来了……”

“县公安局？……谁通知他们的？……”

“我。我还提醒他们牵条狼狗来。狼狗一嗅，准能追查出几个人……”

“嗨，你好糊涂！……”

章华勋“腾”地站了起来。目光四处寻找电话，一发现，立刻奔了过去……

“快告诉我县公安局的电话！”

李长柏告诉了他以后，他抓起电话就拨。但是迟了，县公安局的值班员说，刑警队长召集了十几个刑警队员，牵着两条警犬，已经出发到这儿来了……

他放下电话，又走到暖气那儿蹲下，双手捂着耳朵一个劲儿地搓，直搓得两耳火辣辣的。

李长柏瞧着他的脸问：“难道我通知县公安局，也通知错了？”

他根本不愿让县公安局的人来办这桩案子。更进一步说，他根本就不愿这件事成为一桩案子。他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不张不扬的，抹平过去拉倒。为了安定，有时不得不采取睁只眼闭只眼的策略。对于国家，安定是第一位的，是压倒一切的至高原则；对于这个厂，在此特殊的敏感的人心动乱的时期，又何尝不是呢？

但是他却懒得向李长柏解释。

李长柏倒也识趣儿，并不追问，掏出烟来。

二人都吸了几口烟后，李长柏耐不住寂寞，没话儿找话地嘟哝：“县公安局的人也该来了呀！”

他说：“他们来了，你就这么告诉他们——不过是粮店的人一时粗心，

下班忘锁门了。

风一刮，将门刮开了。巡夜警卫以为被盗了，其实什么也没丢，一场虚惊……”

“这……不太好吧？”

“有什么不好的？”

“这不等于是……耍人家么！”

“你要说得像真事儿似的！”

“那也等于是耍人家呀！”

“叫你怎么说，你就怎么说！”

“我打电话通知他们来的，你又叫我骗他们，不也等于耍我么？我不干。你想怎么骗他们，就自己骗！”

“我！……我是厂长，你是厂办主任！”

“你少来这套！刚才你还亲口说你已经不是厂长了！还莫名其妙毫无道理地发脾气，不许我和保卫科长叫你厂长！……”

“刚才我情绪太冲动。现在我不是情绪平定了么！”

“你情绪平定了？我情绪现在开始不平定了！我图的什么？还不知香港资本家要不要我这个人呢！保卫科长说对了，都不知是在为谁尽职尽责！……”

“你别这么想嘛！”

“那我该怎么想？哎，透露透露，怎么研究我这个具体人的问题的？”

“研究你？研究你什么问题啊？”

“别装蒜！好歹我也是厂办主任，或去，或留，你总得和那位接收大员研究研究吧？我没功劳还有苦劳吧？”

“功劳也罢，苦劳也罢，都是算在前一本帐上的了。人家根本不看前一本帐。人家是重打锣鼓另开张，对一切人都重新认识，重新衡量……”

“妈的！操他妈！操他八辈祖宗！听你这话，已经没我的戏了？……”

李长柏的脸顿时由于激动涨红了，双脚从暖气上滑落，脚后跟咚地磕在地上……

“你加紧犯急啊！我可没说你已经没戏了！”

“听话听腔，锣鼓听音，当我是傻子呀？”

李长柏表情大变，一反平素温良谦恭之模样，有点儿气急败坏地瞪着他。

“我并没和那位全权代表研究过你嘛！真的！……”

“那……那你呢？……”

“我怎么啦？”

“你是去？还是留？……”

“我……”

“你说！说！……”

“我……我留……他们聘我当副经理……”

他本想搪塞过去，不说实话。可不知为什么，已在内心里编好的假话舌尖上打个滚儿，竟没说出口，咕噜又滑回嗓子眼儿里去了。真话倒蹦出了口……

“你王八蛋！……”

李长柏骂了一句，就开始穿鞋。一穿上鞋，立即站了起来。

他仰脸瞪着李长柏，李长柏低头瞪着他。二人互瞪片刻，李长柏恨恨地几乎是咬牙切齿地说：“姓章的，我今天算把你看透了！原来到了关键时刻，你这人自私透顶！把自己的后路安排好了，就一点感情都不讲了，就谁都不顾了！我……我踢你！……”

李长柏狠狠地朝他后腰上踢了一脚，踢得他身子向前扑了下去。

待他也站起来，李长柏已离开了粮店。

他追出粮店喊：“你回来！你给我回来！……”

李长柏大步腾腾往前走，哪里有回来的意思！

而这时，天微微亮了。

他又退回了粮店，就剩他自己了，他想他不能拔腿走。他若也一走了之，县公安局的人来，谁接待呢？连个接待的人都没有，那像话么？他想他这又是在为谁尽职尽责呢？前一个厂已经不存在了，后一个厂还没定型，该抓谁抓谁呗！和我章华勋又有什么相干呢？若能一古脑儿抓走几百，还少了几百人竞争呢！我为什么要一手遮着盖着呢？我何苦来的呢？

正这么想着，外面传来刹车声。不待他往外迎，县公安局的人们，已经雄纠纠地大踏步闯入了。来的人还真不少，十二三个。果然牵着两条大如毛驴似的凶猛警犬。

刑警队长和他是认识的。

握过手后，刑警队长说，半路车陷住了，要不早赶到了。他们浑身是雪。刑警队长又说，他的部下们都是一个个被他从被窝里拽起来的……

章华勋不过意极了，赶紧用自己的双手替他们拍打身上的雪。两条警犬扬起鼻子，在空气中不停地嗅，发出呜呜的激动的低吠，一蹿一蹿的，扯得警犬员拖不住犬缰站不稳脚……

刑警队长说：“粮店都快被盗空了？这可算是一桩大要案了！正是严打时期，顶风上嘛！我早憋着侦破一桩大要案了！我的部下来时也一个个摩拳擦掌！这案子好破！我保证一个星期内一网打尽！咱们也争取上一次省电视台，爆个新闻大冷门！……”

而那些刑警队员们，已经分散开了，已经在各处详察细看了。

“其实……其实没发生什么案子。不过是……是一场误会……什么也没被盗……”

“误会？……”

刑警队长浓眉之下那双似乎时刻在洞察什么的眼睛一下子睁圆了，表现出令章华勋无地自容的愕然。

“章厂长，您说，原来不过是一场误会？……”

“对对。不过是一场误会。其实……这都怪我们的厂办李主任，和我们的保卫科长……他们不应该在还没搞清楚的情况下就给你们打电话，害得你们……”

刑警队长皱起眉打断他，对自己的部下说：“同志们同志们，暂停暂停，都围过来，看来……”

于是他的部下们围过来了。

刑警队长又说：“章厂长，我是没法儿解释了！您向他们解释吧！……”

于是章华勋开始将全部“过错”往李长柏和保卫科长身上推，开始现编“故事”骗他们。他不是一个撒谎的专家，他的故事编得漏洞百出。而他们则交换着心照不宣的眼色。他看出他们谁都不相信他。他尴尬极了，想将

“故事”编圆，却越编破绽越多，漏洞越明显……

“章厂长，解释完了？……”

“解释完了……”

他竟出了一脑门儿的汗。他将手伸进兜儿里掏手绢儿，却掏了个空，没揣手绢儿。只得以手抹脑门儿上的汗，抹了往地上甩……

刑警队长说：“章厂长，您别这么出汗。犯不着出汗。”——扫视着自己的部下，紧接着问：“你们怎么看？”

“一切迹象很明显，肯定是被盗了！”

“当然是被盗了。如果连这一点都看不出来，不是白吃这一碗饭了么！”

“队长你看这米这面撒的！有个家伙还在这儿被撒在地上的米滑了一跤，摔破了哪儿，你看这是血迹！……”

他们七言八语。

两条警犬早已捺不住性子了。一蹿一蹿地要往外冲。一名警犬员没扯住犬缰，被犬挣脱，箭似的冲出门外去了。那警犬员也急忙追出去，于是外面一时的犬吠声唤犬声乱成一片……刑警队长望着章华勋问：“章厂长，你看这事儿，到底该怎么办呢？”

章华勋诅天咒地：“同志们，同志们，请一定要相信我！如果我解释得不明白，那……那也是因为我难言之隐啊！这么着行不行？大家看天已经亮了，早上了，各位都怪辛苦的，我陪各位吃早饭，陪各位喝几盅，我替我们厂办主任和保卫科长向大家鞠躬谢罪了！……”

于是他左转身，右转身，四面鞠起躬来。

他陪着笑脸拉拉扯扯，终于将刑警队一千人半情愿不情愿地引到了厂食堂的小餐厅。时间太早，还不到七点，食堂刚起火。他交待大师傅快炒一桌菜，然后就隐藏起一肚子的窝囊，陪着那些人喝茶，吸烟，无话找话东一句西一句瞎聊……

大师傅没料到食堂刚起火，厂长就须陪客共进早餐。一个穷县城，煤气还没普及。厂里的大食堂小食堂也是用煤的。不过比工人家多一台鼓风机。着急了，火势弱，就开动鼓风机吹一阵罢了。七点半，才上第一盘菜。八点多，菜刚上齐。

“来来来，诸位都别客气！家常饭菜，实在是算不上招待啊！只是给大家暖暖身子，满上满上，请，请……”

章华勋寒暄不已。除了两名开车的刑警，其他也不见外，擎起杯便饮酒，操起筷子便夹菜。章华勋看得出来，自己这位厂长若不陪他们共进这顿早餐，他们一个个心里是没法儿顺气的。以为要破一桩大要案，亢亢奋奋地牵着两条警犬急如旋风般赶来，怎是他“误会”两个字就可以轻轻巧巧地将人家打发走的呢？人家不是招这即来挥之即去的“应招女郎”们啊！设身处地，站在人家的角度想想，人家一个个都不发火儿都不骂娘而且他恳求人家留下吃顿早饭，人家就留下了，面对着炒土豆丝儿炖萝卜块儿，不挑荤就素，就算都很给他面子很有涵养了！

章华勋满腹的愧疚没法儿说，只能以主动地热情地陪酒的方式来表达。他不胜酒力，尽管摆上的是一瓶低度酒。三巡过后，脸红得像关公了。

忽然厂办的一名同志出现桌前，朝他跺着脚激头掰脸地说：“哎呀呀厂长，你怎么在这儿喝起酒来了！你这不是自找着要挨众人骂么？……”

他放下刚刚擎起酒杯，惴惴不安地问：“又出什么事儿了？”

“今天早晨八点钟，你不是召集全厂干部和党员开情况通告会么！现在都八点四十多了！礼堂的管道漏水，没通暖气，都冻得受不了啦！许多人分头寻找你，哪儿哪儿都找遍了，没想到你在这儿喝得怪来情绪的！……”

一番话，说得客人们你看我，我看你，都放下了筷子落下了杯，一个个神色比他还窘十分。说得他不由自主地，晃晃悠悠地站了起来……

而对方又一跺脚，转身先自悻悻而去。

“糟糕！”——章华勋使劲儿拍下了下脑门儿，然后朝客人们抱着拳口齿不清地说：“我……我险些误了大事！我得立即走……走了……”

刑警队长往起一站，连说：“章厂长，真对不起！我们原本都不愿留下嘛，是你偏让我们留下啊！我们不留下实在是怕你觉得太没面子啊！你快去吧快去吧！同志们，我看我们也撤了吧……”

于是他们纷纷站起来，牵上警犬，撇下章华勋，以紧急转移般的速度离开……

大师傅送来一盆馒头，见状不满地嘟哝：“这不是浪费嘛，贪污和浪费是极大的犯罪！”

章华勋气得大喝：“你别跟我念这套经！”

他脚步虚浮地走到外边，没戴棉帽子的头被寒风一吹，冷气逼心，浑身打了个哆嗦。胃里一阵翻腾，抱住门旁一棵树，哇地大吐起来。吐过，觉得胃里是好受些了，但身上更冷了。不过头脑倒顿时清醒了许多了。

他撒腿向大礼堂一路小跑……

跑到半路，头疼欲裂，就先跑到办公室去，沏了杯浓茶。想喝，无奈茶烫。也不敢再多耽误片刻，双手捧着保温杯又往礼堂一路小跑……

刚奔上礼堂台阶，正巧他妻子冲出来，夫妻差点儿撞了个满怀。

他妻子大声数落他：“一早晨儿厂来的什么贵客，非得你陪着吃饭！你存心把全厂的干部和党员都冻僵在这儿啊！四点多钟就离开家，帽子也不戴，脸也顾不上洗！看你两眼角的眵目糊！给你手绢儿擦擦！……”

他妻子也是党员，也和大家一样，在礼堂干等了他一个来小时，干冻了一个来小时。与大家不同的是，她两耳早已灌满了人们说他的损言怪语。而她对他说的话，其实也是有意说给别人们听的，包含有变相替他开脱的意思。

但他此时已是意乱如麻，对妻子的大声数落，哪里还能领悟得那么全面！她的话，简直等于火上浇油。他心想，我这个代理厂长，我这个非常时期的“维持会长”有多难，别人不理解不体恤，你还不理解不体恤吗？亏你还是我老婆！有别人数落我的份，还有你数落我的份儿么？

他一手擎杯，腾出另一只手，猛将妻子往旁一推：“闭上你的嘴！躲开！”

他妻子险些被他推得跌下台阶去……

他走入礼堂，听到一片远雷般的跺脚声。不供暖，礼堂内比外边的温度高不了多少。只是北风吹不着人们罢了。

他听到背后有人骂道：“还捧着个保温杯来！人五人六的，以为都是来等着听长篇大论的呀！厂都卖定了，一个前朝代理厂长还充的哪门子大瓣儿蒜呢！……”

他走上台，张了张嘴，觉得嗓子发紧，说不出声来，不得不打开保温杯盖，先喝口茶……

“别他妈喝了！……”

又有人怒骂一句。

嗓子湿润了点儿，不那么发紧了，但还是头疼欲裂。

“同志们……”

“别打官腔儿了！开门见山吧！……”

“我……我头疼的厉害……”

“活该！……”

“酒浇的！……”

“让我……让我喝完这杯茶……”

“装什么可怜样儿！通告完了情况回家喝去！”

任凭人们向他发泄怒气，他还是将那杯浓茶一口气喝光了，刹时出了一额头一身的虚汗……

“同志们，昨夜，咱们的粮店被盗了。几乎被盗光了……”

一片远雷般的跺脚声顿时停止了，人们渐渐安静了。

很多很多年以来，厂保卫科的人一减再减。因为他们除了例行的保卫工作，实际上没什么事可做。很多很多年以来，这个厂和它所属社区内，连小偷小摸都很少有过。

他的话使人们感到惊异，感到震惊。

“我四点多就到现场了。我个人不想将这件性质严重的事当成一桩案件。但是我赶到现场之前，已经有人向县公安局报案了。由于我和在现场的同志意见不统一，所以县公安局的人赶到到到，只剩我一个人留守现场了。我对他们说，不是案件，是一场误会……”

一时间鸦雀无声。

“你们应该不难想象，我对他们撒谎时，是多么的难堪，多么的尴尬。咱们在一个厂里相处二十几年了，大家都知道我并不是一个善于撒谎的人。尤其在明显被盗过的现场，在公安人员面前，撒谎对我更是一件很困难的事。他们是为破案而来的。他们途中陷了车，他们都冻得够呛。天又亮了，快到吃早饭的时间了，不留人家吃顿早饭暖暖身子驱驱寒气，我不忍心。所以我陪他们吃饭。所以我也陪他们喝了几盅酒。大家都知道，我并不爱喝酒，喝酒对我是受苦。总之我来晚了，我让大家久等了，我让大家挨冻了，我现在向大家谢罪！……”

他在台上一次次深弯下腰，四面八方地鞠躬。

已给县公安局的人们鞠过躬谢过罪，现在又给厂里的人们鞠躬谢罪，他内心里替自己难过极了，想哭。

“同志们，到年根了。再有几天就是新年了。新年一过春节紧接着就到了。厂里已经又几个月没发工资了。尽管与我厂签订了合同的港方答应，工资一定会补发，但毕竟只是一种承诺，还没发到大家手里。中国人不过新年，总得过春节吧！厂里许多工人生活都很困难，所以我坚持认为，三百多袋苞谷面、一百多袋面粉、六七十袋大米，是某些家里生活很困难的工人，为了过个年，为了过上春节，向粮店借的。我相信，工资补发以后，他们会主动地自觉地去粮店补交钱的。一时还交不上的也没罪，由我章华勋替他们担着了！在座的都是干部，都是党员，如果在座的中，也有人参与了昨夜的‘借粮’活动，我希望能站出来，当众认个错儿。毕竟，那不是一种‘借粮’的好方式……”

鸦雀无声。空气仿佛凝固了。人们仿佛定住了，都一动也不动。如同

他是在面对一排排石头人说肺腑之言。

“那么，我希望，不……我请求大家，起码表个态，对我个人决定，认为对，或错，支持，或不支持，也给我个明白，让我这个代理厂长，在刚才那件事儿上，心安一点儿，知情一点儿……”

依然是一片鸦雀无声。竟无一人开口。

他内心里更替自己倍感难过了。他低下头了。

突然地，许许多多的人异口同声地喊出一字是——“对！”

他抬起了头，不知不觉间已泪流满面！

“支持！”

“支持！”

“支持！”

他欣慰地笑了。如果不是他举手制止，全场人不知还要喊多少遍支持……

“同志们，下面，我将情况向大家通报一下……”

于是整个礼堂又鸦雀无声。

他首先从那份合同讲起。讲它是在怎样一种没有第二个选择的万般无奈的大背景之下产生的。讲港商所做的种种承诺的可靠性，讲哪些方面港方做不到，为什么做不到。讲自己就合同和港方全权接收代表发生的争论，以及自己如何被那全权接收代表驳得哑口无言，没有道理再坚持……最后讲到了合同上两个冷酷无情的百分数……

有人哭了。

站在台上的章华勋，一开始并没听到那哭声。他只看到一些人回头。但仅仅半分钟后，他就听到哭声了。是一些女人们，女党员们在哭。听得出来，她们都企图竭力控制住自己不哭出声。那些四十多岁的女人们啊，她们一个个低垂着头，紧咬自己的唇，有的甚至用手紧捂住自己的嘴，却还是哭出了声。于是她们的哭声此起彼伏。于是她们的哭声渐渐汇成一片。仿佛一些看不见的，淌出响声的水流在往一处汇集。汇集到足够高的水位，要猝地跌落瀑布似的。

某些被丈夫抛弃了的妻子往往是那么哭的。那是一种内心充满了委屈和悲伤，又没法儿对人说，又不知该用什么方式宣泄一番的女人们的哭声。是一种使男人们听了揪心的哭声。

是一种最能引起男人们大的怜悯的哭声。是一种使男人们听了，愿像哄小女孩儿一样试图哄哄她们，抚慰她们的哭声。某些男人们在这种情况下，常常会黔驴技穷地大耍活宝，希望能使她们破涕为笑……

果然有一个男人高叫：“嗨，我们的女布尔什维克们，今天都怎么了啊？想合演一出《小寡妇上坟》啊！……”

几个男人凑趣儿地笑了。

又有一个男人高叫道：“她们的年纪不可能再演小寡妇了！……”

然而没男人再跟着笑了。

蓦的，一个男人哭了起来。那是男人的号啕大哭。男人根本不加克制的，根本不顾及自尊的，根本不怕遭到耻笑的，旁若无人痛痛快快的号啕大哭。响亮而高亢。这一个男人的哭声，加入到女人们的那一种各自压抑着的哭声中去，形成了极强烈的反差。

于是女人们的哭声受到影响受到促发，顿时大了起来。

于是几乎所有的女人们所有的男人们，都受到影响受到促发，都呜呜咽咽哭了起来……

站在台上的章华勋束手无策，泪在脸上，涮涮地流。

他想不出一句可以安慰大家的话！

“都别哭！”

有人厉喝一声。其声淹没在哭声中。

章华勋看到一个站了起来——是“钳工王”。身子干巴瘦小的“钳工王”，离开座位，一手捂着心窝，略微弯着腰，步子缓缓地向台上走来……

“钳工王”不姓王。姓姚。六十年代初，各行各业大摆擂台，竞赛出许多行业状元。他就是那时一举夺魁，被誉为全国的钳工状元的。锉、钻、铰刀、老虎钳等工具，在他那双手里，曾都被运用得如同法宝一般。当年竞赛时，他不与自己的同行们比，却向几位比出来的，全国顶尖的车工挑战。结果，他手工锉出来的零件，组装后所达到的严密程度，和那几位全国顶尖的车工们车出来的零件难以区别。有人大加怀疑，而他为了证明自己那双手控制力度的准确性，当众将他的奖品一块手表从腕上撸了下来，往表壳上抹了些黄油，放在锻台上，问参赛的锻工们敢不敢用汽锤一下子粘尽表壳上的黄油？他们不敢一试。而他自信地坐上了钳工椅，手握汽锤操柄，在众目睽睽的注视下，锤起锤落，粘尽了表壳上的黄油，而表完好无损。于是不但钳工们服了，车工们锻工们也都服了，都看他那双长满茧子的平凡的神手。都说他这位钳工，真是气死车工，羞死锻工。“钳工王”的尊称，从此跟定了他。他的本姓，倒渐渐地被人们淡忘了……

“钳工王”上了台，站在章华勋身旁，又厉喝一声：“都别哭！”

大多数人不哭了，噙着泪，呆瞪他。

章华勋往一旁闪了闪身，扯了“钳工王”的袖子一下，将“钳工王”扯到了台上的中心位置。他对“钳工王”说：“师傅啊，帮帮我！帮我劝大家别哭了，我不知道该用什么话劝……”

“钳工王”说：“徒弟啊，我也不知道。”

师徒二人在台上互瞪片刻，“钳工王”将目光扫向台下……

“钳工王”举起了双臂……

“战士肩上枪

我们手中造

枪上的准星

像我们的眼睛……”

“钳工王”沙哑着嗓子，低声唱了起来。他唱的是厂里人人都曾会唱的一首歌，他挥舞着他的双臂，自己为自己打拍子，他的声音不但沙哑而且气弱。但他的双臂，却是在尽量挥舞出力度。“钳工王”不会唱歌，更没当众在台上唱过。年轻时最不好意思的事便是被逼着当众唱歌。他自己也不会打拍子，只不过是胡乱地挥舞着双臂罢了。他几乎每一句都唱走了调。他的手势没有一个准确地合在音阶上……

然而一些男人们竟跟着唱了起来：

“战士肩上枪

我们手中造”

然后一些女人们也竟跟着唱了起来：

“战士立军功

我们绽微笑……”

脸上挂着泪的男人和女人们，将一首自豪欢乐的歌，似乎唱出了一首挽歌的意味儿。

“钳工王”的手臂停止挥舞，垂下了。

他张阖了几次嘴，开口说话了。

他这么说：“大家刚才都哭什么呀？天没塌下来，地没陷下去，没谁宣判我们集体的死刑，明天、后天、大后天，明年、后年、大后天，我们还活着。还得活着，还要活着，那现在又哭个什么劲儿呢？我老姚，自打入厂以来，从没在大庭广众面前发过言，是不是？可今天我想说两句。希望大家给我一次机会，允许我从从容容地，把心里想说的话都说完。今天以后，我肯定没机会说了。我想说的是，‘文革’中，因我是劳模，多次调我去大学里当工宣队，而且封我为工宣队长。我没去过。也没把工宣队长这种御封当成过一回事儿。我这辈子，最大的光荣就是靠自己的双手争了个‘钳工王’的尊称。人一辈子有过一种符合自己实际的光荣，应该知足了。当年我为什么不愿去当工宣队呢？当年我寻思——咱才小学五年级的文化水儿，到大学去横插一腿干什么呢？怂恿咱去管大学咱就傻兮兮地去呀？管得了么？去了不也是瞎胡闹么？……”

不再有人哭了。尽管还有人在默默流泪。尽管人们都不太明白“钳工王”今天为什么要上台当众提当年的事儿，但出于对他一向的尊敬，全体望着他，全体聚精会神地听着……

章华勋也不明白地，也在认真听他的每一句话。

“近些年来，实行了一个新词叫‘反思’。‘反思’不就是咱们老百姓常说的反过来想一想么？以前，总把咱们工人叫‘领导阶级’，其实咱们又哪里真的领导过什么呢？近些年来我就总反过来想，一个国家，在快到二十一世纪的这个年代，要富强，要改革，要腾飞什么的，也许就轮到咱们工人阶级来牺牲了。一旦想通了这一点，也就想通了现在的许多事儿。下岗啊，失业啊，果真是改革需要咱们咽这颗苦果么？那，咱们就当成是咱们的命吧！

人对命可以不满，可以不服。不满不服，才生出志气。哭多丢人啊！哭有什么意义啊！……”

气氛又恢复到鸦雀无声了。人人听得屏息敛气。

章华勋怕“钳工王”说出什么影响不良的话，急对他说：“师傅师傅，您别说得这么这么……那个……师傅，大家听着，我现在很负责任地宣布，经过我的争取，姚师傅和另外四位老师傅，已经被港方无条件地收纳为新工人了！”

“钳工王”却一点儿也没高兴。

他看了章华勋片刻。他的目光变得忧郁而温柔了。仿佛一位因为什么事内心里觉得对不起儿子的父亲似的。他的目光里分明的包含有比语言更多的意思，以及语言难以表达的意思。

他接着说：“徒弟啊，这我当然是非常感谢你的。难得你这么多年来，心里一直揣着我这个师傅。但我，不想入新厂……”

章华勋非常不解他究竟是怎么想的。却又不便直问，只是一个劲地重复着：“师傅您又何必呢！师傅你这又何必呢！……”

台下的人们对“钳工王”也大惑不解。他们皆静地望着他，期待着他给他们一个明白。

“钳工王”接着说：“近几年，在厂里开不出工资的情况下，我和我老伴还花了厂里不少医药费。我常感对不起厂。对不起大家。我这厢给大家鞠个躬呢！……”

于是他恭恭敬敬地向台下鞠了三次九十度大躬。

鞠躬后，他那原来佝偻着的腰，似乎更挺不直了。

他就那么弯着腰，一手捂着胃，保持着近于鞠躬的体态，又缓慢地说：“我老了。腿发软了，手也发抖了。我干不了什么了。我真的干不了什么了。已经干不了什么了，编入新厂，不是等于想躺倒在新厂的福利上么？这多让人这瞧不起啊！这点儿志气，该保留，咱们还是要保留的。空出名额，多解决一个年轻工人的就业问题吧！再多解决一个家里困难之人的就业问题也好啊！说了这么半天，其实我想对大家说明白的意思只有一个——如果咱们面临的是绝境，如果前边是一条大江大河，只有一条船，只能渡过去一部分人，渡过去的人就有了生路，难道咱们在座的，都会如狼似虎地争着往那条船上爬么？我看不会。起码我‘钳工王’不会。我想你章华勋和许多人也不会！何况，农村人能离乡背井到城里来找工，我们城里人，不需要离乡背井，我们去找工还不行么？天无绝人之路啊！所以，一句话归百种，咱们别哭，别争，别闹事儿，老的让年轻的，年轻的体恤点儿老的，咱们就当是一群牛马，没精神的，也要抖擞起点儿精神啊！任人家挑，任人家选吧！这世界，做衣服的人多，总比造枪造炮的人多了好啊！如果咱们是投资商，要投入多少个亿办工厂，不是也愿挑选年轻的、文化水平高点儿的工人吗？不是也不情愿五十岁干不了几年就得养起来的么？最近我又常想，每人一张嘴，张大了也不过就直径十多厘米。可乘以十二亿，那就是直径三十六公里的巨洞啊！每天都得往这个洞里倒吃的，倒喝的！谁叫咱们中国人多呢！将来的厂，还是咱们中国人当家做主的厂嘛！咱们中的一部分，还是在咱们中国的土地，名分还是中国工人嘛！咱们中的一部分，终于又有工作了，终于每月能开全资了，终于盼到工资比以前高不少的日子，咱们不是应该高兴吗？不是一件大喜之事么？……我老姚今天就说这些，大家爱听不爱听的，反正都听了。不对的，你们也别背后骂我。我真的没机会再跟大家说这么多了……”

在人们鸦雀无声的注视下，“钳工王”如释重负地长出一口气，一手捂着胃，低头往台下走。他走到台口。站住，转身对章华勋又说：“徒弟啊，还有一件事儿，我当众拜托给你了。就是我那女儿，大家都清楚的，她不是我‘钳工王’的亲生女儿，是我当年捡的。反正她肯定是咱们这个厂的工人的后代无疑。哪一天我和老伴儿，如果……都不在了，希望你能将她当成自己的女儿一样，对她负起份儿责任来……”

被“钳工王”的“演说”打动得心酸泪流感慨万千的章华勋，醒过神来赶紧走过去扶着“钳工王”下台，一边说：“师傅您放心，您一定放心吧！……”

将“钳工王”扶到台下后，章华勋又登上台，接着发表“演说”。其实他觉得已经没什么可讲的。也明知自己是不可以讲得像“钳工王”那么实在，那么直率，那么掏心的。但“钳工王”讲完，自己不再接着讲几句，又似乎有些不妥。没什么可讲的而必须得讲，他就讲得很没条理，很不由衷，无非一再重复自己已讲过的话，一再自以为是地修正“钳工王”讲得不够全面不够艺术的意思。他颠三倒四地讲了二十多分钟，台下渐渐响起了嘘声，响起了跺脚声。有人干脆起身退场……

“哎哎，那几个人，都别走都别走，坚持一会儿，还没发表完呢！……”

站起来大声嘘的是李长柏。他怀抱着一大摞表格。不管章华勋是否还要继续说什么，便自作主张地散发起来。

章华勋在台上尴尬了几秒钟，趁机跃下台，躲到一个角落吸烟。他认为自己所主持的最难的一次会，也就如此这般地临近结束了。他有一种安全着陆的庆幸。庆幸没被撵下台，没挨骂，没受唾，没发生什么控制不住的局面。这使他不禁地暗暗感激“钳工王”。谁也不能不承认，“钳工王”的一番掏心窝子的“演说”，对稳定人们的情绪起了非常巨大的作用……

“‘钳工王’，姚师傅！老姚师傅！……”

他的妻在拿着一张表格纸寻找“钳工王”。那表格没什么特殊的意义，只不过是录用时的履历参考罢了。

“‘钳工王’！……”

“姚师傅！……”

“咦，他哪儿去了呢？……”

一些人帮着他妻子寻找“钳工王”。

“钳工王”早已离开了会场了。

他走到他妻子跟前，要过那张表格说：“给我吧！老姚师傅的履历我十分清楚……”

他掏出笔，想坐下替“钳工王”填写表格。将坐下还没坐下之际，听到了一声猛烈的爆炸……

这一声猛烈的爆炸，将每一个人都震呆了。

全体刹那的呆状之后，人们争相往外冲。章华勋被人流裹挟到外边，跟随人们朝西北方向一片空旷野地跑……

那儿硝烟还没散尽。雪地上出现了一个熏黑的坑。坑的周遭方圆数米内，白雪上遍布腥红的点子。空气中弥漫着火药味儿。

人们跑到那儿，围着那坑，看着。一时都猜测不到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有人捡起了半顶帽子：“看……这……这是不是‘钳工王’的狗皮帽子？……”

“是！没错儿！是他的！刚才在台上不就戴着这顶帽子来么？……”

“那儿是什么！挂在树上的！……”

附近一棵树的枯枝上，挂着大半条灰色的围巾，旗幡似的，在寒风中飘摆……

一个小伙子攀上树取那那围巾。他还没下树就失声恸哭了：“是我师母的围巾！师傅啊，师傅啊，你们何必这样啊！天啊天啊，我的好师傅啊！……”

小伙子哭晕了，从树上摔落下……

人们什么都明白了。

一些男人和女人，摘下了他们的帽子，摘下了他们的围巾，纷纷地，双膝跪在那坑的周围了。他们和她们，都是“钳工王”的徒弟，或者，是他的徒弟的徒弟……

章华勋和另一些人，也都跪下了。

旷野上，寒风中，一片哽咽，一片哭声。

在一九九六年最后几个日子中的这个日子，这个解体了的军工厂的几代工人，以跪和哭，悲痛地哀悼他们中曾经最优秀的一个。

“钳工王”的女儿，哭着交给了章华勋一封信。

“钳工王”在那封信中写道：“徒弟，别抱怨我和你师母就这么走了。也替我请求大家别抱怨我们。你师母早就不愿成为他和社会的累赘了。她早就暗暗下了决心做出这种解脱自己也解脱他人和社会义务的选择。她跟我商议过多次了。我终于被她说服了。我们感情深，这你是知道的。何况医院最近诊断出，我的一只肾已坏死。所以，我莫如陪她一齐走。我俩在厂里徒弟太多。我们都不愿死后给大家添任何麻烦了。人家刚接收新厂，为我俩开追悼会多不吉利，又多讨厌呢！所以，我们就选择了这一种走得无影无踪的办法。如果反而添了更大的麻烦，那对我们来说是事与愿违。答应我们，千万别开追悼会。没那个必要……”

章华勋的泪珠子噼哩啪啦地往信上掉。

他没看完那封信，就将“钳工王”的女儿扯入怀中，紧紧地紧紧地搂抱住，怕她被谁从怀中夺走似的。

而那少女，就哭着叫了一声“爸爸！……”

章华勋被叫得肝肠寸断，心如刀绞。他几乎哭着喘不过气来……

他从怀中推开少女，又向那坑接连地磕起头来……

那被炸黑了坑，似乎在默默地向他倾诉着什么……

它似乎意味着，是一代钳工之王的一个令人震撼的句号。

他是他的许许多多工人弟兄和工人姐妹们的骄傲。

他的传奇性故事，曾使“钳工王”这一工种增加过非常荣耀的光彩……

章华勋对自己恨极了。恨自己为什么那么的麻木，竟未从“钳工王”的“演说”中预感到悲剧的发生……所有的人都向那坑磕起头来……

离人们不远处，站立着港方的全权接收代表。他缓缓地，也从头上摘下了帽子……

第二天，港商代表紧急约见章华勋。

“非常抱歉，我又经过一夜的思考，决定还给你们这个。我想，我应该带领那些将被裁减下来的工人另谋我们共同的出路……”章华勋将那大红的委任证书放在了桌上。

“不后悔？”

“不”。

“等等。先别走……我想告诉你……昨天，我与我们的总裁通了一次电话。他已决定另拨三千万元，扶植将被裁减下来的工人们，办一个分厂，隶属总厂。将来可以为总厂进行多种经营。我的意思是——这也需要一个有凝聚力而又有奉献精神的人……

“……”

“章先生，昨天，我的心情也非常难过。你如果说干，我的心情会好受些……”

“干。我当然干！……”

全权代表欣慰地微笑了一下。

“那么，你就得坐下，和我详谈这件事了。”

章华勋凝视着对方，默默地，然而也是表情坚定不移地在沙发上坐下了……

感觉日本

作者：梁晓声

1. 初识日本人
2. 日本的乳胶——女人
3. 性羞耻感在消弥着的日本女人
4. 传统和现代双重塑造的夏娃
5. “抵抗”悄悄发生，就在日本
6. 是人性的“返朴归真”还是人类的“文明后”预兆？
7. 欲言还休的日本人
8. 美国的领养子——日本

初识日本人

现在，我逼近了日本。它已经就在我的下边……

我的意思当然是——它已经就在我的视线下边。

从飞机上俯瞰日本，更准确他说——俯瞰东京，与从高空俯瞰任何一座城市

没什么两样。在我看来只不过是地球上的一块“溃疡”罢了。白天乘飞机抵达任

何一座城市，无论国内的也罢，国外的也罢，如果你有兴致凑向小小的弦窗俯瞰

，你除了能想像它们是地球上的一块“溃疡”，还会想像它们是别的什么吗？

夜晚，肯定就是另外一种情形了。去年我出访马来西亚，飞机抵达首都吉隆坡。最先看到的是一条灯光的“河流”。那显然是一条在夜晚也车流量稠密的公路。车灯仿佛一对对灯笼。等距离排列，一对连接一对。等速流动，似乎缓缓地引导着飞机的航向。夜间，一片灯光烂漫！什么别的轮廓和幢影都不存在，唯有一片灯光烂漫。如同你根本不是在接近一座城市，而是在接近一场规模无比盛大的秉烛狂欢。尽管听不到狂欢之声，但那时无声胜有声……

东京是地球上屈指可数的大都市之，其大其繁华当然非吉隆坡可比。但遗憾的是我所乘的是下午三点多抵达的班次。在阳光的照耀下，丛丛密密的建筑群，像是上帝在地球上摆过的一片多米诺骨牌。一片高矮不一的多米诺骨牌。一片没涂上鲜艳色彩的多米诺骨牌。一片骨质风化了的多米诺骨牌，我当然知道多米诺骨牌其实一般都是用木块制做的。我的意思是，从高空俯瞰，在阳光的照耀下，我们人类都市的那些水泥建筑，尤其是那些未被反光物装饰过的“裸体”水泥建筑，使人感到是用被风化过了的骨头打磨成的……

尽管我觉得自己正从高空向一片地球的“溃疡”降落，但我还是希望立刻就降落在那一片“溃疡”上。人非鸟，没翅膀。在空中运行久了，心理总不那么踏实，哪怕是一片沙漠我也愿先降落一下，定定心。何况我知道，真正迎接我的，将是一部份人类创造的大都市的繁华与文明……

早在七月我面临一种选择——或者随中国作家代表团赴香港进行文学交流活动，或者随中国电影家代表团出访日本。日期都确定在九月份。香港和日本，都是我未曾去过的。都想去。由于时间的冲突，我最后决定放弃去香港的机会。我心中竟产生一种强烈而又明确的意识——了解日本。了解这

个曾经在半世纪前侵略并占领了几乎整个中国的民族。它在我心中一直是一个野心勃勃的，凶悍得难以彻底制服的，在“二战”结束以后不得不变得温良，委曲求全，却又时时刻刻企图一纵而起，重新跃上世界舞台中心的国家。我将它比作红狼——那一种狼的异种，攻击性极强，有时居然胆敢围猎狮子，不将狮子咬死吃掉誓不罢休……

然而我去日本之前接触过的日本人，却又是一些绝顶“温良恭俭让”的男人和女人。起码是一些彬彬有礼的男人和女人。有的甚至是堪称情感深长的男人和女人。我下面将我和他们的接触，一一介绍给读者：

池田寿龟先生我和他相识于八六或八七年。当年他是中国外文局聘请的日文翻译专家。

我是北京电影制片厂的编剧。当年他大约六十六七岁，那么现在应该是七十四五岁的人了。

对我而言，的确是位日本老先生了。

我和他的相识，得感谢我们的“一位”中国同胞。却至今无缘与那“一位”中国同胞相识。而且以后也肯定无缘的了……

十月里的某一天，我接到一次电话。对方女性。

“你是梁晓声？”

我说正是。

“我怎么听着不像你的声音啊？”

我问那么你又是谁呢？

她说我装听不出她是谁。

我说我真的听不出她是谁。

她便说出了了一个女人的爱称。当然便是专供男人们叫的，她自己的爱称。

我想了想，终究还是想不起她是谁。

“你怎么可以这样呢？”

我懵懂地问我怎么了？

她说：“你怎么可以不理我了呢？你打算从我的生活中如此消失么？”

我说我根本不认识你啊！觉得无聊，将电话挂断了。

当年我住在北影院内十九号楼。那是最肮脏不堪的一幢筒子楼。只二楼有一部公用电话。谁感到电话铃吵耳，接了，便充当义务传呼员。一旦充当了，只有扯着嗓门儿喊。我放下电话还没走到家，电话铃又响了，又被义务传呼员扯着嗓门儿喊住……

“你真是梁晓声么？”

还是那位女性。

我说我真是。她认识的那梁晓声，肯定不是我。

她说没错儿，就是你。作家梁晓声不是全北京乃至全中国只有一个么？她说梁晓声你休想抵赖！伪装声音是没有用的，否认我们之间的关系也是办不到的！……

她已经开始对我进行威胁了。

我第二次挂断电话，并嘱咐那充当义务传呼员的邻居，倘电话铃再响，接了还是个女的找我。放下不予理睬便是……

翌日，我们北影文学部主任遇见我。唤住问我：“晓声，你是在友谊宾馆交上了一位女友么？”

我说胡扯！那是冒名的我。

她就笑了。又说：“听来那是个难缠的女人。我一猜就是冒名的。你自己妥善处理好。”

她还给厂办打了电话，别让她继续滋扰下去就行……”

文学部主任替我向厂办解释了，厂办也就没将这件事当成一件事儿。

下午我在家中写作时，一个陌生的女人来访了，三十多岁，高挑的身材，衣着颇时髦，形像也还看得过去的那一类女人。端正的高鼻梁上架一副银边眼镜，斯文又矜持的模样。

她不待坐下，就急迫且怀疑地问：“你真是作家梁晓声？”

我反问：“那么您就是和另一位作家梁晓声交上朋友的女士【口罗】？”

她不回答我的话，两眼直勾勾地盯着我看，连说：“不像！不像！他高高的个子，挺英俊的。”环视着我那不足十二平米的唯一的房间，又说：“他住在兆龙饭店！他怎么会住这种地方呢？”

听她那口吻，倒好像我是冒牌儿货。

我不再说什么，低了头默默写我的。巴望她识趣儿些，不要继续侵占我的时间。

“那么你不是上将的儿子？”

我说：“我是建筑工人的儿子。”

“那么你家里也没给你留下值三十万美金的房产和值四五十万美金的名人字画？”

我说：“对。”

“你也没有日本护照？没有可以在日本长期居住的资格？”

我说：“没有。”——仍不抬头看她，不过一边写一边简短地回答而已。

“可他说，他在日本早稻田大学任正教授，介绍中国近当代文学。他此次回国，是因为有美国人要买他家的房产和字画……已经成交了，住在兆龙饭店专等着收到从美国寄来的支票……”

我说：“女士，你起码应该相信你自己的眼睛。我不是那位作家梁晓声，这已经是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而且我对那位作家梁晓声也不感兴趣。请不要再跟我说他了吧！”——我还是不抬头看她。懒得抬头看她。

“他对女人说话也比你温柔。语调很多情。目光更那样儿。我在友谊商店买衣服，他一直从旁打量我。后来就走到我身边，建议我应该买另一件。说另一件的色彩和款式更适合我。我本来只不过看看，并不想买的，经他一说，倒不好意思不买了，钱不够，他还替我垫了二十多元，后来就请我吃饭……难道……”

我终于抬起头，望着她冷冷他说：“毫无疑问，女士，您遇到了骗子。”

“这怎么可能？这怎么可能呢？好好儿的一件事儿，怎么会变成这样了呢？……”

她失落极了！意思分明的是——我也并非一个容易上当受骗的女人啊！可我却想到了样板戏《林海雪原》那句流传广泛的台词——狐狸再狡猾，也斗不过好猎手！

我并不将她视为狡猾的狐狸那一类女人。恰恰相反，我觉得她整个儿一个傻大姐！不可思议的自我感觉良好的傻大姐！骗她这样的女人，那冒名的作家梁晓声甚至在“战略战术”上未免太“正规化”了。也许玩儿闹着似的，就足以将她骗了。

“梁晓声还借了我六千元钱……”

我一听，心里可就幸灾乐祸。我半点儿也不同情她。半点儿也同情不起来。正如没法儿不幸灾乐祸起来。分明的，她的损失不仅在金钱方面。

“那可是我好不容易攒的六千元钱……”

一个女人，如果能将自己“好不容易攒的六千元钱”，给予一个才认识了没几天，根本谈不上有什么了解的男人，那么他进而把她弄到床上去，也就是既顺理成章又顺便儿的事了。

我心想——活该！你又不是不谙世事，天真无邪的少女，那么简单那么“程式化”的伎俩就把你从钱和性两方面都骗了，只能怪你自己。我心中还是半点儿也同情不起她来。只觉得她令我鄙视和厌恶。

我问：“那个梁晓声答应带你去日本吧？”

她微微点了一下头。

“还答应和你结婚？”

她又微微点了一下头。

我站起身，冷冷地说：“那么你就别在我这儿耽误时间了呀！快满北京寻找他去呀！正如你自己说的——好好儿的一件事儿。找不到他，不就是美梦一场了么？”

我一边说一边走出家，站在家门外，一手拉住门不使门关上，一手做向外恭请她的手势……

她当然明白了我是在向她下逐客令。

她一边低了头往外走，一边嘟哝：“怎么会是这样，怎么会是这样，好好儿的一件事儿……”

我见她已泪眼汪汪。

她走后，我静下心来一想，我这作家梁晓声，明知另有“一位”很帅的，善于奉迎女人心理的，是上将独生子的，在日本早稻田大学任正教授的，马上就有一张近百万美元的支票到手的“梁晓声”，兴许正在别的什么地方又以同样的伎俩对别的女人行骗，我这儿“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似乎也太没起码的社会责任了……

于是我简单地将这件事写成七八百字，郑重地征得文学部主任同意，盖上了文学部的公章，寄往了《北京晚报》。

这就是当年《北京晚报》上登的“梁晓声告诫‘警惕梁晓声’！”

标题不是我拟的。是报社加的。当年一些文学界朋友还议论纷纷，以为我不甘寂寞，哗众取宠，自己想出一个“点子”，意在替自己制造“社会新闻”，抬高知名度……

其实我当时哪儿有这么复杂的动机呢。而且这么一桩事儿，又算的什么“社会新闻”呢？

我倒是生平第一次体验到了自己的名字和“花边文字”连在一起带来的心理滋扰。

但是我当年也并未责怪报社编辑何必加那么一个怪里怪气的标题。试想编辑也必是和我一样很有社会责任感的啊！反正以后再没有被那另一位“梁晓声”骗了的女人来找过我，于是，于报社编辑，目的也就算达到了。

“梁晓声告诫‘警惕梁晓声’”这一“花边文字”，却使池田寿龟老先生非要“拜访”我不行了。

他先打电话与我联系，说他接受了外文出版社交给他的任务，正在翻

译我的《从复旦到北影》和《京华见闻录》两篇自述体文章。本打算初步翻译完了再“拜访我”。见了晚报上那篇文章，禁不住希望立刻见到我了……

几天后我在家里接待了他。很矮，肤色很黑，头发花白的一位日本老先生。脸上皱纹多而且深。看去比他的实际年龄要老。记得他当时穿了一件旧风衣。一条很普通的线围脖差不多是胡乱地缠在脖子上。一副不修边幅甚至有几分邋遢的样子。那一天外边刮大风。他在北影门口就下了出租车。北影院内到处正在营建。他走走问问，走了十五六分钟才走到我住的十九号楼。待我见到他，他已浑身灰土。灰土藏进他脸上多而且深的皱纹里，看去蓬头垢面的。

他进了门不停地搓着双手说：“好冷，好冷，冷的‘斜乎’！……”

一口中国话说得挺流利。

那一天的确很冷。他穿的也太单薄。

我先请他站到走廊里，替他前前后后上上下下一通扫。扫尽他身上的灰土，又兑了盆热水，带着毛巾香皂，请他到筒子楼的公共洗脸池那儿洗把热水脸。他脸上灰土太多。几把脸洗过，水已浑了。他的目光便望向我拎在手里的暖水瓶。心中有请求又不便开口。我看出了他的意思，又替他兑了一大盆热水。他这才得以将他的脸洗得干干净净，一边从内衣兜里掏出柄小梳子梳他那被风刮得乱蓬蓬的花白的头发，一边环视着公共洗脸池四周。不消说，那是我们那幢筒子楼最有碍观瞻的地方。垃圾触目皆是。水池子里沉淀了一层油腻腻粘乎乎的污浊。

他问：“你们全楼的人每天都在这儿洗脸？”

我说：“只是住二层的人在这儿洗脸。也不只在这儿洗脸啊！刷牙漱口，洗衣服洗菜淘米。总之一切用水的方面，都得在这儿进行……”

他说：“那……”

沉吟之际，将“那”字拖得老长。

我看出他想说的是一一“那为什么不将这儿搞得干净点儿，卫生点儿？”

但他在拖得老长的“那”字之后，说出的却是“这儿挺冷的，到你家去吧！”

那儿的确并不比外边暖和。外面的大风扬着灰土，正从没了玻璃的窗口一阵阵扑入……

我赶紧挽着他回家。他一手拿盆，我一手拎暖水瓶。不挽着他，怕他磕了绊了摔一跤。

我家也不比外边暖和多少。我住阴面儿。还没来暖气，窗户也透风。

我见他仍紧缩着身子，知道他还是觉得冷，便打开衣橱，取出我的呢大衣请他披在身上。接着为他沏上杯热茶。并插上电暖气摆在他近前……

于是我们的交谈渐渐开始。

池田老先生就我原著中的一些字、词、句和时代背景提了一些翻译方面的技术性问题，我也一一作了回答之后，他合上他的记录本儿，满意地笑了笑，试探地问：“我能不能再就晚报上那篇文章提几个问题？”

我愣了愣，一时不明白他何以对那一篇“花边文字”感兴趣。

我也笑了笑……

不待我开口，他又补充说：“我是不是有点儿太冒昧了？用你们中国人的话来讲，是‘哪壶不开提哪壶’？你若不愿回答，可以不回答的。已经超

出了咱们谈话的正题嘛！我不会因为你不愿回答就不高兴的。”

我说：“请问吧池田先生。您提出的什么问题我都乐于回答。”

我觉得他是一位既和善可亲又平易近人的日本老人。就像一位我早已熟悉的，既和善可亲又平易近人的中国老人。我内心里已经开始喜欢他了。

“那我就问了，好么？”

“好的，您请问吧。”

“你认为，对那个受骗的女人而言，上将的独生子，中国作家的身份，和可以到日本去定居生活，嫁给一位早稻田大学的正教授，哪一方面的诱惑力更大些？”

他问得我不禁一怔。但那仅是片刻之间的事儿。我随即回答：“也许后一方面的诱惑力更大些吧！”

“我也是这么想的。但我不明白为什么？一位上将的独生子，身份又是作家，仅仅这两点，在中国已经不太能使那些爱虚荣的女人们上当受骗了么？我曾听一些中国人说，前几年，只要一个骗子自称是高干子弟，而且骗术高明，那么几乎就可以骗遍大半个中国的啊！”

他问得很恳切，我看出他的困惑是真的困惑。

我不加思索地说：“对于某些中国的骗子，前几年行骗的‘大好形势’，已经过去了。”

如果一个男子，仅仅是什么上将的独生子，对某些虚荣的女子并不够。关键还在于他的父亲是否仍活着，是否仍掌握实权。如果已经死了，或者已经无实权在握，上将的儿子就远不如能将一个女子带出国的男子了。比如您吧池田先生，在某些中国女子眼里，就远比一个并不能将她们带出国的上将的独生子更有魅力。你可以将某些中国女子带出国是不是？”

池田老先生不好意思地笑了：“是的是的。但是我没那种念头儿，我十分警惕中国的爱虚荣的女子。你告诫她们不要上当受骗，同时也告诫了我不要上她们的当受她们的骗。用你们毛主席的话说——我要谨防‘糖衣炮弹’呢！”

我也笑了。

我说：“对。您是得谨防着她们点儿。那个骗子行骗的伎俩，虽然并不高明，可却是‘全方位’的。上将的独生子这是一种高贵的出身。作家是一种在中国仍较受尊敬的职业。

近百万美元是一种优越物质生活的保障。日本早稻田大学的正教授是许多中国男子可望而不可及的。出国定居是一种时髦。是摇身一变仿佛成为高等华人的途径。这几方面综合起来，对某些虚荣的女子，男子行骗的实力就相当强大了。不是什么‘糖衣炮弹’，简直是‘糖衣原子弹’了！而某些中国女子是很爱吃甜食的。”

池田老先生又笑了。他微饮一口茶后，再问：“但是你能否向我解释清楚，究竟为什么，那个骗子非要说他是日本早稻田大学的正教授，美国人要来买他家的房产和字画，而不反过来，说他是美国某名牌大学的正教授，日本人要来买他家的房产和字画？这两种说法，对于一个爱虚荣的中国女子，有什么不同的意义么？”

我凝视看他的脸，咀嚼着他的话，忽然明白了——明白这日本老人，何以冒着大风来见我，何以对一篇比豆腐块儿大不了多少的“花边文章”感兴趣……

在中国人的心目中，在“改革开放”后的中国人的心目中，美国和日本，究竟那一个国家对中国的影晌更举足轻重？美国人和日本人，究竟哪一国人对中国入更具有心理亲和性？

他要由我获得的，是最后这个“题中之题”的答案吧？

而我没思考过他的疑问。

我只好说：“也许由于美元一向比日元更坚挺啊！”……

后来池田老先生又到我家来过一次。我原本想请他吃甲鱼。甲鱼当年四十多元一斤。我打算将炖甲鱼做为我请他的家宴的“压轴菜”。他一听，连连摆手说：“免了免了。”我说：“一只几斤重的甲鱼，中国作家诚心请客还是完全买得起的。”

他说：“可是你别忘了我的名字叫寿龟啊！我怎么能自己吃自己呢？用你们中国话讲，这犯忌对吧？”

于是我向他解释：“甲鱼是甲鱼。龟是龟。中国人只吃甲鱼，很少吃龟。但是您既然觉得犯忌，那么‘压轴菜’就只好请您吃鸡【口罗】？想当年，你们大日本的皇军，每到我们的一个村子就抢村民的鸡。你们日本人那么爱吃鸡？”

说者无意，闻者顿窘。

他一时竟默默无言起来，目光盯着电视看他未必就多么喜欢看的中国歌舞节目，一副聚精会神的样子，再不开口。

直至吃饭时，他才没头没脑他说了一句：“要是不曾发生过多好。”

我问：“什么事啊？”——以为他又提那一篇“花边文字”呢。

他低下头说：“日本侵华战争。”

许久未抬头。……

池田寿龟老先生，是我结识的第一位日本人。我经由他而感到，某些日本人，对于日本与“改革开放”后的中国的关系，是比普遍的中国人更在乎的。某些日本人非常明白，日本若想在西方世界的国际关系中获得好感，树立优良的国家形像，目前仍是相当难的。日本若想在亚洲的国际关系中获得好感，那么首先必须获得中国的好感。而这又必须从日本人能获得中国人的好感开始。舍此，日本不能在亚洲树立起优良的国家形像。那么也就意味着它不能在全世界树立这一形象。我不清楚明白这一点的日本人究竟有多少。但池田寿龟老先生肯定是其中的一位。他和他们，无疑是些日本的“忧国之士”。起码是他们这一代人中的“忧国之士”。我并未和他就这些话题展开坦率交谈过。我仅仅是凭着我的敏锐的理解力感觉到，以上那些对中日关系的关注，进一步说是日本人出于本能而对日本的忧患，肯定存在于他的头脑中……

我到他住的友谊宾馆外国专家公寓去看望过他一次——因为受到他两次真挚又热情的邀请。他的老伴儿亲自做了日本小点心款待我。是些好看又好吃的小点心……

春节前，他留下译稿，携老伴儿回日本去了。他谢绝了外文出版社的送行，却在电话里希望“麻烦”我一次。

我也就“当仁不让”了。

毕竟是两位异国老人，对北京机场不熟，带的东西又多，整个儿全懵。在出境口还受到了开箱检查，虽然并没检查出任何违禁的东西，但老伴儿俩已汗滚滚下了。因为已经开始登机了，我们这儿还要重新收拾皮箱。

临别之际他从风衣兜里掏出一个卷着的信封，往我手里塞。我以为是钱，坚拒不受。他急得直跺脚，连说：“一点儿心意，一点儿心意……”他老伴儿也在一旁不停地鞠着躬说：“谢谢！谢谢！……”

我只得违心收了。众目睽睽之下，觉得极不好意思。觉得四面八方投注过来的目光，都是那么意味深长那么怪怪的。大概人们都以为那信封内装的是美元或日元。当时我自己也这么以为。仿佛当众接受小费。心里别别扭扭的。暗想我是送客，又不是杂役啊！

坐在回家的出租车上，我撕开了那封口的信封——却并非美元或日元。而是一双灰色的男袜。

我不禁徒自的失笑……

至今，一到秋季，我仍常穿它。

日本袜子就是经穿。这一点不承认是不行的。

池田老先生回到日本不久，便给我写来情深谊长的信。他的汉字写的很有特点，方方正正的，隶书笔体。以后，每至新年前几天，我都会收到池田老先生寄来的贺卡。贺卡上总是写满了他那方方正正的隶书笔体的字。他们记得我儿子和妻子的名。贺卡上总不会忘记对我儿子和妻子的祝福，又总是少不了这样一句话——“我虽然又老了一岁，但还在为增强日中友好做着力所能及的事。”

可是我一次也没给他回过信，一次也没给他寄过贺卡，第一年第二年收到他的贺卡。以为不过是日本人的礼节。但是第三年第四年直至去年，年年都收到，已有七八份。它们在我心中就渐渐沉甸甸的了。哪怕完全是一种礼节，对这种礼节的顾全态度，在我们中国人之间也是不多见的。何况我已经不将那些贺卡仅仅当成礼节，而开始视为真挚的友情了。真挚的反义词是虚伪。人不太可能将一种虚伪延长七八年之久。我足中国的普通公民，他是日本的普通公民，正如我对他无所求一样，他对我也是无所求的。生活在两个国家里的互无所求的男人，这一种友情是值得珍视的。池田老先生是很珍视了，我也要像他一样珍视起来。今年我一定要买最美的贺卡寄给他。并写上对他和他夫人的衷心祝福……

杉本达夫先生我结识的第二位日本人，是早稻田大学的杉本达夫教授，名副其实的正教授，不是那个冒牌的“梁晓声”所自我吹嘘的什么正教授。杉本达夫先生还是早稻田大学近当代中国文学研究所所长，他译过我的《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父亲》、《母亲》、《黑纽扣》，皆发表在《当代中国文学季刊》上。我们的交往当然是从他译我的小说开始的。而我见到他是在一九九二年或九三年。他来北京参加“老舍作品国际研讨会”。“我是中国方面正式邀请的唯一的日本代表”——他在电话里这么对我说，语调中充满着自豪感。

我请他到家里来做客，他愉快地答应了。

他来那一天我在中国儿童电影制片厂门口迎候他，却没想到他是乘公共汽车来的。那一天极热，太阳很毒。这他可就自找苦吃了。又提前一站下车，在太阳的暴晒之下走了二十多分钟。

我见到的是一位斯文儒雅的日本男人。看去完全不像五十五六岁，比实际年龄要年轻五六岁，四十八九岁的样子。穿一件白色的绸质的拉链衫。襟怀敞开，内里是圆领背心，肩挎一个旅行兜。就是被我们中国人叫作“马粪兜”的那一种。手里攥着手绢儿，一边匆匆走一边不停擦汗。他使我联想

到一位从外地，从南方某地到北京开会的语文教师，他的衣着也随便得不能再随便。

完全是凭着一种直觉，我认定了从远处匆匆走来的他便是彬本达夫先生，于是迎上去……

“你怎么会一眼就看出是我？你也没见过我的照片啊？难道我这样子还不像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中国男人么？”

他“友邦惊诧”了。

我笑了，说：“别人告诉我，日本人走路，都像在赶时间一样急急忙忙的。”

他也笑了，连说：“对对。”——低头看了一眼手表：“还好，比我们约定的时间提前三分钟。”听他那口吻，仿佛如果迟了三分钟，就必促成什么大错似的。

我奇怪地问他为什么不乘出租车？

他说：“在中国，我当然更喜欢像普通的中国人似的挤公共汽车。那种感觉对我很重要，机不可失。”

和我一起走着，他也走得很快。快得我有点儿跟不上他的步子。

我说：“我家不远。”

他歉意地说：“那么我是应该走得慢一点儿。”

然而我发现他似乎不会慢走。或者太不习惯于慢走。上身微微向后倾，仿佛企图牵制住一条我所看不见的大狗，而它带着股蛮劲儿企图挣脱了往前冲。

当时谌容大姐正坐在我家里。她那一日为了什么事儿到北影，顺便来我家坐坐。

走进我们童影宿舍楼的院子，我才告诉彬本先生家中还有另一位客人。

“是么？”——他的脚步停住了，沉吟片刻，断然地说：“如果你觉得同时接待两位客人不太方便的话，我可以先回避的。街对面的土岗就是元大都的城墙遗址吧？那么我先去吊古。体会体会中国古诗中‘六朝文物草连空，天淡云闲今古同’的襟怀也不虚此行……”

我说：“没什么不方便的。我的另一位客人是中国著名的女作家，以你对中国当代文学的熟悉，最多猜三次，准能猜得到。”

果然，他只猜三次，便猜到了是谌容大姐。

“能见到她我太高兴了！我读过她许多作品！”

我说：“她也很高兴见到你啊，否则早就走了，不等在我家里了。”

我和彬本先生和谌容大姐互谈了一个多小时。彬本先生频频为我们拍照，我也频频为他和谌容大姐拍照。

他因还有事先告辞了。我陪谌容大姐又聊了半个多小时。送她走至路口，却又迎头碰见了彬本先生。我以为他将相机忘在我家了。不料他有些窘地对谌容大姐说：“真对不起，我竟将您的扇子带走了。坐上了出租汽车才发现手中的扇子……”

谌容大姐愣了愣说：“不是我的扇子，是晓声家的……”那是一把旧纸扇。已破了多处。飞机上赠给乘客的。我望着他满头大汗的样子，一时不知说什么好。

“嗨，为这么一把破扇子，扔道上都没人捡！……”

谌容大姐几步快走到路边，招手替彬本先生拦住了一辆出租车。

望着出租车载彬本先生驶远，谏容大姐自言自语：“这就叫‘生活细节’啊！彬本达夫，我以后会记住这位日本文人的名字的。”——沉思地望着我又说，“咱们都可以和这个日本人交朋友。他再来北京你一定通知我，我要请他到我家做客！”

我知道谏容大姐的交往原则一向太过严谨。彬本先生显然给她留下了极良好的印象。

于是我说：“我交往的人嘛，无论中国人还是外国人，质量是肯定没问题的。”

彬本先生再没来过中国。

但是像池田老先生一样，年年寄贺卡绘我。今年五月，他在执教之余，译毕我的小说《黑纽扣》，依然发表在《中国当代小说季刊》。它是他和几位热爱中国文学的同仁们自费创办的，谈不上什么经济效益。他们没稿酬可言。有时还要自己掏腰包补贴印刷费。所以，尽管他已经译了我十余万字的作品，我却从未向他讨过原著费。至今我仅收到过十五美元，还是他主动寄来的……日本穷人家的女儿我见过的第三位日本人是年轻女性。当年外语学院的留学生。名字我已经忘记了。她也没有名片留给我。彼此没什么友情基础，故只能算是见过。

但她印在我记忆中的印象却是较深的。

她属于不漂亮的那一类女性。实事求是地说，是那类其貌不扬的女性。不高的个子，短腿，稀疏的长发，我见到她是在一月里的一个日子。一个乾冷的天光阴郁的日子。在我的办公室里。

听到轻轻的敲门声，我放下笔，起身去开了门，以为她是一个来自中国偏远山区的姑娘。她的脸冻得红红的，双唇乾裂，鼻子还有些肿似的。使我联想到了某些在春季里对花粉过敏的女人的脸。当年北京还没“劳务市场”。不少来自外省农村或山区的穷家女，常到北影来碰运气。倘运气不错，就会被谁家雇佣了去做“小阿姨”，我不止三五次地接待过她们。尽管我家当年并不打算雇佣“小阿姨”，我暗想——得，又须陪着聊聊，起码得让人家进门喝杯热水，暖暖身子吧！

她有几分【西】惶地掏出了证件，双手呈递给我看，一边怯怯地说：“我是日本留学生中……这是，我的学生证……”

日本留学生？

她穿一件旧的，褐色的，很瘦的呢大衣，分明是那种秋季穿的而非冬季御寒的呢大衣。

而那呢大衣内穿的却是一件中式棉袄。所以那呢大衣仅能扣最上边的两颗扣子。腰际的一颗扣不上，衣摆燕尾服似的分开在身体两边，裤子长，在足腕那儿堆了几层褶儿。脚上是一双显然比她的脚大许多的布棉鞋。

我犹豫了一下，不禁接过学生证看，当然没看出什么破绽。

“打扰了，对不起！请多关照。请多关照……”

她在门外不停地向我鞠躬。

我还给她学生证，立刻往房间里让她。暖气供暖不足，我的办公室一点儿也不温暖。我将一只沙发挪近暖气，又将电炉子摆在她跟前插上，接着为她沏了一杯咖啡。然后归坐在椅子上，望着她问有什么需要我帮助的？

她焐着双手，垂下目光瞧自己的鞋尖儿，局促不安地说——她在外语学院读过我的几篇小说。现在学校放假了，宿舍里就剩她自己了。她感到很

寂寞。她想找点儿“中译日”的文字翻译工作。既可以打发寒假漫长的日子，又可以实践实践。说她的中国同学建议她来找我。说她们告诉她，我是个很热心又很乐于帮助别人的人，几乎有求必应……我见她局促得快哭了。我暗恨她那几个怂恿她来找我的中国同学。而她那种局促不安的模样，又顿时使我心慈意善到了极点。我将椅子搬近她，和她面对面坐着，促她先喝完那杯咖啡。咖啡已经不太热了。她喝完后，我又为她沏了一杯。

我问她为什么放了寒假也不回日本去？

她说舍不得来回那一笔路费。说她到中国留学，完全是靠自己几年打工挣的钱。

我问她家里难道在经济方面就一点儿也帮不上她？

她摇摇头说帮不上。沉默了一会儿，似乎觉得这么回答了我还不能理解，又低声说：“我家是日本的穷人之家。”

我第一次听一个日本人当着我，一个中国人的面承认自己在日本是“穷人之家”。池田老先生当然不是日本的穷人。他给我看过在横滨他家的照片。一幢美观的小二楼。有院子。

院子里有红花和绿树。院门口停着小汽车。他的子女们都已成家立业了。他和老伴儿过着无忧无虑的晚年生活。他是个再没什么心可操的较幸福的日本老人。彬本先生当然也非穷人。

早稻田大学的正教授，“中国近当代文学研究所”所长，这两点保障他即使在退休以后，也能过着体面的日本水准的中产阶级生活。

“那么你父亲是从事什么职业的呢？”

“我父亲从小腿不好。患小儿麻痹留下了后遗症。没念过几年书，所以一生都在做杂役。现在快老了，说不定哪一天就做不了杂役了。那时，他的抚恤金将够维持他自己的温饱了……”

她的声音依然很低。但是不再那么局促了。也许由于身上暖了些。屋里也暖了些，她捧着杯子的手臂不发抖了。

“你母亲呢？她是不是也有份儿工作呢？”

“我母亲年轻时也做过杂役。生了我以后，就不再工作，一心一意抚养我。日本儿童的入托费很高。这是许多妇女一有了小孩儿就不再工作的原因之一。极少数的妇女小孩儿大了之后仍能重新找到一份工作，而我的母亲很难。”

“为什么？”

“她也只念了几年书。没有长技，人也长得不漂亮……”

于是轮到我同情地望着她，久久沉默了。

“我的父母都是北海道农村的人。后来到小市去的。我生在那个市，长大在那个市，我说了你也许不太相信，我因为到中国来留学，得在东京乘国际飞机，才去过东京。我们北海道人常常觉得，仿佛被日本遗忘了。而我觉得东京一定是排斥我这样的女孩儿的，尽管它实际上不是我想的那样。可我还是免不了总那么想……”

我说：“我家也是中国的穷人之家。靠写小说并不能使一个中国人由穷变富。起码，从我身上看，目前仍证明着这点（当年乃八六或八七年，国家规定最高稿酬每千字二十余元）。你瞧，这虽是我的办公室，可是却不得不摆两张床。晚上我和我的老父睡在这儿。这儿晚上很冷。我是北方人。我们中国北方人，也常有种仿佛被中国遗忘了的感觉。尽管事实上也不是那样。

中国太大，只不过‘改革开放’，使中国南方和北方的发展，显出很大的差距了。而且我敢断言，差距还将扩大下去……”

她终于缓缓抬起头望着我了。

见她眼中已没了闪耀的泪水，我微笑了。我希望她能明白，我是多么同情她又是多么理解她。我想她是明白了。一个人，尤其一个年轻姑娘，倘在我面前感到局促，也会使我变得局促起来，内心里非常别扭。不仅是那两杯咖啡打消了她的局促，显然也还是由于我的话，而我正是因此才那么说的……

我陪她聊了一个多小时。

她走时，我将所有能找到的，我自己的书一一找出，签了名，盖了印章，送给她。还送给她一只漂亮的景泰蓝花瓶。我的一篇获奖小说的奖品。

并且，我给当年的“日本文学研究所”的朋友写了一封信，鼓励她去推荐自己。一半诚心诚意的，一半是虚与委蛇。但我想，哪怕使她在中国感受到几分人对人的热情也好啊！

大约半年后，我收到了她一封信。寄自日本。信中说了不少感激的话。说她自忖希望不大，并没带着我那封信去找我的朋友。说她已没有经济条件继续在中国留学了。说她认真想了想，就算自己把中国话学得顶呱呱的，又能对谋到一份理想的职业起几分作用呢？也许恰恰相反，反而使自己的谋职范围变得狭小了。说她又回到了北海道，在一家小餐馆挣钱。不过不是在前堂当招待，而是在后厨当杂役……

字里行间，几处出现“像我这样的日本姑娘”一语——自怜而又无奈之衷，甚于对面忧忧言表。

她写下了住址。写下了电话号码。寄了一份北海道交通图。用红笔在图上圈出了她那个小市镇。并在半张白纸上，标出她的住处，她打工的那小餐馆，在那小市镇的方位……

然而，我没回信。

她也没寄过贺卡来。

但我对她的记忆之深，甚至可以说超过了我对池田老先生和彬本达夫先生的记忆。

堀江先生和荒井先生我接触过的最后两位日本人，都是中年男人了。一位是《朝日新闻》北京支局长堀江义人，一位是《读卖新闻》北京支局长荒井利明。他们都是通过全国“记协”与我联系并要求采访的，所以我和他们的关系也只能说是“接触”过。而且仅仅是被采访过那一次。而且主要是他们希望通过我了解北京，了解中国，了解中国的当代文学、电影、电视艺术和“改革开放”；尽管我也希望通过被采访经由他们了解我所没去过的日本社会的方方面面，但在有限的时间内，回答了十句之后才有机会反问一句，当然是他们的收获比我的收获多。他们的收获“大大的”，我的收获“小小的”。我不知他们究竟会不会说中国话，反正他们都带着翻译。而且是中国方面的翻译，

如果我们认为“读卖”与“朝日”两家日本大报驻北京的支局长，也可以算是日本的“新闻官员”的话，那么我觉得，他们是特别“遵纪守法”的，尊中国之“纪”。守中国之“法”。这从他们并不擅自与我本人联系，而要经过“记协”与“作协”与我联系，是足以证明的。我强调陪同他们的翻译是“中国方面”的，意思绝非仅仅是说翻译是中国人。而是说翻译是专职

的。直接隶属于某些中国新闻机构的。这又足以证明，他们是很重视中国“国情”，很在意他们的采访的“合法性”的。与香港、台湾、西方其他国家，尤其美国的某些记者们是大不一样的。后者们似乎更热衷于“民间私访”，更强调记者们“自由”。全不顾在中国，我们的政府对“自由”二字的理解比如新闻自由啦、出版自由啦、言论自由啦，与他们的理解和诠释是有很大歧义的。

掘江先生和荒井先生对我的采访，都不免显得有些拘谨。他们都首先彬彬有礼地声明——如果他们问了什么我觉得不便回答的问题，那绝非他们存心使我为难，而是他们不慎超越了“采访禁区”，希望预先得到最大程度的谅解。

我一开始都对他们说过这样的话：“我对我的国家不怀有任何恶意。热爱我们的人民。

无论我的国家贫穷还是落后，我都爱她。因而，不管面对哪一国家的记者，我都不会认为，我对抗我的国家的言论是必须谨小慎微地打什么折扣的。他们想了解什么尽可以开诚布公地问。我也将开诚布公地回答。我不知道任何国家机密。我没有泄密的可能。所以他们对我的采访应该是没有所谓‘禁区’的。我的回答也将没有所谓‘禁区’。如果我批评我的国家的某一方面，那只能证明那些方面太糟糕，早已引起广大中国民众普遍的不满！先生，请开口问吧！”

我的话当时都使他们感到出乎预料。

而实际上，他们所问，从始到终，都半点儿没有使我觉得不便回答，感到为难过。

他们很关心中国会否“长治久安”。

而我觉得，他们更其关心的是，中国的“安”与“不安”，对日中关系，主要是日中经济关系，究竟会产生多大程度的影响。其影响又会导致日本的经济前景发生怎样的，多大程度的变化。

毋庸置疑，掘江先生和荒井先生，也是两位极爱国的日本先生。也是两位可敬的日本的“忧国之士”。他们的心中似乎充满了对他们的国的远忧和近虑。

我以为，“中日关系”，对许多中年以上的日本人而言，实际上是“中日经济关系”。

进而是足以深刻影响日本在亚洲，乃至在世界的经济地位的一种“国际关系”。

而“中美关系”，对许多中年以上的美国人而言，则很可能更主要地是“中美的政治关系”了。进而是足以深刻影响美国在亚洲，乃至在全世界的政治地位的一种“国际关系”。

美国佬是靠了在全世界的国际政治实力，而证明自己是世界强国的。它的国际政治的一翼和国家经济的一翼，都是羽毛丰满，齐飞共翔的。

日本则是靠了在全世界的经济实力，而证明自己是世界强国的。它的国家经济的一翼，虽足以与美国匹比，但国际政治的一翼，却退化得极其短小。这只怪鸟是靠了单翼的不停的扇动，才得以腾旋在世界的天空之上的。

日本是那么在乎它在中国这个巨大的潜力无穷的“市场”的占有率。

而美国佬似乎相当不在乎。即使内心里挺看重，表面上也要装出不屑于的样子。

我接受过美国记者的采访。他们总是围绕着“民主和人权”与你谈。他们毫不掩饰地表示他们对其他问题的索然。

而日本记者们几乎从不与中国的被采访者谈什么“民主和人权”。

日本人差不多都是中国“改革开放”的竭诚的拥护者吧？——我常这么想。

“如果中国乱了，将会怎样？”

堀江和荒井两位先生都这么问过我。

而我都这么反问过：“我没理解错的话，先生是不是在问——如果中国乱了，日货在中国市场上的命运将会怎样？”

“中国千万不要乱起来！”

堀江先生这么说过。

荒井先生也这么说过。

他们说此话时，都表现出由衷的忧患意识，一如我自己在这方面常常表现出的忧患意识，区别也许仅仅在于，我并不同时替日本忧患什么。而他们的忧患的出发点，首先是他们的国的得失。其次才是……我觉得没有什么“其次”。

美国佬对这个问题的提问方式是特别耐人寻味的。

他们不像日本人那么问。

他们这样问：“作为一个中国人，你觉得中国目前的稳定状态还能维持多久？”

仿佛他们早已替中国预测过——目前的稳定不过是暂时的。

你从他们的话中，多少总能咀嚼出点儿类乎率灾乐祸的意味儿。也许他们并不真的幸灾乐祸，只不过对他们的估计和判断太自信，觉得他们是在以更坦率更接近“事实”的方式提出问题。美国人环顾全世界，仿佛总在寻思——现在哪一个国家还是美国最主要的敌人？

日本人环顾全世界，仿佛总在考虑——现在哪一个国家还可开辟为日本的经济市场？

而我作为一个中国人却常在想——他妈的美国佬也罢，日本人也罢，中国将来会怎样，全在于十二亿中国人对中国的感觉如何！忽视了这一种感觉，就等于忽视了季节谈天气！……

飞机载着我，和我这一种纯粹中国人的想法，平稳地着落在东京机场……日本的乳胶——女人

建筑是一座城市的“固定艺术”；女人是它的“移动艺术”。巴黎之所以著名于世，也是由于它的女人们的风采。从她们的风采，可以透视出一座城市，乃至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品质。

这地球上的每一座城市，无论其大其小，只要男人留心，总会发现几个漂亮的女人。到处的城市都是这样的，几个漂亮的女人，其实证明不了一座城市的品质如何如何。有意义的，倒是普遍的女人们的风景。那一种寻常自然的，与普遍公众的生活形态熨贴在一起的女人们的风景。恰如巴黎也并非真的满目佳丽，美女如云。

我们代表团住在日中友好宾馆。一座在东京绝对不起眼的楼。地处僻静的小街。每天要早早离开宾馆，步行十五分钟左右，乘地铁赶往日本剧作家协会去观摩影片，举行座谈。路上和地铁上，便是我观察东京的女人们的时机。

早晨八点多钟后，东京的路上便行人很少了。南来北往的车辆也不多了。地铁过了“高峰”。

人行道上偶有女人匆匆而行。乘地铁的女人大约是男人的十分之一，年龄都在二十岁至三十五岁间。我知道她们便是日本女人中的“上班族”。

她们与我以前想象的日本女人有很大区别。不知受了什么文化和传媒的影响，按我以前的想象，日本女人普遍尽是矮矮的个子，短而粗的小腿。十之四五还是“O型腿”。像鲜族女人一样扁平的，普遍宽圆的脸。鼻梁不明显。五官较分散。细眉眯眼者居多。

不。她们完全不是这样的。起码我在十天内所见到的，二十岁至三十岁间的日本女人完全不是这样的。

她们的个子一点儿也不矮。普遍的她们，绝不比普遍的北京的女人矮。她们的腿既不短也不粗。十天内我没见过一个哪怕略微有点儿“O型腿”的日本女人。恰恰相反，她们的身材都比较苗条。普遍的她们都趋于窈窕。便显得腿细且长了。十天内我竟没见到一个算得上“胖子”的日本女人。我想这大概是由于以下的原因：第一，一半以上的日本女人，婚后便留守家中，相夫教子，做贤妻良母了。这一半以上的女人中，当然注定了会派生出较胖的一些。她们既不必上班，也就等于自行地从女人这道城市风景线隐退了。我不太能看到她们。

第二，日本人的饮食结构搭配合理，喜清淡，几乎不吃油腻的东西。一日三餐，蛋白质充足，脂肪摄取量有限。第三，日本女人谋职不易。在日本这个处处体现“男人主权”的国家，男人录用女人时，“形像”肯定是很主要也很重要的一条。那么一半儿的日本女人的一半，等于被男人们的挑剔的筛选原则，既排除在“上班族”的行列之外，也排除在城市风景线之外了。第四，“地铁运动”，对于有幸成为“上班族”的女人，无疑是日日、月月、年年都进行着的健美运动。在人行道，在地铁通道，她们的步子永远那么急匆匆地朝前迈。绝不左顾右盼。似乎也无暇左顾右盼。东京，有车的日本家庭当然不少。但除了节假日，将车开到马路上去的日本人并不多。所以东京的交通秩序良好，几乎没有堵车现象。地铁为日本人提供了极大的方便。教授、公司高级职员、大多数演艺者，都宁愿乘地铁。更不消说那些“上班族”的日本女人。对女人而言，日日、月月、年年的匆匆步行之于体形健美，我想也许是比日日、月月、年年的骑自行车更奏效的。

她们的衣着也是寻常的。寻常得使我有些讶然。正是十月初季节。东京每天气温在二十五六度左右。有时还要高些。女人们若想穿得瘦一点儿、透一点儿、露一点儿，总而言之性感一点儿，季节还是允许的。但我没见过一个穿得那样的女人。也许她们的“单位”有严格的限制吧？也没见过一个穿得怎么时髦的女人。寻常得不说也罢。我们的团中，有一位是长影的女编剧王浙滨。浙滨每隔两日必是要换一套服装的。每一套都堪称时装。大家常调侃她，说她到日本搞个人时装展来了。的确，十天内，我没发现过一个比浙滨穿得讲究的日本女人。也许，相对于她们，时装还是太贵吧？

她们也基本上不施脂粉。尤其二十多岁的她们，素面清洁，甚至连唇膏也不抹。没见过纹眉的，描眼线的，涂眼影的。没见过将头发烫成很新潮的发型的。戴戒指、耳环，项链儿的也少而又少。

三十多岁的她们，偶见过化淡妆的。

年轻的日本女人喜欢听音乐。每次乘地铁，都可发现车厢里有戴耳塞

子的她们。

最使我感到讶然的，最年轻的日本女人脸上那一种“宁静”和“澄净”。那一种“宁静”，仿佛内心里毫无值得烦恼的心事，也没什么需要琢磨来琢磨去的心思；那一种“澄净”，仿佛欲念世界里“一片晴空”，“万里无云”似的。仿佛外界根本没有什么事会搅动她们的思想激起她们的不平似的。

我问翻译，日本女人的脸，怎么会“修炼”出那么一种神态？

翻译是上海大学中文系毕业的小伙子。已定居日本多年，受聘于某大公司，是临时翻译。我的问题使他一怔。沉吟良久，才顺水推舟地说：“日本女人是和我们大多数中国女人不一样，脸上没那么多生活污染，没那么多复杂。我刚到日本时也感觉到了这点。”

还是我自己有一天找到了答案。在日中友好宾馆我的房间。在夜晚十一点以后。在看电视的时候……

我认为自己起码找到了答案之一方面……性羞耻感在消弥着的日本女人

我们每个人都很少有时间看电视。我们每天回到宾馆都很晚了。大概团中顶数我看电视多一些。常年患有失眠症，又忘了带安眠药。随身带的杂志一本本都看过了。《红樱桃》的导演叶大鹰还替我买了一册中文杂志，一个夜晚也看遍了，只有两眼瞪着电视挨到眼皮沉重。从日中友好宾馆的电视里能收看到的频道极有限。那些频道的节目极枯燥。无非是些“黄金乐园”式的节目，且时时被广告切断。

我竟看到了这样一台“女性专题节目”——先是一位谈不上漂亮，但容貌还算端庄的女节目主持人，三十多岁的样子，娓娓地，一本正经得近乎严肃地说教着什么，于是渐渐地推至特写，推至讲桌的下面，原来她穿的是短裙，正将两膝很开地劈叉着，当然荧屏上就出现了她的三角裤，又小又薄又透的三角裤。透到半透明的程度。于是在她的三角裤上就出现了一片光点闪烁，意在引起注意。而荧屏的上方，同时出现一个“×”……我虽然听不懂她讲些什么，但是看懂了。显然的，她在教诲女性，什么样的坐法是体面的，文明的，什么样的坐法是不体面的，不文明的。镜头又回到她的脸，一本正经得近乎严肃，娓娓地还在说……接着她又坐在沙发上，将一条腿搁在沙发扶手上……

又是特写，又是一片光点闪烁……

她却那么一本正经，那么严肃……

我暗想她不一定就是电视节目主持人，或者是什么女子礼仪学校的教员。但不管是前者还是后者，她可真够“舍得”自己的。又想这套节目其实本不需要她示范，出现笔划简略的画图，也可以达到“教诲”之目的。何必多此一举呢？八成便是日本人的“敬业”精神之具体体现吧？人家既然如此“敬业”，我之“友邦惊诧”就未免太不厚道了……

这个节目后换了一男一女两位主持人，男的四十多岁，女的三十多岁，指着两个竖立着的裸体的木板女人形分别说。因为有字幕，我明白一个木板女人形代表十年前的日本女人，另一个代表现在的日本女人，又明白他们指指点点的意思是——现在日本女人，身材普遍比十年前高了，“三围”比十年前又标准了。

谓予不信……

于是他们各自从现场观众席上点起了五名年轻女人。总共十名，——

隐到屏风后去了。

再出现，已各个都是“三点式”了。于是那男主持人，则拿了卡尺、卷尺，依次量她们的身高、腿长、“三围”、乳房的“直径”。不时在她们身上拍拍，摸摸，按按，捏捏。不时挑起大姆指，冲现场观众席上逗句什么。或勾起小指，对现场观众席上耸肩、摇头、叹气，做鬼脸儿。于是在笑声中或羡慕声中，被摆弄过来摆弄过去的小姐们，则就得意忘形或失意寡欢了……

然后主持人又到了街上某一处地铁出站口，拦住一些年轻的女人。三句话后，眼见女人们便在摄像机镜头前脱衣服，脱裤子或裙子。脱到只剩下“三点”遮羞的程度，于是又一番番被那男主持人量来量去。没一个拒绝的，非但没一个拒绝的。而且都很乐意都很高兴的模样。也丝毫没有扭捏和害羞的表现。真是脱就脱，量就量，拍就拍，摸就摸，悉听尊便。

主持人又展示了一套“奇装”。类似马甲的一件上衣和一条极短的短裤。大约是说只有能穿上那套“奇装”的，才够得上当代日本女性的“样板”身材。于是年轻的女人们便排起队来试穿。男主持人做着手势声明，要脱得一丝不挂。女人们一个个点头都表示愿意。于是在摄像机和她们之间，扯起一块白布。于是照明灯光投在白布上。于是白布上清清楚楚地映出她们正在将自己脱得一丝不挂的剪影……

主持人从旁插科逗诨，还做着鬼脸儿将头伸过白布，公然地“偷”看一次再“偷”看一次……

终于有位小姐将那套“奇装”不肥不瘦地穿在身上了。于是主持人鼓掌，拍拍她的屁股算是由衷祝贺。接着又将话筒伸向她进行采访，大意是问她芳龄几何？婚否？已有多少次性经验。而她大大方方地回答22岁，未婚，已有三百次左右的性经验……

回答得丝毫也不扭捏丝毫不害羞。

这个节目片断终于过去，最后的“压轴”节目又换了主持人。一位年轻的女主持人。看模样不会超过二十二三岁。有着一张活泼可爱的靓丽的脸。脸上笑口常开。头戴一顶有两只长耳朵的兔儿帽，上身只有乳罩。下身是短得不能再短的短裤。都是银色的。似乎都是金属片儿做的。她一边笑得天真烂漫，一边朝摄像机招招手儿，于是摄影的，打灯光的，便一起跟着她走……

来到了一处单身青年的宿舍。看不出那些青年的身份。只看出她挺受欢迎。

“白兔”小姐先对他们说了几句什么，于是他们围着她一个一个回答。大约是智力问答或谜语什么的。终于有一个回答对了，于是从她身上发出鸟叫声。类似我们的《东芝动物乐园》那一种鸟叫声。于是，她的乳罩，如同两扇小窗子，朝两边敞了开来，暴露出雪白雪白的两只丰满的乳房……

他们快活地笑。

她也笑。也笑得极其快活。又快活又天真烂漫。

又问。又回答。又答对了。又响起鸟叫声。于是她一转身，背对镜头。弯下腰，撅起了她的屁股。撅得不能再高，于是，她的短裤的左右两边，也如同两扇小窗子朝两边敞了开来。暴露出左右两部份屁股蛋儿……

她同时扭回头，可爱地笑。笑得那么天真那么烂漫又那么纯洁无邪似的。

我不禁地想，倘这也属于日本人的“敬业精神”之一例，则我就大不敢恭维了。尽管，此前我对日本人的“敬业精神”一向由衷地心悦诚服。……

第二天我通过翻译就这一台“女性专题节目”与一位日本编剧家交谈。

他说他知道这一台节目。他说是专给男人们看的。

我说我当然明白是专给男人们看的。我说难道没有女人们提出过抗议？

他奇怪地反问为什么？

我再问难道没有女人觉得是在侮辱女性？

他说难道你不知道在日本有“红灯区”，有“同性恋街”有“性表演”，电影院里几乎天天在放映色情电影，书店里有比比皆是的情色书籍、画刊，有许多作家在一部接一部地写性方面的“官能小说”？这些我们日本女人早就司空见惯了，怎么会为一台远远够不上“色情”二字，只不过是开开心心的娱乐性质的电视节目就抗议？那不是太小题大作了么？那不是很容易被视为“精神病”么？

我说我不理解的是，你们的女孩子，为什么看去那么乐于参予那类电视节目？

他说是啊是啊，我们这些“老脑筋”有时也不太理解。她们是“新生代”嘛！对于半精不傻的人，你们中国有句话怎么说的？……

我说：“二百五”。

他说：“对对。是这句话。同样意思的话，你们上海人还另有一种说法……”

我说：“十三点。”

他说：“对对。‘二百五’，‘十三点’，在性和女性尊严方面，我们‘新生代’中的相当一批女孩子的确正是如此……”

隔了两日，电视里又播那套节目——这一次主持人要证明，女人的乳房，左大右小。证明的方式，既“科学”又荒唐可笑——用胶泥扣取下女人两只乳房的模子，注入水，再分别倒进两个量杯里……于是有自认为乳房够大的小姐自告奋勇，当众利索地将上身脱光，配合完成这一“科学验证”过程……

于是我想到了我那日本同行回答我的话——“二百五”、“十三点”……传统和现代双重塑造的夏娃

日本是我们这个地球上最典型的“男权中心”主宰国家之一。当然，迄今为止，地球上还没有一个什么“女权中心”国家。几乎所有的国家无一不是“男性中心”主宰国家。

我说日本“最典型”，乃是想指出，从传统上看，日本妇女在“男权中心”主宰的悠久历史阴影下，几乎处于一种类乎婢女的地位。从家庭到社会，从劳役义务到性义务，都类乎婢女。或者进一步地，更准确地说，在漫长的日本社会的历史过程中，日本男人渐渐将他们的女人“调教”得类乎他们的婢女了。而她们并不，也许从来不觉得，从家庭到社会对她们的要求和定位，有什么不妥有什么不好。甚至早已一代代地习惯了，反而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了。

拜伦对于女人曾说过这样的“名言”——“唤她们进来！于是她们出现为我服务（当然包括性服务）；让她们出去！于是她们悄悄从我面前消失……”

我想，拜伦也许说了绝大多数男人想说而不好意思坦率说出口的话。绝大多数日本男人未见得知道拜伦曾说过那样的话。但他们是凭着男人潜意识里的本能，那样“调教”他们的女人的，而且可以说达到了目的。

中国的男人们何尝不像日本男人们一样希望着呢？但中国历史中出现过许许多多抵抗型的女人，她们的抵抗有时顽强刚烈到誓死如归的地步。在男人强迫女人缠足的历史年代，不少女人仅仅为了抵抗这一种强迫而不惜生命。有许多女人正是因此参加“太平军”甘当女兵的。只有当了“太平军”的女兵才无须缠足。“太平军”的“造反”纲领中，有一条就是号召女人们拒绝缠足。历史资料证明这一条不是“太平军”的男首领们大发慈悲替女人们加进“纲领”的，而是女首领们自己提出，要求男首领们必须加进“纲领”的。还有一条就是“男女平等”了。具有“女权运动”的意味儿。

你从中国的文学和戏剧中，不难看到一个又一个对“男权中心”进行抵抗，奋起挑战，发动猛攻的中国女人的形像。尽管那常常是以卵击石，飞蛾扑火。

但是日本似乎就不产生这样的女人。

日本“武士道”精神之一是“忍”。

日本女人似乎比她们的男人更能理解“忍”的真谛。

日本几乎就没发生过形成“运动”规模的什么“女权运动”。

日本女人对日本这个“男权中心”国家奉行的似乎是“和平演变”的策略。“演变”的结果是——随着社会的文明，“男权中心”的霸悍少了，从家庭到社会，温和色彩多了。女人们则适可而止，相应礼让。达成社会默契的条件，是她们依然需要部份地保持从前那种温而顺的“传统美德”。所以，从家庭到社会，她们总还是仍有那么几分像婢女。家庭妇女只不过面对丈夫一个男人，“职业妇女”则要面对众多的男人，故后者们就更其学得温而顺一些。

如果说日本的历史传统早已将日本的女人基本定型了，那么现代日本则对日本女人进行着另一番雕磨，不见功夫的雕磨。

这就是我前面提到的——日本的色情文化，日本的色情业，正在潜移默化地消弥着日本女人的羞耻感。正在使她们习惯于接受一种观念——性是微不足道的，性是有利可图的。对于一心想赚钱的男人们是这样的。对于一心想赚钱的女人们也是这样。对于日本更是这样。

性还是可以被策划为娱乐的方式的。男人们需要这一种娱乐，女人们未尝也不需要。起码参予了同时可自娱其身。日本更需要类似的娱乐方式，以减轻男人们的心理浮躁和工作压力，以安定日本社会。它的“可取之处”似乎是——参予了的女人们只不过是在参予“公众娱乐节目”，本质上似乎有别于娼妓卖淫。对于男人们是低消费，花最少的钱，比看一场“色情电影”便宜得多。而且坐在家就可以看，免除了被发现去电影院看“色情电影”的那一份儿不太好意思。

有一天我们走在路上，翻译忽然回头盯望一个匆匆与我们擦身而过的男人的背影。我问：“熟人？”

他说：“不是。是个最近很出名的人！”

又问：“明星？”

答曰：“可以这么认为吧。电视节目主持人。专召集女人，向她们提问——答对了的女人，可以得一万日元。”

“也就是八百元人民币。答错了呢？”

“他扇那女人一耳光。”

“用力么？”

“那还用问！否则还够刺激么？狠狠的一耳光。有的女人当场身子一晃被扇倒了，咧嘴哭了。”

“这个节目一定‘很火’【口罗】？”

“对，很火。”

“女人们参加的也很踊跃【口罗】！”

“相当踊跃！不过都是年轻女人……”

某些年轻的日本女人，亦即我的日本同行所言“新生代”中的一部份，据我想来，她们的做女人的原则可能是这样的——偷窃是羞耻的事，说谎是羞耻的事，由于缺乏敬业精神而屡屡遭到解雇，也是羞耻的事，借了别人的东西一定不能忘了归还，伤害了别人，一定要寻找个适当的时机赔礼道歉……但是发生性的关系，参予性的“娱乐”，则就谈不上什么羞耻不羞耻，仅仅取决于自己乐意不乐意了。前一方面是隐私，是受到尊重的。后一方面是集体游戏。是受到男人们内心里支持和怂恿的。

女人消弭着性羞耻感，要么接近天使，要么，的确的，接近“二百五”和“十三点”。

女人接近天使，脸上必是“宁静”的和“澄净”的。接近“二百五”和“十三点”，也往往会是那样子。

何况，经济地位决定人的，当然也决定女人的社会意识。日本“职业女性”，对于“职业男性”们的收入，肯定是时常矛盾的。是既眼羡慕又心不甘的。日本有最低工资法，一名在餐馆刷盘子的女人。每月收入大约总得在十六七万至二十万之间。而一名从大学刚毕业又谋到了一份好职业的男人，一般工资最高也不过就在二十至二十五万之间。这是女人们和男人们一比，往往也就心甘了的前提。大学教授月薪高的在五十多万，低的甚至在三十多万，四十来万。但一个知识者男人，熬到月薪四十来万五十多万，并非很容易的事。须经激烈的竞争和多次的淘汰。

“职业女性”经济地位方面的心甘状态，“家庭妇女”相夫克子的闲适生活，“新生代”女性对性羞耻感的淡漠与麻木，日本妇女总体上从家庭到社会的传统的类乎婢女的角色意识——正是这诸多方面的因素综合起来，使我所见到的，那一张张陌生的，介乎于漂亮与不漂亮之间的，年龄从二十至三十五岁的日本女人们的脸，皆呈现那么一种使我“友邦惊诧”的“宁静”和“澄净”。而这一种“宁静”和“澄净”，也介乎于天使和“二百五”和“十三点”之间。

美国的知识女性不是发起什么“保卫你的处女膜”运动么？不是据说已有几十万处女当着家长们的面集体宣誓了么？

我想日本不会有女人大声疾呼发起那样的运动。

我敢肯定不会。

台湾不是有女人发起什么“女人，要求你的性高潮权力”之运动么？不知道响应的参予的女人究竟多或少？

我想日本不会有女人大声疾呼发起这样的运动。

我敢肯定不会。

日本女人是日本的温而顺的婢女。过去是。现在依然是。过去是劳苦的婢女。现在是“袭人”那种身份的婢女。过去她们无论怎样总难免受到男人们的轻蔑。现在男人们开始重视她们对他们日本的不可取代的意义和作用。开始学着温爱她们了。像温爱温而顺的任劳任怨的婢女。她们因此而心

怀满足。心怀感激。愈发爱她们的国。更加爱她们的男人了。像婢女一样地去爱。正是她们这一种特殊的爱，如同乳胶，牢牢地将日本男人们粘成整体，形成她们的国的骨骼。甘居男人之下的“职业女性”，贤妻良母式的“家庭妇女”，性羞耻感淡漠的“新生代”年轻女人，色情娱乐业中的女人、妓女，所有这些形形色色的女人，共同织成一张散发着温馨和甜腻气息的大网，将日本罩在其中。日本男人们，在这张网中，在甜腻腻的颓废之风的熏陶之下，拼命地为日本，为他们自己，也为他们的女人们创造和积累财富。他们明白，这是日本和他们的女人们寄托于他们责任与使命。他们得到的犒劳，是可以尽情地，光明正大地去享受那一种温馨的，常以性为佐料的，甜腻腻又醉沉沉的颓废……

日本式的颓废。它的特征不是刺激，而是甜腻腻。

日本男人必须有日本女人那样的女人。

日本女人必须有日本男人那样的男人。

日本必须有日本男人那样的男人和必须有日本女人那样的女人。

这乃是一个国的基因。

当然例外的情况也是有的。好比世界上发生过牛马吃人的事。不是伤人，而是吃人。巴勒斯坦的一个驴贩子，就被他的驴活生生地吃掉了。因为他狠狠抽了它一顿，它的报复不是蹶子踢，而是趁他不备，一口咬断他的颈子。接着啃破他的肚腹。最后将他吃得只剩下几根白骨。这曾令动物学家们大费脑筋而不得其解……

东京地铁散毒事件，使全日本人心惶惶。某天我们走在地铁内，通缉奥姆教要犯之布告一下子吸引住了我的目光——四男三女，其一女，猛可地，不知为什么，使我联想到了当年曾访过我的那一日本“穷人之家”的女儿！

照片上的头像，和我记忆中的她，一刹那，似乎复合成一个人了。

我知是不可能的。是我的错觉和敏感。

但我还是扯住翻译，问他照片下的文字。

他奇怪，驻足读给我听了“二十三岁，无业，思想偏激，性格乖戾……”想当年那日本“穷人之家”的女儿，今年该三十余岁了。心里这才吞了片“安定”似的。通缉犯中的女性，一个比一个丑。这肯定使她们遭到日本社会分工的排斥。而这也许正是她们反社会报复社会的心理冲动之一吧？……当年访过我的那日本“穷人之家”的女儿呵，你现在命运怎样了呢？生活怎样了呢？愿上帝保佑你！我将经常为你祈祷！真的呵……“抵抗”悄悄发生，就在日本

日本“新生代”中的女人当然并没全变成不会害羞的古怪动物。对性的羞耻感之消弥不等于作为人的羞耻感的彻底消弥。羞耻感的消弥也并不就意味着不会害羞了。如果说生育是女人的第一天职，那么害羞便是女人的第一本能。事实上日本的年轻女性都很容易害羞。甚至比其它国家的，尤其中国的女孩儿们更容易害羞。包括那些热衷于参予电视“女性专题节目”之娱乐的日本女孩儿。她们在电视摄像机前脱光自己的衣服不害羞，但是当她们恋人脉脉含情地注视着她们，她们依然不禁地会羞态有加。一天我们走在路上，路旁有两个女孩儿向人们奉送什么。免费奉送。我已经走过去了，但是她们追上我往我手中塞。李准（老作家李准）正巧走到她们跟前，向她们要，她们却摇头不给。我看时，方知是妓女自己替自己做的广告。一打装在塑料袋里的餐巾纸。夹着她们几乎全裸的玉照，印着电话号码和住址。

我反身走回去，先对李准说：“前辈，她们不给你，是看你太老了！”将她们给我的，塞还给她们，同时从兜里掏出一打餐巾纸，表示我并不缺餐巾纸。

我见她们都刷地红了脸。

我的动机很恶劣——是想以那一种方式试探一下，看她们是否会害羞。

她们害羞了，我却整个下午都在谴责自己不应该……

日本的男青年们也绝非都是些专善踏花折柳的“浪荡公子”。事实上，“新生代”们大多数远离色情业。他们似乎更喜欢聚会、旅游、带着“相好”在节假日去住便宜的“情人旅馆”。虽然，他们的情人可能是常换的。这符合那样一条规律——生活中不限量的东西，便不再是人们贪婪没够儿的东西了。我至少向五六个人了解过。他们中有日本人也有中国人。

有中年人也有青年人。有男也有女。我了解时的态度是很郑重的。他们的回答也很郑重。我是以他们的回答为根据的。我相信他们的回答不但是郑重的，而且是诚实的。相信他们并未掩饰什么。

有天下午我接连逛了几家书店。每家书店都陈列着色情刊物及色情影带。有些明摆着。

有些封在黑色的塑料套里。而地下室售音碟音带。

我留意观察，见青年男女们在一进来，十之五六是径直就奔地下室的。我顿有所悟——为什么日本青年男女中“发烧友”多，“追星族”多。当色情文化裹挟在大众文化之中，泛滥地包剿着他们和她们，而他们和她们又厌倦了，腻歪了，相比而言，做“发烧友”和“追星族”，倒意味着是心理“卫生”心理健康的选择了。否则，他们和她们又用什么去充填精神呢？希望他们和她们，大众文化的消费主体，都变成所谓“精英文化”和“学者文化”的追随者鉴赏家，不是有点儿过于浪漫了么？

他们和她们感兴趣的书是各国的传记文学。历史人物，当代名流，各国政治家实业家影星歌星的传记，都是他们和她们会拿起来翻一翻的。日本青年，似乎对大厚本的，揭秘战争事件政治内幕的书，普遍的不太关注。关注的是中老年人。我没发现一本中国作家的日文书。一本也没有。没有当代的，也没有近代的。有《红楼梦》和《三国》，被冷落地陈列在那儿。不是陈列在角落，而是陈列在最显眼处。分明的，书店方面是巴望着尽快售出的。但在半个小时内，没人去碰一下。看来，并非像我们的某些媒介所宣传的——中国文学在日本怎样怎样，也许十年前怎样怎样过一阵子，现在早就不怎样样了。对于中国文学、中国影视在日本，包括在其他各国的发行境况，我们国内的宣传，往往是夸大其词到了令人震惊的程度的。有时是作家、导演编剧的自夸，有时是媒介偏爱式的代夸。

最多的是言情小说，一小本一小本的。崭新，便宜。翻的人照样寥寥无几，买的人更少。

还有许多刚出版发行的“人体写真集”。其人自然是女人，其体自然是裸体，标价在二千五至三千日元之间。青年翻的不多。偶有中年人拿起翻看一阵，往往只翻看，并不买。在日本，那不属于“色情画刊”，冠以“写真艺术”。

毫无疑问的一个事实是——日本当代青年，尤其当代男青年，对色情文化所持的态度几乎是不屑的，色情文化在日本不再是有丰利可图的“文化商品”。即或色情描写细腻到“官能小说”的地步，也还是望青年而兴叹。

为了进一步证实自己的判断，又一日下午，我请翻译陪我到一家电影院去，同一影院有四五个小放映厅。我请翻译在放映前五分钟，引我到放映最色情的一部电影的放映厅门旁。

票价二千五百日元。他以为我要看，不好意思他说他没带多少钱。我笑了。我说我不是没带，而是自己根本就没有日元。我说的是真话。导演谢铁骊借给了我一万日元，我当然不想花掉一半看一场色情电影，何况时间也不允许。我说我只想看看看电影的人——直至放映厅的门关上，我和翻译共同统计的结果是——大约一百五十人中，三十岁以下者十人。二十岁左右的六人，包括在十一人内。青年女性二人，包括在六人内。她们是结伴而来……

我问翻译为什么中年以上的男人们反而要看色情电影？

他说这很自然啊！他们都有了较稳定的职业、地位、家庭了，是些为人夫且为人父的男人了，去红灯区要消费太多的钱，带女人去住“情人旅馆”怕被老婆知晓。看场色情电影，无伤大雅嘛！年轻人在性方面较为自由，又何必看什么色情电影呢！

另一个毫无争议的事实是——色情电影挽救不了正在坠入低谷的日本电影业。

这一点与我们中国的情形刚好相反——我们的某些导演、编剧，磨拳擦掌的，似乎正打算靠了“色情”二字加强一部电影的所谓“卖点”。

而我们的观众，似乎也正虎视眈眈地瞪大了双眼期望者，仿佛有点儿望穿秋水，很不耐烦了。

第二天我们观摩的日本电影，是一位青年男导演的处女作。一部纯情的，内容“乾淨”得连拥抱和亲吻镜头都没有的青春片。通过两个同名的女青年的交叉回忆，刻画一个男中学生对女同学的隐藏得极深极深的单恋……

这样的电影，据说还是日本当代男女青少年乐于一看的。

性的自由和解放，使情进而在现实的“爱”中，成为至可宝贵的元素了。故他们和她们。对“情”，尤其对“纯情”，倒似乎更“情有独钟”了。这又应了那样一条规律——缺什么，本能地补什么。

日本当代青年，正是靠了这种本能，“抵抗”日本色情文化和色情业的包剿。一种低姿态的默默的“抵抗”，一种“温软”方式的“心理革命”。总而言之，日本“新生代”中的男青年，并不纨绔，身上也绝无痞气。“嬉皮士”极少，“雅皮士”更少。或曾时髦过，但早已不时髦。他们只不过有点儿颓废，但并不糜烂。除了在工作中尚要表现得精神抖擞，必须振奋，此外他们不知还需为别的什么那样？似乎也只有颓废点儿，才能找到点儿与日本当代生活不至发生冲突的自在感觉，那是一种于自己无损，于社会无害的颓废……

至于普遍的女青年，撇开由于性羞耻感的消弥，有时在我这样的中国男人看来，显得“二百五”，显得“十三点”不谈，其他方面，倒也不失可爱。

我在国内时。曾听到有同胞说：“一个中国男人，最好是拥有美国的绿卡和房产，拥有日本的汽车和老婆。拿这两个国家任何一国的工资，但是一定要在中国上班。”

美国“绿卡”身价高，美国住房宽敞有花园，而且买房优惠条件多；日本汽车便宜实用，日本老婆温顺而对丈夫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往往采取无为而治的夫人政策；美元和日元都是坚挺的硬通货；而在中国上班最可以做一

天和尚撞一天钟，吊二郎当……

我在日本的十天内，曾听有同胞说：“我们的一些好女孩儿，到日本后，反而变坏了，厚颜无耻了，与在国内时判若两人了；我们的一些坏女孩儿，到日本后，反而变好了，出息了，争气了，也与在国内时判若两人了……”

我不知同胞的话有多少根据。我想那话中一定有这样的意思——你若内心向往堕落，日本可使你堕落诱你堕落的方面太多太多；你若渴求自强和成功，只要你比周围的人付出的大，日本也会提供给你相应的机会。某些所谓“好女孩”，在国内放纵和堕落的机会与条件太少了；某些所谓“坏女孩”，在国内证明自己实现自己的机会与条件太少了。所以她们到了日本，就都会朝她们内心向往的方面一头扑去……这么一想，则觉得同胞的话未必毫无根据了……是人性的“返朴归真”还是人类的“文明后”预兆？

离开日本前一天晚上，几名中国男女留学生来看我，在我的房间里侃侃而谈，此前我并不认识他们。他们说的多，我说的少。不管他们谁说，也不管发表对日本的哪方面的见解，我一概洗耳恭听。

一位脸庞白白净净，戴精美眼镜的女留学生说——日本当代青年的活法，是一种“返朴归真”的活法。只有一件事是值得认真的，那就是挣钱。有钱花了，其他一切方面，包括性，自自由由，随随意意，跟着感觉走，由着情绪来，挺棒的活法儿！不就是我们中国人常喋喋不休的“返朴归真”么？

我听出“返朴归真”四字，她其实是专指性事而言的。

我当然与她的观点有歧义，但也并没反驳，姑妄听之而已。何况当时我很困，靠吸烟撑着，奉陪着。

其中一人学位最高，正攻读“博士后”。

我忽而由“博士后”想到了“文明后”——物质相对丰富了，社会严密地秩序化了，社会矛盾大面积地消解了，性也最大限度地公开化了，自由化了，构成“人格”的含意大部份嬗变了，人的精神冲动整体上减弱了……

人在这一种“文明后”的阶段会如何呢？日本似乎向我提供了种种预兆。

但是我没想得太深，也就没将自己“文明后”的看法说出，唯恐引起讨论，客人们迟迟不走，我迟迟睡不成觉……欲言还休的日本人

同是“二战”的祸首国，日本的结局与德国有所区别。与意大利尤其有所区别。意大利的法西斯头目，是被他的本国人民吊死的。墨索里尼成为希特勒的“生死弟兄”，在最大程度上并不能代表他的国民们。他自己要上希特勒的法西斯战车，于是也将意大利人民拖在了法西斯战车后。他们吊死他，意味着是对他的惩处。一个国家的人民以最严厉的方式惩处了他们的元首，证明了他们与他“划清界线”的态度是极为鲜明的。

希特勒死不投降。某些将军预见到了德国必败，企图暗中与盟军议和，但是被送上了军事法庭。另一些人企图暗杀他，为德国争取到一个较体面的投降机会，但是却一次次都没成功。尽管希特勒对他的国民不断采取欺骗手段，德国必败的心里阴影，却早已在苏美两军攻克柏林之前，就扩散于军队和民众之间了。可以这样说——德国人对于德国必败是心理有所准备的。对于德国人，“保卫柏林”不过是“垂死挣扎”。军队明白这一点。民众也明白这一点。挣扎也败，不挣扎也败，总之注定了必败，也就只有由希特勒做最后的“谢幕人”。

而日本的战败，却是五十年前的普遍的日本人始料不及的。在中国的

东北，他们还有几乎整整一百万精锐的关东军啊！这一尚未受挫的军事实力，使日本只为自己保留了两种选择——或者较量到底，或者，以势均力敌的不屈不辱的姿态，在停战协议上签字。至于投降，天皇根本没想过。东条英机根本没想过。普遍的“大日本皇军”的将士们根本没想过。普遍的日本人也根本没想过……五十年前，在日本广岛和长崎遭到美国原子弹轰炸前，政客也罢，军中首脑也罢，普遍的日本民众也罢，有哪一个日本人的头脑中，暗暗产生过投降的主张么？

由于深受军国主义宣传的影响，五十年前的普遍的日本人，他们的军队，即使有厌战情绪，也绝无反战心理。他们又怎么会反对他们的“子弟兵”所进行的“东亚圣战”呢？父母们当然会巴望他们的儿子回到身边。妻子们当然也会那样巴望。但是在他们的想象中，他们的儿子或丈夫。应该是“解甲荣归”。在政客和军中首脑们的想象中，如果不得不在停战协议上签字，落笔之前，日本是要与苏美坚决地讨论日本在亚洲的“合法权力”的……

广岛和长崎就在这些前提下升起了蘑菇云……

原子弹的蘑菇云使日本懵了。天皇懵了。东条英机懵了。政客们和军中首脑们懵了。天皇的普遍子民们懵了。正如当年日军偷袭珍珠港使美国懵了一样。只不过后者的程度比前者巨大百倍以上。

日本似乎什么都考虑到了。

唯独没考虑投降。

更没想到在付出人类战争史上最为惨重的代价后，以最屈辱的姿态投降！

即使在天皇宣布投降诏书之际，还有那么多政客和军人主张在日本本土“决一死战”，还有百余名军人剖腹于皇宫外，企图以死唤起全日本男女老幼的“战志”……

然而日本已只有投降。此外别无选择。

“二战”的结束，对于意大利，有点儿“自己解放自己”的意味儿；对于德国，有点儿被从法西斯统治之下“解放”的意味儿；对于日本，却是彻底的无条件的投降，仅仅意味着是投降。再什么都不意味。

一方面，日本是“二战”的祸首国之一；另一方面，又是地球上唯一的原子受害国。二十余万日本人死于顷刻！侵略战争，使日本遭到的灾难，比它带给别国，首先是中国的灾难，似乎更具有恐怖性。

而且，半个世纪以来，任何一个国家，都找不出一条哪怕是相对成立的理由对日本表示较由衷的同情。

日本只能长久以来暗暗怜悯自己。

日本这一种自我怜悯，只要稍微过份，则就不免意味着是对“二战国际战犯审判团”的公然挑衅。

因为任何一个国家，首先是中国，都有最正当的权力提醒日本：别忘了日本首先是祸首国！别忘了日本给他国带来的深重战争苦难！……

日本对于“二战”，真真是有苦难言，欲说还休欲说还休……

那么，便反省吧！但是，反省得越深刻，越意味着要承认——用中国人的话说，承认“自作自受”。

这是很大的勇气。

这是很高的反省境界。

对于一个人难能可贵。对于一个国更加难能可贵。对于日本这样一个

民族自尊心十分强的国，尤其难能可贵。

许多日本人已经这样难能可贵地做到了。包括一些当年的“皇军”。一些日本人目前还做不到。因为要做到这一点，还须对死于原子弹的日本人有个过得去的说法。他们基本上是平民百姓。他们无辜。他们死得惨。也死得冤。

他们的死——归根结底，是由日本造成的。即使将当年的日本说成是日本军国主义，以与今天的日本相区别，它也还是日本。一个国就是它的民众的国，怎么叫都仍是那个国。其它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妨持这种观点。这么想这么表明态度，都不至于有什么沉重的心理压力。但是一个日本人，设身处地理解，是会有心理压力的。原子弹是美国制造，美国人投下的，死于它的威力的是日本人，他们的死是日本造成的，是日本当年自作自受——这样的逻辑，符合“二战”的正统史观，但又是多么难以符合一个日本人的民族情感啊！何况死者中，也许就有某一个日本人的至爱亲朋。

如果日本在“二战”中并没有侵略罪恶，那么日本今天就可以理直气壮地申述自己的战争苦难，由一个“二战”祸首国变为一个“二战”受害国了……

但是……

但是日本当年对中国，对朝鲜，对整个亚洲，犯下了严重的侵略罪恶。铁证如山，案是翻不了的。

于是，一些日本人在日本当年的侵略罪恶和后来的原子苦难之间，尴尬地陷入了半个多世纪的沉默。对前者他们欲说还休，对后者他们也只能欲说还休。他们的尴尬，是人类最矛盾的尴尬之一。他们的沉默，是人类最不甘情愿的沉默之一……

我以为，他们是可以被理解的。

我这个中国人能理解他们，也愿理解他们。

第三类日本人相当恶劣。他们干脆企图否认日本“二战”时期犯下的侵略罪恶。尤其企图否认日本的侵华罪恶。“皇姑屯事件”、“九一八事件”、“芦沟桥事件”、“南京大屠杀”、日本的一切侵华阴谋和罪恶，他们一概的干脆企图否认。他们不顾铁证如山的历史事实，他们利用大多数西方人对日本侵华罪恶所知甚少，尤其利用西方某些缺乏国际正义感的政客对日本侵华罪恶态度暧昧这一点，妄想将侵华战争说成是日本当年并不愿进行的一场战争。而且，似乎“谁打响的第一枪”，还是一件有待澄清的事。他们的动机是十分明显的，如果西方世界对日本当年的侵华罪恶保持心照不言，讳莫如深的沉默，则他们就敢更加公然地放大胆量地进行翻案。仿佛历史事实是可以篡改的，只不过篡改之前要争取到西方世界的默许。至于中国人民答不答应，他们似乎是不屑一顾的。山本五十六当年曾留给日本后人一句话——“我们得到了一个珍珠港，却激怒了一头狮子”。他们的放肆，今天也等于是在激怒中国这一头狮子。他们似乎不明白，中国人民一旦以怒而对日本，日本在亚洲在世界上，也是没什么美好前途的。至少他们的美妙前途会投下巨大的国际关系的阴影。如果他们真的忘记了山本五十六的话，那么中国人民也可以忘记周恩来总理代表中国人民对日本予以的宽恕。是的，中国虽有原子弹，但决不会往日本发射。中国人民首先会向日本重新索讨战争赔款。中国人民一旦真的开始索讨了，那么是绝不肯看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的脸色的。日本倘不给一个说法，中国人民是绝不肯罢休的……

第三类相当恶劣的日本人，是日本的某些又愚蠢又自以为高明的政客，及一些民族主义、新军国主义、新法西斯主义分子，他们形成日本的一股极右势力。他们在日本是极少数。所幸他们的表演，还不足以达到彻底激怒中国人民的地步。故“所幸”二字，实在仅只是对日本和日本人民而言，对中国和中国人民，其实倒是无所谓幸与不幸的。

我的日本同行们，更具体他说，此次接待我们，任劳任怨地对我们尽地主之谊，热忱坦率又认真地与我们进行研讨的日本电影编剧家们中，没有第三类日本人。一个也没有。毫无疑问，他们都是中国人民的朋友，有的是中国人民的诚挚的好朋友、老朋友。

在会长铃木尚之先生家为我们举行的欢迎宴会上，理事长山内久先生致词时，站起来情真意切地说：“最近，我的一位朋友的老父亲去世了。他的老父亲当年是侵华日军中的一名军曹。近半个世纪以来，他时常深为日军和他自己在侵华时期犯下的种种罪行而忏悔。他留下了遗嘱，将自己的全部遗产变卖掉，资金要全部用来做些促进日中友好的事。我的朋友，由衷地按照他老父亲的遗嘱做了。他组成了一个私人剧团，日夜赶排了一部揭露日军当年侵华罪恶的话剧。目前，他正率团在中国的东北各省市巡回演出。他们受到了中国观众的真诚欢迎。他在长途电话里告诉我，每到一地，他都会被中国人民的宽宏大量感动得哭一次。现在，我们在日本欢迎中国朋友，我的心情也是无法用语言形容的。我不想客气地称你们小姐们，先生们，请允许我代表日本电影剧作家们这样称呼你们——朋友们……”

面对这样的日本人，我们又怎么能不将他视为我们的，视为中国人民的朋友呢？

我们还观摩了山内久先生的编剧新作《沉默的海》。

它讲述了半个世纪前，日本和朝鲜之间的一次历史事件——日本在一些鲜族村虏捕了大量青壮年，为日军修筑工事。他们充牛做马，生死如草芥。日本投降后，他们乘船回国，其船不幸沉没于日朝海峡之间，所有男女老幼，全部遇难……一名当年同情过他们，帮助过他们，替他们受过鞭罚的日本“劳工长”，从此亦抛妻弃子，离家出走，杳无音讯。原来，在半个世纪的漫长岁月中，他一直隐姓埋名，当了一名灯塔管理工，每日遥望那一片沉默的海峡，为亡者的灵魂祈祷，替日本的罪恶忏悔……

这是一位日本编剧家，在今天所能做的，最有历史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的事啊！

他已经是竭尽其能在做了。

但是我们和我们的日本同行中的某些人，在最后一天的讨论中，也几乎争论了起来。我想，最终没有形成争论，是由于时间的关系。也是由于语言障碍的关系。争论如果必须通过翻译，往往是不能真的唇枪舌剑起来的。翻译的“第三者插足”，客观上截断了争论，缓和了冲突。

争论是由中国电影《红樱桃》引起的。

我们的朋友们首先提出一个纯“艺术观”的质疑——《红樱桃》中的女主人，究竟是一个虚构的“艺术人物”，还是一个现实中的真实人物。他们觉得女主人公只不过是一个“艺术人物”。如果是“艺术人物”，又怎么可以借助纪实手法，打出字幕，告诉观众她于某年某月某日死于北京呢？这不是违反纪实原则的么？

平心而论，日本朋友们的质疑，是不无道理的。

我们也当然知道，《红樱桃》中的女主人公，其虚构性远远超出了真实性，整部电影的故事，显而易见的，取材于一篇虚构的小说《人皮灯罩》。

我方的回答，便不免有些逻辑牵强。

于是话题引到了《南京大屠杀》。他们曾要求观摩这一部影片。但是我们没带去。据说，电影局的同志认为，友谊交流，还是以不带那样一部影片好。

八十三岁的德高望重的日本老导演新藤兼人先生缓缓开口道：“为什么不让我们看《南京大屠杀》呢？我不明白中国朋友究竟有什么顾虑。”

中西隆三先生接着说：“原子弹，使广岛和长崎死了二十四万多日本平民百姓。这个数字准确到个位。是以户籍本为普查根据的。每一个死者，都以生前户籍本上的照片为证，注明当时的年纪，婚否，家庭情况，详细得无法怀疑。而南京大屠杀事件，中方的死亡人数，又是根据什么统计出来的呢？在日本，目前有四五个版本的揭露南京大屠杀事件的书。都是中国人写的。每一个书上的数字都不一样，叫我们究竟该相信哪一个数字呢？……”

我们中方成员中，除了我，没有谁较认真地研究过有关南京大屠杀的历史资料。

我作了这样的回答：“朋友们，我不得不承认，日本对原子弹灾难造成的死亡人数的统计，毫无疑问比中国对南京大屠杀造成的死亡人数的统计精确。但是中国的统计也是不无根据的。只不过以前忽略了精确统计的必要性，给五十年后的统计带来了困难。我更想告知朋友们的是一一在日军侵华八年中，死于日本战争责任以及惨遭日军杀害的中国平民百姓，约在三四千万之众。相对于三四千万而言，南京大屠杀究竟有三十余万还是二十余万中国人遇难，真的对日本和日本人具有什么特殊的意味吗？”

日方的朋友们沉默有顷后，还是德高望重的新藤兼人先生缓缓开口道：“我看我们不必再就这个问题讨论下去了。侵略就是侵略。在侵略战争中，在半个世纪前，怎么可能不屠杀被侵略国的人民？尤其是遭到抵抗的时候。屠杀了，便是罪恶。我们不可以对日本过去犯下的侵华罪恶持怀疑态度。任何怀疑态度，都有对日本的侵华罪恶进行开脱之嫌……”

在共进晚餐时，中西隆三先生通过翻译主动与我交谈。他说他并不是替日本的侵华罪恶持怀疑态度，他只是替中国感到遗憾。中国为什么不可以将证据和数字收集的更详实些呢？他说，在日本，持怀疑态度的人其实为数不少，有些中国人写的纪实书籍，数字彼此矛盾，反而使持怀疑态度的人更加怀疑了……

我说，有的日本人，当年日军侵华时，到过中国南京，现在中国“开放”了，他又到了南京。时隔半个世纪，他到处走着，看着，竟得意洋洋他说——“南京，我又回来了！”

我问，说这样的话，持这种得意心态的日本人，是对的么？

中西先生立即回答：“这不对！这很可恶！”

晚餐后，中西先生似乎还有许多话要与我交谈。我看出了这一点，就邀上翻译，请他们同到我房间去做客。

在房间里，我们面对面坐定，翻译坐我们之间。中西先生望着我那种凝重又恳切的目光，使我看出他内心里有许多重要的话，欲对我，一个中国作家和电影编剧倾诉。使我不禁地暗想，如果我们不需要翻译就能够直接交谈多好！

我说：“ 中西先生，也许您非常想知道，一个我这种年纪的中国人，是否会对日本人怀有历史遗传给我们的仇恨感吧？”

翻译将我的话译给他听后，他不禁一愕，表情更严肃了，目光更凝重了，连连点头，用发音不太准确的中国话说：“ 是的，是的…… ”

我从烟盒里取出一支烟，手指夹住两端给他看，同时说：“ 烟不会越吸越长。我们中国有句俗话——冤家宜解不宜结。我们中日两国，五十年前是冤家，但现在已经不是了。因为许多中国人，和许多日本人，为中日友好做了大量的可贵的工作。我们中日电影剧作家之间的交流，其实也具有促进中日友好的意义。我们共同都要做的，不是影响我们的下一代记住仇恨，而是要告诫他们，永远热爱和平，反对战争，对不对？”

翻译将我的话译给他听后，他连说：“ 对，对！这正是我们这一代日本人所要努力做到的！”

我吸那支烟时，他又说：“ 我们这一代日本人，铃木先生、山内先生、胜目先生、马场先生等等，‘ 二战 ’ 时期，都是儿童和少年。日本所遭受的原子灾难，在我们童年和少年时期的心灵中，留下了很恐怖的记忆。当我们渐渐长大后，我们才明白日本为什么会遭到原子灾难，才明白我们日本，也曾给亚洲别国的一代人，主要是中国的一代人童年和少年的心灵中，留下了很恐怖的记忆。所以我们既怜悯自己，也怜悯他人。我们是交替做着三种恶梦长大的一代日本人——原子灾难的恶梦、侵华罪恶的恶梦、中国向日本军事复仇的恶梦……不知不觉我们老了，年轻人已经厌烦了我们这一代的忏悔和教诲，我们却只有羡慕他们的生活。无忧无虑地活着，不再受战争恐怖和战争罪恶的影响多好！…… ”

翻译将他的话译给我听时，他将他的笔拿在了手里……

我将一页白纸推给他……他在纸上写下这样两行中文：

人类爱和平，世界永和平！

让我们共同反对战争，日中友好万岁！

我猜，这两行中文字，一定是他常写常练的。

我很珍视地将那页纸夹在了一本书里，并带回国了……

我们离开日本那一天，是雨天。日方预先并未安排中西先生送我们，但他冒雨赶来了。

连把雨伞也没打，衣服淋湿了。每一个日本朋友都无例外地送给了我们小礼物，从笔到咸菜……美国的领养子——日本

日本和美国的关系，很像金庸武侠小说中最常见的关系——剑侠或刀客，剪除了他的心患人物，却同时扮演了对方的儿子的“ 监护人 ” 角色。类乎“ 义父 ” 的“ 监护人 ” 角色。他似乎忘了那小孩儿终究是要长大的。那小孩儿必然地也就长大了。轻功硬功内功外功都具备了，甚至足以和他“ 过招 ” 了，眼见着天天不再是他能控制得了的了。这时他的“ 监护人 ” 角色便有些尴尬起来。他的“ 江湖地位 ”，也便不时地受到自己的“ 监护 ” 对象和“ 培养 ” 对象的滋扰了。也许还远构不成威胁，但的确使他从此凭添了某种不安的心事。这心事越来越成为他的忧患……

“ 二战 ” 后，日本没有了军队。它不再能对别的国家张牙舞爪了。它由“ 猛兽 ” 变成了“ 驯兽 ”。它的政治和外交，最初的二三十年，是要看美国的眼色行事的。它实际上成了美国的“ 二等盟国 ”。和美国之间，它处于类乎“ 领养子 ” 的地位。

没有了军队，也就没有了军事开支。这对任何一个国家，都是一笔巨大的军事负担的免除。没有了军队，政治变得相应地单纯了。军队的叛变、哗变、政变，军队对政治的一切掣肘和干预，都便是子虚乌有之事了。于是政治仅仅成了政客们之间的“文戏”表演。“文戏武唱”的情况是根本不会发生的了。天下也就一直太平。政客们的争斗，纵然的再激烈，都是不会导致“内乱不息”的。没有了军队，政治几乎只剩下了国策的使命。外交几乎只剩下了经济的谈判。这对任何一个国家，其实都是经济繁荣和发展的“黄金阶段”。日本经济，正是在这样的“黄金阶段”日日腾飞的。而且它可以有一种受保护的安全感。因为美国这个“监护人”的军队长驻冲绳。美国的核武器的羽翼荫庇着它……

日本人对美国的心理，必是十分矛盾的，但是矛盾而不复杂，仅仅矛盾而已。一方面，他们视美国为“义父”。因为目前仍在受美国的军事保护和核荫庇，不得不依然的傍靠三分；另一方面，他们又怎甘永远处于“义子”的地位？何尝不愿摆脱美国的“监护”？何尝不想像美国佬似的，在世界舞台上过把气使颐指，动辄制裁这个制裁那个的“国际江湖”霸主的瘾？一方面，对美国几十年如一日的“监护”感恩截德；另一方面，对自己遭受过的原子灾难耿耿于怀。将一个国比一个人，那是类乎杀父之仇类乎奸母之仇的！日本有对美国进行报复的企图么？有也没用，有也白有。根本实现不了。起码根本不可能在军事方面付诸实现。日本真的对美国没有进行过报复么？日本汽车冲击美国市场，日元升值美元贬值之际，日本人心中的快感是可以想象的。日本没有军队，但是日本有钱，日本人想到美国的时候，恨不得用日元将整个美国都买归日本才如愿。

不，今天的日本也是有“军队”的。它的“军队”就是它今天大大小小的财团。这只“军队”的野心是很大的，它虎视眈眈地瞪着美国和欧洲，也虎视眈眈地瞪着中国和亚洲。

它的经济实力演变为它的“军事实力”。或者反过来说，它当年靠军队达不到的目的，今天正在靠经济方式实现着。日本是一个以“军事发展”般的战略实现其全球经济策略的国家。

日本的全球经济策略，越来越具有明显的“进攻”性。它将越来越使美国感到棘手、头疼、无奈和难以对付穷于伎俩。当年的“猛兽”今天的“驯兽”，仍时常暴露出其“野性”。

日本作为一个国家，尽管经济上已经具有了和其“义父”美国“过招”的实力。但它注定了目前还是一个有严重缺陷的国家。那就是——它不可能在短期内产生足以影响重大国际问题的政治家。这是日本全民族的心理寄托。在短期内根本不可能指望慰藉的心理寄托。这是由它的“领养子”的国际地位所限制的。是由它的“二等盟国”的历史屈辱所限制的。是日本的尴尬。正如它是美国的尴尬，日本甚至在短期内也不可能产生深受日本国民拥戴的众望所归的政治家。在国际政治舞台上难以取得作为的政治人物，在本国不可能深受拥戴众望所归。日本的政治人物在它的国民心目中几乎无一不是政客。在国际上的形像也许反而略高一些，却也高不到哪儿去。区别在于，仅仅在于——资深的政客或资浅的政客，成熟的政客或不成熟的政客，机智的或愚蠢的政客。尽管，他们中也有杰出者。但是国际政治舞台边缘的杰出的政治人物，再杰出也只能充当国际政治舞台边缘的“大群众”角色。这是日本国民为什么至今宁肯继续崇敬天皇，而不愿将同样的崇敬赏赐给日本政

治人物的原因之一。根本原因之一。

这一点是日本“心口永远的疼”。

这一点是美国“永远的喜悦”。

今后的若干年，日美关系将越来越“有戏”可看。既将使美国越来越尴尬，也将使日本越来越屈辱。“义父”和“领养子”之间，由于“监护恩”和“原子恨”所导致的恩怨，将会更加频繁。

这是“二战”后遗症。

日本是“病源体”。

它感染着美国。

美国已别无选择，只有继续地“监护”着它。不知该到哪一年哪一月为止。更重要的是，不知道自己一旦自行“撤销”了“监护”责任，它的“领养子”一旦真的成了独立的“国际人”，究竟对自己有益还是有害。究竟是自己对自己礼让三分，还是会反目于一旦，“龙蛇争霸”？

我在日本的日子，“冲绳岛事件”正闹得不亦乐乎。两个美国大兵轮奸了一名日本少女，日本国民群情激愤。美国这个“监护人”，在日本面前无地自容。而日本政客们，又显然是在竭尽所能地维护美国的起码的体面。“领养子”知道目前还不到可以和“义父”彻底闹翻的时候。“义父”则对“领养子”给的一次情表示“心领神会”……“日美关系正常化”，或反过来说：“美日关系正常化”——乃“二战”之后，最虚假最不可细思细想也最滑稽可笑的一句“外交辞令”。

今后这一“外交辞令”，仍将时常挂在美国外交官嘴边上。

也仍将时常挂在日本外交官嘴边上。

而日本“新生代”中的青年男女，却有许多人内心里是非常向往美国的。

在一部日本爱情电影中，日本女孩儿对日本小伙子说：“我嫁给你是可以的，但是你得带我到纽约去定居！”

他们可没有他们的父辈们那么多心理积淀。

只要美国人不轻蔑日本人，他们和她们，像许多国家的青年们一样，何尝不愿拥有一份美国“绿卡”呢？

这是使民族感强的日本老爸们极不高兴的事。

然目前的世界，背叛之风到处盛行。

日本老爸们又能奈之何呢？……

一个红卫兵的自白梁晓声

作者：梁晓声

第一章

我们那个大杂院，共七户。卢家是“坐地户”。我家和其余五家，都因动迁从四面八方搬来不久。一九六六年元旦前，凑齐在那个院里了。春节，互相拜年，和睦友好的关系从此奠定基础。那一年我十七。初三。

卢叔是“院长”，以“坐地户”虔诚的热情，义不容辞地担负起了管理

我们这个大院的责任，晚十点插大门；早六点开大门；比较公平地划分各家各户盖“门斗”和煤拌棚的面积；撵走到院里玩闹的野孩子；对出现在院里的行迹可疑的陌生人进行盘问；突然断电则严肃地查寻原因；不失一切时机地树立威信。

他三十七岁，比我现在的年龄大一岁。可在我心目中是长辈。曾参加抗美援朝，立一次小功。复员当铁路乘警，得意过一阵子。天生的驴脾气，动辄以保家卫国的功臣自居，为些鸡毛蒜皮的事屡屡触怒领导，结果仅仅由于一次两厢情愿的“男女问题”被开除公职。不服，研究法律。上诉。认为按照法律条文，自己是在与那女人将“入港”而未来得及“入港”之际被“捉奸”的，算不得事实上的“奸情”。上级机关批驳：开除公职，依据的并非法律，是道德。未来得及“入港”算他走运。果已“入港”，就不但要开除公职，且要判罪了。那女人是他的顶头上司——一位老局长的年轻夫人。他各方奔走，到处辩白，希望获得同情。闹腾两年，难以翻案。万般无奈，只好继承他父亲卢老麻子的衣钵，干起推手推车敲鼓收破烂的行当。用他自己的话说，枪林弹雨闯过来了，却一个跟斗栽倒在一个女人怀里爬不起！“他妈的不过就是怀里呀！不过就是一个女人呀！”他常与人谈到自己当年这件功倍成半极可悲的“风流韵事”。因为“就是怀里”，“就是一个女人”，无比委屈。委屈中流露出很不上算的意思。“他妈的是她先挑逗的我！她是局长夫人，不先挑逗我，我敢勾搭她么？他妈的事发后她倒哭哭啼啼，反咬我一口。如今还当上了科长！”他对败坏了他名誉、断送了他前程的女人恨得咬牙切齿。可每次诅咒之后，总这么说一句：“他妈的她真有股子骚劲儿，叭地飞个媚眼，谁是男人也酥半边身子！”分明还有点旧情难忘。

亏得卢婶对他极其宽大，一贯采取“无为而治”的可嘉态度，绝不怨恨。他也由这次惨重的教训得出一个睿智的经验——“家花虽不及野花香，到底是自己的，什么时候想摘什么时候摘！摘野花太不安全，太不安全。”

“破烂的换钱”虽数“下九流”的干活，收入倒比当一名乘警可观。屋里屋外，一年三百六十多天，尽是一堆堆的破烂儿，卢婶从不嫌碍眼。

“管它是干什么的，花钱便当就成呗！我家那口子爱哪天开资就那天开资，市长不是还得一个月才开一回吗？”卢婶对生活也持一种“无为而治”的达观态度。

哪天卢叔赚钱多了，她便使出一位堪称优秀的厨房夫人的浑身解数，做上七盘八碗，全家香香美美饱吃一顿。碰上卢叔犯懒不肯出门挣钱的日子，便熬一大锅高粱米粥或苞谷面粥，从早喝到晚。院里的女人们都说，卢家的大人孩子不亏一副胃肠。只有我母亲对这种初一撑死初五饿死的生活方式不以为然，却没发表过评论。

卢叔自从情感经历受挫，对“野花”再也不存半点浪漫。变成了个专一不二的丈夫。收破烂以外的剩余价值，全部体现在酒棋二字上。守着酒瓶，哪怕只有咸菜条，两斤“老白干”醉不倒他，自诩是“酒太极”的功夫。一旦醉倒，便捧着半导体歪在炕头听京戏。这是七成醉的表现。八九成醉的时候摔东砸西。十成醉的时候怵目惊心，握一把菜刀或一柄斧头，站在房顶上跳跃着骂大街，扬言和张三拼命，和李四不共戴天。张三或李四，大抵会来为了什么事向他赔礼道歉。这条街上住的都是老婆孩子一大堆的人，谁愿和他拼命、和他不共戴天呢？“大哥，别生气！我那是醉话，咱哥儿们！你是我大哥！我哪能跟你拼命啊！……”他见好就收。能见好就收，证明他那

十分醉也是不无水分的。我们院的人家没搬来前，他已经获得了两个绰号。当面一个，背后一个。当面人称他“卢二爷”，包含敬畏的意思；背后提起他，则都叫他“卢二驴”。我们搬来后，他企图只对我们公开第一个绰号，保留第二个绰号。事不由己，只好左耳听愿听的，右耳听不愿听的。

母亲最初挺惧怕他，曾叮嘱我们：“千万别惹他啊。惹了他，他拎着菜刀斧头闯进家里来拼命，你们爸爸远在外地，是妈能抵挡了他？还是你们能抵挡了他？”母亲的惧怕心理影响着我们。我们见了他，都赶紧低下头退避三舍。

有次他又喝到十分醉，大雪天，脱光了膀子，从他家房顶转移到我家房顶，跳跃着破口大骂某人，操一柄铁锹，舞得上三下四。蹦塌了我家一大片房顶。吓得母亲和我们躲在屋里不敢出门。过后，母亲到他家去，用些为人处世的至理名言劝慰他。

他受了感动，对母亲说：“老嫂子，难啊！我一个收破烂的，又是个犯过错误被开除公职的人，名分上低三分，不借着酒装驴装虎，怕受欺负呀！”第二天还买了两听罐头送过我家来，给母亲“压惊”。

母亲又这样对我们说：“其实你们倒也不必怕他。他心眼不坏，不过是个驴脾气，得顺着毛儿摩挲。顺着毛儿摩挲他，他还是通情达理的。”

大概因为母亲深谙与他相处的科学之方法，他对母亲从此很是尊重，不叫“老嫂子”不开口。使我们渐渐对他感到亲近起来。

他棋下得确实好。没被开除公职前，曾荣获全省职工象棋大赛冠军。那是他所获得的最辉煌的荣誉。傍晚在街头电线杆下摆出黄杨木棋盘紫檀木棋子时（冠军的奖品），不可一世的样子如同拿破仑。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举棋如山，落棋不悔。是当之无愧的马路坛主，街头棋王。所向无敌，非他自吹自擂，乃公认的事实。

和卢叔最早建立交情的是姜叔。姜叔是一个只有三百来人的大集体性质的小小制本厂的工人，卢叔的新棋友，因有幸加入卢叔的棋友行列，颇引以为荣。两人由棋友而朋友，推动两家关系过从甚密。

姜叔家的左邻是张叔家。张叔是一个区属的一个片儿的几个小商店的没有正式干部级别的“负责同志”，算我们这个大院里有点权力的人。其余几家买不到火柴、灯炮、肥皂、酱油、面碱一类东西时，少不了要走走他的“后门儿”。他乐于为众邻开这类小“后门儿”。

姜叔家的右邻是孙叔家。孙叔是当年哈尔滨市独一无二的龙江木器厂家具车间的主任——正科级。比起张叔来，在众邻眼里，身份自然又不同。他是个很有官相的人。天庭饱满，地庚方圆。他不爱说话。无论在院里还是在街上，你不主动跟他打招呼，他绝不主动对你开口。邻居男女们都认为他摆科长的架子。其实是他的本性如此。

孙叔家的隔壁是窦叔家。窦叔是一个街道机修厂的车工。那个厂比姜叔的制本厂还小，八十多人。窦叔和斜对门的马叔相好，都具备那么一点点音乐细胞。窦叔有一把小号，马叔有一支黑管。晚上常合奏，都是院子里的孩子们崇拜的人物。

除了我的父亲，马叔就是院里年龄最长的一个男人了。那一年五十。据说念过“国高”，又是煤炭公司的会计，便成了我们院里一个知识分子形象的代表。他也难免好以知识分子自居。他有四个女儿，一个儿子。儿子和我同岁，也读初三了。

我们家是院里生活最艰难的一户，受着众邻居的许多帮助。怀着感激的母亲，对哪一家都非常卑恭。父亲虽然远在四川工作，家里却悬挂了他的奖状，体现着我们这个家庭崇尚容誉的家风。

第二章

胸怀祖国，放眼世界——这是贴在我们教室黑板上方毛主席像两侧的大红字标语。证明着我们那一代中学生思想意识中明确而又远大的使命感。

十七岁的我，刚刚经历了三年“自然灾害”，身体发育不良，还没长到一米六。吃野菜造成的浮肿虽以消退，对饥饿的印象却镂刻在大脑皮层上。如同纤纤少女般瘦削单薄的肩膀扛着一颗自以为成熟了的头。全中国和全世界装在里边儿。它仿佛随时会被种种热忱和种种激情一下子鼓破。

陈家全平百米世界记录——美国四十多个州的数万公众在白宫前示威游行支持越南人民的抗美正义斗争——向欧阳海学习！——向王杰学习！——向钢铁战士麦贤得学习！——向焦裕禄同志学习！——向越南人民的好儿子阮文追学习！——向越南人民的好女儿贞姐学习！——参加反对“日韩条约”的集会——参加庆祝越南南方民族解放阵线成立五周年的集会——参加仿造的《收租院》泥塑，虔诚地接受忆苦思甜的阶级教育——学大寨支农——学大庆支工——学军时刻准备狠狠打击敢于来犯的美帝国主义侵略者——学习李素文，争当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标兵……

“越南——中国，山连山，水连水，亲爱的同志加兄弟……！”

“北京——地拉那，中国——阿尔巴尼亚，英雄的城市英雄的国家……”

“拉丁美洲火山爆发了，美帝国主义正在灭亡……”

“我是一个黑姑娘，我的家在黑非洲，黑非洲，黑非洲，黑夜沉沉不到头……”

或隔三天，或隔五日，我们便会有极其庄严、极其神圣的理由，引亢高歌。

城市的巨大宣传板上，画着毛主席和恩维尔·霍查同志并肩站在一起的油画；画着毛主席和胡志明主席亲切握手的油画；书写着醒目的“打倒美帝国主义”、“打倒苏联现代修正主义”、“中阿友谊万古长青”、“美帝必败、越南必胜”、“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等标语。

阮文追、贞姐取代了我们内心里卓娅和舒拉的形象。

我和我的共和国一起密切关注着全世界的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和反帝反修斗争的形势。

一点也不介意我们的共和国每个月只发给我一张买五两肉的肉票；不介意我们的共和国规定给我的每月二十八斤半的口粮是不够我吃的；不介意从粮店买回家的苞米楂子和苞米面常常是生虫的捂了的；不介意因为一时买不到电灯泡而在蜡烛光下完成作业；不介意因为一时买不到面碱而吃又酸又硬的三分之一白面做的馒头；不介意我们的新家是大跃进中家庭妇女们在“一天等于二十年”的口号鼓舞之下盖成的，冬天冷如冰窖，四壁冻满银霜，夏季漏雨，墙皮反潮。不介意一切。“忆苦思甜”在我身上发生很成功的教育效果。有《收租院》大型泥塑展示的苦比着，形象，具体，深刻。补充以其它各类“忆苦思甜”活动，我简直没半点理由对我们的共和国抱怨什么，对我诞生在红旗下，成长在新中国的幸福怀疑什么。

由小学生而中学生，仿佛一下子有永远也参加不完的运动等待着我去参加，有永远也学习不完的死了的或活着的英雄人物模范人物先进人物要求

我一个接一个不断去学习。我乐此不疲。认为人生的真正意义全部体现在我身上。

小学一年级到六年级，使我铭记不忘的运动我不过只参加了三次：大炼钢铁运动——我将家里的一口小铁锅捐献到学校去了，害得母亲以后只能用一口大锅又做饭又炒菜。实现共产主义运动——我和我的同学们组成宣传小组，在公共汽车上和试点商店中宣传无人售票售货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第一步。抓住那些不自觉将钱投入投钱箱就下车或拿了东西大摇大摆离开商店的人批评教育。我恨那些人。完全是由于他们的觉悟太低，拖了共产主义的后腿，共产主义才迟迟不能实现。不久那些试点公共汽车和试点商店便一概取消。因为我们的国民虽然乐于公共汽车上无人售票，乐于从商店里“按需所取”，却很难养成在无人监视的情况下将自己的钱投入钱箱的良好习惯。尽管我们不遗余力地宣传这个良好习惯可将他们带入共产主义的理想王国，他们大多数仍不肯自觉。好端端的一次实现共产主义的机会便告夭折。我和我的同学们都为此而伤心而失望而气哭了。挖蛹运动——那是除“四害”的“人民战争”中的一场战役。全校同学排着整齐的队伍敲锣打鼓，高唱“除四害”歌，浩浩荡荡走出校园，以班级为阵容，包围一个个公共厕所，展开“歼灭战”。提出的口号响亮而具有战斗性——“挖出一个蛹，等于挖出一个深藏的阶级敌人。”这是一个伟大口号。因为它包含着一个灵活多变的公式。如在作业本上自己寻找出一个错别字并加以改正，就等于发现了一个阶级敌人并加以消灭。或者等于消灭了一个美国鬼子，支援了越南人民的解放斗争。后来初中下乡劳动时，演变为除掉一棵杂草，也等于除掉一个阶级敌人。反之，若锄掉了一棵秧苗，自然等于在战场上走火打死了一个战友。我记得很清楚，在一次下乡劳动中，我们班的一个近视眼女同学，一锄头下去，锄倒了一片苗。同学们开她的批评会，她讷讷地替自己解释：“我不是存心的，我注意力一不集中……”同学们听了个个愤然，七嘴八舌：“你为什么注意力不集中？你等于打死了一个排的战友啊！”“你这是犯罪！你的锄头上沾满了战友的鲜血！”……致使她接连两天没吃饭，捧着那些被她除掉的干枯的秧苗，泪涟涟如雨地念叨：“我不是存心的，我对不起你们，我不是存心的，我对不起你们……”

基于此种思维方式所导致的行为，后来“文化大革命”中举不胜数。如今细想，我相信是完全可以“造就”成近乎一个模式的一代人。谓予不信，重新闭关锁国，对一九八七年或一九八八出生的婴儿一律实行“专门”教育，想以什么主义为教育内容都行，二十年后不“造就”出什么主义的一代忠实信徒才怪呢！

惭愧，象我这么一个非常关心国家大事和世界大事的中学生，“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信息，竟是从收破烂儿的卢叔那儿获得的。

“嘿，瞧着吧，又要搞了！”

那一天，卢叔大大咧咧地跨入我家门坎，没头没脑地说了这么一句。

母亲，我和两个弟弟一个妹妹正围着小炕桌吃饭。桌上照例是一人一碗大楂子，一盆新蒸的窝头，一盘咸菜，一碟酱，几根葱。

母亲端着碗，抬头看了卢叔一眼，反应迟钝地问：“搞卫生？”

几天前，精神病院寄来了催交哥哥的医疗费清单——三百余元，母亲筹借不足这笔钱，连日忧心忡忡，愁眉不展，内心焦急如焚，嘴唇起了泡。

我呢，一方面以一双中学生的眼睛关注着越南人民的抗美救国正义战

争和兰考人民在焦裕禄同志逝世后重建家园的艰苦奋斗，一方面思想处在继续升学还是毕业后去干临时工，早日替家里挣钱的十字路口犹豫不决。我知道母亲毫无热情应付街道委员会每年春季都要进行的卫生大检查运动。

“老嫂子，我说毛主席他老人家又要搞运动了啊！凡天下大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卢叔振振有词，语气十分庄严，仿佛一位大政治家。

“别瞎说，让人听到该认为你制造政治谣言，扰乱民心了！”母亲善良地告诫他。

“嗨，老嫂子，我是个犯过错误被开除公职的人，还敢制造政治谣言吗？我今天收了一卷报纸，其中有一张《北京日报》，登了一大版批判文章！五七年那场运动不就是先从报上搞起来的么？”

“唉……”母亲长长地叹了口气，心不在焉地回答：“就是又要搞，那也是毛主席他老人家应该操心的事儿。他老人家认为应该搞，就随他老人家搞呗……”话题一转便问：“他卢叔，你能帮我筹借些钱么？你大侄子的住院费……”

“这……”卢叔沉吟片刻，安慰道：“我帮你想想办法，想想办法。别愁，车到山前必有路……我看三家村是劫数难逃蛙！”

“农村又有地方受灾了？”母亲复叹口气，用一种忧国忧民的语调说：“中央那么多大干部，就没有一个人对毛主席他老人家提议提议，先别搞运动了，先就灾要紧啊！”

“不是农村又有地方受灾了，我说的三家村是吴南星那个村……”卢叔的唾沫溅了我一脸，我也不好意思擦。

“什么星？共产党不是反对迷信么？还讲星相啊？”母亲被卢叔的解释搞得愈发糊涂，如坠五里雾中，怔怔地瞧着卢叔，以为他又喝醉了。

卢叔确是喝酒了，但我看出他没醉。

“听了半天你也没明白！吴南星是个人，写了本书叫什么《燕山夜话》，报上批判说是宣扬资产阶级思想的书！……”卢叔努力要使我没有文化的母亲明白而且相信，一场严峻的政治运动就要开始。

“《燕山夜话》不是吴南星写的，是邓拓写的。”我对卢叔的话加以纠正。

《燕山夜话》我读过。《三家村札记》我也读过。这两本杂文集，继秦牧的《艺海拾贝》出版后很受喜欢文学的初中生和高中生重视，争相传阅。

《一个鸡蛋的家当》已在我的许多同学之间成为互讽的隽语。但我当时却不知道邓拓是北京市委宣传部长，亦不知“吴南星”是邓拓、吴晗、廖沫沙三个人的笔名。我一直以为邓拓和“吴南星”是两位作家。

“你一个小孩子掺什么言！”卢叔因为我指出他张冠李戴的错误，有几分不高兴，训斥了我一句。

我不跟他争辩，饭也不吃了，放下手中的窝头，离开家，去到他家屋前，在一堆旧报中翻找到使卢叔对我母亲发表了一通预言的那份《北京日报》。

果然，第一版的通栏标题是《关于 三家村札记 和 燕山夜话 的批判》，洋洋万言的大块文章，竟占了三个版面！

那一张报纸的日期是四月十六日。

我正急急切切、一目十行地浏览那篇文章，卢叔不知何时离开我家，已站在姜叔家窗前，高声大噪地说：“姜大哥，读过四月十六的《北京日报》么？”

“哈尔滨晚报都没订，哪儿读《北京日报》去？”姜叔家传出姜叔朗朗的回答。

“我那有一份，一会你看看！”

“不看，没那闲工夫！”

“马大哥，马大哥在家么？”卢叔又转移到马家窗前。

“什么事啊？你满院大呼小叫的？”马家窗前，出现了马叔瘦高的身子。

“你这大知识分子，该是个关心政治的人吧？看过四月十六的《北京日报》么？”

“看过了啊。”马叔不动声色。

“有何见教啊？是不是又要搞场什么政治运动了呀？”卢叔总算找到了一个可能有共同语言的人，一屁股坐上了马家的窗台。

马叔也扫了他一大兴：“无可奉告，我是个不谈政治的人。”

卢叔识趣地从马家窗台上蹦下来了。

张叔踱出家门，调侃的地说：“你卢二爷怎么变得这么关心政治了呀？”

卢叔嘿嘿道：“这话问得多没水平！收破烂的就不关心政治了？我卢二爷托毛主席他老人家的福，丢了公职后还能在咱们社会主义大家庭中混口饭吃，不关心政治太没良心了吧？”

张叔继续调侃道：“你别假积极，要是再搞场什么运动，说不定就把你捎上整一整！”

“整我？”卢叔嗓门更高了：“我卢二爷如今即使算不上名正言顺的工人阶级了，总还没被开除无产阶级队伍吧？起码谁也得承认我还算个流氓无产阶级！只要我还沾着无产阶级点边，毛主席他老人家就绝对不忍心整到我头上！”

“好！说得有理！”张叔哈哈大笑。

卢婶从屋里走到马家窗前，拽住卢叔的胳膊往回扯他，一边说：“你给我回去！你给我回去！灌了几口马尿，就东家西家地扯闲篇，让人讨厌不？”

卢叔被扯将回来，见我还拿着那份《北京日报》发呆，不无遗憾地嘟哝：“全院就你这么个关心政治的！亏咱们这院还是个‘四好’院！”

姜叔随后跟过来，说：“得了吧！张口政治闭口政治的，好象你是个政治局委员！你不再喝醉了酒操菜刀操斧头，登高上房，就是最大的突出政治！端盘棋来，今天我用心思和你杀几把，我就不信我赢不了你一盘！”

“赢我？你姜大哥还嫩得很哪！”卢叔精神大振，兴奋中枢顿时转移。

于是他们就下棋。

一会儿，马家传出了黑管和小号的合奏：电影《冰山上的来客》中的插曲——《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而我的内心充满烦愁的母亲，已和那些婶子辈的女人们坐在院子里了，向她们寻找安慰与同情。

我仍拿着那份《北京日报》，坐在卢家那堆旧报中思索：报上这篇批判文章果真是一个信号吗？一场严峻的政治运动果真就要来临了吗？我有点不相信收破烂的卢叔的预言。四月十六号的报纸，那一天已经是四月二十一号了，这几天里不是什么都没有发生吗？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吹了一遍又一遍。那是马叔和姜叔合奏得最好的一支曲子。

至于邓拓和吴晗两位“作家”，我暗暗有些替他们遗憾。比较起来，我更早些知道的是吴晗这个名字。因为我还读过他编写的《春秋故事》和《战国故事》。从那篇文章看，对他们的批判是有理有据，难以反驳的。自己喜爱的两本书，原来是宣传资产阶级世界观和生活方式的书！我的遗憾不仅仅为着他们的错误，也为着我自己的被骗。

“将！你死棋无解了！”猛可地，听得卢叔满怀胜利喜悦大喝一声。

春天的晚风习习吹拂。院里那棵老榆树轻轻摇晃着满枝肥嫩的榆钱儿。月亮在人们不经意间升起来了。向我们的庭院慷慨地洒下如水的月光。憋闷了一冬季的院里的男人女人和孩子，在这个美好的晚上，似乎格外不愿呆在家中。

两个棋迷又重新摆开了一局，张叔不知何时凑在了旁边，喝五吆六乱支招儿。

女人中传来了母亲不很舒朗的笑声。

我很久没听到母亲笑了。

连平时不太合群的孙叔也迈出了家门，自言自语：“今晚院里好热闹！”说完，转身进屋了。一会儿搬了把椅子又出来，坐在自家门口，手捧着半导体，戴着耳塞，不知独自听什么节目。

我的两个弟弟一个妹妹和院里其他孩子们聚在马家窗外，静听黑管和小号的合奏。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的旋律在院里悠悠回荡。

当时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到，那个夜晚，是我们院所有人家共同度过的最后一个和睦的，友善的，安宁的，愉快的夜晚。

那个难忘的夜晚，至今保留在我的记忆中……第三章

我的语文老师姓庞，毕业于辽宁大学中文系，是位四十多岁身体微胖的女性。

第二天上语文课的时候，她的第一句话是：“同学们，看过四月十六日《人民日报》的举手。”

我环视两旁，无人举手。

我犹豫犹豫地举起了自己的手。

她的目光停留在我脸上，许久没移开。她仿佛默默期待着更多同学举手。

过了几分钟，还是再没有一个同学举手。

她终于对我说：“你把手放下吧。”

她摘了眼镜，掏出手绢擦了半天，戴上后，盯着粉笔盒沉思起来。她脸上有种惴惴不安的表情。好象她预感到了某种威胁，但又不知怎样才能保护自己。

她的反常神态使同学们奇怪。坐在我两旁的同学将目光投到我身上。

终于，她抬起头望着大家，以诚恳的语调低声说：“同学们，今天我首先要向大家作检查，承认错误。上个星期，为了指导大家学习杂文写作，我曾在课堂上向大家读过《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中的几篇。这两本书，现在已经受到了公开批判，是宣扬资产阶级思想的书籍。我给大家读过的那几篇，是这两本书中问题最严重的几篇……我……我已经向学校领导交了书面检讨……我思想觉悟不高，认识水平和批判能力太低，以至于……在课堂上间接地传播了坏思想……我感到对不起同学们……很内疚……我欢迎大家对

我进行严肃的批评……我……我保证今后再也不犯这种性质的……错误……今天的作文课，不再写杂文了，改写记叙文，文题不定……大家任选吧！……”

说完这一大番话，她脸上出汗了，又掏出手绢擦脸。

在大家埋头写作文的时候，她轻轻走到了我身边，低声说：“你出来一下，老师有话对你讲。”

我跟她走出教室，她将教室门掩好，说：“全班只有你一个人看过四月十六日《人民日报》上那篇批判文章的，老师的错误非常严重，你要是对老师今天的检讨还有什么意见，希望你能当面向老师提出来……”

我的语文成绩一向较好，是她喜爱的学生之一。我连连摇头，不容置疑地说：“没有，没有。”

她却说：“怎么可能没有呢？你当面向老师提出来，总比以后……提出来吧，无论提得多么尖锐，老师都会从内心深处感激你的……”

“没有！老师，真的！”我脸都急红了。我无法理解她为什么要把自己的错误看得那么严重。以后我才知道，她是个“摘帽右派”。

“也许……是老师把你错了……”她似乎感到自己简直是逼我，脸上浮现歉意的苦笑。

……

哈尔滨郊区农村发生严重虫害。两天后，我们全校师生到松花江北支农去了。苞谷苗长起了一尺多高，大头菜刚开始抱心儿。铅笔那么粗火柴杆那么长的青色肉虫，白天怕晒，隐蔽在苞谷苗和大头菜的叶背面，却不停止啮食。天可怜见！社员们的黄泥小屋后墙上，无一不用白灰刷写着“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争取高产稳产，努力实现第三个五年计划”、“学习大寨好榜样，敢叫日月换新天”之类标语，由于两年来连续遭受水灾，粮食未收，生产队今年竟穷到了买不起几袋农药的地步！仅有的一台破旧的喷雾器也坏得根本无法使用。只能依赖我们这些中学生帮助灭虫。办法又简单又野蛮——戴上手套，用手指捏死。

一片地中，何止千万青色肉虫！幸亏中国人多。支农又是学生的义务。

同学们最初都不敢接近患地。女同学尤其不敢越“雷池”一步。一个个双手戴手套，站在地边，如同站在悬崖边，畏缩不前。老师督促，万般无奈，提心吊胆踏入地中，怀着恐惧蹲下身去，颤颤抖抖的手翻过一片叶子，那青色肉虫蓦然入眼，多到触目惊心，一个个立刻失声尖叫，仓惶跃起，奔逃开去。有的浑身瑟瑟发抖。有的脸上吓得变了颜色，冷汗淋漓。

几个平时常以勇敢者自居的男同学都不愿显示他们的勇敢了。

老师也是怕的。老师怕也只好装出不怕的样子给同学们做“示范”。“示范”无效。老师就在地头组织我们坐下来学英雄人物，学革命先烈。

老师说：“大家想一想，如果麦贤得和我们在一起，会象我们这种样子吗？”

同学们都羞惭地垂下了头。

老师又说：“大家想一想，革命先烈面对反动派的屠刀，连死都不怕，我们今天却怕危害农作物的肉虫，可耻不可耻？”

大家的头垂得更低了，但仍没有一个人表示愿作榜样。

老师最后干脆说：“反正这个生产队的虫害包给我们班了，早灭一天虫，早一天回学校上课。咱们学校的课程进度已比其它中学落后了好几节，你们升不上高中可别怪老师！”

大家纷纷抬起了头。

升不上高中，对我们将来意味着什么，我们心里比老师更清楚。

于是我们默默走向那片可怕的土地。

那是人和千万条青色肉虫的“战斗”。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不知除了中国，还有哪个国家以同样的方法灭虫？也不知道我们共和国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还有多少农村穷到了买不起几袋农药和喷雾器的地步？更不知我们一代人升学的权利早已被决定取消了！

许多同学吃饭的时候呕吐不止。有一个胆子最小的女同学，因为裤筒里爬进了几条虫子，没个掩身之地可以脱下裤子抖抖，吓得抽疯昏厥了。

然而为了早日返校上课，每一个同学都以最大的勇气克服胆怯。

然而，“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步步逼近着我们。我们命中注定将受它愚弄。正如收破烂的卢叔所说的那句宿命观点——劫数难逃。

我们在江北农村度过了“五一”。

支农劳动结束后放了三天假。

我们重新开始坐在教室的那一天，上第一节课的铃声响过了很久，不见一位老师的影子。老师们被校领导召集在一起，开什么“紧急会议”。

忽然安装在教室门右上方的喇叭箱里传出了校长的声音：“全校同学们，经校领导和全体老师一起讨论决定，今日不上课了，收听重要广播。收听后，召开全校大会！”

美帝国主义的飞机军舰又侵犯了我们共和国神圣的领海领空？越南人民的抗美救国斗争又取得了巨大胜利？赫鲁晓夫修正主义集团又掀起了反华叫嚣了？蒋介石又向大陆派遣特务组织了？我国外交人员又发表了什么庄严声明或强烈抗议了？……

全班同学交头接耳，猜测判断。

喇叭箱嗡嗡响了一阵，一个男性严峻的声音开始冲击我们的耳膜：“向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帮开火——毛主席经常告诫我们：在拿枪的敌人被消灭以后，不拿枪的敌人依然存在，他们必然地要和我们作拼死的斗争，我们决不可以轻视这些敌人……”

我顿时想起了收破烂的卢叔的预言——毛主席他老人家又要搞运动了！在经历了灭虫劳动后，我变得很神经质，夜里常常做恶梦，梦见自己浑身爬满了青色肉虫，它们啮咬着我。

早已将卢叔那天晚上的预言忘得一干二净了！

果然如一个收破烂的卢叔所料！

那个男性的严峻的声音继续着，字字铿锵，句句有力，充满浩然正气，充满压倒一切的战斗性。它使我的心怦怦跳，它使我遍体被一种不可名状的激动包围。几乎每一个字每一句话都在我内心里煽起难以平静的情绪。

“阶级敌人不仅从外部，而且从内部拼命地破坏和攻击我们。而一切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他们攻击的矛头，总是对准我们的党和社会主义制度……”

“邓拓是他和吴晗、廖沫沙开设的‘三家村’黑店的掌柜，是这一小撮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的一个头目……射出了大量毒箭，猖狂地向党向社会主义进攻……”

“邓拓一伙，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迫不及待‘破门而入’的……”

“对党和社会主义怀着刻骨仇恨的邓拓一伙……”

“诽谤无产阶级专政，极力煽动对社会主义的不满情绪……狂妄地叫嚷

要我们党赶快下台‘休息’……

“不！你们并没有丧失立场，你们的立场站的很稳，不过是站在资产阶级的立场罢了。

你们并没有放松阶级斗争，你们对阶级斗争抓得很紧，不过是对无产阶级进行斗争罢了……

“是你们早就向党、向社会主义开了火……我们一定不会放过你们，一定不会放过一切牛鬼蛇神，一定要向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开火，把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不获全胜，决不收兵。”

广播结束，教室内仿佛弥漫着炮火硝烟。静极了。同学们都一动不动地端坐在自己的座位上，脸上失去了往常的自然神情，呈现着僵刻呆板过分的严肃，宛如一尊尊雕塑。

那个历史的日子是五月十一日。

那篇彻底揭开“文化大革命”序幕的“战斗檄文”发表在《解放军报》上。

班主任老师走入教室，她手拿一张报纸。她还没结婚，只比我们大七八岁。我从小学考入这所中学的那一年，也正是她从哈尔滨师范学院毕业后分配到这所中学的那一年。她出身于纯正的工人家庭，是中国共产党的预备党员。

“同学们，”她的声音由于激动而发抖：“一场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已经开始了！在这场清除资产阶级黑线的严峻斗争中，我们落后了！我们要奋勇冲上去！冲到第一线去！下面我再给大家读《解放军报》四月十八日社论——《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

这篇社论强调——“搞掉这条黑线，还会有将来的黑线，还得再斗争”。“这是一场艰巨、复杂、长期的斗争，需要经过几十年甚至几百年的努力”。“是关系到我国革命前途的大事，也是关系到世界革命前途的大事”。

后来我们才知道，这些话，是毛主席的话。

“同学们，”班主任读完社论又说：“过一会儿全校师生要在操场上召开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宣誓大会……”她的目光向全班同学扫视了一遍，最后落在我身上，说：“梁晓声，你写一篇决心书，一会儿代表我们班发言。”说着她看了一眼手表，提醒我：“只有十五分钟的时间！不要写多长，要快！能表达旗帜鲜明、立场坚定的决心就行！今天的发言不排顺序，我们班是四好班，一定要争取第一个发言！……”

我的思想生了双翅，驾着这股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荡宇长风翱翔，翱翔，“扶摇直上九万里”，根本无法降落在稿纸上。

我唯恐自己在十五分钟内写不完一篇象样的决心书，使我们这个“四好”班在阶级斗争的“风口浪尖”丧失了第一个登台表决心的机会，正要举手推却，见语文老师走了进来。

“姚老师，”她对班主任说：“能不能让我占用几分钟时间？我有极其重要的话对同学们说！”

班主任皱起了眉头：“你想说些什么呀？”

“我……我要再次向同学们检讨自己……在课堂上读过《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的严重错误，不，不是错误，是罪行！我……”说话一向从容不迫的语文老师，因急切而结巴。

“这……我们的时间已经很短了！”班主任不愿意。

“姚老师，我……我恳求你！……”语文老师的语调几乎带出了哭声。

“等开完全校大会你再对同学们说吧！”班主任的态度十分坚决，不容商量。

“可我一定要在开全校大会之前说的呀！姚老师，给我一个机会吧！……”语文老师真哭了起来。

班主任不忍心又不情愿地走到窗前，算是默许。

“同学们，”语文老师一边用手绢擦眼泪一边说：“同学们，我上次对你们的检讨很不深刻！上次的检讨中，我还认为邓拓、吴晗、廖沫沙不过是宣扬了资产阶级思想，没有从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本质去认识……他们是一伙黑帮，他们反动透顶，我也是‘三家村’中的一个，不，我不是，我虽然不是，但我是……但我是……”她越急于想说清楚她自己是什么，一时越说不清楚。她语无伦次起来。

我坐在第一排，离她最近。我看得很清楚，她眼中是真有眼泪不断涌出的。她手中那条小手绢已湿成了一团。我鼻子有点酸。我心里暗暗怜悯她。我知道，她绝不是存心要在课堂上读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文章。她不过就是想给同学们读几篇范文而已。如果我当时知道她因被划过右派，丈夫跟她离了婚，并带走了她唯一的一个女儿永远不许她相见，随后她在某农场被改造了四年，两年后才摘掉右派帽子，在不少人的联名担保下方得以回归教育队伍，我想我不仅会怜悯她，也许还会对她产生同情。

为了提高我们全班的作文水平，她曾花费了多少心血啊！这是全班同学都不能否认的。

“梁晓声！”班主任猝然叫我。

我一惊，不由得站起。

“你还不快写！”班主任有几分生气了。

我又立刻坐下，从书包里翻出纸笔，一个字也写不出，头脑中混乱一片。

“庞老师，你不能再侵占我们班的时间了！”班主任的语调，与其说是不满，毋宁说是抗议了。

“我……我……”语文老师再没能说出一句完整的话。

我情不自禁地又抬起头，想再看她一眼，只看到了她的背影。她在教室门口似乎欲转过身来，也再看我们全班同学一眼。她那背影使我感觉她意识到了又一次厄运将落在自己头上，怅怅然若向我们继续解释什么，替自己辩护什么。她在教室门口站了一会儿，并没转身，缓缓地离去了。

全体同学都望着教室门口。教室里鸦雀无声。

从此她再也没给我们讲过课。

“李元昌！”班主任叫起了班长，说：“开全校大会时，你要带领咱们班同学喊口号！”

“喊……哪些口号呀？”班长讷讷地问。

“按照我写的喊。”班主任说着，走到我跟前，从我的笔记本上撕下一页纸匆匆便写。

写好后，经同学们传到了班长手中。

班主任又说：“李元昌，现在你立刻组织同学们到操场上集合！梁晓声，你可以留在教室里写发言稿。”

走廊里传来了一片脚步声，不知是哪一个班离开教室到操场上去了。

“快，快！”班主任着急地催促大家。

于是同学们一窝蜂地拥出教室。

走廊里又是一片脚步声。

刚刚安静了半分钟，众多的脚步声再次响起。

脚步声中，我在纸上写下了这样一行字——向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开火！

盯着这行字我愣了几秒钟，意识到这一行字也正是刚刚听到的报上那篇声讨文章的标题，大有“照抄”之嫌，刷刷两笔划了去，重新写下“谁反党反社会主义就打倒谁”一行字，又发愣。一句句充满战斗性的话在我头脑中飞旋，全是《解放军报》那两篇文章的话，没有一句是我自己想出来的。而且我无论如何也不能集中思路，将那些话排列在一起，凑成决心书。

整个教学楼终于彻底安静了。

我的语文老师仍占据着我的心。她刚才那样子真使我难受。

握在我手中的笔就是她送给我的。

有一次作文时，她见我蘸水笔写字，奇怪地问：“你怎么不用吸水笔？”

我回答：“吸水笔丢了。”

她说：“那你得买一支呀！”

我接连丢了两支吸水笔，不愿再向母亲要钱。难言之衷，也不愿向她解释，便低下头去继续写，不回答。

她见我使不惯蘸水笔，深一划浅一划的，便默默地将她这支金笔放在了我课桌上。

下课后，我到教员室去还她笔。

她问：“听同学们讲，你家生活很困难是不是？”

我点了一下头。

她又问：“我这支笔你使着还好吗？”

我又点了一下头。

她说：“就送给你吧。我倒是用蘸水笔用惯了，用得着吸水笔的时候不多。我还有一支圆珠笔呢！”

我说：“这是金笔呀，我怎么能……”

她打断了我的话：“快拿走了吧，别耽误我的时间了。我现在要批改几篇作文……”

也许因为这支笔是她送给我的，我再没丢过……

“梁晓声，你还坐在这儿发愣呢！老师都快让你给气死啦！”

一个女同学吁吁带喘地闯入教室，嚷完了话又一股旋风似地消失了。

糟糕！全校大会已经开始了！

一阵阵口号的声浪从外面扑入教室：

打倒邓拓！

打倒吴晗！

打倒廖沫沙！

打倒“三家村”黑店！

打倒一切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牛鬼蛇神！

……

虽然“决心书”除了标题还一个字没写，我也不敢再耽误一秒钟了，

顾不上多想，扯下那页只有一行标题的纸，万分紧急地奔出教室，一口气从三楼跑到一楼，直跑到操场上才收稳脚。

操场上临时摆了几张桌子，算是个“台”。学校的领导们端坐在“台”上，全校学生一班班盘腿坐地。一个班级的代表正一手握麦克风，一手拿发言稿激昂地大声发言。十几个期待发言的学生身体紧挨着身体排在发言者后，生怕谁“夹楔”似的。那一天刮大风，操场刚垫过沙子，沙尘笼罩着所有的人。

班主任突然出现在我跟前，极度失望地问：“你在教室里干什么来？决心书写好了没有？”

我不敢告诉她除了标题一个字都没有写，撒谎说：“写好了。”

她信了，就将我推向“台”那边：“快去吧，发言时要情绪饱满！”

轮到我发言，我先喊了一通“打倒”之类的口号，接着大声疾呼：“我们革命的学生，坚决战斗在阶级斗争的第一线。我们向毛主席庄严宣誓，我们要做阶级斗争前沿阵地上的敢死队！不怕同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帮战斗一百个、一千个、一万个回合！有我们在，就有社会主义的红色江山在！胜利必定属于我们，因为我们掌握着毛泽东思想这个阶级斗争的锐利武器！我们要象在农村消灭害虫一样，将危害我们党和社会主义的黑帮捏死！……”

这番话，是我在情急之中在未轮到我发言的二十几分钟内一句句硬憋出来的。没有发言稿，效果反而更好，情绪也的确饱满。因为众多的人所营造的那种同仇敌忾的战斗气氛，已使我完全开始相信，邓拓、吴晗、廖沫沙毫无疑问是一伙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帮分子！除了他们，还有形形色色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帮分子尚未暴露反革命嘴脸！如若不然，毛主席为什么要发动一场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解放军报》又为什么要连续发表充满火药味的批判文章？中国人民解放军已经首先动员起来了，作出了战斗姿态，我——一个诞生在新中国、成长在红旗下，无比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的中学生——一个共产主义青年团员，岂能置身于这样一场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运动之外？！

我归到班级坐下以后，情绪仍然十分激动。发言时沙子迷了我的眼，我没顾上揉出来，这会儿眼泪就一个劲儿地往外淌。

班主任从后边走到我身旁坐下了，将她的手绢塞在我手里，表扬说：“很好。你的发言很好。你的感情也很对头！老师刚才有点错怪了你，别生气。”

她大概以为我的眼泪是由于内心过分激动而淌出来的。

校长在讲话中这样说：“正如初三二班代表发言所说，我们要象在农村消灭害虫一样，将危害我们党和社会主义的黑帮捏死！这就是我们对党对社会主义的热爱之情，这就是我们对反党反社会主义黑帮的无产阶级义愤！……”

在我们学校的历史上，校长引用一个学生的话，也算是“史无前例”的。

班主任亲切地微笑着瞧了我一眼。

我感到无比骄傲，无比自豪，好不得意！

语文老师出现在校长身旁，恭恭敬敬，虔虔诚诚地弯下腰对校长说：“校长，我曾在几个班的作文课上读过《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中的几篇，虽然我已经写了书面检讨，但很不深刻，请您允许我借这个机会对自己进行批判吧……”

因她说话时口也对着麦克风，我们听到了。

校长未看她，也未置可否。继续讲话：“这场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将必然从北京深入开展到全国，从社会深入开展到我们学校……”

语文老师就那么微微弯腰站在校长身旁，不死心地等待着校长的讲话结束。

校长直到讲完话也未看她一眼。

她又失去了在全校同学面前公开检讨和批判自己“错误”的机会。

几个同学往楼内搬桌椅和扩音器的时候，她仍怔怔地站在那儿……

口诛方罢，继之笔伐。

各班派同学到总务处领纸、墨、笔，开始大写特写声讨“黑帮”的“战斗檄文”，或画漫画。

我们班首先将一条“坚决站在毛主席一边，誓死同反党反社会主义黑帮血战到底！”的字字巨大的标语贴到了校门两侧——它向全社会声明了我校革命师生旗帜鲜明的立场，也弥补了我们“四好”班没能第一个在全校表决心大会上发言的荣誉损失。

“战斗檄文”尽属“即兴创作”。

我写了一句：“邓拓、吴晗、廖沫沙”，

有同学立刻续一句：“他们三个是一家，”

第三句来得更快：“他们反党反人民，”

第四句早有人想出来了：“你说该杀不该杀？”

大家齐声读一遍，合辙押韵。

“结束在问号上么？问谁呀？”

“还问个什么劲？该杀！”

“对！加上两句——该杀！该杀！！”

“再加一句——打发他们回老家！！！”

更有众多同学从旁提出商榷，补充。

于是一篇“战斗檄文”墨汁淋漓地贴到了走廊上：

邓拓、吴晗、廖沫沙，

他们三个是一家，

他们反党反人民，

你说该杀不该杀？

该杀！该杀！！

打发他们回老家！！！”

不久这诗体“战斗檄文”不胫而走，从校内流传校外，成了千万小女孩跳皮筋时唱着很顺口的“革命儿歌”。由一代小女孩传给另一代小女孩，久唱不衰，差不多从一九六六年一直唱到一九七六年……

班主任把我找到了教员室，所有的老师也在舞笔弄墨。

她问：“听同学们讲，你有《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这两本黑书？”

我有，但不知老师所问究竟何意，出于一个中学生保护自己的本能，立即摇头否定：“没有，没有！同学们胡说八道！”

她说：“你肯定有！老师要求你贡献出来，当作同学们的批判材料。”

我只好含糊地回答：“也许我有……我自己也记不清了，我回家找找。”

一个正在写“战斗檄文”的老师悬腕止笔道：“姚老师，要是他能找到，先给我们化学教研组批判用吧！我们这些教化学的老师还谁也没看过呢！”

言罢，又落笔挥洒起来。

我见他写的是——《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这两本黑书的反动实质就在于，攻击的矛头是直指党和毛主席的……

我们学校的图书馆竟没有买《燕山夜话》和《三家村札记》这两本“黑书”。

全校究竟有多少同学和老师读过？鬼才知道！

全国当时又有多少人读过？千分之一的人？万分之一的人？还是十万分之一的人？

但工人阶级在批，贫下中农在批，解放军战士在批，大、中、小学生和教师在批，文艺工作者在批，机关干部在批，家庭妇女在批，孩子在批，老头老太婆在批，文盲也在批。全国人人轰轰烈烈地批将起来。

从学校回家的路上，几个要好的同学之间免不了互相道出几句真心话。

“我看明后天可能也上不了课。”韩松山略显忧郁地说：“耽误了这么多课程，将来谁对咱们的毕业和升学考试负责任啊？”他是我们班的数理化尖子，平常总是雄心勃勃地说：“我考不上一中、三中、六中，就跳松花江！”他要考的全是哈尔滨的重点高中。以他的聪明和成绩，没有一个人认为他是口出狂言。在哈尔滨市的学生中，当年流行着这样一句话：“考上一三六，直闯清华北大哈工大。”老师们也公认，清华北大哈工大的校门是向他敞开着的。

我的好友王文琪以批判的口吻说：“你的意思是这场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的来临使你受损失啦？是党和国家的生死存亡重要，还是你考高中重要？”他本是开玩笑，但因他是团支部副书记，将来肯定是毕业鉴定小组的成员，韩松山便认真起来，骂了他一句：“滚你妈的！”还脸红脖子粗地要跟他动手。搞得他十分〔九监〕〔九介〕。

赵运河透露：“据说，今年的高中和大学录取，要实行政治表现第一，分数第二的原则。政治表现的主要一条，当然要看在这场运动中的表现啦！表现不积极的，分数再高也后边‘稍息’去！”他的父母都在教育局工作，大家猜测他的话可能是很有来头的，谁也不多问，可谁都分明牢记心间了。

韩松山立刻同王文琪和好如初，搂着王文琪的肩膀，亲密无间地说：“别生气啊，刚才我是跟你闹着玩呢！”

街道和马路两旁的工厂、商店、机关、学校、居民委员会，都有人在贴“声讨书”、“决心书”、“誓言”以及“致党中央和毛主席的表忠信”之类。受到毛主席老人家高度称赞和评价的大字报最初就是以诸如此类的种种内容产生的。所有的企业，所有的单位，所有的中国人，都唯恐自己在这场称作“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的阶级斗争中被认为表现消极，漠不关心。人民随时准备声讨党中央毛主席揪出的又一伙“黑帮”，口诛之笔伐之。因为人民绝对相信，党中央和毛主席是根本不会冤枉任何一个好人的。也当然不会放过任何一个坏人。基于这种“绝对相信”，可以推测，如果人民从第二天的报纸上看到邓拓、吴晗、廖沫沙被验明正身，押赴刑场，执行枪决的消息，定会敲锣打鼓，涌上街头，欢呼阶级斗争的伟大胜利！人民是那么习惯于将党中央和毛主席紧紧连在一起，视为同一个永恒的信仰，极少有人冷静地关注到，这一场“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是由首先发表在《解放军报》而不是党中央的机关报《人民日报》上的两篇文章推动起来的。人民更不可能预想到，几个月之后，毛主席将党中央划分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司令部，

让党政军各级领导者们和每一个中国人明确表态，是站在无产阶级司令部还是站在资产阶级司令部一边？

第四章

天很黑。所谓黎明前的黑暗。天很冷。在我的记忆中，北京那一年的冬天似乎来得格外早，幸亏有那件大衣啊！否则，穿着湿衣服湿裤子的我，有可能在黎明前被冻死。

喧嚣了一天的北京，只有昼夜交替之际的这黑暗的时刻，才是宁静的。那是很正常的宁静。又似乎是很不正常的宁静。因为走出胡同口后，我发现马路两旁隔不远就站着一名持枪的解放军。

我们排着对，在那位营长的率领下，走向平安里，由平安里插向东四。那条马路两旁，也是隔不远就站着一名持枪的解放军。一支支对伍，红卫兵的对伍，在解放军的率领下，从各条街道走出，与我们汇在一起。我们的对伍越来越壮大。渐渐地，形成了一支前无头后无尾的浩浩荡荡的大军。在往前经过的一些路口，就戒严了。不是将要接受检阅的红卫兵，怕是别想通过的。隔不久，那位营长命令我们分组报一次数，前后左右看看，有没有陌生的面孔——防止阶级敌人混入我们的对伍。据我们组的组长——那名小战士说，他和他们的营长带领红卫兵几次接受过毛主席的检阅了，从未发过什么问题，受到了“中央文革”的表扬。

我们都对他刮目相看起来。

我们跟随大军拐进了东四附近的一条小胡同。现在回想起来，那不是一条小胡同，而是一条长街。大军拥塞满了这条长街，就象隐蔽着似的。大军停止了前进。小战士告诉我们，要在这里等待到天亮。

于是就盼着天亮。心里越盼，天似乎亮得越迟。天终于亮了，那也不过才早晨六点来钟。小战士又告诉我们，十点才开始检阅。他劝我们耐下心来。还要等四个多小时，需要多大的耐心啊！在我的记忆中，那之前，我的耐心没经受过一次那般持久的考验。那之后，我的耐心也再没经受过一次那般持久的考验。

在需要极度耐心的等待中吃光了所有吃的东西。肠胃饱了。湿衣服被身体烘干了。太阳出来了。人人都觉得暖和些了，便有兴致高唱革命歌曲了。一支接一支地唱。几名解放军都很善于鼓动情绪。领唱，挥舞手臂打拍子，拉歌，将人人的情绪都鼓动得火炭般热！歌声此起彼伏。一曲高过一曲。一阵比一阵唱得来劲儿，唱得亢奋。

街道两旁的居民，出不了院儿，开不了门。一户户的窗口贴着一张张性别不同年龄不同的脸，没够地往外瞧我们。有人渴了，向他们讨水。他们就打开窗子，捧出一杯杯热水，茶水。讨吃的，他们也极慷慨地给予。道谢，他们都说不用谢，招待外地红卫兵，是首都居民的本分。当年红卫兵中有手表的可不多。几名解放军战士也没手表。那位营长倒是戴着块手表。可大家都不愿向他问时间，怕他轻蔑我们的耐心。便不隔多时，敲窗子问一次屋里的首都居民。他们不厌其烦，有问必答。有些老人和孩子，则主动地打开窗子，一次次向我们报时间：

“八点半了！”

“九点！”

“九点二十五！”

“九点四十五！”

“十点啦！”

于是满街一片欢呼声：

“十点啦！十点啦！”

“我们最幸福的时刻终于到来了！”

“毛主席万岁！毛主席万万岁啊！”

欢呼过后，队伍还不见动。满街的红卫兵骚乱起来。

解放军努力安抚，说是刚刚接到通知，毛主席他老人家今天身体不适，检阅我们的时间有所推迟。

仿佛一盆凉水泼向众人头上，满街红卫兵的情绪顿时低落。都唯孔毛主席因身体不适，登不上天安门城楼，这一天检阅不成我们。

等呵等呵，至中午十一点半，拥挤在那条长街里的我们的“杂牌军”，在正规军的带领下终于又开始走动。

东四大街（也可能是东单大街）被红卫兵的对伍水泻不通地占领了。三十人一横排，浩浩荡荡，不见头，不见尾，跑一阵停一阵地前进。

能听到《东方红》雄壮的乐曲声了。

天公作美。夜间虽然寒冷，白天竟晴空万里，红日当头。

转上通向天安门的马路，队伍由三十人一横排而六十人一横排了。各路大军总汇合，欢呼“万岁”的声浪从前方黑鸦鸦的人头上滚将过来：

“毛主席万岁！”

“毛主席万岁！”

“毛主席万万岁！”

如远闻海潮。

欢呼声仿佛在招唤我们，盖住了解放军统一步伐的口令。对伍乱了。没有对形了。变成一股人流，一阵阵势不可拦地向前汹涌，一阵阵冲到了铜墙铁壁似的，以更汹涌的反力卷荡回来！

终于，我望见天安门了！

终于，我接近天安门了！

天安门城楼空空荡荡。毛主席呢？毛主席为什么不在天安门城楼上啊！

毛主席已然在天安门城楼上检阅一个多小时了。他老人家累了。他老人家需要去休息休息。

看见了毛主席的，还再想看见。没看见毛主席的，不甘心没看见。天安门前拥挤着成千上万的红卫兵！真是成千上万啊！

“毛主席万岁！”

“毛主席万万岁！”

“我们要见毛主席！”

“我们要见毛主席！”

成千上万的红卫兵喊啊，叫啊，哭啊。那是人类历史上空前的狂热场面！

成千上万的红卫兵汇成的人海，在天安门广场拧出海底谷裂般的漩涡！每个人都象一颗小石子，在巨大的漩涡中打转。不升。也不沉。背朝天安门或面朝天安门，全不由己，只有顺着那股漩涡转。

《东方红》乐曲又响起来了！

天安门城楼上出现了人影。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两位男女播音员，以无比激动的语调现场直播到：“红卫兵小将们，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我

们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休息了片刻，现在，与他最亲密的战友，我们最最敬爱的林副统帅，又并肩登上了天安门城楼！他老人家精神昂然，面带微笑，神采奕奕！……”

人海喧嚣了。群情鼎沸。“万岁万万岁”的欢呼声在天安门广场上空回荡。

也许我离得太远了，也许天安门城楼太高了，出现在我眼中的毛主席，只是半截身影。

沐浴着下午的阳光。他老人家的身影，没我预先想象的那么高大。站在天安门城上，在我们的仰视中，甚至可以说显得很小。而站在他身旁的“林副统帅”，简直显得渺小了。毛主席的身材在所有天安门城楼上的人中毕竟最高大，所以我还是一眼就判断出了哪一个是他老人家的身影。并且别的人一登上天安门城楼都各就各位站立不动，都站得很靠后，只能隐约看到些头。所以实际出现在天安门城楼上的成千上万红卫兵能仰望到的，也就只有毛主席和他老人家的“最亲密的战友林副统帅”。

毛主席显然也非常兴奋，一会儿走向东侧，一会儿走向西侧，一会儿伫立在天安门城楼中央国徽之下那个地方。不停地走动。不停地挥手向红卫兵致意。时而挺身远眺，仿佛在注视天安门对面的人民英雄纪念碑，时而俯身低视，仿佛要同仰视他的观礼台上的红卫兵们交流什么感情。“林副统帅”寸步不离地跟随着毛主席。毛主席走向东侧他跟随到东侧。毛主席走向西侧他跟随到西侧。毛主席站住他亦站住。毛主席远眺他亦远眺。毛主席俯身他亦俯身。毛主席挥手，他挥语录。我们能仰到毛主席的上半身，却只能仰到他的头和肩。尽管离得远，尽管毛主席站得高，他老人家的身影毕竟显得伟岸，而他“最亲密的战友”却象个侏儒。

忽然，毛主席摘下军帽，在天安门城楼西角又一次俯身，手臂大幅度地挥了一下，又挥一下，并用他那很重的湖南口音高呼：“红卫兵万岁！”

“林副统帅”也摘下了军帽，也来回挥了两下，由于身材矮小，手臂被天安门城楼栏杆所挡，又想象毛主席那样大幅度的挥动，却不能够，仿佛居高临下的捞取什么似的。

他也高呼：“红卫兵万岁！红卫兵万万岁！”

成千上万的红卫兵着魔了！万语万言变成了一句话，有拍节地喊叫：

“毛主席，万岁！”

“毛主席，万岁！”

“毛主席，万岁！”

成千上万条手臂，挥动成千上万本宝书。“红雨随心翻作浪”，“天若有情天亦老”！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播音员又开始播音：“红卫兵小将们，为了毛主席他老人家的健康，请继续往前走，请发扬崇高的革命风格，使后面的小将能够顺利地通过天安门，幸福地见到毛主席他老人家的光辉形象，接受毛主席他老人家的检阅！……”

女播音员广播完，男播音员接着广播，语意相同。

一股人流以湍水决堤之势汹涌过来，冲走了广场上累卵石般的一批，取而代之，积石累卵。

我随被冲走的那股人流，一直“流”到电报大楼，才算能够选择方向自己步行了。

人们好象一离开天安门广场，一离开那种人的漩涡，那种如梦如幻的场面，顿时也就个个全部恢复了常态，匆匆地散向四面八方。使人感到被检阅是一个“任务”，他们盼望的这一天实际上是盼望早点完成这个“任务”。完成了这个“任务”他们就可以离开北京去上海，去广州，去福建，去西安，去一切他们想去的城市和地方了。南方的大抵要往北方去。

北方的大抵要往南方去。

今天他们如愿以偿，“大功告成”。某些人的心情，与其说兴福，毋宁说轻松。

许许多多红卫兵的鞋被踩掉了。有的两只鞋都被踩掉了，光着双脚从那里来的走到哪里去，一个个“赤脚大仙”般招摇过市。有的被踩掉了一只鞋，或者拎在手中，或者仍穿着脚上的一只，怪滑稽的。没遭到这个“损失”的，就瞧着他们的笑话，揶揄着他们大寻开心。

我光着双脚回到了地质博物馆，为自己“损失”了一双半新的“解放”鞋闷闷不乐。更是发愁，因为我要去四川看望我的父亲。父亲很久没往家中写信了。我要亲眼看到他现在的“下场”怎样。倘他在受折磨，我决心留在他身边，陪伴他，给他些慰藉。总不能光着脚出现在父亲面前，使父亲见了我伤心啊！

正愁得没法儿，一个上海的红卫兵，凑过来与我商议，要拿一双新布鞋，换我抢到手那块矿石。

那是很好的纪念品。但换一双新布鞋还是很合算的。遗憾的是他那双布鞋我穿着太大。

我遗憾了半天，他也遗憾了半天。

傍晚，听人说，首都体育场（或者是另一个体育场，记不清了）摆满了鞋，在被检阅中失掉了鞋的可以去认领。

吃过晚饭，光着双脚去了体育场。偌大的足球场地上，一圈一圈摆了几十圈鞋，起码两三千只。还真有不少红卫兵去认领。

天色以暗，我从最外圈绕到最里圈，没寻找到我那双鞋。那是“解放”鞋的时代，两三千只中，半数“解放”鞋。而且，我的鞋，绝不可能成双成对地摆在一起，哪里辨认得出来呢？

一个毛主席的“小老乡”对我说：“寻么子么，哪双‘孩’合脚，穿去就是了哟！天下红卫兵一家子嘛，你穿我么我穿他！都是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走到一起来的么，莫啥子关系哟！”

受他启发，一只只往脚上穿，试了二十来只，终于两脚都选到了大小般配的，同样的“解放”鞋，很新。旧鞋换新鞋，占了便宜，不敢逗留，怕被后来者一眼认出，忙不迭地就离开。

乘错了车，又到了天安门广场。检阅早已完毕，仍有不少人，在红墙下干着什么。走近方知，都在用手掌或手指抹红墙上的红粉。抹了，再往笔记本上按下一个个指印或掌印。不消问，那也是一种留取纪念的方式。红墙人手够得到以下的地方，被抹得左一道右一道露出底色，难看极了。

我也挤上去抹。抹了一手红粉，才想起身上跟本未带笔记本。觉得没趣，又无处洗手，更无手绢（十七岁的我还不懂随身带手绢是一种文明的教养），从地上捡起团肮脏的纸擦擦了事。

又见一群人忽地围拢起来。不免又好奇。又挤进人墙看究竟。原来被围拢的是两位蒙古少女。围拢他们的人认定她们是“草原英雄小姐妹”——

两位为救集体的羊群而与暴风雪搏斗了一天一夜的小英雄。纷纷将笔记本和手绢塞给她们，让她们用蒙文签名留念。她们不懂汉话，也不会说汉话，却明白人们的意思，认认真真地用蒙文签名，满足大家的心愿。

人们中有一个大煞风景地说：“她们不是‘草原小姐妹’，我从《人民画报》上见过‘草原英雄小姐妹’的照片，长得跟她俩完全不一样！”

这话引起了众怒。大家认为她们就是“草原小姐妹”，他却道不是！扫大家的兴！真是罪该万死！

“是！当定是！”

“你胡说！”

“你别有用心！”

“你是真红卫兵还是冒牌的红卫兵！”

众怒之下，他明智地灰溜溜地赶紧离开了。

谁破坏了群众的某种情绪，谁就成了群众的敌人。即使明知群众在自欺欺人，也千万不要点破。点破了，没有好下场。当年的广大革命群众更多的时候是不但甘于而且乐于自欺欺人。因为自欺欺人的办法可使没意义没意义的某些事变得有意义有意义。当年的广大革命群众善于寻找到各种他们认为有意义有意义的事做。比如有些革命群众认为，凡是毛主席语录，不论刷写在墙上的或是印在纸上的，同时都应该有毛主席他老人家的光辉头像，于是便会组织起来，用硬纸板镂刻了毛主席的各种头像，拎了油漆桶，走街串巷，看到哪堵墙有语录，便“制作”上一个毛主席的头像。还联名公开信与《人民日报》，于是《人民日报》头版的语录栏左上角，从此也有了毛主席头像。于是全国各省市地县的报纸以及各红卫兵组织的战报、传单上，也便都有了毛主席的头像。没有这一类有意义的事层出不穷，革命群众就会渐渐感到“文化大革命”没多大意思了。

我虽然没带笔记本，但又不甘错过机会，灵机一动，脱了外衣，打手势让“草原小姐妹”往我背心上写字，并指指天安门城楼，举起双手跳跃两次，意思是让她们写“毛主席万岁！”

也不知她们到底明白了我的意思没有，反正她们点了点头。

于是我向她们背过身去。

感觉她们写完了，我还有些不放心，问旁边的人：“给我写完了么？”

“写完了！快躲开，该给我写啦！”那人一把将我推开。

穿好上衣，怀着得到意外收获的喜悦，怕再乘错车，走回了地质博物馆。

临睡前，脱下背心，光着脊梁，捧着欣赏。

写得很大，很清楚。蒙文字也好看，曲曲弯弯地象花边。

离我近的那个上海红卫兵又凑过来，问：“谁给你写的？写的什么？”

我炫耀地说：“‘草原小姐妹’写的！毛主席万岁！”

他两眼射出嫉妒的目光，急切的又问：“你在哪儿碰到她们的？让她们写她们就肯写么？”

我说：“在天安门前，只要是戴红卫兵袖标的她们就肯给写！”

“你又到天安门去了？我也去，现在就去！路上买几条手绢，让她们全写上！”他说着，站起来就打算走出去。

我说：“老弟，别去啦！你以为人家会在天安门那儿等你呀？早走啦！”

他有点不相信：“真的？”

我说：“骗你干什么呢？我在天安门那儿走着走着，迎面碰上了她们，我瞧着她们，心想，好象在哪儿见过呀！猛然想起来了，这不是‘草原英雄小姐妹’吗？就拦住她们，问：‘你俩是龙梅和玉荣吧？’她们回答：‘是呀，你怎么知道？’我说：‘《人民日报》上登过你俩的照片啊，给我留个纪念吧！’姐姐说：‘行！’妹妹说：‘那你可别声张，否则人们该围住我们，都请求我们留纪念啦！’我赶紧撩起衣服，让她们往我背心上写字。她们一写完就走了！全北京没有第二个人会得到这样的纪念！”

他听我说完，捧着我的背心，没够地欣赏那些曲曲弯弯的蒙文字，爱不释手。

我十分得意。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要编出那么一番谎话骗他。

他低声说：“咱俩商议商议吧！”

我说：“又想用你那双布鞋换？得了吧，我已经有鞋穿了！”

他用更低的声音悄悄说：“不是换，是买你的！”

“买？”我一怔。

他说：“你要个价吧！”

我想：还要到四川去，穷家富路，钱也是我所十分缺少的东西。遂问：“你想给多少？”

他朝我伸出了一只手。

“五元？”

他点点头。

我一把夺过背心来：“拉倒吧！光我这件背心还是两元多买的呢！”

他说：“可你这背心都快破了！”

我说：“但它的纪念性是无价的！‘毛主席万岁’五个字是蒙文写的！是‘草原英雄小姐妹’亲笔写的！你想一元钱一个字就买去呀？‘毛主席万岁’五个字就那么不值钱啊？她们的签名就白送给你啦？一分钱也不算啦？十年二十年后，要成立个‘文化大革命’纪念馆什么的，我这破背心是有展览意义的！”

他说：“那我承认，那我承认！还是你要个价吧！”目光盯着我的背心，象个在行的古董商盯着一件稀世古董。

我说：“红卫兵要做遵守‘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的模范。咱俩都是红卫兵，买卖要公平。我也不多要你钱，你给十五元吧！”

他犹豫着。

我说：“少于十五元我是绝不卖的！谁在‘大串联’中不想带回几件有重要纪念意义的东西呢？我是非常理解你的心情才肯……”我真羞于说出那个“卖”字来，便又坦率又巧妙地这么说下去：“白白送给你吧，我舍不得。我不过是象征性的与你交换，你也应该理解我的心情……”

他仍犹豫着。

我见他犹豫不决，唯恐“交换”不成，便从草垫子下摸出那块矿石，往背心上一压，用不惜血本大牺牲的语气说：“十五元，两件难得的纪念品都归你！”

他终于开口了，只吐出一个字：“好！”

我用背心包起矿石，往他腿上慷慨地一放。同时向他伸出一只手。

他也立刻从兜里掏出钱包来。他钱包里的钱真不少，不是拾元一张的，就是五元一张的。厚厚的一叠，大概有一百多元。我们全家两个月的生活费

才一百元。能带这么多钱进行“大串联”，令人羡慕啊！都说上海人“抠门儿”，我算信了！他有这么多钱，刚才却只想掏五元！早知他是个“百元富翁”，我就狠敲他一笔了！我有些后悔莫及。我若有经验，沉着点，兴许完全没必要再加上那块矿石。或者矿石另议价，五元八元的准也能“交换”出手。

他给了我一张拾元的票，一张五元的票后，又问：“你还有什么有纪念性的东西吗？”

我说：“没啦。就这两件，你也可以向许多人大大炫耀了！”

他高兴地笑了，拿走我的背心和矿石，回到他的睡处，放入他的小皮箱，上了锁。

看门的老头来通告大家：无论谁，只能在此住三天了。三天内必须离开，因为毛主席他老人家已经检阅过我们了。这里即将开始接待下一批进京的红卫兵。

我还他大衣。

他说让我继续穿着盖着，走时还他。

那老头是我在“大串联”中遇到的第一个大好人。如今我也是一个北京人了，无数次路过地质博物馆那条胡同。每次路过，都会想起他。他肯定早已退休了。也许已经去世了。

二月中旬，哈尔滨市，不，“东方红城”几所全国闻名的重点大学——军事工程学院、工业大学、建筑工程学院、黑龙江大学、哈尔滨师范学院的学生造反派，与几座大工厂——轴承厂、量具刀具厂、锅炉厂、一机厂的工人阶级造反派联合起来，一举夺取了省市各级各方面的领导大权。继上海“一月风暴”之后，在全国第二个成立了“三结合革命委员会”。

《红旗》杂志、《人民日报》同样发表了热烈欢呼式的社论，颂之为“东北新曙光”。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政治局、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同样向他们发来了贺电。而当时，政治局已名存实亡，完全由中央文革把持了。

黑龙江省“三结合革命委员会”主任潘复生——兼黑龙江省军区政委。第一副主任汪家道是省军区司令员。常委中只有一位大学生造反派——哈尔滨师范学院的范正美。他因首创“柳河干校”而在全省乃至全国的大学生造反派中享有威望。毛主席高度赞扬是“文化大革命”中的“新生事物”，是一个“伟大的创举”。《红旗》杂志、《人民日报》连篇累牍地发表向全国推广“五·七干校”宝贵经验的大块文章。

哈军工“红色造反团”和“八·八团”第一次赴京谈判后，起初参加了“八·八团”的毛远新宣布退出“八·八团”，转而加入“红色造反团”。毛远新同时公开发表在北京毛主席与之谈话的内容：不要站在文化大革命的对立面，不要站在保守派的一边，要坚定地站在真正的革命造反派一边，要同真正的革命造反派一起向“走资派”进行斗争……

毛远新的反戈一击，对“八·八团”是一次最沉重的打击。“八·八团”从此一蹶不振。联合在“八·八团”麾下的各派组织，分崩离析。不久，在中央文革的迫令下，唯一能与“红色造反团”分庭抗礼的“八·八团”宣布解散。旌倒兵溃。“东方红城”便属“红色造反团”的一统天下。

因而完全可以说，黑龙江省及“东方红城”的夺权，是“红色造反团”进行的。潘复生是他们树立起来的“革命干部”。

潘复生“文化大革命”前从外地调来黑龙江省任副省长，“文化大革命”开展起来后便“养病”了，所以他是省委领导人中唯一没什么严重“罪行”的人。也没受什么批斗之苦。

要成立“三结合革命委员会”的时候，已经夺了权的造反派们才想到他的存在。没有一个“革命干部”，“三结合”则不成其为“三结合”，以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司令部便不批准这样的“革命委员会”诞生。所以造反派们象抢新娘一样，急急匆匆地将他推上了“革命委员会”的花轿，吹吹打打地在“文化大革命”的政治天幕上描绘出了一片“灿烂”无比的“东北新曙光”。

夺权的勇士们原以为推出一个潘复生不过是推出一个“傀儡”凑齐“三结合”而已，真正的大权毫无疑问理所当然会掌握在他们手中的。他们推出了他，给予了他第二次政治生命，他还能不对他们感恩戴德吗？他还不能与他们“心有灵犀一点通”，乖乖地听他们的调遣吗？他敢不看他们的眼色行事吗？在他们理想的“三结合”中，革命委员会主任应该是范正美才对。因为范正美对全国的“文化大革命”有“五·七道路”即“柳河干校”这一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是毛主席老人家知名知姓的人物。是在中央文革挂了号的人物。也是最能够代表他们利益的人物。

没想到事与愿违——他们并不看重因而才推出来的潘复生倒似乎更受中央文革的青睐，居然坐上了“革命委员会”的头把交椅。他们的范大哥仅仅获得了一个常委的席位！而且常委中仅有一名大学生造反派的席位！他们感到被侮辱了。被欺骗了。被愚弄了。他们愤怒了。省“三结合革命委员会”宣布诞生的当天，他们在全市贴出了“炮轰”它的大标语。我清楚地记得其中有几条是：

“万炮齐轰‘两结合’的假‘革命委员会’！”——意在指其中大学生造反派的席位受到排挤。

“潘复生攫取造反派的胜利果实绝无好下场！”

“东北新‘鼠’光好景绝不会长久！”

“我们要坚决展开第二次夺权斗争！不获全胜，誓不罢休！”

.....

“炮轰派”即此形成。

实事求是地说，潘复生被他们从疗养病房中请出来时，对他们不但确是感恩戴德的，而且简直受宠若惊。他原以为自己的政治生命已经结束了呢！造反派们没给他什么厉害的颜色看，允许他继续住在高干病房中“疗养”，他就很觉得是自己的大幸运了。造反派们出现在他面前，他弯腰低头，浑身瑟瑟发抖，不敢拿正眼看他们。当他们告诉他，要“结合”他，他更不敢相信，以为他们前来试探他有没有这分野心，畏畏怯怯地连声表白：“我不配，我不配，我不敢痴心妄想.....”当他们终于使他相信了这种命运的大转变时，他激动得刷刷流泪，信誓旦旦地向他们保证，从此永远和他们同呼吸共命运，永远和他们并肩战斗在一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大概连他自己也没想到，他不但由“靠边站”而被“结合”，而且成为“革命委员会主任”。

他一坐在“革命委员会主任”的第一把交椅上，立刻对他们翻脸无情，实施严厉打击的铁腕。他将那些敢于“炮轰”的学生统统打成了“现行反革命”，下令逮捕、通缉，视为要犯悬拿。他自以为是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

司令部御批的“革命委员会主任”，毫无顾忌，有恃无恐。

公正论之，他肯定希望全省从此太太平平，政局安稳。这是任何一个当了“革命委员会主任”的人都会产生的政治憧憬。也不失为顺乎民心的憧憬。

但“炮轰派”们并未因他的镇压而屈服。他们更加愤怒了。他们要亲眼看到他是怎样再度权倾一日再度被打翻于地的。他们由公开“炮轰”而转入“地下活动”，四方呼吁同情，八方串联盟军，伺机东山再起，死灰复燃。他们对他既蔑视又憎恨。

被昔日的造反派弟兄们称为“范大哥”的范常委，正因仅仅当上了常委而没当上“革命委员会主任”感到失意，对新生的“革命委员会”心怀不满，便籍口潘复生镇压为“东北新曙光”浴血奋战立下汗马功劳的造反派战士，退出了“革命委员会”，宣布与这个“鸟尽弓藏，兔死狗烹”的比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对革命造反派战士还凶恶的全无半点无产阶级政治良心的“潘家委员会”彻底决裂！

潘复生没有足够的胆量逮捕范正美这样一个大人物。不得到中央文革的允许，他奈何不了范正美这样一个大人物。他恼羞成怒，却又无计可施。实际上，他各方面的威望，也的确不能与范正美相提并论。而中央文革之所以确定他为“革命委员会主任”，仅仅因为毛主席对“革命委员会”有过一条批示——革命委员会还是要以革命干部为主，老、中、青要以老为主。中央文革甚至连潘复生是何许人都不甚了了。所谓以党中央、政治局、国务院、军委名义发来的贺电，不过是“中央文革”炮制而已。

范正美的决裂行动，使踌躇满志，刚刚春风得意起来的潘复生当头遭到一闷棍，打得他晕头转向。他的政治头脑清醒过来之后，立刻采取拉拢手段，表示愿意亲自向中央文革上书，替范正美吁请一把“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的交椅，与范正美同握权柄，共举大业，然而为时晚矣！

“老造反”范正美打心里就跟本瞧不起潘复生。他这个叱咤风云一呼百应的人物，要坐的是省“革命委员会”的头把交椅。副主任满足不了他的政治愿望，也实现不了他的政治野心。他索性一反到底，孤注一掷了。所谓“不成功，便成仁”。他充当起“炮轰派”们的领袖来。

“炮轰派”的中坚力量，大抵都是姓名落地有声的响当当的老造反派，范正美的生死“战友”，他们的是的确确是一批从来不知什么叫“怕”的造反派。他们在“文化大革命”中冲冲杀杀，所向披靡。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小的潘复生居然妄想一举剿灭他们，他们岂能咽下这一口恶气？“范大哥”又重新和他们站在一起了，他们更有何惧哉？他们如虎添翼，士气大振，斗志凶猛，信心倍增，要将这个刚刚诞生的使他们不称心的鸟“革命委员会”一口吞下方解心头之恨。他们由地下活动复转入公开斗争，形成了对“东北新曙光”的极大的威胁。

一切在各级“革命委员会”中没有实现政治愿望，感到失意的组织，纷纷集合在“炮轰派”的大旗下，声势日益壮大。新生的“革命委员会”风雨满楼，摇摇欲坠。

“炮轰派”们二次夺权，一举攻占了几所大学和几座大工厂，作为“根据地”，召开了数万人的“炮轰誓师大会”，成立了“炮轰总司令部”。

潘复生为挽救局面，巩固交椅，以省军区政委名义，下令军队对各级“革命委员会”实行武装捍卫。他也只有这唯一的政治选择了。

被中央文革限期迫令解散的“八·八团”的头目们，见有机可乘，召集各路旧部，组成了“捍卫‘革命三结合’总指挥部”，归顺省“革命委员会”，愿听“潘主任”指挥调遣。

潘复生正苦于没有群众组织力量的支持，对“捍联总”的成立大加赞赏，亲自参加“捍联总”的成立大会，将当初与“炮轰派”们说过的“同呼吸共命运”的话，又在大会上信誓旦旦地说了一遍——这也是他不得已而为之的政治选择。因为这样一来，他这个刚任命的“革命委员会主任”，实在是太容易被“炮轰派”们又抓住一条与中央文革早已定性的“保皇派”组织沆瀣一气，镇压真正“革命”左派的罪名了。但倘不如此，仅靠军队来对付“炮轰派”，镇压的罪名更是无法洗清。利用“捍联总”这一群众组织与“炮轰派”较量，毕竟可以混淆视听。

由于潘复生将“炮轰派”们昔日势不两立而且已被瓦解的“保皇组织”扶植了起来，旗鼓相当地与他们重新势不两立，“炮轰派”无不愤怒到咬牙切齿的地步，决心血战到底。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发展到了这一阶段，造反派们完完全全卷入了权力之争的漩涡。无论“炮轰派”还是“捍联总”，区别仅仅在于，核心人物都是为了所谓“政权”而斗争，群众则都是为了所谓“正义”而斗争。

“政权”和“正义”，是内涵很不相同的两个词。

因为被“正义”所召唤，所驱使，因为斗争的形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不再是千人万众地斗几个“走资派”，而是千人万众与千人万众斗，是“大兵团”与“大兵团”斗，是真真实实的谁存谁亡的斗，就演出一幕幕的确堪称史剧的节目来。本无所谓的斗似乎就带有了极庄严的色彩。

“东北新曙光”并没有给“东方红城”哪怕一线什么曙光，“炮轰派”与“捍联总”搅得“东方红城”天昏地暗，人仰马翻。

卢叔的死，卢婶的疯，马家独生子的失踪，我的哥哥的被“收容”，都没使我这个红卫兵彻底置身于“文化大革命”之外。我这个昔日同情“八·八团”的“保皇派”红卫兵，又同情起“炮轰派”来。

不久我便加入了中学“炮轰派”组织，而且是一个坚定不移的“炮轰派”。

十七岁的我，不，那一年我应该是十八岁了，当然没有什么政治野心，加入“炮轰派”也绝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谁坐在新生的省“革命委员会”的第一把第二把第三把第四把交椅上，都是与我毫无关系的事儿。象《水浒传》中的梁山泊英雄排座次一样，排上它十万八千把交椅，肯定也是轮不到我的名下。

使我加入“炮轰派”的也并不是什么“正义”感，而是一种悲剧精神。

悲剧精神是人的一种常常自以为高贵的精神。又常常是与可悲的英雄人物们的命运同时存在的。它最容易在渴望显示出高贵品质的浪漫蒂克的青少年的头脑中发生作用。驱使他们大冒傻气，一往无前地去做蠢事，甚至不惜毁灭自己。

“八·八团”解散那一天，在体育场召开了万人大会。由哈军工“八·八团”的领袖宣读中央文革措词严厉的“最后通牒”。读罢，宣读者泣不成声。

他只说了一句话：“我对不起大家，我请求大家宽恕我。”

于是万人恸哭。哭声直上九霄。

我也哭了。哭得象个受了莫大委屈而又无处申诉的孩子。

万人边哭边唱：
远飞的大雁啊，
请你捎个信儿到北京，
“八八”战士想念毛主席，
日夜想念毛主席……

那一天我就感受到了一种笼罩会场的悲剧精神。

也许我看过的悲剧英雄主义的文学作品太多了，它们对我的精神人格潜移默化地起到了影响。俄国的十二月党人，意大利的烧炭党人，英国的辉格党人，在渗透着悲剧精神的英雄主义方面都令我无比敬仰。

悲剧精神是失败了的或注定要失败的英雄们的永远不败的精神。

我在“文化大革命”这场史无前例的闹剧中，象条经过训练的狗寻找踪迹一样，嗅到哪里有“悲剧精神”的似乎高贵的气味，就满怀准备自我牺牲的心理投奔向哪里。

“八·八团”演变为“捍联总”，对所有“八·八团”的旧部来说，由受压而开始压人，可能会感到复仇雪耻的痛快，扬眉吐气的骄傲。但对我来说，它正是因此而丧失掉了一种悲剧精神。它便同时也丧失掉了足以让我去为之斗争的号召力。

这好比两个拳击手的较量，我的感情总无法站在获胜者的一方，与之分享胜利的得意。

而总是站在被击倒在地的一方，恨不能分担他失败的痛苦。并且我从来就不习惯于在生活的任何方面将自己想象成一个胜利者，总是习惯于将自己想象成一个失败者。失败的痛苦比胜利的骄傲似乎更能丰富我内心的情感。我甚至认为深刻的情感从来都产生于失败的痛苦之中。失败的痛苦本身就意味着是一种深刻的情感。它与深刻的思想是孪生姊妹。没有体验过失败的痛苦所获得的胜利，其骄傲，得意，兴奋和喜悦，都是索然无味的。我绝不相信这样的胜利者会有什么深刻的情感深刻的思想值得论道。

在“捍联总”与“炮轰派”之间，我便当然要加入后者的阵营了。

“捍联总”代表着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力，“炮轰派”代表一种不屈服的挑战意志。正因为前者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是强大得多的，后者的挑战意志才尤其显得勇敢无畏，带有英雄主义的色彩。“炮轰派”的最终失败，几乎可以说是不言而喻的，因而它的英雄主义一开始就闪耀着悲剧精神。勇敢无畏的英雄主义加义无反顾的悲剧精神，简直太投合我的性格了！我甘愿为之去死。觉得那样的死在精神上是很高贵的，无疑算是“死得其所”的。

“炮轰派”占领的几所大学工厂被围困了起来。

“捍联总”在其控制和把持的一切权力方面，不但对“炮轰派”实行“专政手段”，而且殃及“炮轰派”的家属们。

粮店停止供应“炮轰派”家属粮食。

医院不给“炮轰派”家属看病，不接受他们的家属住院。

小学校不许“炮轰派”的孩子跨入校门。

街道委员会不发给“炮轰派”家属一切购买票证。不给“炮轰派”的儿女们办结婚手续。不给“炮轰派”的出生婴儿落户口。

“革命委员会”这个“无产阶级的崭新政权”对“炮轰派”采取蒋介石对“共区”的封锁政策。

“捍联总”的广播车每天在“东方红城”驶来驶去，耀武扬威：

炮匪一小撮，
本性不会变，
日夜在磨刀，
妄图反夺权，
我们时刻准备打，
誓死捍卫新政权……

“捍联总”的战歌，每天响彻“东方红城”。

“炮轰派”则采取“哀兵战略”，派出“别动队”，在黑夜分批将家属孩子掩护到“根据地”，与他们共患难。

于是许许多多市民，渐渐开始同情“炮轰派”来。“革命委员会”和它的“捍联总”大失人心。

“炮轰派”获得了人心的同情，由“战略防御”转而“战略反攻”。

设在“哈一机”的“炮轰派”总部，常常派出“别动队”为自己的战士及其家属子女们搞粮食、煤、木柴、医药、蔬菜、孩子们的读书文具。因为“哈一机”是制造装甲车和坦克的，“别动队”出击，便有装甲车和坦克开路。

装甲车和坦克开到某一粮店、煤场、菜市或医院，手脚敏捷，身强力壮的“别动队”队员们，彬彬有礼然而气势凛凛地找到头头脑脑，说：“我们为老人、妇女和儿童们的生存向你们借粮食。”或者“借煤”、“借木柴”、“借蔬菜”、“借医药品”……

他们象当年八路军的武工队一样，短枪明面插在腰间，岂敢不借？

胆小的立刻点头哈腰，低眉顺眼地回答：“好说，好说，想借多少都行！人手够不够？人手不够我派几个人帮你们装车！……”

胆大的可能会斗胆问一句：“什么时候还啊？我对上边总得有个交待呀！”

“什么时候还？等我们夺取了政权再还！”照例是这样的回答。

并且还煞有介事地写一份“借”据：

今借某某粮店面粉一百袋，大米一百袋，豆油两桶。革命胜利之后，如数归还。

“炮轰派别动队”

一九六七年×月×日

还要郑郑重重地盖上“炮轰总司令部”的鲜红大印。

还要嘱咐一句：“别弄丢了，好好保存，等我们掌握了政权，凭着它来找我们！”

当然一百袋，两桶不过是象征数字。

但他们有一点是做得令人尊敬的，不打不骂，很象是“借”的样子。“借”据上写着“借”多少，便搬走多少。绝不贪得无厌。

他们走了，给人们留下的印象还挺好的。有人甚至认为“炮轰派”是一支纪律严明的“铁军”——“借”东西还留“借”据！“文化大革命”中这样的组织不是怪少见的吗？

“别动队”没有给“炮轰派”的声誉造成什么恶劣的影响。相反，倒是给被“捍联总”攻击为“炮匪”的他们涂上了种种传奇色彩，老百姓也照样喜欢。传奇色彩竟冲淡了“阶级斗争”的严峻性。“别动队”给“东方红城”带来了许多新故事。老百姓对这类新故事产生浓厚的兴趣。茶余饭后有了谈

话的资料。老百姓用老百姓的语言讲述着这些话题。用他们的想象丰富着这些话题。演义着这些话题。

“炮轰派”有时也使“捍联总”难以预测地冲出各个“根据地”，汇聚一起，举行示威。那是挺壮观的情形：装甲车和坦克前头开路，后面压阵。有时出动三四辆，有时出动五六辆。连他们的广播车也焊上了装甲钢板。坦克的乌黑炮筒高昂着、随时准备射出“愤怒的炮弹”似的。装甲车的机关枪口，前后左右不停旋转，虎视眈眈。“捍联总”虽然有省军区发给的优良枪支，但毕竟没有装甲车和坦克。省军区也没有装甲车和坦克。所以当“炮轰派”举行示威，“捍联总”便偃旗息鼓，绝不敢与“炮轰派”发生正面冲突。而老百姓则夹道观望，为其军威大鼓掌。在老百姓的心里，对“文化大革命”已经普遍地产生了相当强烈的逆反。老百姓常常互相说：“左右也是个乱，总归也是个乱，那就让‘炮轰派’乱他妈个够吧！他妈的中国乱到不能再乱的那一天，‘文化大革命’才能结束！要不是没个结束的！”

我们学校是“捍联总”掌权。只有几十个“炮匪”。我们不敢在学校里暴露身分。我们仍得参加“捍联总”的活动。我们可算是“炮匪”的“地下成员”吧！我们经常对“捍联总”的活动进行点小破坏，比如将他们写在“紧急通知”上的活动时间偷偷更改啦，藏起他们的旗帜啦，盗走他们的公章啦，撕毁他们的大字报大标语啦，割断他们的广播喇叭线啦，以“炮轰派别动队”的名义往他们的头头家里写恐吓信啦……我们做这些事，觉得自己如同革命电影中机智勇敢的共产党地下工作者，觉得是在与“白色恐怖”进行卓越的斗争。

我们认为所做的一切还是不够英雄，无非是抗日战争时期儿童团做的一些事。连“小兵张嘎”为革命所冒的风险我们还没冒过呢！

我们渴望着经历真正的出生入死。

有一天，我们凑在一起来商量，英雄所见略同——人人都认为我们应该参加“炮轰派”的“别动队”。

腰间明面插着短枪，站在装甲车的踏板上，抖擞威风，招摇过市，突然出现在什么地方，将一份“借”据啪地拍在一张桌子上，凛凛地说：“以革命的名义！我们借……”

或者凛凛地说：“你们不要再死心塌地追随‘捍联总’了！我们‘炮轰派’总有一天是要掌握政权的！……”

那是何等的气魄？

这一切光想一想都使我们一个个激动不已！重要的并不在于“总有一天”“炮轰派”究竟能不能掌握政权。我们对什么鸟政权一点也不感兴趣！政权掌握在谁手中对我们反正都是一个样。重要的在于，除了当“炮轰派别动队”，还有当什么更能使我们显示出自己是些铁血男儿呢？“别动队”——比什么造反团之类响亮多了！

于是我们纷纷咬破手指，合写了一份要求加入“炮轰派别动队”的血书，由一人揣身上。当夜，我在家留了一张纸条——妈妈，我和我的战友们到我们的根据地去了。我们要为我们的根据地的存在而浴血奋战！如果我一去不回，您千万不要难过。是七尺男儿生能舍己，作千秋雄鬼死不还家，这乃我和战友们的铿锵誓言！

我悄悄离开家，与我的“炮匪”伙伴们会合在一起，走了两个多小时，走到“哈一机”外，摸过“捍联总”的封锁线，由一个下水道口涉着齐胸深

的污水钻入了“哈一机”围墙内。

“炮轰派”的第一“根据地”处于一级战备状态。四辆装甲车三辆坦克成两列停在大门前，仿佛只要一声令下，就破门冲出。数千人头戴柳盔，手持大棒，严阵以待。另有三百余名“别动队”员，荷枪实弹，分乘六七辆卡车，个个脸上是肃穆的敢死神情，如同箭在弦上，引而不发。

原来“炮轰派”的一支“别动队”在执行“特别行动”时，受到“捍联总”袭击，尽数被俘，据“内线”报信，连日来倍受拷打，仍囚禁在某大学地下室。

他们要去营救战友。

我们刚钻出下水道，便被发现，押到了一个女头头跟前。

她面容清秀，英姿飒爽。穿一套无领章无帽徽的男式棉军装。

她问：“你们从下水道钻这里来干什么？”

我们齐声回答：“坚决要求参加‘别动队’！”

她又问：“你们不是‘炮轰派’，要求参加‘别动队’干什么？”

我们七言八语告诉她，我们是“炮轰派”。

“什么人批准你们加入了‘炮轰派’的？”

“没谁批准，我们同情你们，我们自己批准自己是‘炮轰派’了！”

一个伙伴振振有词地回答。

她微笑了，转身望着她的部下们，大声说：“听清楚了吗？连这几个中学生也同情我们了！我们的处境真落到这般田地么？”

她的部下们却一个也没笑，异口同声回答：“有我无敌！有敌无我！浴血奋战！死而后已！”字字铿锵，显示出坚如磐石的意志。

她又转身望着我们，充满自信地笑道：“你们也听清楚了么？‘炮轰派’并不认为自己可怜呀！”

我们争抢着回答她，正因为“炮轰派”在强权镇压下不屈不挠，我们才由衷地敬佩“炮轰派”！我们既然投奔“炮轰派”而来，就绝不回去！我们要和他们战斗在一起，胜利在一起！

我们呈出血书交给她。

她看了一会，似乎大受感动，递给另一个人看。

那人看完，传给第三个人。

我们的血书在“炮轰派”的队列中一一传阅。

忽然队列中有人带头高呼口号：“打倒潘复生！救回我战友！”

大棒擎举如林，数千人连声高呼：“救回我战友！打倒潘复生！打倒汪家军！打倒耗子兵！”

省军区司令员汪家道又是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故“炮轰派”称省军区为“汪家军”。

“捍联总”捍卫“东北新曙光”，“曙”字被“炮轰派”贬为“鼠”字，故“炮轰派”称“捍联总”为“耗子兵”。

我们的棉裤棉衣都被下水道的污水泡湿了，直到我们的一个伙伴冻昏过去，才使他们发现。

她赶快命令一个人：“带这些小鬼到浴池去洗洗澡，再找几套棉衣给他们换上！”

于是我们被带到“哈一机”的职工浴池去洗澡。

等我们洗完热水澡，换上替我们找来的“炮轰派”孩子们的衣服走出

浴池，偌大的院子里已空寂无人。

我们奇怪地问人都到哪里去了？

带我们洗澡的那个人说：“去营救我们的战友！今天是我们的一次大规模行动，一定要给潘复生一次严厉警告！”

我们质问，为什么不等等我们。

他说：“这不是儿戏，有生命危险！头头命令不许让你们跟去！”

我们正是为了要冒几次生命危险才来投奔他们的，赶上了这样一次机会却没让我们去！

我们又遗憾又愤怒，质问是哪个头头的命令？

他严肃地回答道：“是潘二嫂的命令！”

“潘二嫂？就是‘黑大’那个潘二嫂？”

“就是曾在省‘革命委员会’门前为‘炮轰派’家属募捐那个潘二嫂么？”

“就是刚才跟我们说话的那个女头头么？”

他告诉我们，正是。

我们见到了“潘二嫂”！而且还跟她说了话！我们一个个都感到荣幸极了！这稍稍弥补了我们因为错过了一次出生入死机会的遗憾。

“潘二嫂”在我们心目中是比“阿庆嫂”更加了不起的智勇双全的“炮轰派”女豪杰！

“潘二嫂”是她的绰号。她是黑龙江大学中文系的学生。并没结婚。何以被她的“炮轰派”战友们称为“二嫂”，我们则不得而知了。

一次，“炮轰派”的广播车和“捍联总”的广播车在闹市区相遇。所谓“仇人对面，分外眼红”。但那一次双方展开的是一场文斗，不是武斗。

“捍联总”的广播车内坐的是一名男广播员，手中拿着厚厚的一份广播稿，照稿宣读。

“炮轰派”的广播车内坐的是“潘二嫂”，手中无稿。

一方是男，一方是女，一方有稿，一方无稿，优势似乎全在“捍联总”一边。

“潘二嫂”虽然无稿，却镇定自若，唇枪舌剑，出口成章，滔滔不绝，遣词用句，尖刻辛辣，应答质问，逻辑清晰，冷嘲热讽，幽默百出，引马恩列斯之经，如数家珍，据古今中外之典，似文在目。持续三个多小时的一场车头抵车头的辩论，甘拜下风的倒是“捍联总”！里三层外三层站在人行道上，看热闹的市民，为“潘二嫂”大鼓其掌。“捍联总”的广播车在掌声中狼狈地退到一个街口，拐弯开走了。

从那一天起，“潘二嫂”三个字不胫而走，不翼而飞，几乎传遍整个“东方红城”。连“捍联总”的许多人提起她都很佩服，不得不承认全市休想找出一个能辩论得过“潘二嫂”的人！

据说潘复生在省“革命委员会”的常委会议上也曾讲过：“象‘潘二嫂’这样的人才，实在难得！谁能把她争取到我们这一边来，谁就等于为我们的新政权立了一大功！只要她肯弃暗投明，我潘复生保证给她个省‘革命委员会’常委当，即使她要当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我们也是可以考虑的！”

又据说还真有人去拉拢过她，遭她严词拒绝。

她是个死硬到底的“炮轰派”。

后来她时常带领“别动队”在全市各处演讲，为“炮轰派”募捐。

我曾远远地听过一次她的募捐演讲：

“公民们，我是潘二嫂！我在此向你们伸出求援的双手！正义之神在我和你们大家的上空，她此刻默默地注视着我和你们。谁没有妻子儿女？谁没有父亲母亲？‘捍联总’对我‘炮轰派’实行种种封锁，妄图将我们置于死地而后快！我‘炮轰派’战士个个死不足惜，但我‘炮轰派’战士的妻子儿女是无辜的，他们的父亲母亲是无辜的！他们无辜的妻子儿女和无辜的父亲母亲陷于饥寒交迫的境地，因为参加了‘炮轰派’的工人兄弟们的工资早已被停发了……”

只要“潘二嫂”往哪一站，一开口演讲，围观的市民，凡是身上带着钱包的，不管你是否认为“炮轰派”有理，你都会不由自主地将手伸进衣兜掏出钱包来！

“潘二嫂”就具有这等本事！她那表情，她那声音，就是能令你感动！她仿佛具有某种魔力似的。

而在她身旁，“别动队”员抬着一个大箩筐，人们纷纷往那箩筐里扔钱。连孩子也不例外。每次她都能募捐到满满一箩筐钱！

“文化大革命”中的中国老百姓，十分的“仗义疏财”。他们普遍比现今要穷得多，却普遍不如现今的人们对金钱看得那么重。这也是“潘二嫂”当年次次募捐成功的条件之一。

倘若今天，纵有十个“潘二嫂”，为着更加能引起人们高尚情操之目的，只怕是十天半个月也未必能募捐到一箩筐钱！修复万里长城啦，中国儿童基金会啦，支援非洲灾民啦，工资二百来元的人，也是只舍得捐出一角二角的。国库卷如不是分配指标从工资中扣除，十有八九的人可能就不买。

一切都今非昔比了。

中国人的头脑不再象“文化大革命”中那么简单了，甚至是变得过分的精明了。因而从前那种“仗义疏财”也是今非昔比了。我有时简直不能不怀疑：这也算是一种“反思”么？我很迷惑……

当年“炮轰派”中有一说法——“范大哥”的理论，“潘二嫂”的口才，冯司令的组织能力。冯司令者，冯昭逢也。他们被合尊为“三杰”。

我们能不觉着是种荣幸么？

“潘二嫂”在募捐时，“捍联总”有好几次可以捉拿她，但据说潘复生有指示，对“炮轰三杰”，没经省“革命委员会”下令，不得捉拿。更不得加以伤害。

在这一点上，公正论之，潘复生还是挺爱才的。他一直到最后，大概仍怀着几分劝降他们的幻想。当然只能是幻想了。

而“潘二嫂”不许我们这些写了血书投奔“炮轰派”大本营的中学生参加那一天大规模的营救行动，无疑是不忍我们也去冒一次出生入死的危险。体现着女性的善良。

“文化大革命”期间，在仇恨、恐怖、无谓的似乎有理性实则无理性的种种疯狂行动中，的确也时时有良知和人道的光环闪耀。它说明到底毕竟是人而不是疯子进行的运动。是人在干着疯事。

那个带我洗澡的人，又带我们到“炮轰派”家属们的住地，分别给我们安排睡觉的地方。“炮轰派”的家属们，十几家几十人合住在各个车间内。各个车间都很冷。

女人们在哭，孩子们在叫——是那些被“捍联总”抓去的人的家属。

我身临其境，对他们的一种巨大的同情和怜悯顿时从心底涌起，觉得

是来到了受暴政压迫者中间，产生了一股要与那暴政呐喊着挑战的刚勇豪烈的气概。其实，当年受压迫的又何止“炮轰派”及其家属呢？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的人，不都是在受着一种暴政的压迫而同时又压迫着别人么？暴政也并不能说是“东北新曙光”，它毕竟代表着力图安定的趋向。暴政是“文化大革命”本身。“捍联总”和“炮轰派”不过都是那暴政的必然产物。在这二者之间，是无所谓正义和非正义无所谓是与非的。

忽然响起了警报声。有人慌慌张张地跑来说，“捍联总”的一支人马，趁大本营实力空虚，发起了进攻。扬言要一举拿下“哈一机”这个“炮轰派”的顽固堡垒。

于是一片紧张。女人们更哭。孩子们更叫。

几十名留守大本营的“炮轰派”战士聚集到了一起。

其中一个大声对女人和孩子们吼：“不要哭！不要叫！你们哭，你们叫，‘捍联总’也是不会发慈悲的！有我们几十个人在，就保证你们的安全，绝不会让‘捍联总’攻进来的！”

几十名老工人也自觉组织起来，人人寻找到可以当武器的东西，对他们说：“我们跟你们一块去守卫前后大门！今天拼死一个够本，拼死俩赚一个！”“死了，咱们的人会给咱们报仇的！”“男的女的，老少爷们，王八蛋‘捍联总’要是真攻进来了，谁也不许作孬种！”

咱们生是‘炮轰派’的人，死是‘炮轰派’的鬼！”

有个女人也振臂高呼：“姐妹们，咱们也要操家伙，跟王八蛋‘捍联总’拼命呀！”

于是女人们，连同一些半大孩子，在这样一种同仇敌忾情绪的互相煽动下，也纷纷寻找应手的武器，预备拼命。

我激动得要哭，何等豪烈的场面！我所渴望体验的悲剧精神和英雄主义，是整个儿将我主宰了。

我寻找到了—跟长铁棍，紧紧地握在手中。

于是人们冲到了院子里。

几盏探照灯开了，院子里亮得如同白昼。

一部分人扑向前后门。一部分人守卫在四面高墙下。

我甚至想象到了“哈一机”被攻占后的惨景：男女老少的尸体横倒竖卧，人人死后手中仍紧握带血的武器。想象到了被母亲死前掩护地压在身下的幼儿，发出惊天地泣鬼神的哇哇哭声。想象到了我自己应该怎么个死法才更英雄更悲壮，临死应该呼喊什么口号。按照我的想象，也可以说按照我的意愿，我应该在其它人全都死光了之后再死。应该面对着无数的一步步包围上来的“捍联总”们，怒目而视，首先毁掉武器。可惜我拿的是一根长铁棍，只有塞进炼铁炉才能毁掉。要拿的是一支枪就好了。就可以做到死了也不将武器留给敌人了。要拿的是一根爆破筒就更其好了！那就可以做到与敌人同归于尽了。关于武器的这一节想象，虽然英雄得可以壮烈得可以，悲剧味儿也十足，但分明地是只能想象一番，根本无法实现，只得不去细想。呼喊什么口号却是完全可以早作打算的。我想到了雨果小说中那个法国骠骑兵上尉，他在滑铁卢为拿破仑而战死的时候，面对一步步向他包围的英军喊了一句什么来着？对，只喊了一个字——“屎”！那当然是很轻蔑的意思啦！不过“捍联总”们能领悟么？他们要是没看过雨果的《九三年》呢？要是虽然看过了并不记得那么一名英雄的法国骠骑兵上尉呢？他可不是书中的主人公

啊，仅仅是个被雨果一笔带过的无名角色呀！那就再喊一句“炮轰派万岁”吧！

屎——

“炮轰派”万岁——

英雄是足够英雄的了！壮烈是足够壮烈的了！似乎总归还缺少点悲剧味儿……

对，对，“毛主席万岁”是不能不喊的！为毛主席而战而死，毛主席在北京却肯定不知道，还不是悲剧么？当然是为毛主席而战而死了！不是为了毛主席他老人家，我和这么多人又是为了什么图的什么呢？

只喊三句口号。再多一句也不喊了。大概英雄地壮烈地死前，也只来得及喊三句口号。

第三句不一定要喊完，可以喊到“万”字，便张大着嘴，将“岁”字堵在口中，缓慢地倒下身去。不要向前扑倒。一定要向后仰倒。一定要叉腿而立。倒时一定要伸展开双臂。缓慢地直挺挺地倒下去。尸体要呈“大”大形，倒在被鲜血染红的土地上……

我正徒自想得海阔天空，几辆装甲车和坦克从仓库里开了出来。大本营的装甲车坦克是足够自卫用的。

高墙外，“捍联总”的喇叭在喊叫：“炮匪们听着，我们知道你们现在是演‘空城计’，赶快打开大门投降吧！否则我们攻进去，绝没有你们的好下场！……”

高墙内，“炮轰派”的喇叭也响了：“耗子兵们听着，你们有胆量就进攻吧！我们众志成城，视死如归！……”

前后大门打开了。

“捍联总”们呐喊着冲了上来，但一见出现在门口的是装甲车和坦克，又退了回去。

装甲车向夜空扫射了一阵机枪。

枪声过后，墙内墙外一片寂静。

“捍联总”们悄悄撤走了。

“炮轰派”的装甲车和坦克却一直象把门兽，堵在前后大门口。然而都不敢麻痹。怕“捍联总”们是疑兵之计，再次袭击。只是有些看去就分明不顶事的女人，被劝说着带了所有的孩子们睡觉。

凌晨时分，“炮轰派”的大部队回“营”了。也就回了他们的战友——十一个活的，六具尸体。四人是被毒打至死。两人是因不堪忍受毒打，跳楼自杀的。

被就回的人中据说包括“炮轰派”总司令冯昭逢。他不但遭到毒打，还遭到假活埋的威胁。埋至胸口，让他承认“炮轰派”是反动组织，以司令的名义宣布解散。他宁死不屈。真的宁死不屈。大概因为他是“炮轰派”的司令，“捍联总”没敢真的就活埋了他，又把他从坑里挖了出来……那天晚上人太多，情况也太混乱，我们竟没能荣幸地见到这位宁死不屈的冯司令。

大本营一片女人的痛哭，一片男人的怒吼，笼罩着复仇的强烈氛围。

头头们当即开会，十几分钟后就作出决定——举行示威游行。

于是许多人又开始忙忙碌碌地赶制担架，做花圈，写挽联，剪黑纱。

九点，几千人的示威游行大军开出了“哈一机”。照例是前面装甲车和坦克开路。装甲车头十字交叉披着黑纱，交叉点是一朵洗衣盆那么大的洁白

的纸花。坦克罩着白布。这一次出动四辆装甲车，四辆坦克。不擎红旗。只擎白布挽幛和白布丧幡。颁布了纪律，不喊口号，不唱歌，一切行动听指挥。出于“哀兵战术”的考虑。真正的“哀兵战术”。六具尸体放在担架上，以白布罩之。几十名身强力壮者轮番抬。白布挽幛上写着的一行浓墨大字是——为死难烈士报仇，血债要用血来还！人人胸戴白纸花，臂戴黑纱。大队人马庄严肃穆，沉痛无声，浩浩荡荡地向市内行进。

一进入市区，广播车内就放出了哀乐。队伍随着哀乐的旋律走。交通为之中断，围观者人山人海，似乎倾城出动。

哀兵战术

队伍一直行进到省“革命委员会”楼前，坦克的炮筒缓缓扬起，对准了楼正面。据说那天省“革命委员会”预感到事态发展严峻，正在开会，从窗口望见装甲车和坦克开路的示威队伍出现，一个个惊慌失措地离开了会场，钻进各自的小汽车内仓惶而逃。公务员们一时没个逃处没个躲处，就打开几扇窗子，用竹竿挑出他们的白色工作服摇动不止。

“让潘复生站到窗口来！”

“潘二嫂”凌厉的声音从“炮轰派”的广播车内传了出来。

一笔写不出两个潘。按说他们是一家子。阶级斗争不可调和，正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一家人。而潘复生究竟代表哪个阶级，“潘二嫂”又究竟代表哪个阶级，则是今天也说不清道不白的事了。本就是一笔糊涂帐，死者尽是冤死鬼。江青最初宣扬“文攻武卫有理”，后来又说：“武斗中死去的人，死了活该，死得比家雀毛还轻！”反正她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怎么说怎么有理。可悲可怜的是那些冤死鬼。更其可悲可怜的是死者的妻子儿女父亲母亲。在武斗中死去的，大抵是中青年人。

那些挑出“白旗”以示投降的公务员冲着外面喊：

“潘复生早走了！常委们早走光啦！”

“千万别开炮呀！我家里老婆孩子一大堆呀！”

“炮轰派万岁！炮轰派万万岁啊！”

不开炮，“炮轰派”岂能善罢甘休？

轰！……

轰！……

轰！……

“炮轰派”真正炮轰“东北新曙光”了！

接连六炮——对空放了六发演习弹。

如果省“革命委员会”常委们都在楼内，是否往炮膛内装填真炮弹，就无从知道了。

隔了一阵，又是六炮。

六六三十六炮——自打解放以来，哪一年国庆哈尔滨也没放过礼炮。老百姓们可算听到炮响，见识坦克开炮的情形了！

有一发炮弹击中楼顶的避雷塔。尽管是演习弹，也将避雷塔击倒了。

楼内传出一声声女人恐惧的尖叫……

也巧，姜叔在围观的人群中。他发现了“我”，将我扯出了“炮轰派”的队伍，说：“你跟我回家去！”

我说：“不，我要和‘炮轰派’胜利在一起！失败也失败在一起！”

他说：“你是想要了你妈的命呀！你妈都快为你急疯了你知道不？”

我说：“姜叔你回去告诉我妈，我梁晓声七尺男儿生能舍己，千秋雄鬼死不还家！”

他凶狠地扇了我一耳光。戴着棉帽子，帽耳朵护着脸，脸倒没被他扇疼。不过他使劲太大，扇了我一个趔趄。

“炮轰派”队伍中立刻跨出几条大汉，围住他喝问：“你为什么打我们的人？”“你年纪不轻的一个人，怎么动手打小孩？”

姜叔用他那带有浓厚山东腔的语调说：“俺是他叔，俺是他叔……”害怕起来。

几条大汉问我：“他真是你叔么？”

“是亲叔么？”

姜叔抢着回答：“真是，真是，亲叔，亲叔……”

他们对他喝道：“没问你！”

我说：“是我叔，是亲叔……”我也不知为什么就承认他是我亲叔了。

姜叔又陪着笑脸说：“他昨晚没回家，他妈快急疯了！您几位看，是不是让俺带他回家呢？……”

那几个汉子就对我说：“你回家吧，再别到我们那里去了！……”

姜叔不等人家把话说完，连声道：“多谢，多谢！……”拽着我的手就将我拖走了。

“慢走！”

那几条汉子又喝住了我们。其中一个向我们走来。

姜叔一脸忐忑之色，小心地问：“不是您们让我们走的么？”

那人指着我说：“就他这样子，碰上‘捍联总’，还能回到家么？”说着，从我胸前取下了白纸花，从我臂上取下了黑纱，揣入他自己兜里。

……

回到家，见了母亲，吓我一跳。仅隔一夜间，母亲变得几乎使我认不出了。她头发凌乱，双眼红肿，脸色苍白得毫无血色，没洗。母亲她起码老了十岁。

母亲好象也认不出我来了。母亲的眼神儿直勾勾地瞪着我。不打。不骂。不说话。就那么瞪着我。

我不由得低下了头。

母亲瞪了我许久才说：“他姜叔，让他走，随他爱上哪儿去就上哪儿去！他不是我的儿子！”

姜叔对我说：“还不快向你妈保证，以后哪儿也不去了！”

我低声说：“妈：我保证……以后哪儿也不去了……”

母亲却往外推我：“你走，你走！你别向我保证！我不是你妈，你也不是我儿子！”不由分说，将我推出了家门。

姜叔也跟到了外边，训我：“你看你把你妈气成什么样！你要是把你妈气疯了，你们一家两个疯子，今后的日子还怎么过？对得起你爸么？对得起你弟弟妹妹么？你给我老老实实地站在这儿反省！再敢走，我替你爸管教你！打断你腿！”

他训了我一通，又进屋去劝母亲。

一会儿，弟弟出来了，手中拿着煤棚的钥匙，怨恨地对我说：“妈叫我把你锁在煤棚里！”

我一言不发，乖乖跟在弟弟身后，听任弟弟把我锁进煤棚。

我蹲在煤棚一个不透风的角落思过。

“大串联”的两个月加上投奔“炮轰派”的一夜，我确是在把母亲一步步往疯路上推呀！

可怜天下母亲心！

可怜“文化大革命”中的母亲们的心！

直到半夜，弟弟才将我从煤棚放出来。

一进屋，母亲就对我喝道：“跪下！”

我双膝跪在了母亲面前，不敢抬头。

“你知错不知错？”

“妈，我知错了……”

“真知错假知错？”

“妈，我真知错了……”

“那你就别怪妈了！老三，拿剪刀来！”

咔嚓！咔嚓！咔嚓……

我的头发，被母亲一剪刀一剪刀地剪下，纷纷落地。

“把鞋脱了！”

我脱下了棉胶鞋。

母亲又将我那唯一的一双棉胶鞋的后帮剪掉了，使那双棉胶鞋变成了一双棉拖鞋……

第二天早晨，我趿着那双棉拖鞋走到破镜子前一照，见头发被母亲剪成了“鬼头”。我注视着镜中那瘦削的表情木然的少年的脸，心中涌起了真正的悲剧意识……

“炮轰派”们终于使中央文革也震怒了。

“中央文革”指示黑龙江省“革命委员会”：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它就不倒——这乃是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一条语录。

一天深夜，我们全院的人都被枪炮声惊醒了。

卢婶怀抱着最小的孩子，象一只恐惧的母猴，在院子里到处乱窜，一边歇斯底里地大叫大嚷：“打过来了！打过来了！……”

枪炮声一阵比一阵密。一束束火红的弹道划破夜空。

正是中苏关系紧张到一触即发的年代，全院的人都以为是苏联军队不宣而战了呢！惊慌得程度不必描绘，可又不知是逃命对，还是守着家对。

整条胡同骚乱起来。

街道主任陪着一位军人出现在院里。

街道主任对众人安抚道：“都别慌，都别怕！有什么可慌有什么可怕的？今天夜里攻打‘炮轰派’们的老窝！这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最后胜利的枪炮声！都到院外去集合，请省军区的李干事给我们讲话！……”

院里的人就走向院外，跟着胡同里的人往胡同口走。附近几条街道的人都聚集在我们胡同口的一片开阔地。静听省军区李干事宣布省军区省“革命委员会”的联合通知：一、“炮轰派”是地地道道的反革命组织。二、一切参加过“炮轰派”的人，限三日内，必须向所在单位或街道委员会主动投案自首。三、“炮轰派”的头头，全属地地道道的现行反革命要犯。揭发者有功，捉拿归案者有大功。同情者有罪，包庇窝藏者有大罪，也按现行反革命论处……

枪声炮声直响到“东方红城”出现了“新曙光”才渐渐稀落。

那天夜里有近万人攻打“哈一机”、“哈师大”等几处“炮轰派”的“据点”。他们由“捍联总”的“敢死队”、工厂里的学徒工、郊区的农民和省军区的战士组成。凡参加攻打的郊区农民，每人发十元钱，也有说发五元钱的。工厂里的学徒工提前转正。“捍联总”的“敢死队”和省军区的战士们得到什么具体的好处和犒劳，就不知内情了。那是一场真正的战斗。真枪、真炮、真子弹和真手榴弹。预先派出侦察员实地侦察。并由省“革命委员会”常委们和省军区作战处的参谋们制定了详细的作战计划。

“哈一机”在那一天夜里被攻陷了。

“哈师大”在那一天夜里被攻陷了。

所有的“炮轰派”据点在那一天夜里全被攻陷了。

守方有饮弹身亡者。

攻方也有饮弹身亡者。

攻方身亡者追认为烈士，其家属享受烈士家属待遇。

守方身亡者死有余辜，其家属为他们承担“现行反革命家属”的罪名。

有人说那天夜里双方共死了十几人。也有人说不止十几人，而是几十人。究竟死了多少人，无法确知。但双方都死了人是无疑的。

“炮轰派”那天夜里将全部装甲车和坦克都尽数发动了起来，准备全军覆灭，决一死战。后来是几个头头们决定，宣布无条件投降。

他们宣布时说：“我们有罪，让我们几个人来承担这一武斗事件的历史罪名吧！让历史的法庭只审判我们吧！……”

“炮轰派”们被命令高举双手排队投降，每人身上都至少挨了一刺刀，女性也不例外……

范正美和冯昭逢在掩护下逃离“东方红城”，赴京请罪，替广大“炮轰派”向“中央文革”恳求对广大“炮轰派”群众恕免专政……

“潘二嫂”当天被捕，投入监狱。几日后召开了全市公审大会，以“现行反革命”罪被宣判死缓。

据说她在公审大会上不卑不亢，一切罪名俱认不讳。不失以往辩论风度。宣判后，她慷慨陈词，企图替广大“炮轰派”群众进行申诉，刚说了几句话，便被押了下去……

省市广播电台，广播了一举歼灭“炮匪”的重大胜利和宣判会的实况录音。省市报发表了重要社论及清查“炮轰派”的通告。

我家的录音机已为哥哥卖到了寄卖店去，一直无钱赎回。我是在姜叔家听的广播。没听完，我便跑回自己家，扑在炕上，抱头痛哭了一场。

我自然是并没有被清查到头上。十八岁的我，内心里又是觉得侥幸，又是觉得羞耻。倘我也与许许多多“炮轰派”一起被公审，被宣判，可能我内心的痛苦倒会少些。

但果而那样的话，母亲是肯定会疯的。

我所渴求的英雄主义和悲剧精神，从此深深地埋葬在了我心里。

那一次我是哭出了太多太多的眼泪。

我还是瞒着母亲到“哈一机”去了一次，去凭吊我所渴望实现而终于没有追求到没有能实现的英雄主义和悲剧精神。

我是什么主义也没有追求到什么精神也没有能实现……

“哈一机”的所有楼房的所有窗子都不存在了。遍地是被子弹击碎的玻璃。仍有些孩子在各处寻找子弹头。据说第一天有些孩子竟捡了满满一桶子

弹头，卖了几十元钱。

每一个房间的四壁都布满了弹洞。我在一个房间里数了一下，竟有四十三个弹洞之多！

.....

如今这一切是早已成为过去，成为历史了。它成为过去是真的。但它真的成为历史了么？它记载在历史的哪一页了呢？哪一页也没记载着。倒是“文化大革命”千真万确地载入了史册。或许因为它毕竟是伟人所发动的吧？不能光芒万丈，也足警世千秋。但愿我的这篇“自白”，可当为历史的一份“补遗”，权作对那些为“文化大革命”而死的人们的悼词，亦权作对我们千百万普普通通的中国人的肤浅的“箴言”.....

潘复生是已经死了。不知对他下了怎样的一个结论。

范正美又在哪里呢？

冯昭逢又在哪里呢？

“潘二嫂”又在哪里呢？

倘他们都已不在我们无产阶级的监狱中押着，并没有被定为“文化大革命”的终身罪犯，获得了自由的话，我愿他们都有一个好妻子或好丈夫，都有一个温暖的家庭，正过着他们自己的平平凡凡的日子.....

一代天骄，十年浩劫，俱往矣！

算起来他们都是四十多岁的人了。

子曰：四十而不惑。

“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

我的鬼头发长了发后，天气已暖，我便怀着一颗什么也没追求到什么也没能实现的彻底的失落了一切的心，为着每个月十五元的报酬，扫马路去了.....

第二年我就下乡了.....

一九八七年二月十五日于北影

冉之父

作者：梁晓声

冉来子。

“父亲.....父亲他.....”

冉神色怆然，眸子凄迷着哀雾。

冉很久没来了。

我说：“冉，你父亲病了么？”

“死了.....”

冉倏忽间泪潸潸下。她缓缓坐在沙发上，双手捂住脸，一动不动，仿佛打算永远那样了.....我不禁愕然。

许久，我嚅嚅地问：“什么病？.....”

冉放下双手，目光恍惚，似乎不知该看何处。

“不是病……不是……他在存自行车的地方跟一个妇女吵架，人家用伞捅他。新伞，伞端是金属的。从他两根肋骨间捅进去了，捅着了心脏……”

我又是一阵愕然。

“依我，就不开追悼会了。可母亲坚持非开不可，他的一些弟子们，也都主张要开。所以，所以我来给你送这个……”

冉从小包中取出一份讣柬，犹犹豫豫地放在桌上。它印制得很庄重，很考究。

“有空儿，你就去参加；没空儿，就拉倒。反正人已经死了，左右不过是那么回事儿……”

我立刻说：“我去我去！哪能不去呢！……”

冉匆匆告辞……

我独自发呆……

一位社会心理学权威，一位性情极有涵养，平和得如一泓静水的老人，竟会在存自行车的地方跟妇女吵架，竟被对方用伞捅死，越细想，越感人生之无常……我认识他，才一年多。某日北影的一位朋友找我，求我件事。问什么事，说小事一桩，说希望我替他要到一个“饲养证”。

“你也对花花产生怜悯？”

“花花”是一条小狗，一条黑白色的小狗。在寒冷的冬季里，跑到了我们这一居民区。

左胛骨那儿带着一道很深的砍伤，皮肉令人触目惊心地质翻着。最先发现它的是几个孩子。

它蜷在我们儿童电影制片厂宿舍楼传达室的山墙后，由于冷和疼，瑟缩着栗抖。孩子们发现了它，就围住它。其中有我儿子。我想他们当时看着它，一定像看着一个年龄比他们还小的男孩儿或女孩儿，一个无家可归的男孩子或女孩儿，一个受了重伤奄奄待毙的小小流浪儿。

他们可怜它，也就是自然而然的了。在我们童影宿舍传达室旁边，盖着一间简易的小土坯房子，住着些民工。正是中午，孩子们放学回家吃午饭的时候。民工们见孩子们围住什么看，也纷纷好奇地走过去。那小狗在他们眼里，肯定和在孩子们眼里是不同的。他们大概看到了一盆肉。他们中的一个，就拖了它的一条后腿，想把它拖回到他们住的土坯房子里，杀了它，吃它的肉。也许他们认为，不杀它，它活不过几个时辰，也是难免一死的。人拖它时，它并不咬人，也不叫。我想当时它眼中，肯定充满了恐惧，肯定充满了绝望，肯定充满了听天由命的无助的悲凉。如果它真是一个男孩儿或女孩儿，真是一个小小流浪儿，也许但求一死？但求速死？

可是有一个孩子突然叫喊起来：“不许拖它！”

那一天的那一个时候，我正开了阳台的窗子，放我写作时吞吐造成的满室烟雾。于是下面的情形便是我探身窗外所目睹的了：

民工们未将一个孩子的叫喊当成怎么一档子事儿，拖小狗的那个仍拖它。

“不许拖它！”

许多孩子都叫喊起来。

“你们的？你们的？”

民工们不示弱。

“你们的？！你们的？！”

孩子们更不示弱。

“你们想杀了它，吃它的肉，是不是？！”

首先叫喊起来的那个孩子，咄咄逼人地质问民工们。“是，又怎么样？你们再叫喊，我们立刻弄死它！你们信不信？”

“你们敢？！”

“嘘，嘘，怎么不敢？”

拖狗那个民工，说着不拖它了，目光四处寻找能立刻弄死它的东西。没什么顺手的东西可被他当场利用，他便去捧一块大石头。

首先叫喊起来的那个孩子，扑向他，咬他的手。大石头落地，又砸了他的脚。

他疼得抬起那只脚，一条腿金鸡独立，乱蹦乱跳。他恼羞成怒了，掴了那孩子一耳光，还将那孩子一拳推倒了。

于是众孩子们齐发一声喊，都向民工们扑过去。孩子们毕竟多，民工毕竟少，那情形颇为壮观，也颇为刺激。孩子们一个个非常勇敢，甚至可以说非常凶猛，仿佛一群惯于出生入死的猎犬，准备发扬前仆后继的牺牲精神，天不怕地不怕地围剿几头大兽似的；仿佛他们早就期待着，某一天有某种契机和某种正当的理由，向某些大人们发动一场进攻了。居高临下，我发现我的儿子表现得一点儿也不比别的孩子差劲儿。他一头朝一个民工汉子撞去，将那汉子撞得向后踉跄数步。

我喊：“梁爽，不许撒野！有理讲理！不许……”却哪里还会引起儿子的注重！

他低着头，小牛犊子似的，又朝另一个汉子撞去。我简直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相信我看见的，正是我那一向温良恭俭让的，备受大人们喜欢和夸奖的儿子。几个孩子围剿一个民工。同仇敌忾，进攻是一往无前的。

民工们不但恼羞成怒，而且大打出手，开始反击了。都是些二十多岁的农村青年，真急眼了，他们才不管面对的是些孩子不是些孩子呢。虽然他们在人数上处于劣势，可一旦开始以大人对付大人的狠劲儿对付孩子们，最终吃亏的注定将是孩子们无疑。

我眼睁睁看见我儿子被一个汉子一脚踹倒在地。他爬起来又扑上去，又被一脚踹倒在地……我喊：“嘿，那小子，你他妈再敢踹我儿子，我下楼去跟你拼啦！……”

儿子依然没听到我的喊声，依然没注意到我。他第三次向那汉子扑去，一头将那汉子撞倒了。于是几个孩子一拥而上，将那汉子压住，一阵拳打脚踢……那汉子却听到了我的喊声，招架着爬起来，抬头望望我，转身就往他们的小土坯房跑……斯时对面两幢楼的阳台窗子都纷纷推开了，一些当爷爷奶奶爸爸妈妈伯伯婶婶叔叔阿姨的，全将身子探出窗外，呵斥民工们：

“反了你们啦，欺负起小孩子来了！……”

“谁打孩子了？谁打孩子了？认准他，饶不了他！”“妈的，王八蛋你站那儿别动！有种你站那儿别动！老子清清楚楚地看见，你打我女儿了！……”

“小海，你挨打没有？宝贝儿，你挨打没有？你倒是说话呀！……”

在大人们的助威之下，孩子们一个个表现得愈发凶猛。民工们的心理自是有所顾忌的，哪一个也无心恋战，纷纷退却。

几个当爷爷奶奶叔叔伯伯婶姨的男人女人离开各家阳台来到外面时，民工们已退入他们的住处去了。然而孩子们仍不依不饶，围住那小土坯房子叫阵，

扬言要继续火攻。大人们问明缘由，都说也难怪孩子们如此愤慨；都说那小狗着实的可怜；都说民工也忒不把作孽当成回事了，这么可怜的一只小狗，还忍心杀它？还忍心吃它的肉？何况它瘦得皮包骨，即便把它杀了，能剔出几斤几两肉哇？民工们自愧，则掩门不出。

孩子们得了理，又有大人们的道义上的声援，就七嘴八舌非常之严正地提出：民工们必须向他们当面保证，今后再不许产生伤害那小狗的歹念；而他们要从此对小狗负起照顾的责任……

大人们被孩子们的善良所感动，唤出民工们，迫令他们向孩子们当面指天画地说了些保证的话，一场风波才算平息。从此那小狗就有了保护人。孩子们给它起名叫“花花”。用破纸板给它搭了个窝，窝外面罩了一条谁家扔弃的小破被。窝里垫了几件旧棉衣，垫得暄暄软软，暖暖和和的。孩子们这些善举，使一位在北医三院做医生的家长尤其大受感动。他为花花实行了一次外科手术，细致地缝合了它的伤口，还给它输了两瓶葡萄糖。小花花乖得很，输液的时候老老实实的。只要有孩子在旁边守护着它，抚摩着它，它一动也不动，眼中充满了感激。孩子们又做了些卡片，说是“饲养证”。并且规定了饲养人资格，是“三好”学生才有资格饲养，不是“三好”学生没有资格。没有资格的孩子当然也是可以喂花花，可以和它玩耍的，但是绝对不可以用食物将花花引诱到这一居民小区以外的地方去。而花花胆子极小，似乎明白，只有在这一居民小区的范围以内，它才能受到保护，才是安全的。无论用多么好吃的东西，也是不会将它引诱到远处去的。事实上，也没有哪一个孩子怀有将它引诱到远处的企图。

我的儿子是“三好”学生，而且被公认在保护花花的战斗中，表现极其勇敢，理所当然地是第一批获得“饲养证”的孩子之一。

那一天我从外面把他领回家，命他立正站在我面前，严厉地问：“你那么撒野，对么？”

他说：“对。”

我说：“你还敢嘴硬？还敢说你撒野对？”他说：“要是见死不救，那对吗？”

我说：“你可以用语言表达你对这件事的立场和态度嘛！你和大人撒野，你不是明摆着吃亏吗？要是把你踹成内伤，你后悔也晚了！”

他说：“我不后悔。”

我生气了，说：“靠墙站着，反省去！”

他就靠墙站着去了，但眼中立时盈满了泪。

我又说：“你甭觉得委屈！你为一只小狗挨了两脚，你自以为值怎么着？”

他仍不服管教，说：“我们要都像你这样想，小狗现在已经死定了！”

我瞅了他半天，一时不知再说什么好。见他眼泪断了线儿的珠子似的往下掉，转身从厨房拿了两个包子，塞给他，让他去喂狗……

我满口答应了北影朋友求我的事儿，尽管我觉得这件事儿不无可笑的成分。大人喜欢狗的话，完全可以自己养一只嘛。北影童影，养狗的大人不少。何必非要参与到孩子们中间去呢？那一心希望得到“饲养证”的大人，不知是怎样的一位大人，真有点儿怪！

儿子放学回到家里，我对儿子说了这件事儿。我想区区一件小事儿，儿子便能替我办成。

不料儿子回答：“得研究研究。”

我一愣，问：“研究研究？谁们？”

他说：“当然是我们养狗小组的核心成员们啦！”那口气，仿佛他是一位中央政治局委员，我这当爸爸的，企图通过他的关系，批一个官职给自己的哥们儿似的。我取笑他：“你们可算是有了种权力了！好，那你们就研究研究，尽早给我回话！”

儿子郑重其事地说：“这不是什么权力不权力的问题，这是原则，是必要的资格审查的程序。对你们大人，性质更加不同。我们当初没考虑过大人，所以你也别抱太大的希望。”

我说：“你少跟我来这套！明天你就得给我个回话！”第二天，我始终记着这事儿，询问结果如何。

儿子说：“大家要见见你那位朋友。”

我说：“怎么怎么，你爸爸介绍的朋友，还要面试不成？”

他说：“也不能因为你是我爸爸，就不讲原则。”我商量地说：“得了儿子，人家怪忙的，免了你们那原则吧！你再跟你们那些核心成员们帮爸爸疏通疏通，就算给你爸个面子行不？”

儿子干脆地回答：“不行。”

见我瞪着他语塞，他又说：“我们就不忙吗？上午四节课，下午三节课，晚上还有作业，和大人上班有什么区别？大家要见见你那位朋友，就等于很给我面子，也很给你面子啦。我们总不能太随便地就发出去一个饲养证吧？”

儿子的口气，言外之意仿佛是——爸你们大人也别太不识好歹了！……

晚上，北影的朋友打电话问相求之事我忘了没有？我说没忘，说只是事情也许不像我想的那么容易办成。朋友问这么一桩小事有何难处？我只得照实讲——孩子们要见一见那个希望获得“饲养证”的人，见了要当面判断一下那个人有没有资格，之后他们还要研究研究……“是——这——样——啊？……”

电话中，朋友的语调拖得很长很长。

隔十几分钟朋友又打来了电话，说那人非常尊重孩子们的原则性，愿意接受孩子们的任何方式的资格审查，问哪天可以接受面试？

我捂住电话，唤来儿子，没好气地说：“一件小事你也不能帮爸爸顺利地办成！你看你们搞得这个复杂劲儿！你替你们那些核心成员预定个日子，哪天？”

儿子说：“嫌复杂？嫌复杂就拉倒！是你们大人找到我们头上的，又不是我们主动找到你们大人头上的。”我说：“别贫嘴，问你哪天！”

儿子想了想，说：“那就星期六吧。星期六我们下午没课。”我接着问：“在哪儿？”我说：“乔老师，真是抱歉得很。这么一桩小事，还劳您亲自来一次。按说我们应当替您要了，给您送去。”他说：“没什么，该来的。我家离这儿不远，就住小月河那边儿。远了我也不知道这儿还有些为一只小狗向大人们宣战的孩子。孩子们越认真，我心里越高兴。从小就玩世不恭，对任何事都一副痞子态度的话，咱们中国可就没什么大指望了。别说搞社会主义、搞改革不行，搞资本主义也不配。资本主义的历史，可不是一部痞子的历史，是几代最讲认真二字的人共同创造的历史。我的兴趣不在狗身上，我的兴趣在孩子们身上，我实实在在地是对他们慕名而来的。”

我望望朋友，心中暗吃一惊。话题一过分的严肃，我这人常常就不知

如何与人继续交谈，只有沉默的份儿。窃以为对于几个孩子，包括我的儿子，为捍卫一只小狗而向大人们公开宣战这件事，是不可过分鼓励和夸奖的。但是出于礼貌，我们报以微笑和点头，毕竟，老先生的话不无道理。朋友却附和道：“言之有理，言之有理。难得乔老师有这么一颗忧国之心。”

冉的父亲摆摆手，仍以那么一种自谦的口吻说：“耻谈忧国，耻谈忧国。不过是毛病，三句话不离本行而已。举凡中国之事，政治论说派有之，经济论说派有之，文化论说派有之，唯善于从社会心理学角度分析的人，实在是太少了。某些研究中国问题的人，包括某些专家学者，一向以为政治经济是因，社会心理现象是果，此大谬也。这种因果关系也是二律背反的关系。现在可以这么认为，社会心理已不再仅仅是现象，而是主要的因素之一，决定改革这棵树上，结出什么样的政治之果，和什么样的经济之果。一群人即使在刀耕火种的条件之下，也可以创造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而一群猴子不能。从类人猿到人经历了千万年的进化过程，但由人退回到猴子去，往往和蝉蜕一次壳一样容易……”“我给你们沏茶。我给你们沏茶……”

我起身走到厨房去了。

朋友是很善于察颜观色的，跟至厨房。

我耳语相问：“老先生怎么回事儿？我也没说什么他不爱听的话啊，何以引出他一大番宏论？”

朋友也耳语道：“你千万别见怪。他一向如此，当导师当惯了。对他抬举的人，才侃侃而谈；在他讨厌的人面前，他会一句话也不说，故意使人尴尬。”

“别沏茶了。趁孩子们没来，还是聊会儿嘛！我喜欢和你们年轻人聊。民不可能皆圣贤，民亦当耻于皆不肖。不肖者，痞也……”

冉的父亲，仍自说自话。那一种语调，虽很平和，并不言语汹汹，但使人听来，总有一种谆谆教导的意味儿，一种诲人不倦的意味儿，和一种忧患多多的意味儿。

我不敢接言。唯恐一接言，一般性的交谈，变成一场严肃的讨论。我已经很久不和人讨论什么了。克服了这一种亦曾染之的大的毛病，我觉得自身和周围的生活都安泰不少，自己不再那么地嫌恶自己了，也不再那么地嫌恶他人和周围的生活了。仿佛瘾君子戒了烟，寻找到了某种肺清腑爽的感觉，呼散掉了很多自身的浊气。不过我并没因为老先生的借题发挥，而破坏他给我的好印象。有一个时期，我也三句话不离文学来着，逮住一个什么人就跟人家大谈文学，全不管人家爱听不爱听。所谓秃头不轻蔑和尚。

我刚用托盘端了茶进屋，儿子就回来了，带了四位他们的核心成员。

我看看表说：“你们很准时嘛！”

他们也都看表，之后一齐看我朋友。

朋友说：“都别看我。你们要面试的不是我。”我说：“对，不是他，是这一位。”指着冉的父亲，让他们叫爷爷。

他们没想到要审查资格的是位“爷爷”，面面相觑，似乎不知所措。一个个窘了片刻，依次叫了“爷爷”。冉的父亲连忙站起，让出沙发，礼贤下土地说，“你们请坐沙发，你们请坐沙发。”

朋友也只得从沙发上站起，坐床沿。

孩子们倒不客气，心安理得地占领了两只单人沙发和一只双人沙发。

冉的父亲将椅子摆正在他们对面，如钟肃坐，恭敬地问：“那咱们就开

始吧？”

一个孩子首先问：“你为什么对我们的花花感兴趣？”

不待冉的父亲回答，朋友以大人们对孩子们那种习惯了的长辈的口吻说：“你们听明白了——乔爷爷不是对你们养的狗感什么兴趣，而是对你们本身感到了点儿兴趣。至于狗嘛，他要养什么样的狗，我都能替他弄到！德国‘黑背’、日本‘狼青’、加拿大的‘雪橇狗’、澳大利亚的牧羊犬、西藏的藏獒，还犯得着非要和你们养一只赖巴巴的小狗崽吗？”孩子们一阵沉默，又面面相觑。

其中一个，看来是核心的核心，就站起来，对我们三个大人一眼也不看，只看着我的儿子，隐忍地说：“梁爽，那我们走了。”

儿子瞪着我，仿佛受了严重侮辱，抗议地哼了一声。我说：“别走哇别走哇！吃糖吃糖……”连忙从茶几下格取糖盒，抓了糖往他们手里塞。

冉的父亲也立刻声明：“他的话不代表我，不代表我。我是既对你们的小狗感兴趣，也对你们本身感兴趣。是因为你们才对小狗……不，不，是因为小狗才对你们感兴趣，但主要是对小狗感兴趣……”

朋友自觉无聊，躲到另一间屋去了。

我又说：“乔爷爷是很值得你们尊敬的一位爷爷，是社会心理学家呢！”

我儿子说：“爸，你别扯这些，这些对我们不起作用。”

于是一个孩子瞅定七十来岁的社会心理学家，严肃之至地说：“你实际上还没回答我们的第一个问题哪！”七十来岁的社会心理学家想了想，并没多大把握地回答：“我……我同情那小狗的身世……”

“你认为狗也有身世吗？”

“是啊，有的有的。一切有生命的，就都有身世。比如一棵草本的花儿，它春天结骨朵儿了，夏天开放了，秋天凋零了，冬天死了，我们一般就不会替它伤感，因为就它来讲，身世挺好的了。可是，如果它夏天才结骨朵儿，还没等开放，秋天就到了，接着冬天就把它冻死了，我们就会替它伤感是不是？有了你们的爱护，花花的身世就改变了，变好了。如果我们能使什么的身世变好了，无论那是什么，只要不是坏的丑的恶的，都值得我们一做是不是？……”

孩子们频频点头，看来他们对他的回答挺满意。好像他们的问题的标准答案，正是那样的。然而我看出他们在装理解。他们挺满意的，也许只不过是七十来岁的社会心理学家的态度。他那种虔诚的态度，分明的使他们产生了大的错觉，起码在那一时刻产生了大的错觉——似乎他们是大人，而他是孩子。我猜他们对他们的那个问题，是根本没有统一的答案的。

“小明的爸爸妈妈有三个孩子，老大叫大毛，老二叫二毛，老三叫什么？”

一个最稚气的孩子提出了第二个问题。这个问题使我一愣，这问题太唐突，好生的没道理。不过就是有没有资格和他们共同饲养一只小狗么，岂可对一位爷爷辈儿的老人的智力正儿八经地进行面试？

我看冉的父亲——老社会心理学家也不禁地一愣。孩子们互相交换着会意的眼神儿。

冉的父亲犹豫地说：“老三叫三毛？”

孩子们都笑了。

“那……叫……叫小毛？”

孩子们都得意洋洋地摇头。

我说：“叫阿毛吧？”

我儿子说：“爸你别帮着乱猜行不行？到底考你呢还是考他呢？”又对冉的父亲说：“乱猜是猜不到的，要善于动脑筋思考。”

于是冉的父亲就努力动脑筋思考起来。

我递给了他一支烟，转身去到另一房间问朋友，满心希望朋友比我和冉的父亲智商高点儿。

朋友气恼地嘟哝：“这些个孩子！这算干什么？这叫什么问题？”

我说：“是啊是啊，纯粹小孩子蒙小孩子的问题？你快告诉我，我好去提示，省得他被难住。”

“我怎么知道！”

朋友耸耸肩，继续看他的书，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样子。

我沮丧地回到“考场”，见冉的父亲一口接一口吸烟，已然显得很不自在。

提出这问题的孩子说：“那我再讲一遍，你认真听。”看看我，又对我说：“你也认真听。你们一块儿动动脑筋，启发启发他。”于是那孩子又讲了一遍。

冉的父亲仍回答不了。我也是。

我儿子忍不住说：“这么简单的问题都回答不上来？老三叫小明呗！问题中已经告诉得明明白白了嘛！”

接着他们又出了一个问题——海水为什么是咸的？冉的父亲还是被难住了。

我也不知道海水为什么是咸的。

一个孩子就讲了个故事——说有个人，做了些好吃的，香味儿引来了鬼。鬼想用一盘磨换人那些好吃的。鬼说磨一转，就出盐。人觉得合适，跟鬼换了。人把磨藏在山洞里，自己需要盐的时候，便偷偷到山洞去，不愿自己的同类也得到盐。鬼很瞧不起人的自私自利，一天夜里，把磨扔到海里去了。于是海水就是咸的了，于是那个自私自利的人企图靠一盘磨发大财的希望破灭了……朋友不知何时也过来了，听了这个故事就大鼓其掌，一边鼓掌一边说：“噢，海水是这么变咸的呀！”

我和冉的父亲，相应地也都说了些自己知识很贫乏，今天知识有所增长之类的话。

那天孩子们对冉的父亲进行了一个多小时的资格审查，最后他们的核心的核心问他们怎么样？他们都说“还行”。冉的父亲如释重负地笑了，孩子们也便笑了。我看他们在那一个多小时内也不怎么轻松。当他们都说“还行”时，也是如释重负的。我和我的朋友，跟着审查的被审查的，一块儿感到如释重负。

孩子们终于将“饲养证”交给了冉的父亲。嘱咐他别丢了，不许转让，不得擅自涂改等等。他们还强调指出：之所以必须履行审查程序，乃是因为，据他们了解——人善，养的狗也善；人恶，养的狗便恶。人智商高，养的狗也聪明；人弱智，养的狗便傻头傻脑。他们不愿他们的花花，将来长成一条既恶又傻头傻脑的大狗……我的儿子送他的小伙伴们走后，冉的父亲说：“这就好，这就好。中国还有这样的孩子，实在是中国的一大幸事。”朋友附和道：“对，对。乔老师看问题，就是思维辽阔，具有远见卓识。”

我对中国的将来，和中国现在的孩子们，既不曾怎样的乐观过，也不

曾杞人忧天地悲观过。没什么意见值得发表，只有对冉的父亲满怀敬仰地笑着而已。

从那一天起，早晨，中午或晚上，我每日至少能见到冉的父亲一次。他用网兜拎着带盖儿的小盆来喂狗。很快的，他不但和孩子们都熟悉了，并且获得了他们的信赖。他们见了他，开始礼貌而亲切地叫他“乔爷爷”，视他们为他们养狗小组的核心成员之一了。花花自然也对他熟悉起来，信赖起来。在那小狗的意识里，也许不但认为又多了一个保护人，而且认为是一位妈妈寻找到了它吧？毕竟，一位老人对一只无家可归的流浪儿般的小狗的怜悯、爱心和责任感，比之孩子们是更周到的。似乎多了些什么内容；似乎他非常需要拥有那样一只小狗，哪怕是部分地拥有；似乎它最应是“花花”；似乎如果不是，便缺少了某种意义。

我散步的时候，经常看到花花驻立街口。我知道它在等待他。它一望见他，便欢跃地奔跑过去迎接。我也常看到这样的情形——他在进行抡臂运动，花花则蹲踞他跟前，凝视他。

他抡左臂，它的头便歪向左边；他抡右臂，它的头便歪向右边。那是挺幽默的情形。

后来我发现花花干净了，漂亮了。白毛雪白，黑毛乌黑。黑白分明，精精神神的花花，似乎是一只出身高贵、备受宠幸的狗了。

儿子告诉我——乔爷爷将花花带回家，已经给它洗过好几次澡了。

不久儿子又告诉我——乔爷爷说，过几天他要请些人来给花花打预防针……

一个星期天的中午，我正在家中写作，忽闻儿子的足音异常急促地噔噔奔上楼。儿子一进门就喊：“爸呀爸呀，你快出去帮我们救救花花吧！”

儿子眼中充满了惊慌。儿子那双眼睛，使我联想到民工们要杀花花那一天可怜的小狗的眼睛。

我问：“怎么了？谁又伤害你们的花花？”

话刚说完，听到一声狗的惨叫。

我以为是那些民工们恶念复生，觉得他们太可恨了。“妈的！”

我冲到阳台上，一掌推开窗子——却不是民工们，而是另外一些大人，个个手中操着木棒、铁棍、铁锹。花花蹿到了自行车棚里，缩在几辆自行车后。

孩子们远远地站着，望着。对那些器械在手，一个个凶神恶煞般的大人们，他们完全丧失了当初对民工们发起斗争的勇气。我想他们是都吓傻了。

“就是那个老家伙找来的人！他骗了我们！他说他们是来给花花打预防针的，可他们不是！他们是来要花花命的！爸呀爸呀，求求你，救救我们的花花！……”

儿子哇地一声哭了。

我喊：“混蛋！不许打那只小狗！……”

他们都仰起脸来。

为首一个说：“谁骂的？”

另一个指着我说：“那小子！”

“你才混蛋！”他弯腰捡起半块砖头——“叫你小子骂！”——砖头击碎玻璃，飞入我家阳台。玻璃片儿落满阳台地上……

我没料到他会这样，我一时呆住。儿子吓得可不哭了，抱头逃进屋里。

一些人推开阳台窗子，纷纷关上了。

外面只有些个孩子们，些个吓傻了的孩子，远远地站成一堆，瞪大着一双双惊恐的眼睛望着……民工们从他们的小土屋里拥了出来。

“嗨！你们干吗？你们凭什么？这不是一只野狗！更不是一只疯狗！……”民工们似乎要两肋插刀了。

“凭什么？市内不许养狗！谁见了，都有权打死！”

“那……那你们也不能当着孩子们的面儿……”

“你们少他妈的管闲事！些个臭民工，一边稍息去！”“臭民工是你们爸！”

“是我们儿子！”

“操你们妈！”

“这些小子找揍！”

双方都是年轻人，骂的结果是大打出手。

我看见一方中一个握铁棍的，汹汹扑向自行车棚，朝缩在几辆车后的花花恶狠狠捅去……一声小狗的哀嚎，很长很长……我知道花花完了……

我回头看儿子，儿子在跺脚，在用头撞墙……我从墙上摘下了一柄铝合金的长剑。买了挂在那儿，我就没碰过它。它用来刺死一个人是不成问题的。我全身血脉膨胀，我想奔出去杀死一个人。不仅为了花花，而且为了我家的阳台窗，为了无声地哭着跺着脚用头撞墙的儿子，和他的同学、他的小伙伴们……我想在我和某一个人之间，今天必须死一个……我冲到外面时，一切都已结束——一辆小卡车刚开走。那个手握铁棍的人，仍站在车上用铁棍捣着，好像朝鲜族人用木杵捣黏米一样……

我知道他们在捣的是什么……孩子们渐渐围向自行车棚，围向他们的花花的死处。那儿有一摊血……

倏忽间我眼前浮现了小时候的事情——我和弟弟妹妹们也曾养过一只和花花的身世同样可怜的小狗。我们叫它“小朋友”。在北方寒冷的冬季里的一个早晨，它被建筑工人们打死了，吊在脚手架上剥皮……那是饥荒年代，那个年代人们很饿很饿……而今天的人们并不会那么饿……忽然孩子们哭成一片。那一种哭声令大人听了心碎。仿佛刚刚死于非命的不是他们养的一只小狗，而是他们的一个至亲至爱的亲人，甚至是像小姐姐小母亲一样的亲人……脸上手上各挂了彩的民工们，同情地望着孩子们，默默听着他们的哭声，纷纷摇头叹息……没谁理会仗着一柄铝合金长剑的我。我不禁感到自己显得滑稽。

我低着头，拎着我原本想杀人没杀成的东西，赶快往家走……

回到家里我哄儿子。儿子猛地推开我，不共戴天地瞪着我，咬牙切齿地说：“你别理我！你出卖了我们！……”我羞愧难当，无话可说。

那一天晚饭前我散步时，碰见了冉的父亲，他照例用网兜拎着带盖儿的小盆。

他说：“又碰见了。”

我说：“是啊，又碰见了。”

他说：“一早一晚，散散步好。”

我说：“这我懂。不劳赐教。”

他就有些困惑地看我。

我说：“您不必给狗送食了。它也再不会到街口去迎您了，再不会蹲您跟前，欣赏您抡胳膊踢腿了。”

他神色不安起来，问：“花花跑丢了？被人偷去了？”我故意不动声色地说：“它被人打死了，被您对孩子们说，请来给它打预防针的那些人打死的。”

“这不可能！这不可能！这怎么可能！……”

他转身往街口望去。分明的，一心想发现花花在街口，并向他跑来。

当然没发现。

“你跟我开玩笑吧？”

他审视着我。我说：“不是我跟您开玩笑，是您跟我，跟孩子们开玩笑。不过我厌恶这种玩笑。”

那一天，我以为，一切都是他精心策划的。为了某一篇心理学论文的发表，对一些被他骗取了信赖的孩子们进行心理测验。沽名钓誉而不择手段、借助伎俩的人，无论老的少的，我都厌恶。

那一天我一直在恨他，从内心里开始鄙视他，后悔自己怎么将他介绍给了孩子们。

“这……这……这不可能……”

他喃喃着，慌慌地拔腿就走。自然并非往回走。

我绕了小月河一圈，又见到他。不过他在马路那边，我在马路这边。他的步子仍慌慌的，仿佛电影中某个人，已觉得被杀手暗暗跟踪似的。

我不愿再跟他说什么多余的话，虽该跨过马路了，也不跨过去，继续在这边的人行道上往前走。

不料他发现了。他跨过马路，迎我走来。

我倒也不愿使他认为我是在避他，只好站住。

他走到我面前，提高网兜给我看，说：“是排骨。我特意为花花炖了些排骨……”

我什么都不说。实在是无话可说。

“他们都不理我了，都用那么一种目光看我……”

我说：“他们也都不理我了，也都用那么一种目光看我了。”

我说的是真的。因为是我，通过我的儿子，介绍他和孩子们认识的。孩子们，包括我自己的儿子，看我时的目光，如同看一个曾无端地将他们往大水坑里推过的坏人。他们虽没被淹死，却分明的、再也不会以孩子的正常的目光看那样的人了。不错，那种目光里怀有憎恨。但憎恨还不是主要的内容，主要的是极端的轻蔑，和用目光表达比用话说出冷峻十倍的含义——我们已经把你看透了……冷峻的目光若由孩子们投射向大人，我想是要比由大人们投射向孩子们更难招架的。

我早已是一个受过多次和多种轻蔑的人了，故对于些个孩子们的轻蔑，和他们目光中那种已经把我看透了的含义，虽然也不舒服，但较能泰然处之，不甚在乎。我想对于他，大概就不同了。他是老人，是属于“家”一类的老人，是做了一辈子导师，目前依然做着导师的老人。是一向受尊敬惯了的老人。被极端轻蔑和被看透，尤其是被一些孩子们，他未必能像我似的泰然处之，不甚在乎。

这使我很快感，很解恨。

我竟笑了。

我又说：“因为这件事，我儿子失去了他的同学和小伙伴们对他的友好，对他的信任。

我失去了儿子对我的。您是否认为有必要向我解释几句呢？”

他说：“是的是的，我解释我解释……可是我……我不是……我跟他们说得很明白，是请他们来打针。他们当时也答应得爽爽快快的，都说是我求他们的事，没二话……我……真难过……真抱歉……”

他惶惶地望着我，几乎要哭出来的样子。

我信了他的话。我想，一定是有某种不该发生的误会发生了，才断送了花花那只可怜的小狗的性命。我说：“我刚才言重了，您也别太难过，孩子们不久便会把这件事忘了的。”

然而，我看出我并没能安慰到他内心里去。

“怎么竟是这样，怎么竟是这样，我一点儿也不明白，我……再见……”

我说：“再见。”

我知道我今后将很少碰见他。

“怎么竟是这样……”

他喃喃着，慌慌地走了。边走边回头看，仿佛怕孩子们追来骂他打他。他险些撞到树上。他拎着的小盆掉了。他弯弯腰，似乎想捡起来。仅弯弯腰而已，并没捡。一个遛狗的姑娘经过那儿。一条健美的“黑背”狼狗。大狼狗心安理得地吃起他原本是为花花炖的排骨来……孩子们毕竟是孩子们。悲哀不会在他们的心灵中常驻，对他们不啻是一种幸运。十几天过去，花花连同由它引起的事，就被时间的大手轻而易举地从他们的记忆之中抹去了，仿佛用干布抹去镜子上的一层水汽那么彻底。只有当他们看到别的人们牵着大小爱犬，脸上挂着拥有某种特殊财富似的炫耀的神情悠然漫步，他们才仿佛想起什么来。如同老人们想起年代久远的往事。那一种回想已不复有悲哀的甚至连感伤的成分也没有，仅仅是记忆的本能而已。北影和童影养狗的人家多，有的狗还曾是电影或电视剧中的新星和明星。它们活得虽然比不上有钱的西方人养的狗那么高贵那么奢侈，但若和中国的大多数狗们比，无疑应该说是活得很幸福了。当然也绝不至于受到伤害，更不会被活活打死。专业打狗队的人是不会打它们的。专业打狗队打狗看主人。倒是我，每当看到那些无忧无虑活得幸福滋润的大狗小狗髯毛狗沙皮狗，便不由得想起了无家可归的小小流浪儿般的花花，同时想起冉的父亲所说的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有身世的话。觉得那话与其说是睿智的厚道的，莫如说是无奈的令人沮丧的。并且，我竟是那么地嫉妒那些幸福的狗* 姹换黻畲蛩赖幕 ā>」苓 钭诺 氛焙颖 也辉 韞 亢涟 *也不曾对它萌发过一点点义务感或责任感，尽管我替它嫉妒替它愤愤不平于它已全没了任何意义。一听到别的狗吠，我耳边就产生幻听，似乎又听到它死前哀哀呼救般的惨叫……每天早晚我照例散步。如我所料，没再碰见过冉的父亲。我想，也许他再也不会到小月河这边来了。花花的死，竟封锁了他散步的天地，这难道意味着报应吗？

一天上午我家来了一位姑娘，就是冉。她一说出她父亲的名字，我便猜到她会因何而至了。那时已经春暖花开，那时我看见别人们牵着的幸福的狗们，已不再替花花的身世感伤，不再替它嫉妒它们了……冉说受她父亲的委托，来向我进一步澄清关于花花那件事的。

我说这又何必呢，狗都死了几个月了，也不是我养的狗。我并没因了花花的死，对她父亲心怀什么难解的积怨。孩子们，包括我的儿子，已把那件事忘了。

冉说那件事在她父亲，却成了折磨心灵的一种老大的罪过。说她父亲

一直非常非常内疚，觉得对不住花花，对不住孩子们，也对不住他北影的朋友和我。

再说她父亲是个不善交往的人，从不主动和什么人过从。除了他的弟子，和弟子的弟子，没谁常到她家去。说她父亲若非受到郑重邀请，也不去别人家。说她母亲原在某大学教马列。教了一辈子马列，退休前才评上副教授。现在终日在家养花儿，养鱼，养猫，练气功。还成了小月河那边儿最热心的老年迪斯科爱好者们的召集人。说她父亲和她母亲谈不到一块儿。一辈子都在相互寻找共同语言，却没寻找过几次。说她父亲对养花儿没兴趣，对养鱼也没兴趣，烦猫。一见她母亲练气功的样子，就怀疑她母亲走火入魔了。而她在一家外资公司当雇员，经常出国，比她父亲出国的次数多得多……

“你别看我父亲表面上一副悟禅得道的样子，”再说，“其实他内心里经常感到很孤独很寂寞。但他从不向我母亲流露。我母亲会认为那完全是社会心理学把他搞的，会劝他读点儿马列的书，用马列主义自我调理调理。他也从不向我流露，唯恐遭到我的取笑。那只小狗叫什么？叫花花是吧？我也挺喜欢它的，我帮我父亲给它洗过澡。那一天我父亲带给它的排骨，还是我炖的呢！可怜的小狗，一口都没吃上。它那双眼睛，简直就是一双懂事的孩子的眼睛。凝视着人的时候，充满了对人无比信任和默默乞怜的眼神儿。我觉得那小狗的眼睛会说话，好像总是在对人说——请千万别伤害我，我是一只好小狗儿。我父亲说花花眼里有忧郁。我父亲说这样的狗不将它当人对待是不道德的。他还说这个世界上，动物万千种，却只有马、牛、象、猩猩和狗的眼睛，跟人的眼睛一样，有时会流露出忧郁来。我父亲说人的年龄其实就是人的心灵的年龄。人年轻的时候不曾爱过，那个人的心灵就不曾真的有过年轻时代。而人年老时不曾怜悯过，那个人就等于是一个心灵方面的残疾人。花花使他的怜悯有所给予。我父亲他和别的老年人似乎很不同，他太习惯于研究和分析自己的心灵。越研究越分析，越觉得他自己的心灵不健全。这好比一个将侍弄自己的花园当成太重要的事情的人，总想把一切美好的花全都栽种在自己拥有的土地上，总觉得自己的花园太算不上是一个花园了。你说这不就有些荒唐有些偏执了吗？我告诉你这些，其实主要是想告诉你，花花对于他是多么的重要。重要性绝不亚于那些孩子们……”

我说：“这我不难理解，可我还是很糊涂。既然你父亲委托你来的，那么你能否告诉我个明白：为什么将花花活活打死的，恰恰是你父亲请的那些人？”

再说：“是我介绍我父亲和那些人认识的。否则，我父亲怎么会认识那些人呢？我也不认识，是我的朋友介绍我认识的。我的朋友，带着我和父亲一块儿去求他们的。他们痛痛快快地答应了，也痛痛快快地接受了父亲送给他们的一条云烟。花花被他们打死了，父亲对我大发雷霆，质问我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从没那么生气过。我也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去登门找朋友，对朋友大发雷霆，当面质问朋友究竟是怎么回事。朋友同样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朋友当着我的面给那些人打电话，大发雷霆的程度并不亚于我和我的父亲。他们在电话里回答说，他们原本是想给花花打预防针的，可是动身前，有一个人提议：干脆把狗打死算了，还能白吃上一顿狗肉。这年头一斤肉挺贵，狗肉又是壮阳的，何乐而不为？否则，打过这一次预防针，秋天还得打一针，明年开春时仍得打一针。总之一年至少得打两次针。人情托人情的事，犯不着那么认真。如果老家伙兴师问罪，摆出城市禁止养狗的条例，

岂怕抵挡不过去？他们都赞成了那个人的话，结果那个人的提议就等于判了花花的死刑。经过就是这样。并不存在什么误会不误会的问题。他们很不高兴，认为我的朋友小题大作。说我父亲送给他们的烟，是冒牌的云烟，质量劣得根本没法吸。因为这件事父亲一直到今天也不愿主动理我。而我只有迁怒于朋友，朋友又迁怒于那些人。父亲不论在任何场合，一有机会就谈这件事。讲学谈；做报告谈；在区人大开会谈。还以区人大代表和爱护小动物协会理事的名义，在晚报上发了篇文章，把那些人骂得够呛。骂他们是向孩子们示范恶的可耻透顶的反面教员。怎么，你没看到这篇文章？……”

我说我没看到。我没订晚报。

冉又说，那些人当然是看到文章的了。他们恼火到什么程度是不难想象的。他们请某个记者撮了一顿，那记者就代笔替他们写了篇文章，批驳她父亲，用词极为尖酸刻薄。她父亲看了，火上浇油，再有涵养也没有涵养了，便写了第二篇回击文章寄到晚报，被晚报压下了，没发，认为适可而止的好，没必要开辟个栏目继续“争鸣”下去。结果她父亲气得大病了一场，还住了半个多月院。那些人还把气撒在她朋友头上。朋友觉得委屈，也责怪冉的父亲的确未免太小题大作，不该把朋友之间的不愉快张扬到报上，弄得满城风雨，沸沸扬扬的。于是反过来向冉兴问罪之师，大发雷霆。冉自然没有什么客气话相还。结果两个多年的好友绝交。而她的朋友也跟那些朋友绝了交……冉说完这些满脸苦笑。如同存折被人偷去，多年的储蓄被人冒领了。

我相陪苦笑而已。但是我看出，冉并不满足于这一点。她分明的希望我有所表示。我觉得，不说句什么，似乎意味着我心胸狭窄。

“那么多人，吃一只花花那么小的小狗的肉，每个人也吃不到几口哇！”

于是我尽量用平淡的语气说。说完，不免有些后悔。这样的话，很容易使她误认为我耿耿于怀。

冉叹了一口气。再说那些人没吃花花的肉。说他们将花花打死了之后，也都觉得，花花实在是太小了。小得令他们感到索然。如果为了吃到几口狗肉，就怪费事儿地剥它的皮剖它的膛剔它的骨，简直怪没劲的。路过一处垃圾站，他们将花花从车上抛到垃圾筒里去了，连车也没停一下……我又想到了冉的父亲说的，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有身世的话……

顿然间我有所悟——生活中，不被某些人当成回事的事，或被某些人以玩世不恭的痞子的习惯做了的事，其实包含着令人心悸的恐怖。我们往往对此无动于衷，除了证明我们的可鄙和麻木不仁，不能证明别的……冉最后说，她父亲交给她的使命，她已完成了。说如果过几天我能到她家去看望看望她父亲，对她父亲将是极大的安慰，等于帮助她父亲从这件事中解脱出来。

冉说此话带有请求的成分。

我答应了。

隔日我便到她家去了。在她家吃了饭，还送给她父亲两本我新出的书。我只字未提花花的事。冉的父亲也没提。我走时，他坚持要送我。他一直将我送至“紫薇桥”头，也就是小月河上唯一的一座小桥的桥头。

他驻足说：“我不过桥了。”

他凝望着桥那边——草地上，有一只大狗和一只小狗在互相追逐着玩儿……

我说：“我还会来看你的。”

他说：“请你……替我向那些孩子们多多解释……”我说：“一定。”

但我并未再去看过他，仅和他通过几次电话，而且是他挂来的。冉倒是又到我家几次。

一次专为替她父亲给我送书，是她父亲著的《社会心理学发凡》。老先生用毛笔写了赠言，盖了印章……

不料想他却死了。被一个女人用雨伞捅死了。捅死一位闻名中外的社会心理学家的雨伞，会是一柄怎样的雨伞呢？那女人，又会是怎样的一个女人呢？我并不很悲哀，甚至可以坦率地说，悲哀不起来。因为老先生对于我，无异于一个符号。悲哀，其实是人比同情、比怜悯、比仁爱、比一切情感更吝啬的情感。如果我们自己死了，不是我们亲友的人，和我们过从并不密切的人，也是不会对我们慷慨到哪儿去的。我对他的死更感到的是荒唐——也死得太特别了啊……我去参加了他的追悼会。参加的人不多，四十几个人。除了亲友，再就是他的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二十多岁的有之，三十多岁的有之，五十来岁的也有之。我指的是他的弟子们。一位学者有三代弟子，也算不枉当一回学者了。那些个他的弟子们，也有白了头发的，也有秃了顶的，也有踌躇满志的仿佛学识深不可测的研究生。不是参加一位社会心理学家的追悼会，我还真没想到过，在中国竟有那么多人吃社会心理学这一碗饭。

悲痛的氛围环绕并笼罩着人们。当然最悲痛的是他的老伴儿，其次是他的弟子们，和弟子们的弟子们。我看他们的悲痛和他的老伴儿的悲痛，是区别很大的品种两样的悲痛。区别倒也不仅仅在于：对他的老伴而言死的是老伴，对他的弟子和弟子的弟子们而言死的是导师。似乎区别更在于：他对她很重要，而他对他们虽然谈不上什么重要不重要的，却仿佛是更加有感情的。如同一个人用惯了一支老式的钢笔，现在它摔坏了，绝对地修不好了，今后再也不能用它了，并且连当成件纪念品保存着都不行了。尽管可以换支笔，甚至是一支最新产品，但用原先那支老式钢笔的特殊习性是中止了，也许连握笔的指法亦必须改变并重新适应……以一种仪式而言，那是我所参加过的程序最紧凑时间最短的一次追悼会，从开始到结束不过十几分钟。质量却是一流的。我的意思是，人们的态度都很虔诚，看不出谁是逢场作戏而来的。这当然指的是他的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我虽然不是他的弟子或弟子的弟子，但受氛围的影响，也掉了几滴眼泪。

人们四散时，冉走到我身边，低声对我说：“我母亲想请你随车到我家去。”

我问：“老太太有什么需要我参谋的事吗？”

冉苦笑了一下，迷惘地说：“我不清楚。有些事，我母亲好像不愿我介入意见。”

我感到受宠若惊起来，信誓旦旦地回答：“你回复老太太，只要是我能做到的事，我绝不推委。”

我踏上面包车，老太太已坐在车里了。她表情肃穆之极，仿佛车不是要送她回家，而是要把她送到某座庵里去；仿佛她因老伴的死，看破红尘，决意剃度为尼似的。她对我微微点头，目光中有某种信任感。我想冉肯定已把我的话回复给她了。

我跟随冉母女来到她们家。刚在客厅落座，冉刚沏上一杯茶给我，老太太便对冉说：“冉，你先到别的房间去。我们有话要单独谈谈。”

冉默默地遵从地退出了客厅。

我竟又有些惴惴不安起来，我没把握判断自己跟来是否明智了。万一这老太太因为什么打算问罪于我呢？可细想想，我对这一家我并不很熟悉的人，尤其对冉的父亲，也没做什么亏心事啊。

我准备一旦在受到非难时表示抗议。

“你先请喝茶。”

老太太对我一笑。笑得极短，转瞬肃穆有加，继而演变为庄严。与其说她确实是笑了，莫如说我确实觉得她笑了。

我呷一口茶，见她对我还算友好，自嘲自己多疑，泰然了许多。

我试探地说：“阿姨，尽管我和乔老师交往欠深，但我对他是很敬仰的。如今乔老师不在了，我要继续在和你们母女的关系中，弥补我在乔老师生前和他交往未深的遗憾。承蒙您这么信任我，若有什么需我尽些义务的事，您就只管开口吩咐吧！”

她又微微一笑。这一次笑得分明了些。

“听说，你认识的人很多？”

显然，她对我的话感到满意，感到安慰，并对我的虔诚感到欣赏。

我也自以为我是很虔诚的。人有时对自己是否虔诚，不太能梳理清楚。有一分虔诚，往往自我想象成十分。人是很乐于进行这一种自我想象的。

我说：“其实我认识的人挺有限，不过当年的北大荒知青战友多些。但是都不常来往。”

“听说，你那些战友，分布在各行各业？”

“这……也算符合事实吧。”

“那，有没有当律师的？有没有在法院和检察院工作的呢？”

我故作苦思状。片刻，摇了摇头。

“你再好好想想，好好想想。冉！……”

冉应声而至。

“给你叔叔杯里续水。我忘了他是吸烟的了，找烟来。”我忙说：“我自己有烟，我自己有烟。”

就掏出烟吸。

再见我杯中的水并没明显少，将热水瓶象征性地拎起一下，又放在茶几旁。她似乎纯粹是想表现对母亲的遵从才那么做的。接着她便踱到鱼缸旁去喂鱼。

老太太说：“冉，你何必喂它们，已经喂过了。”冉便不喂了，但未转身。观鱼。

老太太又说：“让你给客人杯里续水，你怎么没续？”冉说：“满着呢。不用续。”

她这才转身，惆怅地望着她的母亲。

我发现老太太的眉头皱了一下。

“肯定是凉了。倒掉，续上热水。”

老太太语调不高，话说得极平静，却使人听出一种不容违抗的命令的意味儿。

我忙说：“不凉不凉。”

然而冉已经将杯子拿走了……冉再次进客厅时，端着托盘。托盘上不仅有那只茶杯，还有一把古色古香的茶壶。显然她图个一劳永逸。她放下托盘，想坐在她母亲旁边的沙发上。

老太太不欢迎她加入谈话，说：“冉，你到三单元李伯伯家去，替我表示谢意。”

冉有些困惑地望着她的母亲。

“今天接送咱们的车，是你李伯伯单位的。快去吧！”

显然，老太太的真实目的，也在于图个一劳永逸。不但将女儿支离开客厅，而且一举支到别人家去了。

冉一声未吭就走了。我不知冉一向在家里，对她母亲的话是不是如此遵从。果而是，那她的性格可真是太温顺了。我暗想，那么这一点证明她父亲的遗传基因在她身上占的比例太大了。也许她的性格并非如此？仅仅因为当着我的面，和今天刚刚办完她父亲的丧事的缘故，才甘愿表现得对母亲那么遵从？我觉得，她的遵从，似乎确实包含着对她的母亲的体恤的成分。

老太太注视着我问：“想起来了么？”

我将烟按灭在烟灰缸里，又歉意地摇了摇头。我真的没想起来我的知青战友中，有她说的那几种人。

老太太就无声地叹了口气。并且，潸然泪下。

我忙说：“阿姨，您别失望。我家里有一本《北大荒人名录》，那上面注册了两万多人呢。我回去翻翻，也许，不，肯定有当律师的，和在检察院在法院工作的。”

她掏出手绢，拭了拭眼睛，又无声地叹了口气，以对我更加信任的目光望着我，语调缓缓地说：“那就好。那阿姨的事，就完全拜托与你了。”

我问：“阿姨，究竟什么事？”

她说：“法院才判了那个女人七年。”

“就是那个女人。冉肯定已经告诉过你了，就是用伞捅死冉她父亲的那个女人……”

我说：“啊，是的是的。冉告诉过我了。这件事真是……”

我不知应该怎么说。

“法院认为那个女人是误伤人命，所以才判了她七年。那怎么能认为是误伤人命呢？那明明是行凶嘛！又不是不经意造成的事，那柄伞就是凶器嘛！如果对方不是个心狠手辣的女人，也必定是个泼妇！要不一柄伞能捅进人身体里去，能将人捅死？七年……才判七年，我咽不下这一口气。我无论如何也咽不下这一口气。老头子死得好可悲啊……何况他还是一位著名的学者。就在他死的第二天，国外又来了聘书，聘他到国外去讲学。从前人家外国人，哪儿承认咱们有什么心理学和这方面的学者！一位著名学者的命，七年刑期就能抵得了的吗？可怜的老头子，有一本书刚写了一半……”

这时我才发现桌上摆着乔老先生的遗像，装饰着黑纱和白花。他表情淡泊宁静地望着我。

老太太侧转身嚤嚤哭了。显然即使在极其伤感之时，也还是顾及到了自己的仪态，不愿让我看到哭的样子。

她的话在很大程度上左右了我的判断思维。我一想也是的——用一柄伞居然捅进人的身体里去，居然将人捅死了，那该是多大的力气呢？若是屠夫凶汉者流所为，似乎也不足为奇，但却是一个女人呀！一个女人，将屠夫凶汉者流才可能有的力气，集中到一柄伞上去捅人，诚如老太太的话——“不是个心狠手辣的女人，便必定是个泼妇”。认为是“误伤人命”，也确有些说不通，也确难以令人心服。我不禁地正义冲动起来。

“如果我咽了这一口气。我觉得我太对不起冉她父亲了。七年，太便宜那个女人了！我们好好儿一个三口之家，让那女人给破坏了！我心里好恨！不判她十年二十年，我绝不罢休！可这事，若跟冉说，冉肯定反对。也不能求他那些学生。学生总归不过还是学生。他们会怀念老头子，却绝不会为替老头子打官司的事投入精力。所以……所以阿姨才舍下脸面求助于你……”

她哭得几近于一个身心受了极大伤害的小姑娘。

她说“我心里很恨”时，虽然并未咬牙切齿，但是我看得出，听得出，她心里确实实地“好恨”。

我又吸着一支烟。思想很矛盾。我当然明白这一类事，一旦有什么承诺，就等于卷入进去了。而一旦卷入进去了，必将牵扯不少精力，甚至办不妥会落个怨言常系的结果。

但是，只吸烟，只沉默，在当时的情况下，于我是很尴尬很不自在的。

我终于下了决心，郑重地说：“阿姨，您别伤感，您别生气，您要节哀。这一件事，就算您委托给我了吧！我一定尽力而为。”

老太太立刻止泣。外面传来登楼的足音，她倾听了一下，站起身说：“是冉，我得去擦把脸……”

果然是冉。

冉奇怪地问：“我妈呢？”

我说：“她擦脸呢。”

冉十分敏感，又小声问：“我妈哭了？”

我说：“没哭。她只是想擦把脸而已。”

我刚说完，老太太踱入了客厅。冉向她母亲投去心有所疑的一瞥。分明的，却没看出她母亲哭过。我竟也没看出，因为老太太戴上了一副浅茶色眼镜。

冉以建议的口吻说：“妈，别多耽误人家时间了。事儿如果谈完了，就让人家走吧。人家时间挺宝贵的。”老太太说：“其实我们也没谈什么事儿，不过随便聊聊。他是你父亲生前的忘年交，又不常到咱家来，就是替你父亲陪他叙叙话儿。”

我被抬举到忘年交的地位，又不免有几分受宠若惊。但是还没到忘乎所以的地步，于是我明智地站起来告辞。

老太太在门口和我握了握手，是男人们之间那种较用力的握法。我完全领悟了它的内容，彼此心照不宣。冉一直把我送过紫薇桥。

途中，她问我她母亲和我谈了些什么？我觉得自己没理由对她隐瞒什么，就照实说了。

冉问：“你答应了？”

我感到她问得奇怪。仿佛事情和她并不相干似的，仿佛包含有暗示我何必多管闲事的意思似的。

我点点头。

“人死不能复生。判对方十年二十年又怎么样？我相信在这件事上法院的结论是公正的。那几天我有预感，总觉得我父亲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和什么人吵起来，果然不出我所料……父亲希望我请几天假，陪他到南方去散*模 胰疵挥小D歉鲂瞧媛颐枪 咀*织到黄山旅游，我旅游去了。父亲还问我带上他行不行？本来是可以的。旅费自付，有什么不行的呢，可是我说不行。我怕带上他，一路就得照顾他，自己玩不痛快。我……我太自私了。父

亲当时显得那么沮丧，那么失望。父亲一向夸我是他的好女儿。从这件事看，我算个什么好女儿呢？我是个坏女儿。我太对不起父亲了……”

冉驻足不前了。站立在河畔，面对着小月河，倾述地自说自话。是的，她那是自说自话。分明的，并不完全是为了说给我听。更是她内心里希图一吐为快。我相信即使我不在她身旁，她也会面对着小月河怆然地说上那么多话的。大颗大颗的泪珠，扑簌簌地，一颗接一颗地顺着她瘦削的脸颊往下淌……

我说：“冉，别太自责了。我们每个人永远无法预知的，便是我们自己和我们的亲人，会在什么时候和怎样死去。许多事也许许多人命定的事，自责没用，想开点。至于你母亲求我的事，当时明确回绝也不好，只有先答应下来。或许她今天专执一念，过几天就忘了，自己不再提了……”冉没回答我的话。

我还想对她说些什么，又觉得说什么都挺多余，便转身往家走。

我回头看了一眼，见冉仍站在那儿，面对着小月河。我不知她是否还在自说自话。她的背影那么的孤单……我估计错了。只隔一天，冉的母亲便打来电话，问我事情进展得如何？而我那时正庆幸老太太可能真的忘了……我谎说在进展之中，还算比较顺利。

老太太说：“我谢谢你。你听清楚了吗？我谢谢你。也代表老头子谢谢你……”

那一种至诚相托和衔恩必报的口吻，使我明白，若期待她忘了，纯粹是我的痴心妄想……放下电话我就找《北大荒人名录》。找到了就翻。感谢它，还真叫我查到了。那上面竟有当律师的人，也有当检查官和法官的人，不过都不是我认识的人。不认识，也只有冒昧地去认识去求求看了。应了那句话——现用现交。

接下来的三天，我将一切事情都搁置一边，每天专跑着别人打官司的事。各方面的知青战友都挺给我面子的，都说事情如果确如我讲的那样，官司还是值得一打的，打这场官司之目的还是有可能实现的，并都表示愿意尽力而为。就像我对冉的母亲表示愿意尽力而为一样——三分诚意七分不好意思当面明确回绝……第三天，晚上我才回到家里。三天来把自己搞得舌长腿短，一回到家里便躺在床上。躺下了就不愿动，但我还是说服自己往冉家挂了一次电话。接电话的是冉。

我说：“冉，你母亲并没忘了那件事儿。”

她说：“妈妈就坐在我身边。”

我说：“那，就叫她接电话吧！”

我本是有些感想欲对冉说说的。当然也包含有向她述述辛苦表表功劳的意图。但她说她母亲就坐在她身边，我便索然了。而且我听出，她的话有那么一层声明似的意味——我和她的母亲之间一求一诺的事，还是我直接对她母亲说为好。即使对她说了也白说，说什么都白说，起码那会儿是那样。因为她不可能也不愿对我的热心有所表示，因为她不可能也不愿参与什么意见，因为她的母亲就坐在她身边……我向老太太作了“汇报”之后，听到老太太那端说：“冉，去烧壶开水。”电话静了片刻，才又听到她说：“该花钱之处，你就替我做主，比如请律师。我百分之百信得过你。老头子生前毕竟出过几本书，钱是还存下了一点儿的。如今用在老头子身上，他若泉下有灵，也就清楚我对他究竟是怎样的了……”

我听出她是在用手捂着话筒说……放下电话，我想从明天开始，我又可以照常进入写作状态了。于是身心一时松弛，往录像机里塞了一盘录像带，是周润发主演的《赌神》。我和妻子和儿子都是周润发的忠实观众。如今一事了却，身心松弛，妻子和儿女跟着沾光，陪我看。三天来，妻子和儿子也极关心我办的事儿，也极希望我尽快将事情办完，办成。或者，起码尽快办到有了一个可以交待得过去的结果。因为他们知道，祈祝我办得顺利些，比劝我别瞎浪费精力更明智。他们明白，我是不得不为之而为之。我如果四处碰壁一筹莫展，他们的身心也是松弛不了的。尤其儿子，当知道那位他和他的的小伙伴们都曾诅咒过的乔爷爷被一个女人用一柄伞捅死了，显得内心异常不安，甚至不无罪过感，害怕遭到某种神秘报复。他惴惴地问过我人死了是否真的有灵魂。我说过去信仰科学的世人认为人死了是没有什么灵魂的。死了就是死了，烟消云散，一个生命体化为乌有。但现代科学也承认，人死了可能有“灵魂”，也就是某种生命的残余信息，但所谓“灵魂”存在的时间必不会很长，而且除了短期的存在，是不会做得了任何事情的。儿子又问我会不会附体？我说当然也不会。儿子似乎放心了许多，接着问我，灵魂究竟会存在多少时间。我说这个问题不但我不知道，还没有一个人确实知道。谁如果自称确实知道，谁就是骗子，或者自欺欺人。他却相当执拗，说既然人们现在已经知道了灵魂重七克半，肯*T彩且丫 5 懒肆榛旻烤够崇壁该噬偈奔涑摹 2 滴也灰W 约翰恢5 溃 腿*为一切人都不知道。我反问他从哪儿知道灵魂重七克半这一点的。他说他的同学告诉他的。

而他的同学是从一本叫做《世界珍闻》的书上看到的。我好生惊愕，些个小学四年级的学生，些个乳牙还没换全的孩子，竟知道灵魂重七克半，难怪世人创造了一种说法——“知识大爆炸”！儿子还请求我去向比我知识面广泛的别人替他和他的小伙伴们打听打听，灵魂究竟会存在多少时间。最后他承认，他和他的小伙伴们，都咒那位乔爷爷不得好死过。他替自己也替小伙伴们信誓旦旦地辩护——他们所咒的死法虽然千奇百怪，富于想象，但是他们中绝对的没有一个咒过乔爷爷被女人用伞捅死。并且承认，他之所以很关心灵魂究竟会存在多少时间的问题，是因为他希望，那位乔爷爷的灵魂，已然超过了它可能存在的最长的时间限。也就是说，虽存在过，而又不复存在了。当然这也是他的小伙伴们的一致希望。他告诉他们乔爷爷死了，他们都和他一样，内心里产生了曾咒过乔爷爷的某种罪过感，和害怕遭到报复的恐惧感。儿子是希望从我口中得到确切的证实——不但乔爷爷死了，连他的灵魂也“死”掉了……我听罢儿子的话哭笑不得。我对他说——乔爷爷其实是一位很好很好的老爷爷，只不过因为他们不了解他，才一度因为花花的死以为他很坏（我又了解他多少呢）？乔爷爷非常善良，非常有涵养。他那份儿涵养，非是一般人们所能达到的……

“有涵养还和妇女吵架？你们大人不是常说，好男不和女斗吗？他要不是和人家吵得太凶，人家也不至于用伞捅他，他也不会死！”

儿子持怀疑态度。

我不禁地一怔。

我又说：“你呀，还有你那些小朋友，千万不要再因花花的死记恨他了。其实他和你们一样喜欢那只小狗，甚至比你们更喜欢它。对花花的死，乔爷爷是一点儿责任也没有的。是那些人太可恶，当他面答应得好好的，结果又捉弄了他。他还让我向你们请罪，希望通过我的解释，获得你们的宽恕和原

谅呢……”

“那你为什么没向我解释？”

儿子不干了，耍起小孩子脾气来，说如果我向他们解释了，他们是会宽恕和原谅的，也就不至于还用千奇百怪的死法咒他死了……

所以，在儿子，祈祝我把事情办成也体现着某种寄托——大概同时便能减轻他幼小心灵里的罪过感，和害怕遭到报复的恐惧感……

所以，见我身心松弛的样子，他比他妈妈尤为显得喜悦……

我们一家三口正看到《赌神》富于刺激的打斗片断，忽听有人敲门。

“谁呀？”妻应了一声，嘟哝，“这些人，都九点多了，不老老实实在家呆着，还往别人家里窜！”

她去开了门，请进四个人。更严格地说，是三个半人：三个大人，和一个孩子。三个大人都是男的，她一个也不认识。孩子是个女孩儿，三四岁的样子，被一个大人背着。当然连那女孩儿妻也是不认识的。三个大人中我只认识一个，是我当年同连队的北大荒知青战友，已经几年没见过面了。我一边从床上坐起，一边暗想：这么晚了他来干什么呢？……我已经忘记他叫什么名字了。

他说：“事先没联系联系，唐突地就登门了，真不好意思。”我说：“没什么没什么，战友嘛。”

他笑笑，问：“你还能叫出我的名字吗？”

我不十分有把握地回答：“你是王松江吧？”

他又笑笑，说：“不是王松江，是王松山。”

我将他们请往另一房间。待他们都有地方坐了，询问地望着王松山。

他向我介绍另两人。说一个是他朋友，叫齐明和，就是带女孩儿那个。女孩很乖，也很怯生，模样灵灵秀秀的，挺招人爱。偎在她爸爸怀里，瞪着一双聪慧的大眼睛，眈眈地望着我。王松山说五十多岁的那个，是齐明和的妻子的单位的领导，一家区属医院的副院长，主管行政工作，姓韩。那位韩院长就给了我一张名片，说今后看病开药什么的，可以找他。

我更加困惑，不知他领着这么两位关系特别的客人，这么晚了到我家来究竟有什么事儿。但我对他们表示欢迎，请他们吸烟，并给那女孩儿削了个苹果。她不敢接，她爸爸说接着吧，她也不接。王松山说接着吧，她仍不接。王松山替她接了，塞在她手里，她才一小口一小口地吃。我觉得那小女孩的一双眼睛似乎在研究我，似乎企图看到我心里去。她企图从我心里发现什么呢？这个小女孩儿！

王松山问我最近在写什么？

我说一篇小说刚写了一半儿，不得不放下，三天来为一件和创作根本无关的事四处奔波。

另两位客人听我这么说，彼此对视了一眼。我觉得他们实际上是交换了一次眼色。

王松山问我那是件什么事儿？说也许他能帮上点儿忙。

我说倒不必，说已经办得有些眉目了。于是向他们讲起冉的父亲是怎样怎样一位可亲可敬的老心理学家，以及他被一个女人用伞捅死了的荒谬的不幸，以及他的“心里好恨”的老伴儿对我的“全权拜托”。我讲时，自然是带有感情立场之倾向的，自然说了那个女人肯定是个心狠手辣的女人，或者是个惯于争强斗胜的泼妇之类的话……三位客人一直不插言，一直默默地

聚精会神地听我讲。连那女孩儿也不吃苹果了，也瞪着双大眼睛凝视着我听我讲，仿佛听我讲鬼故事的样子。

我讲完，除了王松山和那小女孩儿仍在望着我，另两位客人都低下了头，都一口接一口吸烟。

王松山坦率地说：“我们也是为这件事来打扰你的。”我不禁“噢”了一声。

他又说：“小齐就是那个女人的丈夫。这女孩儿的妈妈是韩院长他们医院的护士。”

他们都没抬头。

女孩儿眼中顿时涌出了泪，淌在她小脸蛋儿上，吧嗒吧嗒往地下掉。

我怔愣住了。

我从未像那一天那一时刻那么彻底地怔愣过。

我十分后悔针对那女人说出的那番带有感情立场之倾向的，主观评论性的话。我心想王松山你好混蛋！你干吗不一进门就向我介绍清楚哇？

“我带他们来，是想求你，替小齐，替这孩子，向死者的家属疏通疏通，尽力争取让死者的家属向法院表个态，少判孩子妈妈几年。七年啊！不体恤大人体恤一下孩子，妈妈将在监狱里关七年，对这孩子意味着什么啊！不仅是小齐和这孩子求你，韩院长也求你，我也求你……”

妻子过来了，依着门，一会儿看王松山，一会儿看韩院长，一会儿看那女孩儿和女孩儿的爸，目光最后落在我脸上，仿佛我真能拯救谁。

“我……你怎么知道我……这事儿也没登过报哇！……”我前言不搭后语。

“我一位邻居听他们单位的人说的。他们单位的人，听死者女儿公司的人说的。我一开始不信，来时走在路上，我们还都想，没那么巧的事儿。刚才你自己一讲，证实了。北京虽然很大，但人传人的，上午东城汽车压死个人，不到下午，西城就会有許多人知道了。北京人传事儿的爱好是天生的，何况一个女人用伞捅死了一个老头儿，老头儿又是学者又是名人的，这类事儿许多人准认为太值得一传了。不过我也挺感激那些传来传去的人，没他们传，传不到我耳朵里，那么即使我很同情小齐和这孩子，也不知道该从哪条线上办这样的事儿。

现在看来我带他们找你是找对了，这叫天可怜见的。不管你乐意不乐意，你这条线，我是扯住就不撒手了！……”

王松山非常之自信地说。那种自信中，充满了对我的依赖。说时，目光始终盯住我。

儿子也不看《赌神》了。儿子也过这边儿来了，靠妻子歪站着，不望别人，单只望向那女孩儿。

韩副院长终于抬起了头，耿直地说：“我们小姚不是你认为那种女人。她不是……她是我们医院的护士标兵……”那小齐离开座位，双膝一曲跪在我面前。却仍未抬头，并且扯了女儿一下，说：“英英，咱们给叔叔跪下，求求叔叔……”

那女孩儿也便双膝一曲跪在我面前。仰视着我，眼里流着泪。

我一时不知所措，目瞪口呆。

妻哪里能看得下去这个，她冲进屋，抱起了那女孩儿，怜悯地对女孩儿说：“乖孩子，跟阿姨到那间屋玩去。阿姨和小哥哥陪你看一盘录像带，

动画的……”

女孩儿终于哇地哭出了声。哭着喃喃地说：“我不要看动画片儿，我要给叔叔跪，我要和爸爸一块儿给叔叔跪。我妈妈不是泼妇，别人都说我妈妈是好人……”

毕竟是个懂事的孩子，虽然一心要和爸爸一块儿跪，但被抱走时却没有拼命挣扎着不依，温顺得很，只不过扭头泪眼汪汪地继续睇视我……我想那女孩儿忍到那时才哭出声来真是不容易。她分明是不愿在我家哭出声来的，她分明是实在忍不住了才哭出声来的，她分明是忍得太久了。她强忍着不哭出声时，心也是在哀哀地哭吧？

我看见妻眼中噙着泪。

我觉得北京真他妈的小。

女孩儿的爸爸也哭了，像大多数男人一样，他的哭声是极度自抑的。男人的哭其实不是哭，那是一种理性的挣扎，故对看着一个男人哭的别的女人的情感倾向最具有动摇性。

王松山见我怔愣住了，赶紧扶他起来，却扶不动他。那小齐的两条腿仿佛和地板焊在一起了。我省过神儿来，也赶紧扶他。我们两个人，才将他硬扶起来，硬按坐在他坐过的位置上。

我说：“你别这样。你跪我没用，我又不是死者的家属，和死者没有任何特殊的关系。

如果我的话一句顶别人一万句，冲你今天带着孩子来到我家里这一份诚意，事情打我这儿就一了百了啦……”

王松山说：“你别推委。我刚才已经有话在先了，不仅是小齐替他老婆求你，不仅是他女儿替妈妈求你，不仅是韩副院长替小姚求你，也是我在替朋友求你。你和死者没有任何特殊关系？那对方全权委托你？那你三天来替对方四处奔波，非要把我们小姚判个十年二十年的？对方给了你多少钱？你吐个数，我们翻番儿给你，只求你从中疏通疏通……”他说得我脸红了。

我嘟哝：“你扯哪去了？什么钱不钱的？你把我看成什么人了！？”

韩副院长见我面露愠色，见王松山心直口快地仍大有“逼宫”的架势，瞪了他一眼，递给他一支烟，叫他不要说了。

我看出王松山也面有愠色，当年的他就是个急性子。我替自己辩护：“受人至诚相托，我那也是没办法。我怎么能知道事情会搞成现在这样？”

韩院长也递给我一支烟。替我燃着火儿后，他善于斡旋地说：“其实现在这样并不更糟糕，现在这样倒是挺有利，起码对我们这方面挺有利，使我们看到了一线希望。如果对方全权委托的不是你，而是别人，我们今晚有勇气唐突地登门吗？人家若把脸一板，我们能不立刻就走吗？是不是？我看我还是先向你介绍一下我们小姚的情况吧。我是她领导，我对我的话负责任，我也不是以个人身份向你介绍，而是以单位的名义。刚才我已经对你说过了，我们小姚确实不是你认为的那种女人。小齐，把小姚的照片给梁同志看看。快呀！别哭了。光会哭，哭有什么用？……”

于是那小齐从兜里掏出一个信封，从信封里抖出些照片给我看。彩色的，黑白的，大小十几张。看得出都是从像册上揭下来的。我暗想他们考虑得可真周密……照片上是个气质文文静静的年轻女子，三十二三岁的样子。我感到很窘，因为即使是从照片上，也不难判断她绝非泼妇之类女人。她眉目温存而且善良，分明属于贤妻良母型。若说这样的一位年轻妻子和母

亲心狠手辣，那就只有鬼才相信了。

我指着一张侧面的彩照问：“这是在做什么报告吧？”

韩院长点点头：“是的，这是最近的一张照片了。今年‘五四’青年节那天，在区先进人物表彰大会上她演讲时拍下来的。你看她像你认为的那种女人吗？”

我摇了摇头。我实在是想不明白，她怎么会跟冉的父亲那么性情涵养极高的老知识分子当着广众吵于街头，而且用伞把他捅死了？看她照片上的样子，柔柔弱弱，毫无悍勇之相，哪儿来的那么大一股劲儿呢？

“不要说小齐他发懵，我们全院上上下下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感到奇怪。在我们医院，她是个脾气好得没比的人，胸襟比气度大的男人还宽。谁都说她‘宰相肚里能撑船’。事情发生那一天，我接到公安局的电话通知，先是以哪个认识她的无聊的小子恶作剧，后来又以为公安局的人搞错了。她可是我们医院连续六年的模范护士啊！连续六年，对如今的年轻人，容易嘛！不久前我们单位刚把她作为区人大代表报上去，区里也基本上是通过。结果出了这事儿！细想想，我觉得，怨我们当领导的对她关心得太不够。更怨她自己。我的意思是，恰恰怨她自己脾气太好了，太能忍了，性格简直就柔得像水。出这件事前那些日子，我可以说是天天盼着她跟谁吵一架，哪怕是跟我们领导吵一架呢！她却就是不吵，一切委屈的事都忍了。她照看过的一个病人死了，家属说她昧下了死者的一只金戒指。死者活着的时候，戒指确实是戴在指上的，别的护士也证明这一点。倒并非是和死者的家属一样怀疑她，是实事求是。病人死在她当班的时候，戒指没在那时候，她说不是她昧下了，那么戒指哪去了呢？死者生前，她对人家好得没比。她对那些注定活不长的病人，都好得没比。她可怜那样一些病人，她心软得要命。她常说，当护士的，如果对快死了的病人都不尽心尽职地服务，态度都不好，就太没人味了。那位病人对她也非常感激。是位老太太。曾拉着她的手对她说：‘你比我女儿比儿媳妇对我都强，大娘今生是报答不了你啦，只有来世再报答你了！’病人死了，病人的女儿和儿媳妇倒没哭，她却躲到一边去难过得哭了一鼻子。可是那只戒指，就让她解释不清了。她也不作太多的解释，只说不是她昧下了。病人的家属就告到了法院，还搬来了报社的记者，当侦查人员和报社记者的面，她仍是那么一句话，不是她昧下了。老太太倒是几次想给过她，她没要。一时间搞得沸沸扬扬，流短蜚长。人缘再好的一个人，遇到这种跳进黄河洗不清的事，也难免遭人议论哇。那记者还把这件事弄到报上去了。虽然没有任何证据敢断定必是她昧下了，但是那种种故弄玄虚闪烁其词的文句，显然是意在引导读者朝那方面去想。区里也打来电话询问，这样的事关系到她有没有资格当人大代表哇。我了解她，她从来不把什么代表呀模范呀标兵呀当成回事儿。她只是一心要做一名尽职的护士而已。但是那几天，她所承受的心理压力，也是可想而知的。有一天吃午饭时，我还跟她半开玩笑地说：‘小姚哇，有委屈别闷在心里，再听到谁不负责任地瞎议论你，你就跟谁吵一架。不图别的，图个发泄发泄嘛！有我替你做主，你别怕跟人吵架！’你们猜她怎么回答？她说：‘我不是怕。我是天生的不会吵架。怎么个吵法儿，你有空儿教教我呗！’说得可认真了，还笑。又说：‘你就是教会了我，我也不。吵架顶没劲啦！’因为病人死因不明，在家属的同意下，医院就做了解剖。结果呢，从胃里取出了那只戒指。推测起来，可能是这么回事儿——病人出于对她的感激，几次想把戒指送给她，她几次谢绝，病人也

就不强给她了。病人的女儿、儿子和儿媳妇，对病人不怎么孝顺，病人不愿把戒指留给他们中的哪一个戴。大约预感到自己活不长的时候了，就把戒指吞下去了。真相一旦大白，死者的家属向她赔礼道歉。医院里的人们可就替她大为不平了，包括那些不负责任地背后瞎议论过她的人，都说应该骂病人的家属们一顿。她却说：‘那是干什么呀？谁没有犯过疑心的时候？若是咱们自己，不是也会产生疑心的吗？’人们又说老太太真可恶，吞戒指的时候，怎么就不为她想想！她白对那老太太好了。她说：‘咱们别对死了的人说三道四的了。老人家没文化，头脑简单。谁不恋生啊？明知自己活不了一两天了，哪还能想得那么多那么细？’接着又有一件事，又把她委屈得要命。又委屈又不知如何是好，左右为难。工会改选时，她被选成了工会主席，票数是百分之九十八还多。前任工会主席比她大二十来岁，是男的，被选下来，心理就不平衡了。心理不平衡，就要搞小动作了，就要搞见不得人的勾当了。写匿名信，四处投寄。无中生有，造谣诽谤，毁坏她的名誉，贬低她的人格。当着她面，还表现得对她无比友好，尽说些保证支持她开展工作的话。你想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一个善于耍两面派的男人，存心坏她，不跟把玩健身球似的呀？上级机关呢，见风就下雨，派了考察小组来进行考察。对她考察了一个星期，又搞得沸沸扬扬了一场，结果不了了之。最后还对她有些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之类的话。我们现在有些事就是怪。

处处庇护怀着阴暗心理假借广大群众名义写匿名信的人。那理由是，如果不庇护他们，将来群众连真实情况也不敢反映了。当然，纸里包不住火，后来全院的人也就明白了，连她自己也不知道是谁搞的鬼了。别人问她：‘小姚你生不生气呢？’她说：‘怎么不生气呢？他比我年纪大那么多，我那么尊敬他，他一向在我面前装成对我最友好的一个人似的。’她还落泪了。别人怂恿她：‘你得教训教训那家伙，给他点儿颜色看呀！你干吧，我们大家都站在你这一边儿！’她说：‘我不。我想找他谈谈心，我得告诉他：我并不要当；如果他还很想当，那就努力重新取得群众对他的信任，我痛痛快快地让给他当。’别人那个气呀，别人说你这不是等于廉价出卖我们群众对你的信任吗！我们如果还能信任他，会选你吗？她却真去找对方谈心。对方呢，反正勾当已经暴露了，目的也没有达到，再没法儿伪装什么了，就干脆不伪装了，干脆处处明面地和她作起对来。有这么一个存心作对的人，她的工作挺难开展。这一切我们当领导的都知道，都一清二楚，却没谁出面为她主持过公道和正义。一方是前任工会主席，仍保留着干部待遇，而且是位五十多岁的老同志，尽管品质不佳，但毕竟没做太出格的事儿，无非调拨离间，搬弄是非之类的小勾当。领导都撕不开情面认真对待，都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和稀泥和事佬的态度。而另一方是她这么个最能忍辱负重的人。既然她天生能忍，就由她多忍些个吧。她年轻，也算是种磨练吧。有时事情确属欺人太甚，有群众替她忍不了，看不下眼去了，反映到领导这儿来。我们当领导的，也是采取有理无理都三扁担的处理办法。其他的领导是这样，连我这位比较关心她的领导也是这样。有几次她找我，表示真的不愿当下去了。她从不在领导面前告别人的状，只强调自己能力不够。当然不是什么能力不够的问题。她能力挺强，又善于团结群众，当工会主席再合适不过了。偏巧那些天我也因为家里的单位的事烦躁不安。儿子去年没考上大学，已经在家闲呆了快一年了，声明我这当父亲的再不为他安排工作，他就投少林寺去。女儿闹离婚，怀着四个月的孕还闹离婚。你说哪有怀着孕闹离婚的呀！她说不

吃麻花要的就是这个劲儿。C P 确定是男孩儿，女婿和女婿全家盼着男孩儿出生呢，好传宗接代啊！女儿要给女婿和女婿全家来个竹篮打水一场空，说孩子怀在她肚子里，看法院判给谁，就不信法院会把怀在女方肚子里的孩子判给男方。挺着个肚子，住在我家里，我和她妈还得好生地侍候她。单位里呢，因为自行车棚盖在了不该盖的地方，被罚了一笔款不算，还限期拆除。卫生大检查，被评了劣等。亮黄牌警告，还说要上电视。都是我抓的工作范围。搞得我在领导者们中间脸上无光，灰不溜丢的。小姚找我那几次，我没耐心和她好好相谈，不是三言两语把她打发走，就是兜头一通批评。说她女人事儿多；说她马尾拴豆腐提不起来；说她缺乏涵养；说群众选的，上级机关审查批准的，不干不行，干不好也不行。除非犯错误，群众一致强烈要求免她的职，否则，本院领导是没理由撤她的，那也得上级机关批准。如今哪方面的工作好做？有天大的委屈也得受着，这就叫为人民服务。所以我今天到你家里来，是怀着很内疚的心情的。我觉得太对不起小姚。单位的群众也说，以小姚那种人，那一种天生的能忍辱负重的性格，如果本是由于在单位受的委屈太多太大了，怎么会跑到街上去和人吵架？这些都不谈了。今天直话直说吧：为了能使小姚*控屑改轭 颐堑ノ辉敢饬贸鲧槐是 础*我们去找过法院，法院答复关键在死者家属方面。只要死者家属方面肯于宽谅，法院是乐于从中进行调解的。单位的群众说，如果几万元能减少小姚几年刑，单位拿出几万元，群众绝没意见。老梁，我们来你家的目的，就是这么个目的。无论如何，你成全我们一下……”

韩副院长说时，我反复看那些照片。越看，越听，我越同情起那个小姚来。我很替她庆幸。她单位的领导和群众，对她真是够不错的。简直太不错了，我甚至不无嫉妒。

那个小齐，却默默地将照片一一收回，放入信封，揣入兜里。它们对他仿佛变得非常珍贵了。

王松山推他一下：“你倒是也说说呀！为什么不说啊？”“韩副院长都说过了。我还说什么？我说了又能起什么作用？谁信呢？”

看来，对我，对他们造访之目的，他已开始感到灰心。“英英！英英过来……”

他叫他女儿。

于是她跑过来，重新偎在他怀里，仍以一种戚戚哀哀的目光望我。

“咱们……走吧？……”

他看看手表，又看看王松山。

“走？没个结果，走什么走？白来一趟啊？……”王松山有些光火。

韩副院长也说：“别走别走，总得听梁同志表个态……”我说：“我很抱歉。我刚才……不该说那些先入为主的话。韩副院长，您讲那些，我都信，绝对地信。对你们的心情，小齐尤其对你的心情，我完全能理解……”

“咱们别扯这些，我们来不是想听你讲这些话的！”王松山颇不耐烦地打断我，气呼呼地瞪着那小齐说：“好，你不愿说，找替你说！帮人帮到底，谁叫我是你们两口子当初的介绍人呢！……”

于是急切地向我陈述。他说那些日子，小姚在家里也受了很多委屈。先是，她忽然感到头晕，恶心，还吐过好几次。一化验，一检查，怀孕了。只许生一个，不许生二胎呀！他说，可不是小姚的错哇，当然也不是小齐的错。小姚戴着环呐！戴着环怀孕了，他说这他妈的不纯粹是质量问题吗？那

也得做了呀，那不做也不行哇！结果因此失血过多，休养了两个多星期身体才缓过来。小齐非但没好好照顾她，反而不止一次埋怨她。埋怨她不该不听他的话，如果听了他的话，过几个月再查，怀孕也就怀孕了，说不定生也就生了。反正又不是他们明知故犯。白捡一胎，干吗非“流”了呢？小齐他做梦都渴望再有个儿子，而“流”了的恰恰是个男胎。这就叫小齐惋惜得不得了，心疼得不得了。当然心疼的是那个男胎，而不是小姚。他对妻子不满，也就谈不上对她照顾不照顾的了。尽管他们夫妻一向感情不错，可是在这件事上，小齐表现得太自私。接着是和邻居，也就是他们的房东关系恶化。原本关系不错的，有时他们夫妻俩下班晚了，房东还替他们到幼儿园接孩子。逢年过节，两家端来送往的。他们当初租住房子时，和房东签定的是五年的合同。可是如今有一位外地的个体户，愿出每个月五百元的高价租下房东那两间小西厢房。人家图的是离开铺面做买卖的地方近，人家不在乎多花点儿钱。而按当初的合同，小齐两口子每个月才交八十元。八十元当然也不算低，可和五百元一比，小孩子也知道五百元多哇。不是多出一点儿，是六倍多呢！人家那位个体户还表示了，如果小齐两口子肯搬，人家可以替房东补给他们一千两千的，买个三方乐和。房东就找他们两口子商议。他一听急了，租房子不是件容易的事啊！马上到哪儿去租呢？他们两口子也都是好说话的人，他们就表示愿意提高房租，提高到每月一百或一百一十元。每月多交二三十元房租，以他们两口子的工资而言，几乎等于是豁出去了。平心而论，房东平时也是挺好说话的人，可在这件事上，房东变得不那么好说话了。两口子没奈何，便四处托人找房子。找来找去的，不是房租太贵，超出了他们最大限度的工资承受能力，就是地处郊区，交通不便，上下班成为困难。终于找到一处，虽不甚理想，但总比每天看房东的脸色强。准备搬时，才知道附近没幼儿园，孩子入托又成了难事儿。两口子的单位，目前都没有幼儿园。小齐是外地留京工作的大学生，父母在外地，鞭长莫及，照顾不上他们的孩子。小姚的母亲去世了，父亲七十多岁了，老人自己还需要照顾呢！两口子结婚后，还从没那么苦恼过，还从没那么犯愁过。有一天小姚实在心里憋屈得忍不住了，对小齐说：“你跟你们单位的领导讲一讲吧！”小齐呢，明知故问：“讲什么呀？”小姚说：“讲讲咱们的实际困难呗！”小齐说：“讲也没用。单位有单位的实际困难，目前解决不了咱们的实际困难。”小姚听了，一边做饭，一边唉声叹气。小齐又说：“你更应该跟你们单位的领导讲讲。”小姚说：“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我们不是夫妻吗？为什么我就更应该呢？”小齐发作了，一拍桌子：“你是你们单位的大红人。是工会主席，是区人大代表，是先进，是模范，是标兵。怎么，到了你有实际困难的时候，这些荣誉都一钱不值啦？难道你这些个人荣誉，就不是你们单*坏娜傲 耍科菊庀 一傲 *也更应该！还要凭什么啊？”小姚不爱听，反驳道：“你们单位有你们单位的实际困难，我们单位就没有我们单位的实际困难啦？你这不等于是叫我用个人荣誉当资本，去向领导那儿讨特殊化吗？我们单位还有因为没房子结不了婚的呢，我这工会主席都不知怎么关心一下他们的实际困难……”小姚不说这些话犹可，一说这些话，小齐更火了，又拍桌子对她吼了一通。其实他们都不是没找过各自单位的领导。都找过，都白找，各自心里都憋屈着。都想从对方那儿获得一线希望或是一种安慰，却都没得到想得到的。小齐拍桌子对小姚吼，小姚也不跟他吵，只不过吧嗒吧嗒地落泪，一边落泪一边继续做饭。饭做好了，两个人都没心思吃。爸爸妈妈没心思吃，

懂事的孩子也没心思吃。一家早早地就饿着肚子睡了觉。再说房东方面也生气。房东以为他们根本就不打算搬。房东一这么认为，进而就觉得他们简直是不通情理，存心跟自己过不去。只要两口子有一个在家里的时候，房东便在院子里没休没止地指桑骂槐，还故意将脏水往他们家门口泼，故意将垃圾往他们家门口扫。两口子寄人篱下，惹不起对方，只有忍的份儿。

偏偏，在那些日子小齐家来了一封信。信是以婆婆的口气写的。说当老母亲的非常思念儿子，也没见过孙女的面，想到北京，也就是到儿子家住一段。信是小姚接的。她没给丈夫看那封信，她怕丈夫看了更为难，更犯愁。她在单位抽空儿给婆婆回了封信，说丈夫单位就要分房子了，说不久就要搬家了，说等搬过新居去，欢迎婆婆来住，愿住多久住多久……

而事实上是——小齐的母亲患了晚期胃癌，想到北京入院治疗。即使没救，最后在儿子身边住几天，有机会和儿子媳妇孙女多亲近亲近，也是老人心中的一大愿望。信上之所以没明写，是怕儿子着急上火。老人接到儿媳的信，没到北京来。不久，去世了。

小齐获电，如晴天霹雳。当日赶回老家奔丧。听家人告诉，母亲生前，曾亲笔给他去过一封信。并将小姚的回信给他看。他一看之下，心中对小姚的气可就生大了。他衔悲怀憾回到北京，一进家门，劈头便质问妻子。小姚心里也万分地不好受，万分地后悔，万分地内疚，红了脸低了头向丈夫承认错误，请求原谅。她说怕房东那一种恨不得哪一天就可以找个什么正当的理由将他们赶出这院的样子，使婆婆住得不愉快，高兴而来，扫兴而归。她说她哪儿能料到婆婆是患了不治之症呢？尽管她说的也在理，丈夫心中的火还是没法儿消除。小齐在气头上，不但没原谅她，反而当着孩子的面打了她……

出事的前一天晚上，小姚下班时，特意绕道儿商场，给小齐买了一柄伞，就是那柄将冉的父亲捅死了的伞。那半个月北京连雨难晴，小齐却将伞丢了。一天下班回家，浇得落汤鸡似的。小姚就想到第二天应该替丈夫买回一柄伞。诸事种种，那些日子使夫妻关系也不像以往那么亲昵了。小齐由于没能在老母亲去世之前与老母亲见上一面，对妻子的态度始终不冷不热，待搭不理的。小姚说伞是为他买的，他一瞅是黄色的，赌气说不用，说他一个大男人，怎么能撑一柄黄色的伞。而且说他在一切浅颜色中，最讨厌的是黄色，说你是我老婆，和我共同生活了这么多年，难道连自己的丈夫喜欢什么颜色这起码应该知道的一点都不知道吗？小姚确实不知道。她蹙眉默想，想不起在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夫妻俩谈到过谁喜欢什么颜色谁不喜欢什么颜色。她买伞时，黑色的已经卖完了，只剩几柄浅色的了。除了黄色的，还有粉色的，花的。她犹豫了半天，才决定给丈夫买下一柄黄色的。不就是遮雨吗！她没把伞的颜色看得多么重要。她原本希望，通过这柄伞，消除丈夫心里对她的一层隔阂，讨得丈夫对她的几分欢悦，没曾想反而又惹丈夫不满意。小姚当时一声未吭，打定主意第二天换伞……第二天下班，她又绕道儿商场，见有了几柄黑伞摆在那儿，心里挺高兴，暗自庆幸来得巧。她婉言婉语地向售货员解释，伞是替别人买的，别人不喜欢黄色的，希望能换一柄黑色的。反正都是同样的价，反正她不是退。售货员起初不给换，说用过了还能换吗？不换！态度十分生硬。她就又婉言婉语说了许多请求的话，并且声明自己绝对地没用过，连撑开都没撑开过。售货员被她磨烦了。终于肯给她换了。换之前人家总是要检查一下的，人家就撑开了。一撑开，才发现有两根伞骨是断的。人家指着冷冷问她，你不是发誓没用过吗？这怎么回事儿？

没用过伞骨会断了两根吗？问得她愣愣的。愣愣的她讷讷地说，是啊是啊，我连撑开都没撑开过，伞骨怎么会断了两根呢？这是质量问题啊。按她的想法，她认为自己更有理由请求换了。可是售货员并不这么认为。人家将伞往柜台上一扔，干脆脆地说出两个字是不换。结果她就和人家争论起来了，结果就围了一大群瞧热闹的人。售货员理执一端，指着她对一大群瞧热闹的人说，她把伞昨天买回去了，用过了，用坏了，隔了一整天又来要求换，还不老老实实承认自己用过了，用坏了，花言巧语说是替别人买的，说是因为别人不喜欢黄*囊G蠡灰槐谏摹U獠皇俏藜砣致槁磕闳凳侵柿课*题，你当时若撑开看，发现伞骨断了，当然是质量问题。可你用过了，用坏了，再说是质量问题，再用一柄坏的换一柄好的，哪家商店也不能给你换。用坏了你还不说用坏了，这要是不检查检查，当成柄好伞再卖给别人，你这不是坑了别人吗？你这不等于是存心败坏本商店的信誉吗？目前已是质量评比月，你想干什么啊？小姚长这么大，从没在公共场合跟谁争长论短过，她也不会争长论短。在许多人围观的这一种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她实际上是处在被那个售货员严词训斥的地位。她的理一句也说不出来了。甚至，连她自己搞不清楚，自己究竟是有理还是没理了。她反而觉得自己似乎真的没什么理了，真的有点儿胡搅蛮缠了。她面红耳赤起来，她无地自容起来。这就使她在围观者们看来，的确是个无理取闹胡搅蛮缠的人了。在他们的谴责声中，在他们的厌恶的目光的围剿下，她从柜台上抓起那一柄想换而没换成的断了两根伞骨的伞，狼狈之极地逃窜出了商场……

其结果是，她终于在存自行车的地方，和冉的父亲遭遇到一块了，并且吵了起来。并且就用那柄伞捅死了老社会心理学家……

听王松山像是说评书似的，绘声绘色地说完，我觉得自己如果仍无动于衷就太不是个东西了。

我问她的丈夫：“现在呢？”

他反问：“现在什么？”

我说：“现在你们搬走了吗？”

王松山说：“你别转移话题，不需要你帮忙租房子。”我说：“你也别总冲我嚷嚷。我想知道！”

小齐说：“现在我们还住那儿。现在房东不打算把我们挤对走了，又对我们好了，向我表示歉意，同情起我们来了……”

我说：“我也是。”

王松山说：“你光用好话应付我们没意思的！”我说：“我怎么会是光用好话应付你们呢？你们都听着，我以人格向你们保证——第一，我要回绝了死者的老伴儿对我的委托，明天就回绝她。第二，我愿意做你们的委托人。愿意从中调解，愿意代替你们，去同那老太太斡旋斡旋，也许有可能……”

他们互相望望，便都站起。

王松山说：“以后有什么需要面谈的，我就不带小齐来了。”

我比不得你，我得天天上班。小齐自己来行不？”我说：“行，行。”

那位韩副院长说：“我们医院虽是区属医院，但医疗水平还是可以的。有好几位中医专家呢，治慢性病挺出名，比如肝炎、胃炎、支气管炎什么的。想看中医时，欢迎你去我们医院找我，一定让专家给你看。”

我说：“会去的会去的，一定会去的。”

小齐想对我说什么，却什么也没对我说。只对他的女儿说：“跟伯伯再

见。”

于是那女孩儿机械地重复：“伯伯再见。”眼神儿依然像来时那么忧郁，模样也是。儿童的忧郁的眼睛，最能将大人们常说的“忧郁”这个词儿放大了再显示给大人们看。我自己的眼睛不禁地望向别处。

“跟伯伯贴个脸儿。”

女孩儿从爸爸怀中将身探向我，我将自己的脸凑上去，和她的小脸儿贴了贴。

我觉得那小脸蛋儿挺烫。

“孩子在发烧吧？”

“嗯。”

“那你还带着孩子来！”

我不免责备当爸爸的。

“不带不行她要来啊！这孩子太懂事了，比我还上火着急。”

当爸爸的似有无穷苦衷。

将他们送走后，妻埋怨我：“叫你少管闲事儿，你偏不听。怎么样，这下又把自己卷进去了吧？处理不妥，你非落个双方面都记恨你的下场不可！”

我感到自己仿佛成了一个双重间谍。我明白这样的角色不是一个令人愉快的角色，但却有些不明白自己究竟错在哪一情节或细节，使自己命中注定似的成了这么一个角色。我说：“你别烦我了好不好？”

第二天晚上我到冉家去。开门的是冉的母亲，面有愠色的老太太强作笑颜，没将我引进客厅，而引进了四间房中最里边的一间——冉的父亲的书房。经过客厅，我见鱼缸不在了，地上有没拖干的水迹。经过冉的卧室，我听到有人在里面抽泣。我想那一定不会是别人，一定是冉。我想那鱼缸一定是碎了……

老太太分明也不想隐瞒我她们发生了争吵。我一落座她便说：“气死我了。”

我讪讪一笑，问怎么了？

老太太说冉反对她替冉的父亲准备进行到底的事。说冉认为，当女儿的起码也有一半的权力和资格，决定某件与死去的父亲有直接关系的事，以及决定怎样做才合乎父亲生前的一贯思想方法。

“你说她这不是家庭中的叛逆吗？她还认为她是站在客观的立场上。你说，父亲死在别人手下，当女儿的，哪有站在什么客观立场的？如果老头子恶贯满盈，又当别论。可老头子一生善良得没比正直得没比呀！谁反对我，谁就是我的敌人！……”

老太太说着说着，激动起来，恼怒起来，两只保养得很好的手，同时紧紧地握成了拳头，并不时擂着自己的膝盖。她一副义无反顾勇往直前的样子，甚至是一副破釜沉舟不成功便成仁的样子。

那一时刻我被她那一种气概震慑住了，预先想好该怎么说的话，全忘了，感到很是尴尬。仿佛内心里的企图和目的，已然被老太太洞悉无遗看穿看透。我觉得即使要说的话又在头脑中重新排列组合好了，聪明点儿，识时务点儿，也还是不要说为妙，起码应该留待以后或许有了较适当的机会再说。老太太问我，是不是来告诉她进展情况的？

我说也是也不是。那件事么，进展是在进展之中的，但牵涉法律的事，非一朝一夕就能有结果，希望她耐心等待。说罢我起身告辞。

老太太翻出一条烟非要送给我。我推拒不过，只得笑纳了。我知道这将使我以后在她面前更加被动。但是她那么诚心诚意，使我唯恐却之不恭，没法不收。

复经过冉的卧室，老太太悄声对我说：“你劝劝冉吧，劝她别跟我争吵。这家，从此就剩我们母女俩了，不能争吵。一争吵，双方都伤心，都伤感情……”

她笑了笑，笑得有那么几分凄凉。

我犹豫一下，说：“好，我劝劝她。”

于是我进去劝冉。无非将她母亲的话，对她重复了一遍。其实我进去之前，她已经不再抽泣了。她先看我手中的烟，随后才抬头看我的脸。她那样子，似乎对我有些冷淡。她说：“对于我们家的事，你最好别过分热心，别太介入，行不行？”

我说：“行，行。”

她说：“行就好。”

我诺诺着退出。心里骂了自己一句：你他妈的！……回到家不一会儿，电话响了，是我那位当律师的北大荒知青战友打来的。

我告诉他，我请求他进行的事，不要继续进行下去了。他说他还要继续进行下去。

我冲着话筒嚷：“你这人怎么了？有病啊？告诉你不要继续进行下去，你却偏要继续进行下去！”

他说，他得听命于他的职业良心，而不是听命于我。我说：“见你妈的鬼！”

电话那一端沉默了片刻，以坚定不移的口吻又说：“这件事值得当律师的人为之一辩，律师也需要出名的机会。不过我将不是站在你的委托人的立场，而是站在替被告辩护的法律立场。”

“什……么？……”我不禁吼起来：“你他妈的存心耍弄我是不是？……”

这时妻闻声走到跟前，一把夺过听筒，说：“这很好，你是对的，你就这么继续进行下去吧。他刚才没听懂你的话，其实他也是这个意思……”

我又从妻手中一把夺过听筒，可对方已将电话挂了。我放下听筒，瞪着妻，咄咄逼人地问：“你这是干什么？”妻说：“我也不太明白你。你昨天不是信誓旦旦地答应了小姚的丈夫，要帮助人家的吗？现在有一位律师愿意为小姚进行辩护，你还跟人家吼，你又究竟是干什么呢？”我气急败坏地说：“可他是我为冉的母亲请的律师，我已经将他的名字告诉了那老太太。现在他反戈一击，老太太对我会作何想法？我吸这烟，就是那老太太今天强送给我的。对她，我可是成了个什么样的人啦？”

妻愣了。她没想这么多，更没想到我非但没拔脱出自身，反而越陷越深，反而收受了人家的人情。

她怔呆半天，恨恨地说：“活该！人家送给你，你就接？缺你烟过么？”

第二天上午，我正欲出门去找我那位当律师的北大荒知青战友，他却来找我了。

他说：“你先告诉我，那位老先生，是江苏人不是？”我说：“好像是。你问这干嘛？”

他说：“是江苏人就对了。两人争吵起来，是因为他先开口骂了人家，

用江苏话骂人家‘癞皮脸’。这在长江以南，尤其江苏一带，对妇女是侮辱性很重的一句骂人话。对方也是江苏人，从小在江苏长大，对用家乡话骂她格外敏感，就也用家乡话回骂了一句，骂的是‘老疯癫’之类。而那位老先生，就扇了对方一记耳光……”

我说：“这不可能！这根本不可能！冉老那样的老先生，怎么可能先开口骂一位妇女，还动手打人家？你对你的话，是要负责的！”

他笑笑，说：“我当然对我的话负责任。我调查了解过，还取了证。现在证言都在我手里。有看自行车的老头儿的证言，有对面卖烤羊肉串的小伙子的证言，有旁边修理自行车的师傅的证言，还有一位摆服装摊的姑娘的证言。你别急，你也别不信，你耐心听我告诉你，是怎么一个经过。那姓姚的女同志，也就是被告，取自行车的时候，有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也在取车。他碰倒了一辆自行车，结果像多米诺骨牌似的，一辆压一辆，倒了一大片，包括被告的车也倒了。那男人却视而不见，推了自己的自行车便走。看自行车的老头儿从小木房里冲出来嚷嚷，想喝住他，让他把车都扶起来。不料那男人凶，骂了老头儿一句。老头儿瞅那男人凶，没敢惹。老头儿那一天连看自行车，同时照看着孙子。他那孙子在小木房里哭了，老头儿顾不上先扶车，赶快进了小木房哄孙子。被告呢，虽然自己的车也被压倒了，但和老头儿一样，不敢惹那个男人。她扶起自己的自行车，推着走了两步，回头看看倒下的一排车，又不走了，支住车，去扶那一片倒了的车。如果她走了，不去扶那一片倒了的车，那一天也就不会发生那么一件事。咱俩今天也就不会谈这件事。细想想，还真有些符合摩非定律——任何事情，只要能往坏的方向发展，就一定往那个方向发展。生活中有些带规律性的现象，是他妈很邪门儿的。她一辆辆扶起了十几辆车，还倒着十几辆没扶起来的时候，那位姓乔的老先生来取车了。倒着的车中，包括他的车。被告，也就是那姓姚的女同志，就不再扶了，向自己的车走去。也许她心里想：这点儿公共义务人人都应尽，您老把那些车扶起来吧。而看自行车的老头儿呢，进到他的的小木房去之前，见有人替他扶起倒了的一排车，也就发懒，索性不出来了。那位乔老先生呢，误会了，犯了主观主义的错误，以为那些倒着的车，是姓姚的女同志弄倒的。我们现在当然已经无法知道他怎么会产生误会了。大概按照他的主观主义的想法，认为既然对方在扶车，毫无疑问地那一排车是对方弄倒的。既然是你弄倒了别人的车，你就应该全扶起来。于是他叫住姓姚的女同志，质问她为什么不把车全扶起来，并且批评对方缺乏起码的公德。她呢，当然说不是自己弄倒的啦。老先生拖住她的自行车后座，不许她走。说我明明看见你在扶，见我来了，就不扶了，就想走。说没有第三者，不是你弄倒的，难道是我弄倒的不成？说你们如今的年轻人，怎么竟这样！说你不把我的自行车扶起来，不把所有你弄倒这些自行车扶起来，你休想走！我非治治你这号人不可！对方说，是我刚才在扶不假，但那也不能证明是我弄倒的呀！你这位老同志怎么如此冤枉好人啊？这时又来了几个取自行车的人，见他们的车倒了，都以为是姓姚的女同志弄倒的，都不依了，都七言八语地冲她嚷嚷。那存车处，在商场附近，是个热闹的地方，于是就聚了好些围观者。其中不乏闲男散女，痞子混混。对面卖烤羊肉串的，两位修鞋的摆服装摊的，前后经过全看在眼里，虽知那姓姚的女同志的确是被冤枉了，但都持一种事不关己的白相者的态度，何况他们得照应他们的买卖。在他们的潜意识里，也许都觉得一位老夫子样的老知识分子，和一位有理讲不清的年轻妇女当街争吵，本已构成熟

闹，不看白不看。而那看自行车的老头儿，一见没人劝解事儿没完没了，一边嚷嚷着‘不是她弄倒的，不是她弄倒的’，一边迈出他那小木房。些个闲男散女，痞子混混，却把他推进小木房里，堵在门口，不许他出来澄清事实。他们巴望着看更大的热闹，他们起哄架秧子，一心想鼓噪成更令他们开心的情节。也就是在这个时候，那位乔老先生，放开了姓姚的女同志的自行车后座。他自己扶起了自己的自行车，并接着去扶别人的。但他在这么做之前，骂了对方一句‘癞皮脸’。而那些自己的自行车被弄倒了的男男女女，那些围观者之中的某些人，那些闲男散女，痞子混混，也跟着指骂姓姚的女同志是‘癞皮脸’。她当时的心理状态可想而知，于是她回骂了一句‘老疯癫’，也就是老精神病的意思吧。于是那位乔老转身扇了她一耳光。于是她从车后座上抽下了伞。但是她并没有立刻就用伞捅他，她只不过是持着伞对向他。我想那更是一种本能举动，一种下意识。那位乔老呢，呆住了。我想一来是因为自己当众打了一位妇女，他大概从没做出过这种有失男人尤其有失知识分子有失一位长者风范的行为；二来呢，他大概不知对方下一步会怎么回敬自己。他盯着伞端愣在那儿，处于一种半防卫不防卫的状态。对方，也就是姓姚的女同志，也有些被那当众挨过的一耳光，被自己的下意识举动搞懵了，当时她并没有像我们通常所说的，完全彻底地丧失了理智。恰恰相反，即使在那一种情况之下，那一种时刻，她还是较理智的。设身处地想一想，将人比人，那挺不容易的了。却有几个痞子混混，更加来劲儿地起哄架秧子。说他们是痞子混混，其实是说轻了他们。可以认为他们就是些街头流氓。他们一边叫喊：‘打呀，打呀！中国人口多，打死一个少一个！’‘闪开点儿，闪开点儿，别溅身上血！’一边从后猛撞她。现在这个季节，人人穿得都十分单薄。那位乔老也不例外。穿的是一件半袖小褂。由于有人撞，伞端就冲着他当胸捅过去了……过程就是这样。一见有人被捅倒了，围观的人更多了。那几个痞子混混，觉得情形不妙，全都溜了。我调查得很详细。那些证言写得也都很详细。他们对每一句话，每一个细节，都是肯出庭作证的。因为但凡算个人，亲眼目睹了一场冤枉，总还是多少有点儿正义感的，总还是愿意讲句公道话的，当然，除了流氓除了痞子除了混混之类的人。何况我们当律师的。嗯？……”

我已吸了三支烟。我又叼上了第四支烟。我觉得自己这个角色，纯粹他妈的是被导演耍弄了。而导演并非别人，恰恰是我自己。冉的母亲是“策划”。我对她可真的没法儿交待了。

“我知道你心里别扭。”朋友又说：“事情闹得反了过来，我也没想到。一开始，我完全是站在死者家属一方去进行调查的，可是……”

我说：“你什么都别解释了。两个人为难，不如一个人为难。”

他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说：“就让我一个人为难吧。你呢，按你决定了的去做。”

朋友又说了些抱歉之类的话走了。他还要到法院去。原来法院并没定审，七年，不过是按照以往类似案件的处理意向……

我在家中坐立不安。几分钟后，我毅然决然地往冉的单位打电话。她在。我请她立刻到我家来。

她说：“我们下午学习文件啊！”

我说：“那你就请假。”

她说：“一般的事不准假。”

我说：“不是一般的事！你是乔老先生的女儿，而我可不是他的儿子，我对他没什么非尽不可的义务！来不来随你的便吧！”

一說完我就啪地放下了電話。

下午她來了。

我說：“冉，關於你父親的死，倘若是這麼個結果——法院只判對方一二年，甚至，判一二年，還緩刑一二年的話，你估計，你母親會接受得了嗎？……”

她搖頭。

“那，你母親會怎麼樣呢？”

“更不會善罷甘休了。”

“有什麼辦法，或者有人，能勸得你母親偃旗息鼓嗎？”“沒有。”

“你的心裡會平衡嗎？”

“司機開車撞死一個人，如果那個人並沒違反交通規則，也要判兩年啊！”

冉的話，等於含蓄地告訴了我——果然如此的話，她也難以接受。看來，她和她母親的分歧僅僅在於——平衡她們心理的那一刑期大於七年或等於七年。一旦小於七年，也許她們竟會同仇敵愾起來吧？這真是人的心理的一種奇怪現象啊！

我說：“冉，上午，我為你母親請的那位律師到我家來過了。他從今天開始，已經變成被告的自願的辯護律師了。他估計，甚至被告有無罪釋放的可能。他對這一點是充滿了信心的。他在律師界很有些小名氣，挺有辯護才能的……”

冉那雙眼睛，漸漸瞪大了。它們盯着我，似乎在問：你究竟搞的什麼名堂？你究竟起的什麼作用？你究竟從中扮演的是什麼角色？你要弄我母親？……我避開她的目光，將朋友的調查結果，盡量詳細地告訴了她……

聽着聽着，她的頭垂下了。我講得很艱難。覺得無論怎麼講，都似乎是在對冉老先生作着有損於他可敬長者形象的蓋棺定論式的评价。這使我感到有些罪過，感到自己有些可惡。

我訥訥地說：“冉，真抱歉對你講這些。一個事件的絕對客觀的過程，也許是沒有的。

其實……其實你也完全可以不相信，不相信你父親竟會對人產生那麼……那麼一種古怪而又認真的誤會……不相信他竟在街頭鬧市先辱罵了一位女同志，不相信他竟還動手打了人家……”

不料冉說：“我信……”

我訝然。

“我信。我全信……”冉又說，“我料到了，我有預感。我知道……某種事遲早要發生的。出事前幾天，父親至少三次對我說過同一句話……”

“他……說什麼？……”

“兔子急了也要咬人的……”

我不但訝然，而且怦然了。

“也好。他這麼解脫了也好。只不過解脫的方式，太戲劇化了。而且……而且太……對不起那姓姚的女同志了……”“你是說……他……他蓄意激怒某個人，以求借別人的手……了斷自己的生命？……”

冉愀然搖頭：“我不是那個意思，父親也不是個嫁禍於人的人。其實，別人並不真正了解他。我也是近一二年才忽然意識到，作為一個女兒，我有

责任了解自己的老父亲。于是我才发现，他头脑中充满了对立的思想，这些思想在他头脑中有时冲突得很剧烈。他内心里也充满了情感矛盾，他的心灵经常处于受情感折磨的状态。他像一个空心的金属球，内中装满了滚球，触动一下，内中就发生碰撞和摩擦。他分析普通人的心理头头是道，对平衡自己的心理却无可奈何。我虽然了解了他，却帮助不了他。从理性上他是一个坚定不移的拥护改革的人，但是几乎一切改革的负面都是他深恶痛绝的。他似乎很甘于淡泊寂寞，但是又喜欢到处演讲，有请必至。请他作报告的单位多了他烦，一个阶段内没人请他自己又烦躁，感到失落，感到被社会彻底遗弃了。在这个单位他大声疾呼改革势不可挡，在另一个单位他声讨起‘资本主义复辟’现象怒形于色激昂慷慨。在这篇文章里他大谈‘要玫瑰就不要怕它的刺扎手’，在另一篇文章里他嘲讽‘玫瑰固然比菠菜美丽，可是用玫瑰熬汤无异于哗众取宠’。

在有的场合，他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强调，每一个拥护改革的中国人，都必须以健全的心理承受改革所带来的种种压力，而在另一种场合，他悲天怜人，又说中国人的心理早已不堪重负，人和改革的关系，不是炒锅和豆子的关系。以至于，当他想把自己发表过的那些文章编成一个集子的时候，连他自己也认为，许多文章的观点是截然对立的。若真的编在一个集子里，仿佛是两个人的文章合编成的什么‘争鸣集’或者‘辩论集’。他甚至对自己的文章产生怀疑，说这是我写的文章吗？我怎么会写出这种文章来？浅薄呀浅薄，羞愧极了。有时他非常认真地问我：‘你说爸爸究竟是一个拥护改革的人还是一个反对改革的人？’我如果说他是一个拥护改革的人，他就摇头自我否定，说他自己充其量是一个口头上拥护改革的人。我如果说他是一个反对改革的人，他又很悲哀，甚至很生气，说就因为你爸爸写过几篇批评改革负面现象的文章，你就这么认为你爸爸吗？亏你还是我的女儿。我说爸你别整天思考这些严肃的事了，那是中央领导人的事，你思考得再深刻也没什么用的。他呢，又会反过来教训我，说拥护改革或者反对改革，是每一个中国人不参与也得参与的时代大戏。堂堂一位中国高级知识分子，岂能仅仅作壁上观吗？某些看过他的几篇文章听过他的几次演讲或报告的人，寄给他不少信。有的对他的某种观点进行批判，有的要和他进行公开商榷。而年轻人寄来的信最不留情面，尖酸刻薄，嬉笑怒骂，将他比作一个‘二花脸’。说中国的‘二花脸’已经太多了，奉劝他每次出门去演讲之前，首先应该对着镜子，将自己鼻梁上的标签描清楚，是‘改’就描清楚一个‘改’，是‘保’就描清楚一个‘保’，别到时候现描。那些信很伤他的自尊心。他自己的心理实际上是相当脆弱的，却又希望教会别人怎样心理坚韧起来。我劝他不要把那些信当成一回事，连看也不必看，收到了就撕掉，或者烧了。他不听，每封必看。自己不知该怎么回信，就要求我一封封替他回信。我替父亲回过几封信，对那种尖酸刻薄、文字放肆无礼的，我也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这一套谁不会。都是无师自通的。倒也没谁纠缠不休，打上门来。可是如果父亲回信，就没这么好的结果了。我劝他，把没写完的著作抓紧时间写完才对，何必为些不相干的事分散精力？他倒也听，说对对，悠悠万事，唯此为大。可是一有人请他，他又去演讲又去做报告。拦不住他。他说那么多人把我当一个反对改革的人，当成一个冥顽不化的保守派了，我还能不去更正自己的形象吗？他似乎觉得，全中国，至少全北京，每天都有许多人在研究他，如同他每天都在研究普遍的人们。你简直没法向他说明，这不过是他

的一种臆想。结果他就去了，结果自尊又带着创伤回来，又会对我像小孩子一样喃喃述说：‘冉啊，女儿啊，爸爸心里很悲哀，没人理解我。’……”

他有时明白，承认所谓社会心理学，不过就是一门学问。承认自己这一位学者，不过就是依赖于它而确立了功名的个人。有时又不那么明白，认为它是和中国的政治和中国的经济一样重要的，关系到中国改革成败的大项目大问题。这是冉说的，冉说她的父亲给中央写过一封信，提议中央下一个文件，号召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工青妇联各界都要掀起学用社会心理学的热潮。说她父亲认为，一手抓改革，一手抓社会心理学的普及运动，中国的改革就一定会成功。那封信泥牛入海，空谷无音。他品尝到了被冷淡的滋味儿，好几天内戚戚然愤愤然，觉得自己一颗忧国忧民之心被严重轻蔑了……冉说她的父亲自从因为花花的死住院出院后，不快的事懊恼的事令他愤恨的事接踵而来。先是他正带着的两名博士研究生“背叛”了他。一名受金钱的诱惑，视博士证书如粪土，下海经商了。一名利用出国进行学术交流的机会，给洋人刷盘子去了，发誓永不回国了。还将替他整理的一部社会心理学手稿暗中带出了国。原以为那等于是一大笔美金，却因为是中文的四处碰壁推销不遂。最后以三百五十美金的低价，当作“资料”，卖给了加里福尼亚大学的一位美国教授。人家花钱雇佣了几名中国留学生，在最短的时间内突击翻译完毕，并以最快的在中国人看来根本就不可思议的速度出版了。当然署的是人家的名字。书一发行造成不小的轰动。人家名利双收，不但获得了几万美金的版税，而且隔夜之间成了研究当代中国人的专家。据说连美国总统都对那一本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自己认真通读了一遍不算，还推荐给他的白宫幕僚们，还邀请那位美国教授参加了一次总统私人晚宴。这件事反馈到国内，当导师的所受到的刺激可想而知，他几乎震怒得背过气去。其后的几天内，整天把自己关在书房内不见人。咕咕哝哝独自说的是：“我花了四年时间，改了五稿，他就只偷出去卖了三百多美金……”

冉那时刚做过人工流产手术。她当然没敢告诉父亲。她矢口不谈自己受到欺骗的心灵痛苦，娓娓地劝说父亲想开点儿。说父亲那么多弟子中，只出了一个行为卑鄙的不足为怪。而她的母亲却对她的父亲指责不休，声明自己从来没喜欢过老伴儿那个学生，斥他有眼无珠看错了人，实在是很活该的事。但这声明并不符合事实，事实是她比冉的父亲比冉自己，更殷切地期望着那个卑鄙小人早点儿成了她女婿。

一天，趁老伴儿不在家时，乔老先生将冉唤入书房，很是郑重地对冉说，自己终于想通了。人生在世，总难免被坑害几次的，何况自己平生被坑的次数已经不少，应该明白人坑人之事，实在寻常得有如比肩接踵的便道上人撞了人一样。若以七十来岁的一大把年纪，居然还想不通这么点儿别扭的话，岂不是越活越娇气了吗？冉自是软声细语，说父亲能想通了，就太对了。说也有学生被导师所坑的事。说互为坑之，方显出大千世界的公允。乔老先生微笑颌首，频频称是。说自己是研究社会心理学的学者，连起码的心理承受能力都不具备，真真是太令人耻笑了。自嘲一番之后，更加郑重地对冉说，自己觉得太对不起女儿。因为在两名收山弟子中，他对坑了自己那一个，一向情有独钟。因为是在自己的促进下，女儿才以心相许。他嗫嗫嚅嚅地问女儿，是不是也以身相许了。经父亲这么一问，冉回答说是的。冉承认自己已经做过一次人工流产手术了。不过冉说这没什么，冉说她不像有些姑娘，耿耿于怀，认为这种事是为男人做出的牺牲，因而有什么吃亏的想法，求索补

偿，甚至产生报复。

再说她认为，这种事儿就好比日本人下河豚馆，吃的是那一口就不怕中一次毒。坏事可以变成好事，这也等于增强了自己今后在爱情方面的免疫力。于是乔老先生也说女儿能想通了，就太对了。而当女儿的看出他是心中叫苦不迭嘴上却没法儿说。乔老先生还托人给自己那弟子捎了一封信，恳言之至，目的全在于打消对方的负疚之感。说世界有时似乎也很小，希望今后无论在哪儿无论在什么场合邂逅了，之间仍能以师生关系相待。没收到回信。乔老先生每每谈起，喟然长叹。由此一名弟子的孤鸿遥渺，竟勾引得他怀念起另一名到南方“淘金”的弟子来。他还千里迢迢地去寻找过一次，想亲眼看看另一名混得怎么样了。如果混得好呢，他也就从此不惦记着了；如果混得不济呢，他想把人家带回来，继续收为弟子。心诚诚意切切地去了一次南方，归来之时却是哀怅怅伤戚戚。

另一名弟子玩股票玩砸了，已在当地自杀了……这些都是冉告诉我的。

社会心理学家毕竟是社会心理学家，就心理承受能力而言，怎么的也比不是社会心理学家的中国人强不少。心理创伤一愈，一种“野心”油然而萌发。社会心理学家也是人。常人都有报复心理，乔老先生其实也是有的。不过报复的手段并不歹毒，报复的对象也不具体。

他对女儿表示他想通了，其实是想通了一半儿。还有一半儿并没怎么想通，甚至可以说根本就想不通，越想心眼儿反而越狭小。他承认中国人在尊重知识产权方面很没出息，行为很野蛮，形象恶劣。但是他认为自己在这一点上是中国人中的一个例外，不曾在知识方面侵犯过外国人的任何权益。倒是自己的论文论著，经常被国外发表转载出版，却从未收到过从国外寄来的美元英镑什么的。而堂堂一位美国教授，大大地侵犯了他一次，却是一个铁一般的事实。为在尊重知识产权方面形象很恶劣的中国做出牺牲，他认为等于是应该落在骡马身上的鞭子落在羊身上了，并且他觉得这一种牺牲起不了什么有益于中国的作用，不见得就能替中国的形象扳回一分。与其默默牺牲，倒不如一报还一报来得英雄。于是他动用存款，求助于形形色色的人，从美国寄来或买来大批书籍。不唯心理学方面的，也有畅销小说和人物传记之类。他召集全体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开了一次会，陈述己见，说那些书全部翻译了，筹办久矣的《社会心理学刊》就有一笔钱创刊了。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也能各自暂缓拮据。他说他已经和许多出版社联系受了。说他预测，社会心理学方面的书，尤其是一些实用性的普及性的小册子，将在图书市场走俏，受到各层人士的青睐。至于那些畅销小说和人物传记之类，因为发行量将相当可观，出版社给的稿酬标准不菲。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无不大大鼓其掌。都说导师的思想终于也算“开放”了。都说我们不干谁干？都说此时还不干更待何时？都说他们早已这么干了，只不过都怕导师不准许，都怕惹导师生气，瞒着他干而已。说现在是可以大显身手地干一把了，因为有导师亲自出马担任“公关”，当然的要和导师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了。说这是导师和他们大家的“公活”，悠悠万事，唯此为大，说都愿意发扬先“公”后“私”、大“公”无“私”之精神，至于手中正翻译着的种种为稻粮谋的东西，保证一概的先都暂停。于是统一了目标，统一了思想，统一了意志。于是皆大欢喜。于是第二天便都废寝忘食地投入了此一项规模宏大的系列性的共同的“希望工程”……这些都是冉告诉我的。

乔老先生身先士卒，亲自上阵。那时节初暑骤至，他每日里从早到晚，

极其自觉地将自己关在书房里，仅着裤衩和背心，一手持笔，一手握扇，很有些“甘洒热血写春秋”的样子。老伴见他魂归正业，亦对他表现出格外的关心，几回回欲将电扇从客厅里搬到他的书房去，但他杜门不纳，予以坚决的反对。他说一有电扇在旁边嗡嗡响，便会一个字也译不出来的。俗话说，“老将出马，一个顶俩”，其实他的翻译速度，比哪一名弟子都缓慢。毕竟老了，毕竟思维不那么敏捷了。而且，颈肩病和他作对，双臂阵阵麻木，还经常偏头疼。而且，一辈子认真惯了，每句话每个字都不肯轻*事浚省K阅兀 导*上俩他自己，也是顶不上他的任何一名弟子的日成绩的。他还自书一幅对联——“引书媒以戚戚，入文宙以休休。”求人裱了挂在墙上自勉自励。一想到不久将来的一大笔经济效益，一想到不久将来《社会心理学刊》创刊时那份儿欣慰喜悦，一想到众弟子分红均利后置家添件的兴奋，和必然要对这位导师说的些感激之词，他恨不得能将自己变成一台打字机。买一台廉价的电脑——是他近年的夙愿，也是他此番奋不顾身的原始动力的一部分。颈肩病的折磨，使他预感到自己和笔为伴的时日不会太长了。星期日，他照例带了烟、水果、饮料之类，四处往返看望弟子们，给予他们精神上的慰劳和鞭策。冉自是非常体恤父亲的，有时通过朋友的关系弄辆车，陪他一块儿看望弟子们。后来就从报上见到了中美双方开始洽谈知识产权问题的新闻，这未免就使他心理紧张起来。晚上接着从电视里看新闻联播，看完一言未发神色大异地踱入了客厅。冉跟入客厅，见他委顿地坐在沙发上，心事重重叼着烟斗吞云吐雾。冉觉得父亲的忧虑是多余的。她认为中国人做事情，一向拖拖拉拉，体现在外交方面，也果断不到哪儿去。何况，老美的态度，似乎挺强硬，听说先决条件和具体内容都比较苛刻。而中国有中国的难处，真要全盘接受了，只一个琼瑶，就有理由向中国的各出版社各刊物索要几百万。全国仅此一项，大概就得补偿几千万，也许远远不止。那么中国的出版业有一半儿就得负债累累，有些就得黄。中国不能不考虑到这一点。那么就不能全盘接受，那么就得继续和老美进行洽谈，相互讨价还价。也许二三年后，才能达成一个什么协议。而几个月内，父亲们进行的事儿，也就大功告成了。忧虑的什么呢？听了冉的一通分析，乔老先生的精神又振作了起来。然而那一天以后，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纷纷登门，看来都不无担心。

乔老先生，就用冉宽慰过自己的话，复而宽慰弟子们。众弟子听了，也都觉得不无道理。于是各自恢复亢进状态，更加废寝忘食，更加孜孜不倦，更加争分夺秒，更加奋不顾身。“希望工程”终于全部“竣工”那一天，乔老先生和众弟子到一家小饭店相聚庆贺。之后推荐了几个人，各自带上他的亲笔信，到全国各地的出版社去送稿。不久几个人先后返京，都说对方不肯接受稿子。乔老先生说怎么会呢？当初谈妥的嘛！那几个弟子说，人家都有顾虑，怕哪一天中美知识产权问题的协议一生效，有一条若是追索前债，美国的版权那么值钱，人家担待不起。他瞅着弟子们带回的一捆捆书稿，当时血压升高，一阵头晕目眩，险些跌倒。半晌缓过些神儿来，讷讷说出的一句话是——“我这不等于把你们都耍弄了吗？”众弟子见他那样，都不忍埋怨。都说先生千万别这么想。情况是在不断地变化，权当我们大家在您的督促之下练习笔译了。他望着几个月之间，一个个劳苦得形销骨立的众弟子，心疼他们，懊恼自己，不禁地放声大哭了一声。冉也觉得十分的内疚，觉得父亲的“希望工程”的落空，似乎和自己不无责任。起码自己要是不对父亲说那些自以为是的话，父亲早早地罢手，也不至于接着白白投入了两个多月的心

血。于是她保证说，出书的事，包在自己身上了。有胆小的，可也有胆大的。她说她的朋友之中，很有些能人，肯定会替她和出版界的“个体户”们牵上线。到了这种地步，也顾不了那么许多了，反正这批译稿能印成书就意味着父亲他们几个月的心血值，就一样有经济效益。反正都非内容反动的诲淫诲盗之书，绝不在国家所禁之列。乔老先生开始是反对的，他唯恐自己学者的名声受损。但弟子们都说可行，并怂恿他同意。最后他也就违心同意了。北京这地方，也不知被股子什么邪气笼罩了，不但孕育出大批大批的“侃爷”，而且滋生出不少的“侃婶”、“侃姨”、“侃姐儿”、“侃妞”。时代确是有些不同了，女子不让须眉。能“侃”的人按理说不太容易被信任，不被信任的人按理说朋友不会多。但在如今的现实中恰好反过来。冉却是个例外。冉不是个“侃姐儿”，但冉的朋友也挺多，从文人雅士到鸡鸣狗盗者。冉纯粹地是例外现象，别人都上赶着交她，她没办法。仿佛一棵树，枝迎南北鸟，叶送往来风，全由不得自己。冉这个例外现象为什么就例外，我搞不大明白。她曾说她自己也搞不大明白。不太可能是冲着她的父亲，她父亲没那么大魅力。唯一推翻不了的解释是她的个人魅力。如今有书卷气的年轻女性不多了，书卷气被脂粉气一大片一大片地覆盖了，漏网的几个就成了凤毛麟角。一成了凤毛麟角，便格外地有人欣赏了。东西是那样，人同此理。冉的朋友们更是些交际宽广的人。人托人，一竿子搭一竿子的，就搭上了个体书商们。他们都是些“地下工作者”。联络网线虽几经瓦解，但实力仍在，只不过与先前比起来，更“地下”了而已。一有牟利之机，他们都像水底游蛙似的蹿到岸上。那几天冉家里好生热闹，不速之客纷纷光临。乔老先生自是不屑于和他们打交道的，由冉接待。没用冉费什么唇舌，总共一百多斤分扎成二十几捆的书稿，一页不少全被拎走。冉老先生的弟子们，和弟子们的弟子，没谁向导*ψ肺*过结果。他们都有心理障碍，怕一问必加重导师的负疚感。乔老先生也不问女儿。他也有心理障碍，怕女儿将这件事看得太重了。女儿若看得太重了，必频频去问那些个体书商们，进而会不会令那些个体书商们小瞧了自己这位老学者，和自己的弟子们呢？在中国，出一本书能那么快吗？何况岂止一本。大小学者们也开始往钱眼儿里钻了不是？那也得有耐性哇！他尤其怕遭到些个体书商们的耻笑。都不问，渐渐的，冉把这件事给忘了。忘得很彻底。乔老先生，也装作忘了。他的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都装作忘了。尽管都忘不了。两个多月以后的一天，乔老先生逛街，就在书摊上发现了由那批书稿印成的书。卖得还都很抢手。封面设计得倒挺雅致。白底。塑料加膜。他的名字印在每一本的突出位置，他的名字之下才是他每位弟子的名字。有几本，只有他的名字，没了他的弟子们的名字。而那几本书，他连校正也没校正过，百分之百是他的弟子们的翻译成果。那些书，使他感到，既是自己和弟子们的脑力劳动的产物，又似乎不是。因为书名全改了：《男人的原子反应堆——情欲》、《女人的性心理探秘》、《做爱的心理三部曲》、《女人的性伪装——羞涩》、《男人的性侵略意识分析》……等等，不一而足，一本挨一本摆在书摊上，摆了两行，组合成蔚为大观的一套性系列。看得个乔老先生面红耳赤，幸亏抢购者中没认得他的。若有，他真会到了无地自容的程度。他倒并不讳言性，他自认为不是老道学先生，更非伪君子。社会心理学也是心理学的一部分，搞心理学的哪有不涉及性的呢？但是他知道得很清楚，那些原著根本不是谈性的。有谈性的内容，不过一章两章，字数上也不过就十之一二。变成了这样一些书，他明明等于是被强奸了嘛！同时也使原

著遭到了中国式的强奸。原作者们都是外国人，这一种中国式的强奸，好比在睡梦中遭淫，眼不见心不烦，算不上身受其害。而他，和他的弟子们，都是中国人。想都变成外国人也不那么容易。这一种强奸就势必引起不利于他和他的弟子们的连锁反应。这一点使他七窍生烟，接着的感觉是不寒而栗。他拿起一本翻开，但见前言写的是——“此一套系列丛书，是由著名性心理学家乔老先生亲自审定和主编，他的精英弟子们通力合译的。乔老先生是当今中国独占鳌头，首屈一指的性问题专家，是当之无愧的中国的弗洛伊德……”他再翻另外十几本，本本都有同样的前言。他这一翻不要紧，就引起了书摊主人的注意。人家端详他片刻，指定他说：“这位就是乔老先生哇，快买快买，买了请他签名啊！”原来这套书设计得与众不同，还印了他的照片。但不是印在封面上，也不是印在内封，而是印在封底，所以他没发现。于是他被包围，被争先恐后地请求签名。结果引来了更多的人，结果他就昏了过去……

他醒来时，已在家中，已在书房里的小单人床上，已是晚上了。床边守护着冉，冉身后站立着他的众弟子。老伴儿在客厅里哭。她觉得把她的脸也丢光了……好几名弟子手中拿着印有他们名字的书，当然没人给他们寄过样书，都是他们买的。

他质问冉这一切作何解释？

冉无言以答。

一名弟子说，原先总抱怨搞学问的，不如作家们出名快。这下可全出名了，没想到出名并不难……一名弟子说，按严格的语法要求，所有书名中的“的”字，其实都是一个多余的字，应该删去……一名弟子说，封面还可以，至于内容么，只有一半儿是他译的，另一半儿不知是什么人的手笔……只有一名弟子仍保持经济头脑，说别的都甭扯了，要稿费是大事。

十几本一套书，稿费加在一起至少该是五六万。被骗奸了就被骗奸了吧！逼良为娼的事儿别人经历过，咱们经历了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只要稿费到手，认了。冉的作用仍不可一概抹煞。有了那五六万元钱，咱们被骗奸了一次也不亏啊……

当父亲的质问女儿，哪些个体书商，怎么会有他的照片？

冉说，当初他们中的一个走后，她觉得玻璃板下少了一张父亲的照片，怀疑可能那人偷走了。但没想到会被印在书上，也就没当一回事……冉哭了。她一哭，父亲的弟子们，便都劝起她来。都说他们的话，没有半点儿责怪她的意思在内，不过是一通自我调侃。人遇到不快的事，自我调侃不是比较能想得开的态度吗？他们说天降大任于斯人也，替他们催讨稿费这一任务，她得明确接受下来啊！……于是她的父亲，也就不再质问她什么了，只说——稿费一分钱也他妈的不许少！……老头子一向很讲语言文明，从不说“他妈的”。那一天不但说了“他妈的”，而且还骂了超“国骂”的话……冉讲着这些的时候，像位作家在口述一篇小说。讲到某处，甚至还自笑。或者，停顿那么一两分钟，仿佛继续构思的样子，仿佛当我是她的记录者，怕我的记录速度跟不上，等等我。似乎的，她已经忘了为什么讲给我听，忘了她曾为什么哭……

我问冉，她替她父亲们索讨到了那笔稿费没有？我挺替乔老先生和他的弟子们窝心的。

我暗想我若是那些个体书商们，一定给乔老先生和他的弟子们开每千

字五十元，不，开每千字六十元的稿酬。否则，真是天理不容，真是良心不安的事。

“没处讨去。”冉摇头，“我又没当过代理人，也不知他们住什么地方。他们给我留下的那些电话号码，要么是别的不相干的单位的，要么是些死号码。连我的朋友们，和朋友们的朋友们，也找不到他们的踪影了，都好像一下子从地球上消失了。许多出版单位向新闻出版署状告我父亲，人家就来家里向父亲了解核实，父亲是一问三不知，人家就认为父亲不老实。我说这事跟我父亲没关系，跟他的弟子们也没关系，要负什么法律责任，我负。要受什么制裁，我受。人家就认为我和父亲早已串通，沆瀣一气。我声明一分钱都没得着，人家又怎么会相信？于是晚报上登出了文章，愤怒地谴责堂堂学者也到了要钱不要脸的地步。我母亲那几天异常敏感，神经兮兮的，说住在附近的大人孩子，看见她时，目光全都是嘲笑的，鄙视的。当然也可能真是这样，也可能我没感觉到，是因为我上班早，下班晚，碰见的熟人不多。我们单位倒没谁嘲笑我，更没谁鄙视我，我人缘儿比我母亲好。单位的同事都安慰我，劝我什么都别在乎，说这年头儿，能挣到钱干什么都值得。说学者要是都穷光蛋似的，买西瓜专挑个儿小的，吸烟吸劣质的，菜市场上跟老农急赤白脸地讨价还价，光要一张脸又有什么用？连同事们都认为我父亲肯定得了一大笔钱，我便知道父亲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他的名声了。我是什么都不在乎，只是因为被骗了，满肚子的愤怒而已。但父亲没法儿不在乎，事情于他，和于我，性质太不一样了！现在的报纸，没新闻还要制造点儿新闻呢。有了一条新闻，哪有只发一篇文章就罢休的？一位学者，与淫秽出版物有干系，不管你信不信，反正能使不少记者感到兴奋。也记不清有多少记者敲过我家的门了。最初我父亲很虔诚地接待他们，老头子一个劲儿表示忏悔，希望通过记者，向公众谢罪；当然也希望通过他们，替自己向公众作一些必要的解释。那些记者们也很虔诚啊，都表现出颇能以正视听的样子，使我父亲很信任他们。我母亲也是。包括我自己。于是采访文章接二连三地见报了。这家报纸转了，那家报纸还转。那些日子里，我们一家三口，每天晚上都不看电视了，集中在客厅里看报。那些采访文章和实际采访时的情形完全不同了，变味了。两方面的虔诚和尊重都没有了。双方的对话一经记者们写出来，多几个字或少几个字，尽管还是那些对话，却仿佛通过对话给双方都照了相。父亲显得那么的老奸巨猾，记者们显得那么的机智尖锐。我从来没见过父亲被气成那样，他简直要被气疯了似的。拍桌子。踢椅子。摔了好几件东西。生完气又难过。又恨自己。说些悔不该当初的话。说又上当了又受骗了。说记者们是存心把他描绘成水门事件中的尼克松。接着，区人大专门为父亲组织了一次交心会，其实是帮促会。帮助和促进父亲早日登报公开承认错误。父亲在会上很冲动，态度很强硬，说杀人不过头点地，想批就批，批就来个批倒批臭，说愿怎么着怎么着吧。一回到家里就写了封信，自行罢免了区人大代表资格。再接着，申请创办《社会心理学刊》的报告被有关方面批回来了。不是批准了，是批‘死’了。只有一行字，写的是——暂不予考虑。老头子又不明智起来。又打报告。措词挺悲壮的，说自认为不配任主编，也不想再当主编。但希望有关部门，不要因为一个和尚犯戒了，就连原打算盖的庙都不盖了。那并不等于真的惩罚了犯戒的和尚，等于使其他的无辜和尚成了替罪羊。第二份报告是我替父亲送到有关部门的，过了很久也没个消息。

父亲期待不下去了，一天亲自去询问，人家跟他打官腔，说需要讨论

讨论，又说短时期内根本排不到议事日程上，劝他趁早别操这份儿心了。实际上是三言两语就把他打发走了。没过几天，我父亲第二次住院了……”

冉又叹了口气。

我陪她叹了口气。

我说：“冉，你……相信某种迷信的说法吗？”冉说：“你指花花那件事？”

我点头。

冉说：“以前不信。现在，多少有点儿信了。自从那件事后，不顺心的事，使人上火的事，一件接一件落在父亲身上。连父亲都被搞得有点儿迷信了。一次我到医院看他，他嘱咐我，买些上好的排骨，炖一锅，夜里十二点左右，埋到后山的小树林里去。父亲曾经常带着小狗在小树林里散步。父亲还教我背熟了一套咒语，说是投生咒，嘱咐我一边埋，一边念叨。我对父亲说这么做纯粹是迷信。父亲说，从心理学的角度讲，某些迷信的做法，是很能够减轻人的心理压力的。只要有利于获得心理平衡，迷信一下又何妨？我听了，觉得父亲的话也有一定的道理。”

“你那么做了？”

“嗯。我很怜悯父亲。父亲第二次住院，病得重。我和母亲都以为他再也回不了家了，甚至向亲朋好友们发出了病危通知。没想到父亲渐渐康复了。你说怪不怪？”我说：“有些事，越想明白，便越糊涂。”

冉说：“是啊。我家客厅里挂着一幅郑板桥的字画，你注意过没有？”

我说：“注意过。许多知识分子家里，都挂郑板桥那几个字。”

冉说：“我父亲一辈子都是个难得糊涂一次的人。我母亲也是。如果他俩有一个活得糊涂点儿，后来的一件事就不会发生了。”

“后来又发生了什么事？”

“说起来挺没意思的。我父亲住院时，我和母亲不是向亲朋好友们发出了病危通知吗？结果就从台湾引来了一个人。还是个女人。是父亲青年时代的恋人。我一点儿也没法儿理解，有些男人和女人，为什么会牢牢记住青年时代的恋人不忘。青年时代的爱情，不就像青年时代做过的梦一样吗？值得不忘吗？这不是太古典了吗？时代已经非常现代了。又现代又现实，还有些个古典的人没死绝，仍活着，可不就会发生些不该发生的事吗！我开始并不知道那个台湾来的女人，是父亲青年时代的恋人。我母亲也不知道。但我父亲的几名学生却知道，也不知他们是怎么知道的……”

“肯定是你父亲对他们讲过。”

“我想也是。当教师、教授、导师的人，有些事，从不讲给家人听，却会讲给学生和弟子听，而且毫无隐瞒。是我父亲的那几名学生在台湾写的信。你说他们不是多事吗？”

我说：“你也不必埋怨他们，他们无疑是出于善意。”冉说：“那女人如今成了一位富寡，子女都在美国商界，她只和一位老佣人住在台北。写小说，算是位女作家，和三毛和琼瑶，都有挺亲密的交往，她专程从台湾赶来，目的只不过是想去参加父亲的追悼会。住下后，一听说父亲并没死，不用说是很惊喜的。又听说父亲的处境狼狈，她就一厢情愿地认为她有责任拯救父亲于水火之中。当天就有人替她往我家挂电话，父亲接电话时很激动。我几乎没见到过父亲有那么激动的时候，他握着听筒的手都在发抖，脸上忽然地容光焕发，好像一下子年轻了十多岁。放下电话就擦皮鞋，穿上最体面的一

套西装就出门。那天是星期天。

母亲很诧异，问父亲哪去？父亲含含糊糊地说去看一个人。母亲有些困惑，也有几分疑心和不放心，派我暗暗跟着。在公共汽车站父亲发现了我，不许我跟着，后来又同意我跟着了。

当他和那个台湾来的女人见了面，我立刻就看出他们不是一般的关系了。但究竟是一种什么关系，我当时也猜不着。他们互相问候了几句，再就不说话了，彼此默默地望着。他们那一种目光，都含情脉脉的，如同一对儿久别重逢的情人。我觉得陪坐在一旁挺不自在的，借故离开了房间，坐在前厅等候父亲。两个多小时后，父亲才出现在前厅，父亲脸上的晦气一扫而光，仿佛变了一个人，变成了一个踌躇满志又相当自信的人似的。回家的路上，我问父亲和那女人究竟是什么关系？父亲很坦率，他承认是他青年时代的恋人。我又问父亲此刻心情如何？父亲说两个字足以表达——幸福。这一种回答差点儿使我哈哈大笑起来。我接着问父亲有何感想？父亲一边走一边背了一首李商隐的诗——“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沧海月明珠有泪，蓝天日暖玉生烟。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父亲顶喜欢李商隐这一首诗，以前也常背诵的，所以连我也能背下来了。但是那一天我听了之后，心里好生的别扭。我挺替我母亲难过的。和那个台湾来的女人比起来，我母亲显然是丑妻，胖得不成体统，每天跳迪斯科也减不了肥，性情也乖张。人家那个台湾来的女人，风韵犹存，谈吐相当儒雅。虽然也快六十岁了，但仍女人味儿十足，还浑身具有那么一种浪漫气质。我有些恼火地问父亲，两个多小时，你们不见得一直面对面坐着尽说尽说吧？互相有什么亲热举动没有？父亲爽朗地笑了。我很久没听到父亲那么爽朗地笑过了。父亲更加坦率地回答我，总不至于像电视里的两位播音员那样吧？还问我有何感想？我说我的感想就是——你们以为你们都是在以温馨的态度对待生活，在我看来都是自作多情，故作多情，没劲！那一天回到家里，看着我父亲和我母亲在一起，我觉得好荒唐，好奇怪。我暗想他们当初怎么会结婚呢？以前，父亲整日伏案不息，母亲每天早晨匆匆去上班，下了班忙忙碌碌地做顿晚饭。吃完饭一家三口各归各的房间。自从有了电视机之后，晚上才一块儿聚在客厅里看看电视。我并没觉得父母之间有什么互相妨碍的地方，大概他们也没觉得过。如今母亲退休了，父亲也是个半赋闲的人了，每天二十四小时，每个月三十天，他们谁也躲避不了谁了。这就成了一种不幸。记得有一天母亲当着我的面对父亲说：‘真奇怪，我当初怎么就嫁给你了呢？’而父亲回答：‘这正是我早就想对你说的话啊！’回到家里，母亲背着父亲问我：‘你爸究竟看的什么人？’我没出卖父亲，我替父亲打掩护，说就是去看一位当年的老同学。以后父亲又单独去看了那个台湾来的女人几次。有一天，父亲不得不主动向母亲坦白了，因为那个台湾来的女人临走前要到家里来做客。我至今也不清楚这是她向父亲表达的愿望，还是父亲向她主动发出的邀请，反正结果都是一个——父亲向母亲坦白了。也许有些不得已的成分。母亲一听就火了。母亲火了，似乎不无她火了的道理。都七十来岁的人了，怎么越活越邪性，冒出个青年时代的恋人来？而且还是海峡那边的？而且开始还不讲实话？而且还一次次地去幽会，还要请到家里？母亲嚷嚷着说，不许来。别的先不论，来了能不留下吃顿饭吗？那么谁做呢？你们之间倒都显得有情有义的，让我为你们服务，给你们充当老妈子的角色呀？没门。父亲说，你怎么是充当老妈子的角色呢？你是女主人嘛！

再说你也不应该认为我是一次次地去幽会，我是去看望。人家为我千里迢迢而来，在北京无亲无故，人生地不熟的，我能不多去陪陪人家，消除人家的寂寞感吗？母亲说，你怎么从没想想我寂寞不寂寞？你怎么不在家里多陪陪我？父亲说，我在家里陪你的时光你还嫌少吗？母亲说那是因为你没处可去。你在家像个哑巴，在那女人面前你也像个哑巴吗？父亲说，你不要非将人家当成我青年时代的恋人嘛！你要将人家当成一位台胞嘛。欢迎不欢迎人家来做客，也要从你们贵党对台统战工作的大处考虑嘛。想当初，你们贵党让你接近我，不就是为了对我进行统战工作吗？你已经为你们贵党在这方面做出一份贡献了，需要你再多做一份贡献的时候怎么就不愿意了呢？我母亲是四八年入党的党员，在中国目前的党员女性中，也算得上是个老党员了。而我父亲是无党派人士，一辈子没加入过任何党派。我父亲一把问题提到统战的高度，我母亲就不言语了。我母亲很愿意为党做任何贡献，最后我母亲终于答应了。说好吧，看在我党的情面上，你就请你那位青年时代的恋人来吧。我母亲也有我母亲认真的一面和可爱的一面，但凡是个女人，总多多少少有可爱的一面是不？人家来那天，我母亲做了好些菜，可以说使出了浑身解数，相当丰盛，但是我看出，她在人家面前自惭形秽。她一边做一边觉得委屈。有我这个女儿见义勇为，担任总导演，不时制造点愉快，气氛总还算良好，对人家款待得礼礼貌貌，周周到到的。人家挺高兴的，挺感激的，说了几次不虚此行。对方如果心里光这么想，嘴上不说出来，就万事大吉了。我发现对方每说一次不虚此行，我母亲脸上的表情就难看一次。设身处地，从我母亲的角度，你品品这句话的滋味儿，是叫人心里不悦想法挺多的，挺不舒服的。在这一点上我理解我母亲。只有女人才能理解这一点。我母亲一次次地讪笑着，尽量掩饰着她心里的不悦。我觉得我母亲那一天的表现挺不容易的了，挺难能可贵的了。人家临走前，说唯一的遗憾，是没带照像机来。想着想着，却还是忘在宾馆了。父亲说我们家有像机。母亲马上起身说她去取。母亲就去取来了像机，还说换上了一卷新胶卷。父亲说那就都拍完吧，都拍完，当天就可以送去冲洗了。一卷三十多张，且得拍一会儿呢。除了一块儿拍，我们一家三口，都跟客人单独拍了。轮到父亲单独和客人拍时，父亲有点儿窘，说算了吧，喝了酒，脸红红的，拍出来色彩也不对。人家却特别大方，她也喝了两盅白酒，也有了三分醉，她说这一张有特殊纪念意义的照片，是无论如何一定要拍的。她就将两只手都搭在我父亲一边的肩上，下颏也抵在我父亲的肩上，偎傍着我父亲。我母亲连说别动别动，你俩这样好，这样拍出来太妙了。就换了几次角度，拍了四五张。送走客人，父亲让我马上去冲洗胶卷，说争取让人家带着照片离开。我母亲说，冉你别去，去也是白跑一次腿儿，我根本就没装胶卷儿。父亲顿时瞪起了眼睛，光用手指着母亲，说不出话来。他这瞅瞅，那瞧瞧，我就知道他摔样东西，我看出他心里是气极了。

怕他一气之下，失去理智，捧起样大东西摔，赶紧把烟灰缸拿起来给了父亲。那是个造型美观的玻璃烟灰缸，父亲挺欣赏那一种造型的。举了几次手，没舍得摔，放在茶几上了。母亲冷笑着说，你摔呀。父亲这才说出话来。父亲说我不摔它，我只问你一句，你为什么将我——你的丈夫，和冉——你的女儿，还有客人全都当猴耍？母亲说，冉是我女儿，我将她当猴耍，谁也管不着。怎么上纲上线，也不在纲上线上，更不算犯法。你和你那个八百年前的恋人，当着我，你结发之妻的面，眉目传情的，心猿意马的，我看

不惯。看不惯我就不满。不满我就要你们一次。耍了，你又能怎么样。父亲瞪着我，问我，冉，你说，爸爸和客人眉目传情了吗？心猿意马了吗？一边是父亲，一边是母亲，你说我该怎么回答？我用双手捂耳朵，我大声说你们都别吵了，你们都太没劲了，你们再吵，我就不回这个家了。母亲因为我立场不明确，说我没良心，说白把我拉扯大了，说着说着还哭了。父亲也因为我立场不明确，显出挺伤感的样子。父亲又指着母亲说，你别哭，是你耍了我，又不是我欺负了你，你哭什么？我看咱俩谁也别将就谁了，咱们干脆离了吧！母亲听了父亲的话，两眼直勾勾地盯着父亲，一副咬牙切齿的样子，盯了父亲一分多钟。父亲也不示弱，迎住母亲的目光，也那么盯着母亲。结果母亲身子往后一仰，晕过去了。要不是我扶得快，头磕在桌角上，就出大事了。母亲被气病了好几天。父亲向母亲赔礼道歉，母亲的气才消，才开始吃饭。出事那天，父亲是给母亲抓中草药去的。出了三次门才去成。第一次出门不久又回来了，想起了没带处方。第二次回来是因为没带自行车钥匙。我说爸，让我去吧。父亲说，还是爸去吧，爸亲自去把药抓回来，你妈的病才好得快。父亲还说，觉着心里被什么堵得都快透不过气儿了。说真想摔样什么东西；或者跟谁大吵一番，才能痛快点儿。说自己要是年轻就好了，年轻的话，可以找个岔子和谁打架，狠揍谁一顿，管他有理没理的呢。父亲说时，一双老眼泪汪汪的，都快落泪了。我说，爸，你狠揍我一顿吧。父亲噙着泪又笑了，说舍不得揍我，说不过就是口头宣泄宣泄。说口头宣泄，也是一种宣泄方式啊！没想到他这一出家门，就再没回来……所以，你说他先开口骂了人家，说他先动手打了人家耳光，我是相信的。真的，我相信。我……那天要是去抓药就好了……我……”

冉仰起脸，望着天花板。她就那样子，很深很深地吸了一口气，然后很长很长地吐了一口气。吸也无声。吐也无声。我也极想像她那样子做一次。

可是我没有。

她似乎讲得很累。

我也听得很累。

我认为她还应该跟我说些别的。因为我请她到家里来，并不仅仅是让她明白什么，也不仅仅是自己想明白什么。其实我什么也不想明白，我认为她应该明白这一点。

可她不说活了。仍仰着脸。仍望天花板。仍那样子。我只好说我必须说的话。

我说：“冉，你能不能劝劝你母亲，叫她别……”冉终于改变了那种仰着头的样子。

她注视着我打断我的话说：“我预料到了这就是你请我来的目的。我不能答应你。因为我起不了你希望我起到的作用。父亲的死使我母亲的心理也倾斜了，她感到了她对父亲也有罪过——她的病一大半是装的。所以她那个念头是很固执的，谁劝也没用。母亲想以那一种决定使自己的心理获得平衡，她认为她别无选择……”

我哑口无言。冉的话使我听出这么一层意思——你自己承诺的事，只有靠你自己去解脱，别把我扯进去……我又窘又恼火。

这时电话响了。

我起身去接电话，回来告诉冉，是那位律师朋友打来的。他说法院认为，如果一切证言经过进一步调查完全属实，被告可能将无罪释放……再说：

“那……也好……”

说着她站了起来……

电话又响了。是冉的母亲打来的。老太太说她昨夜做梦，梦见冉的父亲。冉的父亲对她说自己死得太委屈。老太太在电话里哽咽了。又说些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话。还说一定要见见我代她请的那位律师……我告诉了冉。

冉什么表示也没有。

冉只说：“没别的事，我该走了。”

她说完便往外走。

我送她回来，见儿子已放学在家里了。

儿子高高兴兴地说：“爸，我今天又得了一朵小红花。”我对儿子吼：“一边去！得了朵小红花有什么可美的！”随手扇了儿子一耳光。

儿子捂着脸，呆呆瞪我……

京华闻见录

作者：梁晓声

一九七七年九月我从复旦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

报到前有半个月假。三年没探家，很想家，想母亲。但我打算分配单位确定了，工作几个月后再探家。我非常希望尽早知道我的工作单位将是何处，非常希望尽早对这个单位产生感情。

走出北京站，像三年前走出上海站一样，我有些茫然。“大串联”时期，我作为“红卫兵代表”，曾往返两次到过北京。我是全校一千二百多学生，按每十五人一名代表选出的。

我的中学母校在“文革”初期颇为“保守”，选“红卫兵代表”的条件还不是以“造反性”为原则，其实跟选“三好学生”的条件差不多。到京后，据说大学、中学包括小学的“红卫兵”，已近百万之多。我们先是在天坛公园内的临时席棚里冻了一夜，尔后住到了地质博物馆。各地的“红卫兵”见我们胸前别着“代表”的红绸条，大加嘲讽。说“革命串联”，赴京接受毛主席的检阅，是每一个“红卫兵”，每一个革命学生的权力。你们有何资格以“代表”身份剥夺他人权力？我们无不大惭，纷纷将引以为荣的“代表”标志扯下扔掉了。

被检阅后，我孤身前往四川的乐山，去探望父亲。父亲的通讯地址是代号信箱，问许多人全不知，到邮局问，答晓得这地方，但属军工单位，保密，不能告诉我。无奈按信箱地址给父亲拍了一封电报。父亲的回电只有三个字“速返哈”。后来听父亲说，当时他们那里大乱，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他怕我去了，就永远“留”在那儿了。

我又回到了北京。又幸福地赶上了一次“检阅”。怎样的形式，回忆不起来了，只记得住在东单外交部家属宿舍，一位什么参赞的家里。我与武汉某“长征队”的九名男学生同住。一间十二平米左右的房间，薄薄的一层干草，上面铺着肮脏的被褥，有虱子。“长征队员”们对住的条件很不满意，就用大毛笔饱蘸墨汁往洁白的墙壁上写各种标语口号。我离开那天，四堵墙壁仿佛挂了四张荷兰奶牛皮，黑一块白一块。其实，主人家的“外婆”对我

们挺亲热的。我虽然没往墙上涂过一笔，却替别人感到十分内疚……我伫立在站前广场，想到今后将要在北京工作，成为一名首都公民，心中自是不免有些激动。

九月的阳光耀得我眯起了眼。柏油马路散发的热气在地表蒸腾，车辆行人街边树木似乎全在微微抖动。

车站的大钟敲响了。我扭回头望着它，心中喃喃自语：“北京，北京，今后请多关照啊！……”

哈尔滨—北大荒—上海—北京，十年弹指间。我仿佛由十八岁开始，做了一个长长的梦。一觉醒来，二十八岁了。可小时候，我连做梦都不曾想到过，二十八岁后我会成为一个北京人。“大串联”时期北京并没给我留下什么好印象。到处都油漆成红色，使人心里骚乱不安，而且秋季的风沙还那么大。到军事博物馆去参观，西风卷着巨尘在马路上奔器。使人联想到骠骑赳赳过长街，蹄下宏沙乱飞扬的“元大都”时期。

尽管北京并不使我觉得亲切，但我心中还是充满了幸运感。是幸运感，而不是幸福感。

想想看，在我的同代人中，还有几十万仍留在北大荒呢！其中包括十余万北京知识青年。可我这个哈尔滨的小子，竟不知命运中有哪位神祇保佑，摇身一变成了北京人！

人的命运真是充满了机遇啊！一切人的一切成功，都有着某个时期的某种机遇在起重大作用。这乃是人和社会既矛盾又统一的关系。对每一个人来说，重要的是善于掌握住机遇，因为机遇毕竟不可能属于那些毫无准备的人。比起同代人，我的命运这么好，无论我分配在哪个部门，哪个单位，我一定要好好工作，否则太对不起我家的祖坟。这就是我站在北京站广场上，头脑中所产生的最强烈的想法。我问许多人文化部在什么地方，都说不知道。也难怪，我问的多半是外地人。在北京站，十个人中至少有六七个是外地人。而且我也根本看不出谁是北京人谁是外地人。我问一个年轻的警察。

他回答：“不知道。你要问我公安部在什么地方，还算问对了。文化部……我压根儿就没想到过有人会问我文化部在什么地方。”

到底是大学生了，我的头脑比三年前灵活多了。我到车站对面的邮电局去查电话簿子。

查到号码，拨通了电话，问我们共和国的最高文化机关在什么地方。

接电话的，是传达室的人，反问我是什么人？要到文化部来干什么？口气带有很高的警惕性。

我恭而敬之地说明我是报到的大学毕业生。

“沙滩。”对方回答了两个字，就把电话放了。

我买了一张北京市内交通路线图，不再问任何人，按图换车。一个半小时后，终于站在了文化部大门外。

持枪站岗的士兵问我有何公干？我从书包里翻出学校发的介绍信给他看。

他看了一下，还给我，说：“这不是文化部，这是《红旗》杂志社。”

《红旗》！难怪有士兵持枪保卫。积“文革”之成见，在我心目中，它是“文化司法部”的别称。它是一个时期内代表“党中央”给文化艺术定罪的权威刊物。批《海瑞罢官》，批《燕山夜话》，批《上海的早晨》，批《红日》，它都发表过大块文章。一切文化艺术，一切文化艺术界的知名人物，

经它一批，不是成了“反动”的，便是成了“封建主义”的，“修正主义”的。这是一个在“文革”中专门罗织罪名，以进行“焚书坑儒事业”为己任的地方啊！不但给中国的文化艺术和文化艺术界人士定罪，还给外国的也定罪。比如就洋洋万言地批判过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的艺术体系，批判过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怎么办》，在一篇歌颂中国现代芭蕾舞的文章中，还批判过古典芭蕾舞。

我心想，我要找的是文化部，怎么来到了这么个地方啊！虽然我不过是普通的十亿中之一蚁，即使“文革”中犯了什么文化罪，也没有被《红旗》“坑”一下的资格。但我对这个地方还是有些诚惶诚恐。

我掉头便走。

走了两步，忍不住转身说：“可人家告诉我文化部就在这个院里啊！”

站岗的士兵说：“不错，就是在这个院里，就在那大楼。这个门，是‘红旗’的门，绕到前面那条街的正门，才是文化部的门。”

我请求道：“那你就让我进去吧！”

士兵说：“不行！各走各的门。”

我说：“好，好，好。”

就又绕了十分钟，绕到了正门。看到文化部的牌子，犹如孩子看到了姥姥，心中涌起一番亲情。

“姥姥”家大门口也有持枪的士兵站岗。

被允许进入院内，急急地就往大楼奔去。

没想到在楼口又被一站岗的士兵横臂拦住，朝我要在大门外传达室填写的“来客登记表”。可我在院内急急走着时随手扔掉了。

士兵说：“你找回来。”

我见那士兵是个没法商量的人，无可奈何，只得返身慢慢地边走边找。院里有两个人站住，好奇地瞅着我，大概以为我丢了钱包或什么贵重的东西。

还找到了。怕受到士兵的斥责，认认真真地用手抚平展了，才敢持着重新入楼。

终于进入楼内，先前那种孩子见到了姥姥般的亲情，一扫而光。院门楼口，双重警卫，不算“戒备森严”，也可谓“步步设防”了。我怀疑自己来到的不是文化部，而是哪个兵种的司令部。

上楼时，就一级级走的很稳重，怕毫无精神准备之下，又从哪里冷不防闪出一个士兵，被拦住盘查。

还好，也就两重岗而已。

走上文化部那一层楼，碰到一位五十余岁的男同志，问他“毕业生分配办公室”在哪一房间。

答曰：“还没成立啊！”

我着急了，一时怔怔地竟不知说什么好，汗也顿时淌了下来。

他见我急成那样，说：“有一个人可能将负责这方面的工作，我替你去问问。”

我便站在走廊等候。

一会儿，那男同志引来了一位年近四十的女同志。她问我：“你是来报到的？”

我说：“是。”

又问：“哪个大学毕业的？”

我说：“复旦。”再次翻出介绍信递给她。

她看了看，说：“你报到得太早了啊！还有半个多月呢！昨天才让我负责这项工作，我一点都没头绪呢，你十天后再来吧！”

我急忙说：“那可不行，这十天我住哪儿啊？”她问：“你家在哪儿啊？”

我说：“哈尔滨。”

她说：“那你就回哈尔滨嘛，晚来报到几天也没什么。”

回哈尔滨——我衣兜里只剩下十来元钱了，不够买火车票的。

我不好意思言明，只说：“反正我是不能回哈尔滨的。要能，我就不再北京下车了。”

她听了我的话，以为我有什么特殊的隐衷，又问：“北京没有亲戚？”

我摇头道：“没有。”

再问：“也没有同学。”

我摇头道：“没有。”

继续问：“一个熟悉的人也没有？”

我说：“有几个当年在北大荒同连队的北京知青。”她似乎替我解了一大愁，说：“这就好啦！住他们家吧。三天后你来找我。不能再提前了。我已经算照顾你了！……”

还说什么呢？不能再说什么了。我表示了十二分的谢意，心情沮丧地离开了文化部。

四点多多了，我不知该向哪里去？头脑里倏然想到一个人——黄宗江。

便决定去找他。

那时我还不认识黄宗江老师，但已认识了黄宗英老师。在上海读书三年，我觉得最荣幸的事，便是认识了两个我极尊敬的人：一个是黄宗英老师，一个是茹志鹃老师。每每想到她们，心中便怀着感激。

我认识她们，说来也算“机遇”。

粉碎“四人帮”后，上海召开了一次全市文艺工作者的大会，纪念《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多少多少周年。复旦大学中文系出席了一名教师，两名学生。我是其中之一，参加小说组讨论，担任记录员。如果我没记错，茹志鹃老师，好像担任副组长。小说组还有巴金老、师陀、任干……共十几人。

巴老那年身体尚健，行走时步子也很稳。给我的印象是不多言词，平易近人，说话很慢，仿佛句句都须经过思考。虽然“文革”中遭受摧残，名誉还未得到公开恢复和平反，但毫不自轻。从那张“思想者”型的脸上，不难看出内心的刚强自尊。会议开了五天，我们常在一张桌上吃饭。我没与他交谈过。因为过于敬重这矮小而又难以压垮的老人。但吃饭时，常替他盛饭，或主动将他夹不到的菜盘往他面前递一下。茹志鹃老师发言不多。身为讨论主持者不得不“请求”别人发言。我看得出她把那“差事”当成一种罪受。读过《百合花》的人，都说茹志鹃老师该是个清秀女性。似乎不应像她本人身材那么高，手那么大，还吸烟。

似乎她写《百合花》时，不是个百合花般的女性就不太对劲。而且还有的说她的名字也是那样的文雅。

我没见到她之前，想象中这位使我崇敬的女作家，也不是她本人那个样子。但见到她之后，又觉得她就该是那个样子。觉得吸烟对她来说是一种

特殊的风度。她那双男人般的大手，就是该写出《百合花》的手。如果她那双手小巧，倒是有点不像女作家茹志鹃的手了。

我基本上没发言。都是长者，都是令我崇敬的人。我不愿说，只想听。

但是有一天开全会，《朝霞》编辑部的一位代表发言，竟说什么“像《百合花》这样的小说，思想情调毕竟是不健康的，毕竟属于小资产阶级情调，学习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后，文学工作者们应自觉地努力地加以克服……”云云。

这使我很恼火。《百合花》是我在中学时代就非常喜爱的小说。对一个我喜爱的人，或一篇我喜爱的作品，我容不得别人在大庭广众面前贬低。于是下午继续讨论时，我便措词激烈地发了一次言。那只不过是一种感情式的发言，没有谈出什么有逻辑的理论。当时我也谈不出什么理论。那次发言之前，我与茹志鹃老师虽然一块儿开了几天会，同桌吃了几次饭，但也并未说过话。我对自己所尊敬的人，只愿将尊敬放在心里，不愿溢于言表。

我发言时，茹志鹃老师目不转睛地望着我。神态有些惊讶，有些意外，似乎还有几分担心。兴许怕我说得“走了火”，说出什么不妥的话来。

我没“走火”。

记得我说：我们无产阶级所谓的那种“小资产阶级”的情调，我认为实实在在是人类非常富有诗意的情调。我们的生活中如果缺少了这种情调，那真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子。但愿我们的生活中多一些这样的情调。我们的文学中多一些这样的情调……

迄今为止，我认为自己说过而且说得挺好的话，实在不多。这番话便算是。所以我未忘。

我发言后，众人沉默良久。没人支持我，也没人反对我。大家继而发言，都与这话题无关。

接着又开了一天半会。茹志鹃老师仍未与我说话。我也仍未与她说话。

直至散会，她交给我一页从日记本上撕下来的纸，上面写着她家的地址，真诚地对我说：“有空儿到我家来玩吧，我这人挺随便，绝不会使你感到拘束的。而且我也喜欢接近年轻人。”

我共去过她家两次。

第一次是毕业前，带了两位同学，与她交谈了近一个半小时。她对我们很坦率，谈了许多与当时仍很“革命”的文艺理论相左的文艺观。

交谈中间，她忽然说：“我把我女儿叫下来和你们认识一下吧，她也喜爱文学。”

就是在那一天，我认识了王安忆。当时安忆还在徐州地区文工团，个子起码比现在矮半头，皮肤晒得很黑，披散着并不浓密的头发，穿一条上海人常在家中穿的睡裤，趿拖鞋。茹志鹃老师对安忆说：“他们称我老师，按理说你也该称他们老师，因为他们都是大学中文系的学生。”安忆并不称我们“老师”，也没打量我们，似乎是为了遵从母命，才不得不坐在我们对面，手中还拿着一本什么书。茹志鹃老师又说：“你们都是年轻人，今后都有志于文学，你们之间应该有更多共同的话题。”

安忆仍不作声。

我记不得自己对她提了一个什么问题，她才显然是出于礼貌不得不回答。怎样回答的，也记不得了。只记得她说话极快，标点符号不分明。给我的印象是，她急于表达自己的思想，可她头脑中的思想又是多层次的，内涵

广泛的，是只适于用笔而不适于用话表达的。另一个印象是，她从内心里不大瞧得起我们这三个工农兵学员。

她说完，也纯粹是出于礼貌，陪坐了几分钟，便起身上楼去了。

茹志鹃老师连忙对我们解释：“安忆的性格就这样，你们别见怪。”

我们起身告辞时，茹志鹃老师对我说：“晓声你先留步，我还有话跟你讲。”

我便留了下来。

她说：“《朝霞》就要取消了，《上海文学》就要恢复了。你毕业后，如果愿意留在上海，我可以替你向学校争取。”我说：“我是北方人，我还是想回哈尔滨。生活在上海人之间，我常常感到孤独。”

她沉吟片刻，说：“我能理解你。那么今后不管你分配到哪里，再来上海，我都欢迎你到我家里来。”

这话当时使我很受感动。

她又说：“你是一个好青年。你可别以为你替《百合花》说了些辩护之词，我才夸奖你啊！我是凭直感。你长的像上海人，性格却太是北方人的性格了。我喜欢北方人的性格。”

今年五月，我在上海为《上海文学》改稿，抽时间去茹志鹃老师家中看望她时，她向安忆的父亲介绍我，第一句话仍是：“晓声是个好青年……”

她说这话从来是很认真的。

也许她无法知道，这句话对我是多么重要。我从不认为自己是好青年，但认为自己还不坏。从复旦到北影，至今已经八年，在名利场上，在影视圈中，没有沾染什么很可恶的坏毛病，没有做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实在是因为经常情不自禁地想到：假如我变成了某一类人，茹志鹃老师将会如何看待我？假如我做了见不得人的事，将有何面目再见茹志鹃老师？

今年五月见到茹志鹃老师那一次，她还说：“我向人探问过你的情况。让你当文学部副主任，你没当是不？没当对。你年轻，创作上刚刚取得一点成绩，不要就被官位所诱惑，那没出息。”

我想，她不真心关心我，是不会向人探问我北影的工作情况的，也不会对我很坦率地说那番话的。

我真希望，受青年尊敬的，有威望的人们，能够很慷慨地对许多青年说：“你是一个好青年……”即便这个青年本身并不怎么好，如我一样。但那句话，具有着某种使一个不怎么好的青年朝好的方面去努力，不朝坏的方面随意发展的约制力。当然，那句话也只有出自一个受这青年尊敬的人之口，才可能具有约制力。

为了这一点，和由这一点使我从生活中领悟的一个道理，我感激茹志鹃老师。

与黄宗英老师相识，比与茹志鹃老师相识晚两天，因为开会的前两日她未到。

我是在楼梯上见到她的。我上楼，她下楼。她怀中抱着一大摞红彤彤的塑料贴面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掉了几册，我替她捡了起来。

她道了谢，问：“买一册吗？”

我说：“不买。”

又问：“为什么不买啊？”

我说：“有了。”

她说：“有了也肯定不是这样的。这可是第一批塑料贴面的啊！”

我想：这人可怪，我不愿买，干嘛非动员我买啊！就答：“那也不买。再伟大的著作保存一本也可以了！”她笑了，说：“回答得好。他们叫我帮忙卖，我只好尽这份义务。可是推销半天了，一本也推销不掉，岂不是令我感到有点扫兴吗？”

我说：“谁尽这份义务，都会感到扫兴的。如今肯定人人都有了啊！”

她又笑了，说：“看来我只好‘完璧归赵’，给会务组送回去了！我就对他们说你刚才那句话吧——再伟大的著作保存一本也可以了。你不买非常对，一楼正在卖新书，莫如省下钱多买一本没买过的书是不是？你快去！”

我立刻转身下楼。

听到背后有人叫了一句：“黄宗英！”不禁站住，见一个人在同她说话。

我恍然大悟——热情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推销员”，竟是大名鼎鼎的黄宗英！

我至今仍不确知她的年龄。但当时肯定已五十多岁了，却一点也不像五十多岁的女性，比实际年龄要年轻十岁左右。她神采奕奕，焕发着一种似乎永不会被生活的砺石所磨灭的热情、爽朗和乐观精神。

在大学里，我读过她的报告文学《小丫扛大旗》后，曾有意识地翻阅各种旧报刊，寻找她的作品当范文读。她讨论时发言很踊跃。我从她当时那些发言中得出结论，她是位非常重视深入生活的作家。

记得她当时曾这样说：“只要有可能，我就一定争取深入到生活中去。要像一条蚯蚓钻入泥土中一样。在作家圈子以外的生活中，有许多人和许多事，实在是太令作家激动、太令作家感动了！我真想走遍全中国，深入到各种各样的生活中去！……”

于今重新思考她这番话，我仍认为很有道理。无论对于报告文学作家还是小说作家，熟悉各种各样的人和各种各样的生活，都是大有裨益的。排除作家的文学功力和才情这两方面因素，一位作家究竟拥有多少生活底蕴，究竟拥有多么大的“创作园林”，决定作家将取得多大的成就。

会议结束后，我忽然产生了一个念头，想请她给我们复旦中文系的学生们，讲讲报告文学写作中的种种问题。但又怕她会拒绝，使我“下不来台”。最终还是鼓起勇气，讷讷地向她提出了请求。

她说：“哎呀，这可不行！给你们复旦中文系的大学生们讲课，我真没那么高的水平！”

我说：“我的许多同学都很喜爱读您的报告文学，我是在代表他们请求您呀！”

她看了看我，说：“你好像还诚心诚意的？”

我说：“是诚心诚意的。”

她犹豫着。

我又说：“您放心好了，我们会组织得很有纪律，绝不许任何一个同学跟您捣乱。”

她说：“我倒不怕这一点。大学生们和一位作家有什么过不去的呢？无非是提出几个使我为难的问题。那我就来一句‘无可奉告’，他们还能如何呢？”

我说：“您答应了？”

她说：“并没有啊。”

我说：“您真令我失望。”

她又犹豫了一会儿，说：“你这诚心诚意的样子也真叫我感动了，不是装的吧？”

我说：“不是装的。”

她终于说：“好吧，我答应了。不过得给我几天时间准备准备。给你们复旦中文系的大学生们讲课，可不是随随便便的事。”就给我留下了她家的地址。

到了讲课那一天，上午七点多钟，我与中文系的一位老师，坐了一辆吉普车去接她。走进院子，见她正坐在一个小板凳上，膝盖上放着一个小小的笔记本，聚精会神地思考什么。

她讲的很出色，许多外系的学生也去听了，总共三百余人。

我记得她讲到细节问题时说：“什么叫细节？细节就是你的‘珠子’。你要穿一串项链，这串项链要与别人的不同，你起码得有几颗是你的‘珠子’。一颗珍贵的珠子能使一串项链熠熠生辉。一个好的细节能使一篇作品读后难忘。”

还记得她举了一个例子：日本占领中国时期，有一个日本军官，养了一条狼狗，每天早晨上狼狗叼一个篮子到集市去。狼狗往哪家铺子前一蹲，铺主就得立刻将最好的鸡鸭鱼肉放进篮子里，不敢怠慢丝毫，几年如一日。而那日本军官是从不在集市上露面的。狼狗驯顺得很，并不像有些电影里那样，见了中国人就龇牙咧嘴。但每一个中国人却避之如避猛虎……

举了这个例子后，她说：“这段生活提供给我们的细节的艺术魅力在于，那个日本军官一定不能露面。根本不必花费笔墨去写他作为一个侵略者的飞扬跋扈。那狼狗一定要写得非常之驯顺。而中国人畏之如猛虎的心理，一定要写得淋漓尽致。数年如一日啊！这就是文学艺术的反效果……”我自己和我的同学们，听了她的讲课，都觉得受益很多。

其后，我又带着《北方文学》的一位青年编辑到她家中向她组稿。

黑龙江省是有对不起黄宗英老师之处的。某一年举行全省业余文艺宣传队大汇演，我们兵团六师宣传队演出了一个小戏。恰值黄宗英老师在哈尔滨，观看了，很高兴，就说了一些热情支持知识青年业余创作，肯定和称赞那个小戏的话。后来有人指出那个小戏写的是“中间人物”，违反了“三突出”创作原则。宗英老师予以肯定和称赞，当然是“别有用心”。

成了一条“罪状”，搞起了一场不大不小的批判风波。《北方文学》那位青年编辑，顾虑有这个前嫌，宗英老师会不待见。见面后，宗英老师却只字未提当年无端受批判那件事。倒是那位青年编辑自己忍不住提起，代表黑龙江省文学艺术界表示歉意。

宗英老师说：“这件事我怎么会耿耿于怀呢？对于批判过我的青年人，我尤其应该原谅。青年人受当年极左文艺理论的影响，作了一些错事，我相信他们今后自己会有所认识的。那次在哈尔滨批判我，是有背景的。许多人也是违心的。过去的事今后不要重提了。”

她和茹志鹃老师一样，对青年是爱护和宽容的。不记仇。我认为名人对青年都应取这种态度。这是一种人格方面的修养，是极可敬的品质。当然，对那类做了值得反省值得内疚的事而不知忏悔的人，即使是青年，也当例外。其实呢，普通人之间，也应善于原谅善于宽容。记仇是非常不好的心理。意味着有机会必将实行报复。前一时期“清查三种人”，有些人就翻老账，谁

谁谁“文革”中打了我一耳光，踢了我一脚，或者贴过我一张大字报，恨不得就将对方推入“三种人”的圈子里而后快。干嘛呀！“文革”都过去快十年了！要记一辈子呀？十七年前，十七八岁时，骂了你一句“狗东西”，往你头上戴过一次高帽，便没完没了，何报复之心若此呢？我们党的干部如果都这等小肚鸡肠的，我看民心就要失尽了！幸亏我们的邓副主席是宽宏大量的，不曾下一道什么指示，“清查”一下在“批邓运动”中，十亿中国人个个表现如何？真若这样搞，岂不是举国上下又搞个“鸡鸣狗跳墙”么？简短地说，毕业时，我到宗英老师家面别。

宗英老师主动问我：“在北京有什么亲戚没有？”我说：“没有。”

又问：“有什么熟人朋友么？”

我说：“没有。”

宗英老师道：“那你去北京，人生地不熟，可是够孤单的。遇到什么困难，连个帮你解决难处的人都没有。这样吧，我告诉你我两位哥哥黄宗江和黄宗洛的住址，有了困难你就去找他们。”便写下了两个地址交给我。

我说：“不得有您一封信才妥么？”

她正匆匆地欲出门，说：“有没有信都不妨。你就对他们说，是我的学生！”

我就是按照宗英老师写给我的地址，找到了黄宗江老师家。我的本意是，找个借宿之所，我想八一电影制片厂大编剧家，安排一位客人住一宿，大概总是不成问题的。

不料宗江老师家的居住条件，实实出我意外。在杂院深处，好像只有两间屋。厨房是后接的，阳光也不充足。我便未谈“借宿”的话，只说是礼节性的拜访。

宗江老师听我自称是宗英老师的“学生”，放下了正在进行的写作，让我坐沙发上，他自己坐一把藤椅上，面对面与我交谈。

他问我何以成了宗英老师的“学生”？

我实告之。

他说：“原来如此，这个黄宗英，好为人师！”他又问我可有宗英老师的信？

我说无有。

他大摇其头，道：“你看她，你看她，既是自己的学生么，却又不让你带封信给我！我要怀疑你是一个小骗子，拒之门外，你今后成名了，岂不要对我耿耿于怀么？”我说：“您不是已经将我当成客人了么？”

他笑道：“这是因为我相信我的目光啊！你一身的学生味，毫无骗子行迹！”

说得我也笑了起来。

我见阿姨摆好了桌子，便起身告辞。

他不放我走，说：“你这小青年太岂有此理了！你是我妹妹的学生，第一次到我家里来，又赶上了吃饭的时候，不留下吃这顿饭，怎么讲也都是我的不是了！”

我只得留下。

一会儿，阮若珊老师回来了，他们的小女儿也回来了。加上阿姨，我们五个人，开始吃饭，宗江老师那天似乎特别高兴，为我开了一瓶什么名酒。我沾酒便醉，盛意难却，抿了小小两口，脸便彤红。

他们的小女儿瞅着我直抿嘴笑，使我大大发窘。吃罢饭，天已黑。我要走，宗江老师怕我果真是醉了，让我吃一个梨，喝杯茶再走。

喝茶时，他问我住什么地方。

我撒谎搪塞过去了。

他又问我有什么困难没有。

我衣兜里只剩十来元钱了，想向他借二十元钱，但羞于开口。

他一直送我至锣鼓巷公共汽车站。

那一夜我是在火车站度过的。

至今我到北京已经整整八年了。我到北京去的第一家是宗江老师家，第一顿饭是在宗江老师家吃的，而且受到的是客人的款待。八年来，我再也没见过他。时时有人转话给我：“黄宗江问你好，叫你到他家去玩。”“黄宗江说，晓声是不是有了点名气，就忘了当年自称是黄宗英的学生，在我黄宗江家里吃过饭啊？”写到这里，我不禁想，这篇文章完成之后，一定一定要去看望他，八年了，太说不过去了。我不善交往，又唯恐打扰别人，就有点离群索居。然别人对自己的关怀，帮助，照顾，一次，一点儿，常系心头，不敢轻忘的。谁忘了，谁没人味。

我的不善交往，实实在在是不愿交往。我的不愿交往，实实在在是对目前社会上的一种交际之风的“消极抵御”。如今的中国人，好像都成了“有闲阶级”，睁眼看看我们周围，多少人的精力和时间是毫不吝惜地消耗在交际场上。又不像人家外国人，人家的交际，也就是纯粹的交际而已。眼睛再睁大点，看看我们周围，多少人在交际之下，掩盖着种种个人的企图，过去说某某是“交际花”，专指女性而言。于今吾国男性“交际花”，如雨后春笋，参差而出。真可以说是各条战线，百花齐放。我们老祖宗主张的那种“淡如水”的“君子之交”似乎在本时代有点“迂腐”了，“小人之交”倒大大时髦起来。你交我，你得给予我这种好处。我交你，我将报答你那种好处。各种好处人人想占，十亿之众，哪来那么多好处得以平均分配？不够分，又不能印发优待券，可不就谁有本事谁捞呗！靠真本事兴许还捞不着，靠交际却往往得来全不费功夫。文坛本应是块“净土”，但素来总与名利藕断丝连，斩不断的“情缘”，刨不折的“俗根”，难免也有拉拉扯扯，蝇蝇苟苟之事，我看目下也受交际之风的熏扰。所以我常想，老老实实地写小说吧，能写出来便写，写不出来便罢。别今天拜访这个，明日“探望”那个的。成了习惯，堕入男性“交际花”者流，那可不怎么样了！

我在北京站度过一夜，第二天早晨在车站大厅二楼的洗漱室洗了脸，像个“文明盲流”似的晃出了北京站。

我想，我这个未来的北京公民，今天无论如何得在北京找到个住的地方。我不能接连三天都像个“盲流”似的在火车站栖身。那也太对不起我书包里面的复旦大学毕业证书了。我的北京知青朋友不算少。但与他们在北大荒相处时，从没想到过有一天我会成为北京公民，也就从来没有记过他们之中任何一个的住址。

猛然间想起木材加工厂一个北京知青曾对我说起过，他的妹妹好像是在大栅栏的一个什么鞋帽商店当售货员，决定去碰碰运气。

大栅栏有好几家或大或小的鞋帽商店，我一一询问。不知道她的名字，只知道她哥哥的名字，这么找人真难找。

天无绝人之路。我的运气不坏，还终于将她找到了。

她听我说与她的哥哥同在木材加工厂生活过，对我非常亲热，就请了假，将我带回家中。她家住大栅栏茶儿胡同十一号。两间小屋，她的父亲瘫痪在床住外间屋，她和她的母亲住里间屋，睡一张很窄的双人床。她猜到了我没吃早饭，匆匆忙忙地给我做饭。

一会儿她就将饭菜做好了。

我默默吃着，觉得胃肠饱胀，虽然昨天至今天，仅在宗江老师家吃过一顿饭，却吃不下什么，不忍辜负她的好意，强吃。

她则静静地看着我。忽然起身去找出一本像册，重新在我对面坐下翻。翻出一张，递给我，微笑着问：“照片上就是你吧？”

我放下筷子，接过一看，果然是我。和她哥哥一块儿照的，两人各骑一匹高头大马，挺威风的。

我很有感情地注视着那照片，说：“是我。”心中暗想，不知这顿饭吃完了，我还该到哪去？

她收回照片，问：“你为什么愁眉不展的啊？大学毕业了，又分到北京了，难道还有什么不顺心的事吗？”

我想，朋友的妹妹，就是我的妹妹。实话实说了吧！兴许她真能帮我找个住处。就将自己这种暂时不太美好的处境告诉了她。

她思索了一会儿，说：“你看，我们家也没你住的地方。

这样吧，你住我男朋友家！你吃完饭我就带你去！”也只好如此。

能暂时有个地方住，我一口饭也不想再吃。

她就将我带到了男朋友家。离她家不远，在排子胡同。她和男朋友商量了几句，引我走进一间新接盖起来的砖房里，不大，十来平米。新的双人床，新的被褥，一对绣花枕头，一张新打的还没上油漆的写字台。

她红着脸说：“这是我们未来的新房。”

我也红了脸，说：“这可不行，这可不行……”她说：“有什么不行？你是我哥哥的朋友，就像是我的哥哥一样嘛！”

她的男朋友也说：“别见外，我两个姐姐都在北大荒。她们每次探家，在哈尔滨转车，都要在你们哈尔滨知青家里住上一两天，都是哈尔滨知青接站送站。哈尔滨知青讲义气。我们北京人对哈尔滨知青也得够朋友！”

我就这么的，在人家未来的新房里住下了。有了住处，最需要的便是睡觉。从上海到北京坐的是硬座，昨天奔波了一天，又在火车站“夜游”，困乏之极，他们走后，我倒头便睡，一觉睡到下午三点多钟才醒。醒来就去逛大栅栏，逛天安门广场。逛够了才回来吃晚饭。吃罢晚饭，我那“妹妹”来看我，和她的男朋友一块儿陪我聊天。她临走时问：“梁哥，你肯定缺钱用吧？”

我说：“不缺不缺。”

她说：“不管你缺不缺，给你留二十元钱。”将二十元钱压在枕下。

我说：“我第一个月开支就还你。”

她说：“你看，你没说实话吧！这就是你的家一样呀，还客气什么！”

三天后，我又到文化部去。

接待过我的那个女同志问我：“你是愿留在部里，还是愿到具体文艺单位？”

我反问：“留在部里将分配我作什么工作？”

她说：“可惜你不是党员。否则可以分到组织部、干部局。不过你的毕

业鉴定不错——同‘四人帮’作过斗争，这一条很重要。凭这一条鉴定，你可以先到部‘清查办公室’协助工作，他们的工作量很大，正缺人。”

我说：“那还是分配我到某个具体的文艺单位吧。”她说：“这可关系到你今后的个人前途，你再慎重考虑考虑。留在部里有留在部里的好处，解决组织问题容易些，你档案中那条鉴定对你非常有利啊！”

我说：“没什么可考虑的。”

她说：“随你便！北京电影制片厂、电影学院、中央戏剧学院、中国青年艺术剧院，这四个文艺单位任你自己选择。”

我考虑了足有五分钟。我想，我到中央戏剧学院和电影学院去能干什么呢？当教师？我懂什么电影理论或戏剧理论？还不叫学生把我从讲台上轰下来？到青年艺术剧院？我对话剧又不甚感兴趣。到电影制片厂呢？我在电影制片厂又能担当起什么呢？那时，我才真正感到自己各方面的艺术知识、艺术修养太少了！

我讷讷地问：“有没有什么地方需要文学编辑呀？比如《人民文学》、《北京文学》这样的单位，我的最大愿望是今后能当一名好编辑。我相信我能。”

她说：“那你就到北京电影制片厂去吧！制片厂也有编辑部，需要编辑。”

我不再思考，说：“行！”

暗想：以前我看的电影太少了，今后可有电影看了。

她留下了复旦给我开的介绍信，重给我开了一张文化部的介绍信。然后，她又把我的档案交给我，让我自己带着到北影去。

我来到北影，见北影厂门旁也有士兵站岗，真是大惑不解。仿佛从文化部到北影，北京的文化艺术单位都在实行“军管”似的。

北影人事科的一位同志看过文化部的介绍信后，说：“部里怎么事先不征得我们的同意就分配人来啊！我们的职工定额已经超编了。我们得向领导请示接受不接受你。你先回去，过几天来听信。”

我的心凉了半截，问：“几天？”

他说：“三四天后吧！”

我要把档案留下。

他说：“你自己先带着吧。”

我沮丧地离开了北影。比三天前离开文化部时的心情还沮丧。

我那“妹妹”见我情绪不佳，询问我结果如何？

我将在北影碰了一个“软钉子”的情况毫不隐瞒地告诉了她。

她劝慰道：“嗨，这也值得忧愁？北影不要你，不是还有好几个文艺单位可去嘛？你是光明正大的大学毕业生，还怕在北京成了个无业游民不成？”

我说：“这几天我给你们添了不少麻烦，再住下去，心中不安啊！”

我那“妹夫”说：“别不安。我们又没敬着你供着你的！拿你当自家人看待，你有什么不安的？明天是星期天，我们陪你到北海划船去，或者到颐和园去，开开心心地玩上一天。”经他们劝慰，我的忧郁才稍释。

星期天他们陪我到北海划船。分配去向没有着落，玩得不开心。

晚上回来，躺在床上，无法入睡。忽然产生了一个念头，想拆开自己的档案袋，看看里边都装了梁某一些什么材料。便光着脚丫，从书包里掏出

了它。可又一想，私拆自己的档案袋，不说“违法犯罪”吧，也算是鬼鬼祟祟的行为。放回去了。重新躺在床，心里还是不甘罢休。为什么不允许一个人知道自己的档案袋里装着一些有关自己，有关自己父母和亲属的什么材料呢？它像个影子似的，跟随着你一辈子。你觉得自己是个好人，你努力像个好人那么生活，但它却很可能向许多人证明你是个坏人。许多人相信它，远胜过相信你在生活中在工作中的实际行为和表现。“不得委以重任”，“有政治野心”，“思想意识不良”，“品行不端”，等等，等等。这样的一些评语曾写在多少人的各种鉴定上啊！而写鉴定的人却又不见得是个正人君子。你死了，被火化了，装进了骨灰盒。你的档案，又成了你儿子或你女儿的档案的一部分。这样一想都够令人七窍生烟的！

虽然我明知自己的档案里绝不会有黑材料，虽然文化部那位女同志的话也证实了这一点，但我对自己的档案袋所产生的那种好奇心，简直就无法转移。他妈的就算写的全是优点，我也想知道我这个人具体都有哪些优点。有利于今后发扬光大嘛！谁叫他们让我的档案袋落在我自己手里呢？不看白不看！这样的机会很难得！

于是我又光着脚丫蹦到地上，第二次从书包里掏出了档案袋。拿在手里，就像拿着我自己的灵魂，别人为我制造的“第二灵魂”，掂了掂，很轻。他妈的一个二十八岁的人的“灵魂”，怎么才这么一丁点分量啊！

洗脚水没倒。就用洗脚水浸湿了封口，然后用大头针谨慎地挑开了，心情挺激动地从中抽出几页纸和表格来。

我的档案真是太简单了，简单得使我大大扫兴。小学的毕业鉴定，中学的毕业鉴定，都写的相当好。中学的毕业鉴定中，居然还有“责人宽，克己严”这样简直等于是赞美的话。

不由得想，但愿这一条我死后，悼词上也写着。在北大荒七年中的各种鉴定也相当好，不乏赞美之词。我忽然觉得奇怪，我既然这么好，怎么不发展我入党呢？逐页逐条细看，看出了点名堂。有两条是：不尊重领导。政治上不成熟。带着这样两条缺点可不是不太容易入党么！难怪难怪。不尊重领导这一条，是公正的。在老连队，和连长指导员吵过架。在木材加工厂，和连长指导员吵过架。在团机关时，顶撞过政治部主任，副政委，参谋长。我想这一条将来到了新的工作岗位后，真得努力改正掉。

政治上不成熟这一点，我有点不认可。政治上不成熟，能仅写过一张表态性的“批邓”大字报么？政治上不成熟，能“同‘四人帮’作过斗争”么？从书包里掏出钢笔，就要由着性子将那个“不”字改成“很”字。照量了几下，觉得笔划实在是不好改，悻悻作罢。

没有什么“黑材料”，“红”得还可以，令我不但觉着扫兴，甚至觉着有几分遗憾了。

要是有点什么“黑材料”，不妄我作这番手脚。

拆开的档案袋撇在没油漆过的写字台上，索然地睡了。

从此我对装在自己档案袋里的“第二灵魂”不再产生任何好奇，也不再发生任何兴趣。

让它在档案袋里安息吧！

倒是与我肉体同在的灵魂，因为自己的某些行为，某些没有变成行为的欲念，某些没有变成欲念的意识，某些连意识也没有变成的朦胧的不良的冲动，而时常感到羞愧。这个灵魂可是永不安息。

我第二次到北影。

接待过我的那人不在，另一位我未见过的女同志说那人生病了，十几天内不会上班。我问我的工作定下来没有。她说不了解这件事。

我又动肝火了，虎虎地问，“你们厂长在哪儿？我要见他！”

她淡淡地说：“你见不着他。在国外访问呢！”问：“那你们党委书记在哪儿？”

说：“不能告诉你。在开会。”

我瞪起眼道：“你不告诉我，误了我的分配大事我跟你没完！”

她见我来者不善，改换了一种比较客气的口吻说：“我告诉你也没用啊。他在二楼会议室，正开会，能接待你么？”

我也不跟她罗嗦，转身就走。蹬蹬蹬下了一层楼，找到会议室，按捺住肝火敲门。

一个人将门开条缝，探出头说了句：“开会呢！”又欲将门关上。

我的肝火终于按捺不住，一脚踹开门，气势汹汹闯将进去。

十几人都愣愣地瞧我。

我怒目环视他们，大吼：“哪个是党委书记？！”一时无人作声，面面相觑。

我将嗓门提得更高：“哪个是党委书记？！”

一个黄瘦脸上布满皱纹的六十多岁的人，用嘎哑的带有湖南口音的语调颇不安地问：“你找他什么事？”我从书包里掏出档案袋（来时封上的，胶水还没干），当着他们的面，像撕信封一样撕开了封口，抽出我那几页“灵魂”，往一张茶几上使劲一摔，厉声道：“我是复旦大学中文系的毕业生，由文化部分到北影的，可是过了三天，来了两次，竟然连个具体的答复都得不到！我在北京举目无亲，身上的钱已花光，连个栖身之处都没有。你们如此对待一个与‘四人帮’作过斗争的大学毕业生，如此对待大学生分配工作，太不像话了吧？你们心目中还有没有文化部？！难道你们北影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的领导之下？！你们不想要我，就干脆说明，也算一种答复！偌大个北京，文化艺术单位多着呢！我不是到你们北影乞求临时工作的盲流！……”我这一番即兴演说，振振有词，效果颇佳。

就有一位五十多岁的女同志很客气地说：“你先别生气，坐下谈，坐下谈。”说着从茶几上拿起我那份档案看起来。看了一会儿，望着其他人又说：“是同‘四人帮’作过斗争。”白纸黑字，那还有假！

入厂后我才知道，她是北影政治部主任。也是当时北影的“清查小组”负责人，文化部“清查办公室”成员之一。一个与她年龄不相上下，黑红脸微胖的男同志说：“我看一下档案。”

她就将档案送给了他。

他看了一会儿，对那个黄瘦脸的人说，“我们编辑部要他了。”

他是我入厂后的第一任编辑部主任。

黄瘦脸连连点头，“同意，同意。”

他便是党委书记。过后我才知道，开的是敦促他“说清楚”的会。在座的都是党委委员，难怪他那么无精打采的。我主演的这出“春草闯堂”正赶在了锣鼓点上。我毕业鉴定中“与‘四人帮’作过斗争”那一条，显然对他们每个人都起到了潜在的影响作用。

编辑部主任对我说：“你去找人事科办关系吧。”

真没想到奔波了数次，一个星期内忧愁得我吃不下睡不着的事，几分钟内就简简单单地解决了。

看来有些时候一味地温良恭俭让不行。该动肝火的事，还是得动动肝火。

“与‘四人帮’作过斗争”的“光荣”，虽然写在我的“第二灵魂”上，却常使我感到滑稽并羞臊。

政治有时对人过分慷慨……编辑部主任又问我：“你的东西什么的都在哪啊？”我说：“都打在托运行李里了。”

他说：“催领单到后，派车给你拉回来。”

我说：“那得先给我解决个住处吧？”

他说：“这事以后再谈。你先到厂招待所去吧，我这就打电话，给你安排一个床位。今天休息，在厂里参观参观，明天上午到编辑部找我。”

我就这样成了北京电影制片厂编辑部的编辑，分配在外稿组。

成了北影厂的编辑后，我对自己的“闯堂”行为竟感到后悔，感到羞愧，感到不安起来。回想自己当时的样子，总觉得有点“耍光棍”的性质。只怕给那些党委委员们留下的第一印象并不佳。

编辑部的多数同志却对我格外好。从主任到我们的外稿组老组长。后者是“三八”式的延安老干部，“鲁艺”出身，《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的作词者之一，电影《画中人》的编辑，肖红的故乡人，当然与我也就沾着点老乡的关系。他个子矮矮的，形象似农民，穿着也似农民，尺半长的*笛坦

詹焕胧帧W吟蹀一购芷婀郑 晕K 俏皇*么老“农宣队”的遗留人员。了解后，极生敬意。

他常于无事时同我聊几句。多次问：“在复旦怎么同‘四人帮’斗争过的啊？讲讲，讲讲。”

每一次都令我大惭。作谦虚状云：“没什么可讲的，没什么可讲的。”

他对我好感愈增，视我为一谦虚青年。

后来主任告诉我，如果我的鉴定中没有那一条，就凭我当时“闯堂”那种“红卫兵”遗风，他是绝不要我的。其实我当“红卫兵”时，反倒“温良恭俭让”。“大串联”回到哈尔滨，见了我的语文老师，当时被打成了“历史反革命”，剃了鬼头，我仍在校门口对她行礼，问“老师好”。因为我是她喜爱的学生。我的坏脾气，是到了北大荒后，在“接受再教育”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养成的。

母亲从小对我的一句教诲——“头三脚难踢”。意思是，到了一个新地方，新单位，在新同志中间，尤其要谨言慎行，给人留下最初的好印象。母亲虽然是普通家庭妇女，目不识丁，但却很重视对我们的家教。希望我们几个子女长大成人后，都文质彬彬的，说话慢声细语的，办事稳稳重重的。她认为的好青年，是那种“像大姑娘”似的类型。我在十八岁前，身上这种家教的成绩特别显著。不但文质彬彬，而且“羞羞答答”。十八岁后。这种家教的印痕开始模糊，开始退化。因为母亲已无暇再训导我。社会替母亲效劳了。社会的教育内容与家庭与学校大不一样，也比家庭比学校的教育具有说服力。它采取的是另外一种方式，往往刺激起我的反抗心理。两种教育在我身上都有潜在影响。平素我要求自己尽量文质彬彬，以礼待人。一旦反抗起来，则“怒发冲冠”，恨不得“尸横二具，血溅数尺”。地地道道的“匹夫之怒”。幸亏我身材瘦弱，毫无拳脚功夫。否则，大概早已闹出什么人命官司

了。这些只能在看功夫片时体验一下“情绪打斗”。

然而我认为母亲那句教诲不失为至理名言。“头三脚难踢”，便得“踢”好。一般说来，我每到一新单位，新地方，“头三脚”总还是“踢”得可以的。一旦天长日久，免不了来次“头球”或者“倒钩”。那“球”多半都是朝领导们射去的，结果常常是好印象一脚“勾销”。谁有忒好耐性一年三百六十多天，天天地“温良恭俭让”？偶尔露一下“峥嵘”也是要得的。

最初的日子，我在编辑部安分守己。每天早早地就从招待所来上班，拖地，擦桌子，打水，然后正襟危坐看外稿。穿的也很朴素，走在路上也不拿眼乱瞟姑娘们。不像某些年轻人见了有姿色的姑娘便“目灼灼似贼”，更不去搭搭讪讪、粘粘乎乎地结识年轻女演员或者“亚”女演员。下了班则关在招待所自己的房间里看书，从不在厂里东走西窜。节假日一个人闷得慌，就出厂门搭上十六路公共汽车，直达动物园，去看犀牛。所有的动物中，我最看不够的是犀牛。因为它从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它，也从不作态。

总之我那时给人的印象是规规矩矩，老老实实，本本分分的。对编辑部的同志一律称“老师”。有时佯装乳臭未干，不谙世故，装得挺像。

一天终于作了件不文明的事，打了全国男女老少都熟悉的一名电影童星两记耳光。

我住的房间，四张床位。客满时一张床位也不空。那一时期时常客满。

住客中有位锦州汉子。人倒不错，但我对他的存在感到非常头疼。他是位“睡仙”，和你说着说着话，眼皮就合上了。眼皮一合上，就徐徐如巨石倾倒。人一倒下，鼾声顿起，如雷贯耳。夜深人静，那鼾声犹如一台推土机在发动。我差不多快得神经官能症了。

终于盼着他与我“后会有期”，九点多钟便早早躺下，希望十几天来受摧残的神经得到充分休息。

然而，根本无法入睡。隔壁房间有几个人在高声谈天说地，杂以嘻嘻哈哈的男欢女笑。

两个房间不是完全隔死的，一面墙上还开着一扇门，被一张床横住。他们等于是我的房间里谈天说地，嘻嘻哈哈一样。

请求他们雅静吧，我又不愿意。犯不着为这种事儿请求人。

就用被子蒙上头。无法睡，干眯着。

眯到十点，招待所规定的安息时间。起身在那扇门上轻敲几下，以示提醒。

鸦静片刻，嘻嘻复嘻嘻，哈哈复哈哈。而且那些话语，就有些俗。我们北方人称之为“逗闷子”。

看看手表，十点半了。再忍。

忍至十一点，“闷子”还未逗完。超过招待所规定的作息时间整整一个小时了，我认为我的涵养是够可以的。第二次起身下床，在那扇门上重重敲了几下，以示警告。

“敲他妈什么敲！”那面咒骂了一句，听得出来是“童星”的声音。

我按捺着性子，隔门道：“请你们小声一点行不行？我接连十几天没睡好觉了，照顾照顾。”

那面静了一会儿，忽然竟齐唱起“小小竹排”来。分明不予“照顾”。

我披上大衣，走出自己的房间，推开隔壁房间的门，厉声质问：“太不自觉了吧？”

那童星说：“管得着吗？这又不是你家！”他看去已有十四五岁了，个子已长得挺高，穿军装，“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大眼睛，圆脸盘。有二男三女演员和几个孩子在那屋里。

我说：“不是管你们，是求你们。招待所有规定，超过十点不得喧哗，影响其他住客睡眠。”

其实我的话是说给那二三男女演员的。我想，“童星”们不懂事，你们也不懂事么？

那童星说：“我们不知道有什么规定，没人告诉我们。”我指着墙说：“每个房间里都贴着，你们自己好好看。”他说：“眼睛不好，看不清。”

这孩子是在电影圈里被宠爱坏了，显然也没受到多少好影响。那种自我感觉真是优越得很，俨然以为自己是天字第一号的“大明星”呢！

我只好将贴在墙上的“住宿须知”念了一遍，转身离去。

我刚出门，就听他说：“唱！有什么了不起！”我复走进房间，怒问：“你刚才说什么？”

他说：“你看你那德性！你当我怕你呀！”

这孩子简直是在逼我粗暴。

我挥手打了他一记耳光。

他叫起来：“你敢打解放军？”

我从他头上一把抓下军帽，扔在地上，又打了他一记耳光，说：“打的就是你这个解放军！再唱啊！”他捂着脸不作声了。

那几个小演员愣愣地瞪大了眼睛瞧着我。

那二三男女演员不尴不尬地开口了：“哎，你怎么动手打人呀？”

“有理讲理嘛！”

我说：“刚才对你们还不够讲理吗？”哼了一声，走向自己的房间，躺下独自气得不行。

第二天，导演找到编辑部来了，向我们的一位副主任告了我一状。“童星”罢演了，“生病”了。

副主任让人把我叫到她的办公室，当着导演的面儿说：“这就是我们小梁。你一定弄错了，我们小梁怎么会动手打人呢？你看他这副文质彬彬的样儿，只有挨打的份儿！……”我老老实实承认：“是我。”

副主任研究地瞧了我半天，疑问：“你是跟他闹着玩吧？”我脸红了，回答：“闹着玩。”

副主任说：“我猜想你也肯定是跟他闹着玩嘛！你这么老实的青年怎么会打人耳光呢！”

小演员也太娇气了！”接着当我的面，向导演夸奖我如何如何的稳重老实。还让导演回去对“童星”严格要求，加强教育。又说：“小小一个孩子演员，竟敢装病罢演，太张狂了！”

“头三脚”给人的印象如此重要！母亲的教诲真是伟大！

从那以后，我就再没见过那童星。然而这件事，却经常回忆起。因为它使我想到了，人是否都具有欺弱畏强的某种本性？那童星当时固然令人着实可恼，我打了他两记耳光也算不得是怎样地欺负了他。他若他不是比我小近一半年龄呢？而是一个身魁力大的人呢？就是可着嗓子嚎个通宵达旦，我恐怕也是不敢先动手的。就是反过来他打我两记耳光，我恐怕也只有挨了的份儿。如此分析起来，我又似乎是有点：“欺负小孩”了。而我若非我，是

个满脸横肉的彪形大汉，吼一句：“别他妈的乱吵吵乱嚷，惹急了老子扭断你们脖子！”估计小小年龄的“少年”也断不敢对我那般无礼。看来“非礼勿动”，老祖宗的遗训只有成为全民族的德行，才会人人都不失“君子风范”！

某一年出差，在外地小报上看到一条消息——他因触犯法律，被判徒刑。看了挺难过。

心想好端端一个孩子，尚未“童星”而“明星”，不是整个儿毁了么？

前不久又从一份什么电影报上看到一条有关他的报道，说是到某学校学习了几年，拿到了毕业文凭，目前正在参加一部影片的拍摄。还登有他的照片，仍穿军装。才知所谓“判刑”一说，纯属公开贩卖的谣言。某些小报也真正可恶，居然还在耸人听闻的谣言之下印上“本报记者”字样！获得了一次学习机会，拿到了毕业文凭，我挺为他高兴，希望他能成为一名真正的演员。

我在北影作了两年外稿编辑。每月看五十余个剧本，有时还多。大概总共看了一千五百左右个外稿剧本，却一个也没有扶植成功过。从粉碎“四人帮”至今，寄到北影外稿组的剧本，绝不下六七万之多。经过扶植最后拍摄或发表了，不超过五个。所以我真希望许许多多业余创作电影剧本的人，还是量力而行，莫如将创作电影剧本的兴趣转移到看电影方面去。

两年来我没有扶植成功一个外稿剧本，但我自以为曾是一个很负责任的外稿编辑。从一千五百多个外稿中，我“慧眼识珠”，发现了张辛欣的电影创作才华，这无论如何是值得骄傲一下的事儿。

那天没吃午饭。一觉醒来，睡迷糊了，还以为是个早晨呢。看看手表，才知是下午。懒得起来，想起书包里还带回个不知什么鸟“剧本”，干脆躺着处理了吧！便掏出来侧头看。

一看就没放下。一口气看完了。

稿纸相当干净，字迹很是工整。看得出作者是个对待创作极认真严肃的人。这一点先博得了我三分好感。

剧本的名字我已记不清楚。风格是属于较现代派的。明显看得出受苏联电影文学剧本《礼节性的访问》影响很大，过去时，现在时，未来时交叉闪现，剧中有剧，男女主人公是双重身分的剧中人。在一九七八年的北影，电影观念不像如今这么更新，这么解放。所以我断定这样的剧本，是既不能拍摄也不能发表的。

但我又不能不承认，这是我所看过的一千多个外稿中，最好的一个。一个真正的电影剧本。一千多个中发现了这么一个，我认为我那一千多个不算白看。

剧本对于电影艺术的特点体现得颇有匠心。

我再也躺不住，爬起来，匆匆穿上衣服，又去到了办公室。剧本未写作者的姓名和通讯地址，我迫不及待地想从信封上了解到。

老王问我：“怎么又来了？”

我说：“发现了一个好剧本！”

老王一笑：“好剧本会寄到外稿组？”

我也顾不上回答，找到信封一看——北医三院团委——张辛欣。

北医三院离北影很近，而且是北影的“合同医院”。我便决定给作者写封信，邀“他”星期天到北影来面谈，意在结识个文学朋友。我那时在北京一个文学朋友也不认识，常感到无人交谈的寂寞。

写信前还研究了半天。张欣欣——怎么也没有女人味，字迹也颇似男人笔划，断它是“他”而非“她”。

二十九岁时的我，将自己束缚得多么坚固啊！未经组长允许，倘若是将一位女作者在整个主楼无人的情况之下邀到办公室交谈，又倘若不但是位女作者，还是个姑娘，那岂非会引起“瓜田李下”之嫌？谁知你们交谈的是剧本还是什么？外稿组当时有规定，不经组长同意，编辑是不得随意邀作者面谈的。

星期天，买了两盒带过滤嘴的“牡丹”，买了一包五香瓜子，一包茉莉花茶，比我信中约定的时间提前半小时来到办公室。可见我是多么心诚之至！

刚到约定时间，安安静静的走廊里便传来了脚步声。我暗想，这作者可真是时间观念强的人。

我才站起，“他”已敲门。

开门，大诧——是一个“她”。个子不高，圆脸，眼镜，短发。翻领银灰女青年衫，银灰裤子，接近银灰的蓝色刷得靠白了的胶鞋。一身银灰。若伸展双臂，如同降落在我的办公室门前一架微型“安二”。那张脸不太容易判断出实际年龄。说十八九不显大，说二十四五不显小。表情是矜持的，流露着不是我来求你，是你“请”我来我才来的意味。互通姓名，果然便是张欣欣。我没料到她是个女的，大概她也没料到我是个“初出茅庐”的小编辑。我讶然，她扫兴。我的讶然掩饰着，她的扫兴却当“见面礼”全盘“赠”给我。“请”得“神”临，就得敬着。

引进。矜持地进来。

让座。矜持地坐下。

矜持得反倒令我十分拘束。

请茶。

说：“不渴。”

请嗑瓜子。

说：“牙疼。”

犹豫了一下，请吸烟。

说：“你殷勤过分了。”

我搓着手，像考生接受面试一样，有几分紧张地同她谈剧本。

没谈几句，便被她打断，问：“要拍？”

我说：“不拍。”

问：“要发表？”

我说：“不发表。”

怫然站起，大声道：“也不拍摄，也不发表，邀我来干什么？”

我不知所措，交个文学朋友的目的，怎么能当她面说出口？

“我早就知道，没有名人推荐，没有后门方便，像我这样的，要在你们北影上一部电影，不过是痴心妄想！”她愤愤地说，从我手中夺去剧本，塞入自己的书包，也不告辞，拔脚便走。

我一时坐在那里发懵。

忽而想起母亲的另一条教诲——凡事要善始善终，就追出去送行。

她在前边走。我在后边跟。

她不回头，走的很快。

我也不赶上，保持一段“送”的最佳距离。

相跟着走过走廊，走下楼梯，走出主楼，走到厂院内。她猝然回头瞪视我：“你跟着我干什么？！”

我讷讷回答：“礼节性的送行。”

她火了：“少来这一套！”转身加快脚步，扬长而去。

我呆立了一会儿，没趣地回到办公室，心里这个气呀！茶水，泼了。

五香瓜子，扔进纸篓。想了想，又捡出来，自己花钱买的东西，犯不着为如此不识好歹的“小子”扔掉。留着自己嗑！

坐在椅子上，看着她寄剧本的大信封，越看越来气。忍不住从笔筒中抽出一管大毫毛笔，饱蘸了红墨水，就在“张辛欣”三字上恶狠狠地划了个“×”，判处了她的“死刑”。

暗暗发誓：今后只要是这个“小子”寄来的剧本，落我手中，一个字也不看！来一个退一个！……后来，翻《北京*难A罚 兴 囊黄P 捣 砥津希 亮税胍常 *句：“平庸！”不再看，心中却未免有点妒嫉。那时我刚在《中国青年报》上发表了一篇不足千字的“豆腐块”，还不敢向往能在《北京文学》上发表小说。

再后来，北大荒知青朋友肖复兴、陆星儿、曹鸿翔，同榜考入中央戏剧学院，开始与我来往，每每谈及导演系有个张辛欣，这般那般的。

我问什么样的一个“张辛欣”。

他们就对我描绘。

证实竟是我打过交道的“那一个”。

心中不禁暗暗羡慕：“小子”果有真才实学！不简单！但又很希望“这一个”并非“那一个”。她考入中央戏剧学院也使我妒嫉，有点“工农兵学员”心理。

再后来，《在同一地平线上》发表，文坛瞩目，“张辛欣”三字声誉鹊起。

找来那篇佳作拜读。读罢心怅怅然，妒嫉却消除了。对有才华的人，妒嫉是愚蠢的。所怅怅然者，自己尚无进取耳。

那时安忆也已扬名。记不清是某月份内了，竟在各刊几乎同时有六篇小说发表！

现在回想起来，安忆、辛欣两位青年女作家当初“异军突起”的创作开端，对我促进很大。丫头们能是，男儿何不能是？！遂更少玩乐，发奋读书，勤勉写作。

《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获奖，听到些溢美之词，多少有些飘飘然起来。领奖期间，安忆对我说：“晓声，你那篇小说我认真看了。你是中篇结构，短篇写法。因此前半部从容，后半部拘谨。”

我本期望也从她口中听到一些溢美之词，未想到她却兜头泼了我一盆冷水。

我便有些不悦，高傲地笑笑，不予回答。

回到自己的房间，情不自禁地拿起刊物，重看自己的第一篇获奖小说，暗自承认，安忆对它的评价是公正的。

在文学朋友中，安忆从未对我说过言不由衷的话。一句也未说过。

安忆是坦诚的，起码对我是这样。

安忆，谢谢你。

比起来，倒是茹志鹃老师比安忆对我更“扬长避短”一些。

在第四届作协代表大会上，茹志鹃老师一见我，第一句话便是：“《父亲》我看了，写的很质朴，很好。”还颇严肃地指责我：“它是为我们写的，怎么后来你又给了《人民文学》？”

《父亲》原本确是为《上海文学》写的，因“债台高筑”，不得不“拆东墙补西墙”。

今年五月去上海，到茹志鹃老师家去看望她，她又对我说，《父亲》是篇成功之作。

安忆在旁听了，淡淡地道：“妈妈，你别总说他爱听的话。我看父亲责备儿子为什么不要入党那一段，就直露了些。”茹志鹃老师说：“你总挑别人作品的毛病，就不怕别人认为你骄傲？”

安忆说：“晓声是自己人啊！我也希望他经常从我的作品中挑毛病。”又问我，“我挑的毛病，你承认吗？”我说：“承认。”

她笑了。

茹志鹃老师也笑了……《今夜有暴风雪》发表后，中央戏剧学院的三位北大荒知青朋友都与我交谈过它的得失。

我对每一位都这样问：“张辛欣看过没有？”

他们都说看过。

我又问：“她怎么评价？”

他们都说：“辛欣挺喜欢这一篇的。”

还问：“真的？”

答：“当然。”

相信了，也增加了一点写作的自信。

我对自己的作品，常常像一只母鸡孵出了一只小鸭子，怀疑是“怪物”。听到我所敬重的文学朋友们的评价，是我求之不得的。

“清除精神污染”阶段，《青春》丛刊副主编李纪同志来京组稿，找到我，要求我带他去找辛欣。

我问：“辛欣眼下日子不好过，几家刊物将要发表的稿子都被抽下来了，你敢发她的作品？”

老李说：“怕什么？对张辛欣今天批得有没有道理，公正不公正，还需明天作结论呢！”

我说：“你有这种气魄就好！我带你去！”

已经晚上八点多了，天很冷，我们到了戏剧学院，九点多了。

辛欣不在，她同宿舍的一位同学告诉我们，她看什么戏去了。

中央戏剧学院的女大学生宿舍。简直就像东北的“跑腿子老客”们住的最下等的小客栈。起码才华横溢的青年女作家张辛欣，毕业前住的那个宿舍是那样。似乎根本没有暖气，或者有暖气但坏了，不比外边的温度高多少。四张床，两张空着，光床板上堆满杂七杂八的东西。还好，辛欣的被子是卷起来的，像花卷那种省事的卷法。我和老李就坐在她的床上。

床头一张小桌，可桌面铺排着稿纸，纸篓里开满“雪莲花”。看来这宿舍中缺少位“撒花仙子”。一个墙角堆了一堆垃圾。碗啦、盘啦、饭盒啦，工艺品似的在窗台上摆了一溜。格外引起我注意的是，辛欣的桌上还有一个破损了的烟灰缸，里面大有“内容”。

辛欣那位同学，煞费苦心地在调一台九英寸的“牡丹”版黑白电视机*丛趺勿驳*不出图像来。

我和老李干坐无聊，搭讪着问：“是坏了吧？”她说：“没坏啊，从家里搬来前我还看的。”又问：“你们是哪儿的？”

我说：“我是北影的，他是《青春》的。”

问：“北影的梁晓声你认识吧？”

我说：“那小子是我。”

她仔细地打量着我：“是你？”

我说：“没错。”

“天啊！”她说，“我都认不出来你了。”

我问：“你是谁？”

她说：“我是李小龙啊！我和我们老师到你家去过好几次，你记不起来了？”

我终于记起来了，说：“你也变化很大。”

“胖了。”她说，“我结婚了。”

由女大学生而少妇，质的变化。我当然难以认出她。她复打量着我，感慨系之地说：“真没想到三年未见，你就变成这样子了！第一次见面时，觉得你还可以呀！”我说：“我当爸爸了。”

她非常同情地“哦”了一声。

我九月份剃的光头，那时十一月份，头发长出不足一寸，胡子却经久未刮，荒芜了满脸。而且大病初愈，神情倦怠，面如涂铅。穿着一件破“棉猴”，旧皮鞋不系鞋带，整个一副俗装悒悒的恶和尚形象。变得不如以前“可以”了，倒也不仅仅是由于当了爸爸，由于剃了光头，由于病，还由于当了作家。当了演员们的女人，是越变越好看，越“摩登”，以“摩登”而维持着好看。当了作家们的男人，则注定的越变越不“可以”了。功夫会花在“打扮”稿纸上，自己是什么鸟模样倒大抵不在乎了。

老李说：“我们多等会儿不打扰吧？”

她说：“没事，没事。”

我问：“辛欣情绪如何？”

她说：“辛欣挨批的次数多了，好像也不太在乎了。”又是一种“不在乎”。

我说：“不在乎，这是境界。中国的作家，要习惯挨批，泰然处之才好。”

她说：“没批到你头上，你才泰然。”

我说：“是啊。别人的孩子被掐死了，总不像自己的孩子被掐死了那么痛不欲生。”

正说着，辛欣回来了。

我将老李介绍给她，替老李向她表明诚意。她坐下去，默然无声。

我说：“老李是我朋友，诚心诚意来向你组稿的，不看僧面看佛面。”

辛欣沉吟良久，方开口道：“晓声，不是我不讲交情，我近来差不多发一篇，挨批一篇。寄出去的，各编辑部都不敢发，你说我还写个什么劲？还他妈的写得下去吗？”翻弄着桌上的稿纸给我看，又说，“其实倒也不是不想写了。还想写，但实在写不下去啊！一个星期了，写了还不到六千字。我想冷却一个阶段，思考一些问题，我希望能不受任何干扰地进行思考。”说完，她将桌上的稿纸全部收拢，放入抽屉，锁上。仿佛今生今世不再拿出。

老李说：“我不逼你为《青春》写稿。我来的目的更主要是看看你，代表本刊向你表示关注之情。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咱们来日方长。作为

刊物负责人，不能作家有难，则疏之，作家扬名，则近之，那就太势利了！”

老李真好编辑，不愧我朋友。

我们聊了近一个小时，十点后告辞。夜风瑟瑟中，我们缓缓地走着，心中都有说不出的惆怅。当时《青春》也因为一篇什么小说，“散布了污染”，上了简报。我理解他的心情。自己顶着压力却来京专程找辛欣组稿，作为一个刊物的负责人，这“侠肝义胆”使我敬佩。

至于我自己，用解放前上海滩小报记者评论三四流这个“星”那个“星”的语言说——正很“走红”。然而我也忧郁，我也压抑，大有“兔死狐悲”的凄凉。因为我不可能终生扮演这个时代、这个社会的“歌手”或“鼓手”的角色。我一旦也对这个时代，这个社会皱皱眉，摇摇头，或者瞪瞪眼睛，说几句冷的、酸的、尖刻的话，哪怕这话是真的，也便会与辛欣“站在同一地平线上”了。而一个作家，不，一个人，某些时对某些事，大抵总难免要皱皱眉，摇摇头，或者瞪瞪眼睛的。也总难免要说些什么使某些人们不大受用的话。达到了“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境界，超脱则超脱矣，悠然则悠然矣，而作家也便在这种“超脱”和“悠然”中，不复是作家了！文坛从来不是佛殿。要想“超脱”倒莫如抛弃纸笔去数念珠，遁入空门为好。

后来有某报的编者来访，说是要写篇文章，举两位青年作家为例，梁晓声代表“正确的”创造道路，张辛欣代表“错误的”创作道路。逼我谈点“正确代表”的体会，始大厌，进而大怒，不客气地“送”出门去。

我并不老谋深算，也不愿在文坛沉浮中捞取什么“政治稻草”。需要你作某种“政治道具”时，便将你高高举起；紧锣密鼓一停，便甩手将你扔在台上，摔你个“仰巴叉”。积成人后之政治常识而非经验，这一点儿“悟性”还是有的。而某些编者记者，明明心中瞧不大起你，为了职业的缘故也许还为其他的什么缘故，却偏要将你涂了某种颜料，高高地插在什么幌子上，也忒不仗义了！

再后来，某刊约我写篇“我与文学”之类的文章。当时心中觉得有那么多话，似乎不吐不快，便写了。八千余字，其中有两千余字谈到辛欣及她的作品。记述了我与李纪同志深夜访她归来时那种心境，那种感受，那些思想。记得其中写到这样的话：“辛欣正在思考。我认为思考对任何一个人来说，都是严肃的时刻，神圣的时刻，是应当受到尊重的。而干扰别人的思考，无论以什么方式，出于什么动机，良好的也罢，善意的也罢，其实都是讨厌的。

在提倡精神文明的今天，起码是不文明的行为。奉劝他们学得懂点礼貌……”

一吐为快的文章必然失之含蓄。这篇文章当时被退回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本欲寄给辛欣看看，一想有讨好卖乖之嫌，便放置起来了。至今仍保存着。

四届“作代会”期间，一位评论家，问我：“读了张辛欣发在《人民文学》上的长篇散文《回老家》么？”答未读。

说：“一定要读，写得极好。”

后两天离开会议，带着那期《人民文学》到石家庄去。在招待所里看完了，果然好。那期《人民文学》上，刊有“推荐‘读者最喜欢的作品’启事”。便连夜写了一篇很严肃很认真的推荐信，约千余字，寄给了《人民文学》。《回老家》竟未评上“读者最喜欢的作品”，据说是仅有我那一份选票。

唉，好作品常有被埋没之时！难怪王蒙同志主张编辑出版“落选作品选”，以补“遗珠之憾”。

至今我仍认为，辛欣有创作电影剧本的才华。在她的分配去向拖了半年多尚未落实前，曾托人达意她，愿“保举”她到北影来。读了《回老家》，不免后悔。暗想：梁晓声，梁晓声，你才是个大傻瓜！没谁会像你似的，拉来个强者“盖”自己！张辛欣进了北影，你自己就干脆“回老家”吧！心中产生了这想法，就好像一个人照镜子照出了一张狰狞的鬼脸，灵魂不由出汗。承认别人的某一篇作品比自己的作品好，还写封“推荐信”什么的，这类小小“高尚”，有利而无害，不过是“高尚”的自我表现。而要将别人拉到自己身旁，让别人的光彩照出自己的平庸来，心中那鬼就会啃你的灵魂了！

人啊，人！为什么都免不了有那么点嫉妒心理呢？回厂后我还是向领导“保举”了她，领导也表示可考虑。她自己又犹豫，我只好作罢……张辛欣，听着！你这辈子不写——三个好电影剧本，你才对不起你自己呢！写吧，必要时我愿像当年那样，极负责任地为你当一次编辑。我如今已是编剧，不是哪个编剧都他妈的乐于给别人当编辑。而且有一条你是可以放心的，无论你写出多么好的剧本，我都不会在你的名字之后再挂上我自己的名字。我这人从不沾别人的光。到时候你拿你的编剧费，我拿我的责编费。即使你写出的剧本可能得“奥斯卡”奖，我也不动心。这点职业道德还是有的，更何况你也不是个“善茬子”。

写到这里，我不能不替电影编辑们辩白几句。因为我又想起了数年前你第一次与我见面时说过的话：“我知道，一无名人推荐，二无后门方便，像我这样的，在北影上一部影片是痴心妄想……”

当时你我都不是青年作家，都属“文学青年”一类。我“迂”得可怜，你“狂”得非凡。但我和你一样，都急切地要早日显示自己的能量，都不免感受到某种压制。

其实呢，我作了几年电影编辑，倒认为靠名人推荐，或走个什么“后门”，达到在北影上一部影片的目的，并不那么容易。编辑之上有编辑组长，编辑组长之上有编辑部主任们。

主任们也说了不算，还得经过编辑部定稿小组讨论。讨论之后也还无效，得经党委通过，有时甚至还惊动电影局、文化部、中宣部。升到更高级的“阶段”，则非党中央的某某领导同志出面说一句话不可。

一部电影的拍摄，真是层层把关，难乎其难。如今“拍摄自主权”下放各厂，情况是略有好转，但那“犯错误”的可能也便同时下放到了各厂。把关者们还是比刊物的负责人们更其顾虑重重。一篇稿子发排了又抽下来，也不过就损失个几千元，至多上万元。而一部影片若投入拍摄又中途“下马”，那损失则可能是十几万，几十万。如今讲究“经济效益”，损失中包括了全厂职工的奖金，是“怨声载道”的。电影编辑们，除个别人热衷于假什么名人或首长之名，推平庸之作欲获责编费而外，多数还是有艺术良心的。

我觉得我自己在这一点上就无懈可击。谦虚过分实乃虚伪。

在我们北影的《电影创作》即将复刊时，一天主任把我叫到办公室，交给我一个剧本说：“别拖，早看完。看完写一份书面意见给我。”

我接过剧本，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坐下便看。

内中用大头针别着几份“批示”。

第一页，是当时的一位领导同志写给自己秘书的，只称作者名字，可

见关系非同一般。

大意是剧本看过了，很电影化，主题思想很有意义。人物形象突出，情节曲折生动云云。要秘书告作者，已代转电影局某负责同志。

第二页，是这位电影局某负责同志的“意见”，当然是“完全同意”上述的“意见”。

大概是为了表示虔诚和态度认真，还提了几条无伤大雅的“似可修改”之处。一个“似”字，道出许多谨慎。

第三页，是我们北影厂当时厂长的批条——立转编辑部主任一阅。

主任积稿太多，很信任我，便由我“一阅”了。我看罢这些“官批”，对同室的一位老编辑笑道：“这位作者，不是大干部的儿子，也一定是侄子女婿之类。”老编辑揶揄道：“你的美差来了啊。”

我答：“看看再说吧。”

这个剧本是根据北影已故著名编剧海默同志的遗作《战马》改编的。

看过后，竟没看出什么“匠心”之处。凝思良久，又去资料室翻出原作细读。读罢，大不以为然了。海默同志的原作，写的是新疆剿匪时期，一名解放军排长的战马，在战斗中牺牲，战马是骑兵的“第二战友”，思念之情深切。后来在战斗中击毙一匪首，获得一匹与自己的“战友”一模一样的雪白马，遂结“生死之交”，屡立战功。小说原作，确不失为一篇较好的作品。

我一向以为，从小说到电影，所谓改编应是“再创作”，要重新体现改编者自己的艺术处理和艺术构思。“再创作”意味着艺术性的“再升华”，思想性的“再开掘”，情节细节方面的“再组合”。不见这些，那改编便是平庸的改编，当一名编剧也就太省事了。而且一篇短篇小说改编为电影，该补充多少改编者自己的生活 and 艺术方面的积累，是不言自明的。

基于这种艺术观点，我认为那剧本的改编是平庸的，这就与那些负责人的意见大相径庭了。

我又了解到，海默同志生前曾亲自改编过自己这篇小说，北影还曾打印，“文革”中“一扫而光”了。

我便感到左右为难起来，不知该怎样写“书面意见”，索性拿着它找主任当面说。

主任又问：“改编的如何？”

我说：“将小说‘断行’，不等于就算改编。”主任明白了我的意思，沉吟起来。

我又说：“题材也有些陈旧。刚刚粉碎‘四人帮’，人民希望看到正面或侧面反映‘十年动乱’的电影。再者，便拍，也应拍海默同志自己改编的剧本，亦算对我厂著名编剧的一种追忆和纪念。”

看得出，主任也颇感为难，默默吸了一会烟，终于说：“这样吧，再给副主任看看。刊物即将恢复，修改后发一下，也算了结了此事。”

副主任，一位德高望重，很有艺术判断水平的老同志，看后对我说：“即使发表，也需让作者再认真修改几遍。”

我就打电话与作者联系，约他到厂里来听取我和副主任的意见。

他嫌路远，希望到他家谈。

我想到副主任家离他家较近，为了老头少走许多路，应诺了。那时我们的副主任正在家中休病假。

从北影厂到火车站，路是够远的。倒了三次车到了火车站，还要倒一次车，下了车还要走十分钟。那一带我到北京后没去过，街道不熟，约定的时间又早——八点半。六点半便离厂，吃不上早饭，北京站附近买了一个面包，边走边吃。

到了作者家中，我理所当然要请副主任先谈意见。

老头看得很认真，用铅笔在稿纸格边做了许多记号，写了不少句“评语”，一边翻阅，一边谈。

老头谈一条，作者“解释”一条。或曰：“这里你没看明白。”或曰：“这里不能照你的建议改。”或曰：“我自己认为这里改的很好。”

我便有些看下去，打断他说：“我们尊重改编者本人的艺术见地，我们的意见也仅供你参考，要求你修改一稿不算过分。你修改后再寄我们看吧！”说罢起身，也不告辞，便往外走。

副主任也只好跟我走掉。

走到街上，副主任批评我：“干嘛那么没耐心呢？”我说：“他干嘛那么不虚心呢？”

副主任说：“他认为自己非一般作者可比嘛，这一点你还没看出来？”

我说：“看出来了，因此我这一般编辑不愿给他这非一般作者当责编，另请高明罢！”

副主任笑道：“我们研究后，还非你当这责编不可呢！没吃早饭吧？到我家去吃，要不我们找个地方，我请你吃一顿。”数日后，剧本寄回。

我翻看一遍，除了我和老头勾出的几个错别字，毫无变动。再一项作者的“劳动”，便是用橡皮将老头在格边作的记号或评语擦掉了。

我心想也忒吝惜自己的脑细胞了！搁置抽屉，看他怎样？仅仅隔了一天，就打来电话，质问：“你们到底作出决定没有？”

我反问：“什么决定？”

作者说：“有关领导同志都很认真对待这个剧本，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北影厂长也无反对态度，你们为什么鸡蛋里挑骨头呢？”

我说：“那你就让他们直接下道生产令拍摄嘛！还给我这个责编打电话*案墙裁矗俊*说罢挂了电话。

十分钟后，第二次打来电话，说：“既然你似乎有很多意见，那一天你未开口，我想当面听你谈谈。”

我说：“我的意见，和我们副主任那天谈的意见是一致的。”

他沉默了一会儿，说：“我还是想同你谈谈。”我说：“我不到你家去谈了，路远，要谈你就到北影来谈吧！”

他又沉默了一会儿，说：“我明天就去。”

我说：“请上午来。”因下午厂内放“观摩影片”，属于艺术学习，我不愿错过机会。

他说：“上午不行。我上午有事。”

我说：“那你就改天来。下星期内哪一天都可以，上下午也请便。”

他说：“除了明天下午，我再哪一天也没有时间。”

我火了，答：“哪一天都行，就是明天下午不行！”我啪地挂上了电话，骂一句：“你他妈的！”

真够矫情的！第二天下午，我便去看电影。原以为只放一部影片，却放了两部。

五天后，政治部主任拿着厚厚一封挂号信，找到我的办公室，说：“小梁，有人写信告你。”

我吃了一惊，暗想我没作什么违法犯科的事呀？也没搞过什么不正当的男女关系，谁告我什么呢？因问：“张冠李戴了吧？”

政治部主任说：“没错，告的就是你梁晓声，你看看这封信。”

我接过信一看，是那位非同一般的青年改编者写来的，历数我的罪状。不算洋洋万言的一封信，起码也有八九千字。

我真有些“怒发冲冠”了，就要将那封信撕个粉碎。政治部主任手疾眼快，夺过信去，说：“别发火，讲讲，怎么回事？”

我强按怒火，将事情来龙去脉，一五一十，述说一遍。正述说时，当时的一位厂党委负责人也找到了编辑部，由主任陪着，将编辑们召集一起，询问近期处理稿件中，谁可有什么渎职行为？

众编辑回答：绝无。

这位厂党委负责人说：肯定有。

原来，他刚参加过一个会。一位负责同志在会上点了北影，说：“你们北影要热情对待业余作者嘛，不要将业余作者拒之门外嘛，不要像‘四人帮’时期一样，搞得像个独立王国，针插不入，水泼不进嘛！”

众编辑听了，面面相觑，不知这话从何说起。

只有我心中明白。

因为在告我的那封信中写道：“我一无靠山，二无‘后门’（噫！与辛欣语同出一辙），全凭一片关心中国电影事业的热忱，写了这个电影剧本，竟受到种种刁难，被拒于北影大门之外。你们对一位业余作者是什么态度？！你们这种冷漠无情的态度，又如何能使中国的电影事业得以繁荣？！……”他的话同那位负责同志的话何其相似乃尔？

“拒之门外”——确属事实。

他下午来时，门卫没放他进厂。告诉他下午编导部门正进行艺术观摩研讨，请他改日再来。

故他信中还写到：“我在凄风苦雨中徘徊于北影门外近一小时才离去。回家后感冒了，发烧三十九度。我的父亲和母亲，不得不放弃·非·常·重·要·的·革·命·工·作，精心照料我……”是否真实，不得而知。

我对大家说：“负责同志对北影的批评，并非‘莫须有’，肯定是我而发的。”

政治部主任也说：“肯定是。”

于是当即，我、政治部主任、编辑部主任和副主任，那位厂党委领导，一齐走到二楼小会议室，研究如何妥善对待来自上面的尖锐批评。

厂长同志很重视这件事，也参加研究。

那位厂党委领导说：“我看就让小梁写份检讨，由厂党委转给上级。”

我不禁拍案而起，吼道：“刀搁在脖子上，我也不检讨！我没什么可检讨的，要检讨你们自己检讨！”

编辑部主任说：“让小梁检讨，莫如让我检讨。”副主任问：“检讨什么？我作为编辑部副主任，亲自到一个并不成熟的剧本的改编者家中，认认真真地谈过意见，还要我们怎么样？”

政治部主任说：“我认为有的同志因为这件事而对北影作的批评，是言

过其实的。”

厂长最后说：“不必检讨，谁也不必检讨。要是这也值得检讨的话，莫如我检讨了！因为我是厂长嘛！”转脸看着我，又说，“小梁，我要求你给领导同志写封信解释一下，你不觉得过分吧？解释，而不是检讨。”

我说：“这可以。”

回到办公室，铺开信纸，就欲写。忽而想到，并没指名道姓地批评我，我对他解释得着吗？决定不给那位负责人写信，而给他的儿子写信。

握着笔，我想到了两件事。

一件事是：曾有一位山西农村的二十一岁的青年，某日来到编辑部，由我接待。他随身带来三个电影剧本，请求我在两天内看完，并当面向他谈意见。我问他为何给我的时间这样短？他说他是自费来京的，专程送稿。* 帖坏没口 霍 诤 诤 诤 竟 埂 N 屎 * 以不寄来？说·希·望·当·面听到意见。问年终“分红”多少？说一百余元。问岂不是路费就用去了一半么？说值得。大受感动，留他在我宿舍同住了一夜（那时我已分到一间十平方米左右的小房间）。第二天，就集中时间和精力将三个剧本全部看完。那三个剧本实在不值得谈什么意见，但唯恐刺伤那农村青年的自尊心，与之委婉地谈了一个上午……

另一件事是：某日有一精神病患者纠缠在传达室，要求与编辑当面谈构思。传达室为难，组长也为难。传达室说，编辑部若无人出面，便只好找保卫科了。我便自告奋勇，前去进行安抚。我的哥哥也患精神病，我自信颇善安抚精神病人。

走入传达室，但见一个四十岁左右男子，像待审的犯人似的，双腿紧紧并拢，双手放在膝盖上，坐得那么规矩。规矩得可怜。他留中分头，一张瘦脸刮得干净。穿件新蓝干部服，连领钩也扣着。虽旧却熨出裤线的灰裤子。一双黄色塑料凉鞋，赤脚。表情安静。

瞧他那样，并不像精神病人。

可传达室内除了他再无别人。

我问传达师傅：“精神病在哪儿？”

传达师傅朝那人努嘴。

我不禁转身诧异地再次打量那人。

他缓缓站起，文质彬彬地说：“我不是精神病，我是来送剧本的。”

表情依然如故。

我说：“我找的不是你啊。你误会了。我是编辑室的编辑，你带来的剧本可以交给我啊。”

他打量着我说：“我看你不是编辑。”

我问：“那你看我像干什么的？”

他一字一句地说：“我看你像保卫股的。”

我说：“你错了。”掏出工作证递给他看。

他看了，似乎信了。还给我，从一个黄色的学生书包中掏出剧本，双手捧着，郑重其事地交我。那表情，仿佛将千金至诚相托。

我接过剧本，问：“你的姓名。”

他从传达室的长椅下拖出一个口大底小的白铁桶，自内取出一卷红绸，默默展开来——红绸上，梅花篆体赫然醒目地写着四个毛笔字——齐天大圣。

我惑然。

他说：“这就是我的名字。”

我问：“你住哪儿啊？”

他指桶——桶内一条毯子，说：“盖天铺地”。那时他脸上才显出一种怪异的笑。

我说：“外边在下雨啊，盖天铺地哪成？”

他说：“行者苦中求乐。”

我便断定，他是属于那类主观狂想型精神病患者，一忽儿明白，一忽儿糊涂。这会儿是糊涂了。

传达师傅便上前替我“解围”道：“你是‘齐天大圣’，这里可不是花果山，也不是天宫，剧本留下，你快走，快走。”他瞪目道：“你把我当成疯子？”

我赶紧说：“你若是精神病人，我便也是精神病人了！”又转对传达师傅说：“让我带他入厂，我要和他谈谈。”传达师傅愕然地问我：“带他到办公室？”

我说：“带他到我宿舍。”

传达师傅不放心地看着我，低声说：“小梁，你何必？”我说：“不会发生什么的。”见他还不放心，又说，“我哥哥也是精神病。”

我带“齐天大圣”到我宿舍，待之为客，与之攀谈。他糊涂劲过了，又明白起来，谈吐很是文雅。

攀谈中，我知他是北大毕业生，五七年打成右派，劳改六年。现虽已平反，重新分配了工作，单位却不要求他上班。无所事事，便写电影剧本。

我心中对他充满了同情。

当晚，留宿我处。

第二天，送至火车站，替他买了回河北的火车票。送入站内，又送至车上，与乘务员特别交待了一番，望着火车开走才返……

想起这两件事，我觉得，自己算得上一个有责任感的编辑。尤其对业余作者，从未劣待过，即使对方是一个精神病患者。

于是倍感大有回一封信的必要。

我在信中写道：“你的父亲是高级干部，你的靠山可谓固矣。你的剧本由各级负责人推荐，你的‘后门’可谓大矣。像大作这种水平的剧本，北影厂每年收到数千份。我厂委派了一位编辑副主任和我这位编辑加以扶植，对你可谓另眼看待矣！你乃三十多岁人，感冒发烧，区区小病，你的父母便‘放弃非常重要的革命工作，精心照料’也忒娇贵忒宝贝你了吧？老实讲，按一般稿件处理，你只能得到一张退稿笺罢了，而且将在三个月后……”

写完，装入信封，填了地址，怕自己忽然产生什么顾虑，立刻寄走。

之后，静坐片刻，想到文化部成立了一个什么“剧本委员会”，在部长同志直接领导之下，遂生一智，便又给“剧本委员会”写了一封信。

大意是：该剧本系某负责人之子改编，且有文化部及电影局领导同志肯定之评语。我厂拍摄任务已满，现寄你们，你们指示其他兄弟厂拍摄，似更加顺理成章，成人之美……附在剧本之内，一并寄走。

仅仅五六日后，“完璧归赵”。剧本被“剧本委员会”退回，附函曰：“该剧本既然已经你们扶植，你们还是扶植到底吧！恕不提意见。”

碰上了和我一样不具慧眼，也无伯乐精神的编辑！走投无路，不再犹

豫，不再顾虑，草草填了信封，便退。我想，主任要我来当这个剧本的责编，还真是选对了人。我自以为“不辱使命”。

我想，权力之与文学艺术，恰如铁树之与菊花，本非同科木，“嫁接”也难活。偏若移花接木，何类“狗扯羊皮”？

现今有种说法：一等智商者经商，二等智商者从政，三等智商者才从文。“文”的经济基础，在“倒爷”们之下；“文”的社会地位，在“政府官员”之下，因此某些干部子女，便经商，便从政。“三等智商”的，便往什么电影制片厂啦，电视台啦，以及其他与“文学艺术”有关的单位或部门挤。果有“文学艺术”才华的，自当别论。并无“文学艺术”细胞的，岂非授柄于人，传诟于世么？且“文”假以权，权佐以“文”，结果必然是“文”腐蚀了权，权亵渎了“文”。那才是悲夫哉！

我顶讨厌文学艺术领域内现今种种假权势而压“文”、而欺“文”的风气。

动辄：“这个电影剧本某某领导同志看过，给予肯定了！”“这个电视剧本某某领导同志非常欣赏。”

“这篇小说某某领导希望发表并配合评论。”

文学艺术的圈子里，也真真有些俗不可耐之人。

某某领导“看过了”，“给予肯定”了又怎样？某某领导“非常欣赏”又怎样？

某某领导的“希望”便一定要“照办”么？

某某领导究竟是“领导”，还是文学艺术工作者？

你是市长，我是公民，公民该尽哪些公民义务，我听你的。

我是编辑，你是市长，市长写电影剧本，或写小说，写诗，写话剧什么的，对不起，你听我的。

这才对劲。

否则，大不对劲。

这叫“社会分工不同”，应该彼此尊重彼此的分工。也是我们的老祖宗马克思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的社会原则之一。

一九七九年春，全国第四次高等教育会议在北京西苑召开。各新闻和文艺单位派代表列席参加。

我作为北影厂代表，参加了华南大组学习讨论。

会议最初几天，讨论内容是肃清“四人帮”极左教育路线的流毒，发言踊跃热烈。

“工农兵学员”——这建国三十年来“高教”大树上结下的“异果”，令每一位代表当时都难以为它说半句好话。而每一位发言者，无论从什么角度什么命题开始，最终都归结到对“工农兵学员”的评价方面。不，似乎不存在评价问题——它处于被缺席审判的地位。如果当时有另外一个“工农兵学员”在场的话，他或她也许会逃走，再没有勇气进入会议室。

我有意在每次开会前先于别人进入会议室，坐在了更准确说是隐蔽在一排长沙发后不易被人发现的角落。我负有向编辑部传达会议情况和信息的使命。我必须记录代表们的发言。

我是多么后悔我接受了这样一个使命啊！然而我没有充分的理由，要求领导改换他人参加会议。

第三天下午，还有半个钟点散会，讨论气氛沉闷了。几乎每个人都至

少发过两次言了。

主持讨论者时间观念很强，不想提前宣布散会，也不想让半个钟点在沉闷中流逝。他用目光扫视着大家，企图鼓励什么人作短暂发言。

他的目光扫视到了我。我偏偏在那时偶然抬起了头。于是我品质中卑俗的部分，一瞬间笼罩了我的心灵，促使我扮演了一次可鄙而可怜的角色。

“你怎么不发言啊？也谈谈嘛！”主持者目光牢牢盯住我。

多数人仿佛此刻才注意到我的存在，纷纷向我投来猜测的目光。

大家的目光使我很尴尬。

坐在我前面的人，都转过身瞧着我，分明都没想到沙发后还隐藏着这么个人。

我讷讷地说：“我……我不是工农兵学员……”几乎是不由自主的这么说了。

这是我以列席代表身份参加讨论三天来说的第一句话，当着许多白发苍苍的老教授们说的第一句话，当着华南大组全体代表说的第一句话。

谎话，是语言的恶性裂变现象。说一颗纽扣是一颗钻石，并欲使众人相信，就得编出一个专门经营此种“钻石”的珠宝店的牌号，就得进一步编出珠宝店所在的街道和老板或经理的姓名……

我说，我是电影学院导演系“·文·革”前的毕业生。我说，某某著名电影导演曾是我的老师。

我说，如果不发生“十年动乱”，我也许拍出至少两部影片了……

为了使代表们不怀疑，我给自己长了五岁。

散会后，许多人对我点头微笑。“·文·革”前的毕业生，无论毕业于文、理、工学院，还是毕业于什么艺术院校，代表们都认为是·他·们·的学生。

会议主持者在会议室门外等我，和我并肩走入餐厅。边走边说，希望我明天谈谈“四人帮”所推行的极“左”教育路线，对艺术院校教育方针教育方向的干扰破坏。我只好“极其谦虚”地拒绝。

我不是一个没有说过谎的人。但是，跨出复旦校门那一天，我在日记上曾写下过这样的话：“这些年，我认清了那么多虚伪的人，见过那么多虚伪的事，听过那么多谎话，自己也违心地说过那么多谎话，从此我要做一个诚实的人……”

我这“要作一个诚实的人”的人，在许多高等教育者面前，撒了一次弥天大谎！

那的确是我离开大学后第一次说谎，不，第二次。第一次是——我打了“电影童星”一记耳光而说是“跟他闹着玩”。

我第二次说谎，像一个谎话连篇的人一样，说得那么逼真，那么周正。

我内心感到羞耻到了极点。

一个毕业于名牌大学的青年，仅仅由于在某一个不正常的时期迈入了这所大学的校门，便如同私生子隐瞒自己的身世，在许多高等教育者面前隐瞒自己的“庐山真面目”，真是历史的悲哀！

就个人心理来说，这是十分可鄙的。

但这绝非我自己一个“工农兵学员”的心理。这种心理，像不可见的溃疡，在我自己心中，也在不少“工农兵学员”心中繁殖着有害的菌类。对于一个国家的高等教育，又多么可悲！宛如太上老君的“炼丹炉”中倒出了

“山楂丸”。

我的谎话，当晚就被戳穿——我们编辑部的某位领导来西苑看望在华南组的一位老同事……我不晓得。

第二天，我迟到了十分钟。在二楼楼口，被一位老者拦住。

他对我说：“你先不要进会议室。”

我迷惑地望着他。

他又说：“大家已经知道了。”

我问：“知道什么了？”

“知道你是一个‘工农兵学员’。”他那深沉的目光，严肃地注视着我。

我呆住了。

他低声说：“大家很气愤，正在议论你。你为什么要扯谎呢？为什么要欺骗大家呢？”他摇摇头，声音更低地说：“这多不好，这真不好！有的代表要求向大会简报组汇报这件事啊！……”

不但不好，而且很糟！

在全国“高教”会上，在粉碎“四人帮”后，谎言和虚伪正开始从崇高的教育法典中被肃清，一位列席代表，一位“工农兵学员”，却大言不惭地自称是“·文·革”·前电影学院导演系的毕业生，这的确是太令人生气了。

我垂下了头，脸红得发烧。

我羞惭地对那老者说：“您替我讲几句好话吧，千万别使我的名字上简报啊！”

他说：“我已经这样做了。”

他的目光那么平和。

平和的目光，在某些时刻，也是最使人难以承受的目光。我觉得他那目光是穿透到我心里了。

他说：“我们到楼外走走好吗？”

我默默地点了一下头。

我们在楼外走着，他向我讲了许多应该怎样看待自己是一个“工农兵学员”的道理。当他陪着我走回到会议室门前，我还是缺乏足够的勇气进入。

他说：“世上没有一个人敢声明自己从未说过谎。进去吧！”挽着我的手臂，和我一齐进入了会议室。

那一天我才知道，这位令我感激不尽的老者，原来是老教育家吴伯箫。

吴老是我到北京后，第一个引起我发自内心的无比尊敬的人。

“高教”会结束后，他给我留下了他家的地址，表示欢迎我到他家去玩。

那时他家住沙滩。我到他家去过两次。

第一次他赠我散文集《北极星》。

第二次他赠我散文集《布衣集》，并赠一枚石印，上刻“布衣可钦”四字。他亲自替我刻的。

两次去，都逢他正伏案写作。一见我，他立刻放下笔，沏茶，找烟，面对面与我相坐，与我交谈。

他是那么平易近人，简直使我怀疑他是个丝毫没有脾气的人。

他脸上的表情总是那么安详。与我说话时，眼睛注视着我。听我说话时，微微向我俯着身子。他听力不佳。

我最难忘的是他那种目光，那么坦诚，那么亲切，那么真挚。注视着
我时，我便觉心中的烦愁减少了许多许多。

那时他家的居住条件很不好。因附近正在施工，院落已不存在。他家
仅有两间厢房。每次接待我的那一间，有十三四平方米左右，中间以木条为骨，
裱着大白纸，作为间壁。里边一半可能是他的卧室，外边一半是他的写作间。
一张桌子，就占去了外间的大部分面积。我们两人落座，第三个人就几乎无
处安身了。房檐下，生着小煤炉，两次去他家都见房檐下炊烟袅袅，地上贴
着几排新做的煤饼子。

我问他为什么居住条件这样差？

他笑笑，说：“这不是满好吗？有睡觉的地方，有写作的地方，可以了。”

告辞时，他都一直将我送到公共汽车站。

我向他倾述了许多做人和处世的烦恼。他循循善诱地开导了我许多做
人和处事的道理。

他这样对我说过：多一份真诚，多一个朋友。少一份真诚，少一个朋
友。没有朋友的人，是真正的赤贫者。谁想寻找到完全没有缺点的朋友，那
么就连他自己都不可能成为他的朋友。一个人有许多长处，却不正直。这样
的人不能引为朋友。一个人有许多缺点，但是正直，这样的人应该与之交往。
正直与否，这是一个人品质中最重要的一点。你的朋友是你的镜子。你交
往一些什么样的朋友，能衡量出你自己的品质来。我们常常是通过与朋友的
品质的对比，认清了我们自己实际上是一个怎样的人……我们北影的一位同
志，从前曾在吴老领导下工作过。他敬称吴老为自己的“老师”——他已经
是四十五六岁了。我常于晚上看见他在厂院内散步，却从未说过话。

有次我们又相遇，他主动说：“吴老要我代问你好。”我们便交谈起来，
主要话题谈的是吴老。

他告诉我这样一件事：当年他与六个年轻人在吴老直接领导之下工作，
某天其中一人丢了二百元钱，向吴老汇报了。吴老嘱他不要声张，说一定能
找到。过了几天，六个年轻人都在场的情况下，吴老将二百元钱交给失主，
说：“你的钱找到了。不知是哪位同志找到后放到我抽屉里了。”失主自然非
常高兴。当天，又有二百元钱出现在吴老抽屉里。原来他交给失主的那二百
元钱，是他自己的。但对这件事，他再也没追究过。六个年轻人先后离开他
时，都恋恋不舍，有的甚至哭了……

“因为吴老当时很信任我，只对我一个人讲过这件事。”我那位北影的同
事说：“吴老认为，究竟谁偷了那二百元钱，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六个年
轻人中，有一个犯了一次错误，但自己纠正了。这使我感到高兴啊！”

听了这件事以后，我心中对吴老愈加尊敬。他使我联想到了苏联教育
家马卡连柯。

对年轻人宽宏若此，真不愧老教育家风范。

因吴老身体不好，业余时间又在写作，我怕去看望他的次数多了，反
而打扰他，就再未去过他家。

我最初几篇稚嫩的小说发表，将刊物寄给他。

他回信大大鼓励了我一番，而且称我“晓声文弟”，希望我也对他的作
品提出艺术意见，使我愧怍之极。信是用毛笔写的，至今我仍保存。

半年后，我出差在外地，偶从报纸上看到吴老去世的消息，悲痛万分。
将自己关在招待所房间里，失声恸哭一场……《北极星》和《布衣集》，我

都非常喜爱。我们中学时期语文课本中的一篇《延安的纺车》，便收在《北极星》中。但相比之下，我更喜爱《布衣集》。

我将《布衣集》放在我书架的最上一档，与许多我喜爱的书并列。

吴老，吴老，您生前，我未当面对您说过这句话，如今您已身在九泉之下，我要对您说——您是我在北京最尊敬的人。不仅仅因为当年您使我的姓名免于羞耻地出现在全国第四次“高教”会的简报上，不仅仅因为您后来对我的引导和教诲，还因为您的《布衣集》。虽然它是那么薄的一本小集子，远不能与那些大部头的长篇小说或什么全集、选集之类相比，虽然它没有获得过什么文学奖。您真挚地召唤并在思想上、情操上实践着“布衣精神”。这种精神目前似乎被某些人认为已经过时了，似乎已经不那么光荣了，似乎已经是知识分子的“迂腐”之论了。

您在给我的信中却这样写道：“我所谓的‘布衣精神’，便是不为权，不为钱，不为利，不为名，不为贪图个人一切好处而思想，而行为，而努力工作的精神。知识分子有了这种精神，才会有知识方面的贡献。共产党人有了这种精神，才会有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方面的贡献。因而‘布衣精神’不但应是中国知识分子的精神，尤其应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

吴老，您是老知识分子，您亦是老共产党员。从这两方面，我都敬您。您是将“布衣精神”，作为一个知识分子的品格原则的，也是作为一个共产党人的品格原则的。您对这种精神，怀着一种儿童般的执着锲而不舍。但愿我到了您那样的年纪，能有资格毫不惭愧地对自己说：“我不为权，不为钱，不为利，不为名，清清白白地写作，清清白白地做了一辈子人，没损害过侵占过或变相侵占过老百姓一丁点利益！……”

如今穿布衣的知识分子少了，穿布衣的共产党人少了。穿布衣的共产党的领导干部少了。因为有了的确凉、的卡、混纺、其他什么什么的。共产党如果成了布衣党，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今天，未免滑稽可笑。但共产党如果成了失掉“布衣精神”的党，那则不滑稽也不可笑了，而令人心产生别的一番滋味了！

您正是在身后留下“布衣精神”的一息微叹，召唤着一种党风，召唤着一种党的干部之风啊！

现实真真有愧于您生前那儿童般执着的信念和寓言般朴素的思想啊！我们这个国家，我们这个民族，因民族心理的积淀和种种历史渊源所至，*幌蚰浅缟脞 Φ 摹 6 *建王权便是以这种崇尚为其社会基础的。这是我们民族愚昧的一面。人类不应受王权的统治，而只应受知识的统治。这叫人类文明，或曰“精神文明”。有一个时期我们的社会似乎有一股崇尚知识的良好风气开始发端，但很快又被对金钱的崇拜所涤荡了。

金钱，这个讨人喜爱的怪物，吞噬着某些中国人的灵魂，吞噬着某些中国共产党人的灵魂。

前一时期，省委书记有兼某某公司经理者，市委书记有兼某某公司经理者，地县委书记们更趋之若鹜，甚至连军区司令员副司令员，也成了戴着红领章红帽徽的买卖人。是为老百姓赚钱么？还是赚老百姓的钱？更有他们的妻子儿女，假经商之名，堂而皇之地行走私之实。不走私，国外银行何以能够几万十几万地立户头？

连《参考消息》上都登了，大概总不至于是无中生有，阶级敌人对共产党的诬蔑吧？

不是说“先使一部分人富起来”么？应该是先使人民中的一部分人富起来才对啊！倘我们共产党的干部们，都利用职权，着急慌忙地，争先恐后地先使自己富起来，还算什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

中国是中国人民的中国。中国的一切财富，巨细无遗，都是中国人民创造的。任何侵吞、挥霍、浪费人民财产的行为，都不应是中国共产党的干部们的行为，都是丑行，都应受到法律的制裁。人民希望是这样。如今人民对党也只有希望而已。希望“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不变；希望党风彻底好转；希望党内有几位“包龙图”，铲除邪恶，辅佐“朝纲”；希望改革之举成绩更大，弯路更少。而最大的希望则是——党内损公肥己、以权谋私者不再继续下去。人民是既痛恨他们，又拿他们没办法。因为人民已将权力交给了他们，就像李尔王将王杖，交给了对自己始而恭顺继而飞扬跋扈的女儿女婿们一样。

老百姓有句话——“再一再二不可再三”。这也是希望。中国的老百姓是全世界最仁义最厚道的老百姓。他们很通情达理。江山是老共产党人打下的，打下了江山的人们有资格伸手向人民要好处。人民给，而且人民已经给了。包括他们的子孙辈们伸手向人民要或者就是像拿自己家里的东西一样去拿，去捞种种特殊的好处，人民也能宽宏地沉默着。中国的老百姓真是太仁义太厚道了。但是中国很穷啊！中国老百姓的生活普遍还很穷啊！要达到小康，还得努力奋斗到本世纪末呢！人民给不了那么多，人民负担不起。什么事情都得慢慢儿来，也得容人民慢慢儿给。别捞得太急了。即便是再一再二又再三，老百姓也还是只有希望而已。哪个国家的老百姓比中国的老百姓更仁义更厚道呢？哪个国家的老百姓比中国的老百姓更善于忍耐，更善于在忍耐之中仍怀抱着不泯的希望呢？以权谋私者，一心只想自己先富起来，全不将人民利益放在心上者，是应该感到羞愧的。

就在几天前，哈尔滨市一家制本厂厂长来找我，还讲到这样一件事：他们厂要买一台某种型号的印刷机，难以买到，就有人好心地为他介绍了一位经商的干部子弟。

对方说：你们要买的印刷机我有，可以卖给你们，但你们得给我百分之十的“个人劳务费”。给，明天就可提货。

一台印刷机十七万元。百分之十——一万七千元。问：“给开发货票吗？”

答：“‘个人劳务费’，开什么发票？”

拿国家生产的机器转手倒卖，一张口就敢一万二万的要“小费”，还美其名曰：“个人劳务”，这叫干什么？！而且让人百思不得其解：持介绍信为扩大再生产买不到，怎地竟会在某些人手中囤积居奇？他们靠的是哪方面的权力？

一天，我正在办公室写作，父亲来叫我，说家中来了一位个子高高的外国人。

我到北京后，素少交际，更从未结识过外国人，心中不免十分疑惑。

回到家中，果见一外国人静坐以待——申·沃克！

自从他离开复旦后，我从未见过他，以为他再也不会到中国来了。

想不到他竟从天而降，我们彼此的高兴心情，不必赘述。

我向父亲介绍道：“这是我的朋友，瑞典人。”

沃克站起身，头触到了吊灯罩子，噼里啪啦掉下无数塑料饰穗。

他脸倏地红了，立刻弯腰去捡。他那高个子，弯下去就很困难。只好曲一膝，跪一膝，像一个高高挑挑的外国小姐，正行着曲膝礼时一条腿抽筋了。

我忍笑帮他捡。

父亲则冷冷地瞧着他，又冷冷地瞧着我，不知我什么时候，在什么情况之下认识了这个外国人，而且称他为“朋友”。父亲是怕我出了点名，忘乎所以，犯什么“国际错误”。父亲习惯于将“里通外国”说成“国际错误”。对与外国人交往这种事，父亲的思想认识仍停滞在“文革”时期，半点也没“开放”。

他常说：“别看那些与外国人交往的中国人今天洋洋得意的样，保不准哪一天又会倒霉，到时候哭都来不及。”

沃克将那些被碰掉的塑料饰穗全部接过去，从容不迫地往吊灯罩上安装。

我见父亲那种表情，怕沃克敏感到什么，又补充介绍道：“在复旦时，我们俩一个宿舍住过呢！”

沃克安装完毕，对父亲笑笑，落座，也说：“我和晓声是非常好的朋友，我在中国交往的第一个朋友。那时还是‘四人帮’时期呢，我们的友谊是经过了一些考验的。”说着转脸瞧我，意思是问我——对吗？

“正是这样。”我对他说，也是对父亲说。

父亲“哦，哦……”应着，退出屋去，再未进来。

如今，一个中国人能称一位外国人为自己的朋友，倘若这外国人又是来自所谓西方世界，诸如瑞典这样一个“富庶国家”，并且还是一位年轻的博士，那么仿佛便是某些中国人的不寻常的荣耀了。

我称沃克为自己的朋友，不觉得在名分上沾了他什么光。他视我为朋友，也肯定不会自认为是对我的一种抬举。他的博士头衔，在我看来也并不光芒四射。他获得这学位的论文——《中国古代民歌研究》，还是在大学时我帮他搜集资料、抄写卡片，互相探讨之下完成的。

他这次是到驻中国的一个办事机构工作的。他从“青年报”上看到介绍我的小文章，才询问到我的住址的。

以后，他几乎每星期六晚上都到我家中来做客。他喜欢喝大米枣粥，喜欢吃炸糕，黄瓜罐头，还喜欢吃饺子。我们就每个月让他吃上两顿饺子，更多的日子只以粥相待。

榆树上有一种令人触目惊心的肉虫，我们北方人叫它“贴树皮”，又叫“洋痢子”。寸余，黑色，有毛，腹沟两侧尽蜚足。落人衣上，便死死贴住，抖而不掉。落人皮肤上，非揪之拽之不能去。虽去，则皮肤红肿，似被蜂刺，二三日方可消肿止疼。这一点类同水蛭，样子却比水蛭更令人讨厌。而且它还会变色，在榆树上为黑色，在杨树上为白色，在槐树上为绿色。

有些中国人，真像“贴树皮”。其所“贴”之目标，随时代进展而变化，而转移。研究其“贴”的层次，颇耐人寻思。先是贴“官”。

“某某局长啊？我认识！”

“某某司令员啊？他儿子和我哥儿们！”

“某某领导啊？他女儿的同学的妹妹是我爱人的弟弟的小姨子！”

七拐八绕，十竿子搭不上的，也总能搭上。搭上了，便“贴”。

此真“贴”者。

还有假“贴”者，虽也想“贴”，也毫无机遇，难以接近目标，在人前故出“贴”者语而已，为表明自己是“贴”着什么的。

我们在生活中，不是经常能看到一些人，为了巴结上某某首长，或某某首长的儿子女儿，极尽阿谀奉承，钻营谄媚，讨好卖乖之能事么？图的什么呢？其中不乏确有所图者。也有些人，诘之却并无所图，仅获得某种心理安慰而已。仿佛“贴”上了谁谁，自己也便非等闲辈，身份抬高了似的。

继而“贴”港客。港客本也黄皮肤黑头发黑眼睛，炎黄子孙，龙的传人，我们同胞。相“贴”何太急？盖因港客在“贴”者们眼中都挺有钱。有钱，现今便仿佛属“高等华人”

一类了。其实，他们除了比一般大陆人有些许钱，究竟“高”在哪儿呢？就钱而论，香港也绝非金银遍地，香港人也绝非个个都腰缠万贯。“港客”中冒牌的“经理”、伪装的“富翁”，心怀叵测到大陆来行诈的骗子，近几年仅披露报端的还少吗？

然而“贴”者们为了捞到点好处，明知对方是骗子，也还是要不顾一切地“贴”将上去的。骗子身上揩油水，更能显示其“贴”技之高超。

“贴”港客，比“贴”某某领导某某干部实惠。小则打火机、丝袜、化妆品、假首饰什么的，大则录音机、照相机、彩电、录像机等等。只要替他们在大陆效了劳，论功行赏，是不难得到的。港客还似乎比某某领导某某干部们大方。你要从某某领导某某干部家拎走一台录音机？休想！一般情况下，他们是习惯了收受而不习惯给予的。“贴”领导干部者，实“贴”权势二字也。古今中外，权势都并非可以白让人走“贴”的。得“上税”。以靠攀附上了某种权势而办成一般人们办不成的事的，统计一下，不付出什么的有几个？“贴”港客者。实“贴”钱“贴”物也。钱亦物，物亦钱，都是手可触眼可见的东西，“贴”到了，实实在在。

港客照我看也分三六九等。

一等的正派地办事业和正派地经商。

二等的就难免投机牟利。

三等者流，行诈行骗，不择手段，要从大陆揣两兜钱回去吃喝玩乐罢了。

某一时期大陆上穿港服者，留港发者，港腔港调者，港模港样者，“贴”港客者，假充港客者，着实使我们的社会和生活热闹了一阵子。

“贴”者为男性，不过令人讨厌；“贴”者为女性，那就简直愈发令人作呕了。男性“贴”者凭的是无耻和技巧，女性“贴”者凭的是无耻和色相。凡“贴”，技巧也罢，色相也罢，总都得无耻一点。恰如馒头也罢，*鹬找舶眨 苙忌俨涣艘S 玫恪懊嬉 印薄*

有一次我到北京饭店去访人，见一脂粉气十足的妖丽女郎，挽着一位矮而胖的五十余岁的丑陋港客，在前厅趋来复去。女郎本就比较高半头，又足蹬一双特高的高跟鞋，犹如携着一个患肥胖症的孩子，实在令人“惨不忍睹”。那女郎还傲气凌人，脖子伸得像长颈鹿，“富强粉”面具以下就露出一段鹅黄色来。仿佛被她挽着的是拿破仑。真让你觉得大陆人的脸，被这等男女“贴”者们丢尽了。

还有一次，我在一家饭店与我一位中学语文老师的女儿吃饭，邻桌有二港仔，与几个大陆“摩登”女郎举杯调笑，做派放肆。

其中一个港仔，吐着烟圈，悠悠地说：“我每分钟就要吸掉一角七分钱

啦！”炫耀其有几个臭钱。

那几个女“贴”者便口中啧啧有声，表示无限崇拜，一个个眼角荡出风骚来。

另一个港仔，不时地朝我们的桌上睃视。终于凑过来，没事找事地与我火。然后盯着我的女伴，搭讪道：“小姐，可以敬您一杯酒？”

她红了脸，正色道：“为什么？”

“因为您实实在在是太美丽了呀！我来到北京许多天啦，没见过您这么美丽的姑娘呀！”那种港腔港调，那种涎皮赖脸的样子，使我欲将菜盘子扣他脸上。

我冷冷地说：“谢谢你的奉承，她是我妻子。”对方一怔，旋即说：“真羡慕死你*# *有这么美丽的一位妻子哟，一看就知道她是位电影演员啦！”

我的女伴的脸，早已羞红得胜似桃花。她确实是位美丽的姑娘，那几个女“贴”者与之相比愈加显得俗不可耐。“你的眼力不错。”我冷冷地说，决定今天扫扫这两个港仔的兴。

“咱们交个朋友好不好呢，我们是……”他摸出一张名片放在桌上，一股芬芳沁入我的鼻孔。

名片我也有。二百张。印制精美。我们编辑部为了工作需要，给每个同志印的。也是喷香的。

我用手指轻轻一弹，将那张名片弹到地上，说：“你们可不配与我交朋友。”

他打量了我一番，见我一身衣服，旧而且土，问：“您是什么人物哇？”口气中含着蔑视。

我从书包里翻出自己的作协会员证，放在桌上，说：“我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虽然是小人物，可这家餐厅的服务员中，就必定有知道我的姓名的。”

一位服务员小伙子来撤菜盘，我问：“看过电视剧《今夜有暴风雪》么？”

那几天正连续播放。

回答看过。

我说：“我就是原作者。”

小伙子笑了，说：“能认识你太高兴了，我也喜欢文学，就是写不好，以后可以去打扰你吗？”

我说：“当然可以。”就从记事本上扯下一页，写了我的住址给他。

那港仔讷讷地不知再罗嗦什么话好，识趣地退回到他们的桌旁去了。

那一伙俗男荡女停止了调笑，用各种目光注视着我们。我的女伴低声说：“咱们走吧。”

我说：“不。饭还没吃完呢！你听着，我出一上联，看你能不能对——男‘贴’者，女‘贴’者，男女‘贴’者‘贴’男女。”

她毫无准备，低下头去。

我又说：“听下联——红苍蝇，绿苍蝇，红绿苍蝇找苍蝇！”说罢，站了起来。

她也立刻站起。

我低声说：“挽着我的手臂，咱们走。”

她便顺从地挽着我的手臂，与我一块儿走了出去。走到马路上，走了许久，我一句话未说。

她欲抽回手臂，然而我紧紧握着她的手。

她不安地问：“你怎么了？”

我这才说：“听着，你知我将你当妹妹一样看待，你就要调到广州去工作了，那里这类港客也许更多，那类女孩子们也许更多，如果你变得像她们一样分文不值，一样下贱，你从此就别再见我了。见了我，我也会不认识你！”她使劲握了一下我的手，低声说：“你看我是那种女孩子么？”

我知她绝不会变成像她们那样，我完全相信这一点。我常想，中国人目前缺的到底是什么？难道就是金钱么？为什么近几年生活普遍提高了，中国人反而对金钱变得眼红到极点了呢？在十亿中国人之中，究竟是哪一部分中国人首先被金钱所打倒了？！社会，你来回答这个问题罢！

有一次，我在北太平庄碰到这样一件事：一个外地的司机向人询问到东单如何行驶路近？那人伸手毫不羞耻地说：“给我两元钱告诉你，否则不告诉。”

司机又去问一个小贩，小贩说：“先买我一条裤衩我再告诉你。”

司机长叹，自言自语：“唉，这还是在首都啊……”那天我是推着自行车，带儿子到北太平庄商场去买东西。儿子要吃雪糕，尽数兜中零钱，买了四支。交存车费时，没了零钱，便用一元向那卖雪糕的老太婆兑换。

她却问：“还买几支？”

我说：“一支也不买了，骑车，还带孩子，拿不了啦。”

她说：“没零钱。”将一元钱还我，不再理我。我说：“我可是刚刚从你这儿买了四支啊！”

她只作没听见，看也不看我一眼。

倒是看自行车那老人，怪通情达理，说：“算啦，走吧，走吧。”又摇首道：“这年头，人都变成‘钱串子’了……”所幸并非人人都变成了“钱串子”。否则，吾国吾民达到了小康生活水平，那社会光景也实实在在并不美好。

看来，生活水平的提高与民族素质的提高，并不见得就成正比。

门户开放，各种各样的外国人来到中国。“贴”者们又大显身手，以更高的技巧去“贴”外国人。

此乃“贴”风的第三层次。

我看也就到此了。

因为“火星人”三年五载内不会驾着飞碟什么的到中国来。据说“火星人”类似怪物——果而有的话，不论技巧多么高超的男女“贴”者，见之也必尖叫惊走。

“贴”风有层次，“贴”者则分等级。

一等“贴”者，“贴”美国人、英国人、法国人、日本人、加拿大人、意大利人、瑞典人……二等“贴”者，就“贴”黑人。

在这一点上，颇体现了中国人的国际态度——不搞种族歧视。

三等“贴”者，只有依旧去“贴”港客了。一边“贴”住不放，一边又不甘心永远沦为二等，用俗话说：“骑着马找马。”有一次沃克对我说：“你们中国人如今在外国人面前怎么变得这么下贱了啊？和外国人认识没三天，就会提出这样那样的请求，想摆脱，却纠缠住你不放……”

我虎起脸，正色道：“请你别在我家里侮辱中国人！”

他没想到我会对他说出如此不客气的话，怔怔地望了我片刻，不悦而

辞。其后旷日不至，我以为我把他得罪了。他终于还是来了，并诚恳地因那番说过的话向我道歉。

其实沃克的话，对某些中国人来说，是算不得什么侮辱的。他不过说出了一种“下贱”的现象。

“贴”外国人者，已不仅是为了钱，为了物，还为了出国。“廉者不受嗟来之食”，我们的老祖宗自尊若此，实乃可敬。

有时不免胡思乱想，倘哪一个外国阔佬，别出心裁，在天安门广场大摆案条，置种种外国货于案上，大呼：“嗨，你们中国人来随便拿吧！”会不会有千人万众，蜂拥而抢，挤翻案条，打破脑袋呢？

沃克常到我家来，而且次次开着小汽车来，就引起一些人对我的格外注意。

于是就有人问我：“能不能帮忙换点外汇券？”我总是干干脆脆地回答两个字：“不能。”

便被某些人认为太“独”，连点“方便”也不给予则个。我自己也不走这个“方便”之门。

那时我的家里还没有录音机，没有电冰箱，没有彩电，只有十二英寸的黑白电视机。比较而言，电冰箱对我们的生活，比录音机重要得多。北京的夏季太热了，剩饭剩菜，孩子的牛奶，隔日必坏。电冰箱简直成了我们梦寐以求的东西。而电冰箱又脱销，实在不易买到。

但“友谊商店”却是有卖的。可我无一张外汇券。

妻不免经常对我说：“你就开口求沃克一次吧！咱们就求他一次还不行么？凭你和沃克的友谊，求他用外汇券替咱们买一台电冰箱，难道他还会拒绝呀？咱们给他人民币……”连老父亲也说：“我看沃克会帮这个忙的，你开一次口，求求看。”

我想，只要我开口请求，沃克是肯定会答应的。

我向自己发誓，绝不对沃克提出这样的请求，以及类似的请求。

因为有一天，晚饭后，喝茶时，沃克望着我在地板上搭积木的儿子，忽然说：“我第一次到你们家，小梁爽还不会单独玩耍，如今小梁爽已经会叫我‘沃克叔叔’了，可我连一具玩具还没送给他过。”面有愧色。

妻说：“他的玩具可不少啦！”

沃克说：“我下次来，一定送给他一件玩具。”我说：“你何必这么认真呢。”

沃克看我一眼，说：“晓声，你是我结识的中国人中，唯一没向我提出过任何请求的。”

我说：“我们中国有句话——‘君子之交淡如水’，我不愿在你我的友谊之中，掺入任何一点杂质。”

从那天以后，我牢牢记住了沃克的话——“你是我结识的中国人中，唯一没向我提出过任何请求的”。

我不甚知道沃克——一位年轻的瑞典博士——在中国结识了多少中国人，也不甚知道这些中国人曾向他提出过怎样的请求。但有一点我是知道的，在他结识的那些中国人中，“政府官员”们是不少的。而我，北京电影制片厂的一名编辑，在全部他结识的那些中国人中，是社会地位最低的一个。“如果你我不是复旦同窗，你我就根本不会结识。因为以你的性格，你不太可能进入我所结识的那些中国人的社会圈子。”——这是他对我说的话。

我相信他的话。

“我很尊敬你们中国的学者、专家和知识分子们，他们谦虚，普遍事*敌那浚 谕*国人面前不卑不亢。对于他们提出的请求，我从来都尽力而为。他们提出的请求，很少涉及个人物质方面，都仅限于事业方面。我能帮助他们做某些事，心里常常感到很高兴。他们的事业，代表着中国的某些事业。事业与个人利益，文化科学知识 with 物质，这两类截然不同的请求，区别了我所结识的两类截然不同的中国人的素质。”——这是他对我说过的另一番话。

他的这些话，使我为某些中国人自豪亦为某些中国人悲哀。

有一次我故意问他：“在你结识的中国人中，有请求你帮助他们买电冰箱的吗？”

他说：“岂止是买电冰箱啊！”

他告诉我，有一位什么什么局长，通过什么什么关系认识了他，然后便多次主动请他到家中做客，并把自己的两位女儿介绍给他。再后来通过第三者向他暗示，希望他这位年轻的瑞典博士成为那局长“同志”的大女婿或二女婿。“无论我爱上哪一个都可以。‘两个之中任你挑’——他们的原话就是这么对我说的！”沃克那张英俊的，王子气质的脸上，呈现出极其鄙夷的表情。

我说：“那你就挑一个呗！你不是希望寻找一个中国姑娘作你的妻子吗？”

沃克愤愤地说：“可我是想要在中国自己寻找，而不是要别人向我兜售！”

我说：“你应该理解他们的心情啊！”

沃克说：“我当然理解，简直太理解了！我直言不讳地告诉他们，在那两个姑娘之中，我一个也爱不上！并劝他们死了这条心！我觉得他们是在侮辱我，可你猜他们继而又向我提出什么样的请求？”

我说：“猜不到。”

沃克说：“你认真猜猜。”

我想了一会儿，摇头。

沃克说：“他们请求我，将别的外国人介绍给那位局长的两个女儿！我问他们，中国男人那么多，为什么非要替自己的女儿找一个外国人做丈夫？他们回答得很坦率：‘在北京，局长一级的干部多的是。而且我这位局长快退休了，女儿们没什么大本事，找个外国人做丈夫，将来可以到国外去，幸福有个依靠。’你们某些中国人替自己女儿考虑的所谓的幸福，竟是找一个外国人做丈夫？”

他感到又失口了，连忙看着我：“请原谅。”我说：“你问得有道理。”也许我的表情过于严肃，沃克的表情也郑重起来。

他思考片刻，低声道：“我今后再遇到这类事情，当面轻蔑他们不过分吧？”

我说：“随你。”

妻接着我的话说：“沃克，别听他的！他是存心想当现行反革命，我今年才三十二岁，对这类事连听也不听。我可不想当现行反革命家属！”

我说：“如果我说这番话便被打成现行反革命，那他妈的中国算是没救了！”

妻用恳求的目光瞪着我，我不忍再增加她心中的不安，便换了个话题。但接下来的交谈却显得非常勉强。

那天，沃克分明也是怀着一种不佳的心情告辞的。

我没料到父亲在门外偷听到了我与沃克的那番谈话。沃克走后，父亲进屋来，指着我狠狠地大声训斥：“你小子别烧包！你他妈的从北大荒到了上海去念大学，又从上海分配到北京，每个月六十多元的工资拿着，连奖金算上起码七十元，比我当四级泥水工时的工资少不了几元，老婆也有了，儿子也有了，你还对这不满意那不满，你还怂恿一个外国人去骂共产党的干部！我要是共产党，我要有权，也坐地打你一个现行反革命！再把你发配到北大荒去劳改一辈子！看你还烧包不烧包！……”

对于父亲的怒斥，我只有低头默默而已。

父亲还说：“我告诉你，以后你写文章，只许说共产党好，不许说共产党不好，一句不好都不许说！一篇文章一百多元的稿费，再好的党也不肯花钱雇你骂它的！”

我依旧默然而已。

有这样一位老父亲，我常感到在家中的言论颇不自由。别说我脑后并无“反骨”，即便生着块所谓“反骨”，有老父亲天天对我“警钟长鸣”，“反骨”也会渐渐变成软骨的。何况我对我们的党，没来由怀什么刻骨仇恨？不过是希望它更伟大更纯洁更光明更正确罢了。

但为了向父亲表示，我铭记了他的话，我就将儿子从地板上抱起，亲了一下，说：“爸爸是绝不会被打成现行反革命的，今天的共产党已经不是过去的共产党了！爷爷的担心是不必要的。”

儿子却从我怀中挣向妻，奶声奶气地说：“妈妈抱，摸哧哧！……”

下一个星期六，沃克又来，果然给儿子带来一个玩具，是一只黄色的，毛绒绒的，会叫的小狗。说是在“友谊商店”买的。

妻问：“哪里有电冰箱么？”

沃克回答：“有啊。有双开门的日立牌电冰箱，你们要买？”我瞪了妻一眼，妻立刻回答：“不，我们已经托别人买了。”沃克说：“要是买不到，我给你们买。”

我说：“能买得到。”

儿子从床底下拖出一个纸板箱，把里面的玩具一样样摆在地板上：飞* 咕* 炮、坦克、小狗、小猫……等等，摆了一长溜。

儿子不知从哪儿翻出一个小盘大的毛主席像章，还挺新的。

沃克用一串钥匙从儿子手中哄过主席像章，一边欣赏一边说：“只听说中国‘文革’中有这么大的毛主席像章，今天头一次见了！”欣赏一会儿，拿着问儿子：“知道这是谁么？”两岁半的儿子回答：“大胖子！”从沃克手中夺过像章，就在地板上滚着玩。

我非常生气，从地上捡起像章，举手就欲打儿子。妻赶快将儿子抱走，说：“你打孩子干什么？他出生的时候，毛主席已经逝世五年了，他不知道毛主席是什么人就成过错了吗？”

我举起的手，缓缓地放下了。

我暗想：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崇拜。这就是历史。历史有它自己的法则，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将来儿子长大了，当然会知道毛泽东是一位什么样的历史人物的。但是会不会崇拜毛主席，那就很难说了。也许他会崇拜一位足球名将、电影明星、哲学家、艺术家、作家、歌星、音乐家，或者一位时装模特，或者一位改革者，或者一位非常非常有钱的什么什么人……

让他自己去选择吧！

他那一代的精神和思想，应比我们这一代获得更大的自由。

而精神和思想，它所代表的全部人类社会的文明，其实只用两个字就可以概括——自由。

没有精神的自由和思想的自由，所谓社会文明，不过是写在布满灰尘的桌面上的词句，在擦桌子的时候便被抹布一块儿擦掉了。

儿子受到我那句喝骂，又见我欲打他，吓哭了，哭得十分之委屈。妻便将他抱往邻居家去。

沃克见我沉思，问：“你想什么呢？”

我说：“我在想崇拜这个问题。”

沃克又问：“你至今仍崇拜毛主席？”

我沉思良久，说：“崇拜是人类的童年心理，我们这一代人的崇拜季节已经过去了。”

于是我们的话题很自然地谈到了毛主席的功过方面。我说：“我依然认为毛主席是中国历史上从古至今十分伟大的人物。也是世界历史上十分伟大的人物。”

“可你刚才还说你们这一代人的崇拜季节已经过去了……”沃克表示不解。

我一时不知如何才能向他解释清楚。

我又陷入了沉思，在沉思之中回顾我们这一代人的心理历程和思想历程。

我耳畔仿佛有千百万童声在齐唱着这样一首歌：我们新中国的儿童，我们新少年的先锋，

团结起来，

继承我们的父兄，

不怕艰难不怕担子重，为了新中国的建设而奋斗，学习伟大的领袖毛泽东……我们这一代人，就是唱着这首歌长大的。红领巾是我们的骄傲。少先队队礼表达着我们对美好事物的崇高敬意。少先队队鼓使我们的童心激动无比。我们这一代中的大多数幼年、童年乃至青少年时期不知巧克力为何物。五十个人的玩具加在一起也没有儿子的玩具多。一件新衣服会使我们欢欣雀跃。新衣服是爸爸或者妈妈买的，可我们都普遍地认为最应该感激的是毛主席和共产党。没有毛主席，就没有共产党。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衣服。我们的父辈虔诚地在我们的头脑中打上这种“胎记”。全社会唯恐我们忘却了我们来到这个世界上并且生存下去的意义只有一个——知恩图报。后来我们长大了。我们就开始唱另外一首歌：我们年轻人，有颗火热心，要为真理而斗争，

哪里有困难，哪里是我们，赤胆忠心为人民，

不怕千难万险，不怕山高海深，高举革命的大旗，

激浪滚滚永向前，永向前！……我们唱着这首歌经历了三年自然灾害。我们这一代大多数人的胃，消化过野菜、草籽、树叶。而“人造肉”、豆饼、糠皮在我们看来是好东西。可我们唱那首“青年进行曲”时声音嘹亮，并不气短。

我们这一代人当时的悲剧在于我们追求一种“革命思想”的热情，超过我们追求文化知识的热情，而任何“革命思想”如果没有文化知识作为奠

基石，与宗教教义相差无几。我们不懂得这一点，社会也不懂得这一点。我们所接受的文化教育，是在“革命思想”的灰锰氧中浸泡过的。而我们所受到的一切“革命思想”教育的全部内涵，其实只用两句词儿就足以概括——热爱吧！感激吧！在中学政治课堂上，我们的头脑中渐渐形成了这样一条结论——领袖即党。

于是，我们的热爱之情，感激之情，集于一人一身。明白而又明确。

于是，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这一代的热爱、敬仰、崇拜、服从便达到了“无限”的“光辉顶点”。这是整整一代人的狂热，整整一代人的迷乱。而整整一代青年的迷乱与狂热，对于社会来说，是飓风，是火，是大潮，是一泻千里的狂澜，是冲决一切的力量！当这一切都过去之后我们累了。当我们感到累了的时候，我们才开始严峻的思考。当我们思考的时候* 颐遣跢J 颊髂 𧈧蟪扇恕 5 蔽颐浅𧈧蟪扇肆耍 颐遣鸥械绞 洹*当我们失落了，我们才感到愤怒。当我们愤怒了，我们才感到失望。当我们感到失望了，我们才觉醒。当我们觉醒了，我们才认为有权谴责！

试问，有谁比这一代人精神上所造成的失落更空洞？有谁比这一代人所感到的失望更巨大？有谁比这一代人的谴责更激烈？

然而今天，当中国的历史又翻到崭新一页的时候，我与我的同龄人谈到毛主席的时候，几乎所有的人都说过这样的话：“毛主席·毕·竟是一个伟大的人物。”

历史的评价是那么公正地体现在我们这一代人身上。我们不再是历史的奴仆。我们拿历史来作我们的眼睛。我们用我们的思想来作中国这一段历史的终结。它将不仅仅是用文字写在种种历史的或政治的教科书上，它是用我们昨天的和明天的社会行为写在我们的心理历程和思想历程上。

我对沃克讲到这样一件事：不久前我到河南某市某工厂去体验生活，见一车床前竖立一木牌，上写“光荣车”三个红字。我以为操作这台车床的青年工人是劳模，一问却不是。原来某某中央领导同志到这个工厂来视察过，同这个工人握过手，说过几句话。

因问：“谁让竖这块牌子？”

答曰：“厂党委决定的。”

又问：“不影响视线么？”

答曰：“当然影响。”

再问：“出了事故怎么办？”

那青年工人默然。

问：“你并不喜欢在自己车床前竖这块牌子吧？”说：“叫我如何回答你呢？”

我对他讲，他应该向领导阐明利害，建议领导去掉这块牌子。

他说：“这样的建议怎么能向领导去提呢？”

我说：“那我替你去向领导提。”

他慌了：“千万别，领导会以为我对你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

我说：“你放心好了，我只字不提你。”

我便去找这个厂的领导们，希望他们去掉那块木牌。

他们大不以为然，都用不乐意接受的目光瞧我。我说：“这不仅是我的希望，也是我的批评。每一个中国人在今天都有权对这一类事情提出批评。第一，那块牌子竖在车床前，一天不擦，就会积满灰尘，有碍观瞻。天天都

擦，使工人增加了一件小小的麻烦事。他们嘴上不说，心里并不高兴。崇敬若非出于自愿，定然适得其反。第二，它挡住光线，也挡住工人的视线，违反安全生产条例，也许会成为什么不幸事故的隐患。第三，中央领导同志肯定不知道你们这种做法，知道了也会批评你们。第四，它早早晚晚是要被去掉的。早去掉，主动。晚去掉，被动。晚去掉莫如早去掉的好。第五，它竖立在那里，没有任何实际意义。”他们面面相觑了一阵，其中一个说：“我们将那块牌子竖在那儿还没多久。竖在那儿的时候，无须解释什么，人人明白。再由我们决定去掉，就总得解释几句吧？不解释不太像话吧？可又叫我们如何向工人们解释呢？”

传统是一种无形的力量。照“传统”去做什么事，人们大抵心安理得。但某些“传统”也往往是一种腐朽的力量。正是借助了这种力量，封建帝王的黄绶圣旨演变成为“最高指示”，……

我想，他们在车床旁竖起那块木牌时，内心里的虔诚无疑是要比迷信的老太婆拜菩萨少得多的，否则他们绝不会对我说出那么一番左右为难的话。他们不过是习惯地按照“文革”中的一种“传统”行事罢了。没竖起之前是木头，竖起之后就成了“圣物”。若再去掉则有亵渎之嫌。我想了一会儿，便对他们说：“不必为难，小事一桩。我有三全其美之策，保证做得使你们满意。”

几日后我离开那工厂时，他们主动问我，那“三全其美”之策落实没有？

我回答落实了。

他们继而追问何策？

我告诉他们，我已给中央办公厅写了一封信，请他们转中央领导，由领导批示，他们照办就得了。

他们尽数哑然、怔然、愕然。

我笑盈盈道：“由中央领导同志亲自批示去掉‘光荣’牌，显示了中央领导同志以身作则地反对个人迷信，反对个人崇拜的共产党人风范，此谓一美。你们坚决照办，坚决执行，只须向工人传达此示即可，不必作任何解释，此谓一美。工人们受一次反对个人迷信，反对个人崇拜的现场教育，此又谓一美。故谓‘三全其美’，难道你们还有什么不满意吗？”沃克听我讲到这里，忍俊不禁，大笑起来。

一个月后，我陪沃克到八达岭游玩。正值京郊万山红遍季节，风和日丽，天高云淡，站在万里长城之上，俯瞰四野，极目远眺，心旷神怡，顿生叹人间沧桑，发思古之幽情。我斜倚长城堞口，吸着烟，向沃克讲了“孟姜女”万里寻夫，哭倒长城的故事。

“太美了，太悲了，爱得太伟大了！孟姜女的爱情，是应该与长城共存于后世的！”年轻的瑞典文学博士竟大受感动，泪水旋旋欲坠。

沃克要为我拍一张照片，忽然有一人鬼鬼祟祟地凑到我们跟前，低声问沃克：“买毛主席像章么？要外汇。”“你卖毛主席像章？”沃克惊讶地反问。

那是一个年轻人，身材很高，穿一件驼色毛料西服，皮鞋闪闪发光，几乎一尘不染。发式也很潇洒，架宽边珐琅框眼镜。样子颇有几分书卷气。我早已见他在游览长城的外国人中周旋，以为他是陪同翻译，未格外加以注意。我问：“你是干什么的？”

他也斜了我一眼，说：“你刨根问底的干嘛？我是在和这位外国先生做买卖，又不是和你！”转对沃克说：“先让您见识见识货色！”便解开西服扣子，将衣襟对迈克一敞——在他的西服里子上，在他的毛衣上，缀挂了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毛主席像章，向我们展示了一个“琳琅满目”。“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人民币一分不要！”对方说着，关上了他的“商品橱窗”。斯文的瑞典文学博士，突然用极其粗野的中国话骂了一句：“滚你妈的蛋！”

“不买拉倒，你怎么骂人？！”对方慌乱地扣着衣兜。我说：“你真是生财有道啊！快滚，要不对你可没好处！”“我滚，我滚，何必呢？买卖不成仁义在嘛……”那人嘟哝着转身飞快地溜掉了。

我和沃克互相望着，游兴一扫而光。

沃克低声说：“我想回去了。”

我说：“那我们走吧。”

我们默默走下长城，乘沃克的小汽车离开了长城。

作为一个中国人，我在自己的外国朋友面前，心中已不复是感到羞耻，更加感到悲哀。

人类有一种不良的心理，我们叫它作“报复”。历史有一种无情的规律，被历史学家们解释为“逆转”，被哲学家们解释为“走向反面”，被迷信者们解释为“轮回”。

迷信的瓦解是神祇的悲剧。权威的沦丧是伟人的不幸。“一句顶一万句”实现不了共产主义。对金钱的贪婪却也必定迷乱一个民族的心智。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是对“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的反思，但物质文明并非就是与精神文明天生连体的双胞胎。

所以我最反感在我们党和国家的各种报纸上，宣扬“时间就是金钱”这种观念。

时间是历史，是生命，是无尽的永远接续的成功与失败的记录，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命运。

时间意味着一个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存在。而后者存在的真正意义绝不是用金钱覆盖地球。

时间不等于金钱。“时间就是金钱”却等于说“金钱就是一切”。

于是我想到了北京流传的一句话——“十亿人民九亿‘侃’，还有一亿在发展”。

“侃”者——“侃大山”之谓也。

虽然夸大其词到了耸人听闻的地步，却道出了现实的某一“剪影”。

富则兴许富得很快，但却未必会使中国人变得更像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现代人。

一路望着车窗外飞闪的树木，我的头脑中闪生着许多思想的碎片。

与沃克分手时，他说：“当着你的面骂中国人，我总感到对你是一种严重的伤害。”

我说：“别介意。”

他笑了。

我却笑不起来。

他告诉我，他要到重庆去一次。

我问他公事私事？多长时间？

他说一切待他回来后向我“汇报”……半个月后，沃克又出现在我家

里。

我用枣粥、炸年糕款待他。

我不主动问他到重庆干什么去了，虽然我那么想知道。

不探问别人的私事——我尊重这种西方的礼貌。

不知为什么，我断定他到重庆去是为了某件私事。

他脸上洋溢着发自内心的快乐，似乎更年轻了，也似乎更潇洒了。

吃过晚饭，我吸烟，他喝茶。他不吸烟，正如我对再好的茶也不感兴趣。

他跟我谈最近的几场足球赛。

我在电视里看足球赛时，无论如何激动不起来。我坦率地告诉他，能够使我激动起来的只有两件事——看书和打斗片。再谈一次恋爱都白搭。

他表示大为怀疑地问：“你也看打斗片？”

我说：“太爱看了！不知为什么，我走在马路上的时候，经常产生一些极其古怪的念头，比如一掌击断一根水泥电线杆，运用气功使一辆疾驶的大卡车骤然停住什么的……”他就开心地笑。笑罢，瞧着我的脸，忽然问：“你为什么不问我？”

我佯装莫名其妙，反问：“问你什么？”

他说：“问我到重庆干什么去了啊。”

我说：“你说过回来后向我‘汇报’的。”

他说：“我不‘汇报’，你便不问？”

我说：“是的。”

他说：“我现在希望你问我。”

我说：“如果是这样，那么我问——你到重庆干什么去了？”

他说：“为了爱情。”

“爱情？……”这我可万万没想到。

“我爱上了一个重庆姑娘。”他庄严地说。

我这才看出，洋溢在他脸上的，不仅是快乐，而且是由衷的幸福。

他问：“你还记得我们当年离别时，在上海朱家角小饭馆的谈话么？”

我回答：“记得。”

是的，我记得。他曾说他如再到中国来，希望寻找到一个配作他妻子的中国姑娘。而且希望我帮他寻找。我认为爱情靠的是机遇，靠的是命运。

所以我从未履行自己当年承接的义务。沃克毕竟是个外国人，将一个优秀的中国姑娘介绍给一个外国人作老婆，总有点那个。

据我所知，目前凡作了外国人老婆或者差不多做了外国人老婆的中国姑娘，大抵凭的是脸蛋和身材。外国人可不会因为一个中国姑娘“心灵美”而爱她。

选择带有物质属性的东西便要讲求质量。只有漂亮的脸蛋和美好的身材那不过是“包装美”，算不上十分优秀。拿这样的标准来衡量，就我所知的几例，不过是“输出”的“花瓶”而已。物质属性为主的东西。

我无法猜测到沃克爱上了一位什么样的重庆姑娘，希望他爱上一个优秀的。他到底还是我的朋友。

沃克见我一言不发，忍不住又说：“你为什么不问我爱上了一位什么样的姑娘？”

我说：“我想她一定很漂亮*# 俊*

沃克说：“比你们的刘晓庆还漂亮。”

我说：“我认为刘晓庆是位出色的电影演员，可从来也不认为她是个漂亮女人。”

沃克说：“影迷们不是都认为刘晓庆很漂亮么？”我说：“道理很简单，刘晓庆如果不是电影演员，就不会有那么多影迷认为她漂亮了。”

沃克大为扫兴，情绪有些低落。

我其实并不愿扫他的兴，便问他怎么与那姑娘认识的。

他含糊地告诉我，是在一位什么干部家中认识的。“她报考电影学院表演系，没考上。

被那位干部的儿子看上了，我就与她的情人展开了一场争夺，结果我大获全胜。”我一声不吭。

我知道，电影学院或戏剧学院或其他什么剧团歌舞团招考时期，正是纨绔子弟们“采花逐蝶”的季节。文明点的就“凤求凰”，“蝶恋花”，肆无忌惮的就“王老虎抢亲”。考场上被淘汰的姑娘们，就转向情场上去碰碰运气。当不成演员，能作某某大人物的儿媳妇、孙媳妇或近乎的什么角色，虚荣心理也获得了些许满足。世界从来分为两大阵营——男人和女人。某些姑娘的美貌在她们自己看来不过是“通货”，是“股票”。可悲的是不能存入什么银行，吃点“利息”。岁月无情，时间总使美貌贬值。不趁行情看涨换点什么才是最大的浪费，而有时有精力有不泯的兴趣在她们之中“采购”的，非纨绔子弟们莫属。所以她们的归宿也就大抵只能有一个，成了他的配偶。这个词比老婆、爱人或妻子更准确。“自古红颜多薄命”，一点不假。穷小子买不起。买得起的也便换得起。“红颜”们也忒命苦！

沃克见我半天不语，低声问：“你是不是认为我……不道德？”

我说：“争夺者的胜利从来都是被争夺者的最终选择。我不过是在考虑你碰到的究竟是不是一个好的。”他说：“小雯当然非常好！不但漂亮，还很……”嚅嚅地不说下去。

“还很性感？”我替他说完。

“是的。”他脸微微一红。又说：“就是文化太低，才小学水平。字也写得太糟糕。不过这不要紧，我会帮助她提高文化水平的，还要教她学外语。我想在我的帮助下，她以后至少能掌握两门外语——英语和瑞典语。”他有些兴奋起来，接着便对他的小雯大加赞美。

我的外国朋友对我赞美一个中国姑娘，而且这姑娘又将成为他的妻子，我心中自是很高兴的。这总比他当着我的面骂中国人好。但他的许多赞美之词却使我心中产生忧郁。一个才小学文化水平，字也写得太糟糕，还想当电影演员，当不上了还成为一个素昧生平的纨绔子弟家中的寄宿客，最终又倒入一个外国人怀抱的中国姑娘，总有令人感到不那么可爱的地方。

于是我就说：“沃克，百闻不如一见啊，哪天你带她来玩吧！”

沃克说：“我怎么能不带她来呢？下个星期六我们来，一定！”

沃克告辞后，我的情绪一直忧郁。

妻问：“你又怎么了？”

我反问：“你觉得沃克与小雯的结合会美满吗？”妻说：“你脸上的皱纹够多了，省点心吧！”

我想可也是，就开始跟儿子疯一阵。我一边给儿子当马骑，在地板上奔跃驰骋，一边不可摆脱地继续想：将来我的儿子长大了，我是无论如何绝

不允许他给我搞回来一个才小学文化水平，字也写得太糟糕，一心想当电影演员的儿媳妇的。这种姑娘怎么也不能引起我的好感。当客人对待也觉得别扭，别说当儿媳妇了！……星期六，妻提前下半天班，从三点多钟就开始忙忙碌碌地做饭炒菜，预备款待沃克和他的小雯。

我拿本书，带着儿子在厂院玩。

忽然一辆小汽车在我身旁停住，我认出是沃克那辆乳白色的旅游小汽车。车门开处，沃克春风满面地钻出，打开后车门，牵着手引下一位姑娘来，向我介绍她便是小雯。

她身材窈窕，穿件样式美观大方的藕荷色连衣裙，一双咖啡色高跟皮鞋，长发披肩，化了妆，不算过分。颈上挂着一串金项链。对我笑笑，脸腮上梨窝浅现。

我暗想：还可以。没看出多少明显的俗来，但也说不上如何漂亮。北影厂漂亮姐每天出出入入的，我见得多了，对美貌的评价就有点苛刻。

她可不像二十四岁的姑娘，倒像一位颇有风韵的少妇。也许正因为如此，在沃克眼中，才很性感。这是女人们对付男人们的强大武器。我想沃克肯定已受“内伤”。

还有她那笑，也说不上妩媚，也说不上娇娆，更说不上天真烂漫。怎么说呢？总之令我觉得放射出一种独特的魅力，也显示出性感的成份。

这可真是挺要命的！

笑非表情，而属武器，女人身上可怕的意味就大大超过可爱的意味了。

我已在电影制片厂工作多年，对这类女人和她们的笑颇有研究。这是一门学问。掌握了这门学问，就不太容易被她们所迷乱了。她们尽是一元一次方程，你不必列式便能解出“根”。

虽然表面看不太俗，但却分明不属优秀。我心中暗暗替沃克悲哀。我深知我这位外国朋友并非到中国来寻花踏柳的，他是要找一个妻子。可他对所谓“东方女性美”，却有点书呆子的盲目崇拜。殊不知这玩意目前已成了“大熊猫”。我抱起儿子，陪他们回家。

儿子却要叫“阿姨”抱。

她便将儿子抱了过去。儿子不回家，要进小汽车里玩。她说：“那我就陪孩子先在车里玩会儿吧。”

沃克见我的儿子很喜欢他未来的妻子，特别高兴，同意了。

我们上楼时，沃克问：“你看她怎么样？”

我说：“挺好，挺好。用你们西方人的话讲，挺性感的。”

却暗想：沃克，沃克，你是太求妻心切了些呵！沃克说：“你一定没看出来吧？她非常爱生气呢！前天我陪她逛‘友谊商店’，她看到一件貂皮大衣，要我买下来，我没买。她就生气了，晚上不理我。今天我把钱都带出来了，是她先陪我到你这里，还是我先陪她去‘友谊商店’，我和她争论了半天，最后我大获全胜！”他脸上洋溢着一种快乐，仿佛女人的脾气，对他是特殊的受用。

我说：“博士先生，女人的脾气永远和男人对她们的爱成正比，这一点你都不懂么？我看她是个很聪明的女人，会掌握分寸，不超过极限的。”

沃克笑了，说：“想不到你对女人很有见解。”我说：“别忘了我是作家，研究女人是我的职业本能。”

上了楼，见在走廊里做饭的妻子，正忙碌到高潮。

妻急切地要见到小雯是个什么样的姑娘。关了煤气，停止了操作。我和沃克连屋也没进，又陪同妻走下楼来。这两个女人的见面，好像两位外交官夫人的初次结识。妻腰里还扎着围裙，将小雯当成老朋友似的，拉着手亲亲热热地说话。小雯则显得那么矜持，矜持中流露出几分高傲。那种对于男人是武器的微笑，在妻面前又变为盾牌，遮掩着只有女人们之间才能敏感地看出的什么。

她的高傲在我内心里引起了一种潜在的厌恶。虽然什么也没交谈，我却觉得已经将她看透了。我心中忽然产生一个念头，趁她还没与沃克结婚，我应该坦率对沃克讲出我的直觉印象，否则对不起朋友。如果沃克仅只是一时迷乱地爱上了一个女人而不打算与之结婚，我的话未必起什么作用。但他是要娶一个女人作自己的妻子，我的话对他肯定会发生重大影响。

我知道这一点。

妻和沃克却分明什么也没看出来。既没看出小雯那种令我厌恶的高傲，也没看出我内心有所活动。他们都高兴得太早了。沃克的高兴，无疑是因为感到幸福。妻是因为沃克高兴自己才高兴。

儿子不肯从小汽车上下来。

小雯提议，让沃克带着她和我的儿子去兜兜风。沃克征询地看着我。

我点头表示同意。儿子早已与“沃克叔叔”厮熟，会乖乖地听他的话。

他们开车走后，我和妻回到家中，首先交换印象。妻说，“挺漂亮的。”

我说：“包装如此。”将心中的念头告诉了妻子。妻说：“你可千万别作孽啊！”

我就有些犹豫起来，不知对沃克讲算作孽，还是不讲算作孽。

我帮妻将饭菜做好，沃克“伉俪”还不回来。我一次次蹬着自行车到厂门口去迎，终不见他那辆小汽车的影子，心中不悦。

妻一遍遍嘱咐我：“他们回来后，你可千万别给人家冷脸看啊！”

两个半小时后，他们才回来。沃克抱着儿子，儿子抱着一个电动火车，小雯拎着一个纸板衣箱。

儿子一被放到地上，就将全副注意力集中在那辆电动火车上。它呜呜鸣叫，在地板上跑来跑去，儿子在它后面爬来爬去。我相信那时对儿子说电动火车要用爸爸换，他也会舍得我的。

妻问小雯：“买了件什么衣服？”

小雯回答：“貂皮大衣。”

“貂皮？那得多少钱呀？”妻不胜惊羨。

小雯淡淡一笑：“才三千九百多元。”

“天！……”妻瞪大了眼睛，就请求小雯打开衣箱让她欣赏欣赏。

我瞪了妻一眼说：“吃饭吧！”

这顿饭吃得并不怎么欢快。

刚刚吃完，小雯便看手表。

妻问：“你们今晚还有别的事？”

小雯说：“去海员俱乐部参加舞会，瑞典使馆举办的。”我说：“那我就留你们了。”

沃克看着小雯说：“再坐会儿吧？”

小雯不语。

他只好站起。

妻送小雯下楼，沃克有意缓步，对我说：“三天后我们将在海员俱乐部举行婚礼。我希望你们夫妻能抽出时间去参加。你知道，我的中国朋友不多。你是我在留学时期的同学，是我最好的中国朋友，又是一位年轻的中国作家，你能参加我会感到特别高兴的。”

我说：“到那天再说吧！有没有时间参加，我会提前打电话告诉你的。”

他从皮包里取出一份打印着中英文的精美请柬，郑重地交给我。

那时刻我真想将一直盘绕在头脑中的念头说出来，但努力克制了。

沃克又说：“你了解的，我们瑞典人，对性的观念是很解放的。我所以要在与中国与小雯举行婚礼，而不在瑞典，为的是让人们知道，我是按照中国的观念娶她为妻的。将来我也要尊重中国这一观念。你相信吗？”

我说：“相信。”

是的，我完全相信。沃克是位对待爱情和婚姻比较严肃的外国人。正因为我完全相信，心中才忧郁。

我没去参加他们的婚礼。

几天后收到沃克一封短信，知他与小雯完婚后第三天，便双双回瑞典探望他的父母双亲去了。信中说他们要在瑞典住一个月。

但是三个半月后他才又出现在我家里，内心里似乎藏着许多难言之隐。

我问他为什么不带小雯一块儿来？

他说：“小雯今晚跳舞去了。”

我便不再问什么。

以后他又恢复了单身时的习惯，每个星期六晚上必开着车到我家来吃晚饭。却再也没有带小雯来过一次。他的快乐消失了。

他内心的烦恼似乎愈来愈重了。

一九八五年的除夕之夜，沃克也是在我家中度过的。仿佛他仍是单身汉。

那一天我们喝酒了。他带来一瓶外国酒，我拿出的是“中国红葡萄”。

他喝得有些醉了。

我忍不住开诚布公地说：“沃克，你再也不能对我隐瞒什么！你和小雯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要求你告诉我！因为我是你在中国最好的朋友，我有责任了解！”“我真没想到，她会是那样的女人！”沃克盯着酒瓶说，“她严重地践踏了我的自尊和人格，我恨她！”

她什么都不肯学。她自私。她认为有了美貌就有了一切！她以我的妻子的身份，整天出入各种社交场合，认识的外国人比我认识的还多！她居然背着我接受其他外国人送给她的贵重首饰！这是我无法忍受的！她还与人约会，情书往来……”

“什么人？”我简直不能相信。

“美国人。”

“什么身份？”

“记者。”

“哪家记者？”

沃克说出了美国一家大报。

“你胡说！”我吼道，“你在用谎话欺骗我！……”

“我？……胡说？……”沃克的眼睛定定地瞧着我。“对！就是这样！”我站了起来，在房间里来回走动，最后站在沃克面前，大声说，“你在中国

耐不住单身汉的寂寞了，你希望有一个中国姑娘能在中国合法地晚上陪你睡觉，在你感到无聊的时候为你解闷儿！如今你对她腻烦了，就编造出这些谎话，为你抛弃她在我面前制造口实！如果你拿不出充分的证据证实你的话，你就不再是我的朋友！你在我心目中就与那些欺骗和玩弄我们中国姑娘的外国佬没什么两样！……”

在地板上搭积木的儿子抬起头，不安地瞧着我，不理解我何以突然对“沃克叔叔”大光其火。

“你这是干什么？！你怎么能这样对沃克说话？！”妻严厉地制止我。

沃克呆望着我。

“对不起，我有些醉了。”我因自己的失礼感到羞愧，重新在沃克对面坐下。

“你没醉。”沃克低声说，从衣兜里掏出一封信递给我：“你看吧！既然你把我想象得那么坏，你看吧！如果你刚才不对我说那样一番话，我绝不会将这样一封信给你看的。我的自尊心不允许我这样做。”

我犹豫了一下，接过来看。

那是一封情书，是小雯的字。在沃克送给我的他们的八寸结婚彩照背后，有沃克的签名，也有她的签名。

我认出了信上确是她的字迹。笔划歪歪扭扭，紧紧巴巴的，像蜷缩在母腹中的婴儿。

满纸难看的中国字，写的尽是不知羞耻的词句。确是写给美国人的。不，一个美国人。

看完后，我半天半天不知对沃克说什么好，也找不到能够安慰他的话。

妻从我手中拿过那封信去看。看完后，愤愤地说：“沃克，离婚！你和她离婚！这样的女人，怎么还配做你的妻子？你不肯离的话，我们可就太瞧不起你了！……”

沃克说：“不，我不能。这正是她巴不得我作出的决定。只要我一与她离婚，那个美国人就会想方设法将她带到美国去的。我就会遭到耻笑！那个美国人比我有钱，有地位！这件事会使我的父母感到难堪，也会影响到我回国后谋求职业的问题！……”他拍了一下桌子，显得那么冲动。我和妻都同情地望着他。

一阵长久的沉默之后，沃克又低声说：“也许我不该对她讲实话。”

我问：“什么意思？”

他说：“我告诉她，也许在中国的这两年，是我以后十几年内经济情况最好的两年。因为我在中国享受的是专家待遇。虽然我获得了博士学位，但回国后得自谋职业。如果没有地方聘用我，我就会成为一个失业者。所以我劝她，为了我们今后的生活，不应要求我给她买那么多奢侈而无用的东西。在我同她进行了这样一场严肃的谈话后，她才结识了那个美国人。就是这样，我什么都如实地告诉你们了……”

我说：“你能不能将她带来一次，让我同她谈一谈？”他说：“这我办不到。这根本不可能。虽然你是一位作家，但在她心目中毫无地位。她瞧不起你，正如你瞧不起她这一类中国姑娘一样。她对文学不感兴趣，她对一切艺术都不感兴趣。她崇拜的只是金钱。她感兴趣的只是社交、舞会、服装首饰和吃喝玩乐……”

妻忍不住打断他的话说：“那么对她就毫无办法了么？”他又沉默了一

会，喃喃自语地说：“只有一个办法，我在中国的合同一到期，就带她立刻回瑞典。摆脱了那个美国人的纠缠，她也许会变好……”

一九八五年的除夕，我们度过得一点也不愉快。沃克十一点之后才忧虑地告辞。

我和妻躺在床上，熄了灯，还一直在谈论他和小雯的事。

妻后悔地说：“当初我真不该反对你阻止沃克与小雯结婚。”

我什么都没说。

我在想：金钱、金钱、金钱，它使多少中国姑娘，包括少女，将自己的青春和美貌，廉价地奉献给了某些外国人啊！或者一次性的“拍卖”，或者“零售”。她们在这种交易中显得那么匆匆忙忙，那么迫不及待，仿佛“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她们简直有点“不惜血本大牺牲”。在这种交易中，她们的青春和美貌是秤砣，爱情，如果有的话，不过是秤星。为了金钱，舞蹈演员嫁给浑身铜臭的鄙俗港商。为了金钱，电影明星甘作外国佬的“厨房夫人”。也许是一百比一，出了个小雯。像外国人玩弄中国姑娘一样，玩弄了一个外国人！是一报还一报么？不过它落在我的外国朋友申·沃克头上，有欠公允，也不仁义。

小雯使我联想到了巴尔扎克笔下的“贝姨”，“搅水女人”，左拉笔下的“娜娜”。外国人在中国廉价地得到了多少，总有一天他们也将为此付出多少！就好比火药从中国传到外国，八国联军的洋枪队再利用它入侵中国一样！这是观念对观念实行的报复，生活方式对生活方式实行的报复。金钱——美貌能够兑换金钱，不妨也可视为金钱——对金钱实行的报复。小雯她以多么特殊的方式向到中国来寻花踏柳的外国人警告：小心报复！

只是我又多么为沃克悲伤！

枯干的树枝被月辉投映在窗帘上，像动脉、静脉、毛细血管。野猫在天棚乱窜，发出一阵阵令人惊悸的叫声……整整两个月内，沃克没有再来我家。

他最后一次来时，车内放着一台二十英寸“日立”牌彩色电视机。

他告诉我，他在中国工作的合同已经期满。办事机构对他的工作很满意，希望他延长合同，他没有答应。他要回瑞典，机票已订好了，第二天。

“我唯一感到欣慰的是，一直到我离开中国，你都是我的朋友。两年多来，你们夫妻一直视我为最受欢迎的客人。每次到你家，我都体会了这一点。十年内，也许我不会再到中国来了，这辆小汽车，这台电视机，送给你们作个纪念吧！……”他真挚地对我说。

我表示接受他的好意，却不能接受他的小汽车和电视机。

我拿出储蓄存折给他看——我的存款当时已足够买三台彩色电视机，不过有黑白的看着，不急于买。

至于小汽车，我不会开，没处存放，更弄不到汽油，它只能给我带来许多麻烦。

“我真傻，”沃克说，“明知你不会接受，可我还是……”我说：“沃克，记住两句话，‘君子之交淡如水’，‘不轻受一文，不敢忘一粥’。这是我们更多的中国人做人的原则。我们要努力保持我们中国人的民族自尊。我们不但靠发展经济，也靠保持民族自尊，才能自立于世界各民族之林。接受了你的小汽车和电视机，我作为一个中国人的心理，将会感到永远失去了平衡。希望你能谅解我……”

我将预先买下的一对景泰蓝花瓶送给了他……沃克回国一个半月后，我才收到他的信。

信中说：我在中国，按照中国的观念，与小雯结婚。我在瑞典，按照瑞典的法律，已与小雯离婚。她将在瑞典居住半年以上，获得瑞典国籍后，去美国。请你不必为她的处境担忧，按照我们瑞典的离婚法，半年内我将担负她起码的生活费用。她很善于交际，周围已经开始有了一些新的朋友。她还有“本钱”。我倒有点佩服她了，一个重庆街道小工厂每月三十多元工资的保育员而能到瑞典，继而将去美国，不靠权势，不靠关系，她不是很有点了不起么？我已不再恨她。我重新评价她，认识她。我觉得她身上有一种西方女性的冒险精神。

上个世纪是不少西方人到中国冒险，如今某些中国姑娘到西方冒险的世纪似乎开始了，用你们中国的话说，她算不算一个“女强人”呢？但愿她在美国交好运……我回信说：目前的中国，政策对外开放，几乎使每一个中国人都渴望扩展自己精神的、思想的、观念的、经历的和生活的天地。更多的中国人凭的是天才、学问、知识、勤奋，在国外获得荣誉和学位，使全世界相信中国人的普遍智商一点也不比西方人低。他们是真“强人”。而小雯，不过是一个商品化了的女人。因而她的冒险精神，不过是“通货膨胀”现象。这种女人，中国有，瑞典有，美国也有。过去有，现在有，将来还有。

半年后，沃克从英国给我来信，告知他经朋友推荐，在英国某大学任教。附带一笔，小雯已获瑞典国籍，到美国去找那个美国人了……

我就想到了《娜娜》这本书结尾的两句话：打到巴黎！打到巴黎！……

算来她已经二十五岁了。小学文化水平，字写得很糟糕，没有任何才情，只有一张漂亮的脸，只有一具女人的身体，再从纽约“打”到巴黎，她又能混得怎样呢？作为一个将自身当成征服世界的武器的女人，她永远达不到“娜娜”那么“辉煌”的顶点。

我将沃克与她那张彩色结婚照翻了出来，一剪刀从中间剪下了她，撕碎后扔进了纸篓。

她已不再是中国人。也不再是我的外国朋友的妻子，我没来由在我的影集中保存这一“商品”的“广告”。

除了沃克，我还与几位外国人有过友好交往：三位日本人，一位美国人。三位日本人是：北京大学中文系留学生佐藤素子、外语学院留学生原田秀美、日本综研化学株式会社工程设计事业部中国室室长味方重雄。那位美国人是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中国研究课程主任毕克伟教授。

门户开放，身在文学艺术界，谁没几个外国朋友呢？我引以为荣引以为傲的，从来都不是我的作品。我深知它们在中国当代文学中应摆列哪一档级。我值得自傲的是，在我与外国朋友的交往中，我遵循着老祖宗们的一句古训——“不轻受一文”。我从来没有向外国朋友提过任何请求，诸如出国啦，从国外带什么东西啦，兑换外汇券啦……对于为了得到某些洋货，为了出国，为了其他种种个人好处和欲望，而忘记自己应该怎样作一个中国人者，我——一个共和国的同龄人，大声对你们说——我一概瞧不起你们！

我这人今后可能会犯三类错误：因为写了一篇什么不合时宜的作品而受批判；违反交通规则而被罚款；有朝一日失去理智堕入情网而播“轶事”于文坛，传诟柄于世人。

即使在我犯了这三类错误以后，我也还要对你们说——我瞧不起你们！

噫！不好了！

打住！打住！我这篇笔记是该就此打住了！言多必失！而且我已“失”过几次了！

就在前不久，有同志要求我去给中央党校研究生班讲点有关文学的什么。本不愿去。到中央党校，我算个人物么？配去讲么？但那诚意实很难却。断然拒绝，又未免显得过于“高傲”。拖了几次，终拖不过。便去了。便讲了。结果就生出是非来，有人写信至某中央领导同志，说是梁晓声大谈自己不是一个共产党员，并且永远不想加入中国共产党！于是中央领导同志指示：查查这个梁晓声平时表现如何？查查是谁“请”他到党校去的？果有其事，要严肃处理。于是就有调查人员到中央党校去调查。

安有其事？！

我们的党毕竟正在恢复着实事求是的作风。调查结果——“梁晓声的讲话基本上还是进步的”。一个非党作家在中央党校的讲话，“基本上”是“进步”的，也就可以了。如今谁敢说自己的话句句都正确无比？

党的实事求是的作风保护了我。

人生易老天难老。

屈指算来，我成为北京公民已经九个年头了。

九年内，我们的共和国热热闹闹地发生了许多重大变革。我们北影厂的大门，架上了民族风格的牌楼。我由二十八岁而三十六岁。跻身于热热闹闹的文坛，离群索居，苦心经营地“爬格子”，同时往自己的瘦脸上刻皱纹。

今天，我在离首都四十多公里的昌平区境内一座园林招待所里写下这篇散记的最后文字，这地方叫“红泥沟”，附近有个小村叫“虎峪村”。

时已入冬。西北风从大山深处窜出来，猛烈地呼啸着，嘶嚎着，从树枝上往下掠着枯叶。整个招待所大院里，算服务员在内，只五六人，几排空房，门扉作响，仿佛闹鬼。还没来暖气，我的房间冻手冻脚，呼气可见。桌上，几枝月季，插于瓶内，蓓蕾维持着最后的生命力。是我白天剪下来的，不忍它们于寒冷过后，落红满地。

稿纸旁放着一封无落款地址的匿名信——编辑部转来的，刚刚读罢。

信中说：“梁晓声，你小心点！像《溃疡》那类狗屁小说，奉劝你今后少写！用小说和我们对着干，没你什么好结果！有朝一日看我们如何整治你！……”

充满威胁的一封信。

倒不怕。就是有点冷。

冷也还是要写下去。

我们毕竟是社会主义国家。他——他们，是否也沿用一颗子弹夹在信中，向一个作家挑战？

好吧，我就应战！

手在抖，心在寒。不是因为冷，是因为愤怒……北京，北京，我在心中呼唤着你，像呼唤母亲一样。我多想依偎在你的怀中，暖暖我的身子，暖暖我的心！同时，让我倾听母亲的子宫——是在怎样有力而安稳地跳动着。母亲子宫的动音，对我——是一支摇篮曲。

也是我们时代的沉重的鼓音。

我仿佛倾听到了，沉重，然而多么有力！

母亲，母亲，我爱你！

我们爱你……

我的大学

作者：梁晓声

一九七四年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三点钟，哈尔滨至上海的一趟火车进站。一个其貌不扬的年轻人被人流裹着，步子虚浮地出了上海站。

上海很热，三十四五度左右。这年轻人穿件卡叽布的、旧的、在洗染店染过的、黑色而又变灰了的学生制服。一条崭新的、裤线笔直的“的卡”裤子，蓝色的，太长，折起一寸有余。一双半新的网球鞋。头戴一顶崭新单帽。

他左手拎皮革旅行包，右手拎网兜，里面兜着一个新脸盆、牙具什么的。

他避开人流，有些发懵，不知该往哪去。

他像东北农村某人民公社的小文书一类。更具体说，像《艳阳天》中的“马立本”。连“马立本”那点土潇洒也没有，模样迟钝。

虽然“文革”时期，讲究穿着的上海人还是比全国其他大城市的人们明显地穿得雅致。

他很有些自惭其美“土”。

他从来也没有见过满大街的女人尽数裸胳膊裸腿的情形。他感到有些害羞，竟不知目光应朝什么地方看才算个正经的年轻人。

从他眼面前走过的女人们，却并不注意他。偶有一两个女人看他一眼，完全是觉得他有些“憨大”。

他便更自惭，更害羞。

没有一个男人像他似的头上戴着顶崭新的单帽。撑帽纸板还保留在帽子里，未丢掉是为了帽脸儿显得更陡，给自己增添点精神。

他不由得将帽子摘了下来，塞进手提兜里。可是想到自己一个多月前剃秃头，头发生出还不足半寸，一定更傻里傻气，又取出帽子重新戴上。撑帽纸板折坏了，只好扔了。单帽失去了它，不如原先那么像样。有几分沮丧。他是我。

如果上海的年轻人们知道我随身带着一份复旦大学的“工农兵学员”入学通知书，他们肯定会非常羡慕甚至可能嫉妒我这个“东北土老帽”的。那年头“工农兵学员”正吃香，复旦又是国内名牌大学。我家祖坟大冒红烟紫气！我向一个清扫工问去复旦怎样乘车。

他上下打量我一阵，反问：“新入学的工农兵学员？”我不无自豪地点头。

又问：“从哪儿来？”

我回答：“北大荒。”

再问：“北大荒当地人？”

答：“哈尔滨知青。”

他说：“我女儿也在北大荒，一师三团。”

我说：“我在二团。”

他询问兵团知青的近况。我很乐意地回答了他提出的种种问题。我的上海知青朋友很多，上海话早已听惯。他对我颇产生了一点好感，末了说：“复旦大学的接站车停在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我带你去。”……我能进入复旦，自己完全没想到。

一九七三年初，我从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总司令部所在地佳木斯市回到我们一师二团。

我是到兵团总部去参加文学创作学习班的。我是团宣传股报道员，兵团业余文学创作员。

回到团部刚几天，政治部主任带我到木材加工厂“蹲点”，总结“政治思想工作”经验。木材加工厂是团后勤处直属连队，在团部附近，离团机关区只五六分钟的路。木材加工厂有一个鹤岗知识青年，抬大木时摔断了腿，被送到师部医院住院。腿好后，他从医院给连队领导写了一封信，要求回鹤岗市探一次家。连队领导没批准。他私自回到了鹤岗。他的母亲给连队领导写了一封信，其中有句质问的话：“我的儿子千里迢迢去到边疆，在劳动中摔断了腿，我自己也在生病，难道你们当连队领导的，竟没有批准我儿子探一次家的善心吗？”可想而知，这封信使连队领导恼怒到什么程度。他一个星期后回到连队的当天，团支部召开会议，对他进行批评教育，并讨论对他的处分。“讨论”不过是一种形式，处分已在他回到连队之前就确定了——开除团籍。

我以团政治部工作组成员之一的身份，参加了这次基层连队的团组织特殊会议。会前我了解到，连队领导已找过一些团员骨干个别谈话，“指示”他们在讨论处分时起到“应起的作用”。团支部书记、一位哈尔滨姑娘，对连长和指导员的“指示”当然心领神会，毫无疑义，“坚决照办”的了。这种做法，本应被列为破坏团组织原则的做法。甚至可以说是“小动作”，是不光明正大的。也是对每个团员意志施加的压力。更不利于一个基层连队的政治思想工作。

在那个鹤岗知青痛哭流涕地反复承认错误，作了检讨之后，在经过一阵沉默之后，在由团支部书记宣布给予他开除团籍的组织处分之后，在那几个连长、指导员找他们个别谈过话的团员骨干同时举起手之后，在其他团员们十分犹豫的时候，我忍耐不住了，开口发言了。

我的性格不允许我在那一时刻保持沉默。而当我对什么事情不赞同的时候，我的言词往往是尖酸刻薄的。我当时说了些什么，无须赘述。总之，团支部书记兼副指导员显得非常尴尬和难堪，几乎是愤愤然地吩咐一个团员：“去把连长和指导员找来！”

连长来了。指导员也来了。两位连队领导的“坐阵”局面，使气氛格外严峻。这种严峻的气氛，将我推到了被迫“迎战”的地位。而人一旦被推到这种地位，哪怕是一个沉着练达的人，有时也会变得一反常态，激昂慷慨起来的。我天生永远不可能成为一个沉着练达的人。我的气质中有种易于冲动、易于激昂慷慨的不良基因。而我一旦冲动起来，岂止“激昂慷慨”而已，简直可以说“目中无人”，“气冲霄汉”！尤其当我深信正义是在我一方时，我是颇有点不怕天不怕地的。

我当时又说了些什么，连我自己如今也记不清了。有一点却记得很清楚，连长没坐多一会儿，就一言未发，面色青白地怫然而去。指导员比连长

涵养好，默默地吸了两支烟，也站起身走了。他虽然表面上不动声色，但离开前狠狠踩灭烟蒂的动作，也够令人“触目惊心”的。如果不是因为我的工作组成员的身份，他当时绝不会表现得那么有涵养。团支部书记也要起身走，我把她叫住了，对她说：“团组织会还没开完呢，你不能走！”她只好留下，眼泪汪汪的，几乎快哭了。

多数团员知青，对于出现了这样一种他们万万料想不到的、“剑拔弩张”的局面，既感到震惊，也暗暗感到钦佩。我无形中成了代表他们被压制的意见的人。他们主张继续表决。

表决的结果——给那个鹤岗知青警告处分。这等于对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威信的一次严重打击。

剖析起来，我的“仗义执言”，倒并非主要是受所谓“正义感”的驱使。还有更为主要的，当时连我自己也根本不可能意识到的心理因素起强烈作用。这种心理，就是身为一个知识青年，经常受到种种抑制性的不正当的“管束”，人格被“领导意志”随心所欲地扭曲，情绪被外界力量无端地粗暴地施加骚扰，寻找机会想得以发泄，表示反抗的心理。不过在什么机会下，以什么事件为导火索，以什么方式发泄和反抗，因人而异罢了。这件事，我在我的小说《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中，作为“情节”移植到女主人公李晓燕身上了。

我以我认为恰当的方式发泄了。我的心理感到了一种发泄后的满足，感到了一种类乎“大获全胜”的痛快。一种从未有过的痛快。

然而，“大获全胜”的不是我，也不可能是我。我不过扮演了一次“唐·吉珂德”式的惨败者的角色而已。

我已说过，从木材加工厂到团部只需五六分钟。刚表决完，还没散会，我就被叫去接电话。政治部主任从团部打来的。

“放下电话，立刻跑步到我的办公室！”政治部主任在电话中用异常严厉的语调命令。

我没跑步，但走得很快。走进政治部主任办公室，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坐在办公室里，都幸灾乐祸地瞧着我，都是一副皮笑肉不笑的神气。

“从今天起，不，从现在起，你不再是工作组成员了！你必须在木材加工厂团支部会议上做深刻检查！”主任对我拍桌子瞪眼睛。

“没什么可检查的！”我恼火透了。

“你太放肆了！”主任气得脸色紫红。

我顶撞道：“作为一个人，我有权放肆一次！”主任腮帮子抽搐，说不出话。

“小梁，你何必发这么大火呢！有话好好讲嘛！”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虚伪地劝说我。

我狠狠瞪了他们一眼，走出了主任办公室。

政治部主任对我没有半点好印象。他给我的印象更不怎么样。我从连队调到宣传股两个多月后，我们连的文书，一位小巧玲珑的“安琪儿”般的牡丹江姑娘，也调到了团部组织股。她报到的当天，吃晚饭的时候，我和她肩并肩向机关食堂走。政治部主任吃罢了晚饭，迎着我们俩往回走。相距三十步远，我就发现他的五官往一块儿挤，在脸上挤出了一堆笑。

尽管我不爱看他那种笑，但却认为他是在对我笑。自从我调到宣传股后，他只对我简短地说过几句例行公事的话，还从没对我笑过。

主任对我笑，而且是第一次，仅仅出于礼貌，我想我也应对主任笑。

我心里那么想，表情上也就相应地作出了一种笑模笑样。笑得不怎么自然，也不怎么由衷。

相距二十步远，主任脸上那堆笑更加可掬了。

相距十步远，我才看出，主任脸上那堆笑，并非为我，而是呈献给我身旁那位“安琪儿”般的她的。目光，是聚焦的。整整齐齐的两束，投射向一个焦点——她的脸。连点儿余光，也没赏赐给我。我那笑模笑样，算是白作出了。像一个蹩脚的“二传手”，移传不到位。

我撇下她，识趣地独自走了。从那一天起，我就认定政治部主任不是*龔枚 鳌：*来事实证明，我对人的看法还有准头。他终于因为道德败坏，被开除了军籍、党籍，撤消了一切干部职务，“发配”到我的老连队，成了名符其实的“二劳改”。

这个“不是好东西”的人，在当时，还没有充分的证据被公认为“坏东西”，因此也就还完全操纵着我这个小小报道员的命运。

不久，团机关开始“精简机构”。政治部所属干部、组织、宣传三个股要精简掉二十二分之一。我是一。

宣传股长觉得有些对不住我，安慰我：“你到机械连吧，能学点技术。以后，找个机会，我再把你抽上来。”我没到机械连去。

我那时年少气盛。一种对政治部主任，对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的挑战情绪，促使我要求到木材加工厂去。这样的要求当然不会遭到拒绝。

在木材加工厂的连部里，连长坐在椅子上，撩起眼皮看了我一眼，慢条斯理地说：“你自愿来到木材加工厂，我当然很欢迎。在哪里跌倒，在哪里爬起来嘛！可我们这儿没轻活啊！”

他分明对我落到这种地步很高兴。

我问：“什么活最累？”

他说：“抬大木。”

我说：“我抬大木。”

他说：“好啊！”

他站起来，从办公柜里取出一双帆布手套、一副垫肩，放在桌子上，悠悠然走出去了……我永远感激当年木材加工厂抬木班的知青伙伴们，他们对我的爱护之情，胜似兄弟。

他们认为我是被“贬”到木材加工厂的。他们觉得有义务爱护我。最初三个月内，我的肩膀几乎没挨过“蘑菇头”——抬大木的杠棒。只是用卡钩搬搬木头。三个月后，在我的要求下，他们才开始轮流与我搭对抬木头。我的脚步起初总是踏不上号子，大原木前扭后晃，左右摇摆，“耍龙”不止。好几个人由于和我搭对子扭伤了腰，却没有一个人对我说过一句抱怨的话。

我永远感激他们。

永远不会忘记他们的姓名和绰号。他们的音容笑貌，至今仍常常浮现眼前。在北京的几个，虽然都已成了家，各自被家庭和工作所累，来往不多了。但每到春节，总是要互相看望看望的。

他们性格各异，都很豪爽，很正直。也许这一点与特殊的体力劳动分不开。八个人，哼起号子，抬千斤重木，是不可能不齐心的。一声“弟兄们，起呀……”将人和人拉近了。四个月，招生名额下到连里了。

我成为三名被推荐者之一，名列第二。

但那一年出了个张铁生，我没走成。

政治部主任也不甘心让我去上大学。他亲自将我的名字划掉了。

第二年，木材加工厂只分到两个名额：一个大学名额，一个中专名额。大学名额是哈尔滨师范学院。中专名额是鹤岗市邮电学校。

那时我已借调到黑龙江出版社文学编辑室，为期一年。对上大学不感什么兴趣了。唯希望一年后兴许会被留在出版社，作一名编辑。因为他们对我好，有这个意思。

但连队的知青伙伴们替我报了名。推荐的结果，我名列第三。伙伴们还颇为我遗憾。我从哈尔滨回木材加工厂“探家”，推荐工作刚刚结束。

被推荐到鹤岗市邮电学校的，是一名鹤岗知青，木材加工厂的卫生员。他处了个女朋友，是我们哈尔滨姑娘，菜班班长。

推荐结束的当天晚上，菜班班长约卫生员“会晤”。她对他说：“你千万不要去上什么邮电学校吧！鹤岗不过是个小小煤城，回去当邮递员图的什么呢？卫生员在我们这里很吃香，人人求得着，难道你舍得丢掉听诊器吗？”卫生员犹豫起来。

菜班班长进而含情脉脉地说：“反正我是无论如何也不让你走的！你一走，我们的爱情就完结了！我怕你回到鹤岗，会爱上别的姑娘！”

卫生员信誓旦旦，言道人虽离开，心是永远不变的。菜班班长哭了，又说：“就算你不会变心，将来两地生活，多么不幸福啊！”

卫生员终于被说服，为了爱情，作出“牺牲”，放弃名额。

菜班班长却瞒着卫生员，去找后勤处长，说她的男朋友希望能由她顶替这个名额，恳求后勤处长成全他们的愿望。

木材加工厂归后勤处领导。后勤处长经常到木材加工厂走走，对菜班班长这个哈尔滨姑娘印象不错，爽快答应。

一个鹤岗市邮电学校的名额，谁顶替谁都不至于引起什么风波。何况又是女朋友顶替男朋友。更何况后勤处长亲自出面说情。招生办认为反正不算原则问题，同意了。这岂能瞒得过卫生员？

卫生员知道后，未免生气，质问女朋友，怎么可以“偷梁换柱”呢？

菜班班长说：“我是太想上学，太想离开兵团了。只要能离开兵团，到任何一个小城市去都行！为了我们的爱情，你就彻底作出牺牲吧！我绝不会对你变心的！其实呢，两地生活，也有两地生活的好处。不经常在一起，思念会加深爱情的……”云云。

卫生员对这样的话颇不受用。他真爱她。上了一次当，就不怎么肯轻信她。于是找到招生办吵闹。

招生办觉得他们无事生非，很恼火，对他们说：“拉倒吧！你们都扎根边疆吧！”

结果，他们两个上鹤岗市邮电学校的资格都被取消。感情却未破裂，似乎断了想法反而更相爱了。

连里呢，认为别白瞎一个名额啊！指导员就去招生办交涉，又将这个名额要回来了。要回来，是为了让另一个女知青走。指导员和那个女知青的关系有点非正常。

连里的知青们不同意，说应该让我走。因为我是经过推荐的。而且名列第三。名列第二的没资格了，当然该名列第三的走。

我呢，其实又不想去上什么邮电学校。分配去向是预先明告的——鹤

岗市邮电部门。我一想到以后将穿着一身绿衣服，在小小的煤城鹤岗的某一邮电所里整天拿着一颗邮章不停地盖东盖西，或者骑辆自行车叮铃铃地驶街穿巷，觉得并不美好。

伙伴们说服我。他们讲人挪活树挪死。他们讲你想留在黑龙江出版社没那么容易。从兵团调走一个知青关卡多着呢！你身体这么不好，再回到木材加工厂抬大木，非把你累垮了不可！他们讲团里的干部们不喜欢你，连里的干部们也不待见你，不走留恋的又是什么呢？

那个当初因为我替他说了一句公道话才保留了团籍的鹤岗知青对我说：“我爸爸是《鹤岗日报》的副主编，你千万别错过这机会！将来我让我爸爸想办法将你调到《鹤岗日报》当记者！”

我不忍辜负他们的好心。而且对能否留在黑龙江出版社当一名编辑，毫无把握，就作出了我一生中很重大的一次决定——去当一名鹤岗市公民。

我对抬大木这重体力活也确实有些怵了。那一时期我吃不下饭，浑身无力，走路双腿发软，不要说抬大木上高跳板了。有一次险些在三节跳板上被压趴下。果真如此，我的小命也早就报销在大木之下了。我自己不知道，那时我已患了急性无黄疸型肝炎。肝功能损伤严重。

我的名字报到团招生办的第二天。我正硬撑着和伙伴们抬大木，连长走来了，对我说复旦的一名老师要见见我，叫我立刻到招待所去。

“负担？什么负担？”我有些疑惑。惭愧得很，直到那一天，我还不知道中国有所著名的大学是复旦大学。只知道清华、北大、哈工大、哈军工。如果我“大串联”时到过上海，肯定会知道的。但我没到过。平素也未从上海知青口中听过“复旦”二字。一个初中毕业生，又怎么会知道全国的每一所名牌大学呢？

连长显然也糊里糊涂，说：“你去了就知道了。”

我就去到了招待所，见到的是复旦的一位四十余岁的男老师。如果我没记错，他姓陈。

政治经济系的。

他对我很热情，问我都读过哪些文学书籍，我就回答他读过了什么什么。

又问我最喜欢哪些著作。

我说：“《牛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红与黑》、《红字》……”

“在这几本书中，最感动你的是哪本书？”

我想了想，说：“《红与黑》。”

“为什么？”

我语塞了。我看《红与黑》，是在初中一年级。记得读完这本书，我痛哭了一场。我最同情的倒不是于连，而是德·瑞那夫人。她对于连的爱，在我看来太令人伤心太不幸了。我想我要是于连，可能会朝自己的太阳穴开一枪，绝不忍去伤害那么样热烈那么样痴情地爱过自己的女人。而且看过《红与黑》后，我常常设想另一种结局——于连越狱逃走，带着德·瑞那夫人双双逃到一个孤岛或大森林里去，有情人终成眷属，生下一个儿子一个女儿，白头到老……我就把这些想法讲了。

他很认真地听。

最后我说：“第一次被深深地感动和第一次恋爱一样，是难忘的。”

他看我一眼，忽然想到了什么，问：“你有女朋友？”我摇头说：“没

有。”

他还问：“真的？”

我说：“为什么要骗你呢？”

他说：“好，很好。”

我当时并不明白他为什么认为我没有女朋友“好”，而且“很好”。

但能有这么一位大学老师很认真地听一个知青谈文学，我觉得格外高兴，不再感到拘束，又谈起了别的作品。记得我还谈到了《纳赛·吉约》。这是一个短篇，小学五年级看的。篇名中肯定有两个字我记错了或颠倒了。而且是不是梅里美的作品，也搞不太清楚了。

内容是：一个富家子弟与一个孤儿院长大的美丽女工相爱，但又没有娶她为妻的意思。她无法摆脱对他的爱情，跳楼自杀，未死，摔断了一条腿。被一个专作慈善事情的年轻的伯爵夫人所怜悯，送到医院里，天天给她读圣经，教导她为自己“罪恶”的爱情忏悔。富家子弟深感内疚，决心娶女工为妻。但他的监护人，也是他的小姨反对这种爱情。认为一个富家子弟爱一个女工是有失贵族体面的爱情。那小姨就是那伯爵夫人，她亦爱上了自己的侄子。结局是：那女工凄凉地死在医院里，伯爵夫人阻挡了她的情人与她的每一次见面。伯爵夫人要女工临死前向上帝忏悔。

她说：“我爱过。”

她说：“是我，我爱过。”

她就死了。

一年后，年轻的寡居的伯爵夫人与自己的侄子结成夫妻。小说的名字我虽然记错了，但是那女工临死前说的话，铭刻在我记忆中。

我还记得对这篇小说的介绍中这样写道：“作品一发表，贵族阶层大哗，对作家进行愤怒的围剿。贵妇淑女们，谩骂作家是一只可憎的忘恩负义的猴子，‘一旦攀上高枝，便向人间作态’……”

陈老师自始至终听得很认真。

他又问我看过哪些中国文学作品。

我老老实实地回答我都看过了什么什么。

他沉思了一会儿，忽然问：“看过《牛田洋》么？”

我说：“看过。语录引用得太多，不是小说。”他不再问什么。

我便告辞了。

抬大木的伙伴们围住我，问我复旦的老师找我什么事儿，问了些什么，我怎样回答的。

我复述了一遍，他们就一个个直拍大腿，说我是个大傻蛋，不该对复旦的老师卖弄，大谈什么西方文学。尤其不该贬低《牛田洋》，那是“革命样板文学”。他们认为我如果回答得高明，兴许能入复旦。

我想哪有这等好事落在我头上？我上鹤岗市邮电学校，已是板上钉钉了。报以一笑而已。

第二天，那复旦的老师到师里去了。

隔了三天，他从师里回到了我们团，又把我找到招待所，一见面就对我说：“你的档案，我从团里带到师里了，如今已从师里寄往复旦大学了。如果复旦复审合格，你就是复旦大学中文系创作专业的学生了！”

我呆住了。半天讲不出话。

他又说：“关于《牛田洋》的那些话，你如果真入了复旦，是不能再说

的。复旦很复杂，言行要谨慎。不要希望目前情况之下能在大学学到很多，自己多看些书吧！多看书，对一个人今后总是有益处的。”

事后我才知道，那一次招生，整个东北地区只有两个复旦大学的名额，都分在了黑龙江省。黑龙江省又都分在了兵团。其中一个名额又分在了我们二团。陈老师住在招待所里，偶读《兵团战士报》，发现了我的一篇小散文，便到宣传股，将我几年来发表的小散文、小诗、小小说一类，统统找到，认真读了。还给黑龙江出版社去了一封信，了解我在那里的表现。然后亲自与团招生办交涉。将我的名字同复旦大学联在了一起。

是机遇吗？不是机遇又是什么呢？

从此我在许多事情上都非常相信机遇了。如果木材加工厂的知青们对我不好，不连续两年推荐我，便没有这机遇。如果黑龙江出版社文艺编辑室的那些老编辑们给我写封很坏的而不是很好的鉴定，便也没这机遇。如果陈老师不是偶然在招待所中翻看《兵团战士报》，仍没这机遇。如果不是陈老师是另外一位老师来招生呢？更没这机遇。

我的机遇是许许多多给予我的。我甚至认为包括木材加工厂的卫生员和菜班班长。这次机遇是我生活道路上的一次重大转折。

机遇决定了多少人的命运啊！

生活中，有多少人，仅仅因为没有机遇，便默默无闻。而一旦有了机遇，谁又能断定走在大马路上一个什么人，不会在一番什么事业中取得什么成功呢？

当时我们兵团创作员中，不少人在写作上都比我强得多。那次机遇却偏偏落在我头上。

对他们真是不公正。对我真是太幸运。

我是兵团创作员中最早离开北大荒去上大学的一个。

让我在这篇记述性文字中，对当年木材加工厂的我的知青伙伴们；对黑龙江出版社文艺编辑室在文学上给予我许多指引的老编辑们；对复旦大学的陈老师，再次表达我永远的感激吧！

也让我感激机遇吧！

这冥冥之中的仿佛法力无边的主宰。

而且让我说，人啊，都为别人更多地创造机遇吧！如果人人如此，我们每个人的机遇也便在其中了。某些人苦苦追求某一事业而不成功，有时实在不是因为缺少才华，而是缺少机遇。进而言之，是缺少为他或她创造机遇的一些人们。我们为他人创造机遇，更多的时候并不损失我们自己的什么利益。何乐而不为呢？仅仅因为“我不能，你便也别想”这样一种心理，断送了别人可能一辈子只有一次的机遇，那是多么该诅咒的行为！这样的行为在我们的生活中太多了。少一点，生活将会变得多么美好！

有一部电影中的一个情节，令我感动至深，永难忘记。

年轻的肖邦初到巴黎，无人赏识他的音乐天才。他偶识了乔治·桑——这也是机遇。乔治·桑引他进入自己的沙龙的第一天，邀请了许多音乐界名流，告诉他们，大音乐家李斯特将为他们演奏钢琴曲。但有一个条件，需熄烛听之。黑暗中，钢琴声将所有的人都陶醉了。

琴声止，掌声起。乔治·桑挽着李斯特持烛走至钢琴旁。这时人们才发现，演奏者原来并非李斯特，而是一个陌生的年轻人。持在法国女作家手中的蜡烛，照亮了未来的大音乐家的脸。

李斯特说：“这位年轻人演奏得好极了！我非常敬佩他的音乐天才！”

也许是虚构。但是真美好！美好的乔治·桑！美好的李斯特！当时眼望着银幕，我流泪了。从此喜爱乔治·桑的作品。喜爱李斯特的乐曲，尤胜喜爱别的作品和别的乐曲。乔治·桑与肖邦的爱情，对我来说，也成为容不得什么人的什么文字非议的爱情了……在接到复旦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前的半个月，我每天仍抬木头。身体愈加不行，撑着。以此感谢心中要感激的一切。一天，竟晕倒了……

我到复旦那天，两腿浮肿，鞋袜难脱。以为是在火车上坐的。并不是，是急性肝病的症状。

当天晚上，专业已报到的同学们，聚在一起开“认识会”。天南地北，各自拿出带来的好吃的东西，堆了一桌子。我只剩下几个小苹果，不好意思拿出来。也不好意思光吃别人的。就吸烟。

我的东北老乡，C，女姓，放在桌上的是两个哈尔滨特有的“大列巴”。有小脸盆那么大。我只在很小时吃过几次。当时哈尔滨难以买到。大家觉得新奇，切了，你一片他一片，都说好吃，我也拿起一片吃。吃的是老乡的，太客气反而显得疏远。我在一师，C来自五师，原先互不认识。心中暗想，同学中有一个老乡兼兵团战友，真不错。

有一同学问：“听说你们哈尔滨人天天吃这种‘大列巴’？”C回答：“当然。哈尔滨人个个都是从小吃‘大列巴’长大的！”

我觉得很有纠正一下的必要，便说：“只有百分之五，也许还更少的哈尔滨人是从小吃‘大列巴’长大的。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是从小吃大饼子长大的。”

我说的是绝对正确的。因为当时哈尔滨人的粮食定量是——面粉二斤、大米一斤，其余全是粗粮。米面在一般家庭中，除了过年过节，都是给上班的人带的。

C当即反驳我：“你一个人是吃大饼子长大的，也代表不了哈尔滨人。我就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

我据理力争，说我是百分之九十五中的一个，当然代表大多数哈尔滨人。她不过是百分之五那“一小撮”中的一个，无论如何代表不了哈尔滨人。

她生气了，说：“你说谁是‘一小撮’？告诉你，我的家庭是‘革干家庭！你侮辱革命干部！”

我说：“我不知道啊！可你为什么要说谎呢？为什么要欺骗这么多初识的同学们呢？你明明知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哈尔滨人吃的是粗粮！哈尔滨人如果都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哈尔滨人早算进入共产主义了！”

我认为，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哈尔滨人究竟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还是吃大饼子长大的，这是非辩论清楚不可的。对于这一类问题，我一向特别敏感，容不得别人当面说一句假话。

她说：“你的话里明明有对现实不满的意思！”我火了，说：“咱俩都是工农兵学员，你少跟我来这一套！就算我对现实不满，你又能把我怎么样？”

她说：“我是一名共产党员，那我就有权批判你！”我说：“你不过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共产党员，统计一下，你在共产党员中也不过是百分之五！”其他的同学就劝解。

他们越劝解，我越来越气。我希望他们都能够相信我的真话，而不要相信C的假话。但他们似乎对我与C争论的问题一点也不感兴趣。只对“大列

巴”感兴趣。这比他们相信了C的话还令我气愤。若在兵团，如果C不是女的，而是男的，说哈尔滨人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还坚持，非被吃大饼子长大的哈尔滨青年们合伙揍一顿不可！

怎么能瞪着眼睛认真严肃的说假话呢？

C拍了一下桌子，气势汹汹地说：“你这是在分化我们党员队伍！”

我腾地立了起来，说：“滚你妈的！”将吃剩下那半片“大列巴”，狠狠朝桌上一摔，猛转身离开了，回到自己的宿舍。

我以前从不骂人，是到木材加工厂后学会的。学会了，就觉得在必要时来一句“滚你妈的”，十分管用。

我躺在自己床上，还气得不行，还想再去找C展开一场大辩论。忍而又忍，才忍住怒火。

我的性格中，有种过于认真而又过于激烈的劣根性。在连队，跟几任连干部大吵过。在团里，跟政治部主任、副主任、参谋长大吵过。到木材加工厂，性格依然不改。

我在初二便已入团。到了北大荒，要求重新入团。劳动很能干，不怕苦不怕累的。就是因为这种性格，重新入团竟入不了啦。四年后，调到团宣传股的前一年，只好又请求恢复团籍，补了十二元多的团费。教训可谓深刻。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现在回想起来，哈尔滨人究竟是从小吃“大列巴”还是吃大饼子长大的，有什么值得辩论的呢？吃大饼子长大的有之，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也有之。干嘛脸红脖子粗地争谁代表百分之九十五哈尔滨人呢？

听隔壁宿舍阵阵说笑声，我忽然意识到，我是换到了另一种环境里。复旦与北大荒太不一样了。我将与之共处的同学也与木材加工厂抬木头的伙伴们太不一样了。我必须正视这个现实。想起陈老师在我们团招待所里对我说过的那番告诫的话，倏然地我心中产生了一种孤独感。

隔壁宿舍里不断传来欢声笑语。C的说笑声尤为响亮。同学们吃着她的“大列巴”，当然不会表示怀疑她的话而相信我的话了。

可我从来没有像那时那刻一样，希望自己的话被相信。每月二斤面粉的哈尔滨人……我心里真是有些难过。

隔了两天，我到医务室去看身体复检结果。医生问过我的姓名，翻到我的化验单，只看了一眼，就低声叫道：“乖乖，好家伙！”接着说：“你跟我来，你跟我来！”不用手扯我，用夹化验单的夹板从背后顶着我往前走。我就这么被顶上了医务室的二楼，顶进了一扇三夹板临时做成的门内。我糊里糊涂地问：“这是什么地方啊？”

医生说：“肝炎隔离室。”

我这才知道，我是一个带病毒者——转氨酶五百八十以上。

我请求道：“那也得让我回宿舍一次呀！”

医生说：“不行。你的一切东西都得经过严格消毒。消毒后日常用的我们会替你送来。

从现在起你不能离开这里！”

共有二十几名各系各专业的新生被关闭在“肝炎隔离室”。我是其中肝指数最高的。大家的活动区仅限各房间。每房间四五人。有一个四十多平方米的大阳台。阳台下是篮球场。

可谁也不愿出现在阳台上，那好像等于自我展览。

我苦闷起来，唯恐被退回兵团。未入复旦，不知复旦名气。入了复旦，方知复旦果果真真是可以改变一个人命运的地方。有一个上海“老高三”的新生，与我对面床，每天向我讲复旦的历史。我才知道复旦是出名人的地方，不禁从此对这所大学肃然起敬。

有一天，学校里的气氛似乎显得有些异常。那“老高三”经常偷偷溜出隔离室，带回一些消息。那天他又溜出去了，回来后告诉我们，是某国元首到学校参观。还说翻译就是复旦上一届分配到外交部的学生。“肝友”中一个外语系的，不知为什么就哭了。大家问他哭什么？他说：“我的名额将来是要分到外交部去的，现在却被关在这儿！”大家寂然。

大学既是往人头脑里灌输学问的地方，也是在人头脑里编织梦幻的地方。天天批“智育第一”，学问贬值。“戴帽分配”——即入学前便已预知分配去向，尤使梦幻迷人。想想看，昨天还在握锄把或抡大锤，明天突然进了某某名牌大学，三年后将要被分配到什么外交部、文化部、中宣部、《人民日报》社等等好去处，怎地不使人天天做梦呢？

“肝友”中还有一个国际政治系的，是广西农村学员。“老高三”半真半假地对他说，他们这一届国际政治系中，有分配到中国驻联合国办事处去的。他便天天梦想着有朝一日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大会上发言。每天不断地冲葡萄糖水喝。以为转氨酶会早降下来。还买了一本“肝脏病知识”，手不释卷。一会儿用小镜照舌苔，一会儿看手，害怕发现“肝掌”。

我也借来那本“肝脏病知识”读，也学会了长长地伸出舌头照着小镜自己观察自己的舌苔，也学会了观察身上有没有“蜘蛛痣”，手上出没出现肝掌。也梦想。梦想有朝一日分配到黑龙江出版社文艺编辑室作一名编辑。为这个梦想也暗暗祈祷过。不是祈祷上帝，而是祈祷“复方”什么“草冲剂”——医生每天给我三次的草药汤。

一天，刚刚吃过晚饭，正躺在床上忧愁，忽听外面有人喊我。走到阳台上，朝下一望，是陈老师。见了他，就如同见了一位久别的亲人，不禁泪潸潸无语。他仰视，我俯视，我俩好像戏台上《空城计》中的诸葛亮和司马懿。他见我那可怜样子，安慰道：“别想的太多，安心养病。思想负担太重，对肝病也是不利的。”

我说：“我真怕被退回去。”

他说：“一般情况下不会的。肝炎没那么可怕，也不是什么不治之症。”

陈老师走后，我回到隔离病房，重新躺在床上，感到内心的忧郁稍释。

同学小莫给我送来十几封信。一封家信，其余全是木材加工厂抬大木的伙伴和宣传股的朋友们写来的。信给我带来了一些安慰。

有三封信是宣传股的姑娘们分别写来的。我们宣传股只有三位姑娘。北京姑娘小徐是广播员，天津姑娘小张和鹤岗姑娘小张都是放映员。我总是叫她们“张天”、“张鹤”。我们宣传股在政治部人最多。加上三名报道员、三名干事、两名男放映员，可谓是一个大家庭。

股长当年也才三十六七岁，现役军人，我们的“家长”，令我们感到很可亲的一位“家长”。在我们面前，半点也没有股长的架子。对政治部主任也是“敬而远之”。

我们宣传股的知青之间非常友好。三位姑娘，像我们的三位妹妹一样。这原因很简单，因为那时似乎谁也没有谈情说爱的念头，关系都很单纯。* 鹬蚌易约耗鞣泵挥肋 * 过与三位姑娘中的哪一个谈情说爱的念头，也从未

看出其他几个小伙子对三位姑娘有过这种表示。

我上大学两年之后，我在宣传股时那种互相之间友好的关系就分崩离析了。都是爱情把这种关系搞坏了。毕竟不是亲兄妹们。到了年龄，小伙子们总希望某一个姑娘不再是自己的“知青姊妹”，而成为自己的妻子。这是任谁也没办法阻止的。只有互相不被吸引的青年男女之间才有所谓纯粹的友谊。这是一条关于男人和女人的定律。伪君子们才企图证明这条定律是错误的。

我们宣传股的三位姑娘，是三位非常可爱的姑娘。都很懂事，很温柔，很善良。也都各有其美，各有动人之处。小徐的身体最弱，我们视她为最小的妹妹。说句实在话，我们是把她宠得有点任性了。但她的任性，也不过是闹点女孩家的小脾气而已。逗她几句，就又笑了。她对我最好，比我小三岁，倒像我一位姐姐。经常善意地取笑我。不知为什么，我很认真地说的话，很认真地做的事，在她看来，似也有几分可笑。

最难忘的一件事是，夏天，我在河边刷棉袄（我的棉袄脏了，一向是刷洗的，拆了就不可能再自己做上），忽然想游泳，将棉袄用一块大石头压在河中，脱了衣服跃入河里。游够了，穿上衣服就走了。直至冬天快到了，却哪里也找不见棉袄了。一天猛然想起，是夏季泡在河里了。到河边去找，仍被大石压着，冻在一层薄薄的冰下面。破冰捞出，已被小鱼小虫之类钻了许许多多的蜂窝洞。拿回来晒，瞧着发愁。那时知青们普遍都很节俭，轻易不扔一双鞋一件衣服，何况是棉衣。小徐听说了这件事儿，好一顿笑。她非要亲眼看看那棉袄成了什么样子不可。看到了，更笑得不行。笑了好几气儿，指点着我说：“你呀，你呀，你呀，你真应该带个阿姨一块儿下乡！看来今后我有义务当你阿姨了，谁叫我们在一个股呢？你真叫姑娘们觉着可怜！”我被她的玩笑话说得脸红红的，认为自己整个儿是个“傻青”。她又说：“棉袄都这样了，晒干了又怎么穿？还不成铠甲啦？”要拿去替我拆了重做。我怕她费事，不肯。她竟自作主张湿淋淋沉甸甸的就硬拿了去。几天后，她将棉袄替我做好了。送来时，要我叫她一声“阿姨”。我说：“叫姐吧！”她让步了，说：“也行啊！”我就叫了她一声“姐”。我一看棉袄，认不出是自己的了。里儿也换了，面儿也换了，棉花分明也换了。厚厚的、新新的。她给我重做了一件袄……

“张天”呢，一口娇小姐似的懒洋洋慢吞吞的天津话。人却一点也不娇气。常像小伙子们似的，戴一顶单军帽，将辫子掖在帽沿里。乍看，像个俊秀秀腼腼腆腆的小伙子。

我被“精简”到木材加工厂，常回股里去玩玩。像回家一样。

她见了我，总是首先笑盈盈地说一句：“你来了呀？”而后就静静地坐在一旁，听我与股里的小伙子们聊天。偶尔插嘴说一句：“你瘦多了呢！”或者问：“劳动很累吧？”“我家里寄来一听麦乳精，你拿去吧？”她好像任何脾气都没有，从未和什么人翻过脸。谁对她发脾气，她也依然笑盈盈地瞧着人家，使对方的脾气不发自消。

有一次，大礼堂放电影《杜鹃山》，我坐在放映机旁。断了几次片，机械连的几个坏小子，就往她身上扔鞭炮。鞭炮接二连三在她身上爆炸，她只是一声不响地接片子。我忍不住站起来大声说：“不愿看的，滚出去！”那几个坏小子也一齐站了起来，朝我跨过来，想揍我。

“你们别欺负人！”她停了放映机，将我掩护在身后。

我喊：“木材加工厂的哥儿们，有人想跟我动武！”

我们抬木班的伙伴们，还有其他许多木材加工厂的小伙子，忽啦啦站起来一片。木材加工厂的知青们，打架是出了名的，没有哪一个连队的知青敢惹。那几个机械连的坏小子，见势不妙，慌慌张张地逃出去了。

事后，她对我说：“你还有那么多肯帮你打架的朋友啊？”我骄傲地说：“那是当然！”又问：“那几个坏小子往你身上扔鞭炮，你怎么一点儿都不生气？”

她一笑，说：“跟他们生的那份儿气呀？犯不着嘛！我不理他们，他们自己就会感到没趣儿的！”说罢，塞到我手中两块糖……

“张鹤”是矿工的女儿。白白净净的，短发齐耳。眼睛挺大，挺妩媚。略胖。是三个姑娘中看起来发育最成熟的一个。也是三个姑娘中顶厉害的一个。有一次在连队放电影，因为断片次数多了，知青们起哄。她便停了放映机，不肯再放。直至那个连队的连长和指导员向她说许多好话……我读着她们各自寄给我的信，感到极大的快乐。回忆着我们相处时的种种趣事，借以排遣心中的忧郁。我忽然产生了一个念头，想给她们之中的某一个写一封求爱信。那时我非常强烈地渴望获得爱情。可是她们之中我最爱谁呢？觉得她们都曾非常友好地对待我。认为她们之中无论谁将来成为我的妻子，我都会很幸福。的确，她们是三位非常好的姑娘。以后我在生活中再也没有碰到过像她们那么好的姑娘。一个人二十多岁时认为非常好的姑娘，到了三十五六岁回忆起来还认为非常好，那就真是好姑娘了。在二十多岁的青年眼中，姑娘便是姑娘。在三十五六岁乃至更大年龄的男人眼中，姑娘是女人。这就很要命。但男人们都如此。所以大抵只有青年或年轻人，才能真正看出一个“姑娘”的美点。到了“男人”这个年龄，觉得一个姑娘很美，实在是觉得一个“女人”很美。这之间的意念上的区别，有如看话剧与看电影的区别。也许我是个坏男人，才生出这么不地道的体会。

于今我认识的姑娘中，漂亮的颇有几个。八十年代的姑娘有八十年代姑娘的特点。有的毫无思想。毫无思想而又“彻底解放”，也便谈不上有多少实在的感情。有的仿佛是女哲人，或者自以为是女哲人。女人到了哲人的地步，不复再是女人，而是怪物。即令美到如花似玉，也不过就是如花似玉的怪物。这两类，都叫我受不了。又有八十年代的流行病传染着她们——玩世不恭。真真地玩世不恭，那是一种境界。装模作样的玩世不恭，那是一种病态。是达到了某种境界还是染了某种病态，带她们到自由市场上走一遭就分辨出来了。企图少花元儿八角钱从小贩手中买一件便宜衣服时，你就可以对她们直言：“你有病。”八十年代的姑娘装模作样地玩世不恭，和封建社会的公主小姐们装模作样地弱不禁风，一码事。话题扯开去了，还谈我们宣传股的三个姑娘吧！

她们都没有装模作样的毛病。她们也没有那么多深刻的思想，但都非常珍重感情。她们写给我的信，都流露出对我的真挚的关心。

我没给她们中的哪一个写求爱信。虽然有这念头，却提不起这精神。在“肝炎隔离病房”内写求爱信，命运未卜，我只怕自己会写得太不像样子。但从此，就觉得三位姑娘中的哪一位，已经便是我的恋人了似的，心中明朗了许多。几乎每天都拿出她们的信读。

到了冬天，多数“肝友”都已“获释”，只剩下了我和另外三个。形影相吊，冷冷清清好不凄凉！情绪都坏到了极点。又过了半个多月，一天下午，

一辆小卡车，将我们拉到了虹桥医院。

我整个第一学期没上一天课。

出院后，心情渐渐开朗，积压了许多信件，就在一个星期天集中回复。于是又重读了三位姑娘各自写给我的几封信，竟不知如何回复才妥当了。

人啊，人啊，有时真是令自己都鄙视自己。在学校“肝炎隔离病房”，在虹桥医院，我天天都盼着三位姑娘给我来信，希望她们经常给我来信。多多益善。每收到她们的来信，便如获至宝，仿佛收到包治肝炎的灵丹妙药。从字里行间，我寻找着那些充满友情的、流露关心的、善良而温柔的话语，反复咀嚼，细细体味，获得着某种精神上的怜恤和安抚。而一旦离开了那种特殊的令人沮丧的环境，肝指数正常了，心术则变得有些鬼诈起来。

眼前摆着她们的几封来信，头脑中忽然闪过一种想法：我若回信，她们必再来信。导致书信往来不断。继而将会导致什么呢？

导致什么呢？——导致爱情。

毫无疑问。

曾认为被她们之中的任何一个所爱，将是莫大幸福的我，肝病初愈，便觉得未见其然了。是啊，我已经是复旦——全国名牌大学的大学生了，她们呢，还在北大荒。这爱的后果，又有何幸福可言呢？最不理想，我也会被分配到黑龙江出版社吧？一位出版社的编辑，在哈尔滨市什么样的姑娘物色不到呢？何必操之过急呢？凡事还是现实些的好啊！人是不是都在生病的时候才更需要获得着的爱情呢？生病时所需要获得着的爱情，病好了是否便都觉得不那么太急于获得了呢？我当时弄不明白自己是怎么一回事了。好像心里生出了一个鬼，在教我一点鬼诈。

我重读那几封信，便认为那些充满友情的、流露关心的、善良而温柔的话语，分明都包含着不直白、待我回信中主动表露的一个“爱”字。

我可不能。我想。我千万别头脑发昏，今朝一主动，则将永远被动了。

信总是要回的。

不回，太没人味了。

究竟怎么回呢？想啊想啊，受心中那个鬼的启发，想出了一个可谓“上策”。

于是我动笔在一张信纸上这样写：小徐、张天、张鹤：

你们的来信收到了……每一句都经过反复推敲，既要表达出感激，又要在关系上拉开远远的距离。写完之后，涂涂改改，句句换字，最后定稿一封给“知青姐妹”的致敬电一般的短信。抄了一遍，再读一遍，觉得挺满意。料想她们收到这样一封写给她们的公开信，大约是不会再来信了。来信，也可能是联名信了。联名信就没什么需设防的后果了。我觉得自己挺聪明的。

信寄出后，过了一个多月，果然未收到她们中任何一个人的回信。心中有鬼，必然有愧。终于按捺不住内疚心理，就给股里的一个朋友写了封信。末尾似乎随便地带了一句——我给三位姑娘的回信她们收到否？何以竟不复信？

不久，收到了朋友的来信。信中告诉我，三位姑娘接到我的信那天，正都在股里开会。

她们互相传阅了我的信，谁也没有说什么，谁也没有表示什么。散会后，我的信就遗留在桌子上。没人收。一连在桌子上放了几天，后来就不知哪去了。大概当废纸被烧了。还告诉我，三位姑娘，已有了意中人，爱情都

很美满。她们是真心实意地都关心着我，像过去我曾宣传股这个“大家庭”中的一员一样关心着我。她们还向股长建议，动员我寒假或暑假回团里探一次“家”，往返路费由她们“报销”……我怔呆了许久许久。

又读她们的来信，那些充满友情的、流露关心的、善良而温柔的话语，仿佛不是写在纸上的，而是她们站在我面前婉婉地对我说的。都是我从前与她们相处时听惯了的话语。如果离开她们上大学的并非我，而是我们宣传股“知青家庭”中的另外一个人，她们依然会写这样的信，信中依然会写那些话语。她们如此珍视友情，如同养蜂人珍惜蜂蜜，那乃是因为她们的天性本如此。她们的品德本如此。她们为人的原则本如此。自作多情的是我自己。想入非非的是我自己。心怀鬼胎的是我自己。亵渎了友情的亦是我自己。在我没那样做之前，我不知自己的灵魂内还蛰伏着一个鬼。在我那样做时，那鬼就变成了我自己。因而我不能看到自己有多么丑恶。在这件事已无可挽回之后，我自己开始憎恨我自己。以前我也做过对不起人的事，但都是在并无鬼胎的情况下做了的。也自责过。但从没有鄙视过自己。从没有憎恨过自己。而这件事则不同。它的本质证明着为人的鬼诈、狡猾和虚伪。动用了心术。而且是对三位真挚地关心着我的姑娘。谁动用过卑下的心术，谁就将得到等量的报应。动用没动用心术，这是该不该原谅的界线。

“梁晓声，梁晓声，你这个狗崽子，你真不是东西，你真没人味啊！……”我只有在心中暗暗诅咒我自己。

那一下午，我没说一句话……新学期第三天，全系在一起开大会。什么内容我已记不起，只记得许多平常见不到的老教授们全到会了。

首先照例是系工宣队队长、总支书记讲话。他讲了些什么，我也不能全记起了，只记得这样一句话：“复旦是藏龙卧虎之地，也是虎豹豺狼之窝。工农兵学员不要只带着红口袋来到大学装知识，还要积极参与复旦的斗、批、改，彻底占领上层建筑……”这番话是针对新生说的。也分明是针对那些老教授们说的。他们当时那种普遍的无动于衷的默然表情告诉了我这一点。接着是评论、创作各专业各年级的学生代表发言。

我是创作专业新生的发言代表。我成为发言代表，是“毛遂自荐”的结果。同学们互相推诿。有的是真推诿，有的是假推诿。C其实很想受命当之，大家也都认为应该。因为她是支部副书记，但她既非常想，又忸怩作态，希望造成一种大家逼迫她成为发言代表的局面。

我看不顺眼，就说：“她如果真不愿意，我可以代表大家发言。”我主动请缨，谁也不好说不同意。于是发言代表就是我了。C老大不悦，一张宽脸拉长了。

其实我也不是要与C过不去。在我的本性中，沉淀着一种强烈的、长期被压抑的、爱出风头的愿望。活了二十五岁了，社会还没为我提供过一次像样的机会。让我像样地满足地出一次风头。按说“文化大革命”总该算一次机会，出身干净，红五类。大风头出不了，小风头也是可以出出的。揭竿而起，成立个什么红卫兵组织，并非干不成。我们中学里，最初起码有三十几个红卫兵组织。最小的红卫兵组织只有七八人。我又觉得那种风头太丢脸面。黑龙江省“炮轰派”的一个头头，哈军工的学生，与“捍联总”的头头们从北京谈判后回到哈尔滨，站在飞机舷梯上，答各派战报记者问，那潇洒风度，那演讲才能，令我羡慕极了。当时我十九岁，那个头头二十四五岁，正是我到复旦的年龄。十九岁的我到机场看热闹，目睹仿佛电影里的情形，

那时便暗暗想，给我一次这样的机会，我死也甘心了！

全市中学生红卫兵组织联合代表大会召开，也去看热闹。一位中学女红卫兵领袖，站在台上，面对数千人，就像《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的安娜一样，一擎臂，群情激昂的数千人顿时鸦雀无声，而后以铿锵的语调大声演讲：“埋葬全世界的帝修反，是我们红卫兵的历史使命，我们要光复莫斯科！解放华盛顿！踏平巴黎！占领伦敦……”于是台下掀起一阵阵口号的狂涛：“光复莫斯！解放华盛顿！……”我在台下暗想，哪怕我是为那中学女红卫兵领袖摆弄扩音器的人，也值得自豪自豪啊！

下乡后，渐渐地对一切轰轰烈烈都厌倦了，但是更爱出风头。开个什么庆祝会，总要胡写几行歪诗当众朗诵朗诵。若有人奉承：“诗写的不错呀！”便足可得意几天。后来也终于觉得不过瘾，也厌倦。期待着我人生路上有更辉煌的机会到来，出更辉煌的风头。

二十五岁，二十五岁，这真是年轻人最最渴望出风头的年龄！研究起来，年轻人的爱出风头，大抵是因为姑娘们的存在。正如不见雌孔雀，也未受什么鲜艳色彩的刺激，雄孔雀是懒得开屏的。只有小伙子们在一起的情况下，连最爱出风头的小伙子，也没多大兴致出风头。反之，只有姑娘们在一起的情况下，连最爱打扮的姑娘，也没多大兴致打扮自己。出风头实在是小伙子们为姑娘们“打扮”自己的特殊方式。

我将代表专业新生发言，看成是在全系师生面前的一次公开“亮相”。在名牌大学的大学生中，在名牌大学的教授、讲师面前进行一次精彩的发言，我以为这风头是大大值得一出的。是一次够辉煌的机会。

预先写好了发言稿，但对同学和老师尚说尚未写好。发言稿揣在兜里，走出学校，在校园后围墙下来回徜徉，将发言稿背了下来。

我要达到在发言时出口成章的效果。

我要在发言后引起掌声和窃窃私议。

我要在散会时听到学生、教授和讲师们互相询问：“他叫什么名字？”

“哪个专业的？几年级？”

还要听到这样的称赞：“发言太有水平了！”

“简直出口成章！”

“从容不迫！”

“有演说家气质！”

还要引起男学生们的嫉妒。

还要从此无论在什么场合下都吸引女学生们的目光。

还要从此为自己在专业，在系里奠定一种优上的地位……

在学校“肝炎隔离室”和传染病医院里孤孤寂寂地度过了整整一学期，想出一次风头的愿望几乎都成了精神上的需要。

开会那天，我穿了一件新的铁灰色的卡中山装。出院后买的。上海那时流行衬领，便新买了一条洁白的衬领，使铁灰色内露出一圈洁白。单帽早已不戴。头发早已长出。往宿舍的窗子上照照自己，半清半楚地映出一个斯文了点的“马立本”，觉得自己还颇有发言代表的风度，挺自信的。系总支书记、工宣队长的讲话，扰乱了我背熟的发言。我觉得他说的太荒唐。无论是什么人，说了我不赞同的话，无论什么场面下，我也会起而反驳。全然不计后果。这是我本性中的另一面。与我的爱出风头，相得益彰，互为衬映，显现出一个我来。他的话刚结束，我便站了起来。我说：“我不同意您的话！”

复旦大学谁是虎豹豺狼？既有之，指出给我们看！当然不会是我们工农兵学员吧？那么难道是这些教授？副教授？讲师们不成？我看他们没那么可怕！在上、管、改中，工农兵学员不是与革命的教师们是同一战壕的战友吗？虎豹豺狼一词，不是明明在分裂我们吗？……”

工人若在工厂里做工，我是很尊敬他们的。若在大学里气指颐使，那再令人讨厌不过了。我是有意当众表示出我对这位工宣队队长的蔑视。下乡前，军宣队也当众顶撞过，顶撞也就顶撞了。在兵团，一般连队的知青，几年后已普遍形成了对权力的蔑视。有一次，一位兵团总部副政委到木材加工厂视察，进入我们男知青宿舍，大家躺着的照样躺着，歪着的照样歪着，光着脊梁洗脸的照样水花四溅地大洗特洗，没一个拿正眼瞧一下那副政委的。他说：“同志们好”，也没人应声。

我初入复旦，不知深浅。不知工宣队在复旦的一统天下的权力，更不知“藏龙卧虎之地，虎豹豺狼之窝”这句话是张春桥说的。

所以我的话，使全体鸦雀无声。许多老师和许多学生是都知道张春桥说过那句话的。如果我也知道，绝不会当众反驳工宣队长的。我以为反驳他一下，不过就像在兵团时反驳团长政委一下，也不能把我怎么样。其实大不一样。

我的话所造成的静场效果，使我爱出风头的心理受到了怂恿和鼓励。于是我借题发挥，侃侃而谈。好像还说了托尔斯泰、巴尔扎克、雨果从书架上走下来，与老教授们坐在一起，同样引起我的敬意一类的话。总之，接下来我说的尽是一些花哨浮丽、卖弄唇舌的话。大大地哗众取宠了一番。工宣队队长脸色阴沉严峻。

“住口！”有人打断我的话，是评论专业三年级一名上海男同学，他激昂慷慨地批判我。他刚坐下，第二个立刻站起，一场批判会自发开始。我是那么不堪一击。没有机会站起来反驳。有机会站起来也失去了反驳的勇气和能力。得意之色一扫而光。坐在那里无地自容。

批判我的，差不多全是上海同学。这应该被解释为复旦的一种政治现象。同全国所有文理科大学一样，中文系也是复旦的“神经”。是工宣队控制最严的系。如果说其他理科各系的学生还可以也能够将政治视为“副科”，中文系的学生则不得不将政治当成本科。在那个历史时期，复旦中文系实应改为“复旦中国政治系”。复旦小舞台上的政治戏与中国大舞台上的政治戏，是按照同一脚本演出的。主演是工宣队。导演也是他们。在一切运动中，中文系带动哲学系、新闻系、历史系，然后带动起全校。

徐景贤曾对复旦工宣队指示：“北有北大，南有复旦。这是我们的两座桥头堡。复旦应该成为斯莫尔尼那样的大学。”斯莫尔尼，是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为苏维埃夺取政权培训武装力量的革命大学。“四人帮”希望将复旦的学生培训成既能为他们夺取政权效力的工具，也能像保卫冬宫一样有朝一日保卫他们的“中国土官生”。

工宣队在中文系培训的骨干，以上海学生为主。指出这一点，也许会伤某些上海“工农兵学员”的自尊心，但这是事实。有许多充分的证据足以证明这一点，张春桥曾对复旦作过指示：“要多输送上海学生进京”。

但另一个事实是，并非所有的上海学生，都愿意成为“骨干”。像C那样的外地学生而积极靠拢工宣队的，有之，不多。每一个怀有政治目的之人，都希图在告别复旦时，得到复旦慷慨的政治馈赠。失掉了些什么，他们不在

乎。像今天某些人对钱的概念很实在一样，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七七年，某些人对政治的观念也是很实在的。这也就是“四人帮”粉碎以后，许多应该“说清楚”的人，为什么只谈政治，不谈灵魂，说来说去总也说不清楚的缘故。

我的风头出得很划不来。但因此出了点名。许多学生从此都知道中文系有个梁晓声。在女学生们眼中，我不过是个哗众取宠的家伙而已。但我并不认为这不公正。很公正。与其说那是对一个工农兵学员的观点的“围剿”，不如说是对一个爱出风头的家伙的公开声讨。

在五角场买香烟，碰到了专业的一位老师。

他问：“气色怎么这么不好？病了？”

我说：“没病。”

他说：“你刚出院不久，肝病容易复发，要注意身体啊！”我说：“谢谢。”

他说：“感到压力了？”

我说：“有点。”

他说：“工宣队是很恼火，还要继续动员学生对你进行推判。我替你多次辩解过了。你是新生，刚入校，对复旦的情况缺乏了解，发表了错误的观点也情有可原。”我没作声。

他又说：“其实我和你的观点一样，工农兵学员应该同革命教师是同一战壕的战友。大学又不是动物园，哪有什么虎豹豺狼？耸人听闻嘛！即令有，也不是我们。你的观点并不错，只是太哗众取宠了。如果不是这样，肯定会有不少同学支持你的观点。哗众取宠，你就使自己正确的观点也变成孤立的观点了。在个性、气质、风度和其他一切方面，受人尊重的是质朴无华。你要记住这一点。今后要多观察，多分析，多思考啊！复旦值得思考的事情太多了。我们教师的责任之一，就是尽量保护自己的学生。”

老师的话使我非常受感动。

因为那次发言，以及“四人帮”被粉碎的消息刚刚传到复旦，我第一个闯入校党委抗议不许我们走出校园游行庆祝，我的毕业鉴定上多了对我十分有利而又十分重要的一条——“与‘四人帮’进行过斗争”。

十六名同学中，只有我的鉴定中有这样一条评语。被粉碎了的“四人帮”是死老虎。

踢死老虎一脚也算勇气么？

细想想，真惭愧！政治对人的嘉奖也真大方啊！政治，政治，我从此对它有了悟性。

如今已经三十六岁。爱出风头的年龄早已过去了。与多情的年龄一块儿过去了。从个人的教训中，从别的爱出风头者们的庸俗中，体会到了这种庸俗实实在在是对一个人自己的莫大损害。也就学会了一点自尊。人既从自己的教训中发现自己的缺点，也是从别人的庸俗中总结出自己应当如何做人的原则的。不惑之年仍大惑不悟，好比女人的更年期无限延长。那是怪不幸的。

我在复旦见识到了不少在别的地方不太容易见识到的人和事。

中文系总支副书记中，有一个身高一米五左右的侏儒，男性，三十余岁。不知是留校生还是工宣队。样子很猥琐。我从未见其笑过，永远那么猥琐地严肃着。仿佛权力又极大，与系工宣队队长平起平坐。背影莫测。在《学习与批判》上发过一篇所谓杂文《赞“山羊角”精神》，据说很得张春桥好评。自那以后，似乎更身价百倍，使人觉得你不招他不惹他，他也时刻想狎

然顶你一头。有一次我亲眼看见他在系里拍着桌子训斥一位副教授，大有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架势。而且他还没有脖子。在校园里看见他，矮矮地趾高气扬，不可一世地移动过来，猥琐而严肃地瞪着你，够令人不舒服的。我经常是退避三舍，绕条路走。无路可绕，便低下头去。倒不是怕他到这般地步，是看见他也会破坏你一时的好心境。按说他应到某电影制片厂去作特型演员，却狂傲之极地在堂堂复旦大学内招摇过往。“四人帮”纳“贤”到了宠丑的地步，使人常常替中国替复旦深感羞耻和悲哀。

有一位工宣队员，某天中午还在复旦食堂用钢精勺敲着铁饭碗，一边哼唱样板戏一边排队买饭，第二天便在《人民日报》上扬名显姓，成了中央候补委员。他自己还不知道。别人将报纸拿给他看，指着他的名字问：“是你吧？”他回答：“我他妈的哪有当中央候补委员的造化！”后来证明果真是他，喜滋滋乐悠悠地又对人说：“洪文对我真够意思！”原来他是王洪文造反起家时的小兄弟。王氏还真够讲交情的。鸡犬升天寻常事。难怪那年头许多人都认为政治是个一本万利的赌盘。抹下脸皮往上抛赌注。

“四大帮”粉碎以后，有次我在公共汽车上碰到了个不寻常人——*虾T 旒 *时的一位小说作者。到我们专业去座谈过，故而认得。我问他日子好过否？他倒对我说了几句实话：“日子不好过哇。其实我们这些人呢，对文学并不感兴趣。我们是要通过文学走向政治。我们崇拜的是张姚道路。哎，前途如烟了呀！……”

心灰意懒之人，往往能吐真言。

有一位研究文艺理论的老师，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我在系图书馆偶然翻到一本他的小册子，“文革”前出的，便拿着向他请教某一文艺理论问题。

不料他连连摆手，有些惊惶地说：“不是我写的。不是我写的。”

我说：“别人告诉我就是您写的呀！”

他更加惊惶：“同名同姓，同名同姓！”说罢匆匆而去。同学小莫恰巧看见了这情形，对我说：“你别再给自己找麻烦，也别给他找麻烦！”

我说：“我又怎么了呀？不过就是向他请教一个文艺理论问题嘛！”

小莫说：“文艺理论在中国只有一个——‘三突出’创作原则，请教我吧！”

我问：“他不愿回答也罢了，干嘛那么惊惶呀？”

小莫同情地望着他走远的背影，说：“因为他是个‘坏人’啊！”

我更加大惑不解。

小莫便告诉我：据说他原是徐景贤的同学。徐氏还没在政治上成气候时，两人碰在一起开过一次什么会。徐氏爱听鬼故事。他也善讲鬼故事。讲罢回自己房间睡觉，半夜徐氏敲门，只穿着裤衩跨进他的房间，言道怕鬼，不敢独眠。房间里正好空一张床，徐氏便天天与他睡在同一房间。徐氏是怕鬼，又迷鬼。每晚都纠缠他讲鬼。后来徐氏成了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反对徐的一派组织就派人到复旦来找这位研究文艺理论的讲师，想从他口中获得“炮轰”材料。讲师本是书呆子，不愿卷入政治旋涡，被纠缠烦了，无法摆脱，便拍拍衣兜说：“材料都在这里。时候不到。时候一到，材料抛出，十个徐景贤也打倒了。”说的实在是气话。

徐氏的上海市革委会副主任当稳了，就下令将他抓了起来，被隔离审查半年有余，逼他老实交待，到底掌握哪些徐的“黑材料”？审来讯去，他

也只能交待出一条——徐景贤怕鬼。终于定不成什么罪名，不得不放了。放是放了，徐氏对他耿耿于怀。堂堂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怕鬼，总归是有点令人哂笑的事。而且容易使人产生疑问：真唯物主义者还是假唯物主义者？徐氏便下了一道口喻：“这个人是个坏人。要控制使用，永不得带学生。”

于是未盖棺而定论，这讲师便成了复旦园内罪名抽象的“坏人”。以后我每次再见到他，心中尤为充满同情。试想这“坏人”的罪名，对于好人来说，是作践到家了。它太容易使人猜测到道德败坏，腐化堕落，以及与女人乱搞关系一类事情上去。而且又是自己无法向别人释冤的。述说一次自己成为“坏人”的经过，便等于又散布一次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怕鬼的言论，岂非坏上加坏，罪上加罪么？别人也是无法替他释冤的。就只有那样令人莫测地和一个“坏”字连着了。在我看来，他那半秃的头顶，那列宁式的智慧型的前额，那不修边幅的样子，完完全全是只会做学问的人。可能做学问做的还有点“迂”。呜呼！悲夫！至今想来，黑色幽默之戏剧之文学，在中国人的生活中蕴含着大量大量的素材与启示，却怎么在外国异军突起了呢？不是中国作家和戏剧家们的一大遗憾么？

讲师成了坏人，学生原来是“试验品”。

同学中有名女生小樊，上海川沙县人，农村姑娘。矮、胖、圆脸。像目前电视中正在播放的儿童动画片中的“小咪姆”。挺厉害，谁说她一句不*玫瑰耙膊恍小？M 螺入 *当真。动不动就这样抢白你：“昨啦，瞧不起阿拉贫下中农女儿哇？”心眼却很好，富有同情感。在十六名同学中，三年不说一句违心话，不做一件违心事的，我认为只有她一个人。

“批邓”时，每个同学都至少贴过一张表态性质的大字报。唯独她例外，不写。很干脆地说：“阿拉写不来嘛！”若是别的同学，起码属于路线斗争的立场问题。对她，没人敢这么上纲上线。谁也奈何不得她。

她确是“写不来”。

老师将我和她编在一组，交给我帮助她提高“写作水平”的任务。

我第一次看她写的东西，是学期个人总结。连标点符号也不会用，一“逗”到底，最后一个实心大句号。而那字，像稻田里插的秧苗，一律倾斜地“长”在格子里，仿佛字字是从下往上挑着写的。通篇有四分之一的字似是而非，缺胳膊短腿。语法就更谈不到了。我想替她重标一下标点，力不从心。一“逗”到底，还看得明白。若重新断句，则没有一句话意思是完整的。

我十分惊诧，问：“你上过几年学呀？”

答曰：“初一。”

又问：“为什么初中都没念完？”

答曰：“母亲死了，家中缺劳力，帮父亲挣工分。”

再问：“教你的语文老师没给你讲过如何运用标点符号吗？”

答曰：“谁有耐心认真学那些？”

“为什么？”

“不学那些就嫁不了人啦？”

我怔怔地瞧着她，许久不知说什么。

她说崇明对面是台湾。我告诉她不是。她就跟我争执不休。争得我只好说是是是。

后来我才知道，张春桥对复旦中文系有过什么“指示”，要招收一个文化很低的，根本不知“文学”为何物的学生，将其培养造就成为作家。以打

破“文学神秘论”、“作家天才论”。她就是按照这样的指示，招入复旦的“试验品”。

知道了这个底细后，我常常替她感到悲哀。后来同学们差不多都知道了，却没有一个人告诉过她。她自己不知，也就从不悲哀。每月十七元伍角的助学金，吃饭很节省，竟能省下近半数的钱。不买书。买衣服。对我说：“两个月添一件衣服，三年三十六个月，我至少能添十几件衣服是不是？将来结婚的时候，就不必自己再添衣服了。”

我问：“你有对象了？”

她诚实地点点头，说：“还没定。”

问：“为什么还没定？”

答：“要是我分在上海了，就把他甩了！定了，将来就甩不掉了。”

问：“他很爱你？”

答：“当然，我们全公社，这几年就出了我这么一个大学生。”

她对我比对别的同学信任，肯讲实话。

我在北大荒当过小学教师，就从怎样运用标点符号起帮她提高“写作水平”。三年来，我觉得我对她是尽了一个同学的义务的，不乏耐心。毕业时，除了逗号和句号，她还会运用冒号，引号，感叹号了。字写得依然如故，不见进步。残字在她的文化废墟上，依然可以组成一个“独立王国”。

有年端午节她从川沙返校，给我带回十几个肉粽子。我说：“别都给我，也分给其他同学呀。”

她说：“哼，给他们个屁！”

她觉得所有的同学都瞧不起她这个“贫下中农的女儿”。其实更多的同学并非瞧不起她，是可怜她。她似乎不觉得自己有什么可怜的。三年来与同学们“划清界线”。

作集体毕业鉴定时，十六个同学中，对十五个同学她一言不发。只对我一个人发了言，提了三条优点。过后，她单独找到我，说：“我算报答你了吧？”一句话，竟感动得我几乎落泪。

三年，三条优点。还有那些肉粽子……她是个以德报德，以怨报怨的姑娘。而且自尊心特强。

三年来我对她的一些所谓帮助，实在不值一报。对于提高她的“写作水平”，也并不起什么作用。我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我本欲告诉她，她为什么会被招入复旦。却终于没有告诉她。我想她知道了，准会大哭一场。何必要让她三年后怀着一颗深深受伤害的心灵离开复旦呢？

她离校时，除了我，没有第二个同学去送她。因为她不向同学们告别。

我一直将她送到公共汽车站。她对我竟有些依依不舍。忽然她哭了，说：“其实我早就知道我能入复旦是怎么回事了，把我当成‘试验品’，所以我偏不努力学，让他们扫兴……”“他们”——当然不是指的老师。老师们对她都很关心，她对此也不无感激。张春桥的任何一条“指示”都是复旦的法令。老师们没有抗拒的力量。她自己，三年来不过是以一种消极的心理，嘲弄政治对她的命运的摆布。

政治摆布人，如同猫摆布老鼠。

她还不是“工农兵学员”中最值得同情的一个。最值得同情的是评论专业的一个藏族女生。文化水平不比小樊高多少，两个孩子的妈妈。入校后

有压力，也想孩子，对文学评论不感兴趣，如同盲人对看电影不感兴趣。数次要求退学，工宣队不同意，党委不批。她是农奴的女儿，认为退了她，是“阶级感情”问题。

有天我端着脸盆到水房洗衣服，见她呆呆地站立在三楼走廊的一个窗口出神。一件衣服还未洗完，就听“刷啦”一响，是什么从楼上掉下去砸到树的声音。我觉着那声音不祥，满手肥皂沫冲出了水房——走廊窗口已不见了她的身影。俯窗一看，楼底下卧着她的躯体。

她摔死了……

这些人，这些事，渐渐使我意识到，复旦是不能满足我强烈的求知欲的。它可以给予我的只能是另外一类东西：入党，理想的分配去向，政治垫脚石。想要多少块？它可以给你多少块！但需用等量的“实际行动”去换取。在给了工宣队一个不良的最初印象后，对我来说，换取到那些东西，得“摇身一变”，往自己脸上多涂几道反差油彩。

我没有足够的信心和足够的勇气。出卖自己也总需要点勇气。彻底出卖自己则需要大的勇气。

我唯愿自己能无风无波地在复旦度过三年。

我想，我得本分一点才好。

然而“本分”要成为一个人的愿望和原则时，还需获得客观的恩典。客观不发“允许证”，主观就像一个被无赖纠缠的姑娘……

一天，吃午饭时，中文系留学生窗口贴了一张大白纸，上面工工正正的毛笔字写的是：我们不要留学生特殊化，我们要与中国学生同吃同住。署名——申·沃克。

也许是这个名字在留学生中具有某种潜在的号召力，也许是他提出的要求符合留学生们的普遍愿望，留学生窗口一个留学生也没有，他们皆分散地和我们中国学生排在一起了。

我平素对留学生都没太注意过，更没接触过，问同学小莫：“哪一个申·沃克？”

小莫朝前撇撇下巴：“喏，瑞典王子。”

站在三四个人前边的一名留学生转过身来，对我们点头微笑，态度友好。他身材很高，一米八以上，却并不魁梧。因为身材高，还显得有些瘦。但举止矜持，风度优雅。我们也友好地对他点头微笑。仅仅是出于礼貌。中文系与新闻系的同学合住四号楼。一幢楼一分为二，一半三楼划给了留学生。走廊被门隔开。门上挂着一把拳大的锁。镶的是鸟玻璃。某个中国学生若与留学生们接触过多，准会被“留学生办”找去谈话。接触过多是与无来无往相对而言。谈话的实质却意味着提醒、批评、警告。我当时是一个“走白专道路”的典型，时时处于某些同学的监视之下，稍有不慎，便有“小报告”打将上去。所以我避免与留学生们发生接触，讨厌给自己找来什么麻烦。

逢年过年，什么纪念日，欢迎新同学或欢送毕业生，系里照例是要举行联欢会的，留学生们照例是要被组织起来参加的。他们有时也准备个小节目，一般照例是唱主席诗词歌。

《沁园春·雪》、《咏梅》、《蝶恋花》是留学生们很喜欢唱的。只有在这些联欢会上，中外学生之间才显示出一点交往气氛来。也只限于气氛而已，并不能深入到感情层去。像我和小莫回报沃克的微笑，谈不上友好，只能算礼貌。《重上井冈山》、《鸟儿问答》两首诗词公开发表并被谱曲后，我却没

听到任何一位留学生唱过。我们中国学生是很快就会唱了的。

广播室天天以最高音量反复播放。“不须放屁”之词，早、午、晚响彻校园。听也听会了。

何况每人还发了油印的铅印的歌篇，学生会还集体教唱了好几次。也巧，那天食堂还就是做了“土豆烧牛肉”。许多中国学生和留学生都买了。不知是哪位大师傅烧的，土豆成了羹，牛肉却不烂。食堂里一片抱怨之声。食堂外响而亮之地播放着《鸟儿问答》。

我和小莫买好饭后，端着碗用目光四处寻找座位。沃克刚刚在一条长凳上坐定。他看到我俩，又朝我俩点头微笑。所有的桌子凳子全被占据了，我俩找不到个可以坐下的地方。沃克欠身往他坐的那条长凳的一端挪了挪，只坐了个角，招之以手，示意我们和他坐在一起。

不过去坐下连礼貌也失掉了。我和小莫对视一眼，走了过去，与他“三位一体”。条凳只有二尺长，三个人坐上，两边两个人的屁股就缺少支点。这么坐着吃饭并不比站着吃饭强多少。我和小莫实实在在是出于礼貌。

其实饭厅里有五张桌子没人就座。都是“留学生专桌”。留学生们响应了沃克，谁也不去坐“专桌”，端着碗往中国学生的饭桌上挤。没座位的中国学生们宁端碗站着吃，或端回宿舍去吃，也不愿坐到“留学生专桌”去。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不要特殊化”，在留学生们提出来，是增进友好的愿望。由中国学生去坐，就未免有“不自觉”之嫌了。

沃克见他提出的要求得到留学生们的响应，心中分明暗暗高兴，一脸得意之色。

他将一块嚼不烂的牛肉吐在桌子上，侧脸瞅着我和小莫说：“朋友才坐在一条板凳上。

你们俩是我的支持者吗？”他中国话说得相当流利，吐字很清楚，而且是标准的普通话语音。

小莫没吭声。

我自然也不愿有所表示，满怀信心地嚼着一块牛肉。沃克又说：“你们中国学生也应该支持我。”

小莫低声问：“你要我们用什么样的行动支持你？”沃克又朝桌上吐出一块嚼不烂的牛肉，盯着它恨恨地说：“简直像从轮胎上切下来的！”随后索性放下筷子不吃了，两肘支在桌上，双手托下巴颏，微笑着说：“从今天晚饭起，我希望你们带头坐到‘留学生专桌’去，那么这个饭厅里就再也不存在什么‘留学生专桌’了，嗯？”那一时刻，他脸上有种孩子般天真的神气。他的微笑也显得那么幼稚。他使我怀疑，他对他的做法并不是很认真的，甚至可能掺杂着无恶意的玩笑的成份。校方是绝不会喜欢一位留学生开这种玩笑的。我想。

“这就是你要达到的目的？”小莫又低声问。

我暗中踩了小莫的脚一下，希望他别愚蠢地提什么问题。快吃饭。吃完快跟我一道走。

因为我发现已经有人在注意我们。

沃克的目光在整个饭厅巡视了一遍，望着所有仍在饭厅里的中国学生和留学生们，用缓慢的语调说：“我要达到的目的是了解。”他收回目光，又目不转睛地瞧着我和小莫，情绪变得有些激烈地说：“我们留学生从各国来到中国，绝不仅仅是为了学到中国文化！我们还非常想要接近中国人，了解

中国人！对于我们，这是同了解和学到中国文化一样重要的！哪怕让我们真实地了解一个中国人也行啊！可是你们中国学生见了我们留学生，无非就是点头、微笑、‘您好’、‘请’，仿佛你们都是机器人，就会说这么几个简单的词汇！难道我们是到一个机器人国家来留学的吗？有时我真想把你们的思想从你们头脑中挖出来！难道你们中国人的头脑里当真什么都没有吗？”

他的语调很高。这时的他，脸上那种纯稚的微笑不见了，那种孩子般天真的神气也没有了。他那样子好像要立刻同谁展开一场大辩论。

饭厅里一时变得寂静无声。中国学生和留学生们都停止了吃饭，从各个角度愕然地朝我们这边望。

我和小莫一时怔住了。我当时绝没有想到，这位瑞典留学生，竟会当着我和小莫——两个中国学生的面，坦率地说出那么一大番不够友好的话。我认为他了解中国人的愿望是表达得过于强烈了！而经验，别人的经验，更准确说是别人的教训警告我，与这么一位不安分的留学生接触，对自己是很危险的。

我当机立断地站了起来。小莫却仍愚不可及地怔怔坐着。外面，大喇叭还在播放《鸟儿问答》，不知已是第几遍了。沃克也突然站了起来，环视着所有的人大声说：“安静，请聆听最高指示……”

他的话声刚落，紧接着大喇叭里传出一句歌声：“土豆熟了，再加牛肉……”

再接着是：“不须放屁！不须放屁！……”

留学生们哄笑起来。

中国学生们，则一个比一个神态严肃。不难看出，有人的严肃是佯装出来的。

一位老师傅在机械地抹桌子，仿佛身旁发生的事情，与自己毫不相干。

沃克离开桌子，走到那位老师傅跟前，极其认真地说：“老师傅，毛主席说的不对，他老人家肯定没有做‘土豆烧牛肉’的实践经验。如果先烧牛肉，牛肉烧得半熟，再放土豆，今天就没有这么多人抱怨您了。”

那老师傅木讷地瞧了他一会儿，竟驴唇不对马嘴地张口来了一段语录：“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凡是敌人拥护的，我们就要反对！”

沃克无可奈何地耸了一下肩膀。

我趁此时机，扯起小莫，赶快离开了饭厅。

“这个申·沃克！……”我边走边嘟哝。

“复旦园有了这么一位留学生，够工宣队操心的喽！”小莫幸灾乐祸地说。

我说：“有什么操心的？工宣队实在看着他不顺眼的时候，也许会将他开除！你以为工宣队做不出来？”

小莫说：“只怕没那么便当！沃克在留学生中很有威信，开除了他，也许会引起留学生们的普遍抗议，造成国际影响呢！”

我问：“他真是瑞典王子？”

小莫回答：“留学生们送给他的绰号罢了。”

“他像吗？”

“我哪儿知道像不像！真正的瑞典王子，我也不曾见过。”“真正的瑞典王子要比我温文尔雅得多！”没想到沃克又跟了上来，和我们并肩走，边走边说，“用你们中国话形容，儒者风度。”

我和小莫不禁都有几分尴尬，猜想我们议论他的话一定全被他听到了。

“你们对我的议论很有意思。”

果然如此！

我和小莫更加发窘。

他却灿然一笑，避而不提了，问：“你们一定读过新编的《中国文学发展史》*# 吭*同那种用阶级斗争观点阐述的文学史观吗？”

此著是很有威望的复旦F教授对其原著的“崭新”的“修正”。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红线贯穿了中国的文学史，完全符合“迄今为止，人类的一切历史，都是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历史”的观点。老人家亲笔写给F教授的信，复印件敬存在复旦校中展览馆，我们中文系的学生几乎都“瞻仰”过。此著在复旦园内被称为“新文学史”，规定中文系学生人必购之，购必读之。“四人帮”对它也极为欣赏，在史学界大大鼓噪了一番。制造了一阵别有用心的热闹。

沃克提出了一个我和小莫不愿回答的问题。关于“新文学史”，即使在我们中国学生之间谈起，若非彼此绝对信任，也是讳莫如深，谨而慎之的。但如果我们根本不回答，又未免显得我们心有所忌到了胆小如鼠的地步。这又会使我们感到，在一位留学生面前，人格贬低，自尊难保。而且，说到底，他向我们提出的毕竟是一个纯学术问题。起码我们可以认为是一个纯学术问题。

于是我用外交词令回答：“那是一部很有独到见解的著作。”我因头脑中能想出这样一句圆滑的话作为回答，对自己感到很满意。同时极欲尽快摆脱这位“瑞典王子”的“纠缠”。是的，我已经觉得他是在“纠缠”我们了。小莫却自作聪明地反问：“您呢？您是否能够接受那种文学史观？”

“我当然反对了！如果我们留学生在中国都接受了这样一种文学史观，那就太可悲了！”

那我们就白到中国来留学了，那我们回国后的个人前途就毫无希望了！一个尊重自己的文学和文化历史的国家，是不会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来篡改自己的文学史的，这难道不是极其愚蠢的事情吗？……”沃克激动起来，站在我们面前，看样子要对我们发表“激烈反对派”的演说。

当时我心中真是对他充满了羡慕。因为他有坦率说出自己观点的权力。而我没有。小莫也没有。复旦园内哪一位教师哪一个中国学生都没有。他说了，最严重的后果，也无非是可能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而他所说的那番话如果出自我们口中，轻则受批判，被记过；重则可能被开除，甚至打成“反革命”。世界那么大，中国不欢迎他，他还可以到许多国家去。中国若对我和小莫过不去，我们就他妈的彻底完了。

有几个新闻系的女同学从我们身旁走过，频频回头。显然，她们听到了沃克的话。

高音喇叭里，《鸟儿问答》诗词歌仍在播放。广播员仿佛不但要使这歌声响彻复旦园，而且传遍神州大地。我和小莫对此已司空“听”惯，并未作出什么表情反应。

麦克却皱起了眉头，长长的手臂在空中一挥，大声说：“真讨厌！”

我和小莫这一惊非同小可！

可是我们无法摆脱他。我们加快脚步朝前走，他却倒退着走，继续面对面地和我们说：“这不能算诗！也不能算歌曲！如果我是毛泽东主席，我就绝不会将这两首诗词也收入自己的诗词集。你们中国古代的美学家不是讲

究诗中有画，画中有诗吗？可这两首诗词难道能算好诗词吗？‘到处莺歌燕舞，更有潺潺流水，高树入云端……’莺歌燕舞，潺潺流水，难道这样的词句还不够平庸吗？你们却说这是中国现实的伟大浪漫主义的写照！这真实吗？这使我联想到了你们在《人民日报》和《红旗》杂志上大张旗鼓地对安东尼奥尼进行的批判，就因为他用摄影机向全世界展现了你们国家许多贫穷和落后的情形吗？可他毕竟有较真实的一面啊！你们两报一刊今年的元旦社论中不是也承认自己的国家‘目前还很落后，还很贫穷’吗？既然如此，为什么就容忍不了一个外国人拍的一部影片呢？……”

我和小莫装聋充哑，只有低头走路而已。

沃克继续倒退着走在我们前边。

“不须放屁……

不须放屁……

不须放屁……”

男高音、女高音、男女齐唱、男女合唱，极有层次地反复唱着这四个字。仿佛谱曲者认定了这四个字代表诗词的最高美学境界，体现了歌曲思想内涵的最高潮似的。却半点也不能使人感受到音乐的美好。不要说留学生们不喜欢，连我们中国学生学唱到这句时，也个个都觉得口舌笨拙，如有梗在喉，别别扭扭的。

我和小莫唯有装聋作哑而已。唯有低头走路而已。

但愿别人看来，沃克是在对“牛”弹琴。我当时真愿变成一头牛。我想小莫大概也恨不得坐地变成一头牛或者别的什么牲口。

“你们听，这算音乐，这算歌曲吗？你们的鲁迅先生不是就曾经说过：‘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的话吗？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承认这算音乐，这算歌曲！这样的东西在复旦这样全中国乃至全世界都著名的大学校园里天天广播，真是滑稽可笑，无法理解，不成体统！……”

小莫这时变得聪明了。脖子似乎从后面被人砍了一刀，低垂着的头始终不再抬起。

你他妈的说得很有道理！你他妈的说得都对！你他妈的说得对极了！但你他妈的这个外国小子干嘛非纠缠住我们俩不放？！干嘛非对我们俩说这些？！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你他妈的太缺德了啊！我心中恨恨地想。

我猛地抬起头，差点要将饭盒砍到沃克脸上。

大概我当时的模样太可怕，沃克顿时缄口了。他惊诧地瞧着我。

我却发现系总支书记、工宣队队长站在楼口台阶上，像一匹观察的袋鼠，正聚精会神地瞭望我们。

一个声音命令我：赶快脱身！傻小子，赶快脱身！

那是我自己的理智的声音。也仿佛是一个陌生的令我讨厌也使我惧怕的什么人的声音。

这种人当时复旦园里可真不少。防不胜防。在我们中文系上两届的毕业生中，就有一个学生被自己最要好的同学出卖了——毕业前夕，系里贴出了他的“反动言行百例”，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押送回原籍劳动改造。

我灵机一动，突然说：“哎呀！我的饭票夹丢在饭厅了……”说罢转身就往回走。

“我跟你一块儿去找！”真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小莫的聪明倒来得真快，往回走的比我更快。

我们一路无话，匆匆走向饭厅。饭厅里空空荡荡，一个人也没有了。

我们面对面坐在一张桌子旁，相互望着，各自心里都有种摆脱了一个什么魔鬼逃入安全之门的获救感。“太可怕了！……”小莫心有余悸地嘟哝。

我说：“但愿他别认为我们和他的观点完全一致，那对我们俩可不美妙啊！”

小莫沉思了半晌，自言自语：“如果他认为我们和他的观点完全不一致，那我们在位留学生跟里可就分文不值了。”我问：“难道你觉得他的话颇有道理不成？”

小莫生气了，虎虎地说：“你别问我这种话好不好？”“我可丝毫没有不良居心，”我立刻向小莫解释，又说，“在一位留学生面前，我们都太虚伪是不是？”小莫摇了摇头：“不，是太可悲。”

“比我们更可悲者大有人在，比如F教授，嗯。”“嗯。一世英名，毁于一旦啊！”

“你说在我们复旦大学三千多工农兵学员中，会有多少人异常清醒地在装糊涂？”

“起码两千五百人吧。”

“剩下的那五百多怎么回事呢？”

“比我们还清醒的野心家，小小的政治投机者，被既得利益收买者，时代制造的半颅人。”

“半颅人？……”

“只有左半边大脑。”

“你以为你挺深刻是不是？”

“反正我不是半颅人。”

我忽然觉得，我们相处两年来，那天才彼此了解，往后可以成为最知己的朋友。我不禁隔着桌子向他伸过一只手去，在他的手背上轻轻拍了一下。

小莫领会了我这一动作的表示，苦笑了一下，说：“不谈这些，我们走吧！”

我也说：“走吧。”望着小莫，却未站起。

小莫也未站起，又自言自语：“这个申·沃克，好像认定了我们俩就应该是他主动了解的中国人似的！”

我问：“晚饭我们俩带头坐‘留学生专桌’么？”小莫反问：“我们当时应诺他了么？”

我说：“也不算应诺。”

小莫说：“那我们完全没有必要带这个头。”

“是完全没有必要。”我表示同意。

可小莫紧接着又说：“其实带了这个头也无所谓，不过就是坐在哪儿吃饭的问题。”

我想了想，又表示同意：“是无所谓。”

我们刚才紧张的神情渐渐松弛，对望着，忽然都觉得我们之间的谈话既认真又可笑，因为非常认真而显得非常可笑。我们都忍不住噗哧笑了起来……然而我们并没有获得带头坐“留学生专桌”就餐者的“荣幸”。当我和小莫一块儿来到饭厅，“留学生专桌”早已不成其为“专桌”了。围坐着它们吃饭的更多是中国学生。“留学生窗口”也名存实亡。有几个中国学生想为所有的中国学生作出表率，假装大大咧咧的样子，将饭碗从窗口递了进

去，却又被粗鲁地推了出来。卖饭的姑娘一本正经地说：“没接到取消‘留学生窗口’的通知，我可无权擅自破例！”那几个中国学生只好悻悻离开。

但是所有的留学生们，毕竟有理由认为他们的愿望实际上已获得了所有中国学生们的理解和支持。他们一个个因此而格外高兴，分散地与中国学生们坐在一起，又说又笑。大多数中国学生，在这种不常见的友好气氛中，却还是习惯地，不，是本能地表现出矜持和拘谨。

小莫说：“还真造成了一种水乳相融的局面呢！”我纠正他道：“实际上还是水乳不相融，不过混兑在一起罢了。好比鸡尾酒。”

小莫说：“比喻得不错。”

两天后，“留学生办”通知我，说要找我谈话。我马上联想到了申·沃克三天前从饭厅到四号楼的路上对我和小莫发表的那些言论，忐忑不安。但又一想自己毕竟没说过一句附和沃克的话，心里踏实了些。隔墙有耳。路上也有耳。大学没教给我什么正经知识，侧教给了我不少“防人”的经验，或曰“常识”。那便是——尽量将真实的“自我”包裹起来。包裹得愈严密愈安全。

我在这方面得到的教训是太值得记取了。

入学数月后，我便观察出同学中有几位善于“打小汇报者”，殊恶之。曾以刻语相讽。

一日，晚饭后，同学H邀我出去散步。他与我同寝室，而且上下铺。我下他上。我当时有些不舒服，但其邀甚殷，难以坚拒，强颜随行。

走出校园，跨过马路，漫步一条僻静小街。其实那算不得一条街，也算不得一条巷，一侧是大片菜地，另一侧有零散民宅。我只是相与走着，并无话说。H偶尔说一句淡话。实实在在的是“散步”。

H突然发问：“你猜，这是谁住的地方？”

我看时，见高墙内树冠探出，洋楼露顶。院内寂寂然如无人所居。走至门前，门半掩，得窥院内卵石铺路，冬青成篱，月季盛开。有葡萄架，串串葡萄挂缀架下，待人剪摘。我不知这是什么人住的地方，摇头。

H告诉我：“这是陈望道先生的住所。”言罢，脸上闪耀出神秘之色。

我顿时肃然起敬，倒退着离开院门前。

直至那时我还是一句话都没有与他说，不知为什么，那个傍晚我就是不想说话。也许仅仅是由于身体不舒服。我们从它路回返，H突然又问：“哎，你觉得那院子怎么样？”

我不甚明白他这句话的意思，迷惑地瞧着他。

他一笑，进一步问：“要是让你在那么一座院子里生活，你会感到满意吗？”

我随口回答：“当然满意。”

我觉得他问得有点莫明其妙，回答前并未作任何严肃的思考。他问了我好几次话，一次也不回答，未免有故意冷淡之嫌。我本无此意的。那样回答了，认为他就不会再问什么了。

而且我回答的也很实在。

他果然不再问什么。却看出他内心里暗暗高兴，竟吹起口哨来。

“当然满意”——这四个字，是我与他散步时说过的唯一一句话。

两天之后，星期六的晚上，系里召开全系师生大会。工宣队副队长发表讲话，表情严肃得义愤于色：“我们有的同学，资产阶级占有思想极为严

重。严重到什么地步呢？严重到想要住进陈望道先生家中的地步？我倒要问问这个同学，你想要住进陈望道先生家，那么让陈望道先生搬到什么地方去住？

大概你还梦想着住进中南海去吧？这叫野心啊！……”

我回头看了他一眼，他明知我在看他，却装作没有注意到我，一副认真聆听的样子。

我明白了，他那一天是存心“邀”我去“散步”。同时也明白了，他为什么要设这样一个智慧的圈套诓我上钩——因为入学后我和他同时交的“入党申请书”。也就是从那一天起，我退出了这场两个人的“战争”。我实在不想卷入这样一场“战争”。而且认识到，我一旦卷入，他我之间，便无所谓“正义与邪恶”了。况且我也决不是他的对手。从此我再也没有交过一份“思想汇报。”

还有一次，一位党员同学，虔诚之至地对我说：“大梁，你入学前就发表过小说了，以后你得多帮助我啊！”我慌忙回答：“你可别说这样的话！我发表过的那哪叫小说，不过是在《兵团战士报》上以故事形式发表过一两篇好人好事，咱们都一样，要搞创作，都得从头学起……”

我最怕别人提我入学前就发表过小说。提的人越多，提的次数越多，使我感到的压力就越大。入学的第二天，十六名同学聚在一起，与老师们一块开“漫谈会”。一位老师问谁入学前发表过作品，皆默然。我以为大家是因为彼此陌生而拘束，为了打破僵局，便首先说：“我入学前发表过几篇小小说、小诗、小散文。”老师说：“你的情况我已经知道，其他同学呢？”默然者们仍默然。可怜，名曰：“创作专业”，十几名学生，半数以上党员，发表过什么的，除我和一位女生外，竟没有第三个。也就是从入学的第二天，老师们总是不断受到“推行智育第一”的种种指责。而我也就理所当然地成了所谓走“白专道路”的典型。那位和我一样入学前发表点小文字的女同学，因为是女同学，幸免之。

一位党员同学要求我在写作上帮助他，并未使我感到受宠若惊，反而使我感到意外。

不料那位党员同学一本正经地说：“你别假装谦虚好不好？谦虚过分就是虚伪。”

我见他这么说，又确很虔诚，便回答：“你是党员，你思想觉悟比我高，请你在思想上今后多帮助我。”

不料以后小莫暗暗告诉我，我又被“出卖”了一次，那位党员同学竟向工宣队汇报，说我要与他达成一笔“交易”——我请他帮我解决组织问题，以帮他修改文章为报答。

他们不向老师汇报我什么，因为老师们都挺爱护我。我虽愤怒，但只想再多铭记一次教训，并不愿与之吵翻。随他们去好了。

又过了几天，那党员同学，竟果然拿了一篇什么文章请我帮忙润色文字。其话，其态度，其表情依然那么虔诚之至，那么令人难以拒之。

我的回答颇不文明——“去你妈的！”

中国的“国骂”有时候很叫劲儿。

“你……”他目瞪口呆。

我说：“老子早就不交思想汇报了！你是党员，你会不知道吗？”

他心中有鬼（是否有愧不得而知），退回辅位，钻进蚊帐去了……

自从我打消了争敢入党的念头，觉得自己变得无所畏惧了。而且某些人也确实反过来开始怕我了。我尝到了做人的某种“甜头”。但戒备之心，已成本能。除了小莫，不与任何人过从。暗暗立下与某些人老死不相往来的誓言。

无所畏惧——其实是一种自我感觉。因为我深知，言行不慎，我是会比以前任何一次都被“出卖”得更惨的。“出卖”——各种人们之间的各种“出卖”，已不复能用“品德”二字解释，那是那一历史时期的“流行病”。如果放在特种显微镜下分析，每个最渺小的病毒，都带有那一历史时期的政治的特征。

所以我本能地认为申·沃克对我是个“危险”的人物。小莫也接到了“留学生办”的“传讯”。

他将我扯到校园内一个僻静的地方，很有些紧张地问：“前天我没对沃克说什么‘过杠’的话吧？”

我肯定地回答：“没有。”

他又问：“也没对你说什么‘过杠’的话吧？”

我摇摇头，用同样肯定的语气回答：“没有？”他顿时出了一口长气。

我问：“就是你说了什么‘过杠’的话，难道还怀疑我出卖你不成？”

他脸红了，说：“你可千万别那么以为啊！我不过是有点神经过敏罢了。申·沃克这个外国佬，今后咱俩都得躲避着点。否则咱俩不定哪天准倒霉！”

我比小莫更明白这一点。

但是沃克自己肯定不明白。

他不过就是想主动与两个中国学生建立友谊，对中国人有所了解而已。在那一历史时期，一位外国人想要真实地了解一个中国人，那只能是一种愿望而已。哪个中国人如果向一位外国人真实地坦露自己头脑中的思想，不是想入狱，就准是个疯子！我和小莫都不愿一脚就从大学校门跨进监狱大门去。我们的神经也没什么毛病。

我们按时来到“留学生办”，“召见”我们的是一位我们不太熟悉的工宣队员。看样子不过是个小角色，却偏要故作出一副大人物的派头。从校党委到各系总支，逐级都有工宣队员担任要职，所谓掺入高教战线的“沙子”，领导“教育革命”。此公即是一粒“革命”的“沙子”。而当时复旦的党委书记，竟是位“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的现役军人。就差一位贫下中农了。若齐了，真可谓之曰“复旦工农兵政权”。

我和小莫落座后，那工宣队员点着一支烟，吸了一口，吐出一缕，先瞅瞅我，后瞅瞅小莫，语调缓慢地说：“情况嘛，是这样的，我们经过研究以后，接受留学生们要求与中国学生同吃同住的愿望。当然，这无疑会使·我·们今后面临的思想政治工作更复杂化。可·我·们既是来领导上层建筑的，就不怕面对各种复杂的情况……”每说到“我们”两个字，便带有格外强调的意味。

“我们”两个字，暗示出工宣队在复旦园中至高无上的权力。

我和小莫都不作声。我们预先商量过“对策”，要装成两个头脑简单的大傻瓜。

“情况嘛，也就是这样一个·情·况。·我·们决定，你们俩以后同瑞典留学生申·沃克住在一起。”他话题一转，眈眈地盯着我们。

太出乎意料了！

我和小莫对视一眼，真都有点发傻了。

“据说，你们与申·沃克接触频繁？”对方挪动了一下工人阶级强壮的身躯，往沙发靠背挺舒服地一靠，脸上呈现出令人怀疑的和气表情。

“这是胡说！我们与申·沃克只接触过一次！”小莫当即反驳。

“别发火嘛，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嘛！”那表情，那口吻，依然怪和气的。

我说：“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这是指一个人对待错误应取的态度，我们与留学生接触过一次，也算什么错误吗？何况是申·沃克主动与我们接触……”

“这个申·沃克都与你们谈了些什么？”对方打断我的话，猝然发问，同时将身体迅速地俯向我们，仿佛一只会相面的大猩猩似的瞪着我们的脸。

我一时语塞，不知如何回答是好。

“谈气候！”小莫随口回答。

“谈气候？谈什么气候？”

“谈国内气候呗！”

“说，说！……”

“申·沃克认为北京气候好，我们认为还是上海气候好。上海气候多好哇，一年四季湿湿润润的，所以上海人的皮肤才比北方人的皮肤细嫩是不是？他说上海的黄梅雨季挺讨厌，我们说北京风沙太大，他就同我们争论不休……”小莫信口开河，胡诌八扯，煞有介事。

“当然还是上海好，当然还是上海好……”对方搭讪道，大脸盘上均匀地布满了失望，又往后一靠，烟灰落了自己一身。

小莫暗暗朝我 了一下眼睛。

我又说：“让我们俩和留学生同住，我觉得不妥。因为我们生活作风挺散漫的，政治思想也不够成熟，只怕会在留学生面前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请工宣队慎重考虑，是否重新选择两位政治上比我们更成熟的同学？”

小莫连连道：“就是，就是，就是。”

对方将烟掐灭在烟灰缸里，看着我说：“我们还是充分信任你们的嘛！不过，申·沃克这个留学生，不是·我·们的朋友。据·我·们掌握的情况，是散布过许多与·我·们不友好的言论的。你们要及时向·我·们汇报他的情况，要同他展开必要的斗争。这也是对你们的考验嘛……”说着，站了起来，表示这次“召见”已经结束。

我和小莫巴不得早结束这场谈话，马上站起退去。退出之前，我真想转身问一句：“要是申·沃克成了·你·们的朋友，你们大概会封他为什么‘荣誉工宣队员’吧？”我们走到校园里时，小莫低声说，“这太卑鄙了！和让我们当‘告密者’有什么两样”？

我说：“反正我们又没有接受他们的经费，完全可以不必向他们汇报什么。”

“那我也觉得这场谈话够令人恶心的！”小莫愤愤地啐了一口……

我们中文系学生，一般七人住一房间。和留学生同住，四人一房间。除了我、小莫、申·沃克而外，还有一位黑人留学生。不过那黑人留学生不久便因为什么事回国了，H搬了进来。傻瓜也会明白，他是工宣队掺入到我们这个宿舍的一位“沙子”。我和小莫虽然与沃克同住了，但更加避免与他交谈什么。我们不愿被工宣队第二次“召见”。H却时常提出各种话题企图

在我们这个中外学生同住的宿舍里引起讨论和争论。比如：评《水浒》的现实意义是什么？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是什么？主席最理想的接班人应该谁？……我和小莫知其居心不良，任其独自高谈阔论，姑妄听之而已。

申·沃克曾经对评《水浒》的现实意义发表过一通“独辟蹊径”的见解。

他说：“《水浒》是你们中国最伟大的一部反人性的古典名著。”

“什……么？”H当时脸上充血，不知是被一股辩论情绪所激动，还是由于另外的目的而感到兴奋。

沃克从容不迫地说：“在《水浒》这部著作中，谁杀人不眨眼，谁就是英雄。评《水浒》的现实意义就在于，为中国今天的缺少人性和明天的杀人寻找形象的理论根据。中国目前对那些‘走资派’和他们的亲人子女不是非常没有人性的吗？……”

“你这是对中国的诽谤！”H的脸愈加充血，慷慨激昂地说，“《水浒》里的英雄杀的尽是贪官污吏！‘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作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样……’……”“武松‘血溅鸳鸯楼’，不是就杀了好几个无辜的人吗？孙二娘不是也将许多不见得坏的人包到馒头里去了么？”“那是武松杀得性起……”

“杀得性起就可以乱杀无辜了么？”

“这……好人杀好人误会……”H的辩论才华，发挥到顶点也就这么高的水平。

“好人杀好人误会？”沃克眯起眼睛，表情严肃地思考了片刻，似有所悟地点了一下头，自言自语，“难怪武松也差一点被孙二娘麻翻后剁成肉馅。”

H得意地说：“只有我们中国人才能理解目前重新评价《水浒》的现实意义。”

沃克不动声色地说：“也只有在中国才能产生‘好人杀好人误会’这一理论。我一会就去动员我的留学生朋友们，要他们和我一块离开中国。好人生活在这样一个充满误会的国家里真是太不安全了。谢谢你使我明白了这一点。真是一条冷冰冰的理论。不，我得现在就去动员我的留学生朋友们，我要和他们一块去找学校的领导！要求退学！”说罢，站起来就大步往外走。

“哎，你，你别去！……”H慌了。

“你有什么权力阻止我！”沃克转身质问，依然那么不动声色。

“我求求你……”H狼狈极了，走过去拽住沃克的袖子不放。

沃克朝我和小莫挤挤眼睛。

我和小莫将脸扭向窗外，使劲咬住嘴唇才没笑出声来。我们都认为沃克是很善于辩论的。他每次总是沉着论战，一步步将H引到辩论的“边缘”。而每到这种时刻，H就一声不吭了。

“为什么毛主席要称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为‘四人帮’呢？”沃克常会在辩论中故作天真地向H提出这一类问题。这一类问题，好比是被辩论气氛吹薄了的气球，谁最后轻轻触它一下，它就会爆炸。H极其害怕这类玩艺儿，如同迷信的人害怕什么不祥之物。

我和小莫渐渐开始对沃克产生了某种好感。因为这瑞典留学生的思想竟和我们头脑深层的真实思想那么相通。只有关心中国命运的外国人，才会提出他所提的那些问题。沃克虽然不是复旦大学工宣队们的“朋友”，却应

该成为我们的朋友。我们对他的好感，并不明显表示出来，以替他捎一瓶开水，下雨前提醒他将晒在外面的衣物收回，到市内去时，问他需不需要我们代买什么东西这类小事表达。我们相信，他是理解了这一点的。

按照“纪律”规定，与留学生同住的中国学生，是不能将《红旗》杂志、《学习与批判》、《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参考消息》和各种大批判学习材料带到宿舍的。我和小莫严格遵守这一“纪律”。

一天上午，宿舍里只有我和沃克，我抱起被褥去晒，却忘了有本过期的《学习与批判》压在褥子底下。它被带到了地上，我没发现。晒好被褥回到宿舍，见沃克正拿着那本《学习与批判》在看。

“我看看行吗？”他将《学习与批判》朝我扬了一下。“这……”我不禁面露难色。

《学习与批判》是上海市委机关刊物，被工宣队们称为“小红旗”。上海市委御用写作班子的大块文章，经常以头号标题发表在上面。几乎每一篇大块文章都有政治背景，都是一种政治烟幕。

“这是不许我们留学生看到的吗？”麦克似乎敏感到了。“不，不，没这个规定。”我说，同时暗想，我这是在替谁辩护啊？

其实，莫说《学习与批判》，就是《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只要一个在中国的外国人想看，搞到一份或一期看看并非难事。搞不到手的，也可以站到某些报刊栏前去看。

《红旗》杂志一有“重要”文章发表，则被按页码扯下，张贴于有玻璃橱窗的某些报刊栏内。希望更多的人从中得到某些暗示，从而紧跟之。

“你骗我。你们一定有这个规定。我不看了。”沃克将《学习与批判》轻轻扔在我的床上。

那一时刻，我觉得身为一个中国人，在这位瑞典留学生面前无地自容。世界上绝没有哪一个国家的哪一所大学，像当时的复旦一样，连自己国家公开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也对外国留学生实行“封锁”。

我望着他，低声问：“你生气了？”

他耸了一下肩膀，说：“是的。但我并不生你的气。”我走到自己的铺位前，默默坐下了。

沃克则在他的铺位一躺，头枕在双手上，眼睛瞧着屋顶。忽然，他低声问：“你知道吗，瑞典是世界上第一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的西方国家。”

我说：“知道的。”

隔了一会儿，他又说：“我爱中国。东方文化和文明，在我很小的时候对我就具有一种神秘的吸引力。我的父亲是斯维德尔摩大学研究东方文学资格最老，也最有成就最权威的教授。他经常对我说，中国是东方文化、文明和文学的宝库。他支持我到中国来留学。可是我的母亲坚持反对。她认为中国是一个动荡不安的国家。我到中国来，她很不放心。但是我的父亲帮助我说服了母亲……”

我静静地坐着，望着他。将那册《学习与批判》卷起来拿在手中。

他问：“你在听么？”

我回答：“是的。我在听。”

他接着说：“中国，作为一个国家，将自己封闭得那么严。中国人，作为人，一个个也将自己封闭得那么严。使我感到要在中国真正了解一个中国

人，与一个中国人建立诚挚的友谊，是根本不可能的。你认识那位罗马尼亚女留学生吗？”“认识。”

“你与她很坦率地交谈过什么吗？”

“也没有。”

“真遗憾。你们都是社会主义国家的人。难道你们中国学生对一个来自社会主义国家的留学生也戒心重重吗？”“……”

“我和她交谈过。她对我讲过一件事，真是滑稽可笑。她说一艘中国商船有次在罗马尼亚的一个港口城市停靠，三个年轻的中国船员走上码头。那一天是罗马尼亚的假日，码头上很热闹。姑娘们和年轻的妇女们穿得漂漂亮亮，惹人注目。她们都又主动又友好地向三位年轻的中国海员招手，微笑，抛送飞吻。可是他们呢，排成三人纵队，在码头上齐步走。对周围的一片热情毫无反应，个个脸上表情严肃，就像在码头上操练步伐的士兵一样。而且目不旁视，使热情的罗马尼亚姑娘和妇女们感到又古怪又迷惑。有一群罗马尼亚姑娘瞧着他们哈哈大笑。其中一个调皮的姑娘悄悄跟在他们身后，出其不意地抱住了走在最后那个年轻的中国海员，并在他脸上使劲亲了一下。他用中国话大声叫喊起来。你猜他叫喊了一句话什么？……”

“什么？”

“快救我！”

“你胡说。”

“你问济珈去，她会对你再讲一遍的。因为那个亲了中国海员一下的罗马尼亚姑娘，不是别人，就是她自己。”“……”

“那个被她亲了一下的中国海员，还当着她的面儿对两个伙伴声明：‘不是我抱住了她！是她……主·动抱住了我！不信你们问问她！你们得给我作证！’……”

“济珈怎么说？”

“她说，‘是我·主·动抱住了他，还亲了他一下。’码头上的女人男人全大笑不止。

三个中国海员重新列成纵队，跑步回到了船上……”

“……”

“和我们外国人接近，说出一些真实的思想，对你们中国人就那么可怕吗？”

我无言以答。

我拿着那册去年的《学习与批判》走到沃克跟前，递给他，低声说：“你拿去看吧，但要偷偷的。这不是文学刊物。其中也没有文化和文明。”

他缓缓转过头来看看我，伸出一只手想接，却又没接，说：“既然我看了可能对你那么不利，我为什么偏要看呢？我不过是这会儿闲着没事儿，想随便看点什么。”

宿舍门不知何时敞开了。H站在门口，嘴角凝着一丝冷笑，咄咄地盯着我。

我不禁怔住了……

翌日，我第二次被工宣队“传讯”，还是上次“召见”过我和小莫的那一位。

“我·们……依然是那种令人讨厌的语调，‘我·们认为你犯了极其严重的错误。’”

我明白他为何“召见”我。

我略思索了一下，尽量用平静的语调回答：“每个人都可能犯错误。毛主席说：‘犯了错误并不可怕，改正了就是好同志。’但我不知自己犯了什么错误，请您告诉我。”心中暗想：必须否认。若承认了，怎么处分我，就由不得我自己了。命运一旦掌握在他们手中，下场难料。

“你自己不知道？那么给你三分钟，你好好想想。”于是他开始吸烟，不再理睬我。一边吸烟一边欣赏压在玻璃板底下的一排“白毛女”年历片。上海那几年许多单位都印制年历片，而且都印制得相当精美。

对方向我提出的讯问不值得我去想。给我的时间也太宽裕。我没事干，也就瞅那排压在玻璃板下的年历片。对方几乎是伏在桌子上看。我是隔着一米左右距离望。倒着的“白毛女”在我眼中变成了一排小兔子，各种颜色的衣服，像儿童画册里画的那样。不同姿势的“白毛女”的腿，仿佛一双双兔耳朵。

我们中国人的心理真是不可琢磨。我想，把女人的腿画得那么修长，那么秀美，那么迷人，涂以肉色，而将女人们的脸都画得像七八岁的小女孩的脸似的。于是夹在书中，压在玻璃板下，时时“欣赏”，便心安理得了。仿佛“欣赏”的是小女孩，非属女人了。

都是女人的大腿，我想，倘将“白毛女”的头换成一个外国女郎的头，恐怕那一排年历片就该属于“封资修”，被视为能毒害人的诲淫的东西了。这位工宣队员，更不会当着我的面饶有兴趣地“欣赏”那上面的几十条裸腿了。辩证法真是无处不在。

对方终于将目光从玻璃板上收回，看一眼手表，瞧着我说：“五分钟过了，想好了么？”

我摇头。

“看来你是不愿主动交待了？”

我回答：“没什么可交待的。”

“你给申·沃克看过《学习与批判》没有？”

“没有。”我表现出惊诧的样子。

“那么，你也没对他说：‘拿去看吧，但要偷偷的’了？”“没有。”

“但是有人亲眼看见你给申·沃克一本《学习与批判》，亲耳听到你对他说了那句话。”

“谁？……”我装出受到严重诬陷的样子，从椅子上站起，大声说，“这个人是谁？我要当面和他对质！”“你坐下，你坐下，”对方说，“不必当面对质，我们也会弄清楚是你受到了诬陷，还是你对自己的错误进行抵赖。”我心里说：我将抵赖到底。

对方又说：“你先回去吧，回去好好反省。”

我说：“没什么反省的。”说罢便走。

刚出门，碰到了沃克。他正要走进来。

我望着他，他也望着我，我们没说话。

我与他擦肩而过，心里对他说：“沃克，沃克，都是因为你！”

回到宿舍，见小莫在仔仔细细地往他新买的皮鞋上打油。

他抬头看了我一眼，问：“召见你又有什么指示？”

我未回答，走到自己床前，忧心忡忡地坐了下去。小莫一边继续擦鞋一边说：“看来你成为他们的心腹*#* *”

否则为什么单独召见你，不一块儿召见我们俩呢？”

我心里烦透了，拿起暖水瓶要倒杯水喝，却是空的。使劲往桌上一放，竟嘭然一声爆了。

小莫复抬起头，瞧着我吃惊地说：“那是沃克的暖水瓶。”我仍不理他，仰面往自己的床上一躺。

小莫放下皮鞋，走过来，低声问：“究竟怎么回事？”

我恨恨地骂了H一句，坐起，将“《学习与批判》事件”告诉了他。

“你承认了？”他皱眉追问。

我说：“我绝不会承认的。”

他说：“对！千万不要承认！你得一口咬到底，纯属凭空捏造，政治陷害。我可以作证。”

我说：“你怎么作证？你当时又不在场。”

他说：“谁又能证明我当时不在场呢？”

我说：“就怕沃克已经承认了。工宣队也将他找去了。”他说：“那太糟了！”

小莫的话刚说完，沃克走进了宿舍。我看看他，又往床上一躺。小莫又拿起皮鞋打油。

沃克坐在他自己的床上，看看我，看看小莫，问：“你们为什么故意不理我？”

我只装没听到他的话。

小莫见我不回答，不忍冷落了沃克，抬头朝他笑笑，说：“你刚才到哪儿玩去了？”笑的极不自然。

“你们分明在怀疑我什么。”沃克生起气来。

我打定主意不接话。怕一接话，将话题扯到那本过期的《学习与批判》上，引起我们之间更大的不愉快。“沃克，难道你看不出来，我们一向对你是很友好的吗？”小莫努力缓和室内不正常的气氛。

“既然你这样说，那么请你出去一下好么？我想和梁单独谈几句话……”沃克注视着我。

“好吧。”小莫耸了一下肩膀，放下鞋刷，就要往外走。“别走。”我叫住他，不得不坐起，对沃克说，“小莫是我的好朋友。你要对我说什么话，就说吧。”

沃克迟疑了一下，说：“我没出卖你。”

我与小莫对视了一眼，一时不知应对他这句话作出怎样的反应才合适。

沃克又说：“我没出卖你。我对他们说，你什么也没给我看。我以前从来没说过谎，但今天说谎了。我使你不愉快了，我心里感到很内疚……”

他的脸红了。

小莫走到他跟前，在他肩上轻轻拍了一下，说：“沃克，你够朋友。”

我望着沃克，报以感激的一笑，隔着桌子，向他缓缓伸过一只手去。

沃克握住了我的手。

我说：“沃克，谢谢你。”

沃克耸了一下肩膀，说：“真抱歉。”

走廊里传来H女学生般尖细的笑声，我们的手立刻放开了，各自躺倒在自己床上。

小莫骂道：“卑鄙的东西！”

“《学习与批判》事件”还是被当作一条性质严重的政治错误，在全系大会上受到警告。虽然因为证据不足未点我的名，但我心里明白，这并不等于我得到了宽恕。也许，毕业的时候，在我的档案上，记载下一条什么罪状。而我并不知道，它会像影子似的伴随着我。

无论我将来被分配到什么部门。管他妈的呢，大不了是“社来社去”……我、小莫和沃克，对我们生活中H这么一个人的存在，竟渐渐开始习惯了。当时流行的“辩证法”使人变得愚不可及，H却使我们变得聪明起来。当我们变得聪明起来后，H就似乎不那么太讨厌了——我们索性把他当成我们合养的一只猴子。

不久，唐山发生了地震。

其后，据说上海也将发生地震。

学校里逐级做了“防震动员”，希望大家在突然地震情况下发扬友爱互助，舍己为人的精神。

我们的宿舍，与校园围墙之间有七八米的距离，窗口临街。有天午饭后，H不在宿舍里。小莫睡不着觉，伏在窗口朝外观望，忽然将我拽起，扯我到窗口，让我往下看。我看时，见H正在我们窗下那片地方捡碎砖乱瓦，捡一堆儿，用土篮拎到围墙下。劳动得很忘我。

小莫悄声说：“这小子怎么忽然做起好人好事来了？”我想不到H有什么其他目的，嘟哝道：“那你就给写篇表扬稿吧！”便又去躺下看书。

那天夜里，我正睡得香，又被小莫捅醒。

他神秘地附耳对我说：“那小子出去了半个多小时没回来。”

我说：“你不睡自己的觉，监视他干什么？”

小莫说：“我觉得这小子今天有点鬼鬼祟祟的。”我说：“兴许他闹肚子吧？”

小莫说：“你听……”

我听到了一阵轻微的翻地的嚓嚓声。

我不由得撩开蚊帐起来了。沃克也起来了。我们凑在窗口看，月光下，H穿着背心裤衩翻地。在正对我们宿舍窗口的方位，翻起了约有二十余平方米的一片土地。他用步子丈量了一下面积，又继续翻。

我们离开窗口，退回自己的床位，各自钻入蚊帐躺下。“我明白了，”小莫在蚊帐里说，“他大概是打算地震突然发生时，就从窗口跳出去！”

我说：“那他可真够有胆量的，三层楼啊！”

小莫说：“所以他才要捡尽碎砖乱瓦，还要将地翻松。”沃克说：“这太冒险了，我们应该劝阻他打消这个念头。”小莫说：“他会听我们的？他瞒着我们，半夜三更的偷偷摸摸这么做，还不是怕我们知道了他的目的，地震时与他争夺窗口往外跳？他那种心理我还弄不明白？”

沃克天真无邪地说：“我们向他发誓，地震时绝不与他争夺窗口往下跳。但是我们不应该不劝阻他，那样我们可太不对！”

我也认为从三楼往下跳实在凶多吉少，尽管他将地面偷偷翻松了。就说：“小莫，一会儿他回来，你还是劝阻他几句为好。”

小莫生气地说：“我才不！”

沃克说：“那我劝阻他。”

走廊里传来了H像只夜行猫似的轻悄的脚步声。我们停止了说话。

门缓缓开了。H贼一般的溜进室内，以为我们都在睡，蹑手蹑脚地钻

入蚊帐。

小莫故意打鼾，越打越响。

沃克并没有对H说什么。

明知是在瞒着你诡秘地进行的事，却要点破，还要劝阻，这实在够让违心人别扭的了。

我自己是绝不愿去劝阻H的。

因此我也理解沃克为什么沉默不语。

第二天，我们四个都起来后，H搭讪着对小莫说：“小莫，我……求你一件事。”

小莫冷淡地问：“我能为你效什么劳啊？”

H说：“咱俩换换床位吧！不知怎么回事，靠门这张床，我睡不习惯，总失眠。”

小莫说：“好吧，我成全你。”

H显得非常高兴：“谢谢，谢谢，你真好。”

小莫说：“小事一桩，用不着谢。”

我们当然都明白H为什么从靠门的床位换到靠窗的床位。

沃克看看我，又看看小莫，最后瞅定H，说：“H，从窗口往外跳太冒险。即使果真发生地震，不到万不得已，你不能那样做。”

H怔了一下，说：“这是我的自由，你干涉不着。”我忍不住也说：“你别误会，从窗口跳出去的特权属于你了。因你为此付出了劳动。地震发生时，我们三个绝不会跟你争抢着夺窗而逃的。你放心好了。但沃克说的话，纯粹是为你好。你别辜负了沃克的一片好意。”

沃克因为我替他说了这样一番话，感激地望着我。H却说：“其实我的目的并不自私。”

我们是四个人，宿舍只有一个门。少了一个从门往外逃的，对你们三个也都有利，是不是？只要你们三个到时候不和我争夺窗口，我也绝不和你们争夺门口，咱们今天君子一言，驷马难追，怎么样？”我们三个面面相觑，不知再说什么。

“小莫，你别听他俩的。”H希冀地望着小莫。“我说出的话，绝不往回收。”小莫抱起被褥，同H调换了床位。

那天夜里下起了大雨，我起来关窗，见H的蚊帐被雨淋湿了，也想替他将那边的半扇窗子关上。

“你干什么？”蚊帐里传出H警觉的声音，原来他并未睡死。

我说：“替你将窗子关上。”

他说：“别关！”

我“哼”一声，钻入了自己的蚊帐。

两天后的夜里，大约一点多钟，我被一阵喧嚣的人声和杂乱的脚步声惊醒。有许多人咚咚地从四楼跑下三楼。跑过走廊，跑下二楼。

第一个意识——地震！

我一跃而起，仓皇间大叫：“小莫，沃克，快起来！……”随手拉亮了灯，觉得那盏日光灯，秋千似的来回摆晃。小莫和沃克机灵地一下子从蚊帐里蹦到地上。

沃克说：“快叫醒H！”

小莫一把撩开H的蚊帐，随即放下，气愤地说：“他妈的这小子早逃命

了……”

我们三个光着脚，只穿着短裤和背心，跑出宿舍，跑出楼去。

外面，操场上站着几百名男女学生，一个个衣衫不全。女同学们大多赤着脚，男同学们有不少只穿短裤、光着脊梁。

过了半个多小时，却一点地震的预兆也没有。幢幢大楼岿然不动。

原来，“地震”的叫喊声，最是从八号楼传出的。那是一幢女生宿舍。天热，她们睡觉时，敞窗开门，为了形成空气对流。出于女学生们特有的警惕心理，她们在宿舍门口横了一个条凳，上面还摆放了一个脸盆。有位女同学起夜，碰掉了条凳上的脸盆，脸盆骨碌碌顺着楼梯往下滚，于是她大叫起来：“地震啦！”顷刻间整幢八号楼骚乱一片，紧接着附近的几幢楼也纷扰不安……一场虚惊，操场上那些衣衫不全，裸脊赤足的学生，都不免觉得大难为情，留下一片诅咒之声分散而去。

我、小莫和沃克一块儿走入四号楼，刚进楼口，见有几个没穿上衣的女同学，双臂护在胸前，隐蔽于楼梯的斜角下，像几只还没长出毛的麻雀，挤抱成一堆儿。她们还不晓得“地震”究竟过去没有，既不愿有失大雅地跑到外面去，也不敢离开她们认为那比较安全的角落。

沃克一发现她们，就急忙转过身，伸开他那长长的胳膊挡在楼口，高声说：“都请等一会儿再进楼！”连我和小莫也被挡在了他面前。

沃克又背对那几个女同学说：“没发生地震，你们快回宿舍吧！”

她们便狼狈地跑上楼去了。

我们三个回到宿舍里，一时无法再入睡。

H还没回来。

小莫恨恨地说：“这小子真他妈的，都不叫醒我们，不知什么时候出去的！”

我想，这符合H的为人。他准希望我们都被埋在废墟之下，创作专业只活着他一个，那么他就会如愿以偿，笃定可以入党，也可以分配得无比理想了。

沃克朝窗口瞅了一眼，忽然不安地说：“他刚才会不会从窗口跳出去了？”

我和小莫不禁对视。

小莫走到窗口，探身朝下一望，立刻转过身，脸色苍白如纸，低声说：“老天爷，果然如此！……”

我和沃克一步抢到窗口。

我们看到的情形使我们吃惊得呆住了——月光下，一个人仰卧在被翻松了的那片地上，双腿几乎插进了地里，而头，撞在水泥护楼围墙上……几天后，从医院里传来消息，H虽然保住了一条性命，却成了白痴。

毕竟是一个人。毕竟与我们共同生活过。我们对H都产生了一种恻隐之心。我们一块儿到医院去看望H，沃克买了许多东西。我们希望从医院传来的消息并不属实，或者夸大其词。但H的的确确变成了一个白痴，并且瘫痪，身上将永远地插着两只管子。医生说，丧失医疗价值了。

H的父亲，一位黑而瘦小的老农民，站在儿子的病床前不停流泪，光自喃喃地说：“为什么就你要跳？为什么就你要跳？……”

H两眼大瞪着，却不认人，脸上僵固着一种苦笑般的表情。

还有一位农村干部模样的人陪着他的父亲。那一天我们才知道，H入

学前是某省某县某公社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我们丝毫不能从H平素的为人与他那位可怜而笃诚的老父亲之间找到什么相同之处。也觉得像他那样的一个人当上什么革委会副主任，是又在意中又匪夷所思的事。

那陪同者说：“我们H若是党员，地革委主任也早当上了！唉，如今这……全完了！……”不胜惋惜之至地大摇其头。难怪H那么迫切地要入党！如果削尖了脑袋确能“钻”入党内，他是会舍得一颗头的。

我们对于H的种种记恨都不存在了。只觉得他是那么可怜。觉得他的老父亲更可怜。沃克给了那可怜的老父亲一百元钱。我和小莫是拿助学金的穷光蛋学生，只能表示我们的同情而已。

从医院回校的路上，沃克沉闷不语。

小莫有几分忏悔地说：“也许我不该和他换床位，可我哪能预想到这么个结果呢！”

我说：“这也不能怪你，只能怪他自己。”

沃克说：“我们三个都有责任，如果我们对H多加劝阻，他也许最终会听的。我心里真为此而难过。”之后他就再也没有说过一句话。

要我们对H的可怜下场负责任，我和小莫觉得太欠公道，却并没有同沃克争论。

H的老父亲委托我们帮助他收拾一下儿子的东西。我们收拾H的东西时，发现了他的一个笔记本。

上面的记载有几段与我有关，摘录如下：“到北京去！一定要想方设法争取分配到北京去！只有分配到北京，才能前程似锦！”

“今天我已探听到底细，专业有两名分配到北京文化部的名额，据说首长指示，要善于在文化部门展开思想和路线斗争的毕业生，要能成为掺进文化部门的‘沙子’的毕业生。要插队下过乡的上海知识青年。阴错阳差，竟使梁与C两个哈尔滨知青偏得机会……”

“原来专业里有好几个学生都暗知这两个名额的底细。他们都想进京。我们上一届分配到中央教育部的一个学生，已经当上了《教育革命》的负责人，前途无量。C的名额是别人所挤不掉的，她是专业支部副书记，系工宣队的红人。因此梁成了众矢之的，谁都想‘整’垮他，取而代之，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其实我与梁并无积怨，也无近仇。但我不‘整’他，别人也照样‘整’他。我不取而代之，别人最终也要取而代之。不是我坏，是前途如此，不得不为。否则，毕业后，我则可能‘社来社去’，再当那个小小的公社革委会副主任……”“梁似乎变得处处谨慎了，但这么多人盯着他，他绝不可能从此不再说一句错话，做一件错事。他的下场注定了的，没跑。

不过‘鹿死谁手’罢了……”

“梁的一封看过的信被我发现，在我手中，是黑龙江出版社一个人写给他的，信中有‘老妖婆’数句……这就足够了。天助我。现在我不忙抛出来，到毕业前来个‘奇袭’……”

这日记本先是小莫翻看的。他看了一会儿，递给我，恨恨地说：“你自己看吧！没想到这小子这么不是人，可我们还傻乎乎地同情了他一番！他妈的多不多余！”

我看过之后，许久没说话，觉得自己仿佛沉入了零下二百七十度的冰窖底。

入学二年多，我才明白为什么有人像密探似的时常监视我的言行。为什么有人连我在中文系的借书卡也要暗暗统计，阅读“封资修”作品比例多，也作为“思想意识问题”的一条向工宣队汇报。为什么我在阅览室学习《列宁选集》时，只因旁边放了一本没读完的《拿破仑传》，也会被诬为假学马列之名，行摘抄“拿破仑”言论之实。为什么我的信件时常不翼而飞……

沃克瞧着我，似乎也想看那本日记。但却不开口说。自从《学习与批判》事件之后，沃克“自觉”多了，我们不主动给他看的，即使他兴趣极大，也绝不提出请求。我将那日记本扔给沃克，说：“你愿看就看吧！这对你了解我们中国学生大有好处。”

沃克看完之后，望着我，低声问：“梁，你心里很难过是不是？”

我冷笑道：“不，我并不难过。老子他妈的这个大学不念了，让他们去为一个北京名额明争暗斗吧！”

小莫说：“别发傻，这个日记本得销毁。更重要的是，得找到你那封信！”

小莫帮我在H那些信件和书籍中翻找。翻找了半天，却未找到。

小莫说：“看来找不到了。他会不会已经交给工宣队了？”我想了一会儿，摇摇头，说：“大概不会的。他要是交了，工宣队早拿我开刀了。再说他日记上明明写着，要等到毕业前夕再对我进行‘奇袭’……”

小莫说：“如果你的判断不错，反正他已经那样子了，再也不会威胁到你了，你也就不必再担心了。”

可我找不到那封信，还是很有些担心。因为那封信如果落入别人手中，我的下场可能同样不堪设想，黑龙江出版社的肖沉老师将头上悬刀。

我和小莫当着沃克的面将H的那本日记烧了。

沃克直摇头，用谴责的语气说：“你们这样做可不好。很不好。H的父亲委托我们代他整理H的东西，未经同意，怎么能……”

小莫打断他的话说：“收起你那套西方式的道德观吧！你是在中国！让他的老父亲看到自己的儿子在日记里记下了这么见不得人的鬼心肠，未免太受刺激吧！”

我也生气地反问：“难道别人存心坑害你，你连点措施都没权力采取吗？”

那是我和小莫第一次与沃克正面发生矛盾。

沃克受到我们的抢白，不再说什么，默默扫尽纸灰，用撮子端到厕所里送走了……放暑假了。

小莫不论寒暑假，必定要回贵州去的。

我和沃克一同送走了小莫。

我问沃克这个暑假打算怎么度过，他回答说想回国去看望他的老母亲。

“我已经一年多没见到母亲了。我从来没有离开母亲这么久过。”他微笑着对我说，脸上又显出那种纯真的大孩子神气来。

他反问我打算怎样度过这个暑假，我回答说要留在学校里多看些书。系阅览室的李老师对我不错，某些当时还封存的书，在假期他也肯偷偷借给我。入学后，我还一直没探过家。

助学金十七元伍角，刚够饭费。弟弟每月从乌苏里江边寄给我拾元钱。弟弟的工资也低得可怜，三十二元，一级农工。我决心三年不探家，省下几笔路费。

沃克听我说假期要留在学校里，思忖片刻，改变了想法，说：“那我也

要留在学校里。”

我问：“为什么？”

他说：“和你作伴。没有人监视我们，我们之间可以交谈很多很多，对不？”

即使没有人监视了，我又能对沃克说些什么呢？我微微苦笑。

沃克果然就陪我留在学校了。

一天，我那双猪皮鞋开胶了，不能再穿了。而且，一条最像样的裤子也洗薄了，再搓洗一次就会破。我想，我得买一双鞋了，也得买一条裤子了。可弟弟尚未寄钱来。想朝沃克借，终觉羞于启齿，未借。

我决定将自己那块上海牌手表卖掉，暂解拮据。是在延安西路上一家小小的委托商店卖掉的，作价八十五元。我声明要现钱，便只得到六十五元。买了一双鞋，照例是猪皮的。买了一条裤子，照例是“三合一”的。走出商店，发现同学齐某，拎着大包小包，与哲学系的一高个子女同学边走边谈，亲亲密密，兴致勃勃。不愿被齐某看到，更不愿与他打招呼，我转身朝另一方向而去。

齐某算是个“干部”子弟，其父十二级。十二级干部并不显贵，若在北京大概总要数以万计的吧？但他却常常自诩：“我们高干子弟……”如何如何的。他带工资上学，这一点倒令我极羡慕。他专爱跟女同学，尤其爱跟那些年龄不大、思想单纯的女同学“建立友谊”。

同学们对他颇有非议。但他根本不在乎，说这是他从小养成的习惯。说跟男同学们在一起没什么可谈的。仿佛他认为男同学个个都是“污浊之物”，那些年龄不大、思想单纯的女同学们才是“水”化成的清癯人儿。小莫说他患的是“贾宝玉症”。

回到学校，沃克不在宿舍里，不知干什么去了。忽然间我觉得异常空虚，异常孤独，靠着窗框，像只猴子似的坐在窗台上，手中拿着一本《新华字典》百无聊赖地翻看，全然不怕掉下去，落H那么个下场。

信手翻来，却翻到“女”字旁部。在偏旁索引中占的比例竟还不少。于是想到，大概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专门为女人们创造了那么多文字，在形容女人方面有那么多细致的学问。比如就说女人的笑吧，外国文字的形容，也不过就是大笑、微笑、冷笑、美好地一笑、天真地一笑、单纯地一笑……等等。而中国文字中，则有嫣然一笑、婉然一笑、妩然一笑、媚然一笑，思量起来，果然各领风骚。外国人形容女性身材，也不过就高低胖瘦，充其量再加上“线条”怎样怎样，如何如何富有“性感”。而中国文字中，除“苗条”之外，还有“婀娜”。“婀娜”之外还有“窈窕”。“窈窕”之外还有“婷婷玉立”、“风姿鉴人”一类。还有“秀色可餐”。要吞吃下去的意思。想起前些时候偷读一本《香艳诗抄》，其中更不乏什么“软玉温香”、“被翻红波”、“蝶浪蜂狂”一类。外国人叫“做爱”，或者直言曰——“睡觉”。就像阿Q对吴妈说的那么明白。可中国人却谓之曰“云雨”。怎么他妈的琢磨的呢！可见中国男人在女人身上动用的脑筋自古以来就很多。可是又自古以来都爱装正人君子。继而想到那位召见过我两次的工宣队员，他在欣赏“白毛女”年历片时，目光就很有几份猥亵。倘若那年历片上没有女人的大腿，印的是仿宋体或隶书体或“狂草”的“最高指示”，谁知那粒革命的“沙子”会不会伏在玻璃板底下，时不时就低下头去“欣赏”起来，没够没了的？

我进一步想到周围那么多人都在“装孙子”。包括我自己。

我又在装什么呢？装大大具有“工农兵学员”的本色的样子。尽管工宣队们已经觉得我不具有了。但我却还要硬装下去。唯恐毕业分配时被划入“另册”。

这想法使我觉得自己可怜亦复可卑。

干脆他妈的退学的念头便又产生了。

校园外，马路对面，有一个什么陶瓷厂，时值下班，一帮姑娘们，刚刚在厂里洗过澡的样子，一个个披散着头发，结伴走出厂门。其中一个，抬头望见我，竟大声问：“嗨！大学生，想什么呐？”

我俯视她们一眼，高喊一句：“想你们哪！话一出口，立刻觉得不对，怎么自己口中出了流氓语言？顿时面红耳赤，赶快溜下窗台，不敢露头。怕遭到辱骂。

窗外却一阵格格嘎嘎的笑声。

我弯着腰离开窗口数步。直起腰，见沃克站在门口。正对我微笑。

我觉得脸上是更加发烧了。

沃克走到窗口，朝下望了望，转身对我说：“她们还站在下边呢！”

我说：“我可没招惹她们！”

沃克愣愣地瞅了我一会儿，变微笑为哈哈大笑。我呆呆地坐在床上，仿佛犯了什么天条似的，没人问罪，陡自心中惶惶然。

沃克也坐在床上，面对面地望着我，那目光，仿佛在鉴别一个什么中国古董。

我被他望得不自在，就躺倒床上，避开他那研究的目光。

他低声说：“我听到你对她们说的那句话了。”听到了又怎么办呢？我想。

他又问：“你在想什么呢？”

我回答：“想女人。”故意使他吃惊。

“哦！天啊！……”听他那语调，似乎果然大吃一惊。

我朝他扭过头去，见他的表情并非吃惊，而是快活。他说：“你真可爱。”

我说：“就因为我这会儿想女人？”

他说：“不，因为你对我说了句真话。是真话吧？”我思考片刻，自认这会儿确是在想女人，便答道：“是的。”他又问：“你想的是你的未婚妻？”

我说：“没有未婚妻。”

“那么，是在想情人？”

“中国人只许有老婆，不许有情人。有了情人是坏分子。”“想女朋友？”

“从来没交过女朋友。”

“你二十几岁？”

“二十七岁。”

“二十七岁从来没交过女朋友？”

“从来没交过女朋友。”

“你打算奉行独身主义？”

“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我正在想女人！”

“你想的是性吧？”

“什么？”

“性。做爱。”

“就是云雨罗？没云雨过，想也想不快活，不想！”“瞧，你又不说实话

了！”

“在你们瑞典，女人和性是同意词吗？”我腾地坐了起来，生气地瞪着他。

他莫名其妙地说：“我并没有侮辱你的意思啊，你为什么要生气呢？”

我又慢慢躺下去，自言自语地说：“我想的是女人。这会儿如果有个女人，无论年龄比我大还是比我小，只要不很丑，只要有温情，我就真愿意将我的头靠在她怀里，睡上整整一天不醒……”

“可是她如果有丈夫呢？”沃克仿佛存心大杀风景，从道德的角度提出了这个问题。

我简直恼火透了，大声说：“她有没有丈夫关我什么事？”

我不过就是想将头靠在她怀里。只要她愿意。”

沃克很认真地说：“她丈夫知道了会揍你的。”这是一个很实际的问题。

我沉默了一会儿，说：“谢谢你的告诫。我现在不想女人了，现在想喝啤酒了。”

沃克说：“我陪你到五角场去。我请客。”

于是我们就到五角场去喝啤酒，啃五香鸡头。

沃克举杯说：“谢谢你今天跟我谈到女人。第一次一个中国人跟我谈到女人。”

我问：“你以为中国的男人们都是不谈论女人的吧？”他点点头：“给我的印象是这样。”

我冷冷一笑，说：“我们中国是个君子国。来，为君子国干杯吧！”……

我们都喝得醉意醺醺才回到学校里。

啤酒和五香鸡头代替不了女人。喝过了啤酒我更想女人。我感到我周围布着许多陷阱，防不胜防。我的心理时常处于戒备状态，它太累了。也许是它太需要靠在一个女人的怀里，太需要一种女性给予的温情了……想女人真是男人们心甘情愿的痛苦！二十七岁了，第一次明确地想女人。想得好苦哇！后悔早几年没将头往一个女人怀里靠过。想的就很朦胧。

那天夜里，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了一个真真实实的姑娘，我将头靠在她怀里，她用手轻轻抚摩着我的头发……第二天醒来，这个梦境仍历历在目。

多亏这个梦，使我想的女人具体了。

沃克仔细地瞅瞅我，问：“看你样子好像睡得不太好。”我说：“睡的还好，不过做了一个梦。”

“恶梦？”

“不，美梦。”

“梦见了什么？”

“梦见我将头靠在一个姑娘怀里。”

“真够味。”

“我今天要去找她。我很想见到她。”

“谁？”

“我梦见的这姑娘。”

“她是干什么的？”

“她是扫马路的。”

“那，我给你点钱吧！我看你最近好像很缺钱花。”“谢谢，我已经把手表卖了。”

“你为什么要卖掉手表呢？为什么不向我借钱呢？”

“我没有借钱的习惯。更不会向一个外国人借钱。”沃克注视着我，直摇头……我匆匆洗罢脸，也不去吃早饭，就跑到一楼，给那姑娘挂了一个电话。

“喂，谁呀？”她婉声婉语地问。

我低声说出了我的名字。

“你？……有事？……”

“我想……请你今天陪我玩玩。”

“这……我在上班啊！”

“也许……也许我不久就要离开上海……”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累了……”

“累了？喂，喂！你听着，我今天请假，我在四十八路车站等你！……”

我缓缓地放下了电话。心情却更加忧郁。

我曾在上海杂技学馆深入过生活，每天清晨带着孩子们在新华路跑步。那姑娘每天在新华路扫马路。有一次我的手表掉了，自己却全然不知，等我带领孩子们从另一条马路绕回来，见她站在人行道上，招手叫住我，将手表还给了我……我们就那么认识了。

以后每天我让一个大孩子带领全体孩子跑步，我和她就站在人行道上交谈。

她是上海音乐学院一位教授的女儿。两个姐姐都下乡了，都在北大荒。一个姐姐我还认识，是三师师部宣传队的队员。我们之间似乎从一开始就并没有什么拘谨。除了小莫，我对她暴露的真实思想算最多了，我还经常将从学校图书馆借的书送给她看——她是一个很清秀很文静的姑娘。

我跳下四十八路公共汽车，看见她站在路旁等我。见了她的面，我竟不知第一句话应当说什么。

她问：“我们到哪儿去玩呢？”

我说：“到哪儿都行。”

她想了想，说：“那我们上西郊动物园去吧。”我说：“那里有老虎吗？”

她说：“有的。”

我说：“好吧，我们就去看老虎。”

到了西郊动物园，老虎躲在洞里不出来。我们没看成，却也不觉得十分扫兴。

我们在小河边的一条长椅上并肩坐下，看鱼。不是金鱼，是青鱼。每条都一尺多长，又肥得笨笨拙拙。纷纷游到岸边觅食吃。

她从书兜里取出两本书，递给我，低声说：“还你吧。”我问：“看完了？”

她摇摇头。

我说：“那你留下看吧。”

她又摇了摇头，望着河面，用更低的声音说：“我母亲前几天去世了。父亲被‘扫地出门’了，过几天我就要跟我父亲回浙江农村老家了……可能我们今后再也不会见面了，谢谢你经常借书给我看……”

我怔怔地望着她，许久许久说不出话来。

我忽然觉得，我心中对这姑娘充满了无边无际的爱。也可能是同情。至今回想起来，分辨不清。爱情加同情，使男人对女人的爱成为怜爱。

她缓缓将脸转向我，凝眸睇视着我，几乎是用请求的语调说：“对我讲几句话吧。”

我说：“我想退学。”

“退学？……”她脸上显出十分意外的表情。

我又说：“我实在不想念下去了。”

她问：“为什么？”

我说：“没意思。”

她很能理解我这句话的含义，沉思了一会儿，说：“再有一年多你就毕业了，什么事儿都忍着吧。多少人都在忍着啊！”

我情不自禁地抓住了她的一只手，紧紧握着。她的手那么小，那么柔软。

她愣了一下，矜持地抽回自己的手，呐呐地说，“你怎么了？……你……病了吗？”

我说：“我也想到浙江农村去。和你们父女一块儿到你们的老家去。我可以当小学教师，也可以当农民。”她说：“你胡说些什么呀？”

我说：“不是胡说，我爱你。如果你同意，我明天就打报告退学。”

“不，不，你千万别这样。”她慌乱地说，“你就是打了退学报告，被批准了，也只能回北大荒去……咱俩没缘份……”

我又不知说什么好了，情不自禁地第二次抓住了她的手。

这一次，她没有将手抽回去，任我紧紧地握着。

河里的大青鱼，纷纷聚拢岸边，将嘴冒出水面，比赛吐水泡。

她的眼泪落在我手背上，一滴，两滴……她又抽出了她的手，从布包里取出一支笔，双手交给我，说：“我特意买了送给你的，留着作个纪念吧！”我握住了那只笔，也再次握住了她的手。

她忽然将头靠在我怀里，说：“我们没缘份……”说完，她就无声地哭了……

回到学校，沃克见我便问：“你终于将头靠在一个姑娘怀里了？”

我说：“和我梦到的相反，一个姑娘将头靠在我怀里。”沃克说：“都一样。她很美丽吗？”

我说：“女子们的美丽是不同的，有的使男人想到性，有的使男人想到绞刑架，有的使男人想到诗，有的使男人想到画，还有的能使男人们产生忏悔的念头……”

沃克说：“这不过是男人们的想象，你那位姑娘属于哪一类呢？”

我说：“她如同一颗橄榄，我要用心永久含着她。”沃克看了我半天，说：“你动真情了。”

我说：“是的。”

沃克问：“你果真爱上了她，为什么不跟她结婚？”我说：“我不知我的命运会在何方？”

沃克沉默了一会儿，又问：“被H偷去那封信，是不是仍使你心中不安？”

我说：“不安极了。”

“你仍恨他？”

“我恨不得一刀宰了他！”

她告诉了我离开上海的日期和车次，却不许我去送她，很坚决很断然

地不许。

我还是到火车站去了，怕火车站人多，寻找不到她，很早就去了。

在一排长椅上，我发现了她，呆呆地坐着，脚旁放着一只帆布皮箱，身旁坐着她的父亲，一位头发苍白，气质斯文的六旬以上的老人。

我隐蔽在一个角落，不想让她发现我。

我望着她一手搀老父亲，一手拎那只旧的黑色的小皮箱，微微低着头，被缓缓移动的人流裹入了检票口，像一个幻影似的，从我眼前一晃，倏然消失了。

我呆呆地站在我隐蔽的那个角落，被充满心间的忧郁压迫得有些窒息。

她的命将会是什么？

那一时刻，我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命运中也画着一个问号……

开学后，复旦园内发生了一件重大的事情——物理系三年级的一位女同学，贴出了一张大字报，批驳张春桥和姚文元的两个小册子——《论资产阶级法权》和《论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继续革命》。

那是工农兵学员中反叛精神的第一次公开的大无畏的宣战。

那是孤单无援的勇士舍身取义的行为。

正直的师生们肃立在她那张大字报前，用他们严峻的表情，沉思的目光，互相传达着他们心中的敬佩。反叛的潜流在复旦园内暗暗地汇聚着。

政治投机者们却认为这是一个自我表现的大好机会。于是就有一些学生“自发”地前去围攻那个物理系的女学生。操纵幕后的则是工宣队。

我们专业的支部副书记C，也带着她“革命的伙伴们”参与围攻。

她也叫我去，她说我善于辩论，最应该去。还应该“立功赎罪”。

我冷冷地问：“赎什么罪？”

她说：“别忘了你作为专业发言代表的那次发言。”我回答：“你忘了我有口吃的毛病吗？我现在正要读《列宁选集》。”便打开一本《列宁选集》，伏在桌上读起来。她悻悻地走了。

我却读不下去。

我终于坐不住，便独自走到大字报栏前，看那张勇士的“宣战书”。

大字报写得犀利极了，使人读罢，热血沸腾。

一种强烈的冲动，促使我从衣兜取下钢笔，就想在那张大字报上署上自己的名字。

然而那种强烈的冲动很快就变成了最大的怯懦，握着钢笔的手出了汗。

产生得最快的勇气也消失得最快。任何冲动如果不能变成行为，不过就是一种心理本能而已。除了证明你有这种本能，再无其他意义。

我默默地转身离开了，手中仍握着钢笔，内心里对自己充满了蔑视。

“梁晓声，梁晓声，在那个无畏的女同学面前，你不过是一条被政治的电棒击怕了、学乖了的狗！”我一边缓缓地走着，一边这样诅咒自己。仿佛诅咒了自己，就能驱除内心里的羞耻感似的。

无畏者敢作真勇士。

懦夫却只希望别人为真理拔出决斗之剑，将胜利的小旗背在身后，连一声助战的呐喊也不敢发出。倘邪恶倒下了，他们便举起小旗，分享勇士的荣耀。倘勇士倒下了，他们便悄悄丢掉小旗，退隐到什么安全的角落，固守着卑下的沉默，期待着另一位勇士挺身而出……回到宿舍里，我锁上门，为自己，也为许许多多像我一样的人，在一本日记的中页写下了这几行字。也

写下了我对自己的认识和评判……沃克回来了，一进门就气愤愤地大声对我说：“怎么可以这样！他们怎么可以打她！”

我合上日记本，问：“都是什么人打了她？”

沃克说：“有男学生，也有女学生！你们专业的C带的头。他们将她拽到一张桌子上，那么多人围攻一个姑娘！却没有一个人站出来保护她！他们还摔掉了她刚买回来的饭！他们还不许她穿上自己的鞋！我喊了一句：‘不许打人，’就有许多人也围攻我！看，拽掉了我两颗衣扣！……”

我站了起来。我望着窗外。我流泪了。一个龟缩在安全角落的懦夫的眼泪。没有什么价值的眼泪。

小莫突然推开门闯进来，对沃克说：“沃克，你快躲蔽起来，有几个男学生要来揍你！”

沃克说：“他们敢！我要向‘留学生办’去汇报的！”小莫说：“就是‘留学生办’那个姓庄的工宣队员怂恿他们来教训教训你的！”

我说：“沃克，你就先躲蔽一下吧！”

沃克坚决地摇头：“不！”

小莫扯着沃克想往外走，晚了。走廊里传来了来势汹汹的脚步声。

小莫刚放开沃克，门就被踢开了，闯进来四个男学生，也不开口说话，揪住沃克就打。

沃克没有反抗，没有还手。

我和小莫阻挡，被粗暴推开。小莫的头咚地一声撞在书架上，我的暖水瓶不知被哪个家伙踢碎了。

沃克毕竟是留学生，他们不敢过分放肆。所谓“教训教训”，不过是推过来揉过去，一拳一脚而已。其中一个极为可恨，打了沃克一记耳光。

他们离开我们的宿舍时，小莫大声谴责：“你们怎么能殴打留学生？！”

为首的一个答道：“叫他明白他是在中国。”

我说：“你们踢碎了我的暖水瓶，得赔我。”

那家伙冷笑道：“就算你为我们的革命行动贡献了吧！”他们扬长而去。

沃克捂着脸在自己床上坐下，许久才喃喃地说：“真想不到，在中国，我被中国人打了。如果我的老母亲知道了这件事，不知会怎么想。”

小莫说：“沃克，你应该通过瑞典使馆向那几个家伙提出严正抗议！”

沃克摇摇头，说：“不，我不会那么做的。瑞典是第一个和中国建交的西方国家，在我记忆中，瑞典政府从来没有向中国政府提出过任何形式的抗议。我不愿因为我自己，使两个国家之间的友好关系受到丝毫影响。”

我说：“沃克，你回国吧！目前你在中国能学到什么呢？世界这么大，你又何必到中国来留学呢？”

沃克沉默许久，又摇头，低声说：“不，我不回国。也许他们以为我会害怕了，回国去。可是只要我还没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我就要在中国呆下去，亲眼看到你们这一场文化大革命最终将导致中国发生什么局面！”小莫揉着头，无比歉疚地说：“沃克，真对不起你，我们没有能力保护你。”

沃克望着他，苦笑了一下，说：“你们每一个中国人也没有能力保护你们自己呀，不是吗？”

小莫无言。

我说：“是的。”

沃克说：“这真可悲。”

我果然又遭到了“算计”。

而事件凑成之情节，犹如小说家的巧妙构思。

先是，半年前，弟弟给我汇来了二十元钱。隔日，我要到邮局取钱，却找不到汇款单了。我在宿舍楼各楼口贴了“寻物启事”，两日后也无人送回。便到系里开了一张证明信，证明我汇单已丢，将二十元钱取了回来。

几天前，我又到杂技学馆去体验生活。一天傍晚，接到V从学校打来的电话，告知我弟弟又给我汇钱来了。正缺钱花，便匆匆赶回学校，拿到了汇单。邮局已经下班，只好将汇单带回杂技学馆。

第二天，和我一同在杂技学馆体验生活的C，有事要回学校，我就将汇单交给她，委托她代取。

她回到学馆，快晚上十一点了。

我已躺下，在看书。她敲门，我给她开了门。

她不进，站在门外对我说：“明天上午，系工宣队庄师傅叫你回校一次。”

我问：“什么事？”

她一笑：“不知道。”

我觉出她那一笑颇不善，但又想不出自己近来有什么失谨的言行足可被人“整治”，也就随她笑得不善，又问：“我的汇款单替我取出来了么？”

回答：“E老师替你取。”

E老师是我们专业上一届的留校生，我们的“教导员老师”。负责抓政治思想工作的。

因此而怪，不免再问：“怎么E老师替我去取？”

C又那么令人莫测高深地一笑，其意味更加不善，慢悠悠地答：“我没工夫。”一双眼中，放射出两股冷气，逼得我从脸到心一阵发寒。

复躺下后，总觉C那笑，那话，那目光，包含着什么幸灾乐祸，不再能看下书去，苦思苦索，终不悟其所以然。辗转反侧，难以安睡。

翌日，满腹狐疑回到学校，E老师和工宣队庄师傅在工宣队办公室联袂“召见”了我。

E老师随口问了几句在杂技学馆深入生活的情况后，话锋突然一转：“你最近丢什么东西了么？”

我回答：“前几天将书包在四十八路公共汽车上丢了。”又问：“除了书包，还丢什么了？”

我一贯地丢三忘四，想不明白为什么问我这个，还以为他们要发慈悲，补助我点钱呢！

便答道：“除了书包再没丢什么。书包里有十几元钱，不过我弟弟又给我汇钱来了。”“就是这张汇款单*# 俊保爬鲜 3 橙毫 钦呕懂碗卜〕 斛 雷由弦欢！* ”

我说：“是啊，您没替我取出来啊？”

E老师脸色顿变，厉色道：“你好好看看。”

我拿起那张汇款单“好好”看，写得一清二楚，是弟弟汇给我的没错，问：“怎么啦？”

“你看看邮戳！”

我就翻过来看邮戳，一时不免大为尴尬，呐呐地说：“这是我半年前丢的那张汇款单呀，从哪儿出来的呢？”“这正是我们要向你提出的问题！”一

直正襟危坐的庄师傅，朝我瞪起了眼睛。

我说：“这得去问V呀，是他打电话叫我回来取的，那么他一定知道这张汇单是谁从什么地方找到的。”

“V在宿舍，”E老师站起来说，“我这就去问。”E老师走出去后，那位工宣队领导者一边吸烟，一边目不转睛地瞧着我。许多人在讯问别人时，都会自觉或不自觉地装出捷尔任斯基的样子。这位工宣队领导者也不例外。他大概自以为他那双肉眼泡投射出来的目光，也必定称得上“鹰一样的目光”。

一会儿E老师回来了，身后跟着V。

不待E老师开口，V便冲我大声质问：“我没有给你打过电话！你怎么无中生有呢？”

“你……没有给我打过电话？可我明明听出来是你的声音啊！”

“你胡说！岂有此理！”他仿佛被牵扯进了什么极不光彩的事件之中，作了“严正声明”后，愤愤离去。

见他那种仿佛受了奇耻大辱的样子，我真怀疑自己从电话里听错了声音，低声说：“让我再想想，也可能是别人给我打的电话……”

E老师说：“你不必想了。我问过咱们专业所有的同学，谁都没有给你打过电话。”

我意识到问题很严重了——我企图用一张作废的汇单，再从邮局骗取二十元钱，且让别人代取，嫁祸于人之心，昭然若揭也。

庄师傅说：“坦白交待吧，这张汇单你为什么保留至今？”

这句话的意思就等于是说——你半年前伪装丢失了汇单，从学校开出证明取了款，而将汇单保留至今——是有“蓄谋”的。

“我？！……我将汇单保留至今？！”我拍案而起。“你坐下！难道是别人替你保留至今的吗？！”工宣队领导者也拍案而起。

E老师说：“这件事明摆着，性质是严重的，证明你的品质。手段也是恶劣的。你要抵赖是不行的。只有端正态度，老老实实承认错误。否则，你是不能带着这样一个没有交待清楚的问题毕业的！”

我说：“你们想一想，一个头脑正常的人，会办这种蠢事吗？二十元啊！不是二百、二千，值得我从半年前就处心积虑，制造假象吗？难道我不知有人正希望我毕不了业吗？”E老师说：“你不要将问题扯到别人身上去，这对你自己没什么好处！”

那位系工宣队副队长说：“你的态度很坏，我们今天就谈到这吧！你回去想想，还是诚实点，别拖到毕业分配时处理！那样对你更不利！”

我简直发懵了。弄不明白他为什么希望“莫须有”的事成为事实。更不明白他何以会因此而内心里产生了某种快感似的。

我说：“我什么也不会交待的，随你们的便吧！”说罢，起身便走。

回到宿舍里，小莫见我脸色不对，问我发生了什么事？我将事情前后对小莫述说了一遍。

小莫追问：“到底是不是V给你打的电话？”

我说：“是。可他否认。”

沃克连声说：“这太无耻了！这太无耻了！……”小莫沉思了一会儿，说：“我问你一句朋友之间的话，你可别多心。”

我说：“问吧。”

小莫说：“你真希望分配到北京去吗？”

我说：“见他妈的鬼吧！我只希望能让我平平静静地度过这最后一个多学期！我家有老母病兄，我想回哈尔滨。回不了哈尔滨，能让我回兵团也罢！”

小莫说：“那就好办了。我代你找V去谈判！告诉他，他可以想方设法进北京，但不要和你竞争，更不要陷害你达到目的！”

似乎也只有这条路可走。我点点头，表示同意。沃克却说：“这太软弱了，这太软弱了！我看让我找几个留学生狠狠揍他一顿才对！既然你们中国学生可以在工宣队的唆使下蛮不讲理地揍我，我也可以串联几个留学生揍V一顿！”

我说：“沃克，你要敢这样，你就不是我的朋友！”……

小莫的“谈判”以失败告终。

V将此事亦向工宣队汇报了。

于是我“莫须有”的“错误”更加“属实”，情节更为“恶劣”。

小莫懊悔不已。

我婉言相劝。

我忽又想起，那一天除了V给我打电话，还有一个人也在电话中对我嘻嘻哈哈了一阵。

这个人是谁呢？

我怎么也想不起来。更不敢贸然问谁。

沃克仍想串联几个留学生揍V。我和小莫极为严厉地向他提出警告，他才彻底打消了念头。

好事无人知，丑事有人传，此话真不假。中文系许多学生，都渐知创作专业的梁晓声“出事”了。于是有人因此而莫名其妙地觉着高兴。虽然我与他们并无利害冲突，亦无什么不快的瓜葛。自己没什么值得高兴的事的某些人，见别人“出事”了，可不是会觉着也够高兴的么！实乃中国人的心理遗传。

我走在校园里，出现在图书馆或食堂里，便不免招至某些人看一个“出事”了的人的特殊目光。沃克和小莫怕我觉着不自在，常有意一左一右陪着我。我也确实觉着大不自在。C和V们，当然挺高兴的。因为这正是他们预期的“舆论效果”。

在给工宣队打的“证言”中，C写道：“某月某日，事发前，我与梁同返杂技学馆。途中我寄信，梁站在邮局内的‘汇款领款常识’前，看了许久——可见其犯错误前是有缜密准备的。”

确有其事。我承认了。她寄信，我没事，就看那东西。“梁在将汇单交付我时，犹豫了一阵——这是其犯错误前矛盾心理的反应。”

我也承认了。确实犹豫一阵——因我本不愿劳她代办任何一件小事。

“当我对梁说：‘E老师替你取’时，梁的脸色顿时苍白，呆呆地半天说不出话来——这是他预感到事情将要败露时的紧张心理的反应……”

这就有点不实事求是了。

但她觉着我当时就是那样的，我也无法。

V的“证言”简单些，只有两条，但有分量：一、我根本没给梁打过电话，叫他回学校取汇单。二、莫替梁与我“谈判”，企图说服我承认给梁打过电话。

作废了的汇单压在工宣队那儿。人证物证俱全，只待我低头认罪了。

我离开学校，“逃亡”杂技学馆。

大学里有工宣队。杂技学馆也有工宣队，是上海某纺纱厂的几位女工。学员们尽是十几岁的男孩女孩，整日被关在曾是汪精卫的一个小老婆的独院别墅里练功，其实谈不上什么阶级斗争、路线斗争、思想斗争的。但几位纱厂女工却不这么认为。她们也时常地制造出什么“新动向”、“新情况”，折磨孩子们，折磨杂技老师们，也折磨她们自己。仿佛不唯此不足以显示出她们存在的价值。孩子们在她们的授意下，也常常写几张“大人腔”的思考“路线斗争”或“思想斗争”的大字报。贴在练功房里。

我是北方人，爱吃辣酱。学馆的赵老师就经常从家中带点辣酱来送给我。赵老师是学馆负责人。但受工宣队领导。被女工宣队员领导更是不幸。故而学馆内的“路线斗争”、“思想斗争”便集中体现在她和几位女工宣队员之间。她年近五十，身材高大，像马玉涛。她也是北方人。我们便认了“老乡”。她为人坦诚，性格耿直，我觉得她比几位严肃的女工宣队员可亲，愿意接近她。她是中国的第一代芭蕾舞演员，而且是苏联舞蹈家西诺夫培训过的。

工宣队认为她是“文艺黑线”上的人物。我则觉得她不唯可亲，亦复可敬。我亲她近她。女工宣队员们大不高兴。她们认为：一名“工农兵学员”，理应对工宣队员们亲而敬之，才对头。否则，就不对头。她们经常对C叨叨咕咕，说我“屁股坐歪”了。C是我在学馆体验生活时期的直接领导，非常乐于将学馆工宣队们对我的这类意见反映给学校工宣队。其实我的屁股是常和她们坐在一条板凳上的。她们还是不高兴，认为我“屁股虽然和她们坐在一条板凳上了”，可“思想是与赵老师合拍”的——也即“与旧文艺思想合拍”。我无法讨她们欢心，只好随她们不高兴去。她们不免常以冷脸对我。

有一次我问赵老师：“她们怎么这样呐？”

赵老师说：“你别在意，只当她们是在更年期。”

我那时特傻，不知“更年期”为何意，因问“更年期是怎么回事啊？”

赵老师想了想，回答：“女人到了不知把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年龄。”

我觉得身为女人真不幸。不但要和男人们一样受命运的摆布，还要受生育之苦，还要受“不知把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年龄”的捉弄。便对那几位女工宣队员格外同情起来。中文系图书馆有“文革”前的《妇女杂志》，我便特意回校一次，大量翻阅，选出几册载有“妇女到了更年期怎么办”一类文章的，借出来带到学馆，推荐给几位女工宣队员读。不料想她们甚为恼怒，以为我当面羞辱她们。其实我一向尊重妇女，而且确确实实一片好意。我尽办傻事。

著名戏剧家黄佐临先生小女黄小芹，在杂技学馆作钢琴伴奏老师，与我是同龄人。我们之间亦颇有话说。心是相通的。常背人一起咒咒“老妖婆”，觉得彼此都一吐为快。我们唯独不避赵老师。小芹是赵老师调来的人。赵老师与我交谈时，常流露出对佐临先生的敬仰。

她将小芹调到学馆，颇费了一番周折。几位“不知把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女工宣队员，当然自以为她们有非常充分的理由推断，一个“文艺黑线”上的人物，一个被“打翻在地”的“资产阶级戏剧艺术家”的女儿，再加上一个爱吃“文艺黑线”上的人物的辣酱，“屁股坐歪了”的工农兵学员凑在一起，所谈所论肯定都非“革命言论”无疑。

我从学校逃到学馆，连我给他们作了半年之久辅导员的孩子们也知道“大梁老师出事了”。C已将“舆论工作”做到家了，我真佩服她。被自己

喜爱的孩子们用种种猜疑的眼光看待和不敬的态度对待，令我尤其不堪忍受。连赵老师和小芹也不知我究竟出了什么事，欲问而不便问。

我也没心思向她们解释。只好再逃。

上海郊区有个小镇叫朱家角。据说电影《枯木逢春》中的一些镜头，就是在那里拍的。

我的一位上海知青朋友的外婆家住在那小镇上。他回上海探家时，曾带我到他的外婆家住过几日。我很喜欢那小镇。那里似乎是一个宁静的世界。老阿婆非常真诚地欢迎我再去作客，视我为他的亲外孙一样。

我从大上海逃避到小小的朱家角，着实过了几天清静日子。老阿婆说我瘦的叫人可怜，顿顿给我做好吃的。

一天，沃克竟找到了我住的地方，令我大出所料。我问：“你怎么知道我住在这里？”

沃克回答：“小莫告诉我的。”

我只告诉了小莫一个人我在什么地方，而且嘱咐他不要告诉别人。他告诉了沃克，我有些不满。我不愿被任何一个人扰乱我在小小的朱家角所感受到的清静。这小镇上最主要的一条街，又深又窄。两旁尽是歪斜的木板阁楼。对门住着的女人们，常一边坐在自家门坎上摘菜，一边隔街拉话。姑娘们结伴从街上走过，木底拖鞋在石路上发出叭哒叭哒的响声，其声如梆，远远地传过来，又远远地消失了。给这小镇增添了一种独特的音韵。而老人们在敞开的窗口隔街对饮，那真是一幅妙趣横生的画。镇外还有一条河。河上有古老的石桥。河中有木船驶来驶往。就这些，对我已足够了。我喜爱上了这小镇。而最主要的是，这小镇的政治氛围较淡薄，不那么压迫人。没有男性工宣队。也没有“不知将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女工宣队员。也许。只有镇“革命委员会”那幢不大的二层楼里的人们，才像别的地方的某些人们一样，有兴趣去玩从中央到地方的那同一局政治桥牌。总之我是那么不愿离开朱家角，不愿回到上海，不愿回到杂技学馆，更不愿回到复旦去。我真希望就能在朱家角呆到毕业，随便他们将我分配到什么地方。还有那张汇单，也见它妈的鬼去吧！随便他们给我下个什么结论！

沃克看出我有些不高兴，说：“小莫本不想告诉我你住在这里，是我逼问出来的。我不能不来见你一面。因为……我是来向你告别的。我……要回国了。以后，也许不会再到中国来了……”

我心中倏然对这位瑞典留学生产生了一种依依不舍的感情。同时也因为对他的冷淡而自责。

我问：“你为什么突然要回国呢？”

他说：“我把V揍了一顿。”

“你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了？”

“没那么严重。不过我对中国感到失望了。”

我不知再说什么好。

老阿婆见一位外国人来找我，显出极为忐忑不安的样子。在这个小镇上，谁家里来了一位外国人，可是件不寻常的事情。不寻常的事情往往也会被认为是不正常的事情。小镇上的人们肯定都忌讳这一点的。我很理解老阿婆，便告诉她，沃克是我的外国同学，不会给她带来任何麻烦，见我一面就走，叫她打消疑虑。

随后，我陪沃克来到一家小饭馆。

落座后，我说：“沃克，我请你吃顿便饭吧。”沃克说：“还是我请你，我比你有钱。”

拗他不过，让步。

随便点几样菜，要了三瓶啤酒。

沃克先替我的杯里倒满了酒，接着往他自己的杯里也倒满了酒，之后盯着我，问：“告诉我，我们是朋友吗？”我也盯着他，庄重地回答：“当然是朋友。”

沃克说：“在中国，有一个中国人承认我是他的朋友，我觉得自己不算白白来中国留学一次了。”

我说：“不，沃克，你不只有我一个中国朋友。除了我，还有小莫呢！除了我和小莫，复旦园里一定还有许多中国学生把你当作朋友的。不过他们没有机会向你表示罢了。”沃克说：“谢谢你的话。”

我举杯，说：“让我们像朋友那样干一杯吧！”沃克说：“好，不但为了我们之间的友情，也让我们共同为一个中国姑娘少遭厄运而干杯！”

我问：“哪一个中国姑娘？”

沃克说：“就是你觉得你爱上了的那个中国姑娘。”一阵忧郁笼罩在我心间。

沃克问：“你现在还想着她吗？”

我说：“几乎天天都在想着她。”

我们的塑料杯无声地碰到了一起。

沃克问：“按照你们中国的习惯，这一杯得一饮而尽是不是？”

我说：“是的。”

于是我们眼睛注视着眼睛，一口气喝光了那杯啤酒。沃克用手背抹一下嘴，微微一笑，说：“我曾经有一个愿望，想找一个中国姑娘作我的妻子。我们西方人都认为，东方女性温柔多情，而且对丈夫，对孩子，对家庭比西方女性有责任感……”他遗憾地摇摇头。

我说：“中国的泼妇悍妇也是很可怕的，《聊斋》里将她们比作枕旁夜叉，将那些不幸的丈夫比作床头系羊。”沃克说：“我当然要找一个美好的中国姑娘做妻子啦！如果我再来中国，仍抱有这种愿望，你帮我寻找好吗？”我说：“你趁早打消这种愿望吧，难道你不明白一个外国人与一个中国人结成夫妻是多么困难吗？”

沃克说：“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

他天真得可爱。我哑然一笑。

刚吃罢饭，他就要往回赶。他说他已买妥了明天的飞机票。

我一直送他到公共汽车站。

他从兜里掏出一迭人民币，说：“我来不及兑换了，带回国没用，你收下吧！不多，不到一百元。”

我说：“我们中国古人有句话——不轻受一文。”他说：“你真怪。”

我说：“我们中国古人还有句话——不敢忘一餐。沃克，你跑到郊区来向我告别，你请我吃了一顿饱饱的饭菜，我不会忘记的。如果你真还会到中国来，如果那时我的处境好些，我一定请你在最高级的饭店吃一顿中国大菜。”沃克十分认真地说：“别忘了你还要替我寻找一位愿做我妻子的美好的中国姑娘。”

我也十分认真地说：“只要那时我们的政策允许一个中国姑娘嫁给一位

外国人，而且你保证不欺负她。”公共汽车来了，我们匆匆握了一下手，他便跳上了汽车。

汽车开出很远，我还看到沃克一支长长的胳膊从车窗伸出，向我不停招着。

我惆怅地在原地站了很久很久……我这“出事”了的工农兵学员，在朱家角生活了十来天后，心中渐感不安起来，总有种近乎“逃亡”的阴暗意识，时时地摆布着我。

我便告别了阿婆，鼓起勇气，回学校了。

回到学校的第二天，E老师把我叫到一个学生宿舍里，讯问我对自己的错误反省得怎么样了，还暗示我，工宣队认为，人证物证俱全，我拒不承认，也是可以定“案”的。那就不是我将被分配到何处的问题了，而是我有没有资格毕业的问题了。

V就住在这个宿舍里。我不知E老师为什么偏偏将我叫到这个宿舍。桌上有瓜子、果脯、软糖。毫无疑问都是V买的。他是我们专业带工资学员中工资最高的一个。每月七十多元。比我们有些老师的工资还高。除了我和E老师在宿舍里，V也在。他不离开，使我愤怒。按理说他是无权听我与E老师这番特殊内容的“谈话”的。可他却躺在床上一边吸烟一边看书，一副悠哉悠哉的样子。E老师不让他出去，也使我大为不解。

我老老实实告诉E老师，我这些天来根本没有进行过什么反省，到一个去处躲清静。

“你真不想要毕业证书啦？”E老师一边嗑瓜子，一边瞪着我问。

我说：“随你们他妈的便！”

V腾地坐了起来，质问我：“你骂老师？”

“滚你妈的！你有什么权力质问我！”我指着他大声说，真想和他打一架。

“你……”E老师脸气白了。

就在这时，门开了，进来的是专业的于老师。他到安徽去“开门办学”，昨天刚回来。

他见我们三个虎视眈眈的样子，奇怪地问我们在争吵什么。

E老师就把我“犯错误”的事对他讲了一遍，还说：“大梁的态度这么不好，是毕不了业的呀！”

于老师说：“这事啊！那张汇单是我从阅览室一本《朝霞》中无意翻到的。我当时也没想到去细看邮戳，不知那是大梁半年前丢失的……”

V这时要往外走。

于老师叫住他说：“哎，小V，我不是亲手把汇单交给你，让你打电话告诉大梁回学校取的吗？”

V不免狼狈起来，吱吱唔唔说不成话。

E老师不禁地转脸去看V。

V半天才憋出一句话：“可我也没叫你拿着作废的汇单再冒领啊！”

我气恨得浑身发抖。

这件事从此就算过去，不了了之。那位系工宣队副队长往后见了，我也强作微笑了。

实事求是地说，V与C，在这件事上，并无“合谋”。他们各有各的想法，各干各的。

千不该万不该，我不该让C代领汇款。如果换了别人，这事本不成其

为事，最多埋怨我几句。C将这件事搞成一件事，当然没什么奇怪。对于某些人，能够有什么机会“整”别人一下，不“整”白不“整”。V不过是见C首先已将这事搞成了一件性质严重的事，顺水推舟，使其更为严重罢了。因为他是作梦都想进北京啊！自从我们上一届的毕业生中，就是对同学突然“袭击”，贴出“某某反动言论百例”的那个，进京后据说可能当教育部副部长，多少人都认为进京简直就等于跃龙门。

不久，复旦园内暗传，“四人帮”在北京被逮起来了。接着，马天水、王秀珍在北京交待问题一说被证实。

复旦园内人心扬沸。工宣队员们一个个如丧考妣。在发生于复旦园内的许多大大小小事件中“革命”得过分的某些人们，像偷了汉子被揭发的女人似的，都变得有了几分扭捏，有了几分羞臊，有了几分不自在，低眉顺眼起来，而做过恶的，受到的心理冲击是太突然也太大了，未免惶惶然不可终日。

复旦大学与上海交大的学生，率各大学之先，深夜冲出校园，会聚外滩。市革委楼前，万头攒动。

徐景贤肩披棉军大衣，出现在阳台上，朝下招手，高喊：“革命的小伙伴们，感谢你们的政治热情……”

他以为两校学生，是在以游行的方式，为“四人帮”及马天水、王秀珍之流向北京施加压力呢！

一片怒吼骤起：“打倒徐景贤！”

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那潇洒的身姿明显地抖了一下，军大衣落在地上，像个皮影似的，晃进室内不复出现。

两校学生的队伍，从市革委门前出发，几乎绕市游行一周。复旦学生归校，时间已过午夜。

我在游行队伍中发现了C，其情绪之昂扬，令我惊诧。围攻物理系女学生时的表现，大概也不过尔尔。健忘若此，真奇人也！我暗想，像她，总该转个弯子吧？却顺溜笔直地就从一条路线冲刺到另一条路线了！

中文系学生首先贴出一批揭发“四人帮”在复旦罪行与阴谋的大字报。C一手拎浆糊桶，一手持刷浆糊的笤帚，忙前忙后，颇不辞辛劳。

……

又过不久，毕业分配工作开始了。

E老师动员我留校，我表示愿意服从分配。

小莫暗中向我透露，动员我留校，是为了照顾V，将他分到北京去。因为他最怕被重新分回新疆去。而他留校是没指望的，老师们十之八九坚决反对。

我便找E老师，告诉他，我宁肯回北大荒，也不留校。E老师问我何以变卦？

我说：“你心里明白！”

那一天我卖了手表买的那件“三合一”的裤子晒在外边丢掉了。我只有两条裤子，丢的是体面的一条。V就拿着一一条新裤子来送给我。

我说：“我穿着短裤毕业，也不会接受你给我的裤子。”他说：“我女朋友在北京，求求你。”

我说：“把你的裤子拿走，否则我从窗口扔出去。”他不拿走。

我便当着他的面从窗口扔出去了。

那条裤子悠悠地飘过了院墙，飘落在马路中间。一辆卡车驶过，车轮又将它卷入了路旁的水沟。

V尴尬地呆了一会儿，又说，“我错了……”

我朝房门一指：“出去！”

V不得不离开了。

小莫走进来，问：“那小子来干什么？”

我沉思许久，低声说：“小莫，要不我就成全了他吧？他女朋友在北京……得理让三分才对是不是。”

小莫说：“狗屁！他女朋友是北大哲学系的，与我们同届，半年前就与他彻底断绝关系了！全专业哪个同学不知道？E老师也是明明知道的！……”

我说：“就算这样吧！反正我也不是北京人，北京对我并没有什么吸引力。他刚才对我承认他错了……”

小莫说：“好，好，好，你是君子，你多好啊！可生活中的坏人，就是让你们这些人给他妈的惯的！你成全他吧，也成全你那颗自以为善良的心吧！老子从此和你绝交！……” 攥门而去。

我又想了很久，决定报复一次。

那是我生平第一次报复人。

直到如今，我仍每每回想此事，不知自己当初对亦或错，得不出个结论。其实我并不算报复了V，我只不过是不肯原谅他对我的伤害，在完全可以成全他的情况下没有使他如愿以偿而已。这么想，似乎也就宽宥了自己。但进而一想，若我当初成全了他，说不定他分到北京之后，尚可能与其女友重归于好，结成伉俪，夫敬妇爱，一生幸福。爱是一种机缘，谁错过了则可能铸成千古恨。断送了别人爱的机缘，毕竟是有几分可恶的事。而且也太小人气度。这么想，又觉得自己当初很不应该。

临毕业更近了。每晚，在校园里谈心的人大多起来。分离使人与人之间都变得友善起来。

C抓紧在校的最后时间开始谈情说爱。没什么政治的事儿可作了，对一个二十七八的，其貌不扬的，毫无女性魅力的大姑娘来说，赶紧抓住一个可以做得丈夫的男人，就“悠悠万事，唯此为大”了。

每晚有比我们低一届的一个部队学生陪着她，与比我们高一届的一个留学生在校园里兜圈子。据说那部队女学生是“红娘”。逢熟人“红娘”便“此地无银三百两”地解释“我们谈工作”。

我在校园里碰见过他们几次。C总是将脸扭向别处，装未见我。

我知这不是害羞。害羞的本能使女性可爱。在这一点上C挺不幸的。她避我另有缘故。

她曾向我们专业一个比她小两岁的同学求爱。而对方又爱着新闻系一位女同学。她明知却又“锲而不舍”。结果还是竹篮打水一场空。按理说作罢算了。她不。她以创作专业支部副书记名义，到哲学系去“调查”人家的“不正常关系”。从法律的角度讲，这属于“刺探”别人的隐私，非法活动。假专业党支部名义而行之，更是做得太过分了。她还不作罢。还要在专业的各种会上大讲特讲“上大学时期谈情说爱，对不起送我们上大学的人民”一类话……那位新闻系的女同学有次当众大骂了她一通，于是她的所作所为彻底败露。女人天生是女人的对手。那一次她真是大现其眼。有这个前因，她碰到我自然要将脸扭向别处。这绝不是害羞。套用句京剧道白，是——“叫

奴的脸儿往哪搁？”不过我倒因此同情她则个了。那也算正经地该恋爱么？跟着个女“陪同”，像跟着个寸步不离的女保镖似的。碰上熟人还要来一句：“我们谈工作。”仿佛三个中央委员在一起似的，真真大杀风景！也太没诗意。没半点诗意，那爱还值得一谈么？天可怜见的！

有人也邀我谈心，是专业的一个部队学员。我对他一向极好。除了小莫，视他为第二知己。他年龄比我小三岁，我拿他当弟弟对待。

我们从宿舍楼走至校门口，在毛主席塑像背后站住了。他忽然说：“大梁，有件事我对你挺内疚。”

“你？……什么事？……”我诧异。

他说：“你肯定已知道，装不知道。”

我说：“真的什么也不知道。”

他说：“V给你打电话，我在场。我还接过电话与你开了几句玩笑，你怎么能没听出？……原来如此！我始终想不起那个“第三者”，竟是我这位“第二知己”！我又怎么能想到是他？几次电话里那声音使我想到了是他，我都将他从苦苦的追忆中排除了。我连问都不曾问过他。

“那你当时为什么不作证？”我觉得他变得那样陌生。

毛主席塑像的阴影里，他脸上浮现出一种令我感到吃惊的纯粹概念化的笑。

他说：“你了解的，我这个人，不愿与任何人发生矛盾。我的处世原则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不愿卷到什么矛盾之中。所以……所以我要向你当面解释一下……”

我呆呆地看了他片刻，猛转身撇下他走了。直到毕业离校，我再没跟他说过一句话。

他给我留下的最后印象不是可恨，而是实实在在的可怕……

毕业证书领了。火车票也订了。再过三天，我就要离开上海了。却总觉得有什么萦绕着我的心。仿佛我人离开了，心也会留下一半似的。我竟弄不明白自己何以会产生这样的失落魂魄般的情愫。不明白究竟是什么萦绕着我的心。第二天，有人喊我接电话。

我抓起话筒问：“谁？”暗想没什么人会给我打电话的。

“我……”一个姑娘的声音，低低的，语调柔婉。

那一时刻我觉得自己定住了。不能动，也不能发音。我听出她是谁了。

我明白究竟是什么萦绕着我的心了。

我明白我那种失魂落魄般的情愫究竟因何而产生了。

我明白某种感情一旦作用于我的心灵，我会变成怎样的一个人了。

“你怎么不说话？……”那低低的，柔婉的声音又问。“你在哪儿？”我用颤抖的语调反问。

“在校门口。”

“我去接你！”我一放下电话，就飞快地朝校门口跑去。跑到校门口，并未发现她。

我旋转着身子寻找她。

“往哪儿看？”她却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笑吟吟地望着我。

她穿一件白色短袖衫，一条浅咖啡色裙子，显得那么清秀淡雅。她心情分明很好，脸上神采照人。难怪我看见了，也未敢上前认她。

我笑了。

她说：“我父亲病了，我陪父亲回上海来看病。”我关心地问：“病得重吗？”

她说：“是大学里过去的一些老教授们想念他了，找借口把他接回来的。”

我说：“我见过你父亲了。”

她奇怪地眨着眼睛问：“在哪儿？”

我说：“在火车站，你们父女离开上海那一天。”“你到底去火车站了？”她收敛了笑容。

我点了点头。

“那你为什么不露面？”

“怕你不高兴见到我。”

“你……”她注视着我，摇摇头，“真傻啊！”人有注意我们。我说：“走吧，到我们宿舍去坐一会儿。”我带着她来到宿舍，将她介绍给小莫。

小莫打量了她一番，对我说：“是像橄榄。”

沃克将我对他说过的话告诉了小莫，小莫就常拿那句话开我的玩笑。

小莫借故走出。我们面对面坐在桌子两旁。

她问：“你的同学为什么说我像橄榄？”

我脸红了，说：“是么？我没听见啊！”

她沉默了一会儿，低下头去，说：“知道你快离校了，来看看你。”

我说：“我分到北京了。”

她抬起头来，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复低下头去，又沉默起来。

我说：“我本是可以留校的。”

她渐渐抬起头，问：“你不愿留校？”

我说：“谈不上愿意或不愿意。北京上海对我反正都一样。因为我将来总归是要回到哈尔滨去的。我有一个身体很不好的老母亲，有一个患精神病的哥哥，家庭需要我。”她轻轻叹息了一声，再次低下头去。

她的双手像幼儿园里等待阿姨给剪指甲的小女孩那么规规矩矩地平放在桌上。而她低着的头却扭向一旁。似乎永不会再抬起，永不会再看我一眼。

我站起来，走到她身旁，握住了她的双手。

她没有抽回她的手，有半分钟的时间，她保持着原来的姿势，一动未动。她坐在那里仿佛是一个石头人。她的双手在颤抖。

也许是我的双手在颤抖。

忽然她将她的脸贴在我的手背上。

我说：“我爱你！”

她说：“不……”

我不禁放开了她的双手，走到窗前去，背对她站着。她问：“你生气了？……”声音低低的。

我转过身，盯着她的脸说：“那么请原谅。”

她说：“我有老父，你有老母。我有侍奉我父亲的义务。你有孝子之心。我们虽然是在马路上偶然相识的，但我永远不会忘记你。因为你是第一个对我说：‘我爱你’这句话的人。今后南北相离，何必钟情呢？这是缘份，你我命定如此。”我怔怔地说不出话来。

她低下了头去，沉默着。

我也沉默着。

不知过了多久，她站起来说：“我该走了。”朝我凄然一笑。

见我还在怔着，不说话，她转身向房门走去。

“等等！”我叫了一声。

她在门前站住了。

我走到她跟前，将门锁落下了。

“你……”她吃惊地瞪着我。

我坚定地说：“我要吻你一下。”

她凝视着我，低声问：“你吻过几个姑娘了？”我觉得，她的凝视是那么幽深。

我说：“在你之前，我没吻过任何一个姑娘。”她说：“在你之前，我未被任何一个小伙子吻过。”她闭上了眼睛。

我轻轻在她眉宇间吻了一下。

她睁开眼睛，问：“你吻过了？”

我说：“是的。”

她说：“我什么也没觉得。”

我说：“那我再来一遍……”

有人敲门……

第二天，我离开了上海。

小莫去送我。还有三个同学：小杜、小刘、小周。

我从车窗口探出身子，一边和他们说些告别的话，一边用目光在站台上的人群中寻找着。

小莫说：“你寻找她？”

我突然发现了她，隐蔽在一根水泥柱后，呆呆地凝视着我。

我要从窗口跳出来。

列车开动了。

小莫、小杜、小刘、小周对我喊了些什么，我一句也没听到。

我的目光只望着那根水泥柱子，柱子后的她。

上海，别了！别了，你这在新华路扫马路的姑娘！

我们在新华路的人行道上相识。那时你手中拿着扫帚，我是一个“工农兵学员”。我们却在上海火车站相别！你隐蔽在水泥柱子后，就像我送你去浙江农村时隐蔽在候车室的一个角落一样。你有老父。我有老母。我有孝子之心。你也有孝女之心。今后南北相离，我们命定如此。我们没有缘份。你像一颗橄榄，我用我的心含着你。今后我将成为丈夫。但我不会忘记你。人人都有这点权力。

我又了解你多少呢？了解得那么少，那么少，那么少！我为什么竟爱你呢？我自己也不明白。永远也不想弄明白。列车向北、向北、向北……我望着车窗外，思考我这三年的大学生活。学到了识别人的一些经验和一些教训。如果这也是学问，三年还不算白过。

做过什么亏心事吗？做过的。“批邓”的时候贴过一张大字报。写过三篇“反小生产者”的短篇“小说”。没发表。写过一部“反文艺战线‘走资派’”的长篇，没写完。如果不是粉碎了“四人帮”，短篇也发表了，长篇也写完了。为了什么呢？为了获得。为了获得什么呢？为了获得我所憎恶的那种政治势力的青睐。憎恶是真的。想讨好也是真的。产生过愤起疾呼果敢抗争的类乎勇士精神的冲动，更多的时候唯恐祸及自身，以懦夫的可鄙的沉默

维护着一点点可怜的人格。如果讨好成功呢？如果想获得的获得了呢？我会不会加入“另一类勇士”的行列，顺着政治的竹竿往上爬，越爬越起劲呢？……

而我的毕业鉴定上却写着：“同‘四人帮’作过斗争……”一条永恒的荣誉。

我忽然觉得，自己并不比V、C一类人正派多少。

我忽然觉得，自己仿佛和一个娼妓鬼混了三年。

真真假假，假假真真。真亦是假。假亦是真。只有对一位姑娘的爱，是不打什么折扣的。

也算是收获——我认识了我自己。

列车向北、向北、向北……我忽而又想到了沃克。如果他还在中国，我真愿将自己内心里最真实的一切一切都坦率地告诉他，让他真正了解一个中国人。

列车向北、向北、向北……我在心里对自己说：“梁晓声，梁晓声，你今后得多少变得好一些才行啊！……”

选自《小说界》1986年第三期

表弟

作者：梁晓声

A大学，我是永远不想再去了的。

什么“文学与人生”的对话之类，于我，其实是不善拒绝的性格之弱点的自蹈罢了。文学的确曾养育过我的灵魂。大着点儿胆子说也的确养育过“我们”的灵魂。“我们”——一小撮？这是一种历史的事实。倘彻底地否认，细想想，总有些负心于时代的内疚。但却是当年的文学。当年的“我们”。和那种样的，即便捡到了一分钱，都很虔诚地交给警察叔叔的当年。如今人民币贬值，“一分钱精神”怎么着似乎都“精神”不起来了。

如今文学和人生又究竟有什么关系呢？要说有关系，也不过就是和作家的人生有关系。

或者包括些个仍向往当作家的人。如今普遍的人们，还未到思考人生的年龄，大抵都已将人生思考明白了。十七八清华北大，二十七八电大夜大，三十七八要啥没啥，四十七八等待提拔，五十七八准备回家，六十七八玩鸟养花，七十七八魂系中华，八十七八……普遍的人们不见得想活到八十七八，便能活到八十七八。这规律，昭示着上等的人生的程序。下等的呢，自十七八岁起，若高考落榜，十之五六加入“披头散发”的行列，于是一味儿地破罐子破摔。挣扎或曰“奋斗”，固然可嘉，但对手乃咄咄逼人的现实，一两个回合下来，往往遍体鳞伤，甚至终生“残疾”。所以中国人都有几分怵于“奋斗”。故作潇洒的说法是“懒得奋斗”。何况现实于人生的较量，从来都是现实稳操胜券。人生偶胜一把，那也不是人生的能耐。不过是现实故意露个破绽，让人生一把。人生每战必败，终于不战自败，连现实也会觉得索然，没情绪再充当现实的。更何况，什么就叫做人生的胜负呢？思考明白了也罢，思考不明白也罢，除非你当到部长以上，五十七八，不是一样的都得准备回

家么？熬过一段人生与社会的“断乳期”，习惯了回家之后的寂寞，愿意玩鸟的，不都一样的可以玩只鸟么？愿意养花的，不都一样的可以养盆花么？其不同，无非是所玩之鸟或所养之花名贵与不名贵而已……人生尚且如此，灵魂更复何求呢？概念的人生只能“提炼”出概念的文学。概念的文学又怎么能够“养育”从年轻时就没了没落似的灵魂呢？灵魂一旦和人生贴得太紧密了，便是用什么都不太好养活的东西了。当年的“我们”，活得都特别。仿佛人生是人生，灵魂是灵魂。人生在地上打洞，体验真实的平庸，灵魂却似可飞翔到天空上去，每根羽毛都炫耀升华后的荣耀。所谓取长补短，相得益彰。现在的人们却要实际得多。灵魂所希冀的，同时是人生所希冀的。比人生所希冀的更奢侈更强烈，绝不比人生所希冀的差劲儿。用两样儿的东西许诺给人们是断断不行的。企图以当年的方式方法诱惑人们的灵魂摆脱人生真实体验而“升华”起来，基本上是一厢情愿的痴心妄想。如今人们的人生都巴望着“升华”。而灵魂不大愿意。所以也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是——当年的“我们”太傻，而当年的时代是很狡猾的。现在的人们太“精”，而现在的时代，没研究出对付太“精”的人们之更狡猾的高招儿。“思想工作”的成本无疑是比当年翻了几十倍了，形式轰轰烈烈效益实际上甚微……很难做到灵魂里边去。

我当然不是以“思想工作者”的身份和面孔到大学里去“对话”的。是以小说家的身份和面孔。众所周知，我的面孔枯瘦，身体形销骨立。这样的个人，若非道士，而是小说家，即使本心并不忧患什么，也让瞧着的人，能硬瞧出点儿忧患着什么的意思似的。起码的，怪替这样的小说家有所忧患。故我总被视为忧患型的小说家。尽管每次对话之后，我再三声明——现实其实是挺美好的，无须乎什么人再替它忧患，人们只忧患自己就足矣了。大学生们却更视我为忧患型的小说家了。且都厚道地以为，我是替现实忧患到了不愿再言忧患的地步了。

我当然也不是那种很耐不住寂寞的人，忙里偷闲的，溜到大学去寻觅小说家的自我感觉。再说啦，寂寞是多么难得的宝贵时光。中国人，你想寂寞，又寂寞得了么？每次“对话”，都是被动员去的。而每次“对话”的命题又一概的是“文学与人生”。小说家谈文学，无疑是再适合不过的。但于今天，仅谈文学，难道不是挺脱离群众的事么？搭配上“人生”一块儿谈，才谈得下去。听的人也才听得下去。若无“人生”佐味儿，任何内容的“对话”，似乎总有点儿不咸不淡的不是？文学与“人生”，在我这儿，纯粹是两个命题的人为的遭际。在大学生们那儿，大概相当于啤酒，烧酒兑成的“鸡尾酒”吧？文学的啤酒因了人生的烧酒而似乎使人血脉贲张。人生的烧酒因了文学的啤酒而似乎有沫可冒。大概就是这么回事……

但每次“对话”之后，回到家中，严肃反思，扪心自问，又总觉得自己像卖假药的江湖郎中，自产自销，兼自作广告，近乎蒙世的行径。只好以这么一种逻辑替自己辩解——有大学便有学生会。有学生会便有各种活动举行。没活动大学生们便对他们的学生会有意见。而文学又总是在大学生们的“活动”之列的。不请我去也得请别人去。别人恐怕未必如我那么好请。大学生们乃国家的栋梁。还没成栋梁的时候便四处碰壁，难免不挫伤他们成栋梁的自信。由好请的我而鼓励他们的自信，是否也算对国家的未来尽了些义务呢？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啊！

这么一想，也就泰然自安了。

有一天我在家里病着，来了位不速之客。又是位素昧平生的大学生。

“什么事？说吧！”

待他落座之后，我明知故问。

“梁老师，你身体不太好？”

我说是的我病了。

“什么病？”

我说老病没愈，又添了新病。自己也闹不清，使我停了写作，不得不躺倒下来的，究竟是老病，还是新病。他便嗫嗫嚅嚅的，有话欲说说不出的样子。

他不开口。我也不开口。他坐着。我卧着。他看电视，而电视没开。我看他，而他似乎不觉得我在看他。他是个身材瘦小的青年。面容倒还清秀。一件西服是新的。裤子却显得有些脏。起码半个月没洗了。一双旧皮鞋已经穿走了形。却分明的，来之前打过鞋油。尘土积了一鞋面儿。西服内是一件很薄的毛衣。领口袖口都已开线了。裤子肯定短。因为他往那儿一坐，线裤露出了一大截。袜子，在脚腕处破了。刚入冬，第一股寒流却扑入城市了。还没来暖气，几盆花在室内都冻蔫了。外面刮着五六级大风，我铺上电褥子，盖着床小被。我看出他身上冷。心里也冷。想对他热情些，又唯恐一旦主动撤了防线，重蹈覆辙，带着病再次被弄到大学去，老调续谈，再胡扯一通“文学和人生”，便打定主意，此番矜持到底。如果他不开口讲出登门造访之目的，不必问。倘若他见我病着，仍开口讲了，那么证明他是个不懂事理的大学生，应坚决地回答一次“不！”

“梁老师，我……走吧？”

他站了起来。

不说“我走了”，却用征求的口吻说“我走吧？”仿佛要走，也须获得我的允许似的。

其实我盼着他走。但不是盼着他这么说。我认为他是经过深思熟虑才这么说的。

“不再坐会了么？”

我也是征求的口吻。

打从什么时候起，我变得虚伪了呢？

“你病着，我不多打扰了。”

“其实，你多坐一会儿没什么关系的。我病得不那么重……”

我嘴上这么说，心里却还是盼着他走。

“不。不多坐了。回去晚了，就错过学校开午饭的时间了……”

他的话说得相当认真。

“是么？”我故意看了一眼挂钟，进一步虚伪之至地施予着我的歉意，“家里也没什么现成的饭菜，要不，其实我是愿意留你再多坐会儿的……”

“谢谢……”

他说，便往外走。

“我送送你……”

我说，并没立刻下床。只不过象征性地在床上欠了欠身而已。

听着门轻轻地关上了，我又谴责起自己来。

外面的风声似乎更响了。

如果我留他吃饭，于我并不费什么事儿。我也还没病到卧床不起的程

度。于他，哪怕是喝一碗热粥，吃半个馒头，将是多么愉快的事儿呢？为什么我竟不肯给这个青年一点儿愉快呢？是的，我不认识他。素昧平生。是这即使能够成为我不愿接待他的理由，也不能成为我虚伪地应付他的根据啊！人，人啊，中国人啊，在我们熟悉和熟悉我们的人之间，我们经常地用虚伪腌制我们的性格不算，对于我们完全不必有任何顾忌以真实的态度证明坦率在生活之中是可行的机会，我们竟也要习惯地把它变成发了馊的“疙瘩汤”一样彼此难耐的时刻。我们宁肯奉陪某些我们十分反感甚至厌恶的人东拉西扯，却对一个也许还没被生活中的虚伪毒素所污染的青年吝啬话语到了如掷千金的地步。我们往往本能地以虚伪亵渎别人的虔诚，却不愿以坦率痛痛快快地回答一个“不”字。难道我们已虚伪成性？难道我们已不会坦率了么？否则，为什么我们在根本用不着虚伪的情况之下，竟也自以为成功地虚伪起来了呢？……

这一种自我谴责，直至儿子放学回家后才告一段落。

热了饭，打发儿子吃罢去上学，独自拿起本书，竟看不下去，又想那青年登门造访的事。自己和自己过不去似的翻来覆去的想，倒并非因为自己多么具有“自我批评”的美德。

而是因为一时不能从尴尬中解脱出来。是的，那是一种不可言状的尴尬。那青年坐在沙发上时，我不过只替他感到尴尬。并且觉得是他的冒昧的结果，我是不必负什么责任的。他走了，才觉得并不尽然。才觉得当时自己也是处在尴尬之中的。才觉得那一种尴尬倒统统的留给了自己。细细咀嚼，越发的品出馊味儿。好比自己为了蒙骗别人，将一只苍蝇夹入口中吃了。开始后悔。开始反胃。开始恶心。

这一种古怪的自己对自己过分敏感的心理，使我又想起了另一件事。前几天我的中学同学来到了北京，电话里我们约好，第二天我去看他。他住在苏州胡同的机械部招待所。也就是火车站对面邮局旁边的一条胡同。可第二天我去时，却记成了“金鱼胡同”。自然在那一带转了半天也是没找着“金鱼胡同”的。遂问几个坐在平板车上打扑克的小青年。他们表示出相当大的热心。详详细细地告诉我怎么乘车，怎么转车，转几次车，最后乘几站，下了车再怎么走。总之听来特别远。这使我顿生疑心。因为我那中学同学明明白白地告诉我——就在那个邮局附近，三分钟不到的路！疑心既起，顺理成章的，接着便只能作如是之想——现在的人也太缺德太坏了呀！不知道，就摇头说不知道。知道也懒得告诉或不愿告诉，不理睬我也就是了。何苦将我当外地人，诓我上当，骗我乘车转车地越走越离目标越远赶许多冤枉路呢？中国人之心理不是太阴暗太成问题了么？于是我非但不谢他们，反而狠狠地瞪他们。边走开边回头瞪。如果目光可作伤人凶器，他们一个个是立毙无疑的了。他们被我瞪得似乎莫名其妙。在我看来那当然的是他们装的。我暗想我已识透你们的恶劣居心，岂能上当受骗！

我的目光定会使你们一整天如芒在背，寻思起来就浑身不自在的。他们终于被我瞪火了，一个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也一齐瞪我。他们的目光中都有种就要发作的恼怒。四比一，我招架不住他们的目光，更怕他们真的发作起来，收了“兵器”，怀着几分阿Q式的精神上的胜利，扬长而去……

我想我也够死心眼的，干吗非问“金鱼胡同”不直接问机械部招待所呢？又经一问，果然近在咫尺。但那条胡同却并非“金鱼胡同”，而是苏州胡同。方顿悟，原来是自己记错了。几分钟前，闪回于头脑中的，是那四个

可恶之极的“热心”青年“伪善”的嘴脸，并因了他们的嘴脸而进一步诅咒人心的不古世风的败坏。此时闪回头脑中的，却是自己频频回首作怒目金刚状的嘴脸了。便觉得自己的心理，实在的也很有些成问题。

见了中学老同学，闲聊不过三五句，就问有没有市区交通图。

答曰有。

十分急切地就请拿来看。

心想——便确凿地证明此处是苏州胡同，也不一定就可证明北京真有我记错了的一条什么“金鱼胡同”。即使北京真有一条胡同叫“金鱼胡同”，那四个青年详详细细地告诉我的乘车路线，也不见得是正确的路线吧？倘是错误的路线，那么仍证明他们有诬我上当受骗的恶劣居心。那么当时嘴脸可恶的仍是他们。而不是我自己。头脑中的几个闪回即使放大一百倍，我也不必因当时瞪了他们而自责了。

人有时候真是古怪的东西。或者微观而具体地说，我自己有时候真不是个东西。总想把恶劣彻底地推给他人。总想要把良好的与恶劣一向毫不沾边儿的自我感觉留作自己的专利。

并且自己一旦怀疑自己的时候，总希望寻找到证明自己那一份儿自我感觉的根据和旁证。

这样的旁证我没从交通图上寻找到。却寻找到了金鱼胡同。进一步旁证四个具有真正热心的青年详详细细地告诉我的乘车路线，乃是一条可以说是和我们党的路线一样正确的正确路线。

于是我说：“走，跟我出去一趟。”

同学愕异，问：“哪去？干什么去？”

我说：“去向四个热心的小青年赔礼道歉。”

遂将自己的恶劣复述一遍。

同学听罢哈哈大笑，说：“老兄啊，难怪别人常道你认真，我看你也太认真了！你问西边怎么走，他故意往东支你。这样的恶劣之人，北京有，咱们哈尔滨也有。到处都有。越来越多。何止小青年！今天让你侥幸碰到了四个不恶劣的，那是你今天的意外。我可没你这么侥幸。我就上过好几次当受过好几次骗。就算你今天替我瞪了那些恶劣的吧！还陪的什么礼道的什么歉哇？”

我沉思片刻，觉得嘴上如此说说，倒也说得酣畅。而把这么一种思想方法，当成对现实的报复，似乎不是讲得通的道理。

于是又说：“陪我去吧。我自己去，岂不难堪？”同学往床上一躺，连声嚷：“不去不去！你说什么也白说，要去你自己去……”

我也犹豫起来，不怎么太想赔礼道歉了。但是，头脑中的闪回，却不也因此而“隐”。恰恰相反，由中景而近景而特写而定格。这使我仿佛从四个青年的视角来看我自己。

结果我感到视角变了，定了格的我自己也变了。变得嘴脸丑陋了。

那一时刻我是多么的厌恶我自己啊。

于是我自己去找那四个青年。我知道如果我不，我肯定会在相当长的日子里不自在。好比在自己身上某一部位发现了一个可疑的肿块儿，尽管很小很小很小，小得你也可以不理睬它的存在，但对于具有敏感的癌恐惧心理的人，不去找医生，不切片，不割除，从此便总是不那么安生。我想，每个人的心灵里，都是有角落的。甚至有暗角。有死角。区别在于，仅仅在于，

乐于洒扫，心灵才可能是卫生的……然而那四个青年已不知去向。

我无法再找到他们。

这竟使我很沮丧……

今天的事情和几天前的事情似乎有所不同，也没什么必然的联系。并且，作为一件事情，一件也许的确不值当寻思的事情，已然过去。却不知为什么，在我这儿，竟过不去了似的。

外面风声呼啸。

从我家离去的，仿佛不是别人，正是我自己。

躺在床上的，一向以文字和语言声称自己不能容忍虚伪的小说家，在生活中最司空见惯的情况之下，运用虚伪像运用筷子一样谙熟的小说家。又是谁呢？

没有任何人逼迫我们，我们为什么要虚伪呢？

为什么我们一方面将诚意而热心地帮助我们的人也想象得那么坏，另一对面对他人又那么缺少诚意和热心呢？缺少到了连坦率都不肯相予的地步？难道我们已无可救药了么？……

忽然又有人敲门。

开了门，竟是两小时前离去的那大学生。

“你……”

毕竟不是我预料之中的事。我不免有些惊讶。

“有样东西我丢失在你家里！”

他说得极肯定。

“什……么？……”

“尊严。我的尊严。”

“……”

“我一直在楼底下徘徊。后来我决定，我必须再次打扰你，找回我丢失的东西。”

我不禁朝窗外望了一眼——好大的风！

徘徊？——今天是多么不适合徘徊两个多小时的日子啊！

在我听来，分明的，他的话有经过加工的痕迹。有种明显的对白腔。而且是欧式的。我推想得到，为了这三段话说得含蓄而又尖锐（也许他的本意还希望不失幽默，但却一点儿也不幽默，甚至也不含蓄），他准背着大风打过“腹稿”。大概还可能像写对话时的妥斯陀耶夫斯基一样，情不自禁地演习过。因为普遍的中国人是不这么说话的。只有演员演电影演话剧时才这么说话。或者小说家这么写对话。一个人既非在演电影亦非在演戏，却接连向你迎头劈面抛出三句显然预先打过“腹稿”的“演习”过的舞台腔十足书卷味十足的话，自然是怪可笑的。

然而我没笑。不忍再笑他。甚至也可以说有几分不敢笑他。因为那一时刻，他显得那么冲动。尽管他表面装得很镇定，很持重。但我还是看得出来，他内心里异常冲动。他在微笑着，然而他的全部面肌都是僵的。他的嘴唇在抖，并且，发青。他穿得实在太少了。装得很镇定很持重，此刻对他来说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更不是一件胜任愉快的事。他的眼睛里投出坚定的，义无反顾的，不成功便成仁似的目光。仿佛真的有一颗价值连城的珠宝遗落在我家了。如果我不愿意奉还给他，他便会和我以命相拼，直拼个血溅数尺、尸横一处。

我不禁被他深深地感动了。

我从他身上看到了二十多年前的我自己的影子。

我明白一个青年的自尊如果异常敏感，那么他的心理承受能力必定也是异常脆弱的。他们可能因遭到白眼而耿耿于怀，但倘被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就不知如何是好。他们丝毫不具备韩信那种能受胯下之辱的别种样的勇敢，也不能做到像某些古代士大夫那样可杀不可辱。他们过分看重他们的自尊乃是因为除了所谓自尊之外他们大抵再一无所有。故他们维护自尊的时候想要显示人格力量的高大也高大不起来。想幽默也幽默不成。想潇洒也不知怎样才算是潇洒。总之他们的自尊实际上还远没成熟到值得谁怀着恶毒去故意损害一下的程度。

比如我对他的怠慢就绝不是故意要损害他的自尊。而他们过分敏感的自卫本能，却往往会使他们受到真的毫不留情的伤害。比如假设我正心烦，倘若对他大吼一下——“出去！没闲工夫和你演戏！”并将他推出门去，那么他又将把他自己如何呢？因为一个大前提是明摆着的——我肯定那么做了，他是想把我如何如何实际上也是不能把我如何的。那么结果必然只剩下了自己把自己如何……我望着他瞬间思考了许多，内心里不禁地替他打了个寒颤。他的自尊实际上脆弱得不堪一击。而他在自卫意识驱使之下的这一令我意外的行为，或者说破釜沉舟的行为也未免太一意孤行带有冒险意味儿。当年的我为此曾付出极其惨重的代价曾头破血流至今处处疤痕。

我客气地说：“不管你是来寻找什么的，到屋里坐下谈吧。”

我的客气是真的。

他傲慢地说：“不必了！梁晓声，我告诉你——我将来一定要超过你！”

他的傲慢也有几分戏剧化。我一时竟分不大清那是真的假的。但是我记得，那一种傲慢虽然显示出主动的进击性，但在本质上仍是本能的自卫性的。而且和他要寻找回“遗失”了的尊严的气概一样，也是脆弱的。不堪一击的。甚至，只要我简单地望着他沉默不语，便会不攻自破的。刹那间崩散的。

我感到他的造访似乎成了我今天没法儿避免的遭际了。纵然我自己倒退回去二十年，我想我也不会凭着青年人的刚愎自用和过分意气用事的冲动，而像他这么做。我可能会接连几天，每天端起饭碗的时候就在内心里骂一次用虚伪的应付怠慢了我的人，却不太会第二次登门讨什么尊严。何况每个人的尊严，一生中肯定的会被伤害会被践踏不知多少次，为诸如今天这样的一件事，以像他似的如此郑重的态度兴问罪之师，倒未免太娇气了。何况我本无伤害他的尊严践踏他的尊严的居心，只不过以虚伪的应付使他感到了实际上的怠慢而已。何况我也确实有病可托，便也应该被认为多少的有情可原啊。

人被谅解的时候，往往谴责自己。人被斥责的时候，就往往开始批判别人，并替自己据理力争了。

但是我哪里还会再用反诘式的话语继续伤害这么一个自尊心敏感异常的青年呢？比如我可以这样说：“那么就请找着你的东西包严了端好了立刻出去吧！”如果我真的这样回敬，我自己不认为是伤害实际上也等于进行了二度伤害。我笑了笑，说：“别那么没志气。超过我好比一个孩子，指着一个侏儒说，我长大了一定长得比你高！是不是？”他张了张嘴，欲言而未答。

我拍拍他的肩，搂着他的肩往屋里走。我觉得他还是非常希望我这样

的。因为他走得很顺从。

待他在沙发上坐下，我去洗杯子。

他说：“你别泡茶。泡了我也不喝。我可不是想喝你一杯茶。”

我说：“要是牛奶你也不喝么？有奶粉，很省事。”“那我喝。”

他笑了。

当我回头看他，他立刻的又不笑了。又变得表情庄严。“梁晓声，我万万没想到你是这样的！”他急急切切地开始说：“你没情绪接待我，你可以开门见山直言相告。那我绝不会泡在你家不走！你为什么既不下逐客令，又心不在焉地有一句没一句地用话应付我呢？你理解我当时会是什么心情么？如果我是一个将来可能对你有用的人，你能这么对待我么？”

我说：“不能。”

“你从上海复旦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不也是一个默默无闻的小人物么？”

我说：“是。现在也谈不上是什么大人物。”

“你用不着假谦逊。你刚才对待我的态度证明你内心里是把我看成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的。当然也就证明，你内心里是误将自己当成一个有理由俯瞰我的大人物的！你初登黄宗江家和吴伯箫家，他们是像你对待我那样对待你的么？你在作品里，把他们写得真好哇！……”

我真想把杯子摔了！即使我招了他惹了他，那也不是我找上门去，而是他找上门来的呀！

我正色提醒他：“他们的确是两位可亲可敬的长者。你什么话都冲我说，别牵连上他们。”

“这一点用不着你提醒！”他大声说，“我看了你的书之后，也曾去找过黄宗江老师。

他对我很和蔼。很亲切。很诚恳。不像你似的那么虚伪应付我！如果吴伯箫老人还活着，我也会去找他。不为别的，只不过为了证明，世上到底有没有属于我自己的那一份儿人间温馨！现在我对你那本小册子有了另外一种看法，你借着溢美别人的方式，其实也企图达到用文字把自己描写得性格挺可爱的目的。但今天我感到你与你笔下那个自己大相径庭！你当时给我的印象很丑！躺在床上，盖着小被子，假惺惺地说：‘不再多坐一会儿么？’你那么对待我，我还能再多坐一分钟吗？你当时整个儿是个丑陋的中国人！丑陋的中国作者！梁晓声你承认不承认？”

他这一大番话，又使我心里完全不生气了。他倒够坦率的。坦率得几乎无遮无掩，连招架的余地都不给自己留半点儿。这样的青年今天是不太多了。多的是另外一种——以十二分的虔诚当面用崇拜之类的话戏耍你。而心里却在暗加嘲笑：看他得意的！看他多么受用的样子啊！我这儿拿你开心玩呢，你当的什么真哇！俗不可耐！

“承认！承认！起码潜意识里不无你说的那种成分。”

我并未感到被当面戳穿后的难堪。因为经常分析分析自己的潜意识乃是我的职业习惯。

有时甚至供朋友加以分析。好比当医生的诊断病例，即使某种病发生在自己身上，也不是不可分析的。何况我觉得潜意识这种东西，细分析起来是挺有趣的。如同解几何题一样。不但能清楚自己本质上是怎么回事，也能明白别人许多。更何况，从医学的角度讲，绝对健康的人是没有的。尼采不

是就说过——地球有一种病，叫做“人类”么？

我将茶几挪近他，将一杯牛奶放在茶几上，又说：“别急，先慢慢喝着，我给你烤几片面包。”

待我将面包烤好，用小盘儿拿进来，他已将那杯牛奶喝光了。

我估计到一杯牛奶准不够他喝，另外还给他凉着一杯，便又放在茶几上。

他显然非常饿了。或者，认为尊严已经收复，并揣在自己兜里了，似乎就心理平衡了许多，一时变得腼腆起来，很秀气地，一小块一小块地撕吃着面包。一小口一小口地，斯文地饮着牛奶。我捧起一本书看，故意不注意他，怕他不自在。这时我已经知道他是“谁”了。

静静的几分钟内他吃完了面包，喝完了第二杯奶。我问他要不要再吃一个面包，或再喝一杯奶？他说不了。说时，样子看去不但腼腆，而且显得有些羞涩。他拿起杯子要到厨房去洗，我放下书制止他。他偏要去洗，我偏制止他，结果一只杯子掉在地上摔碎了。

他的脸便红得令人同情，呐呐地说：“是我失手，是我失手……”

全没了一心收复尊严时的愤世嫉俗。

我说，按照民间的看法，客人失手摔碎了主人家的杯子，反而是主人求之不得的事，预兆着将财运临门。他便笑了。

待他坐下，我正欲问他什么，他却又开口问我：“你家几个房间啊？”

我说三个房间。

他紧接着问为什么？

我没太明白他的意思，困惑地望着他。

他说按照我的年纪和家庭人口，在北京能住上两个房间一套的单元就相当不错了。

他的话中流露出毫不掩饰的，憎天下之不平事的抨击意味儿。

我说是的。我说原先我在北影住筒子楼时，只有十二平米一间朝北的房子，摆不开一张写字的桌子，常在暖气上垫块板儿炮制小说。那时所有到过我家的人，都祝愿我早日有乔迁之喜。现在我真的乔迁了，他们从前替我感到的忧愁，就变成有时令我特别担戴不起的羡慕了。我说我这个人从内心讲，很愿意在各方各面都和大多数人的水平一样，一点儿也不愿特殊。特殊在今天就有被列入“另册”的可能。一旦被列入“另册”，很破坏活着的情绪。

他又问你到儿童电影制片厂是为了当官吧？

我摇头说不是。

他又笑了。那种笑是很惹人生气的。似乎在说，瞧你又变得虚伪了。别忘了，你可一向是一个用文字自我标榜坦诚并厌恶虚伪人啊！

我说真的不是。我说那时我预感到老父亲得了重病，作为一个儿子，我必须把老父亲接到北京，和我住一起，一尽孝心。而当时只有童影能为我解决房子问题。而我的老父亲一到北京，就被确诊为晚期胃癌。三个月后卧床不起，四个月后就在这间房去世……他仍那么笑着。他说中国文人，内心里其实都想当官。嘴上说不想当，那是假的。偏说为别的原因而当官，不过我仅仅是巧妙的说法。

我说我不完全同意他的话。我说当官，当各方面的官，也绝对的是一种职业的正派选择，只要能当个好官，是完全不必羞于承认的。

他笑出了声。笑罢，刻薄地说：“你看，人一犯急，就说真话了吧？这是个规律。你也不例外。”

我瞪着他，半天没说话。心中只有一个想法，那就是狠狠扇他一个耳光。然后喝斥他滚。因为我不喜欢刻薄的人。生活中某些男人得意于自己的刻薄，如同不知怎么个美法的女人得意于她们的会飞媚眼。倘说幽默是一种机智是一种教养，而刻薄不过是从人的心灵的疤痕渗出的淤血。何况当时我还没有完全从父亲逝去的悲哀中解脱。在我的老父亲逝去的这一个我家的房间，他竟坚定不移地对我进行着抨击，这也太过分了啊！而更主要的，我不知怎样对待他才好，应付当然是虚伪。客气仍会被视为应付。坦诚他不相信。以刻薄回敬刻薄，他又分明的并不是对手。干脆板起冷面孔下逐客令呢，又显得自己太缺乏涵养。他就是说那些收复尊严的话时显得可爱些。吃面包喝奶打算洗杯子时也不讨人嫌。怎么吃也吃过了，喝也喝过了，尊严也彻底地算是收复了，大概身上也不觉得冷了，就又变了个人似的欺我太甚起来了呢？我正色道：“肖冰，我不想和你抬杠玩儿。你对我的批评，我已经接受了。你的尊严，你也算是收复回去了。那么咱们互相都坦率些，开门见山吧！你找我究竟有什么事？”

他的惊异的目光，便凝视在我的脸上。足足半分钟的时间内，他令我莫测高深地沉默着。仿佛我是一个极其诡诈之人，而他糊里糊涂地被我绑架到了我家里，猜不透我的企图。

我以鼓励的口吻说：“讲吧！既然我们俩今天遭遇到一块儿了，你还犹豫什么呢？”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他的神情变得相当庄重了。甚至可以说变得相当庄严相当凛然了。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他又说。语气很傲慢，“好像到现在为止，你还没问过我叫什么名字。而我也没有来得及告诉你。”仿佛他倒成了主人，似乎我是不期而至的一个令人不快的总将谈话搞得别别扭扭的造访者。

我说：“因为你刚才提到了黄宗江老师。宗江老师有一次给我打电话特别关照过我，要我好好接待你。”“他怎么讲我的？”

“他说你是个需要格外细致地接待的青年。”

“细致？什么意思？”

“我想就是不要虚假地应付的意思吧！”

“是这个意思吗？真的是这个意思吗？”

他全身心都敏感起来。

“当然是这个意思。”我十分肯定地说，我了解黄宗江这个人。他属于那种越老越善良的人。对青年尤其如此，绝不会包含有任何刻薄的意思在话里。

宗江老师确曾因了坐在我面前这位大学生，在他造访了他之后，特意给我打过一次电话。也确曾吩咐过我，对这个青年“需要格外细致地接待”。还说，“善良是有意义的。今天生活中尤其需要些善良。不善良归根到底将与文学和一切艺术无缘。”

“他……他为什么用‘细致’这个词？”

他有时喜欢用与众不同的修辞方法表达他的意思。”“是这样……他还说了我些什么？……”

“他还说，他和你共同度过了一个挺愉快的下午。”“是的是的。一点儿不错。他说的是真实情况！”我看得分明，他暗暗吁了一大口气。由于过分

的敏感所造成的紧张神态，也瞬间松弛了下来。真没想到，他竟那么在乎他给别人留下的印象！但转而想想我自己，也竟那么在乎给别人，具体说是给这个我遭遇到了的青年留下的印象！

我不禁苦笑了起来。

“你笑什么？”

“别多心，我笑我自己。”

“笑你自己？……”

“真的。”

当时我并没有领悟黄宗江老师说“需要细致接待”的含义。觉得不过是种“黄宗江语言风格”的说法。此刻我彻底的领悟了，面前坐着的是一个比小蜥蜴类还敏感的青年。别看它们有时似乎一动不动地木呆地趴在那儿，但是即使你的影子无意间晃到了它们一下，它们都立刻警觉起来，以为你打算伤害它们。甚至以为你已经伤害了它们。对于这样的一个青年，倘不“细致”地接待，简直不啻是一种罪恶吧？而他的内心里，究竟布满了一些什么样的特殊的感知神经呢，使他那么提防受到伤害，使他那么易于觉得受了伤害呢？黄宗江，黄宗江，你自己又是一位多么“细致”多么善良的长者啊！你既能陪他度过了一个愉快的下午，我何以不能使他接受些他希望接受的诚恳呢？

“肖冰，你是学生会的吧？”

“不……”他矜持地摇了一下头，“我不是。”“那么现在起码有一点是肯定的了——你到我这里，不是为了把我弄到你们学校去对话什么的。”

这真是我的一个想愉快也不大愉快得起来的下午。有陌生的不速之客光临，却又不知他的目的何在。似乎得我自己猜。似乎得我哄着他对我说。这像是一个斯蒂芬斯嘛！而我可不是俄底修斯啊！也不愿做俄底修斯啊！猜不到，也许将被认为是明知故问。一语中的猜到了，也许又将被认为盼望“速战速决”进而“速胜”之逐客方法。好比陪皇上下棋，输了，你是故意输的，是褻君之罪。赢了，你是一心要赢，欺君之罪。

“如果是，冒着这么大的风，我来请你了，你去不去呢？”

他又凝视着我。我觉得自己仿佛被斯蒂芬斯石像凝视着一样。

“那，我就去。”

他古怪地笑了笑。

“我想知道，当别人来请你的时候，你是高兴去呢？还是不高兴去呢？”

“有时高兴去。有时不高兴去。”

“不高兴去的时候，也去么？”

“十之八九，也去。”

“还要装出高兴去的样子？”

“这，有时候装。有时候不装。通常情况下，即使装不出高兴的样子，也要装出不太不高兴的样子。”

我认为我回答的够坦率够细致的了。

但他似乎仍对我的回答不甚满意。

“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你明明不高兴去的时候，也要装出，用你的说法，装出不太不高兴的样子呢？”

“因为我在当着别人的面的时候，总是缺乏勇气坚定不移地说‘不’！”

“怕什么？”

我想了想，老实地承认：“怕别人失望。”他凝视着我，古怪地笑着，不信任地摇着头。

“怕别人对我不满意。”

“那，有没有那种时候，你明明心里高兴去，极愿意去，装出不高兴去的样子。盛情难却，违心答应的样子？”我想了想，问心无愧地回答：“没有。”知道可能又被他认为是虚伪之词了。

“一次也没有？”

我又反省地想了想仍问心无愧地回答：“一次也没有。”

我暗暗对自己发誓，一定要有耐性。一定不要生气。一定要诚恳地，坦率地，细致地回答他提出的一切问题。就当他是位明察秋毫之末的心理医生，而我是一个心理病人吧！

“许多人坐在你面前，听你一个人侃侃而谈，你心理上就从没产生过某种自鸣得意？某种沾沾自喜？某种精神上的优越感？连毛泽东当年都对斯诺承认过，他有时产生过这种满足心理。难道那不是一种心理上的满足么？难道你潜意识中也不曾有过追求这种满足的倾向么？”

“这……”

他沉静地默默地耐性可嘉地期待着我的回答。

如果他是居心不良地嘲讽我多好！那我就有正当的理由换另一种态度对待他了。可他丝毫也没有嘲讽我的内心动机。起码在我看来是那样。恰恰相反。他的样子很诚恳。似乎也很单纯。一副虚心就教的样子。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一副“与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的谦恭之至的样子。一副“斗胆”讨论讨论商榷商榷的样子。我没把握判断他的样子究竟是诚恳的还是虚伪的。也没把握判断自己对自己的潜意识究竟谙熟不谙熟了。

“你们文科大学生，都像你对弗洛伊德的兴趣这样大么？”

我不得不以攻为守。然而克制的很好，未流露出任何所谓逆反情绪。只不过算是迫不得已的抵抗，将他的频频的发难式的问题挡回去一次罢了。

不料他说：“作为兴趣早已过去了。现在进入的是第二阶段。”

“什么阶段？”

“理论联系实际的阶段。”

我不由“噢”了一声。

“研究了弗洛伊德方知道。不研究弗洛伊德，简直等于白活了一场，不清楚人是什么东西。研究了弗洛伊德之后再研究人，好比通过显微镜观察细胞的活动，人变得有趣多了。”

我恍然大悟。难怪他时不时地凝视我一阵！原来我在他眼里是一个被滴了显示剂的细胞。

“那么你说人是什么东西呢？”

我终于也受他的影响，也对他发生了某种研究的意趣。“人不过是世界上最千篇一律的东西。科学工作者到目前为止，据说已发现了两枚完全一样的雪花。可是从潜意识方面来观照人，都是同样的东西。”

“何以见得？”

“怎么说呢，你回答我一个问题吧——面对那些漂亮的女人的时候，你通常作何想法？”

“指潜意识，还是指理性？”

“先从理性入手吧。这样彼此都轻松些。”

“我希望自己能获得她们的好感。能从内心里尊敬她们。如果她们值得尊敬的话。幻想她们是我的老婆。如果没法儿是老婆，是终生俊友也行……”

“等等，等等！”他打断了我的话，狡黠地笑着说，“在男人和漂亮的女人之间，所谓友谊是不存在的。”那意思仿佛让我明白，有一句话他不过不想说出来——“险些被你滑过。”我说：“那么扣十分！”

他说：“你的回答不怎么样。从伟人到无赖，郑重其事的时候，差不多都会像你似的回答。不过算你及格吧！再回答你的潜意识。”

我不假思索地，内心里憋着一股恶狠狠的怒气，嘴上却以一种近乎天真幼稚的口吻说：“只有一个念头。”“什么念头？”

“强暴她们！”

“……”

我的话是一字一顿清清楚楚地说出来的。我早已看出，他明明对一切人的理性根本采取轻蔑的不承认的态度。而我真把潜意识撕给他看，他又愣在那儿。好像这样的回答，出自我之口，同样是不真实的。是哗众取宠的。是企图惊世骇俗的。好像我从我的潜意识中放出了一条搭拉着血红舌头见谁咬谁的疯狗，而他被着实吓着了。

我瞧着他那种样子笑了。体验到某种恶作剧的快感。趁他还没缓过来，我赶紧宣布道：“你对我的研究就到此结束吧，行不行？里里外外的，你不是已经把我研究得挺透彻了么？言归正传，你来的目的，还是要把我弄到你们学校去一次，对不对？”

怔愣的状态中，他点了点头。

“你又不是学生会的，并没有这种义务，何必多此一举呢？”

“这……以后会告诉你的……一定……”

“告不告诉无关紧要。好。我答应你。大学又不是巴士底大狱。对我来说不是什么可怕的地方。你预先给我个题，讲什么？”

“讲……文学和人生吧……”

“嘿……”

我皱了皱眉。他就不会想出个别的题来！他说人是世界上最千篇一律的东西，看来不无道理。

“我打听过，在别的大学，你不都是讲文学和人生的么？”

他看出了我有些感到索然，便进行他觉得必要的解释。我不无烦躁地说：“正因为老讲这一套，所以我希望换个别的什么题。”

谈话一和他发生直接的关系，他又变得对我有些尊重起来了，征询地问：“换个什么题好呢？”

我也按捺下烦躁，以同样尊重的态度商讨地说：“谈谈文学本身怎么？比如文学观念的转变……”

“不好。”他赶紧予以否定，“你可能不太了解现在的大学生。或者不了解现在的大学生。他们对文学本身的任何问题早已不感兴趣。他们学中文那纯粹是出于报志愿时的技术性考虑。”仿佛他自己不是一名中文系大学生。“文学和社会呢？”

“也不好。真的。也不好。社会，政治性太强了。还是文学和人生吧！比较起来，这是一个最中性的题了。”

反正我已经把文学和人生搭配在一起好多次了，并不在乎再这么多干一次，也就点了一下头，算是顺水推舟地认可了。

我问：“可以了吧？”

他说：“什么？”

我说：“你的尊严，你已彻底收复了。我作为一个东西，也大方地提供给你研究了一通。你光临我家的目的，也算比较顺利地达到了。我是不是可以希望，咱们到此为止，结束了呢？”

“可以。可以。”

他知趣地站了起来。

我便往外送他。

在门口，他反身嘱咐我：“记住，只谈人生，别谈社会。”我连说：“一定。一定。”

“如果有人递条子，请你回答有关潜意识的问题，其实你不回答也行的。”

我说：“回答过了你，我对一切有关潜意识的问题，都敢于无所顾忌地回答了。反正潜意识只跟人生似乎有那么点儿关系，跟社会距离挺远。”

他以忠告的口吻说：“那也不能像你那么直截了当地回答。毕竟我请的是一位作家，不是一个心理变态的人。你应该了解目前的听众心理。你不讲真话，他们认为你虚伪。你连潜意识里的真都亮给他们，他们又会认为你原来是个流氓。再说也犯不着是不是？”

我看出，他是唯恐我讲了什么不成体统的话，使他也跟着蒙受羞耻。便堪差信赖地向他作了保证。

他迈到门外，又说：“当然，你虽然答应了我，也是可以不去的。这没什么。我不是学生会的。没有义务感。你大可不必为我而扭曲你自己。那多没意思。”

我说：“对，对。我不扭曲我自己。”

他说：“那，咱们可有言在先，是你自己高兴去的。与我，便没什么关系了。我只不过，替你带回一个愿望，传达一个信息而已，对不对？”

怎么事情竟成了这样的！

我暗想，我多贱啊！

可是，事情已然成了这样的，再改变它的性质，不知又要费多少口舌。用他的话说——“那多没意思”！“好，好，好！很好！那么就拜托你了！”

“这没什么。小事一桩……”

我们握了一下手，他走了……我独自闷坐，将这件事的始末，细细地回想了一遍，觉得是一件很“他妈的”事。越细想，越觉得“他妈的”。而且，觉得完全是由于自己很“他妈的”，这件事才变成很“他妈的”事了。更“他妈的”是——此前我已经到A大学去讲过三次“文学和人生”了！我不成了不厌其烦地贩卖“文学和人生”的个体户了么！就是这方面的专家，也没那么多可讲的了啊！

怎么他在的时候，我竟忽略了这一点呢？我恼得连连拍自己的头，后悔莫及。仿佛自己是扰乱市场价格的罪魁祸首。“文学和人生”，由于我的贩卖，成了最廉价的东西似的。我觉得这一种搭配，也就是“文学”和“人生”的搭配，是挺胡乱的一种搭配。也许“人生”，总应该还是不掉价的，但是被“文学”一搭配，如同贴错了商标的东西，怪令人起疑心的不是？

“你虽然答应了我，也是可以不去的。这没什么……”

他的话清清楚楚地在我耳边回响，如同被我的耳朵录了下来。

去？……不去？……

思想斗争了许久。决定还是要去。

某种时候你明明知道你的确是在扭曲你自己，但你却难免不这样劝你自己：唉，不就是扭曲一下么？反正已经被别人被自己扭曲过无数次了。中国人活着都不怕，还怕扭曲么？你既活着，又幻想不扭不曲，你不是活得太矫情了么？你不是活得太烧包了么？进而你甚至会得出一个足令你感到欣慰的结论：还是自己扭曲一下自己的好。具有了这种主动扭曲自己的自觉性和风格，某些事情似乎变得十分之简单了。何况，“扭曲”这个词儿，尤其“自己扭曲自己”这一种说法，听起来怪不舒服的，真已“扭曲”起来，并不像谈论的时候那么痛苦。谁看见谁被另外一些人拽着胳膊揸着手，像扭麻绳一样“扭曲”过呢？如果“扭曲”竟是那么可怕那么残忍，许许多多的人岂不是早就自杀了么？中国的人口，不是不必那么艰难地实行计划生育，也会大大地减少了么？许许多多的中国人，许许多多的时候，那么习惯成自然地“扭曲”自己，证明了的仅只是一点——“扭曲”自己，肯定的，比不“扭曲”自己，是一个便利得多的解决问题或摆脱困境窘境的方法。一个对于中国人非常切实可行，行之有效，立竿见影且又不痛不痒的方法。

不这么解释，怎么解释呢？

不这么解释我自己，我简直就对自己十二万分的困惑，从理性到潜意识都没法儿搞明白我自己了！

在咱们中国，无论谁谈什么，总会有不少的人想听。十二亿人口呐，只要你自己不甘寂寞，你就不会有寂寞那一天的。尽管我在A大学已经大谈过三次“文学和人生”了，谈第四次，仍济济一堂地坐了一教室的人。三千多学生的一所大学，有十分之一的人捧你的场，你就会觉得你有忠实的听众。

可是那一天我面对他们的时候，一时感到了从没感到过的惶惶。也许是心理原因，我竟然觉得，似乎有三分之二乃至四分之三的面孔，都仿佛是熟悉的面孔。而我却已要将同一个人第四次当“对象”介绍给他们似的。

我背后也站立着些莘莘学子。

我听到他们在窃窃私议：“一听这题目，我就知道又是他！”

“那你还来？”

“刚考完试嘛！再说宿舍里灯坏了，阅览室今天又不开门。”

“哎，这一次是谁请来的？”

“不知道……”

“据说是他自愿来的。”

“他怎么有这个瘾啊？”

“嘘，兴许他家的电灯也坏了……”

我发现肖冰坐在中间一排。和一切与“策划”此事毫无干系的人一样，一副反正没什么更正经的事儿可做的嘴脸。他还带了笔记本和笔！我发现他时，他正望着我。我们的目光一接触，他便将脸转开了，和身旁的人说什么。我的目光一掠过，他又望着我。

我便觉得被存心出卖了。

只有产生了这种心理的时候，自己扭曲自己才似乎是挺委屈的事。

主持人是这样介绍的：“同学们，请大家安静。作家梁晓声同志，虽然时间很宝贵，但对我校有一种特殊的感情，所以他自愿向我们提出一个要求，

希望再获得一次机会，继续对我们谈谈‘文学和人生’，大家热烈欢迎！”掌声竟热烈得没法比。

大学生们真是最可爱的人。

待掌声停息，我面红耳赤的说：“同学们，我们的主持人对情况有所不知。其实，我虽然对大家有一种特殊的感情，但却不是自愿来第四次谈‘文学和人生’的。这一点你们可以问肖冰同学。是他前天顶着大风到我家去请我的。我被他的诚意所打动。再说……再说他是我表弟。因为这一层特殊的关系，我不能拒绝。巴尔扎克有一句名言——表弟们是千万不能得罪的……”

我确实从一本小说读到过最后一句话。但绝对不是巴尔扎克说的。哪怕是一句最寻常的甚至傻气的话，若使人相信是出自名人之口，不是名言也是名言了。所以我盗用巴尔扎克的名义。反正他已经是死人了，不认也得认了。何况他著作等身，没谁敢愚蠢地怀疑不是他说的。同时，足以证明我自己的博览群书，强记善引不是？在我的潜意识里，大概还有某种小小的恶念作祟。因为望着一束束目光都朝“表弟”投去的情形，望着他在座位上扭捏的不自在起来的样子，我体验了一次机智地报复了别人一下的快感。最重要的，我当众澄清了不是我自愿的。而将那一种使我面红耳赤的尴尬，当众抛给了“表弟”……隔日下午四点多，“表弟”又登门了。

我打开门，见是他，不由得一愣。在我想来，在这大千世界中，我们两人的一次遭遇，已经是一件结束了的事情。他怎么又来了呢？瞧他的样子，我断定他准又是来收复尊严的。

我当他的一位表兄，我暗想，也不见得怎么玷污了他呀，又要问的什么罪呢？他那样子，完完全全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的样子。

“梁晓声，你究竟怀的什么居心？”

他在走廊里就气势汹汹地质问。

我恐楼上楼下的邻居们听到后传播难以一一解释清楚的流短飞长，立刻将他扯进屋里。

“你小点声儿好不好？我又怎么了？”

“怎么了？你自己还不清楚么？谁是你表弟？我当时把话说得很清楚，希望你不要扭曲自己。还说你虽然答应了我，也是可以不去的。说我只不过负责带回你的愿望。传达一种信息。你当时不是毫无疑义的么？你怎么当众跟我来那一套？”我强词夺理：“那么你自己说，你顶着大风到我家，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说：“不错。我到你家，的确是为了请你。但这不过是我的一个愿望。你可以接受，也完全可以拒绝嘛！去，或者不去，你有选择的充分自由和充分权力嘛！我威逼你了么？没有。我利诱你了么？没有。我乞求你了么？没有。你自己有自由有权选择不去，而你选择了去，不是你自愿的，是谁自愿的？你为什么又当众说成仿佛是我死乞白赖地求于你呢？你这不是卑鄙么？……”

我一边关窗子，一边据理力争：“肖冰，你用词可要有分寸啊！你言重了！我说你是我表弟，无非想使开场白诙谐点儿，幽默点儿，谈得上什么卑鄙不卑鄙的？”

“但是你造成了我的女友对我的误解！”他的声调半些儿也没降低，“她以为我要求你说我是你表弟！她以为我不择手段攀附一位作家！你有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在人们靠读小说打发业余时间的那几年中，写了几篇不俗不

雅的小说么？我怎么那么想攀附你？你必须对你造成的严重后果负责！你必须对我道歉！……”

这时我的老母亲从外边回来了。

当着老母亲的面，我不便发作，一笑，说：“好，好，好。我向你道歉。是我不对，使你蒙受了奇耻大辱。行了吧？”母亲不知我做了什么亏心事，疑惑地、不安地望望我，又望望他，静静地站在旁边，忐忑地观察着事态的发展。我说：“妈，你进屋去。没你什么事儿。”便往屋里推母亲。

母亲不肯被推进屋里去。用息事宁人的口吻对他说：“孩子呀，他要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儿，我一定严厉管教他。你们有话都好好说，千万别争吵。俗话讲，冤家宜解不宜结是不是？……”

在我的老母亲面前，他变得有些不好意思了。忽然也笑了，礼貌地说：“大娘，其实……其实他没做什么对不起我的事。我们也不是在吵架。我们不过……不过就是在讨论问题。一时激动，嗓门儿就高了些……”

母亲见他说得心诚，消除了不安，说：“你们这些孩子哇，整天总有那么多问题要讨论。不是吵架就好。进屋去坐下慢慢儿讨论呗。”

我又往屋里推母亲：“妈，你自己先进屋里去吧！我们再讨论几句，就不讨论了。”

他也说：“大娘，你自己先进屋里去吧。我们绝对不是在吵架，您老就一百个放心吧！”

“没见过你这样的，堵着客人在过厅讨论问题！”母亲谴责地瞪了我一眼，终于进屋去了。

他低声说：“你只向我道歉不行。”

我用比他更低的声音问：“那怎么才行？”

他说：“刚才你的道歉不算数。你必须当着我女友的面向我道歉，并向她解释清楚，才能证明你的诚意。”我说：“可以。你的话有理，就照你的话办。过几天，我到你们学校去。咱们一了百了。”

他说：“不必麻烦你再到我们学校去一次了。她今天跟我来了……”

“这……她在哪儿呢？……”

我不禁又有些发愣。

“在楼外等着。我说我记不清你家几层几门了，找准了再请她上来。我这就去请她来见你……”

不待我有什么表示，他匆匆下楼去了。

我暗自叫苦不迭。心想，生活真精彩。生活真奇妙。很“他妈的”的一件事儿，更“他妈的”了！倘若他叫上来一位“侃姐儿”，或一位比他对人的潜意识更有研究的女思想者，我可怎么应付呢？不扭曲自己也得再扭曲自己，不虚伪也得再虚伪了啊！

他请上楼来一位剪短发的姑娘。一张典型的南方姑娘的挺文静挺秀气的脸庞。白衫。绿裙。一双黑色的布的平底坡跟儿鞋。整个人儿显得清清爽爽娉娉婷婷的。

为了证明自己不无诚意，我恭候在门口。

“徐索瑶。”

她笑着，大大方方地向我伸出了一只手。笑时，样子挺甜。挺妩媚。

我暗想，从外表而论，这一位“表弟”，显然是与他的女友相形见绌的。这一点竟使我感到，比和他唇枪舌剑争吵了一架心里还痛快。

我和她握了一下手，请他们双双进门后，遂按照与他预先订下的“条约”，向她说了些赔礼道歉澄清事实真相的话。不料她笑着说：“别跟我说这些。别跟我说这些。我和他一块儿来，主要的目的，不过就是想跟您认识认识，您怎么当起真来了！”

说罢，无拘无束地在沙发上坐下了。

我便装出不知所措的样子瞧着“表弟”。意思是，你看，你也太小题大作了吧？请进一步指示吧，现在我还应该做什么呢？

他瞧着她，低声但是相当之严肃地说：“原来你存心利用我？”

她说：“什么话啊？这就算利用你啦？”

她说着拉他坐下。

“岂有此理！”

他一甩胳膊，甩开了她的手，红着脸往外就走。“肖冰，你别走。你怎么能这么样说走就走啊！这……这闹的多不好？”

我挡着他，不让他走成。唯恐他真走掉了，留下另一种品味儿的尴尬供我独享。

他的徐索瑶却对我说：“让他走。别挡着他。他想走就让他走。”

他反倒不往外走了。

她瞋了他一眼，又说：“你呀，你这个人有时候顶没劲了！好像别人处处都在暗算你，存心和你过不去似的！你就不能多少有点儿幽默感？别人认真的时候，顶数你玩世不恭。别人企图营造点儿轻松愉快的小气氛的时候，你却比最讲认真的共产党员还认真，处处挑剔细节的真实与不真实。你干吗总扮演大杀风景的角色呢？”

他嘟哝道：“我怎么知道你心里是这么想的？……”她不依不饶地说：

“那你知道了以后，为什么又生气，又要走呢？你潜意识里，有什么古怪在作祟吧？”“没有！”他分辩道，“我这会儿的潜意识，是空白而且干净无瑕的！”

“拉倒吧！有干净无瑕的潜意识么？尤其你们男人的！”她继续抨击他。我觉得比他抨击我的时候，更加不留情面。我暗想，大概在研究和分析人的潜意识方面，她是他的先生或导师吧？我替他感到狼狈。也替自己感到狼狈。因为，“你们男人”这句话，使我也未能幸免。事实上她也抨击到了我，或者说我也受到了误伤。不管她自己是否感觉到了这一点。他却主动和解地笑了。

“你给我坐下。”

他乖乖地坐下了。

她用胳膊肘拐了他一下：“先把你的潜意识放一边，回到学校再细细地分析你！”

母亲闻声从另一个房间踱了出来，打开冰箱，捧着一个大西瓜，放在茶几上，热情地请他们吃。

徐索瑶从母亲手中接过刀，说：“大娘，我来我来！”三下五除二，切得个瓜七零八散。

他从旁看着，评论道：“你看你是怎么切的？有你这么切的么？人家都是，先顺着瓜纹切一刀，然后再……”“你吃不吃？”她又瞋了他一眼，“嫌我切得不规范你就别吃！教条主义！”说罢，捧起一块就吃。

母亲问：“甜么？”

她连连说：“甜。又凉又甜，棒极啦！”

“你……你真岂有此理！你怎么不先让大娘一让？……”他的语气悻悻的。

分明的，他是从内心里真对她不满起来了。

“大娘，您吃中间这一块！”

他双手捧了一块几乎无籽的，恭恭敬敬地递给我的老母亲。

“好，好。大娘陪你们吃……”

母亲搬了一只小凳，坐在他对面。

他对我的母亲说话时，我觉得他的眼神儿很特殊。很异样。眸子里凝聚满了温柔。语调也极其温柔。那乃是一种只有最孝心的女儿，对自己一辈子含辛茹苦的老母亲才有的温柔。

那一种态度，也是不能仅仅用恭敬或礼貌这一类词来形容的。那一种温柔，仿佛使他变得十二分的女性化了。与他维护他尊严时的敏感，与他收复他自尊时的咄咄逼人，与他分析和研究别人潜意识时的刻薄的得意，与他诱使别人落入“自己扭曲自己”的圈套而不能自拔时的镇定的狡黠，判若两人。

难道还有什么别的事情，比看到他人以真挚的温柔对待自己的老母亲更愉快的么？

那一时刻我对他产生了极大的好感。甚至完全可以说，我被他感动了。觉得他其实一点儿也不讨厌。觉得连他那种我非常不喜欢的敏感，和分析与研究别人潜意识的怪癖，都是不但可以容忍而且有趣儿的了……女大学生受到公开的批评，似乎立刻意识到了这批评正确得无瑕可击，倒也没有显出多么下不了台的样子，只不过吐了吐舌头，连连说：“批评得对，批评得对。本人虚心接受。”又对我的母亲笑道：“大娘您别见怪啊！我自来熟惯了，总也改不了。”

老母亲说：“姑娘，我喜欢你这性格。你们太拘束了，我反而就不知道怎么对待你们才好了。”

她又用胳膊肘拐了他一下：“听到大娘的话了么？我不过故意卖个破绽，给你一次反击的机会，要不你心理能平衡么？”他只顾庄重地吃瓜，不理她。

她瞧着他，突然咯咯笑起来。笑得他和我，我的老母亲都十分不解。

他说：“你怎么回事儿呀你？你在别人家里庄重点儿好不好？”

她说：“好，好！你多庄重啊！庄重得吃着瓜的时候，也像有一百台摄影机对着你录像似的。连籽儿都不会吐了！人家又没个现成的表妹待嫁，你不是白努力争取印象分了么？”说得我和母亲也笑起来。

真是性格截然相反的一对儿。不知他是怎么使她成了他的女友的？或者反过来说，不知她究竟喜欢他身上哪一点？尽管他们都是大学生，我却觉得他们在本质上仍是两个孩子。两个刚刚结束哺乳期，刚刚成长到断乳期的孩子。在这个时期的孩子，男孩总爱想象自己已经阅历了世界上的一切事情，成熟得不能再成熟深刻得不能再深刻了。而女孩儿总爱故意滞留在少女阶段，想象自己永远十七八岁，二十岁是非常非常遥远的事情……

吃完瓜，他要告辞，而母亲留他们吃饭。

母亲说：“今天不是星期六么？回学校晚些不是没什么要紧么？帮大娘包饺子吧！你们在学校里不是难得吃上一顿饺子么？”

她看他。他看我。我对母亲说：“妈，他们吃饺子并不难。”

母亲一向如此，家里来个生人就当客人，客人肯留下吃饭就高兴无比。她尤其乐于招待二十岁左右的小青年们。和四十多岁的儿子生活得时间长了，所有的母亲们都会觉得寂寞的。

母亲说：“你们别看他。看他干什么？难道我还做不了主，留下你们吃顿饭么？”

“大娘，这……”

他吞吞吐吐，不知怎么说好。

她取笑他：“你当表弟的，在表兄家吃顿饭，还顾虑什么呀？”又对母亲说，“娘，我可是好久没吃饺子了，我留下。我懂事儿，从来不扫老人们的兴……”

我赶紧声明：“今天我不写东西，今天我不写东西……”后来我还是独自躲入另一个房间，关起门来写东西去了。

两个初识的大学生一边和我的老母亲包饺子，一边悄悄地相互斗嘴，不时地传来我的老母亲一阵一阵愉快的大笑。有时她也咯咯地笑。随后准能听到他的嘘声和训斥之词：“你别那么大声笑好不好！这又不是在你自己家里！”而又准能听到母亲替她不平：“她笑你管她干什么？我就看不惯你们男的这么处处管束着女的！姑娘，笑吧，想笑，干吗忍着不笑？”

我忽然认为我是应该非常非常感谢他们的。

因为我的老母亲很久很久没有那么愉快地爽朗地笑过了。

母亲是太寂寞了。正如我的不堪搅扰。

我断然放下笔，和他们一块儿包起饺子来。

从此我有了一个“表弟”，搭配着也有了一个“表妹”……

二

一年级理想主义；二年级浪漫主义；三年级现实主义；四年级批判现实主义——是大学生们自己概括总结的“校园四部曲”。

“表弟”和“表妹”这么告诉我的。

“表弟”已经三年级下学期了。他的“现实主义”道路快走到尽头了。他的种种的关于个人分配去向的努力，似乎越来越成为不现实的梦想。他激烈地，越来越明显地处处表现出“批判现实主义”者的尖锐思想了。不过他毕竟还有整整一年的时间去寻找他在社会坐标上的那个“点”。校方倒是挺鼓励他们自己去寻找的。给开介绍信。老师给超前写鉴定。对于自谋出路之能力差的，去向无着落前途渺茫的学生，所下评语积极而且用心良苦。这种鼓励带有暗示性——抓紧时间啊，全凭你们自己啦！如同孤儿院的阿姨鼓励孩子们去寻找他们没见过面的生身父母。而在他们的周围，高年级的学生为了找到那个“点”，许多人疲于奔波，许多人碰得青头肿脸，许多人坚韧不拔，百折不挠地继续满社会推销自己，许多人终于认了，干脆放弃了寻找和选择的机会，听天由命地表示甘愿将自己交给上帝也就是交给国家，经由第一渠道统购统销。以有始有终的态度，在“批判现实主义”的最后一段乐章上，唱出他们告别大学校园的悲的低调合声。准备着“无可奈何花落去”，“壮士一去不复还”。这使某些三年级的同学殊不忍过分踊跃地超前地加入和他们的师兄师姐们的竞争。也使某些三年级的同学更有些迫不及待，更认为这种超前的竞争简直是当仁不让的事。于是有些四年级同学谴责他们不人道。而有些四年级的同学却变得一反常态地宽厚，说些“中国真小”之类的话，

聊以自嘲自慰。幸运的，对分配去向早有把握，对前途踌躇满志的人总是有的。他们为了不成嫉妒的目标严守着各自的秘密。绝不敢以自信去刺激他人的心理。有时甚至还要相陪着“为赋新词偏说愁”，装出几分瞻望前程无比沮丧的失落的样子……

“表妹”大概的就属于幸运者一类。比“表弟”低一届，整天仍在“浪漫主义”的红烟紫气的环绕之中炮制着体验着她的种种小感觉。她的父亲是某沿海城市的前市长。那座城市有一处新开辟的避暑胜地。任职期间亲自接待过的北京官员和文化艺术界的名人相当不少。

在北京，她有资格称呼为“伯父”、“伯母”、“叔叔”和“阿姨”的人如数家珍。其实她有时候陪“表弟”到我家来，于她自己而言实在是时间方面的牺牲。于“表弟”而言实在是一种奉献。于我而言，是一面镜子。因我一直对“表弟”所知甚少。他似乎也不希望我对他了解太详。有几次我试图和他聊他自己，他言语含糊地回答我。从此我不再深问。当一个从前不相干的人，事实上已经闯入你的生活里，你不总是想对他了解得更全面些么？这与信赖不信赖无关。当然也不是好奇心。而仅仅是某种习惯性的心理倾向。

“表弟”我家来了几次之后，已经不仅仅是我的“表弟”，而且是母亲的“干儿子”了。

母亲不乏“干儿子”和“干女儿”。有我的中小学同学，知青战友。也有弟弟妹妹们的中小学同学、知青战友和同事。他们或她们极乐于确定这种传统的民间关系。母亲也乐于。到目前为止，这种关系大抵都在良好地继续着。我现在仍不太清楚“表弟”是怎么成了母亲的“干儿子”的。我想母亲一向是很自尊的，不至于“毛遂自荐”。而“表弟”又是个内向的矜持有余的青年，尽管他每来一次，对母亲的亲近就增加十分，但却也使我难以想象他主动说：“大娘，以后我当你是干妈吧”这种话……

我只有从“表妹”这面镜子中，偶尔窥见“表弟”出于其间的某种模模糊糊的背景——一个很穷的地方，一个很穷的村子，在很深远的大山里。他是近百年来全村唯一产生的一个大学生。也是近半个世纪以来，全村唯一能有幸出现在北京的人。“表妹”这么告诉我的。

有一次母亲问起了他家乡的情况。母亲乐于向别人谈自己的家乡。一谈就没完没了。其实她不过是在缅怀自己的童年往事。因为她自从当了母亲之后就没回过家乡。家乡也没有任何亲戚了。毫无疑问的，我认为母亲她已是一个彻底被家乡遗忘的女人了。

是母亲却似乎相信，肯定的，在家乡始终流传着关于她的种种琐碎的然而却是永恒的故事。

她的想象中，关于自己，在家乡已经具有传说的色彩了。家乡的人们怎么会忘掉当年那个敢于像男孩子一样爬到高高的树上去掏鸟蛋的小姑娘呢？她死也不信。“你不知道。你不懂。”

生在一个村子里的人，和生在一座城市里的人，是不一样的。一个村子，那是最能记住人的地方。你活着的时候是哪一个村子的人，你死后仍是哪一个村子的鬼。你自己不愿回去，阎王爷也要把你打发回去。你几十年不回去，村里人几十年间念叨你。你一辈子没回去，村里人几辈子念叨着你！”母亲经常对我这么说。母亲也乐于听别人谈别人的家乡。听的时候，极其专注。极其虔诚。在这一点上，我觉得母亲像某些爱听别人讲关于鬼神的故事的孩子。

“冰啊，你上大学三年来，一次也没探过家？”母亲是这么开始问“表弟”的。

他说没有。

“第一次离开家乡这么长时间，就不想？”

他说有时候也想，更多的时候不想。

“你们那村子有多少户人家啊？”

“十四户。”

“那是个小村子呀！村子越小，越让人装在心里，是不？”他说是的。

“若生在一座大城市，几百万一千来万人，都当它是家乡，也就不值得你独自很想着它了，是不？”

他说是的。

“咱娘俩，越聊，越能聊到一块去！”

“妈，你聊点儿别的吧！”

我试图把话岔开。

“你一边去！”母亲生我的气了，“你不过只写了几篇小说，还没当什么大官呢，就不爱听人聊家常嗑儿了？不比活人，咱们比死人，曹操你比得过么？连戏里的曹操，还说过‘孤死归首丘，故乡岂敢忘’的话呢！”

我当然也是家乡观念极强的人。但我不愿母亲和“表弟”聊他不愿与他聊的话题。

有一次我顺便问他，他却反问我：“我可不可以不回答？”从此我知道了关于家乡是他忌讳的话题。

不料那一天他却说：“我和大娘聊什么，都挺投机的。”

尽管他已经是被母亲承认的“干儿子”，但仍称呼母亲“大娘”。倒是索瑶，立竿见影地废止了“大娘”的称呼，而一口一声地叫母亲“干妈”了。

“大娘，你说人心里，是能长久地装住大事呢？还是能长久地装住小事呢？”

他低声问母亲。他和母亲说话时，似乎只有母亲一个人存在。即或我和索瑶一旁相陪，他也并不关照到我们的。母亲想了想，说：“当然是小事！人心从来，只能长久装住小事。”

谁都记不住他每次洗脸用多少水，但谁都忘不了他最渴的时候，在什么情况之下吮过的几口水，你说呢？”“我说也是。我们村里人少，关系处的都挺好。可使我做梦都梦见过的，是一只老母羊……”

母亲一愣。

我也一愣。不满地瞪了母亲一眼。

他却娓娓地讲起来。他说在他之前有人离开过他那个村子。不过是中国以前的事。但却没有一个离开的人重新回到那个地方那个村子。他们有的为革命而死了。有的继续革命不止。村里的人习惯了被离开他们的人所遗忘。正如他们习惯于遗忘了那些人一样。他们都说，穷山僻壤的，忘了也就忘了吧。该忘。不忘，咱们也感觉不到的。莫如被忘了。也省得咱们记着了。他说，他爷爷那一辈子活着的时候，还常常谈起那些当年离开的人。谈到全村人为谁谁凑路上吃的糠饼子。谈到将谁谁一直护送到大山以外，怕在山里独自走，被谋财害命。为了一身补丁少的衣服，当年山里杀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你路过一个村子，可能被诚心诚意留住一宿，而第二天又在半路截住你，把你给杀了。为了太需要你那身补丁少的衣服。留你住一宿是诚心诚意

的。为了你那身补丁少的衣服而半路再截住你把你杀了，也是诚心诚意的。诚心诚意的冷酷无情地只为你那身补丁少些的衣服。他说他爷爷临死的时候，还叮嘱他父亲牢记谁谁的小名叫什么。若有朝一日竟回村里来看，就说他爷爷咽气儿前还念叨过那个人。他说，现在他爷爷那一辈的老人们，全都死掉了。而他父亲那一辈的人，更不互相并不谈论当年离开的那些人。讲给他们听，要求他们也铭记不忘。父辈人认为，当年的些个事不过是历史。当年离开村子那些人，也不过是历史。没死也是历史。而且不过是村子的历史。是仅仅与上辈子人有点儿记忆关系的历史。倘非说与他们，以及他们的子孙有种什么关系，也不过就是种牵强附会的并没什么意义的关系。

他说时表情淡淡的。语气也淡淡的。低着头。仿佛是和母亲同样年纪的老人，讲述某件旧家具的来历似的。而别人要将它卖了或拆了或继续摆在哪儿，却是任随别人的便的。我想起母亲对我教诲过的，一个村子是最能记住人的话，觉得如果也对“表弟”说，不知他会作何表示？他沉默片刻，话题一转，接着说：“但是有一只羊，有一只老母山羊，我却经常缅怀。当年我六七岁的时候，和村里的几个孩子都得上了一种怪病。不吃。不喝。发高烧。

从早到晚昏睡不醒。村里穷得连一头驴，一辆破大车都没有。赶到公社卫生站去搬大夫的人来说，好几个村都流行这种儿童病，顾不上我们村，要来也得四五天之后。当娘的都急得哭了。那只羊却救了我们几条小命。羊是老村长家养的。已经老得跑不动了。但是每天还能挤出些奶。老村长就每天挤了，灌在瓶子里，一天两遍，挨家挨户给我们几个病了的孩子送奶。瓶子上用线绳扎了几道儿，谁家的孩子也不偏向，喝到线就不给喝了。一个孩子一次也就只能喝几口吧。一天两遍，一遍几口羊奶，竟维持着我们的小命儿活了下去。后来几天，那羊的奶头儿，都被老村长撸肿了。再后来，一滴奶也挤不出了。老村长就下狠心，把羊杀了。熬了羊肉汤，同样灌在瓶子里供给我们喝。奇迹似的，我们几个孩子的病，没用公社的大夫来治，一天天好转了。那是全村唯一的一只羊。也是全村唯一能算得上财富的一只羊。

老村长的女儿，因为每天吃糖咽菜，没奶水。他的外孙女，刚一岁多，也是靠了那只羊的奶养活的。羊杀了，那小女孩儿整天饿得哇哇哭。等到我们几个孩子能离开家了，我们就相约，到埋羊骨头的地方，一溜儿跪在地上，全给羊磕头。全哭。好像一奶同胞的几个小兄弟姐妹，哭我们死去的妈。可怜那只老母羊，奶为我们被挤光了，肉熬成汤被我们喝光了。连骨头，都熬了一遍又一遍，直到熬得再也不见一个油星儿，熬白了熬酥了，才舍得埋掉。没人教我们去给那只羊磕头，去哭它。完全是我们几个孩子心里一致的想法。我们还在埋羊骨头的地方，用山石为那只羊垒了个坟包儿，周围栽上了几棵小树。到北京后，我最见不得的情形，就是人们围着卖羊肉串儿的，吃羊肉串儿。见到一次这样的情形，夜里就做一次梦。梦见当年救了我们命的那只老母山羊，咩咩地朝我叫……”

某类事情，或者某类人生经历，听老人们的回忆是一种接受，而听一个青年娓娓道来地诉说则完全是另外一种接受，因为它使你感觉某种现实虽与你并不相干，但它的确矗立在某一个地方，仿佛也在向你诉说着什么。使你简直就没法儿无动于衷。

我震惊于一颗敏感的青年的心灵，需要怎样的一种保持平衡的能力和技巧，才会将这样的童年往事完整地包容住，并且磨合成一种绵长的情愫呢？

我尤其震惊于他的娓娓道来。那一种淡淡的语气，反倒使我自己的心灵感觉受到了强烈的冲撞。

“这孩子，这孩子，真没想到……那个小女孩儿呢？结果就饿死了么？……”

母亲唏嘘了。

他笑了笑，说：“我们几个孩子，怎么会让她饿死呢？我最大，我带着他们，四处捉青蛙。我们那儿是山区，没有河，也就没地方去钓鱼。只能四处捉青蛙。熬蛙汤。蛙汤当奶，她才没饿死。后来我们就叫她蛙妹，现在已经长成大姑娘了……”

这时“表妹”来了。她见母亲那样儿，诧异地低声问我怎么回事儿。我说没什么。不过是他讲了一些动人的事儿。不过是母亲天生爱落泪罢了。

“你还会讲动人的事儿？哪天给我也讲讲！我要听。我得证明我自己还不能被感动……”

“表妹”又调侃他。

而他冷冷地回答了她一句英语。她的脸倏地红了。我虽然不懂英语，也知道他说的肯定是一句伤人的话。立刻打圆场，问母亲：“妈，你不是说索瑶来了，今天还包饺子么？”

“对，对。索瑶啊，今天你拌馅儿，大娘和面。你不是说吃饺子的关键在吃馅么？咱们今天就把关键的事儿交给你做了！”

母亲说着，站起来，以十二分的亲近，安抚“表妹”的尴尬。拉着“表妹”一只手，一块儿到厨房去了。

我低声问“表弟”：“你用英语骂她了是不是？”

他说：“我总不能当着你们的面，用国语骂她吧？”“你骂她什么？”

“我当然不会骂她太难听的话。”

我固执地问：“你究竟骂她什么了？”

他嘬嘴地说：“相当于‘滚你妈’的意思吧……”我说：“听着。你必须向她认个错！”

我可不愿看见你们吃饺子的时候，也互相横眉竖目，谁也不理谁的样子。要不你们今后都别来了……”

他沉默片刻，顺从地站起来走到厨房去了。

母亲随后叫我，说也得分派给我一件事做。随后暗示我跟她走到门口。

“你去打酱油和醋！”

母亲故意大声这么说，塞给我拾元钱，却一个瓶子也没给我。

我说：“给我瓶子呀！”

我早已不清楚家里哪个瓶子是装酱油的，哪个瓶子是装醋的了。

母亲又悄悄说：“让你去买肉馅儿！”

我奇怪，问：“你不是昨天已经……”

母亲一手捂住了我的嘴：“我原想换下口味儿，昨天买的是羊肉馅儿……”

“表弟”虽然向“表妹”认了错，那一顿饺子吃的仍不怎么愉快。吃完不久，“表弟”就告辞。

他问“表妹”走不走？

“表妹”悻悻地说：“你管我呐！”

母亲说：“你要有事，你就先走。索瑶比你来的次数少，我们娘俩儿还

有几句体己话要聊呢！”

他似乎领悟了什么，便走了。

母亲遂将我撵到另一个房间，开始劝“表妹”千万不要生“表弟”的气。她说她没生气。她说她受他的伤害，也不是一次两次了。她说如果换了另外的谁，早和他绝交了。她说她就是不忍下这个决心罢了。她说她内心里有些委屈，是没法儿对人说的，都自己偷偷哭过好几回了……她越说她没生气，只不过是有些难过，母亲越劝她。而一位七十多岁的，难免说起话来颠三倒四，前言不搭后语，絮絮叨叨的老母亲，对一位正难过着的女大学生，有时候显然是力不自胜的事。母亲越劝她，她似乎越难过，最后竟呜呜哭了。分明的，母亲认为，她和“表弟”之间的别扭，与自己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母亲满面内疚地把我推入了房间，并将房门关上了。好像她已感到无能为力的事，由我接替是理所当然的。

我坐在“表妹”对面，默默期待她自己哭够。

终于她不哭了。当她掏出手绢擦泪痕的时候，我问：“哭够了？”

她难为情地笑了笑。

我又说：“你看，你也没给我表现的机会，就帮助我完成了任务。”

她说：“我长这么大，从没惹谁用那种话骂过我。英语也不行！就算我是自讨没趣儿，我妈又怎么他了？我当时不过没话找话儿，纯粹想跟他开几句玩笑，引逗他快乐点儿罢了！”

他经常那么满脸旧社会的样子，和他在一起，我觉得都快把我影响老了……”

我说：“他不是已经向你认错了嘛！他这人性格是有点儿怪，你应该比我更了解……”

我正打算起身去向母亲交差，不料她问：“梁老师，你就不想更了解他么？”

我看了她一眼，见她请求地望着我。

在我家里，从她第一天出现在我家起，就半真半假地，戏谑地称我“表哥”。我已习惯了。而且内心里也将错就错地认可了。忽然她叫我“梁老师”，同时问那样的话，使我感到，“表弟”也许早就令她苦恼了。也许早就是她的某种负担了吧？否则她何以会那么望着我呢？我暗暗替“表弟”预测到某种危机，缓缓地又坐下。

她却犹豫起来，不开口了。

我说：“你讲吧。我当然想更了解他一些。尽管我是通过他才认识你的。但也是通过你，才多多少少地了解他的。是不是？”

她点了点头表示承认，又思考再三地说：“我告诉你的。你可千万要装做一无所知。更不能对他讲。他猜到了会恨我的，真的。那我又何苦的呢？”

我信誓旦旦地说：“一定。”

她说，他家的生活至今仍很穷苦。他家乡的生活至今也仍很穷苦。她说，在全校，有一些来自穷苦地方的学生。可是绝不会再有另一个学生，来自比他的家乡更穷苦的地方了。她说那一种穷苦的现实，是许多城市里的人难以想象，因而也根本不会轻易相信的。所以他从不对别人讲。她说即使在大学校园里对来自极穷苦的地方的同学，周围其实也是很少有发自内心的，真诚帮助的温暖格外厚爱着他们的。她说同学之间情感的冷漠，互不关心，往往也是表现得咄咄逼人，令人不寒而栗的。何况那些来自极穷苦的地方的

同学，大都性格都有些与众不同，自尊心也都异常脆弱而且敏感。他们又大都以独往独来的方式软性自卫。即便有些家庭生活条件优越的同学，发自内心的想要在钱物方面对他们偶尔予以周济，也不敢轻举妄动。唯恐被理解为廉价的同情，甚至被误解为贵族式的施舍行径。而一旦不被理解，甚至被误解，注定会引起他们内心里的逆反。

如果这样的事发生在女同学之间，逆反也就是逆反而已，倒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但发生在男同学之间，有时就不仅仅是逆反不逆反的问题了。何况普遍的大学生们，家里的经济情况即使并不穷苦，也是谈不上多么富裕的。生长在城市的大学男生，尤其男生，哪一个家庭每年不寄给他们八九百元？只靠助学金，他们简直在大学里就会变得像些叫花子。六七百是最少的。就是每年一千多元，他们平时还是会觉得钱很紧。

他们买书的时候，需要下很大的决心。一些十几元二十几元一本的工具书，再想买，往往也只能叹息一声作罢。谁都很难慷慨到拿父母的血汗钱去周济别人的地步啊！她说她认识“表弟”，就是因为有一次发现他偷书。而那时她已知道，他是学校文学社负责诗歌的编委，在喜欢诗歌的同学中有着一定的威望。而且她已经是他的默默的崇拜者，当然，他所崇拜的仅仅是他的诗。不是他这个人。“其实那也谈不上是崇拜。只不过是认为他写的诗有种真情罢了。他在文学社的刊物上发表过一组情诗，总题是《不为爱活着》。什么——爱我的少女？我不爱她？她无奈，我也无奈。在无奈的无奈中，我不为爱而活着，却也乐于为爱而死去……

当初我喜欢他的诗，喜欢得要命。我刚跨进大学校门，一心准备爱上一个人，或被一个人所爱。体验像韦唯唱的那样，爱得死去活来的感觉。高考前，我都快变成一台紧张的学习机了。考上了大学，人似乎也松弛不下来。尽管事实上完全松弛了，但还是觉得松弛得不够。

好比一个害了一场大病，伤了元气的人，不来一针强心剂，仿佛就不能从虚脱状态恢复。我并不是一个天资很聪明的女孩子。我竟会考上大学，对我自己来说都是一个奇迹。从小学三年起开始知道刻苦，其后整整九年啊！考上了重点中学接着考重点高中。九年间整个人上足了弦，一刻也不敢松弛，你就仔细想想吧，绝不比有工作的人轻闲自在！我讲这些你能理解么？……”

她似乎讲得有些累了，长长地喘了口气。

我说：“能理解。”

“我刚才讲他，讲到哪了？”

我说：“讲到你当初多么喜欢他的诗。”

她说：“现在我是一点儿也不喜欢他的诗了。那也算诗么？可我当初认为他将来准能成为一名大诗人！”她自嘲地苦笑了一下，“有一次我坦率地告诉了他，我觉得他本没有什么写诗的才情。也根本没有什么能成为诗人的希望。而且坦率地告诉他，别人也开始这么认为了。”

我暗想，姑娘，我要是你，绝不会这样做。你的失望，是你的错。并不是他的。你把你的错转移给别人，这不公道啊！“他生气了吧？”

“他没生气。他说：‘我为什么非得成为诗人呢？’以后他再也不写诗了。并且再也不肯当文学社的诗歌编委了。”

我觉得，对这件事，我就不用表示什么看法的必要了。“我怎么竟讲起他的诗来了呢？我都忘了，是从哪儿讲岔开了？”

“从他偷书。”

“对。是从他偷书。你一点儿也不觉得惊讶么？”我说：“不。我不觉得惊讶。”我读大学的时候，因为囊中羞涩，也产生过偷书的念头。

她倒是很惊讶地瞪了我一会儿，接着说：“那一天同学替我取出家中寄来的钱。刚给我。是一张一百元的。因为穿着裙子，上下没个兜儿，就夹在笔记本里了。然后又直接到图书馆去看书。不知怎么搞的，钱又被夹在书里了。那是一本《中国古典小说鉴赏词典》。很厚。大概定价要三十几元。我要离开图书馆的时候，发现钱不见了。一想，准是夹到那本书里去了，立刻到书架间去找。恰巧看见一个人，正从敞开的窗子往外钻。同时发现那本书已不在书架上了。不跳窗，是不可能将那么厚一本书带出图书馆的。我断定那个人肯定是个偷书的贼。刚要喊，又一想，万一是镶玻璃的工人呢？万一那本书在另一个人手中正看着呢？图书馆在二楼，哪个偷书的贼，为了一本书便冒险从二楼往下跳呢？闹得虚惊一场，岂不是贻笑大方么？我也从窗口探出身瞧，见那人正从阳台上冒险攀向三楼一间教室的窗口。我们的目光碰在一起，我认出了他是谁。那一时刻，不知为什么，我决心不喊了。虽然我已知道那本书为什么不在书架上了。发现了他偷书我自己倒显得慌张了。

离开图书馆的时候，管理员见我神色异样，起了疑心，一直用目光把我盯到门口。如果那一天我带了书包，说不定会遭到检查。我一走出图书馆，就蹬蹬蹬往三楼跑，一口气儿跑到三楼那教室门口，想在门口堵住他。可是教室里静悄悄的，熄着灯。几分钟后还不见他出来。我推开门一看，见他的影子正站在窗台上，由于窗子的推轴锈了，只能开到一小半的程度，他没法儿钻进来。我赶紧跑过去，从里边替他推开了另一扇窗，帮助他钻了进来。幸亏是晚上。否则他早就被发现。他说：‘谢谢你。’我说：‘不用谢。谁在这种危险的情况下都会帮助你。你把钱还给我吧，那是我这个月的生活费。’他问：‘什么钱？我不明白你的话。’我说：‘你借的这本书中，夹着我的一百元钱。’我把‘借’字，说得很强调。他一翻书，果然翻出了钱。他又说：‘对不起。我不知道。真的。’我说：‘我相信。别解释了，快离开这儿吧！’我接过钱，转身便走。虽然我们说话时离得很近。但我却看不清他脸上当时是一种什么样的表情。事实上我始终垂着目光，并不敢正视他一眼。仿佛偷书的是我自己。

回到宿舍，我的心还怦怦乱跳。我有些暗暗后悔自己的做法。觉得无形中，我也参与了他的盗窃行为似的。但我还是下决心，只要不被查到头上，对什么人都不说这件事。好像也是在为自己保密似的。以后我又见过他几次。他总是远远地就绕道而行。躲不开，则点一下头，加快脚步与我匆匆擦肩而过。

忽然有一天。我心血来潮，突发奇想，也写了一首诗，装在信封里，填上他的名字，寄给了文学社。其实完全可以直接送去，但我思忖再三，还是采取了寄的方式。并且，在诗的下面，还注了一句话——‘你认识我。因为我帮助过你。’

分析起来，在我的潜意识中，一定闪过一个可耻的念头，那就是何不利用他一次呢？你看，我什么都对你讲了，你不至于鄙视我吧？”

我说：“不会。我觉得这一切都挺孩子气的。”

“孩子气？你这么认为？可不，就是太孩子气了嘛！”“几天后，他把我邀到了文学社。在只有我们两个人的情况之下，他和我面对面坐着，郑重其事地谈我的诗。他问我：‘你自己觉得你的诗如何？’我谦虚地说：‘写得不可

好。我刚开始对诗发生兴趣。’他说：‘我同意你的看法。现在请回答我第二个问题——为什么要把自己明知写得不好的诗寄来呢？而且为什么偏偏寄给我，还要加上那么一句话呢？’我万万没有想到，他竟会这么直截了当地，面对面地问我这样的话！我一时语塞，不知怎么回答才好。

‘让我替你回答吧！’他盯着我的眼睛，低声地，但却几乎是一字一句地说：‘你想利用我，是不是？’我觉得全身的血一下子都涌到脸上了，霍地站起来，恼怒地说：‘你诬蔑我！我才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呢！’他说：‘你别冲动。如果你的确不是我想象的那种人，这件事就好办多了。我现在正式把你的诗退给你。我们虽然办的是个小小的油印刊物，但也是有水平线的。’我一把从他手中夺过我的诗，三下两下，撕得粉碎，往地上一扔，转身就走。在门口，我气势汹汹地对他说：‘你完全是做贼心虚！’他冷冷一笑，说：‘这话可能也同样适合你。不错，我做过一次贼，可是此刻并不心虚。’我跑出去，又羞又恨，气得躲在一个背人的地方哭了一通。我想我得把我的诗找回来。一片碎纸片儿也不能留在那儿。万一又被他收集起来，以后有机会就拿出来示众，既贬低了我，同时又证明他的原则性呢？我才不给他机会！这么一想，我又回去了。他果然已在粘我撕碎的那几页纸。我冷笑着说：‘我想到你这一手了！所以我又回来取我的诗。你白白效劳了不是？’他有些困惑地瞪着我。不待他说什么，我夺过自己的诗便走……”

母亲给她送了一杯茶进来，转了个身，却不马上离开，分明也很想坐下听听。

我说：“妈，厂里放电影。你闷了，就去看电影吧！”母亲快快地说：“那好，我去看电影。索瑶，心里有多少委屈，都跟你表哥聊聊。他毕竟比你们大几岁，或许能帮你参谋参谋……”

母亲走后，她喝了一口茶，试探地问：“表哥，我不是在耽误你的时间吧？”

我说：“不是。”

我想，你讲，我便听。你不讲了，我也不多问。每个人某些时候，都会产生强烈的诉说愿望。在火车上，在旅馆之类的地方，许多人在诉说愿望的支配之下，向刚刚认识的人毫无保留地倾谈自己的一生。而且唯恐对方听烦了。诉说某些时候不但是人的一种愿望，也是一种快感。我觉得她已处在从愿望嬗变到快感的心理弧度上，我不好不奉陪。何况这是母亲给我的一项任务。由我完成，总比由母亲完成效果理想一些。

她又认真地说：“那，真耽误了你的宝贵时间，可完全是你自己的责任啦！”

我说：“难道你看出我听烦了？”

她笑了。

此时她情绪已经稳定多了。我暗自认为她开始时未免夸大其词。起码我听到此刻，还没有觉得她真的陷入了什么不幸的情感漩涡。她讲出的一切，在我听来，不过挺好玩的。如此而已。仅此而已。

“我一边走一边重看我那几首诗，自己也觉得真的不好。他为我改了十几处。经他一改，似乎有了点儿意味儿。韵律工整了。但也强不到哪去。而且，他替我贴得相当细致。大概，他是想找个什么机会，再当面退还我一次。我忽然惭愧起来。谴责自己把别人想象得太坏了。这件事，并没有使我原先的决心动摇。我对自己说，索瑶，索瑶，你已经替他的不光彩行径保守了很

长时间秘密，你就保密到底吧！否则，你就成了一个卑鄙的人了！以后，我们再碰见，情况反了过来。

不是他躲避我，而是我躲避他了。你觉得这可笑么？”我摇摇头。

“你信缘分之说么？”

“我很信。”

“我从前不信。可是自从和他，有了这种……关系（她似乎极不情愿用‘关系’两个字）我开始信了。可是我想不明白，大学里男同学那么多，对我表示过好感的也不乏其人，为什么偏偏是我和他之间，或者反过来讲，大学里女同学那么多，为什么偏偏是他和我之间……你明白我的意思么？”“明白。”

“人们所谓的缘分，究竟是由谁决定的呢？难道真有上帝么？”

我早已习惯了大学一二年级的学生，尤其是那些放下尼采和萨特，转手就捧起琼瑶的女学生，提出比这类问题更天真更幼稚更没有意义的问题了。

我不假思考地说：“信其有便有。信其无便无。信其有，比信其无，看问题的方法也许更简单些。每个人都可以认为自己就是自己的上帝。却没有一个人临死的时候仍保持这样的自信。”

“去他的上帝吧！本来，过了些日子，我就把他给忘了。我还从来没向你提到过我的姐姐吧？”“没有。”

“我姐姐在另一所大学读研究生。亲姐姐。比我大五岁。暑假期间，我和姐姐到黄山去玩儿。全国各地的大学生们，似乎在支持国家的旅游业方面，热情都高涨得没比。黄山附近的农民，就有了第二职业。你去过黄山吧？”“去过。”

“几次？”

“一次。”

“我那次是第二次去了。第一次是跟同学一块儿去的。姐姐已经去过好几次了。但是我们姐妹从没一块儿去过。所以姐姐动员我，和她一块儿再去一次。你去的时候，见过农民怎么背旅游者上山的情形么？”

“见过。背上负一把竹椅，请旅游者坐在竹椅上，把他们背上去。一次五元钱。”

“你坐过么？”

“没有。”

“早已经不是五元了。我去那次，已经十五元了。现在可能更贵了。姐姐说，她前几次去，是登上山顶的。这一次，应该‘坐’上山顶才对。‘坐’上山顶比登上山顶，一定会有很不同的观感。两种不同的游览兴致都满足了，以后就不来了。再放假该到峨嵋山去欣赏佛光了。和我在一起，姐姐一向是以决策人自居的。姐姐雇了两名背夫。她将我唤到她跟前时，两名背夫都蹲在地上，等待我们坐到竹椅上去。姐姐先坐了上去，催促我也快点坐上去。我见那另一名背夫身体瘦小，犹犹豫豫不敢坐上去。怕他半路力气不支，把我摔落山谷里。而那背夫却固执地蹲着不起来。他像奴仆一样低着头。他说：‘小姐，请放心大胆地坐吧！虽然我瘦，但是有瘦人的干巴劲儿。我每一步都走得谨慎，会绝对保证小姐的安全的。’他说话的口音，完全是山里人的口音。在姐姐的催促下，我终于坐了上去。两名背夫一前一后，始终保持几步远的距离。姐姐在前，我在后。姐姐不时回转身为我照像。姐姐每拍一次，

就要求背夫们停一次。‘索瑶，笑一笑！’‘索瑶，看镜头！’‘索瑶，指远处！’我每一次都得按姐姐的话做各种状。登了一个多小时以后……”

我纠正她是背夫们登了一个多小时后。

她说：“随你怎么认为。我知道你是怎么看这类事的。我既然毫无保留地讲给你听了，就不在乎你怎么看。我从包里取出易拉罐饮料喝。背姐姐那名背夫，坐得离我们很近。背我的那名背夫，坐得却离我们挺远。似乎并不太愿和我们坐在一起。姐姐笑指着他说：‘索瑶，我的，要比你的，看样子可靠多啦！你可要提防点噢。别在我光顾看山景的时候，让他把你给背回家去！’她的背夫听了嘿嘿笑。姐姐取出一听饮料，给了她的背夫，又指着我的背夫问：‘你们一个村的？’那背夫摇头说不是。说不知另一个背夫是哪地方来的。说他去年前年这时候都来过。还说，小伙子人挺厚道，和黄山的背夫们都混得挺熟。哪次来黄山干这行，都挣个六七百的。说如果不是因为他人缘好，当地的背夫们哪容他来撬行，早就把他臭揍一顿赶跑了！我又取出一听饮料，走过去送给他喝。他摇摇头，将身子一转，背朝着我，故意不看我。我见他赤裸的瘦背上，被竹椅压出了几道深深的紫红的沟。我想，幸亏我才一百斤多一点儿。他这是瘦马硬驮啊！我绕到他对面，又将那听饮料递给他。他低垂着头说：‘小姐，谢谢。我若渴了，有自己带的水喝。’这次，他的话，不是用山里人的口音说的。我听到的是一个熟悉的人的话。我震惊极了。可是我怎么也不敢相信。我请求道：‘老乡，抬起头吧！’他说：‘小姐，我不敢抬头。’我说：‘别叫我小姐，我是大学生。’他说：‘对于我们背夫，男的一律是先生，或者老先生。女的一律是小姐，或者夫人。大学生也不例外。’我急了，说：‘你为什么就不敢抬起头看我一眼呢？’他说：‘你当然不可怕。我不过怕你太吃惊。’我这时已经完全能断定他是谁了……”我也早就想到了。可是我不知该对她说什么好。

也不知该对这位“表妹”予以同情，还是该对“表弟”予以同情。

我恍如从天上看到深渊，于酷暑之际中寒。觉得某种现实在恶作剧之间，将人戏耍得真是够可以的。仿佛有一股冷，在我和她都不经意间，悄悄地充满了室内。

“我喊叫起来：‘肖冰，你抬起头！’他终于抬起了头。他漠然地望着我。好像奇怪我怎么知道他的姓名。他注视着我问：‘小姐，有何吩咐？’……那会儿……我……我……”泪水顿时从她眼中泉涌而出……她伏在沙发扶手上，呜呜哭了……那一种哭是心灵的哀泣……我仍不知对她说什么好。

我瞧着她哭，一时竟无话可说。

母亲真是把这一位“表妹”和那一位“表弟”当成了什么至亲家的孩子。也许是母亲般的关心也是上了年纪的女性们本能的自我价值的证明吧？

“表妹”的伤感情绪，竟搅得她没心思看电影，门一响，我知道她回来了。“表妹”的哭声，不但引得母亲脚步急促地出现在我面前，而且动了气。“让你劝个人，你都不会！你光会听着别人哭么？我走时，她都情绪好了。怎么这会儿工夫，反倒哭得泪人儿似的了？你出去吧！索瑶，索瑶，别哭了！赶明儿他再来，大娘替你数落他……”

母亲洗湿了条手巾，替她擦脸。

我说：“妈，还是你先出去吧。你也不了解情况，乱干预个什么劲啊！”

我不管母亲生气不生气，将母亲“请”了出去。我重新坐下，说：“你接着讲。”

索瑶说：“我打了他一耳光……我觉得，好像不是我在他头顶上高高坐过。而是他在我头顶上高高坐过。总之，我感到从没被那么严重地侮辱过。恨不得纵身一跳，跳到山谷里摔死自己！我怎么会想到那会是他？如果我知道那是他，我会心安理得地高高坐在他头顶么？可他分明知道他背的是谁。却还照背！这不可能只为了挣我的钱。我想，当我高高坐在他头顶的时候，他心里其实是快感的。这样的事完全可以避免。而他故意使之成为一种现实。用他存心制造的这一种现实，将我摆在丑陋倍出的位置上，使我自己审判自己。他站了起来，仍那么素不相识地望着我，仍用那么一种冷冷的语调说：‘小姐，如果我使你不满意，你可以不给我钱，但是你无权打我。’我干瞪着他，气得浑身发抖，眼泪刷地淌下来了，却说不出话。姐的背夫跑了过来，对我吼：“你凭什么打人？有理讲理，打人不行！你不道歉，老子也扇你！”样子变得特别凶。姐姐也跑过来了，也对我吼：“索瑶你干什么？无缘无故的，你为什么要打人家？你说话呀！”我对姐姐说：“我恨你！”姐姐就扇了我一耳光。这时，前前后后的游人，聚拢在我们周围了。另一个背夫，向人们哇啦哇啦地嚷：“我们是按劳取酬的人，不是奴才！自从这黄山开放以来，还没见过敢扇我们嘴巴子的呢？何况没做错任何事，没摔了她，更没对她耍流氓！……”一时公理都站在那背夫一边。我没法解释。也向人们解释不清。我能怎么对人们说呢？能说：“他是我同学，所以他背我，我就该扇他”么？

“还戴着校徽，是大学生呢！”“长的倒文文静静的，怎么这么野蛮！”“不能轻易放她走，记下她是哪所大学的。一定要向她学校反映这件事！让她记住应该尊重劳动人民！”“罚她款！重重的罚她！把她身上所有的钱都罚了！”

人们都对我表示出极大的义愤。我想，大学生坐在背夫头顶的情形，肯定的，早已在某些游人心底引起强烈的反感了。只不过没有时机释放。他也没想到事情会弄成这样。也和我似的，不知所措。还有人向我举起照像机准备拍照。姐姐一把用手捂住了我的脸。姐姐掏出钱包，往他手中一塞，扯着我便走。人们却仍不肯罢休，吵吵嚷嚷的，挡住我们的去路。他终于开口了，他说：“她们是我的姐姐和妹妹，这是我们兄弟姐妹之间的事，你们别乱起哄！”他说完，扛起他的竹椅，径自下山去了。

人们都发愣，呆呆地望着他的背影。我和姐姐，也趁机赶快溜了……我和姐姐，第二天就返回北京了。在火车上，姐姐显得比我更心事沉重，不断地向我问他。姐姐担心他回到学校，会将这件事在同学间张扬开，对我形成精神压力。我说那他倒不至于。姐姐问我为什么对他有这样的信任？我就将我和他认识的过程交待了一番。姐姐听后才放心了些。嘱咐我：“你回学校一定要尽快地，主动地接触他一次。大学不是君子国，不能掉以轻心。要把话和他摊开了，挑明了。得警告他，你的态度是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还说，我如果自己没这个勇气，她亲自到我们学校去一次，替我和他进行一次谈判。我坚决地反对姐姐的建议。

回到学校后，我也没听姐姐的话，主动去找他。但我总觉得，心中笼罩着一片阴影。开学前几天，同宿舍的一个女生风风火火地从外面一进入宿舍就大声说：“索瑶，你还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呐！校园里沸沸扬扬地都快开锅了，你不知道哇？”我问发生什么事？她说：“新闻系的同学放大了一张照片，放得老大老大。能有桌面儿这么大！照片上，是咱们校的一个女同学，坐在一辆黄山背夫的头顶上。不，你别误会，是背夫背负的竹椅上。”

她在上边笑。背夫在下边笑。都笑得咧嘴露牙的！照片旁贴着几页大白纸，钢笔字、毛笔字、彩色笔字，在上面写什么话的都有。新闻系的同学可来劲啦，据说还要组织召开辩论会呢！我几乎停止了呼吸。我看的书从我手中掉在了地上。我忐忑不安地问：‘能认出那个女同学是谁么？’她说：‘放成那么大的照片，能认不出来嘛！’我全身都紧张起来了，追问：‘是谁？哪个系的？’她说：‘围了那么多人，我挤不上前，没看。’我猛地站起来冲出了宿舍。我一口气跑到新闻系的广告栏那儿，挤上前一看，悬在喉咙的心才算归了位。照片上的女生并不是我，也不是我们中文系的。紧张感一过，我几乎有些站立不稳。那一天我到校外给姐姐打了一次电话，告诫她，千千万万不要将她在黄山给我照的照片往学校寄。我说一旦我没收到，被别人拆看了，我就完了。

以前，在学校里，最活跃的是中文系的学生。这一次，却让新闻系的学生出尽了风头。

几乎每个系都有学生参加。还有不少老师，教授们也参加了。辩论进行得相当激烈。有同学认为，这件事是某些大学生天之骄子的准贵族心态的大暴露。实际上是八旗子弟纨绔而丑陋的遗风之现代标本。从根本上说与知识分子应具有的精神素质格格不入。持这种观点的同学言词犀利，个个疾恶如仇。有同学认为，这样的一件事根本不值得进行如此严肃的辩论。时代不同了，对任何事都应持更宽厚的态度。旅游就是寻求欢悦的方式。有人从中挣钱。有人为此花钱。各得其所，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辩论这样的事本身就是小题大作，无事生非，哗众取宠。证明辩论的发起者们不甘寂寞而已。老师和教授们，只是听，没有参与辩论的。

由这一件事引发开了校外的辩论：大学生究竟算不算是天之骄子。究竟什么是贵族心态，究竟什么又是准贵族心态？知识分子，在当代又究竟应具有什么样的精神素质？当代大学生究竟算不算得上知识分子？有同学说，如果像我们这样的名牌大学的大学生，都不算知识分子的话，那么我们中国当代知识分子，岂非比熊猫还少了么？有同学说，别忘了我们还没毕业呢，不过是知识分子的分母。只能希望从我们中会产生未来的知识分子。够不够得上是知识分子，主要不是由文凭来区别的，而是由是否具有当代知识分子的思维方式来区别的。分母越大，分数越小。有同学说，这是典型的思想分类法。也是简单化的政治分类法的翻版。凡有大学文凭的，都应被视为知识分子。不过知识分子和知识分子，又另有不同而已。有保守型的，有激进型的，有专业型的，有仕途型的。好比同是一种花，品种繁多。哪一种类型，都不应自以为是，老子天下最知识分子，而歧视别种类型的知识分子。

有同学说，中国当代知识分子，只有一种类型。那就是‘毛’型的知识分子。谁都是‘毛’谁都不是自己的‘皮’，想成为一张‘皮’也根本不可能成为一张‘皮’。过去是附在工农这张皮上，现在工农这张‘皮’，社会地位贬值了。知识分子又转而去附国家这张‘皮’，附得牢靠的，就得意洋洋，心满意足。想象自己是国家多么多么重要的一部分。附得不牢靠的或自我感觉还附不上去的，就觉得失意，觉得怀才不遇。‘采菊东篱下，悠悠见南山。’证明人在东篱，心向往南山。

斜眼病。瞥南山，南山上又有什么呢。还不是瞥向仕途路上么？连陶渊明、李白、杜甫、甚至屈原，都是这么样的一些‘毛’，何况我辈莘莘学子呢？有同学说，古今中外，知识分子从来都是‘毛’。只能是‘毛’。只能

是‘毛’又委屈于是‘毛’，不甘是‘毛’，却幻想当‘皮’，那不也是一种晦暗的心理么？更有同学说，辩论这些干什么呀？我们不过是被缓期四年的待业青年。翻翻我们毕业生分配工作档案吧！八十年代初，就拿你们新闻系来讲，分的都是哪些单位？新华社、《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日报》、电台电视台等等。外地的，有几个不分在省市主要新闻部门的？现在呢？能分到少年报儿童报也不错了。

想分得更好些，我问问你们削尖了脑袋能去得了么？知识大贬值的这个时代，所谓知识分子的精神状态和心理状态，除了像一条被抛弃了的狗的心态，还能是什么心态？这一个同学的发言，使会场肃静了好几分钟。每个人都似乎忽然意识到了，坐在这里听一通有演讲癖的人进行辩论，其实是很索然的事。正在主持人觉得怪尴尬的时候，又有一个人站起来发言了。

我不说你也知道。是肖冰。他说：‘我想提醒大家注意一个事实。我们今天举行的辩论，是由一张放大的照片引起的。我对引发开去的，关于知识分子的一切辩论不感兴趣。正如受着民生问题围困的人，对民主问题不感兴趣。因为他头脑中首先不会产生那么奢侈的要求。’

他的话立刻遭到一片嘘声。因为在普遍的大学生中，‘民主’是一个很神圣的词。还没有人公开声明自己对民主问题不感兴趣。许多同学觉得他在亵渎他们的崇尚民主的思想。而他相当镇定。别人嘘他的时候，他就闭口不言。嘘声一过，他又说：‘我还要提醒大家注意第二个事。那就是，那张被放大的照片上，我们的女同学在笑而背夫也在笑。上下都在笑，就笑得很和谐。很完美。我认为可以选送参加什么摄影比赛。最好这么命题——黄山的笑。

也许，那个背夫，内心里还充满了对那位女同学的感激呢？因为她使他多挣了一笔钱……’他的话还没说完，立刻有许多人站起来反对他：‘请问，把钱给背夫，而不坐在他头顶上，岂不更符合大学生的做法么？’‘你有什么根据认为那个背夫内心里怀着感激？’甚至有人骂他，‘滚！滚出去！你大概就坐在过背夫的头顶上吧？你这样的人没有资格在这里发言！’如果他以一种调侃的，风趣的，玩世不恭的态度说他那番话，也许不至于遭至那样的哄斥。

而他说得太认真、太庄重，听来太具有结论意味儿了。这就使许多人感到，他不但否定了一切人说过的话，而且也当众挖苦了说过话的一切人。他依然相当镇定。于是有些女同学对那些围剿他的男同学抗议——‘让人家说下去！’‘人家话还没说完呢，为什么打断人家？’‘各抒己见嘛，凭什么让人家滚？’他那种镇定，显然大受那些女同学的青睐。也许还征服了她们的的心。当时我明白了，一个人，即使他其貌不扬，即使他身材瘦小，在成为众矢之的的情况之下，能保持住一种镇定，他没有魅力也似乎有魅力了。他不英俊也似英俊了。比起那些平时处处故意表现潇洒倜傥，张口则滔滔不绝，侃侃而谈，而听到一声嘘，就面红耳赤，立刻坐下一声不吭的才子们，他的的确是显示出了不寻常之处。对那些伪才子们，你们作家们怎么说？”

我说：“银样蜡枪头。”

她说：“当时我也不由得对他另眼相看起来。他从容不迫地进行驳斥。他说：‘你们在座的大多数人，’说时，还伸手一指：‘你们过生日的时候，可以毫不迟疑地一出手就是十几元，买一个生日蛋糕。甚至，还可以一次就花掉几十元，去下馆子，可对那些向你们乞讨的男孩，女孩，老人，和妇女，

你们何曾表现过一点儿慷慨好施呢？你们买一个茶蛋，都和卖茶蛋的老妪讨价还价一番。你们一块儿买汽水喝的时候，难道没做过互相掩护，企图多喝一瓶的事么？难道，我能相信你们，会白给一名背夫十几元钱，而放弃可以坐在一名背夫头顶上的机会么？你们在这里说的是一种话，表明的是种看法。如果真到了黄山，你们说的未必不会是另一种话，表明的未必不会是另一种看法。你们中的大多数人，未必不会也想花上十几元钱，坐在别人的头顶上，悠哉游哉地登上黄山。甚至，登上‘鲫鱼背’？你们会说背夫要的钱太贵了，你们也会讨价还价，就像某些总希望买到最便宜的东西的人，和市场的小贩讨价还价一样。你们心里会想，如果只花几元钱，就可以舒舒服服地坐在竹椅上，便能游览遍黄山的话，那是多么美妙的事啊！甚至也许还会想，最好竹椅有遮阳的棚盖儿！这就是你们中的某些人。你们像少爷和小姐一样花费着你们父母每个月寄给你们的钱的人，难道会对别人产生真的同情？你们知道背夫们是怎么想的么？你们了解他们么？就算你们把钱白给他们，他们中的多数人，也不会白收，也肯定要请你们坐到他们头顶上。因为那样，他们才觉得，那钱是自己挣的，花着也仗义。就算他们白收了，他们心里反而会暗想：他妈的，那小子跑黄山来施舍来了，大概内心里窝藏着什么罪孽吧？你要赎，你就得大方点儿，起码一百元，那也算施舍！十几元就想赎罪？你做梦吧？……’

教室里异常静。在我入校后，只有一次的情形能和那么静的情形相比。就是有一名历史系的四年级的学生，假期在家乡犯了流氓强奸罪。开学后公安局的人到学校来进行二次宣判，恰恰也是在那同一所大教室里。大家当时的神态，仿佛又是在聆听宣判似的。他们讲的事，在大学生中是发生过的。当时除了我，我想很多人内心里都会承认这一点。但是，承认是一回事，能否承受他那种公开的面对许多人进行的，带有挑衅意味的，尖刻的，冷嘲热讽的抨击，显然又是另回事。我想人们肯定都觉得，遭到了他的羞辱。那一时刻，他站在大家面前，显出了一种毫不掩饰的目中无人的轻蔑。岂止是轻蔑，简直还包含有毫不掩饰的憎恶意味儿。

仿佛人人都是伪君子。仿佛人人在他之前所说的，若不是自我表现的话，便一定是言不由衷的，习惯成自然的假话。起码是没有任何实际意义的空话。我至今仍不能充分的根据判定，当时在他自己的潜意识中，是否也有着自我表现的成分。终于有一个显然被他的话大大激怒了的学生猛地站了起来，像他每说到‘你们’两个字就指着大家一样，也指着 he 厉声喝问：‘你又有资格站在背夫们的角度信口开河胡说八道？你对那些背们又了解多少？你以为自己是谁？是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上帝么？’他目光咄咄地逼视那个人，冷笑着说：‘我当然不是上帝。但三个暑假里我都当过背夫。我在黄山背上背下的大学生研究生何止百人。我感谢他们使我有机会公平合理地挣他们的钱。有人的活法是不断的花钱。有人的活法需不断的挣钱。当他们寻找不到其他的正当的方式，就只有靠租贷自己的体力。我们都是大学生，而我是不得不面对这一现实的一个大学生。所以我尊重这一现实。’他解开衣扣，向大家转过身，褪下了上衣使大家看到他的脊背。同时他说：‘这深深的痕迹，像标志印在我身上。’

黄山的背夫们欢迎更多的大学生明年还去游览黄山，我将在黄山恭候诸位。’他说罢，从容不迫地穿好上衣，离开了教室。离开时，对谁都没看一眼……”

索瑶沉默了。

我也用沉默真心实意地奉陪着她。

她低声问：“你怎么看？”

我反问：“你指什么？”

她说：“辩论。”

我说：“一切人们进行辩论的事，本身都是没有唯一正确的定论的事。”

“那么对他呢？”

“看来大学对他和对你是不一样的。”

“你认为对他是怎样的？”

“也许是另一种炼狱。”

她若有所思地盯着我。

“他自己也是这么说的。”她的声音更低了，“辩论会以后，我想，他的孤独将会结束了。许多原先不理解他的古怪性格的同学，肯定将对他增加理解了。经济条件优越的同学，说不定由此受到启发，开始关注到某些像他一样的，大学里的‘六等公民’了吧？在我们的大学里，一等公民是侨胞后代。二等公民是大公司和大企业家们的儿女。三等公民是高干们的儿女。四等公民是知识分子中的某些自由职业者的儿女，比如有个体执照的律师、医生、演艺人员、拥有专利的人们的子女。五等公民是平民子女，六等公民，便是来自僻远而穷困的地方的农家子女。我想，也许会有人创立一种什么‘会社’的，以使人乐于接受的形式，关心一下‘六等公民’们吧？然而我想错了。他更是一个孤独的人了。普遍的男同学们，更疏远他了。有些男同学，在许多场合，一看见他，就唱‘我的家乡并不美 A 低矮的草房苦涩的井水 A 男人为它累弯了腰 A 女人为它锁愁眉 A 过了一年又一年 A 过了一辈又一辈 A.....’而且只唱这首歌的上段，并不唱下段。哪一所大学里，都有那么一伙嬉皮士。他们玩贵族玩得很火。有的女生穿三百多元一条的裙子，这你相信么？你别那么瞧着我。虽然我父亲当过市长，但离休了啊！何况那不过是一个中等城市。如果没有一处新开辟的疗养地，十之七八的中国人原先想不到它的存在。你还那么瞧着我。我不能算是大学里的贵族学生。真的不是。比三等公民低，比四等公民高罢了。我认为我跟那些学生不一样。我不玩世不恭，也不纨绔。我觉得自己挺善良，挺富有同情心，挺愿意主动用心灵去理解别人的。我想，那些一看见他就唱歌刺激他的人，心理是很糟糕的。大概他们认为，他损害了他们在大学里的形象吧？所以他们要从心理上对他实行报复？.....”

我却想，亲爱的表妹，这没什么可奇怪的。当穷困作为一种现实，对优越发表不敬的宣言的时候，结果得到的肯定不是关怀，而只能是敌对。这一种敌对，其实是互相的。“表弟”的做法，又何偿不是一种对他所妒羡的人精神上的进攻呢？理解、善良、同情、为自己的施舍或为他人的奉献，是填不平这种心理沟壑的。反差越大，沟壑越深。唯一奏效的办法，是消灭贫穷。像消灭丑恶现象一样。使穷人不再是穷人。而且最好不是革命的方式。对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丑恶其实并不那么可怕，如同脸上的疮痕。影响容貌但并不危害生命。而贫穷是另一种可怕得多的丑恶。贫穷是国家的癌迹象。如果这一种可怕得多的丑陋，和国家其他许多方面的丑陋结合在一起，就会发生“天翻地覆慨而慷”的大事.....然而我认为没有必要对她说出我的想法.....她语调缓慢地说：“几天后，那张被放大的照片上的女生自杀了。她成为大学生还不到一年。她的死，仿佛就是那次辩论的句号。我认为她的死，

与发起那次辩论的学生有直接的关系。认为把那张照片放得那么大，并贴出来的人，是罪魁祸首。认为那样一种行为，是一种谋杀行为。不管他们自己是否也这么认为。然而，却没有谁觉得，对此应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更没有人忏悔过。人们很快就把自杀者忘掉了，也把那次辩论忘掉了，好像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校园里又恢复了以往的平静。每天傍晚，一对一对儿的，仍在树荫下、池塘边喁喁私语，卿卿我我，沉浸在浪漫和柔情蜜意之中。我也认为，他参与了谋杀。我对他又憎恨又感激。感激他在那次辩论会上，在内心里其实很冲动的情况之下，毕竟，没说出我的名字。如果，他当时指着我说：‘她，就曾高高坐在我头顶上！而且也照了像！’我想，我也肯定会自杀的。因为我的承受能力是很脆弱的。从小长这么大，我还没真正承受过什么。然而他却成了某些女学生心目中的‘拉赫美托夫’。她们都是大学一二年级的女学生。她们在背后称他‘小拉赫美托夫’。遗憾他身材未免瘦小了些。

我经过请教式的询问才知道，拉赫美托夫是车尔尼雪夫斯基的名著《怎么办》中的人物。我就找来那本书看。看到三分之二还多，那个拉赫美托夫才露面儿。除了每天晚上睡钉板，为了预先锻炼一旦被沙皇的警察逮捕，能经受酷刑折磨的毅力。除了这一个情节，书中那个拉赫美托夫并没给我留下什么感人至深的难忘的印象。但是倾心和仰慕，在女孩子中是互相传染的。好比伤风感冒的人打喷嚏互相传染一样。有些女学生开始给他写情书。这使某些比他英俊得多，以才子自居的男学生嫉妒得要命。这一种嫉妒，如同白马王子对流浪的乞儿的嫉妒。他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校园里的人马王子’。把他比作罗马神话中人首马身的怪物。

说他只不过想从马的肚子里钻出来，加入诸神的行列，其实怀有堂而皇之地登上奥林波斯山的野心。他要与马的身躯分离的痛苦，其实是他自己的野心造成的。他们越是贬低他、诽谤他，那些女生越痴情地倾心于他。终于有一天我不得不对自己承认，他也钻入到我的心灵里来了。这是说不清道不明的。我只能这么解释，我被那些女孩子们的莫名其妙的痴情传染了！你仔细想一想就不觉得奇怪了。全校英俊的男学生很多。经济条件优越的男学生很多。

自以为是才子或自以为是贾宝玉的男学生很多。善于以各种方式讨女同学们喜欢的男学生也很多，但像他一样，其貌不扬，却又相当孤傲，来自很穷困很穷困的地方，但又蔑视一切经济条件优越的幸运儿，并且在黄山当过背夫的，就他那么一个啊！而他对每一个女同学都一视同仁，一视同仁地冷淡，可远观不可亲近的样子。女大学生和普通的女孩子们并没有什么大的区别。男性越冷淡她们，越对她们显得仿佛永远不可亲近，她们往往偏会对人家产生好感，偏想去亲近人家。你觉得奇怪是不是？……”

我说：“不，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对于没有恋爱过的女孩子，这其实是恋爱学习。本质上不是爱。是潜意识里的征服念头。”

“你也学会对人进行潜意识分析了！我给他写了好几封情书。但一次也没敢鼓起勇气直接或间接地交给他。一想到那么多女同学都给他写过情书，我竟自卑得要命。觉得自己哪儿能配得上他啊！觉得与他比起来，他仿佛是一块经得起雨蚀风化的山石，而自己不过是一颗玻璃珠子罢了。何况在黄山我打过他一耳光。我想，那些日子，我是为他患了单相思了。不料，有一天晚上，同宿舍的女生表情很古怪地告诉我，宿舍门外有人找我。我出去一看，

是他。他说：‘我是来还钱包的……’我说：‘求求你，别在我宿舍门口谈这件事，我们找个地方谈吧！’我近乎低声下气。我想我当时的表情一定惊慌极了。他显然理解我为什么一见到他会那样惊慌。他说：‘放心，我没有什么恶意。不过好吧，听你的。’尽管他这么说了，我还是惴惴不安。觉得只要是在校园内，无论哪儿，都可能被人发现，也许会被人偷听到谈话的内容。‘心中没有鬼，不怕鬼敲门。’而我当时心中是有‘鬼’的啊！黄山的事，就成了我心中的‘鬼’。自从那个女学生自杀以后，我心中这个‘鬼’常常在梦里对我进行威胁。我竟一直把他引到了校园外。他一路默默地跟在我身后，并没有对我提出抗议。在校园外的一片树林里，我站住，背对着他开了口。我说：‘你说吧！’他说：‘我也没什么可说的啊，我就是要还你姐姐的钱包。里边有三百二十六元七角三分。黄山的事，我非常对不住你和你姐姐。你点点钱吧！’他说着就把钱包往我手里塞。我仍背对着他。我一甩手。不接。他说：‘你不收不行，我怎么能要这钱呢？’而我，已经泪流满面。你想想，我们这不是也等于约会么？可这是怎样的约会啊！他说：‘你拒绝，我就只好把它放在你面前了！我总不能变相地敲诈勒索吧！’他真的转到我对面，把钱包放在地上了。他直起身的时候，才发现我在无声地哭。‘你……’他吃惊了。犹豫片刻，又从地上捡起了钱包。‘你别哭。你为什么哭啊！……’轮到他惴惴不安了。‘其实，我心里一直挺感激你的呀！那一次我碰到的如果不是你，而是别人，我也许早就身败名裂，臭名昭著，出现在哪儿，都被视作一个贼了！至于你那几首诗，当然也是可以发表的。可我这个人，自尊心太强了。因为我内心里太自卑了啊！除了一点儿可怜的自尊，和一切学生比起来，我一无所有啊！不错，在黄山我一眼就认出了你。当时我心里真羡慕你和你的姐姐啊！你们暑假可以无忧无虑地游黄山，而我却不得不在黄山当背夫。我承认，我当时产生了一种报复的念头。我觉得，让一些坐在我头顶上的人，内心里长久地被忏悔折磨，也是一种报复方式啊！我这种心理，不只是对你才产生的。背一切大学生们的时候，都强烈地产生过。可是你从我的角度想想，这又是一种多么可怜的报复方式啊！我……我有时也恨我自己，既当背夫，心理又这么阴暗，多坏呀！我也想像你们一样，假期无忧无虑地四处玩玩。可我得挣钱啊！我得用自己挣的钱供自己念完大学啊！我还得经常往家里寄点儿钱啊！我……我家里很穷，我们那个地方很穷啊！……’

“起初我始终一言不发，默默流泪，默默品味自己因他而感到受了伤害的委屈。可是听着听着，我的眼泪的成分变了。后来眼泪完全是为他而流的了。那一时刻，我明白了，他并不像别的女生们所以为的那样，是什么拉赫美托夫。我倒觉得他更是一个校园里的夏西莫多了！只不过他的容貌毕竟不丑陋，而是清秀的。他终于默不做声了。他蹲在了地上，样子十分悲哀。我觉得，在我眼里，他仿佛变成一个比我小十几岁的孩子了，而且，从里到外，遍体鳞伤。那一时刻我内心真是对他同情极了！怜悯极了。我不哭了。我什么委屈也没有了。

我觉得归根到底，我不过是自以为受了伤害，而他才是那种真的受了伤害也只有躲在某个角落默默舔自己伤口的人！我也蹲了下去，像哄一个小孩子似的哄他别哭。掏出自己的手绢替他擦眼泪。那一时刻我觉得自己是一个天使般善良的女孩儿。而这一种自我感觉使我都快将自己溶化了。我喁喁地柔声细语地对他尽说尽说，说的都是一些傻乎乎的话，都是那种年轻的母亲抚爱被自己无缘无故打骂过的孩子的话。真的。你别笑话我。你笑话我，

我也不在乎的。我现在已经比较明白，什么才是值得羞耻的事，而什么事是根本不值得羞耻的事了。接下来的事情你可以想象。在天黑的情况下，在我们两个当时那种情况下，一切事，都自然而然地发生了。那一天以前，我根本不知道温柔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在我没有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时，父母对我管束很严。我看的书极少。好几年没进过电影院。父母限制我看电视。允许我看的节目，是新闻、《动物世界》、《外国文艺》，和节日晚会。我也不知道一个像我这样年龄的女孩子，究竟能温柔到什么程度。更不知道自己怎样才能学会温柔。我总是很天真地想：温柔是男人的本能。当他们渴望表现温柔的时候，别的男人们将他们教会了。而直到那一天我才明白，原来温柔天生是女人的本能，而且根本就不用男人教。正如人喝水不用教一样。我竟变得那么温柔使我当时感到好幸福。真的。我觉得那种幸福那种美妙仿佛是无边无际的，由我生发出来，像一层层茧衣，包裹住了他。也包裹住了我自己。不断地再从我们两个人内心里身体里濡出来，弥漫了整个树林似的。而晚上的树林静悄悄的，仿佛也变得无比温柔了。用更加浓重的温柔，也将我们包围起来，他的温柔，却是孩子般的。我觉得他渴望一种温柔，一种女孩子给予他的温柔，好像已经渴望了一万年了。而他回报给我的温柔，只不过更是一种弱小的羊羔般的乖顺服帖。我觉得，他仿佛从一种壳里脱了出来。那种壳，便是他平素的孤傲，独往独来，拒人于千里之外，凛然不可亲近不可侵犯似的假象。而偎在我怀里的，头依我心口的他，才是真真实实的他。他吻我像男孩子吻一个襁褓中的婴儿。他的温柔甚至是羞怯的。肯定也是他人生最初的一种尝试。偎在我的怀里，他向我讲述了他的童年少年、他的家、和他那个村子，他们那个贫困落后僻远被大山囚禁的地方。他又说了一次‘我的家很穷啊！我们那个地方很穷啊！’那一天之前，没人对我说过那样的话。

我也从没想过，有的人的家很穷。有的地方很穷。我们城市里的人，不太会想到那些人和那些地方。听别人讲与他不相干的穷与你更不相干的穷是一回事。听一个偎在你怀里的人讲像脐带一样拴住他的穷，又是一回事。他一说，我的眼泪又簌簌地往下滚。我觉得，他那么了，其实也就是说了一切一切一切，那一种我从前根本没想到过的穷，虽然我依然无法想象得太具体，但却似乎是早已熟知的事了。他告诉我，他十二岁的时候，他母亲死了。埋他母亲那一天，老村长当着全村人的面，把他父亲咒骂了一通。因为他的父亲舍不得用家里唯一的一床旧被卷他母亲的尸体。而他就跪在坑穴边上，等着在母亲的尸体下葬时，给母亲磕最后一次头。父亲流着泪喃喃地说：‘被子卷了他娘，我和孩子盖什么？我和孩子盖什么？……’当年父亲就为他找了一个继母。继母比父亲大六岁。因为是寡妇，他从此多了三个弟弟。而父亲决定再娶那寡妇的想法非常单纯——三个弟弟长大了，将是能做的劳力。多了三个劳力，也许兴家致富就有指望了。他们那个地方，兴家致富的含义，也是十分朴素而实际的。能吃饱饭，有换洗的衣服，睡觉有被盖，不枕土坯，枕枕头，那便是富的标准了。然而这样的奢望并没能实现。因为第二年他的父亲也死了。他告诉我村里的人没有病死在医院的，都是病死在家里。再痛苦的病也只能病死在家里。祖祖辈辈的人没有病死在医院的。不晓得能够住院治疗是怎样的一种福气。没有一家付得起钱将病人送到省城或县城的医院。过去治病靠的是山里土生土长的巫医。现在治病靠的是乡里的草药大夫，兼用药针。这便是过去和现在的区别了。他的父亲临死前把他唤到床前，指着继母，上气不接下气地对他说：‘你得孝敬她。你得给你几个弟弟，当一

个好哥哥。要不，咱们太对不起人家母子们……’那一年他已读到了小学六年级了。父亲死后，他不想再念书了。老师到家里来了。对他的继母说：‘我教了十几年书了。

学生是越教越少。到现在只剩三个学生了。三个学生中，只有这孩子一个是六年级生。我还没教出一个能考上中学的学生。这孩子却准能考上。你就成全了我当老师的十几年的夙愿，让孩子考中学吧！家里以后的日子会多么艰难我是知道的。我一定替孩子申请免费。

儿子的书本费，我包了。他的继母一听就哭了，说：‘虽然我和他爹只搭伙过了一年日子。但是他爹对我挺好。不冲别的，冲他死去的爹，我绝不断了这孩子的前程。是龙是虫，他自己扑奔吧！’接着便命他给老师磕头。他自己也哭了。当即跪下就给老师磕响头。磕罢站起来发誓：‘妈，老师，我将来要不出息成条龙，我不活着见你们。我自己弄死我自己！’“他以全乡总分第一名的好成绩考上了乡里的中学。村子离学校三十多里地。可以宿校。但是他不能。因为每个月要支二十八元的伙食费。家里根本交不起。每天，书包里带块干粮，或者几个土豆，一棒玉米，一个萝卜什么的，顶着星星去上学。披着月光回到家里。三年来风雨无阻，没缺过一天课。三年后以全乡总分第一名的好成绩考到了县高中。县高中是他的小学老师的母校。

校长曾是他的小学老师的老师。开学前一天是他小学老师带着他去报到的。并且带着他去见了校长。老师对自己当年的老师说：‘老师，我对不起您当年对我的期望，十几年来，打我手下，就学出了这么一个中学生。今天我亲自把他给您送来了。他交不起学费。他交不起伙食费。你看，他也没带铺的盖的。但是他的成绩是全乡第一名啊！老师，怎么对待他这样的学生，您具体掂量着办吧！’老师说着，潸然泪落。他又想给校长磕头。校长扶住了他，没容他跪下去。校长很受感动，校长说：‘咱们县高中，贫苦的农家子女，占百分之三十多。能考来都不容易啊！破、旧，教室不像教室的样子，宿舍不像宿舍的样子，校园不像校园的样子。可每年的升学率，在百分之九十以上。是全县升学率最高的高中。连县里那些领导，都把子女送到这儿来读高中。咱们这儿就是一座龙门啊！不谈那些为社会主义培养知识人才的大道理了。只为你这一片老师的心，我一定全面照顾他。至于他能不能越过这龙门，那就看他的造化了！’“他的老师是个发表过几篇小小说，但还没有被公认为是作家的人。老师走时，送给了他一个笔记本。老师走后，他才发现笔记本里夹着二百元钱。还有一张纸条。纸条上写着——这是我收到不久的一笔稿费。你留着急需的时候用吧。将来你工作了，再还我也行。记住，你不过是我‘创造’的一件半成品。你要成为一件成品，接下来只有靠你自己‘创造’自己了！老师永远不需要你报答，只希望你能证明，奇迹在任何地方，都是有可能被‘创造’出来的……“他去追老师，没追上。对着老师带领他走来的，那一条蜿蜒蜿蜒，盘旋着十万大山，无尽头地通到山里的崎岖山路，他连鞠了几躬……

“在他读到高三时，老师死了。一次山洪暴发被泥石流砸死的。他闻讯后当天就回到了村里，伏在老师的坟头上哭得天昏地暗，死去活来。老师的死对他的刺激很大。高考没考好，只考了个全县第四名。他对我说，他本来应该考第一，有自信考第一的。他说，得知自己没考第一，他又哭了一场，觉得对不起老师。老师给他的二百元钱，他存了整整三年。一分也没舍得花过。带着来上学。得知一个弟弟生病，连本带息全寄回家了……

“他说他离开村子的时候，全村男女老少都为他送行。一直将他送到山口。他说那其实不像为一个离乡的人送行。倒像为一个活人送殡。他说当年和他一样，靠羊奶和羊肉汤侥幸活下来的伙伴，一个个分别和他抱头痛哭。他说他从他们的哭声中，感到了他们对他们自己的绝望，以及对于他们的生活的某种恐惧。还有对于他的，由抱头痛哭所掩饰的嫉妒。他说那一时刻他觉得自己简直是一个罪人。似乎在全村人们眼里，他是一个注定了要遗忘那个地方，遗忘乡亲们的人。他说然而人们的目光里，却都有着一种真真实实的宽恕意味儿。和他抱头痛哭的那几个伙伴也是。他们对他的依依不舍，他们对他的嫉妒，他们对他的宽恕，一样是真真实实的。那时小学校已不存在了，被山洪冲得无影无踪了。他说全村最老的一位老妪莫奶奶，双手攥住他的一只手说：‘孩子，争口气。要奔出息，就要奔一个大出息。听奶奶的话，别走学问那条路，你要走当官儿那条路。全村人盼着你有朝一日当上个大官儿，全村人也能跟着沾点儿光啊！你可不能辜负了大家伙儿的巴望！’

“他的继母就命他给全村人跪下起誓。

“他跪下起了一个重誓，人们一个个才露出了点儿欣慰的表情。

“只有蛙妹子与众不同。似乎满心怀里只替他感到喜悦。没有丝毫嫉妒的成分。她送给了他一块羊臼骨。他知道是那头老母山羊的。她一句话也没对他说，立刻就躲到人群后，眼神儿定定地望着他。这使他受到了提醒。他又返身回到村里，伫立在老师的坟前，说：‘老师，我考上大学了！’又深深地冲着坟鞠了一躬。而后他又到埋那头老母山羊的骨头的地方，用双手，给那个坟样的土堆培了几捧土……”他说他每年都往家里寄一次钱。他说，当然北京也是可以找到临时工的，但怎么能比得上在黄山当背夫挣的钱多呢？他说他掌握了在那条铁路线上乘车逃票的窍门。去归途都很少买全票。他还说，他好可怜那个自杀了的女大学生。那么漂亮。那么活泼的样子。只因为一张照片，就被谋杀了！是的。他当时就是这么说的——谋杀了！他说偷拍了她并放大那张照片的学生全是凶手。他说发起和组织那场辩论的人们也是凶手。他说包括他自己。他说他的本心，原是想站在一个背夫的角度，替那女学生讲几句开脱的话。他说那一天也可能恰恰是他自己，对那女生的伤害最严重。他承认他内心里总怕被伤害，经常觉得被伤害了。但是，他又说，他从没产生过害人的念头。他这么说的时侯，他就又哭了。而我认为他好善良啊！我陪着他哭。我们俩儿又抽抽泣泣地哭了一通。我感到哭过之后，如同久久地泡了一次澡，浑身软软的，却也爽爽的。似乎连灵魂也明净多了透亮了……”“他以后又到黄山去当过背夫么？”

“又去了一次。没当成。黄山的背夫们不信任他了。不容纳他了。毁了他的背椅，将他揍了一顿，赶下黄山了。那一次他回到学校后很沮丧。我看出他心里憋着股火，却不知朝哪儿去发泄……”

“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黄山的背夫们竟那么对待他了？”

“他们怀疑他居心叵测。怀疑他不过是想捞点儿写什么纪实文学的材料。当然他们并不懂什么纪实不纪实文学不文学的。但是总之他们对一名大学生而三番五次到黄山当背夫这种他们难以理解的事儿，具有很高的警惕性。他们认定他必是打算写他们。而且认定他必是打算用文字贬损他们。他越辩白，他们越怀疑。我劝他将这事儿看得淡一点儿。劝也没用。

他不但沮丧，而且挺难过。他说，他们原本对他很友善，很照顾。有什么心里话，都愿意告诉他。没想到，却是那么个结果……”

我又觉得无话可说。我缓缓地站了起来……她低声问：“你烦了？”

我说：“去拿烟。”

我接连吸了两支烟，才攥着半盒烟和打火机重新坐在她面前。我想我不是一个听客。对当代大学生之间的恋爱故事并不感兴趣。何况，听来听去，我不认为他们那便算得上是“恋爱”。如果真的不是，我又何必再听下去？我的老母亲又是何必？岂非庸人自扰么？

我说：“索瑶，你们之间的事儿，估计你再讲上两个小时也讲不完。现在我问你，从你这方面，你承认你们是一种什么关系？”

她大概怎么也没想到我会这么直截了当地问。

她勾下头沉默不语。良久未开口。

“他对我说，你是他女朋友。”

“嗯。就算是吧……”

“什么叫就算是呢？”

她又沉默不语。

“你得回答。”

“那……我说我是不是？”——她徐徐抬起了头，目光盯着我。倒好像我和她正在讨论的，是我们之间的关系。我有些生气了。

我说：“那总不该是一场校园游戏吧？”

她的头，便又勾下了。

“你们互相间，从来也没谈过这个问题？”

她点点头。

“你连想都从来也没想过这一点？”

她又沉默不语。

“你一向，有意对他避而不谈吧？”

“……”

“难道他也是？”

“……”

“要不，以后我有更充足的时间，再听你继续讲吧！”她又伏在沙发扶手上哭起来。

母亲又轻轻推开门望她。

我心烦地大声说：“妈，你真是！”

也许我的声音带出了一些恼火，母亲立刻将门关上。我便又吸烟。

“那不可能……那根本不可能……”

她抽抽泣泣地说。

我只吸我的烟。内心里却感到了一阵冰凉。为“表弟”感到的。人是多么的奇怪。我早已从她的杂杂碎碎的诉说中，料定了最终的结局将是怎样的，却非要迫她亲口道出，而且腰斩了她本能地抻长又抻长的诉说。仿佛她所回避的，正是我所要直面的。我觉得她说“那根本不可能”时，艰难得全身都快抽缩成一团了。倏乎间我觉得索瑶这姑娘那么可怜。而我自己很可恶。归根到底，无论对于她这位“表妹”，还是肖冰这位“表弟”，我是谁？我究竟不过是谁？我究竟有什么权力，审讯似的介入他们的事。虽然我的动机并不卑鄙，甚至还可以说是善良的。但这一种粗暴的近于无礼的介入，难道是

她应该容忍的么？尽管我的介入也并非情愿。

我最鄙视自己充当神父之类的角色，而我已经又无形之中在这么充当了。

她猛地抬起头，瞪着我，几乎是恨恨地说：“这么告诉你，你总该满足了吧？”

“我……你擦擦脸吧……”

我躲闪着她的目光，将母亲拿给她用过的湿毛巾递向她。她没接。她用自己的小手绢擦。只擦双眼周围。“我受够了！”她又开始说，“我真是受够了。我是一个从不知什么是忧愁的女孩儿，而他是从一个很穷很远的地方走入大学的。我承认他走过的路途，比我这样一个女孩儿所能想象得到的，要艰难得多。我承认像我这样一个女孩儿有时仅仅因为一个人来自艰难；就崇拜得要命！如果那又是一个同龄人，我会忍不住有企图接近他的好奇心。我没什么值得谁同情的地方，所以我将同情给予别人的时候，好像将自己拥有太多留着也没什么用处的东西送出手了。有人肯接受，我就高兴，就感到愉快。甚至感到幸福。这就是罪过么？去年我才十八岁！我知道，在我和他之间，被谴责的一方，将永远是我。但是善良也是害人的么？与其说害他，莫如说害我！不知不觉的，我就成了他的女朋友！女朋友就女朋友吧！女朋友不就是女朋友么？……”

“是他宣扬的？”

“不，不是他。我又没这么说。”

“那么是你自己宣扬过？”

“我？……我自己也没宣扬过。我确实感到得意过。有些女孩儿想接近他，被他拒之千里。而我成功了。我承认我因此而得意过。当一个女孩儿没什么太可得意的，这就是一种最大的得意了。我承认这也是一种心理虚荣。该我承认的，我都承认。该我自省的，我都自省。但是我绝对没有将这一种得意当成件时髦的外衣穿在身上招摇过。我甚至有意识地将它收藏在我的心灵里。当然，说收藏也不完全准确。某种时候我也希望别的女孩儿羡慕我有那么一种得意。起码并不怕被人知道我有那么一种得意。甚至遭到点儿嫉妒也不在乎。这也不能算宣扬吧？反正这是说不清楚的。反正你是没法儿理解的……”

我说：“你说清楚了。我理解了。”

“你理解？”

“理解。”

“你自认为你理解了。我就相信你已经理解了吧！总之，我更希望我内心里这一种特殊的得意，能像蚌含住的一粒沙似的，变成珍珠。变成一种特殊的温柔。那不但是我认为他其实非常需要，其实非常渴望获得的，也是我自己的心灵非常需要的。甚至可能比他更需要。

我是指那一种温柔。一个像我这样的女孩儿，如果确信自己心灵里充满了温柔，你不知道对我这样的女孩儿又是一种多么良好的感觉。那是一种很自悦的感觉。真的。女孩儿会惊奇地发现，似乎自己忽然变得可爱多了。似乎能比任何别人更认为自己可爱。甚至会自己也喜欢起自己了！怎么说才能说得更清楚呢？仿佛哺乳期的母亲，她觉得她的乳汁饱满得要命。她觉得发胀。她渴望被一个孩子吮咂。而这时恰恰有一个断乳期的孩子。她就将他抱在怀里奶他了。我想我当时的情形可能就是那样。我想我当时可能还是在

扮演织女、七仙女或珍珠姑娘什么的。我想既然是我心甘情愿扮演的使我感到自己整个人都变得生动起来了的角色，我干吗不呢？我干吗不好好扮演呢？我说我扮演，你别以为我是在做戏。我不是在做戏，我不是一个善于做戏的女孩儿。我是想说，我不知怎么的，一下子就进入角色了。我和某一类戏剧角色合二为一了。我没法儿将自己从那样一种角色中分离出来了。再说，当时我对自己也认识不了这么透彻……”

“而现在你极想将自己从那样一种角色中分离出来，是不是？”

她眯起眼睛看了我半天，好像思考我的话是否符合她现在的实际情况，但是却没有正面回答。

“我讲的是当时。我还没讲到现在呢！”她怨怨地说，似乎对我打断她的话不无抗议，“当时我真是从内心里关怀他。我不吝啬给他很多很多的温柔。我想，如果他不是个毫无良心的人，那么他任何时候也不会否认这一点的……”我说：“是这样。起码在我面前，他一再肯定你是个非常非常好非常非常善良的女孩儿。他说如果没有你出现在他的命里，他也许会自杀。真的。”

她又眯起眼看了我半天。

我说：“索瑶，你得相信。我对他没有任何义务。我没必要替他取悦于你。”

她垂下目光，喃喃地说：“这我当然相信。他对你说过的话，也曾当着我的面，亲口对我说过。他说他的确产生过好几次自杀的念头。他说他有时候对自己十分困惑。说在家乡的时候，无论生活多么苦，多么没快乐，却从未产生过不想活的念头。他说他那个村子里，六十年代饿死了十几口人。以后二十多年内病死了不少人。怎么死的都有。有把从乡卫生所偷的酒精兑上井水当酒喝醉死的。有因为被水蛭叮了感染而死的。有吃地瓜噎死的。就是没有自杀的。他说尽管他们那儿的人，命都很不值钱，却都很怕死。一旦知道自己要死了，或者怀疑自己要死了，连平时最刚强的男子汉，都会怕得像孩子一样哭起来。他说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来到了大都市成了大学生，反而常常不想活下去了。我知道，他自己非常清楚为什么。有一次，我让他陪我到一座饭店去看望我爸爸的一位老首长，我正在大厅打电话，一转身他不见了。他连告诉我一声都不，就撒下我走掉了。我回到学校只不过责备了他几句，他却对我大发脾气，说我不该带他到那么豪华的地方去。就像我是带他到一个什么下流的场所去了似的。而那不过是一座三星级的饭店。如今哪个大城市没有几座三星级的饭店？‘你怎么不替我想想，在那种地方，我是一种什么感觉？’他对我直吼，‘我觉得我好像一只苍蝇！苍蝇！一只苍蝇你懂吗你？我根本就不想知道中国有那么豪华的地方！苍蝇配出现在那么豪华的地方么？’还有一次，我在街上偶然看见了一个收旧家具的，平板车上摆着一台收到的旧电视机。十四英寸，黑白的。正好那天我身上带着钱，是我平时从自己的生活费里节省下来，准备去买一台中考录音机的。我就用三百七十元，将那台旧电视机买了下来。捧着那么大那么沉一台电视机，转了几次车才回到学校，衣服都被汗湿透了。我一换下衣服，顾不上洗把脸，就在这儿那儿找他。找到他，高高兴兴地告诉他，我给他买了一台电视机。他却无动于衷，问我为什么要买。我说：‘是给你家买的。再放假，你无论如何也该回去探一次家啦！带回一台电视机，尽管是黑白的，尽管才十四英寸，家里人也会喜出望外的！’你能想到他是怎么说的么？他反而板起面孔问我：

‘让他们从电视机里看看，外面的世界很精彩？然后使他们绝望，自己的命运很无奈？这未免太是冷酷的心了吧？’我说：‘你怎么可以这样想呢？有了一台电视，起码可以使他们的生活增添一些娱乐吧？’他说：‘把两种现实差距比照在一起，你认为他们在穷困之中，会从别人的五彩缤纷的生活中获得什么娱乐么？’我说：‘是黑白的，谈得上什么五彩缤纷吗？’他说：‘你还把他们当人不当人？你以为他们像些动物似的，连一点儿想象力都没有？他们就不能从黑白中想象出彩色来？如果近在眼前，看得见则可望不可及，那么想象是不是一种变相的虐待？’我气得再说不出一句话来。而他一说完就走了。只留给我四个字是‘恕不感谢！’那天我哭了一场。如今那台电视机还摆在我宿舍。六个人同宿舍。三个人共一张桌子。谁也不同意把电视机摆在桌上，嫌占地方。我只好摆在我的床上。摆在床上占的是我自己睡觉的地方。得斜着躺，躺在床对角线上，才能伸开脚。平时同学不想看的时候，我不敢开，怕影响别人。大家想看的时候，我不能不开，怕令大家不愉快。他从没接受过我的任何实质性的帮助。钱，饭票，或者，哪怕是一袋儿奶粉。只吃过我几袋方便面。他好像非常怕欠下我什么。他好像其实并不需要我这个具体的人。需要的仅只是一份儿预备在那儿的温柔。一份儿情。似乎越纯粹越好。似乎纯粹到抽象更好。似乎内容再多一丁点儿，便不是他想要的了。归根结底，我不知道他究竟需要什么。还是我刚才举过那个例子，他好比是一个孩子，他明明在断乳的状态下，却不要乳汁，仅仅能偎在一个类乎母亲的女人的怀里就行了。而且须得是在他想那样的时候。如果不是他想那样的时候，你主动将他抱在怀里，他会哭闹，甚至会咬你。他这样，使我原先那种良好的自我感觉，渐渐的烟消云散。渐渐的不存在了。没了。到如今，一丁点儿也没了。

如今我倒是在做戏。我也不清楚他是否明白了这一点。他明白不明白，对我都无所谓了。我是由他，才无形中学会作戏的。我的角色还没完成。我还不能摘下行头。我还卸不了妆。如今我才知道，有时候，从某一种角色中退出，要比继续扮演难多了！因为现在，我似乎不仅仅是他的女朋友了。在别人眼里，早已经是‘一对儿’了！我当初真蠢。其实并不像我想象的那样，有很多女孩子嫉妒我。这真荒唐！好比花市上的一盆什么花草，被许多人围着看，你便以为那肯定是奇花异草。其实人们之所以围着看，也许仅仅因为那花盆儿样式有些特别。你以为大家都想买。其实并没谁真想买。你一时受到了蛊惑。你唯恐会属于了别人，而你再连凑近的权力和机会都没有了。于是你不假思考，你迫不及待地买下了。而别人呢，故意用嫉妒的目光看你。故意说几句嫉妒的酸溜溜的话给你听。于是你暗暗喜悦，不禁的面有得色。其实人们不过是成全你的兴致。既然你最有兴致，人们干吗不成全你呢？那对于别人没什么损失的啊！结果呢，你终于意识到，那根本不是你所喜欢的一种花草。而最重要的，是你不知怎么侍弄它，你养不活它。它原本怎么样，还怎么样，并不因为你浇水啦，上花肥啦，它便多长出一片叶子来。也根本没有芳香。你又不能不管它了。毕竟是盆花呀！而且已经属于你了！总不能眼看着它渐渐干枯吧！你不关心它你有一种罪过感。别人也会谴责你。你关心它吧，它并不回报你。并不因为你的关心就变得绿了一点儿。最糟糕的是，它已经成了你自作自受的一种尴尬。你不知该把它摆在你生活的什么位置。这一点也由不得你自己了。不是你想把它摆在哪儿，就可以摆在哪儿的。因为摆法是人们约定俗成地确定了的。

你也不能藏起它来。你已经是‘一对儿’中的一个了，你想不是就不是了么？不是你得付出代价。如果他不是他，而是另外的一个男学生，我早就不忍受这种关系了。但是他那样一个人，问题就不那么简单了。如果从我这方面关系有变，‘嫌贫爱富’、‘以貌取人’、‘门当户对观念作祟’，等等等等，我知道人们早已拟定好了些什么样的罪名，准备扣在我头上。我也不知道我将为此付出什么代价。我其实是个惧怕成为舆论目标的女孩儿。好的或不好的舆论一旦成为目标我都怕。我知道我根本承受不了。我脆弱得很。后来又有同年级的男生向我表示过亲近。暗暗塞给我纸条儿，邀我散步，假期一块儿去旅游，我都不敢有任何暧昧的表示，都一本正经地拒绝了。还装出仿佛受了侮辱的样子，好像我在忠贞地维护着什么似的……完了。全过程。就是这样……就是这样……你听了，认为我坏么？”

我说：“不。你一点儿也不坏。”

她微微苦笑。垂下目光，神态很委屈地说：“你不必想要安慰我。我也并不是问你。我是问我自己。最近我经常独自回想我们之间的事。回想了就这么问问我自己。”说罢，向后一靠，将头仰在沙发背上，撩起目光，望着吸顶灯。她深长地呼吸了一次。如同作气功的人吐故纳新一样。又仿佛一个溺水者刚被救起，一副四肢瘫软的样子。我想她一定是累了。因为在她诉说的时候，我看得出她始终处在一种亢奋的状态。而且，始终以一种异常端正的姿势坐着。始终以一种一句紧接一句，紧密得仿佛唯恐被打断的，连绵不绝的语调诉说。

回忆是人唯一不能被逐出的天堂。

回忆又是人唯一经常被打入的地狱。

我自己就是一个经常处于回忆之中的人。也经常回忆初恋，情感历程，如果那是苦涩的，无奈的，每回忆一次，便如心灵被剥了一次皮。便如虚脱。何况，我的回忆，都可以说是很久以前的事了。而她的回忆，还没醇到谈得上是回忆的地步。不过全是一年前的事。并与今天的她连着脐带。这脐带的两端，都是要从现实中再蜕生一遍的骨骼定型的大婴儿。她是。他也是。她想充当圣母玛丽亚而终于精疲力竭承认自己不能胜任。他的确是反常态的。

他是一个被穷困所扭曲的青年。世界上还没有一个人经历了穷困而能幸免未被扭曲。敏锐的人只须十分钟就能从一个人身上发现这种经历，穷困是红斑狼疮。不在脸上，也定在被衣服遮住的什么部位。穷困扭曲人的心灵，这也许便是穷困最主要的丑恶了吧？区别也许仅仅在于，人曾被它扭曲的程度和样式千差万别。何况，从他所走来的地方，穷困的遥远的阴影，仍追踪并笼罩着那孤独敏感的青年。他逃不开它。在这繁华的京都，在似乎云集了天之骄子的时而浮躁时而空虚时而激情荡漾时而纨绔成风的大学校园，那阴影显然更加咄咄逼人。我仿佛看到一片雷云在天空戏耍地追逐并企图吞没一只小小的走投无路的蝴蝶。不，一只蛾子……我简直不知道更应该先助她或他谁一臂之力。

而我，除了听，和怜悯，又能实际做什么呢？

我还须严谨地包裹起无论对她，还是对他那种廉价的怜悯。因为倘他们感到了这一点，无异于是感到了一种伤害。

我说：“你坐随便点儿，干吗又变得那么拘束了？”

她便将一支手臂撑在沙发上，身子倾斜着，使自己的姿势懒散了些。

“说了这么多，你究竟打算怎么办呢？”

“我还要对他好。”她不假思索地说，“反正我还要对他好。明年他就毕业了。我曾劝他考研究生。他坚决不考。他说，学中文的，硕士又怎么样？博士又怎么样？将来反而比本科生更难分配。我想也是。六七年前，我们中文系毕业的，分到大报社，大出版社，文化单位争着要。现在，连一些少年儿童报，少儿出版社都不要我们了。一切文化单位，像连加床都住满了的招待所。想联系工作，跟你说三句话后打发走你，就算给你面子了。两年前考上研究生的，今年都后悔极了。因为连两年前他们觉得屈才的单位，如今都被本科生占满了。”

所以他毕业时，我要尽全力帮他。调动起我爸爸的一切社会关系。满足他留在北京的愿望，磕头作揖也在所不辞……”我问：“他非常想留在北京么？”

她赶紧反问一句：“到时候你也能帮他么？”

我比她反应更迅速地说：“不，我不是那个意思……不过我能理解……到时候看吧……”

我不忍当面给她一个毫无指望的回答。也不忍给自己留下一一种将来根本尽不到的义务。

我的话含含糊糊吞吞吐吐。我感到自己脸红了。我觉得我的话很笨。本可以说得更巧妙些，却因仓促防御未免捉襟见肘。我难堪地讪笑着。我想我当时的样子一定很令人讨厌。

她说：“我知道这是难事。你别不好意思。其实，就算是某种义务，也不该轮到你。只能是我自己义不容辞的义务。他倒没对我说过愿不愿意留在北京的话。一次也没说过。但他对我说过好几次——说他一旦分回省里，就前景黯淡了……”

我从难堪的窘况之中爬出来，以导人宽心的口吻说：“那倒不一定吧？全国每年毕业那么多大学生，总不能年复一年都分配在北京啊！地方也可以大有作为嘛！”

她说：“他一分回省里，肯定就得再由省里分回到县里。如今，县里考出来的，没后门，没关系，想留在省里也相当之难。再说他又是学中文的。到了地方，最不受待见的，就是中文系的大学生。”

我说：“现在提倡大学生到基层，从基层干起。基层也更需要。在县里做出成绩了，还可以被调到省嘛！”她说：“两个月前，他给县里写过信，询问过。县里也不知什么人给他回的信，希望他还是不要回到县里，真回去了也很难安排合适的工作。当秘书，他不是党员。搞宣传，现在搞宣传的人已超编了，还不知该往下裁谁呢！计划生育办公室倒空着一个缺，但要的是女的。接到信后，那一个多月他心情灰到了极点。他曾对我表示，再也不愿碰壁了，听天由命了。他说大不了是从哪儿出来的再回哪儿去，回到他们那个村里去当个‘孩子王’也不错。毕竟他读过大学了。仍然是全村最幸运的人。又说，怕只怕村里的人们误认为他在学校犯了什么错误。要不怎么会读了好几年大学哪儿都不要，又被贬回村里了呢？他说这是有口难辩的事。我听得出，其实他内心里最怕再回到他那个村子。他显然希望自己能预先做好种心理准备，可是又怕这一点最终成为现实……”我张了张嘴，想说话。

她问：“你想说什么？”

我反问：“你……有把握到他毕业时帮他留在北京么？”

其实我想说的是——能下决心献身于家乡的教育事业，也不失为一种

人生选择，也是大有作为的……等等。

但是猝然间我意识到，如果我真那么说了，自己挺不是个东西的。那些话在舌尖打了个滚儿，说出口的刹那临时变了。

她挺自信地说：“大概没什么问题吧！这也是我能为他做的、唯一最实际的事了！对这一段缘分，从我这方面总得有个善始善终的交待，是不是？”

我用一支烟堵住了嘴。我明智地认为，此刻“第三者”最不该表示什么态度。而且我也不知应持何种态度。倘说“是”，好像我支持她“终”。倘说“不”，又仿佛我企图代人强求某种“正果”似的。

她却显得乐观起来。

她说：“反正一年的时间不长，一眨眼就会过去。这一年内我要加倍地对他好。他毕业再帮他留北京，他会感激我的。每当他回想起大学生活，他便会想起一个女孩儿，曾用温情一再地给他的心灵涂抹暖色，并改变了他的命运轨迹。我相信，他将庆幸自己的生活里出现过那么一个女孩儿，他将对我终生铭记不忘！”

我说：“能这样最好，能这样最好……”

我心里替“表弟”觉得挺感伤。

“我已经在为他着手进行了！连姐姐都被我调动起来了。姐姐认为我如果能将自己又顺利又得体地解脱出来，就证明我成熟了。许多叔叔阿姨，伯伯婶婶，都答应到时一定竭力帮忙……”

我还是说：“能这样最好，能这样最好……”

除了那一句话，我也再寻找不到什么更适当的话。她叮咛我：“你以后在他面前，千万要装得什么都不知道。他这人特敏感！更不能把我的底牌暗示给他。那你就会把我正在进行的事搅得一团糟！你明白么？其实我本不该告诉你这一切。可我今天太想对一个人说说了，要不我怕我会憋闷出心病来……”

我郑重地说：“如果你希望我发誓，我就发誓。”她说：“那倒不必。”

说完笑了……

那一天她总算是心情舒畅地离开了我家。起码使母亲和我感觉是那样。

她走后，母亲对我说：“要不，哪天，把他俩都找来，我出面，替他们做个主，把他们的事儿定下得了！也算我老了老了，又做了件成人之美的事儿……”

我不得不以警告的口吻对母亲说：“妈，你可千万不要乱来！”

母亲不解地说：“这怎么是乱来呢？两个好孩子，又都是大学生，将来又都能分在北京。不是挺合适的一对儿么？”我耐心地说：“妈，现在又不兴订婚那一套了，你想替他们做个主，就能做得了主么？你趁早打消这种念头吧！”母亲叹了口气，自言自语道，“可也是。要说呢，我更喜欢索瑶。心眼好。有情有义的……可小冰这孩子，从那么穷那么老远的一个地方，能走到今天这一步，人家孩子可多不易啊！一个好汉三个帮，你也认识不少的人，到他毕业的时候，你就不能也帮帮他？……”

我已经被搞得很心烦意乱了。

我有些起急地对母亲说：“妈，你已经有四个儿子了，我大哥至今还在医院，你这一辈子还没操够心么？还认下左一个干儿子右一个干儿子去操心！毕业分配的事，是我想帮，就能帮得上的嘛！我有那么大能耐么？绝不许你替我吐这种口风。你要是对人家主动承诺了，到时候你负责！再说人家

索瑶已经着手进行了，那已经是不太成问题的问题了，用不着你，也用不着我 - ...

“你看你，你看你！”母亲面呈愠色了，“我不过就这么絮叨絮叨，你倒发起脾气来了！你给我买车票，我明天走，不在你这儿受你呵斥！.....”

三

很久一段日子里，“表弟”没再来过。“表妹”索瑶也没再来过。渐渐的，我将他们都忘掉了。偶尔想起，也不过就是偶尔想起罢了。并且，随后便又都忘了。原来这世界，能被我们真正挂记在心的人，除了自己至爱的人和至亲的人，实在不太多。原来有些人，一旦闯入我们的生活，也便随他们闯入。一旦从我们的生活中隐失甚至消失，我们竟不觉得真的缺少了什么。何况，“表弟”、“表妹”，原本不过是戏言。是一种八竿子也搭不上的莫须有的关系。所以，我有时想起他们，倒是觉着忘也忘得心安理得。无疚无愧。

母亲当然常常念叨他们。说又很久没吃饺子了。我说您不怕麻烦您就包吧！母亲必会说，家里连个客人都来不来，包也包得没意思。吃也吃得没意思。我说几乎每天都有人来，不全是客人么？母亲说，每天来找你那些人，那也能算得上是客人么？他们来找你，不过就为一件事儿，讨稿子。你接待他们，不过就为发表。你们那是纯粹的“工作关系”。倒好像只有“表弟”和“表妹”，才名正言顺的算是客人。

我认为是母亲不甘寥落和寂寞，往往一笑置之。忽然有一天，久违的“表妹”来了。那时已是冬天了。我记得那一天特别冷。我记得她是晚上八点多骑自行车来的。也没围条围巾，脸颊、鼻尖冻得通红，一进屋就往暖气前凑。母亲当然对她亲热得没比。拉着她双手，就想和她一块儿坐在沙发上，摆开阵式长谈久叙。她很抱歉地说她没时间坐了。她说她没戴手套，手指尖儿都冻麻了，得在暖气上捂捂。她说学校还差十几天才能放寒假，不过她父亲病了，她被允许提前十几天探家，她说已经买好了明天的车票。和姐姐一起走。她说她主要是不放心“表弟”，似乎总觉得，在这个寒冷的假期里，若没有她在他身边，他不定会出什么事儿。她说说着说着，眼圈红了。我问她，他们之间是否又发生了什么不愉快？她摇头。她说，当然也许什么事儿都不会发生，不过是自己对他太过虑了。她说，她走后，就把“表弟”托付给我这位“表兄”了。希望他不来，我也能到学校去看他一二次。她说要不托付这件事儿，她真的是有些放心不下.....毕竟，我属性情中人，我受了挺大的感动。

我连连保证：“一定的！一定的！.....”

母亲干脆是在抹眼泪。一边抹眼泪一边说：“姑娘呀，你放心，你放心，学校一放假，我就让你表哥把他接到家里来住！.....”

她就一下子拥抱住母亲，和母亲贴了贴脸，还吻了母亲一下，说：“大娘你真好！我要给你捎回来一个药枕头。我们那儿也生产药枕头.....”

她连坐也没坐，始终站在暖气前，我和母亲加在一起说了十五六分钟的话，就走了。

母亲这儿那儿要给她寻找出双手套戴，她没等。她说，她还没收拾东西呐.....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我追出门想陪送她一段路，却又没带下自己的自行车钥匙（不是故意的）。眼见她骑上自行车，逆着北风，消失在冬天的黑夜里.....几天后，在母亲的提醒之下，我正打算出门到大学里去看看“表弟”，他却“光临”了。仍是我第一次见到他时所穿那身单薄的衣服。严格

讲，从上到下，那都不能算御寒的冬装。

我说：“我正想到你们学校去看看你呢！”

他说：“我也挺想大娘的，来看看老人家。”

偏偏母亲不在家，买东西去了。

我又说：“你很久没来了。”

他说：“很久没来了。”

“外边冷吧？”

“冷。”

“都考完了？”

“嗯。”

“考得怎么样？”

“马马虎虎。不过全及格了。”

我自感交谈颇为涩滞。我告诫自己须臾不要忘了“表妹”的叮咛，有意识地避免可能会使他猜测什么的话题。而他，分明的，经久突至，内心里不无猜测。

因为他似乎打趣儿地问：“我没变成一个不受欢迎的人吧？”

我听出那不是打趣儿的话。我看出他不是打趣儿的样子。我觉得他问得并不轻松。我猜想他一路走来时，肯定也这么问过他自己好几遍。

我有点儿做作地笑了。

我说：“你干吗儿这么认为？”

他也笑了。笑得极不自然。有心事。

“这段日子里，她再没单独来过？”

“索瑶？……没来过。”

“一次也没来过？”

“噢，她走前的晚上来过一次。只呆了十几分钟。”“干什么来了？”

“临回家前告别一下。”

“她……聊了些什么？”

“没聊什么。才呆十几分钟，能聊什么？”

“这人……也不邀上我一块儿来！”

我有些替索瑶不平地说：“你什么时候能对她好点儿？”

他愕异地看着我。惊讶于我的话所流露出的立场倾向。我急忙弥补地说：“男生么，应当对关心自己的姑娘们好点儿。”

他缄口不言了。

我起身打开壁橱，取出一件半新的军大衣，放在床上。他立刻就明白了什么，局促起来，竟至于面红耳赤了，他语无伦次地说：“我接受……我诚心诚意地接受还不行么？但是我不要……我坚决不要啊！……”

我理解他的话——诚心诚意接受我对他的批评，但坚决不要我想送给他的大衣。

我说：“我也没想送给你。借你穿。这是我在兵团时发的，送给你我还舍不得呢！你不至于觉着穿了有损你的形象吧？”他极窘一笑：“行。是要我穿，我就穿。”

我试探地问：“没事儿的话，今天干脆就住这儿怎么样？”他说“有点儿事儿。”

我不禁“噢”了一声。暗想肯定非比寻常的一件事儿了。“我……我手

臂上长了一个……肿物……”

“肿物？……”

他捋起了袖子。在他的左前臂，肘弯以下一寸处，静脉旁明显地凸起了一个蚕豆大小的瘤子。

我轻轻按了按，问：“疼么？”

他摇摇头。

“发现多久了？”

“一个星期。刚发现的时候，才黄豆那么大。”

对这方面，我有一些常识。因为阅读各类医书，也是我较主要的消遣的一种。

“我在你书架上，看见过一本关于癌的书。我想，我想借回去翻翻。不知道你那本书还在不在？”

我又按了按那肿物，与皮肤并不粘连。根部更大些。而且，隐埋得挺深。我轻轻推了推，推不动。显然较固定。我想象，那定是蜗牛状的一个瘤。凸起的是“蜗牛”的“壳”部。寄生在纤维组织或静脉壁上的，是“蜗牛”的“躯体”部分。那绝非粉瘤。

亦非脂肪瘤。

他问：“究竟是什么？”

我说：“当然是个瘤。”

他又问：“你看，会是什么性质的？”

我说：“你别那么紧张，不过就是一个小小的脂肪瘤。”他说：“我倒不紧张。但是手臂发麻。”

我说：“那是压迫了神经。”

他笑了笑，说：“要是没什么大关系，我就不理它了。但……我还是想借你那本书看看。反正现在刊物上也没特别值得一看的小说，还莫如看点儿专科书，能获得些常识。”他那笑，是怪勉强的。

那本书当然还在书架上。

我说：“那类书我翻完就卖了。其实你不看也罢。”他愣愣地瞅我。

我说：“那我去给你找找。”

他说：“我和你一块儿找吧？我记得夹在哪一排书之间。”我说：“书架我早又重新整理过。我可不愿被你翻乱了！”

说罢，我便抽身离开，去到另一个房间，将那本关于癌的书从书架上抽下，藏了起来。

回到他身边，见他的袖子仍未放下来，在瞧着他手臂上那个瘤。像猫研究一只玩具老鼠。

我说：“没找到。”

他那种研究的目光，转移到了我脸上。

我又说：“压迫神经毕竟不好。不能置之不理。我明天要到医院去开点儿药，你如果有时间的话，和我就个伴儿，一块儿去看看吧！”

我故意把话说得轻描淡写而又轻描淡写。其实我明天无须乎到医院去开什么药。

“有时间！我明天有时间！我一定和你就伴儿，正好有些话想和你聊聊……”

我的建议，分明的，正中他下怀。

他说着就站起来要走。我让他再坐会儿，坐到我母亲回来。他却不肯再坐了。一副心态不宁的惶惶样子。我也不勉强他，将大衣披在他身上，和他约好去医院门口会面，凭他去了。

他走后，我独自翻起那本关于癌的书来。

纤维瘤——良性。

纤维肉瘤——恶性。常发生于前胸，前臂。血管和淋巴腺附近。并侵袭血管和淋巴腺，导致全身性转移……我想，我不借给他这一本书，是对的。

在医院，咨询台让我们挂皮肤科。皮肤科的医生二分钟就把他打发出来了，说是应该看外科。我便要他到外科去等，又替他挂了一个外科。那时已经十点多了。外科分号台的中年护士，问我怎么了。我说不是我，是我表弟，就叫他过去，挽起袖子让对方看。对方说，这看外科干什么？去看皮肤科。我替他说，已经在皮肤科看过了。是皮肤科拒到外科来的。对方说，明天吧。都十点多了，给你分了号，上午也看不成了。我说上午看不成，还有下午呢！对方挺腻歪我们似的，扯过他胳膊，又看了一眼，百般厌烦地说，有什么了不得的呀！

不就是脂肪瘤么？明天再来看死不了人！她是烦那一天上午就诊外科的人太多了。也许会耽误她中午下班。能推走一个是一个。我忍不住火了，说你是专家么？你敢断定就是脂肪瘤么？而“表弟”，却只在一旁一声不吭地听着。显然，到了医院这种地方，又碰上这么一个女人，他简直就不知该怎么对付，只有一声不吭了。那女人听了我的话，冷笑起来，说对对对，我不是专家。二楼有专家门诊。你们干吗不去挂专家号？外科这儿，每天分满一百号为止。正说着，一个人将挂号本和挂号单递给了她。她看也不看，拿起笔就写了一个“100”，递还给那人后又说，瞧，已经“100”号了吧！我看出她存心气我。我想我可别生气。生气就太照顾她了。也会使“表弟”不安。我反而笑了，扯了他的手说，多谢这位女士提醒，咱们挂专家门诊去！“表弟”跟随着我走了几步，骂了一句非常之难听的话。登上二楼，只见挂专家门诊的人，多到近百。排的队绕来绕去。顺着楼梯，又绕下了一楼。窗口立的牌子上写着——已预约到三天之后了……我和“表弟”望而却步。

我听见他恨恨地嘟哝：“孙子才挂专家门诊！”

我只想哈哈大笑，但又怕被视为精神病，更怕他再吐出句容易招惹是非的话，或者竟无端地引起某些人们的众怒，又一把扯了他的手便走。一离开医院，我就掏烟吸。我也觉得心头有股无名之火乱蹿，一阵阵往脑门儿拱。

他说：“给我一支。”

我说：“不给。你不会吸烟，就永远别沾烟味儿。”他说：“你就当给我一片儿镇定药。在北京，我还没踏入过医院的大门，这次领教了。”

我犹豫了一下，给了他一支烟，说：“医院就是这么一种地方，等一上午，看三分钟病。要不怎么叫‘看医生’呢？哪位医生三分钟还不够病人看的呢？”

他只将烟放在鼻子底下使劲儿嗅了几嗅，又还给了我，说：“不能跟你学坏。索瑶知道我吸烟该生气了！”我故作诧异地望着他。

他说：“你这么望着我干吗？”

我说：“你感觉对了。男人总得多少体恤着关心自己的女人点儿。”

我们约好，两天后再来。我说我需要两天的时间托托关系，走走后门

儿。我向他保证两天后再来，会一切顺利的。他表示很信赖我……

两天后我们虽未挂专家门诊，但给他诊断的是一位中年的副主任医师。诊断结果是神经纤维瘤。不过诊断后面有一个不能完全肯定的问号。

问号使他忐忑不安。

我对他说：“别疑神疑鬼的。什么人都不會轻易下结论。最后的结论须经过切片和活检才能得出。”

他说：“那就意味着，还存在是纤维肉瘤的可能，对不对？”我一愣，问他：“什么纤维肉瘤？我没听说过。你怎么知道也有这种可能呢？”

他说：“我自己买了一本有关的书。”

“……”

我不禁仔细看了他一会儿。希望能从他脸上看出些他不必要说我就懂的东西。

他一副坦然的，若无其事的，简直就是无所谓的样子。仿佛早已渗透生命的真谛，到达了生生死死，有何涕哉的境界似的。

而我看出那不是真的。

看出了掩盖在无所谓下面的一派张惶失措的心态的紊乱。

这使我感到我像一个陪刑者。

外科手术室预约他两个月后动手术。

我对那司空见惯，真正到达无所谓境界的姑娘说，同志啊，请您替患者想一想，肿物（当着他的面，我避免说瘤，因为它太容易使人直接理解成癌）每时每刻都在继续生长，如果真是不良的东西，现在没扩散，两个月后，岂不就扩散了么？我们都应该加强点儿热爱生命的积极意识啊！她说，如果人人都无一例外地要求照顾，她能热爱得过来么？我早有所料，从小窗口塞入一本我新出的小说集。于是手术日期提前了一个月又二十二天。她说是为我们夹了个“契儿”，再一天也不能提前了。而我替“表弟”一再地说谢谢。

离开医院，走在路上，我试探地问他愿不愿到我家住几天？他先说不忍干扰我的生活规律。接着又说他喜欢独处和肃静。说全系的同学差不多走光了。宿舍里就剩他自己了，成了主人。想几点钟睡就几点钟睡。想几点钟起就几点钟起。想大声唱就大声唱。想写便写。想读便读。他说他想趁机会狠学一段外语……

我没强求他住到我家去。

我想，即使有“表妹”临行前的嘱托，扪心自问，我对他做的也算可以了……但是我将他动手术的日子记错了。他比我记住的日子早一天来到了我家，托着左前臂。

我问：“怎么，竟是今天么？”

他说：“是啊。”

我抱歉地说：“真是的，我记成明天了。本来我想陪你的。”他说：“小手术，陪什么啊！”

我问他手术动得顺不顺利，他说还算顺利。

忽然电话响了。是给他动手术的医生，朋友的朋友的朋友很负责地打来的。在电话里说，“表弟”紧张得要命。躺在手术台上的时候，脸都吓白了。刚一打上麻药，就默默地流起泪来了，还说：“医生，是良性的还是恶性的，你可千万要告诉我实话啊！我已经三年多没探过家了……”言外之意是，如果不幸是恶性的，他要死在家乡……听对方那话，似乎包含着责备

我的成分——既然是表兄弟，陪一陪的时间总该有的嘛……

我只能嗯嗯啊啊而已，不敢多说什么，也不便再问什么，唯恐“表弟”听到，又增加一重心理负担。

我和母亲没让他走。

他也没太坚持要走。

那天他就睡在我的房间。我看书。他也看书。我看英国作家卡内蒂的《迷惘》。他看《癌的早期发现和预防》。他自己买的并带来的一本。我把那本书从他手中夺下，塞给他一本《马背上的水手》——杰克·伦敦的传记。他翻了几页，说没多大意思，往枕头底下一塞，翻个身睡去了。我独自又看了一会儿，也觉得《迷惘》没意思起来，见十一点了，熄了灯。

第二天，我和母亲仍不许他走。他一只手洗脸，连毛巾都没法儿拧。一只手吃饭，连碗都没法儿端，怎么能让他走呢？

第三天，我们都躺在床上之后，终于推心置腹地聊了起来。而且，是从索瑶开始的。是他主动开始的。开门见山。没有任何铺垫。我也没对他说过一句诱发的话。我不想那么做，也不愿那么做。坦率讲，我根本不愿介入他们的事，更不想进而陷入。我认为那完全是他和她个人的事。觉得任何一种关心的表示和方式，都是不理智的。不明智的。尤其在与索瑶长谈之后，我打算在这件事上恪守诺言到底。何况，这件事并非他手臂上的瘤……“在你看来，我和她有几分可能性？”

虽然我明知“她”是谁，还是佯装糊涂地反问：“谁呀？什么事儿可能不可能的？”

就是这样开始的。

“索瑶。我和索瑶。”

回避似乎反而涉嫌，我想了想，策略地说：“事在人为。情感方面的事，没有什么规律可循。”

黑暗中，只能期待一纸化验单作最后的命运宣判的这青年，不得要领地沉默着。

我觉得我的回答其实等于没回答一样。

我又说：“睡吧！”

他说：“不困。”

我说：“我很困。我先睡了。”

他“嗯”了一声。

其实我一点儿不困。

我觉得在他终于产生了主动向人倾诉什么的这一种特殊的时候，我的“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态度，未免太油滑。我问：“你究竟喜欢不喜欢索瑶？”

他说：“喜欢。”

我说：“既然你喜欢她，为什么还要那样一次次伤她的心。”

他说：“我也不知道。”

“那么对她，对你自己，你又知道些什么？”

“我知道……我对她，还没她对我一半好……”“不公平的事，到头来都只能走向反面。”

“她……她对你说过，我们的事情已经走向反面了么？”

“她什么也没对我说过。我不过是泛泛而谈。”

“有时候我很爱她，很感激她。但有时候我也恨她。”“恨她？……”

“不是恨她这个人。而是恨她的无忧无虑。她也一次次伤害过我。她自己不知道。但确实伤害了我。常常是，当我对她的爱对她的感激，在我心里占了上风的时候，她无意中又用她的无忧无虑伤害了我。有一天她过生日，她请了十几个好同学玩一天。她不知道通过她爸爸的哪一位老下级的关系，居然搞到了一辆面包车，开到学校门口，接上大家去逛八达岭。

而且，那些同学一路上的吃吃喝喝，她全包了。甚至还为吸烟的男同学们，一人买了一盒‘骆驼’烟。那一天她花费了将近二百元。那一天顶数她显得高兴。她说人生只有一个十九岁生日。她说她怕一过二十岁，就再也找不到十九岁那种仿佛永远是小女孩儿的感觉了。近二百元啊！一个暑假，我在黄山也不过只能挣六七百元。半路我借故离开，乘公共汽车返校了。当然，我承认我做得不对。使他们到处寻找我。她心里很着急。破坏了她生日那天的大好情绪。也使所有的人都多多少少感到有些扫兴。但是你知道我在公共汽车上怎么想的么？我一想到这一点，心里就觉得解恨。像终于报复了你早想报复一下的人一样解恨。有时候我也弄不明白我自己是怎么回事。我觉得总有一种报复谁一下的念头，深深地埋藏在自己心里。随时怂恿我恨某些人。暗暗诅咒某些人被汽车撞死。得了艾滋病，或者癌。或者因为某件事，一夜之间身败名裂，再也没有任何前途可言。他们平时倒没得罪过我，更没侵犯过我，但是他们各方各面都优越于我。如果你周围有许多这样的人，有时候你也会忍受不了的。你没被侵犯你也会觉得你被侵犯了。你没被伤害你也会觉得你被伤害了。你没被压迫你也会觉得你被压迫了。经常的，别人并没有存心讽刺你嘲弄你，可你说服不了你自己。你会觉得他们的每一言每一行，就是存心讽刺你嘲弄你。你会感到时时处处受到了无情的严重的伤害。如同你经常处在极大的痛苦之中。对索瑶，我真是又恨又爱。有时候我觉得，冥冥之中仿佛有一个什么主宰。它对我怜悯，将索瑶这么一个女孩儿，引到我面前，赐给我爱她的权力，和被它所爱的权力。可另外一些时候，我又觉得，冥冥之中那个主宰，其实赐给我的，似乎更是憎恨的权力和报复的权力。它仿佛经常对我说，既然你心中有一种憎恨，那么你就更具体地憎恨这个女孩儿吧！既然你心中有一种报复什么的冲动，那你就更具体地向这个女孩儿实行报复吧！她给予我的关心、爱护、温柔和对我的安慰，还不及我伤害她之后所获得的快感大。我伤害了她，仿佛就等于伤害了一切。仿佛能抵消一切对于我的伤害一样。但是那一种丑恶的快感，却往往是暂时的。绝不会比你吸完一支烟的时间还长……”

我于黑暗中摸索到烟和打火机，迫切地吸了起来。真话有时候是很使人害怕的东西。有时候讲真话需要某种勇气。听真话也需要某种勇气。因为关于人的心灵的真话，尤其是关于人的心灵最深处的那些最原始的角落的真话，真是具有直指你自己心灵的力量。某些真话如同镜子，逼照出你原先不敢承认的，你自己心灵最深处的，那些最原始的角落或曾有过和依然有的什么。我自己反倒感到不知所措了，更不知该对他说些什么话好。我吸烟，乃是为了使自己在黑暗中镇定，也是为了向他证明，我在虔诚地聆听着，并没睡着。我能理解他。

我也有过类似的心理历程。甚至，我自己也曾产生过向别人诉说的愿望，并且向别人诉说过。但是，与他的诉说不尽相同的。我诉说得很细。软线条的。很细，其实便是很技巧的考虑。本能地，通过一些微枝末节的伪

装，使人听起来，理解的成分多一些。于是可爱的成分多一些。最终不失可爱。既满足了自己诉说的愿望，也同时从别人那儿获得了宽宥。在这种情况下，连忏悔仿佛都是精致的、玲珑的。而他的诉说，却分明是硬线条的、粗糙的、直白的，摒除了一切微枝末节的，一语中的，赤裸裸。如果说也有忏悔的意味儿，那也是附带性质的。不，他似乎不是为了忏悔才诉说，似乎更是由于诉说才忏悔。或者，仅仅就是诉说而已。并不存在我所想到的，忏悔不忏悔之因素……黑暗中，他的语调很机械。

“我知道，她一定对你，也对大娘说过，我怎么怎么三番五次伤害了她。其实那不完全对。我的意思是，我总感到，我根本就伤害不了她。不错，我使她哭过，使她落过泪。但是，只要离开了我，几分钟后，她又是那么无忧无虑的。我嫉恨她，非常嫉恨她无忧无虑这一点。结果，我对她的伤害，又统统落在我自己的头上。这使我感到很不公平。我总觉得，她永远是优越于我的。她给予我的关心，爱护和温柔，似乎都更是一种施舍。她对我越宽宏和隐忍，越委屈求全，越意味着，那一种施舍仿佛是她天经地义的权力。而我，连不接受的权力，仿佛都在无形中被剥夺了。有时候我甚至很坏地想，如果她是天使，那么就让我做暴君吧！可我又做不成一个暴君。而她做天使，却做得几乎无可指责。如果我只是一味儿地憎恨她，那么也许我们之间的关系，早就有一个了结啦。但我又根本不可能一味儿地憎恨她。

因为，一旦没了她给予我的关心，爱护，和温柔，我简直又会处于失魂落魄的状况，似乎一天也活不下去。有时候我又那么害怕她真的不理我了。我已经不能没有她那份儿温柔。我像一个孩子需要搂抱需要奶汁一样，需要她那份儿温柔。而我总觉得，她所给予我的，其实是小女孩儿给予布娃娃那一种情感。我不是怀疑她对我的情感是假的。我完全相信，我完全清楚那是真的。很真很真。小女孩儿对布娃娃那一种情感，就是很真很真的情感。她们有时充当布娃娃的小姐姐、小母亲、小阿姨等等角色。那是又真实又动人的。但我不是一个布娃娃呀！而我，也想扮演一个女孩儿的监护人的角色啊！也梦幻过自己是一位白马王子，使某个小女孩儿崇拜并依赖于我啊！却仿佛命中注定了，我只能只配扮演一个布娃娃的角色似的。

有很多时候我想，她要是蛙妹子就好了。你肯定知道蛙妹子是谁。我不信我对她讲过的，她会守口如瓶，什么也不对你讲。可她不是蛙妹子。蛙妹子也不是她。蛙妹子永远不会知道上大学是怎么回事儿。永远不会像她那么无忧无虑。永远不会把我当成布娃娃。如果我和蛙妹子在一起，不管是一块儿成了大学生，还是一块儿四处流浪，甚至一块儿乞讨，蛙妹子都会把我当成一个哥哥，一个她必须依赖的人，一个男人。我有时候试图就把她当成蛙妹子，把我认为颠倒了的关系重新颠倒过来。然而却不能够。归根结底，更像布娃娃的还是我。更像监护人，更像小姐姐，小母亲，小阿姨的，还是她。更像天使的，也是她。我只能在一个懂事的小弟弟，或者不懂事的小弟弟之间进行选择。非此即彼。精神上，心理上，主动性方面，一切方面，占优越地位的，似乎只能是她。我伤害她，却丝毫也无损于她的优越地位。

她哭了，她流泪了，她委屈了，难过了，但是在我面前，依然是处于优越地位的。我想，她对我那么宽宏大量，那么隐忍，那么委屈求全，也许恰恰证明，她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地知道，在我和她之间，她永远是处于优越地位的。这一地位，是我所根本不可扭转，也不可动摇的。我想重新握有拒绝的权力，可是仔细想想，她又并没有剥夺过我这种权力。只能说我自己

放弃了这种权力。除了情感和她那份儿温柔，我不再接受她的任何给予，正是因为，我不想彻底放弃，一点儿也不给自己保留。有几次，我真想大声对她吼：‘滚你妈的！’可是我根本没有这个勇气。我害怕果真失去了她，远远甚于我希望摆脱她。我爱她，却又觉得爱的屈辱。我恨她，却又觉得恨得没有人味儿，不近情理。我也曾暗暗诅咒她患上癌症，艾滋病，白血病什么的。不是因为对她恨到这种地步。也不是因为我灵魂邪恶到这种地步。而是因为，那么一来，也许只有那么一来，我对她才会爱得更自尊些。我可以无微不至地照顾她。我可以周周到到地服侍她。我会经常守在她身边，轻轻握住她的手给她无尽的温柔。甚至，我可以毫不犹豫地和她结婚。她由于病痛而耍脾气的时候，我也可以逆来顺受。什么都可以。但是我只要体验一种优越。一种对方改变不了的动摇不了的伤害不了的打击不了的优越。哪怕仅仅在她一个人面前才可能具有的。哪怕一生仅仅能体验到一次！可是我知道这只不过是幻想。谁都会有某种优越感而我就没有。我成了大学生之后我仍没有。我高考的时候是全县第四名啊！这一点在大学里似乎不值一提。而我仍然要为毕业分配问题所苦恼。

苦恼得夜里失眠服了安眠药片也睡不着。我羡慕别人嫉妒别人诅咒别人包括对我好的一个女孩儿，而现在这诅咒似乎落在了我自己的身上。我知道化验结果会是什么。否则我从手术台上坐起来的时候，那动手术的医生不会以那么怜悯的目光瞧着我……”

我悄无声息地下床，到洗脸间去为他洗湿了一条毛巾。我说：“给你。”

他说：“什么？”

我说：“湿毛巾，擦擦脸。”

他说：“我没这习惯。”

我原以为他肯定早已泪流满面，坚持道：“还是擦擦好。哭过了接着睡，明早起来，闹火眼。”

他说：“我没哭。”

我说：“你何必在这一点上也固执？”

他说：“真可笑。你怎么会以为我哭了？”

我想开灯，看他究竟哭了没有。但又觉得那样，更加显得自己可笑。他说他没哭，我也就只能当他没哭罢了。我将湿毛巾放在床头柜上。接着，去为他倒了半杯水，拉开床头柜的抽屉，取出安眠药，命令地说：“接着。”他问：“又是什么？”

我说：“安眠药和水。”

他沉默了片刻，说：“你不会错拿成别的什么药吧？”

我说：“放心。错不了。我这抽屉里，只有安眠药。”他又问：“哪一种？”

我说：“安必定。”

“我没服过这一种。你一次服几片儿？”

“两片。”

“那，我可能得服三片儿。”

我就又加了一片。

待他服下，我才上床。

“如果我明天起不来，多不像话！”

我说：“几点醒，你几点起就是了。没人会非把你弄醒的。”“那你的意思是，咱们该睡了？”

我指指床头柜上的小夜光表：“你看，都一点多了。该睡了。你别想那么多，什么癌不癌的！纤维肉瘤，那是万分之几的概率，干吗偏要往自己身上想？”

他说：“如果真是，命运对我就太冷酷无情了。”隔了一会儿，又说：“生死有命，富贵在天。去他妈的吧，睡！……”

我说：“什么都别想都别讲了。真的太晚了。睡吧！”……

他第二天中午才醒。

他的眼睛向我证明，昨夜他确实没哭。也许掉过几滴泪。但那是不能算哭的。

吃过午饭，他坚持要回学校去。

母亲和我，都留不住他。母亲是真留他。而我，是表示要留住他。不能说是虚伪。但也仅只是一种表示而已。他毕竟不是一个孩子。不陪他聊，似乎冷淡。陪他聊，又没那么多的闲工夫。与其使他暗暗觉得受了冷淡，还莫如悉听尊便的好……

我送他的时候，他请求我，到了日子替他去看化验结果。他说，如果是良性的，就打电话告诉他。如果是恶性的，则不必告诉他了。过了一天他没得到消息，他就明白了。他希望让他自己明白，别当面告诉他……我将那个日子，用很醒目的红色笔记在挂历上。唯恐自己忘了。并一再叮咛母亲，帮我记住那个日子……不是。

不是纤维肉瘤。

也就是说，不是恶性的。

是——纤维脂肪瘤。可以理解成脂肪瘤纤维化。或纤维化的脂肪瘤。总之，虽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但毕竟和癌沾不上边儿。何况医生向我保证，手术效果理想，切除得一干二净。

我直接骑自行车从医院到学校去告诉他。并将化验单交给他。说如果他不相信，可以再看看他买的那本书，是否清楚地写着纤维脂肪瘤怎么回事儿……他说他当然完全相信。

似乎为了证明他完全相信，他将他买的那本关于癌的书，更准确地说，是关于癌的知识普及性小册子，当着我的面一撕两半，扔进了纸篓。

这一场虚惊掠过，不但他的心情豁然为之开朗，就连我也顿有如释重负之感。我提议请他吃顿饭，以示庆贺。他赶紧说：“不不不，该我请你。该我请你。给你添了不少麻烦！”说着开了一个属于他的办公桌的抽屉的锁，探入手抽出三十元钱揣进兜里。

我暗想，“表弟”啊“表弟”，你那点儿钱来的容易么！你又何必在人前这么要强呢……那一天，我们还一人喝了将近一瓶啤酒。对我来说，绝对是例外壮举，近乎舍命陪君子。对他，显然也是下了一醉方休的决心。

我们最后一次碰杯时，他说：“咱们祝祝索瑶吧？”我说：“对，对。祝祝她。”

他谦让地说：“你祝一句！”

我说：“你，你！当然得你祝！”

他郑重地想了半天才说：“索瑶，我们祝你万事如意！”我又加了一句：“一切顺利！”

尽管我当时已有几分头重脚轻，可并没糊涂。“一切顺利”，包含着我对她已进行着的一件事的祈祷——他的分配去向问题。

我当然不允许他花那三十元钱。

我挽着他，将他送回宿舍。告辞时，他呐呐地说：“表哥，我……对你讲过的……希望你……千万别对索瑶讲。我这几天情绪太坏。有些想法，其实是潜意识里的，被我自己放大了，那就是夸张了。不能算数的。”

我拍着他的肩说：“你放心。你什么也没对我讲过。”他不好意思地笑了……索瑶返校后，真给母亲送来一只药枕。也不知她到底收没收母亲坚持付给她的钱。她和母亲之间的事儿，我也不愿多问。

听她说话，肯定并不知道“表弟”臂上动过手术。我也就没提。并悄悄叮咛了母亲也别提。

她很高兴的样子。她说她对“表弟”开始刮目相看了。她说她真没想到，一个寒假里，他的英语水平提高了那么多。她说他还译了几首诗。有一家刊物回信颇感兴趣，问他还能不能多译几首，集中发表，也许会引起小小的注意。她说他又开始译了。

算译十首，一共二百多行呢！

我让她捎话给他，如果那一家刊物最终又不发表了，我愿意替他向别的刊物推荐……几天后我出差到南方去。母亲提醒我，那是“表弟”家乡所在的省份。母亲说人家孩子四年多没回过家乡了，你一定要抽出几天时间，替人家孩子回家乡看看。并且翻出一件件旧衣服，命我捎去。我坚决地说一件也不带，但为了使母亲高兴些，我保证我会到他的家乡去看看的。我没向“表弟”问地址。也根本没对他提这事儿。地址是索瑶抄给我的。她说她也是瞒着他，从他的家信信封上抄下的。她说根本不提对。提了他反而又会顾三虑四的……我一到外地，就对接待我的单位提出——此行要看望一家亲戚。他们知道我是北方人。知道我的原籍是山东。奇怪我怎么会西南，而且是在一个三省交界的偏远之地有什么亲戚。我说是亲戚的亲戚，希望人家成全我一次。他们说这倒也不是什么难事。安排在返程前三天就可。说乘火车是直接到不了的，得转车。转车也还是到不了，还得乘六七个小时的长途公共汽车。

说那仍到不了，只能到县里。从县里再往下怎么去，多远的路，便非他们所知道了。说莫如给我派一辆吉普车，走公路，到了县里，再烦县里的什么人领路。说三天的时间去回足够了。我自是感激不尽……上路那一天早晨，下起雨来。小司机是个复转兵。他说一下雨，有几段泥沙公路可能会封，问我还去不去？我说车到山前必有路。小司机便不再多说什么。

还好。一路顺利。小司机是个开快车的。但路面时时刁难他。在下午五点，比估计的晚一个多小时到了县里。也许是因为在凄冷的雪雨中淋了一天，那县城使人顿生索落萧瑟之感。被湿漉漉的一片阴郁笼罩着，没有丝毫的生气。吉普车直开至一座破败的院落前停住。

竟没遇见个人影。下了车，看到牌子，才知是文化馆。我觉得这县城似曾相识。仿佛来过不止一次。困惑之中恍然有所悟。是因为看电影和电视太多了。解放前某些边省镇县，大抵都选景在这种地方。接待我们的是副馆长。他说正馆长刚刚去世不久。他说他已经等了我们很久了。他说再往前尽是山路了，天将黑了，又下着雨，还是住一夜吧。

于是我们只好住宿。吃罢晚饭，小司机早早睡了，副馆长怕我寂寞，陪着我聊天。他说这文化馆曾是一位县长的家。县长荣升到地区去了。工青妇联几方面争这地方。刚巧省里下达了一个文件——加强地方群众性文化娱

乐工作，结果批给了文化馆。他说否则文化馆可占不了这便宜。我暗存一份儿心眼，问他文化馆是不是还需要人才。比如名牌大学的中文系毕业生。他连连摆手说不缺不缺。他说别看这么破败的一处地方，但牌子值钱啊！文化馆，毕竟和文化连着。再怎么寒酸，也还是与文化联着。已经有十几个人选在等着他点头了。而他苦恼得要命。因为只给了两个扩编名额。他说处理得不好，他能不能成为正馆长就很难讲。

他说万一再委派一位正馆长，那么两个名额就变成一个名额了。他说他倒没当正馆长的野心，巴不得赶快委派一位来，他就可以从苦恼中解脱，剩下的一个名额，让别人圈定吧！得罪了谁也是别人得罪的……

听他大诉苦衷，我没好意思再向他介绍“表弟”的情况。

第二天雨大了。他一早就来了，说前面的山路上出现了塌方，到不了我要去的地方了。

下午再动身吧！他带来了一副扑克。陪着我和小司机玩了一上午扑克。我没心思玩扑克。坚决不玩，又冷落了人家一番好意。强作欢颜玩。其实等于是我陪着他和小司机玩。

下午，据悉塌方清除了，终于上路。车一钻入大山里，小司机全神贯注起来。盘山路绕了一圈又一圈，一边皆是悬崖深谷。以为绝对地不该有人家的些个蛮野的地方，倏忽间闪出柳暗花明又一村。有柳，有花，自还会有惊奇的赞叹。那季节无柳，也无花。便只有讶然的惊奇。惊奇之余，不无忧然。因为路越来越窄，坡度越来越陡。一边的悬崖深谷，越来越使人替小司机提心吊胆。更是替自己。仿佛将性命交付给小司机了……车速慢得如同蜗牛的蠕爬。开车的坐车的，三个人屏息敛气，半句话都不敢互相交谈。只有看不见的第四者，一位不知容貌的姑娘，一路不知疲倦地为我们以刚刚能听到的声音唱——小司机插入录音机的一盘音带。前头唱了些什么没注意听。心不在焉地听到的一段是《故乡》：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期盼着你的身影
牵着我的手儿走……
唱得人直想落泪。

我将去到的是“表弟”的故乡。可“表弟”自己却不能归来已经四年。忽然我怀疑此行的必要究竟何在？对“表弟”，对我，对远远的某一个村子和那里的某一户人家？愁雨凄迷，一种解释不清的忧郁缠绕心头，让人想家想父亲想母亲想妻子想儿子想女儿想自己一切想念的亲人，还惆怅地想——某一个也许与自己根本无关也许与自己有根土之缘的地方……

我索性闭上双眼，不瞥一旁的悬崖深谷。我在心中描画着“表弟”的故乡，想象那究竟会是人的一个什么样的故乡。却无论怎么想象，也想象不清。模模糊糊的，远远的，仿佛在湿漉漉的云里雾里，它朦朦胧胧地存在着，冷漠索落地等待着我接近它。而它似乎又是不可接近的。车往前开，它向后去，永远隐在湿漉漉的云里雾里，隐在一座座大山的背后。

永远和想接近它的人，保持着无法缩短的等距离。

仿佛，从朦朦胧胧之中，走来了一位姑娘。她身旁伴行着一只羊。

吉普戛然停在一小块场地。小司机探出车，向那姑娘问什么。

却并非我的幻觉。我指那姑娘，和那只羊。姑娘是姑娘。羊是羊。姑娘很瘦，很憔悴。

一张不是清秀而是精瘦的脸上，眼睛就显得特别大。她那种空洞的目光中似乎无所含有。似乎连点儿好奇也没有。她双手抻着一片塑料布，就是平原上农民搭保温棚用的那一种塑料布，遮在头顶上罩雨。那只羊却还算壮。是一只母羊。奶荷挺鼓。可以挤出奶的样子。它也以空洞的似乎无所含有的目光瞧着人。

当我明白那姑娘和那只羊并非我的幻觉的时候，我比幻觉呈现于眼前还更惊愕。我无法准确判断出那姑娘的年龄。看身体十三四岁。但是脸上全无点儿少女的精灵。谁知道呢。也许实际上她已经十七八岁了吧？

她使我想到了“表弟”的活着有某种联系的蛙妹子。那只羊更使我想到了这一点。尽管它肯定是另外一只羊……原来又是一个只有十几户人家的村子。

那姑娘薄薄的双唇紧抿着，仿佛被缝上了。对小司机的问话，一概摇头。

文化馆副馆长说：“不用问，远着呐！”

小司机“嘭”地一声关上车门，扭回头对他说：“刮雨器出毛病了！”

他看着我，迟疑地说：“刮雨器出毛病了！”

他见我一时没反应过来这句话有多么严重，又补充了一句：“再往前开，太危险了！”

我才明白了他们是什么意思，连忙说：“不去了。不去了。我的诚心到了。你们的诚心也到了！真是对不起你们二位……”

小司机说：“梁作家，别这么讲。你大老远来的，是我对不起您啦！……”

副馆长说：“咱们赶上了这么个坏天嘛！只能怨天，只能怨天……”

小司机又庆幸地说：“再往前开，如果连个坪场地都没有，掉不过车头，不敢进，不敢退，困在山道上，就更糟了！……”边说，边在坪场上将车谨慎地转过了弯。那坪场，可能是那里十几户人家唯一的一处平地。几棵大树生长在四周。树的后面，便是深谷。它显然是劳动的结果。十几户人家，为了那一处坪场，一定流了不少汗水……车掉过头我才看出有些房屋。房屋都傍依着山体而建造。

用的便是山石，和山体成一色，仿佛皆浑然一体。隔着玻璃我又望了那姑娘一眼。玻璃外面的层层雨痕，将她变得模模糊糊，似乎就是呈现于雨中的幻影……刮雨器确实出毛病了。

小司机更加全神贯注地驾驶。然而，在这种须臾不能分心的情况下，他反倒更加需要听那盒录音带了……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唱得人直想落泪。

我心里默默地说：蛙妹子，等山里的花儿都开了的时候，他一定会亲自归来的……愁雨凄迷，一种解释不清的忧郁缠绕心头。让人想家想父亲想母亲想妻子想儿子想女儿想自己一切想念的亲人，还惆怅地想——某一个与自己有根土之缘的地方……这雨啊……

还有那一首《故乡》啊……回到北京的第二天我到大学里去看“表弟”。我觉得似乎有什么话要对他讲。我也产生了某种诉说的愿望。那是一种非常主动性的愿望。近乎一种想唱歌给别人听的愿望。或者那一首《故乡》转化成了一种愿望。也许我要对他讲的仅仅是这一点？我不清楚。我不知道。

和他同宿舍的学生都回来了。那一晚上他们在宿舍里喝酒。他们也在

唱。我在楼梯上时听他们唱的是《一无所有》。我站在门外时听他们唱的是《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那根本不是唱。那是嚎叫。如同黄昏的雪原，几只饥寒而胆怯什么的狼在悲啸。

我想他们是全醉了。包括“表弟”在内。门开处，一阵熏人的酒气汹涌而出，混和着一股秽气。门口有一摊呕吐物。门旁的角落“保存”着一堆垃圾。桌上是一箱啤酒。两瓶白酒。遍布着啃剩下的骨头。二层铺上，一颗头和一条手臂垂下来。垂下的手臂像什么东西的尾巴。连天天眼瞅着的垃圾，都仿佛在期待别人来清除。你一想到他们守着垃圾激昂慷慨地讨论国家和民族大事时的情形，不能不认为是一种带有秽气的幽默。

开门者手扶着门问我找谁。仿佛随时都会将门关上。仿佛不扶着门便会瘫软在地上。

我说找我“表弟”。

他说：“哦……你是……我知道你是谁了……进……来吧……别……别踩了……这儿……”

他已经醉得言语不清。

我摇了摇头。

我说：“表弟，你出来一下！”

说时，我还没看见“表弟”在哪儿。

垂在二层铺上的头抬了起来——“表弟”酩酊地自上而下望着我。

我已全没有了诉说的愿望。

而他，分明的，不能从二层铺下来了。

我认为那不应该是他。无论如何他没有这一种自虐的权力。

似乎，我又听到了那一首《故乡》：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

从极遥远极遥远的某处，带着大山里的阴瘴，隐隐地传将来……

“表弟”双臂撑着铺，张了张嘴，想对我说什么。却一个字也没说出。一张嘴时险些吐了。双臂一分，又扑在铺上。我没进宿舍。

我对扶着门的学生说：“他清醒了之后告诉他，我本想扇他一耳光！告诉他，以后再也不用找我了！”

我说完便走。

晚上，“表妹”到我家来了。

我当然明白她为何而至。便将母亲支到另一个房间，给她造成无所顾忌的机会。

“你，”她用一根手指，凛凛地指着我，很生气地说，“你怎么可以当着他好几位同学的面，那么严重地侮辱他！你明明知道他的自尊心太敏感太脆弱！你的话，等于当着他好几位同学的面，扇了他耳光！”

我也很生气地说：“索瑶，在我家里，你别这么质问我。否则我把你请出去！”

她垂下了头。

沉默片刻，她抬头注视着我，又低声说：“你的心情我理解。你看不惯的，我也看不惯……”

我打断了她的话：“你不理解！你根本不理解！你这么说就证明你根本不理解！不是什么看得惯看不惯的问题！他的那些同学们与我有何相干？但

是他自己，不能跟他们一样！别人可以自虐，可以自残，可以自杀！但是他不能！他如果连自己的身体都不爱惜了，他还有良心么？他还对得起谁？连你也对不起！……”

我激动起来。

索瑶却依然镇静。

她仍注视着我。

她说：“可是你理解他的心情吗？你理解他们的心情吗？学校已经向他们透露，今年的分配主要靠他们自找出路。他们都四处碰得晕头转向了！他，他是和别人不一样。他怎么能和别人一样呢？他继母病了。为了给家里寄点儿钱，为了在大学里坚持到最后，他瞒着我去卖过血啊！已经卖过两次了……”

“什……么？……”

她将两张薄薄的单据递给我看。

她说：“这是我无意中，从他的一本书里发现的。当时我眼泪刷刷往下流。就是他去偷，去抢，只要别杀人放火，只要别偷别抢比他活得更难的人，我全理解……”索瑶她泪潸潸然。

“血……这怎么可能？血……血不是随便买，随便卖的啊！……”

我有些无法相信。

“学校规定，义务献过一次血的，在校期间，永不献第二次了。他已经献过一次。这次又献。而且……顶替别人的名字多献一次……一次二百元的营养补助费……这和卖血有什么区别？……”

我低下了头。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从极遥远极遥远的某处，带着大山里的阴瘴，似乎又隐隐地听到那听了让人直想哭的《故乡》……我不愿抬头，使索瑶看见我的一双眼。

我问：“你为他操心的事，进行得怎么样了？”她说：“还没着落……原先答应了的人，现在都不行了。

连我姐姐今年能不能留在北京都毫无把握……”“那……怎么办？……”

“我想，能分到省里市里，他也会知足的。你不是刚从他那个省回来么？表哥，求你，也替他写几封信投石问路吧！”我说：“我会的。”

她感激地摸了摸我的手。我觉得，她仿佛在以这一细小的亲昵的举动，进一步使我明白，我已和她订立了某种神圣的盟约。

索瑶走后，母亲郑重地告诫我：“你们的话我都听见了。人人都是别人命里的人。人人命里都有三种人——小人，贵人，和同命人。你答应了的事，你就要努力去办。办成了，你就算人家孩子命里的贵人了。如果你只是嘴上答应了，心里却不想办，只不过拿话胡弄人，你就和人家命里的小人差不多了。你成了别人命里的小人，你命里的小人就会坑害你。这都是有定数的。你可别不信妈的话！”

我也郑重回答母亲：“妈，我信就是了。”

当天我就东西南北中四面八方写了六七封信……母亲在北京住得越来越感到寂寞，终于坚定地要回哈尔滨去了。

我陪母亲回哈尔滨之前，六七封信都有了回复。我将信一封封收留着。

我想，我得对索瑶，对我自己的话有个严肃的交待。尽管哪一封信也没带来福音……母亲一到哈尔滨，“白内障”眼病愈发重了。我因此而在哈尔滨滞留了近两个月。这期间奔波于各医院，竟将“表弟”、“表妹”两个小朋友全淡忘了。也将所应之事全淡忘了。母亲的双眼手术后，视力渐渐恢复，有一天悬挂地问起，我内疚无比，嘿嘿然而已。我推说“表妹”替“表弟”办成了，母亲才放心。还夸“表妹”是“表弟”的命中“贵人”。

我却终究放心不下。又为“表弟”的事在哈尔滨四处奔波。一听是中文系的大学生，很掌了一些权的同代的或年长的朋友们，无不遗憾地摇头，表示爱莫能助。那些日子我认识到，原来“文学”和某些人的“人生”，似乎注定了是要发生关系，互相影响的。正所谓唇亡齿寒。我为“文学”而悲哀，亦为“表弟”的“人生”而悲哀。

竟有一位在省文化厅当了副处长的当年的“北大荒战友”很仗义，说如果“表弟”愿意，可以安排他做一位文化艺术资料员。我喜出望外，又滞留了十几天，将这件事彻底落实，才买返京的火车票。

在火车上，细思忖之，不免有几分追悔，大西南——大东北——对“表弟”来说，离家乡是不是太远了？将来结了婚，四年才有一次探亲假，一旦家里发生急事，往来车费自理，该花他几个月的工资吧？回家一次，又将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事啊！何况是做资料员。谁知道他乐意不乐意呢？而我竟替他说了终生不悔的“死话儿”。好像他真是对我的话言听计从的“表弟”……也许索瑶方面已万事大吉了？并且是为他在北京谋求到了什么更理想的工作？但愿如此！但愿天公作美……当天，从信箱里捧回家一大摞信件邮件。躺在床上——拆阅。其中有两封是“表弟”写给我的。第一封很短。三百格的小稿纸上，仅潦草地写了半页——希望见见我，烦我到学校去一次。第二封更短——如果我没时间，问他何时可来家中见我字迹更潦草。

我想肯定是关于毕业分配的事……我想索瑶方面大概全落空了……我想幸亏我在哈尔滨替他做了主……第二天，我到他学校去，方知分配早已开始。

他那幢宿舍楼内，比我前两次来时更脏了。处处可见包装行李的草绳、麻袋，以及丢弃不要的书籍、小什物之类。情形有如大逃亡之前或之后。

给我开门的学生曾给我开过门。

我认出了他。他也立刻就认出了我。

他冷冷地说：“你来晚了。”

我不禁一愣。怔怔地问：“怎么，难道他已经离校了？”他说：“那倒没有。”

我困惑了，又问：“那你怎么说我来晚了呢？”他说：“他死了。”

一边说，一边收拾一只大皮箱。

我暗想他一定和“表弟”之间发生过耿耿于怀的事。但从他脸上又丝毫看不出恶毒。

我正色道：“别开玩笑。我找他有急事。”

他停了手，也正色道：“我哪有工夫哪有心思跟你开玩笑？”

我说：“这不可能！根本不可能！……”

我立刻想到的是他手臂上那个业已切除了的纤维脂肪瘤……

难道切片化验的最后诊断是错误的？……他说：“我们一开始也不相信。然而不可能的事随时可能发生。无论发生在自己身上或别人身上，想想，

也就没什么不可能的了……

我呆住了。

他说，大多数同学最终还是陆续都有了接收单位。后来只剩下他和另外六七个同学仍无去处。他说系里找他们谈过话，安慰过他们，并答应将他们的在校期延长两个月。他说“表弟”和索瑶吵了一架。吵过后又独自喝醉了。喝醉了就说了许多不该当着别人说的话，后悔自己放弃了为自己努力的责任，过分依赖索瑶的能力，反而使自己更加沦落到“等外品”的地步。爱传话的学生，将这些话传给了索瑶。索瑶找到宿舍来，当众打了他一耳光……我言语机械地又说：“这不可能，这根本不可能……”

我想起索瑶因我当众伤害了他的自尊心，到我家里对我进行的谴责……

他也不理我说什么，只接着说。他说两天后公安局给学校打来电话——他因为在火车站附近倒卖车票被拘留。学校派人去把他保回来了。学校倒并不想借此事把他怎么的。不过就批评了他一通。甚至保证不向一切可能接收他的单位提及此事，更不会将此事入档。同学们也没因这件事而瞧不起他。有的同学还跟他开玩笑，要拜他为师，希望他传授经验，以后日子过得太惨了，也想那么干一两次……第二天有人发现他吊死在厕所……我呆呆地听着，觉得自己仿佛全身化为顽石。一时间动弹不得。

他说我要见他也不难。他可以带我去到停放他尸体的地方。他说校方已给他的家人拍了电报。他的家人回电，因凑不足一笔路费，来不了人。他说校方已决定派人将他的骨灰送回家乡去。他说：“表弟”死了，同学们才觉得，他能熬过这几年大学生活，真是不容易。才感到平时对他关照得太不够。忆起某些往事，认为从本质上讲，他比另外一些同学对人强多了。除了性格古怪，他从无害人之心。他说有几个同学，自愿陪校方的人送他回家乡。他说他决定了也去……说完他又开始收拾皮箱。先是将些似乎很有价值的书放在上面，几件根本算不上什么细软之物的也许是名牌的衬衣和几条领带放下面。不知为什么，放得好好的却又改变了主意腾空皮箱重新开始。而将书放下边将衬衣和领带放上面。

我呆呆地瞧着他，发现一本书竟是我自己写的《从复旦到北影》。是索瑶向我要，我签了名送给她的。或者是“表弟”想要，而由索瑶出面……已是不可知的事了。我没问他那一本书怎么竟归了他了。

当然不是由于书本身的价值。也许仅仅是因为，他希望由它，而永远记住他的一位叫肖冰的同学？兼或也记住大学里另一位叫索瑶的姑娘……我望望“表弟”的铺，空落落的什么东西也没有。连被褥和枕头也不知去向。也许“表弟”在另一个地方仍用着？

那只是一张旧的单人木床而已。床板上，因汗渗入而印出一个十分清楚的人形。那是夏天仅铺凉席造成的。那便是我此次又见到的“表弟”。蜷着身躯，呈“S”形，仿佛睡觉时也不曾放纵过自己……那人形仿佛在无言地也对我说：你来晚了……我想隔月后，新学期伊始，从哪儿来的会是一个什么样儿的莘莘学子，将占据了那一张床呢？……会介意床板上的古怪人形么？……会用刷子沾了洗衣粉什么的企图刷掉“他”么？……而收拾箱子的人，却似乎已经忘了我的存在。

我问：“索瑶在哪儿？”

他没反应。

不是他没听见。是我根本没问出声。那话，仅只是我心里想问的话。

我处在一种近乎屏息敛气的状态中。仿佛我的心害怕什么。仿佛它不愿发出任何声息惊动什么。

“索瑶在哪儿？”——这次，连我自己也相信我是开口说话了。

“你在学校可见不着她了？”

“为什么？请求你一定带我去见她……”

“她那种女孩儿，怎么能受得了这种事的刺激。她精神失常了。大概她认为，他的死是她一手造成的……她爸爸妈妈来学校把她接走了……”

我觉得空气刹那间凝固了。仿佛四面有四块看不见的夹板，将我紧紧地紧紧地夹住在原地了。

“其实，像索瑶那么善良的女孩儿，现在太少了。大学里更少。她的思想方法未免太古典了。她那种善良本身就是一种错误。对她是，对他也是……”

“……”

我不知道自己怎样离开的。

热风扑面。我如酷暑之际中寒。一路全身发冷。从内心里往外，一阵一阵冷得透彻。冷得无奈。

走了一段路，我竟觉得累，蹲在一处树荫下吸烟。路人从我眼前过去。骑车的，步行的，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不知全为着各自的什么目标。远处，华丽的高楼大厦的玛赛克或进口玻璃外衣，在阳光下闪耀着辉煌。

我不由得想起索瑶对我说过的，也是“表弟”对她说过的，关于那个因照片被放大曝光而死了的女大学生的话——谋杀。我觉得“表弟”的死整个儿是一个很大的错误。一种宿命性质的错误。在他死前，便与许多种综合的错误——他自己的，索瑶的，别人的，心灵的，现实的错误搅在一起了。也包括我的……

也包括我的错误么？

我又想起母亲对我说的，关于“人人都是别人命里的人”以及“贵人”和“小人”的话……我确实没有勇气深想下去……一个弄明白了的错误肯定比一个糊涂的错误更是错误。

而我自认为的，或被强加于的错误，已背负得太多了。是的。

我确实没有勇气深想下去……被错误所谋杀？……

“这是什么？放到行李架上去！要不就摆在铺位底下！”女列车员说着，就动手搬那个小木盒。

“你别碰他！”

年轻人严厉地警告道。拨开了列车员的手。

“列车有列车上的规定，一切东西……”

“不是东西！”

年轻人的脸，因恼怒而涨红了。

“同志，请允许我向您解释——我们都买了卧铺。我们都是刚毕业的大学生，陪送我们这一位同学回家乡……”一位姑娘说着，指了指那个小木盒，“他曾经对我们讲过，他毕业后的第一个愿望，就是要坐一次卧铺。以前他没坐过卧铺……当然，如果有老弱病残和需要补卧铺的妇女，我们几个的铺位都可以让出来。唯独他的铺位我们不能让。因为他实际上正睡在上面。并且，您还得允许我们在他周围陪着他……”她说得庄严。

说得虔诚。

几位乘客的目光投向了她的。

女列车员怔怔地望了她一会儿，一句话也没再说，默默地转身离开了……

我伫立在车厢门口，不知自己该不该走过去，和他们一起陪送“表弟”。
尽管我是为此而专执一念踏上列车的。

这之前我给母亲写了封信，告诉老人家，“表弟”的分配问题已彻底落实了。一切顺利。比预想的顺利得多……然而直至那一时刻，我似乎才明白，也许我根本就不算是“表弟”之“命”里的一个人。我自以为是。但其实并不是。我从来没将他看得多么重要过。他对我没用。母亲很情愿是，却更不是。索瑶曾想不再是，但仿佛注定了的，终究还是。可能最是。她有过什么心理感应么？对于他，和她自己？……

我仍立在车门口犹豫不决。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期盼着你的身影

牵着我的手儿走……

车厢里飘荡着《故乡》。是乘客向列车广播室点播的。山里的花儿开……

1991年8月13日

